

CI WEI GE WEN JI

茨威格文集

高中甫 主编

3

小说卷·下

陕西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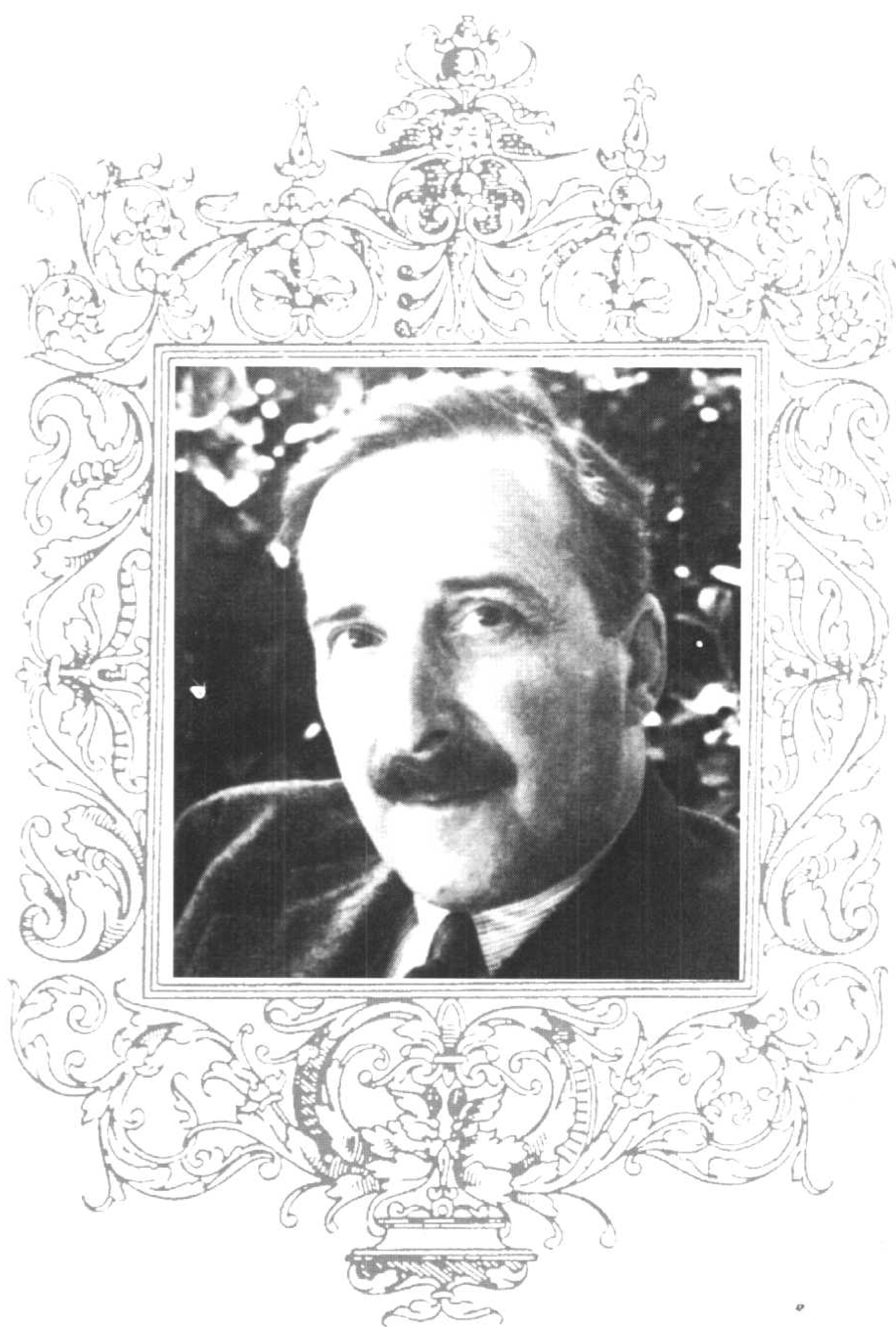
茨威格文集

3

小说卷·下

高中甫　主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茨威格 1939年1月



1



2



3

1　1929年茨威格在海牙狄克霍夫茨书店的一次招待会上为人签名。

2　茨威格在萨尔茨堡自己的寓所中。

3　茨威格在1939年。

目 录

情感的迷惘

枢密顾问R. V. D的私人札记

我的学生和系里的同事们真是一番好意：这些语文学家们为祝贺我六十岁生日和在大学执教二十年献给了我这本装帧精美的纪念文集，这第一本是他们隆重地转交给我的。它简直就是一部传记；哪怕一篇小文章，一篇祝辞，甚至一篇微不足道的、发表在不知哪本学术年鉴上的评论文章都不缺，这些东西恐怕连勤奋的传记作家都不会从故纸堆里拣出来——我全部的经历，清清爽爽，一级一级的，就像打扫得干干净净的楼梯，一直延伸到现在这一刻——真的，如果我对这么动人的彻底性还不感到高兴的话，那我就真是不知好歹了。一些连我自己都认为已经散失的东西，又整整齐齐、条理分明地重现在这幅画像里：不，我不能否认，我这个老人看到这本书骄傲得就像小

学生第一次看到老师的评语证实了他的科学能力和志向一样。

但是，当我翻看这二百张勤奋凝成的书页，正视着我的思想的镜像时，我不禁笑了。这真是我的一生吗？我的生活真是在目标坚定的曲曲折折之中从第一刻起走到今天这一刻的吗？就像传记作家从纸堆里整理出来的这种样子？我感觉就像第一次从留声机里听到自己的声音一样：一开始我根本没有辨出它；这显然是我的声音，但是别人听到的那种声音，不是我自己仿佛通过我的血液，在我的存在的内核里听到的声音。我一生都致力于通过作家的作品来描绘他们的形象，抽取当时社会精神架构的本质，到头来却通过亲身经历体验到，每个命运的真正的本质核心就像一个生发所有生命的可塑的细胞一样，是永远也窥不透的。我们经历无数的分分秒秒，但总是只有一秒，惟一的一秒使我们整个的内心世界沸腾。在这一秒钟里（司汤达曾描写过它），心中那朵用各种汁液浇灌的花朵在刹那间结晶，这一秒是有魔力的一秒钟，就像生育的那一秒钟，像它一样深藏在自己身体温暖的内部，看不见，摸不着，感觉不到，像是惟一经历的秘密。没有哪种思想的代数学可以算出它，没有哪种预感的炼丹术可以猜出它，即使自己的感觉也很少抓住它。

对我思想过程中最隐秘的部分，这本书一无所知，因此我不禁笑了。书里面的一切都符合事实——只是缺少最本质的部分。它只描写我，但并没有表明我；它只是谈及我，却没有揭示我。这个精心凑集的名单包括两百个名字——却缺少了那一个，那个产生所有创造性冲动的名字，那个男人的名字，他决定了我的命运，现在又用双重的威力将我唤回我的青春年华。所有的人都提及了，只是没有提到他，他赋予了我语言，赋予了我讲话的灵感，我突然觉得这种怯懦的隐瞒是一种罪过。整整

一生我都在为人画像，为了目前的感觉唤回数百年前的人物，但恰恰这个最贴近我的人，我却一次都不曾想到他：所以我要像在荷马时代一样，给他，这可爱的影子喝自己的血，让他重新跟我交谈，让他这个早就老去的人来到我这个正在老去的人身边。我要在那些公之于众的书页中加上隐瞒的一页，在这本渊博的书中加入感情的表白，为了他给我自己讲述我的青春岁月的真实故事。

在我开始之前，我再一次翻起那本试图描述我一生的书。我不禁再一次笑了。他们选择了错误的进站口，怎么可能接近我本质的真正内部？他们的第一步就走错了！一个对我很友善的中学同学，现在也做了枢密顾问，在书里胡诌道：在中学时，我对社会科学的热爱就使我在同学之中显得出众。记错了，亲爱的枢密顾问。对我来说，所有人文的东西都是难以忍受的、让人咬牙切齿、火冒三丈的强制。正是因为我是一个北德小城小学校长的儿子，从自己家中就看到人们把学问总是看作糊口的营生。因此从童年起我就憎恨所有的文学：大自然遵照它的神秘使命保留有创造性的东西，总是赋予那个孩子讽刺和嘲弄来反对父亲的倾向。它想要的不是优哉游哉、软弱无力的继承人，不要一代又一代简单的延续绵迭：它总是在同类之间制造敌对，在艰难的、但颇有收获的弯路之后才允许后辈走上父辈的道路。只因为我父亲把科学说得很神圣，我的自我判断就觉得，科学不过是利用概念的冥思苦想；因为他总把经典作家赞为典范，我就觉得他们一股道学气，面目可憎。被书本包围着的我蔑视书；总是被父亲催逼着接近思想，我就憎恨任何以文字形式流传下来的知识；因此我只吃力地念到高中毕业，坚决拒绝上大学深

造也就不足为怪了。我当时想当军官、水手或工程师，事实上，并没有强迫性的倾向要我从事这些职业中的任何一个。仅仅是对纸、对科学的说教的反感使我想要实际行动而不是学术。但我父亲对一切与大学有关的东西却怀着狂热的敬畏，坚持要我接受大学教育。我没能如愿，只让他做出让步，我可以不选古典语文学而选英国语文学（我最终带着隐秘的私心接受了这个两全之策，我以为了解了这种航海语言，就可以更容易地开始无限渴望的海员生涯了）。

那份履历中再没有比下面这样友好的评语更不正确的了：我在柏林的第一个学期由于言行可嘉的教授们的引导获得了语文学的基础知识——我那时猛烈喷发的自由激情哪里知道什么上课和老师！头一次在大学教室的短暂停留，那污浊的空气，布道似的单调而又傲慢的讲座就使我昏昏欲睡，我得费很大力气才能不把头放在课桌上睡着——我本以为已经幸运地摆脱了小学以及它的教室，过高的讲台和吹毛求疵的咬文嚼字，但这里简直跟小学一样。破旧的备课本里的词句均匀地流进厚重的空气，细如齑粉，好像沙子流出枢密顾问薄薄的、张开的嘴唇。在小学时，我就曾怀疑自己闯入了一间思想的停尸房，在那里冷漠的手把死去的思想割来划去，肆意摆弄，现在这种摸得着的怀疑又在这间早已陈旧的亚历山大式的作坊里可怕地起死回生了。

我从那难以忍受的课堂里走出来，踏上城市的街道，那种自卫的本能一下子变得如此强烈。那时的柏林，惊诧于自己的繁荣，充满忽如其来的阳刚之气，从所有的石头和街道里喷射着电力，不可抗拒地强加给每个激烈搏动的速度，我自己刚刚发现的阳刚所产生的幻象和贪得无厌的柏林何其相似。城市和

我都突然冲出了新教徒式循规蹈矩的、小市民气的樊笼，急匆匆陷入新的力量和机遇的狂喜之中——城市和我这个毛头小伙儿都由于焦躁不安，像直流发电机一样震颤不已。我从没有像那时那样理解和喜爱柏林，在这拥挤的、温暖的人类蜂房里，我的每个细胞都渴望突然的膨胀，每个强烈的青春躁动，除了在这个热力四射的巨妇的颤动的怀里，在这个焦躁的、洋溢着力的城市里，还有哪里可以发泄它呢！她一下子把我拽过去，我投入她的怀抱，进入她的血管，我的好奇匆匆地盘上她的整个石质的、但温热的躯体——从早到晚我都在街头浪荡，在湖边逡巡，搜寻着她的藏身之所：真的，我真是着了迷，不顾学业，而投入到这种生动、有趣、富有冒险性的侦察之中。但在这种过激的行为中，我当然只听从我的天性的一个特性：从童年起我就不能一心多用，我对其他任何活动总是一下子变得无知无觉；不论何时何地我只有这种单线推进的活力，直到今天我在工作中仍是疯狂地咬住一个问题不放，不尝到它最后一点骨髓的味道绝不罢休。

那时，在柏林的那种自由感成了一种如此强烈的迷醉，使我不能忍受哪怕课堂上偶尔的小测验，甚至我自己房间的局囿：一切不带冒险性质的东西在我看来都是浪费时光。这个乳臭未干、刚刚被卸下笼头的外地小伙子，现在强制地给自己套上笼头，要当真正的男子汉：我在一个大学生社团里听上几句，给我（本来羞怯）的天性找一些孟浪的、有活力的、放荡的东西，还没有练习一个星期，就开始戏弄大城市的人和大德国人了。我以令人惊讶的速度学会了在咖啡厅的角落里消磨时光，成了泡咖啡厅的真正的光荣勇士。在阳刚的这一章中当然也有女人——或者不如说娘儿们，就像我们大学生中傲慢的叫法。干这

种事我有得天独厚的条件，我是一个相貌堂堂的年轻人，身材修长，面颊上还带着新从海上带来的古代铜像一样的颜色，动作像体操运动员一样灵活，比起那些苍白的、被室内的空气像鲱鱼一样风干了的、穿着漂亮的年轻店员——他们跟我一样每星期天都在哈伦湖和昏德凯勒的舞厅里寻找猎物——我总能轻易得手。一会儿是一个长着麦草一样金发、皮肤雪白的来自麦克伦堡的使女，就在她回家休假之前，刚刚跳完了舞，就被拖进了我的房间；一会儿是一个好动的、来自波兹南的小个儿犹太女人，是在蒂茨附近卖长袜的——大部分是便宜的猎物，轻易地到手又很快地转手给同学们了。但在这种轻松得出奇的获取中，这个昨天还畏畏缩缩的中学生总感到一种令人陶醉的惊诧。这些轻易的成功助长了我的鲁莽，渐渐地，我把街道仅仅看成这种完全不加选择的、只是更需运动的冒险的狩猎场。有一次，我追逐一个漂亮姑娘来到菩提树下大街——真是凑巧，经过大学门前，一想到我已经好长时间没有跨过这令人起敬的门槛了，我不禁大笑起来。我跟一个志趣相投的朋友一起傲慢地走了进去；我们只把门推开一点，看到（这效果无比可笑）一百五十个趴在桌子上写写画画的脊背，仿佛在跟着一个狂热的白胡子祈祷。我重又把门关上，让那污浊的、滔滔不绝的小溪漫过勤奋学生的双肩，傲慢地与那个伙伴一起走了出来，回到阳光明媚的林荫道上。有时我不禁想，再没有哪个年轻人比我在那几个月里更愚蠢地虚掷时光了，我没读过一本书，肯定没说过一句正经话，没进行过真正的思考——我本能地回避一切高雅的社交活动，只为了让已经虚弱的身体更强烈地感受到新鲜的、一直被禁止的东西的浸渍。现在这种自作自受、浪费时光的自我作践或许是每个强壮的、思想被解除禁锢的青春的特

征，——但我特别的痴迷却使这种懒散放荡变得危险，如果不是一个偶然扼制了这种内心的堕落，我一定会变得吊儿郎当或至少坠入一种感情的麻木之中。

这个偶然——今天我感激地称它为一个幸运的偶然——就是我父亲意外地被召到柏林参加一个为期一天的校长会议。作为职业教育家他利用这个机会，对我的所作所为来了一个突击检查，给还蒙在鼓里的我来一个惊讶。他的这次突袭获得圆满成功。像往常一样，晚间，在我位于柏林北部房租低廉的学生宿舍——房门对着隔着布帘子的女房东的厨房——一个姑娘正对我作最亲密的拜访。这时响起了敲门声。我以为是一个同学，就不情愿地嘟嘟哝哝地答道："我现在不能跟你说话。"但一个短暂的间歇之后敲门声又响了起来，一次、两次，然后带着听得出来的不耐烦又敲了第三次。我气冲冲地套上裤子，想把这个讨厌的打扰者彻底打发掉，就这样，我半敞着怀，耷拉着裤子的吊带，赤着脚，拉开了门，我一下子就像太阳穴上挨了一拳，在前厅的昏暗之中认出了父亲的身影。在黑影中，我从他的脸上几乎只能看到眼镜片在反光。但这个轮廓就足以使我已到口边的话像一个尖硬的鱼刺一样鲠在喉咙里：我一时惊呆了。然后我不得不恳求他——可怕的时刻——到厨房等几分钟，让我把房间整理一下。正如所说的那样，我看不见他的脸，但我感觉到他明白了。他沉默着，克制着自己，没有与我握手，带着厌恶的表情走到厨房帘子后面，这些使我感觉到他已经明白了一切。在厨房，这个老人不得不站在冒着咖啡和萝卜气味的铁炉子前等了十分钟，对他对我都很屈辱的十分钟，直到我把那个姑娘撵下床穿上衣服，从这个不情愿地偷听的人身边溜出房间。他一定听见了她的脚步声，她快步溜走时带动的气流把

布帘的褶裥高高掀起。但我仍然不能把这个老人从那个屈辱的藏身之地唤将出来：床上明显的凌乱得首先清理掉。然后我才——我一生中还从来没这么羞愧过——来到他面前。

我父亲在这尴尬的时候很镇静，直到今天我内心都因此对他充满感激。每当我回忆起这个早已谢世的人，我总不愿从学生的角度去看他，把他只当成改错机器，当成一味吹毛求疵的学究去蔑视他，而总是回想起他在这最有人情味的时刻的形象，在这一时刻，这个老人无比厌恶却又克制着自己，一声不发地走进我闷热的房间。他把帽子和手套拿在手里，不自觉地想放下它们，但又突然露出一种恶心的表情，好像不愿让他身体的任何部分与这污秽的地方发生接触。我给他搬来一把椅子请他坐下；他没有做声，仅仅做了一个轻蔑的动作，表明了他不愿与这个房间里的任何东西发生联系。

冷冰冰地背着身站了几秒钟以后，他终于把眼镜取下，不厌其烦地擦着，我知道，这对他来说意味着尴尬；我不会忘记，老人重新戴上眼镜的时候怎样用手背抹了一下眼睛。在我面前他觉得羞愧，在他面前我也感到羞愧，两人都找不到话说。我暗自担心，他会开始一场训话，用那种我从小学就憎恨、嘲讽的带喉音的声调开始讨好式的谈心。但是——今天我还在为此感激他——老人沉默着，避免看我。终于，他走到放着我的课本的摇摇晃晃的书架那儿，翻开那些书——第一眼肯定已经让他确定，这些书都没有碰过，大部分还没割开。“你的课堂笔记。”这个命令是他的第一句话。我哆哆嗦嗦地把本子递给他，还记得那些速写的记录只有仅仅一堂课的内容。他极快地翻阅了一下那两页，不带一丝激动的迹象，把本子放到了桌子上。然后他拉过一把椅子，坐下，严肃地但不带任何责备地看着我，问

道："现在，你对这一切怎么想？该怎么办？"

这个平静的问题将我击倒在地，我心中像打翻了五味瓶：他要是骂我，我就可以骄横地大发雷霆，他要是语重心长地告诫我，我就可以嘲讽他。但这个实实在在的问题使我的顽固缴了械：这个严肃的问题要求严肃的对待，它无奈的平静要求我尊重它，心甘情愿地解决它。我当时回答了什么，现在我几乎不敢回想，还有紧接着的整个的谈话，我今天仍不愿写下来：有一种突然的震动，一种人心的狂澜，重述起来可能听起来会有些感伤，某些话无比真实，是一些只能在私下交谈的话，是从不期而来的感情骚动中冲出来的。这是我那时和父亲进行的惟一一次真正的谈话，我毫不犹豫地甘受屈辱，把所有的决定权都交在他的手上，而他只是向我建议，离开柏林，下个学期到一个小的大学学习，他确信，他用几近安慰的口吻说道，我会从现在起尽力地把失去的东西弥补回来。他的信赖使我震撼，在这一瞬间，我感到我年轻时对这个拘泥于冰冷形式的老人所做的一切都是那么不公正。为了不让热泪夺眶而出，我不得不紧咬着嘴唇。他也一定有着同样的感受，因为他突然向我伸出手，颤抖着握了一下我的手，匆匆地走了出去。我不敢跟着他，不安而又迷惘地呆立在那里，用手绢拭掉嘴唇上的血：为了战胜我的感情，我把牙深深地咬进了嘴唇。这是我这个十九岁的人所受的第一次震动——它不费吹灰之力就把我在三个月中用幼稚的男子汉风度、大学生派头和自负搭起来的纸牌房子摧毁。我的意志受到了挑战，我觉得自己足够坚强，可以放弃所有低级的享受，我急不可耐地想在思想领域尝试一下曾被浪费的力量，于是产生了对严肃、清醒、驯服和严格的贪婪欲望，这段时间我像个苦行僧一样投身到学习之中，当然对科学之中等待我的

迷醉还一无所知，更没想到，在更高级的精神的世界中也给狂热的人准备好了艰难和险阻。

我在父亲的同意下，为第二个学期选择了一个位于德国中部的外省小城。它在学术上远播的声望和大学周围七零八落的房子极不协调。我把行李先放在车站上，然后没费什么周折就从那儿一路打听到了母校，在这座古老的、宽敞的建筑里我马上感觉到，在这儿，一个小团体结合在一起不知要比在柏林那个“鸽棚”里快多少倍。不到两个钟头我就办好了注册手续，拜访了大部分教授，只有我的教授——英语语文学的老师我还不能马上见到他，但人们指点我说，我可以在下午四点左右的讨论课上见到他。

我被急不可耐的心情驱使着，一个小时也不愿浪费，像从前逃避科学一样，同样热情地向科学进军，我——匆匆地绕着这个与柏林相比麻醉沉睡的小城走了一圈以后——四点钟准时到了指定地点。校役指给我教室的门。我敲了敲，仿佛听到里面有声音答应，我就走了进去。

但我听错了。没人让我进去，我听到的模糊的声音，只是教授为有力地表达提高了的声音。大约二十多个学生紧紧地围着他站成一圈，他显然正在做即兴的讲演。由于误听没被允许就进来了，我感到不好意思，想要轻轻地退出去，但又怕反而因此引人注意，因为直到现在还没有哪个听众发觉我。我于是站在门边，不由自主地被迫听了起来。

这个讲演显然是由一个课堂讨论或一个辩论自发生成的，至少老师和他的学生们松散的、完全偶然的位置就表明了这一点：他并不是远远地坐在椅子上讲授，而是把腿无拘无束地斜跨在一张桌子上，年轻人围绕着他，姿势都很随便，只是兴味

盎然的倾听才把这本来漫不经心的组合固定成雕塑似的状态。可以看出，他们一定是正站在一起谈着，这时老师突然坐在桌子上，从较高的位置像用套索一样用话语把他们引到自己身边，把他们固定在现在的位置上。只过了几分钟，我自己就忘记了我是一个不速之客，感到他讲话的强大吸引力正神奇地发挥作用；不知不觉地我走近前去，看到他的手势奇怪地一比一画，当一句话气势凌人地脱口而出，这双手就会像翅膀一样张开，一耸一耸地向上，然后渐渐地像指挥家平静的手势那样富有音乐性地划动着落下。讲话越来越热烈，而那个兴致高昂的人，就像跨在飞驰的马背上，有节奏地在坚硬的桌子上起伏，疾驰进狂风骤雨般飞扬的思绪。

我从不曾有过这样的经历，听过这样让人如痴如醉、热情激烈的讲演。这种出乎意料的东西一下子把我拉向前去，我不知不觉地走过去，像催眠似的被一种比好奇更强大的力牵引着，迈着梦游者那种软绵绵的步子，被拉进了围得紧紧的圈子里：不知怎地我一下子就站在里边了，站在其他人中间，离他只有一尺远，那些人也同样很入迷，不会发觉我或其他什么东西。我汇入语流之中，随波漂流，不知源头；大概是一个学生把莎士比亚比作昙花一现，桌子上的那个人却力图表明：莎士比亚不过是所有表述中最强有力的，是整个一代人的心声，是激情时代的感性表白。他很简洁地描述了一下英国的那个可怕的时代，那惟一心醉神迷的一刻，这一刻在每个民族的生活中，在每个人的生活中出其不意地开始，集结了各种力量，汇成一股吹向永恒的狂飙。突然地球变得广阔了，一个新的大陆被发现了，所有旧势力中最陈旧的势力——罗马教皇的统治也行将毁灭，自从风浪摧毁了西班牙的舰队后，海洋也属于他们了，在海洋的

那边，新的机遇在呼唤，世界变得宽广了，心灵不自觉地也渴望像世界一样——它也要广阔，也要感受善和恶的极端；它要发现、占有，像那些征服者一样，它需要一种新的语言，一种新的力量。一夜之间，操这种语言的人成了诗人，在一个世纪里出现了五十个、一百个这样的人，他们这些狂放不羁的家伙，不像御用的小文人一样，侍弄着自己面前的风景如画的小庭园，把一段精美的神话写成诗句——他们攻占了剧场，在原本只表演斗兽和血腥剧目的简陋的木板戏台上拉开了战场，他们的作品中仍然有对血的渴望，他们的戏剧本身就像一台巨大的马戏，戏中疯狂的感情猛兽饥肠辘辘地互相袭击。这些无拘无束的、充满激情的心尽情地发泄，一个比一个更粗野，感情更充沛，一切都可以描写，一切都允许：血案、谋杀、不轨行径、犯罪，所有人性的东西掺杂混合在一起，忘情地狂欢；就像先前饥饿的猛兽出了牢笼，现在狂热的激情吼叫着，危险地跳上木头搭建的舞台。惟一的一次感情爆发像爆竹一样炸开了，持续了五十年，像一次大咯血，一次射精，一次极端的放纵，扭转、撕碎了整个乾坤：在这场力的狂欢中人们几乎听不到个人的声音，看不到个人的形象。每个人都向别人挑战，每个人都从别人那里学习、剽窃，每个人都力争超过别人，胜过别人，但所有人都是这惟一的一次狂欢的精神斗士，是被松开锁链的奴隶，被时代的天才鞭策向前。他们被从破败黑暗的郊野小屋里，被从宫殿里唤出来，本·琼森，泥瓦匠的孙子；马洛，鞋匠的儿子；马辛杰，男仆的后代；菲力普·锡德尼，富有而博学的大臣，但激烈的骚动把所有的人掺和在一起；今天他们被赞颂，明天他们就一命呜呼，基德，海伍德，历尽艰辛，像斯宾塞那样饿死在国王大道街头，所有的都不是规矩的市民，有好斗分子、拉

皮条的、喜剧演员、骗子，但他们是诗人、诗人、诗人！莎士比亚不过是他们的中坚，时代的宠儿，但是人们根本没有时间把他区别对待，骚动席卷而来，作品不断涌现，激情一浪高过一浪。突然，这壮丽的人性的喷发就像它的产生那样，颤栗着，节节地崩溃了，戏收场了，英国精疲力竭了，以后几百年泰晤士河的湿凉的灰雾笼罩着思想：在仅有的一次冲锋中整整一代人遍历了激情的所有跌宕起伏，那满溢的、狂躁的灵魂猛烈地冲出胸膛——现在这个国家躺在那里，心疲神倦，精疲力竭；一个吹毛求疵的清教主义关闭了剧院，锁起了热情的言论，在最高人性表示过所有时代最狂热的忏悔的地方，在燃烧的一代人经历了数千代人命运的地方，圣经重新获得了发言权，像神一样的发言权。

话题出其不意地又转到我们身上："现在你们明白了吗，我为什么不按时间的顺序从头开始我的讲课，从亚瑟王和乔叟时代讲起，而是违背常规地从伊丽莎白时代的作家讲起？你们理解了我为什么要求你们首先熟悉他们，熟悉那种最旺盛的生命活力？因为没有体验就没有文字上的理解，不了解作品中的价值判断就不能理解文字的意义，你们年轻人要想征服一门语言，就应首先看到它的最美的形式；要想征服一个国家，就应首先看到它的青春时代和最高的激情。首先你们要听创造了、完善了这门语言的诗人的语言，在我们开始解剖文学作品之前，你们必须首先用心去感觉它的呼吸和热力。因此，我从这些圣贤们讲起，因为英国就是伊丽莎白，就是莎士比亚和莎士比亚时代的作家，一切从前的都是准备，一切后来的都是对这朝向永恒的大胆飞纵的一瘸一拐的追随——在这里，感觉它吧，自己感觉它吧，你们年轻人，感觉我们世界中最有活力的青春吧。人

们总是在它们的燃烧状态，在激情之中才认识每一个现象，每一个人。所有思想来自血液，所有思考来自激情，所有激情出于热爱——因此我要先讲莎士比亚和他的同时代人，因为他们会使你们年轻人真正年轻！首先是热情，其次是勤奋；首先研究他们登峰造极的、美妙动人的重现了世界的作品，然后才是对语言的研究！”

“今天就讲到这儿——再见！”他的手一下子停止了表达感情，蜷了起来，武断地、出其不意地示意结束，他同时从桌子上跳了下来。像被摇散了一样，本来密集在一起的那群学生一下子疏散开来，椅子砰砰乱响，桌子被拉来拉去，二十多个紧锁的喉咙一下子都开始讲话，轻声咳嗽，大口地呼吸——现在人们才看见，刚才的吸引力曾那么巨大，大家甚至连呼吸都屏住了。现在狭小房间里掀起的混乱也就更加热烈，没有节制；几个人走到老师身边，向他道谢或说些其他什么，其余的人则带着亲切的表情彼此交换着印象；没有人安静地站着，没有人不被这电流触动，现在电路被生硬地切断了，只有烟和火还在密集的空气中噼啪作响。

我的身子一动也不能动，好像心口正中中了一弹。激动万分的我发动了所有的感官，理解他所讲的一切，我第一次感到自己被一个老师、被一个人所吸引，感觉到他的优势，在这种优势面前甘拜下风将是一种义务和享受。我觉得，我的血管温暖了许多，我的呼吸加快，这种飞快的节奏一直撞击到我身体的内部，烦躁地扯动着每个关节。终于，我屈从了自己，慢慢地挤到前排，去看这个人的脸，因为——很奇怪！——当他说话的时候，我根本没看清他的面部特征，它们都已消失、融汇在他的话语里了。即使现在我也只能模模糊糊地瞥见一个不清

晰的侧面：他站着，侧对着一个学生，手亲密地搭在他的肩膀上，从窗子透进来的黄昏的光线照在他的身上。但即使这个漫不经心的姿势也有一种真挚和优雅，我从没想到会在一个教书匠身上看到这种东西。

这时，几个学生注意到了我，为了不被看作闯入的不速之客，我又朝教授走近几步，等待着，直到他结束谈话。现在我才可以直视他的脸：一个罗马式的头颅，大理石般的额头十分饱满，浓密的白发像翻卷的波浪，细密地分布在光洁的额头两侧；这是深邃思想的惊人大胆的上部结构——眼窝以下由于下巴光滑的曲线，面部的线条一下子变得柔和起来，几乎有些女人气，不安静的嘴唇周围的神经抽动着，时不时露出一丝微笑。在额头上聚集起来的阳刚之美，被略显松弛的面颊上多肉的构造和一张不安定的嘴破坏掉了；刚才看着仪表堂堂，帝王之像，凑近了看，他的脸好像是勉强地拼凑成的。身体的动作也表现出类似的双重性。他的左手漫不经心地静静地放在桌子上，或者至少看起来是静静地放在桌子上，因为不时有小的颤抖，像颤音一样传过骨节，纤细的、对一只男人的手来说略显过于柔软的手指，焦躁地在桌面上画着看不见的图形，那双覆盖着沉重眼睑的眼睛垂下来参与谈话之中。他也许有些不安，也许激动之情还在贲张的神经中颤动：总之手的这种不可控制的慌张同面部宁静的倾听和期待极不谐调，这张脸显得很疲惫，但他仍全神贯注地沉浸在与学生的对话之中。

终于轮到我了，我走上前去，报了姓名，说明来意，他近乎蓝色的瞳孔中的目光马上朝我亮了起来。这道目光在充满疑问的两三秒钟里，把我的脸从下巴到头扫视了一遍：在这种温和审视下，我当时一定脸红了，但他很快用一个微笑结束了我

的迷惑。“您想在我这儿注册：那我们还得详细谈谈。请原谅我不能马上这么做。我还有些事要处理；也许您能在下面的大门口等我，陪我一起回家。”同时他向我伸出手，把那只柔软纤细的手，比一块手绢还轻地放在我的手上，向下一个等候的学生友好地转过身去。

我心里怦怦直跳，在大门口等了十分钟。他要是问起我的学业，我将如何作答呢，怎么向他说明，不管是我的工作还是闲暇都跟文学没有任何关系呢？他该不会蔑视我，一开始就把我排除在今天那个对我有魔力的、火热的圈子之外吧。但他微笑着快步走近我，还没到我面前，他的出现就已经带走了我所有的拘束，没有他逼迫，我就忏悔了（没有能力，在他面前隐瞒自己）自己完全虚度了第一个学期。那种温暖关切的目光又围住了我。“停顿也是音乐的一部分。”他鼓励地微笑着，显然不想再使我为自己的无知而羞愧，就问起我一些家常事，问起我的故乡，问我打算住在哪儿。当我向他说起我至今还没找到住处，他就建议我先到他住的那幢房子打听一下，那儿有一个半聋的老太太出租一个舒适的小房间，他的所有曾在那儿住过的学生对这个房间都很满意。其他一切事情都由他来办：如果他确实打算认真对待他的学生，那么能给我以任何形式的帮助对他来说都是一种令人愉快的义务。到了他家门前，他再次与我握手，邀请我第二天晚上到他家拜访他，我们好一起制定一个学习计划。我对这个人出乎意料的友善充满感激，只敬畏地碰了一下他的手，诚惶诚恐地脱下帽子，甚至忘了对他说一句感谢的话。

当然，我马上就租下了同一幢房子的那个小房间。即使它

不中我的意，我也会把它租下来，这纯粹出于单纯的感激之情，想与这个有魔力的老师，与这个在一个小时里给予我的东西比其他所有人都多的人在空间上更接近一些。但这个小房间很有吸引力：是我的老师的房间上面的阁楼，由于垂下来的木质三角墙而稍有些暗，从窗子远眺可以看见邻近的屋顶和教堂的钟楼；远处可见绿色的方形场地，上面是让人思乡的白云。一个双耳全聋的老妇带着感人的母爱照顾着她的每一个房客，不到两分钟我就跟她谈妥了，一个小时后我的箱子就吱扭吱扭地上了嘎吱嘎吱作响的木楼梯。

那天晚上我没有出去，我忘了吃饭，忘了抽烟，头一件事就是从箱子里拿出偶然装进去的莎士比亚，急匆匆地（多年来第一次重又）读了起来；那场讲演炽烈地点燃了我的好奇心，我读着那些充满诗意的词句，好像我从没读过它们一样。谁能解释这样的变化？一个文字的世界一下子为我打开了，话语向我蹦跳而来，好像它们已找寻了我几百年；诗句释放的火浪卷带着我，直冲入血管，我感到太阳穴上有一种奇异的轻松感，像在梦中飞翔时一样。我战栗，我颤抖，我感到血液更加温热地流布我的全身，像发烧一样向我袭来——这一切我从未经历过，我不过倾听了一次热情的讲话，但这次讲话给我留下了一种迷醉，我听到，当我大声重复书中的词句时，我是怎样不自觉地模仿着他的声音，句子以同样飞快的节奏涌出，我的手也像他的手一样蜷曲着伸出去——好像运用了魔法，我在一个小时之内就捣破了一直隔在我和精神世界之间的那堵墙，并且发现，那个充满激情的人赋予了我一种新的激情，这种激情直到今天仍忠实于我：那就是从有灵性的语言中享受人生快乐的欲望。我偶然读《科利奥兰纳斯》，感到十分迷惑，因为我在自己身上找

到了这个所有罗马人中最奇怪的人的一切特征：骄横、傲慢、怒气冲冲、冷嘲热讽，感情的所有极端都集中在他的身上。

一下子神奇地想象、理解了这么多东西，这是怎样的一种新乐趣呀！我读啊读啊，直到眼睛发痛；我看了看表，它指着三点半。一种新的力量居然使我所有的感官激动、迷醉了六个小时，我不禁被吓了一跳，赶忙熄了灯。但心里那些形象继续燃烧着，颤动着，我由于对第二天的渴望和期待几乎不能成眠，这一天应该向我展开那已经神奇打开的世界，让我把它完全据为己有。

但第二天带来的却是失望。我作为最早来到的一个，急不可待地到了教室，我的老师（我想从此以后就这么称呼他）要讲授英语发音学。他一进来，我就吃了一惊，这是昨天的那个人吗，还是我的激动的心情和记忆把他幻化成了一个在讲坛上唇枪舌剑、英勇果敢、咄咄逼人的科利奥兰纳斯？这个迈着轻轻的、缓慢的步子走进来的人是一个老迈、疲惫的人。好像一块闪光的毛玻璃被从他的脸前拿开了，现在我从第一排课桌那儿把他那张几乎病恹恹的脸看得一清二楚，在这张脸上，深深的皱纹和宽宽的皲裂犁出道道深沟；干涸的小溪的蓝色阴影横着伸向灰暗的两颊。过于沉重的眼睑荫蔽着这个正在读书的人的双眼，长着过于苍白过于单薄嘴唇的嘴，也不能使话语掷地有声：他的喜悦，他的欢欣鼓舞哪里去了？就连他的声音也显得陌生，仿佛语法这一题目使它变得理智，它迈着单调乏味的步伐，僵硬地穿过干燥得吱吱作响的沙地。

不安攫住了我。这根本就不是我从今天的第一刻起就等待着的那个人：他的脸哪儿去了，那张昨天像星光一样灿烂的脸？

这是一个精力耗尽的教授在客观地、机械地背诵着他的题目；我一直带着新的恐惧倾听着他的话语，听听昨天的那个声音是否会重现，那种温暖的颤音，像一只手拨动我的情感，使它升华为激情。我的目光越来越不安地投向他。满怀失望地拂过那张变得陌生的脸：这张脸，不可否认，还是昨天的那张脸，但仿佛倒空了，所有的创造力都被掏走了，疲惫老迈，像一张老年人的羊皮纸面具。但这可能吗？人可以在某一刻如此年轻，下一刻就那么衰老吗？有这样突然的精神的激昂，可以用话语使脸完全变形，年轻几十岁吗？

这个问题折磨着我。我焦渴的内心急于了解这个双面人更多的事情。他刚刚双目无神地从我们身旁走过离开讲台，我就突发灵感，急匆匆地进了图书馆，查询他的作品。也许他今天只是累了，他的热情被身体的不适抑制了；但在那儿，在不断完成的著述中应该有入口和钥匙，通向他那神秘地吸引着我的表象。服务员拿来了书：我惊讶于书是那么的少。在二十年中，这个渐入老境的人不过出版了不多的几本松散的小册子，导论、序言、一次关于莎士比亚的佩里克利斯的真伪的讨论、对荷尔德林和雪莱的比较（当然是在两者都不被他们的民族看做天才的时代），除此以外只有一些关于语文学的小玩意？当然，在所有作品中有一部两卷的作品被预告正在准备之中：《环球剧院的历史、形象和作家》，但第一个预告也是二十年前的了，图书管理员用一个当时的书面询问向我证实，这本书从没出版过。我稍带胆怯地，只带着一半勇气翻开这份手稿，渴望能从中重新找回那令人陶醉的声音，找回那呼啸向前的节奏。但这部手稿却因坚定的严肃而步履蹒跚，没有一个地方颤动着那次讲话时那种踩着热烈的拍节，仿佛一浪高过一浪的节奏。多可惜啊！我

的心中有个东西在叹息。我要是能打自己就好了，我因愤怒而浑身颤栗，怀疑自己太快、太轻信地把感情交付与他。

但下午在讨论课上我又认出了他。这次，开始时他自己没有说话。按照英国大学的习俗，这次有二十来个学生被分成正方和反方进行讨论，题目是关于他所喜爱的一部莎士比亚的作品：《特洛依罗斯与克瑞西达》（他最爱的作品）是否是嬉拟式的人物，作品本身是一部牧羊人剧还是一部隐藏在讽刺后面的悲剧。很快，一场思想的对话被他灵巧的手点燃了，发展成了一个充满电力的激动场面——证据有力地辩驳，草率的结论，呼喊声尖锐刻薄，使讨论达到白热化的程度，年轻人简直要充满敌意的互相攻击。当火星四溅的时候，他才跳到中间，把过分激烈的攻击缓和下来，把讨论引回题目上去，但同时悄悄地发出一个推力，使辩论摆脱时代的限制，在思想上得到飞跃——他就这样突然站在这场教学的玩火游戏的中央，自己兴致勃勃，同时怂恿着，又控制着意见的激战，既是青春热情掀起的大浪的驾驭者，自己又被浪头淹没。靠着桌子，胳膊交叉至胸前，他望望这个又望望那个，朝着这个微笑，又悄悄鼓励暗示另一个进行反驳，他的眼睛像昨天一样兴奋地闪闪发光，我感到他必须约束着自己，才能不去一下子把话头从他们所有人的嘴中抢过来。他努力地克制着，我从他的手上看出这一点，那双手像一块弧形的木板一样越来越紧地按在胸脯上，我从他跳动的嘴角上猜出了这一点，那嘴角正吃力地把到了嘴边的话压回去。突然他控制不住自己了，他像一个游泳的人一样呼地一声扎进讨论之中——伸出手有力地一挥，就像用一个指挥棒一样斩除了混乱：所有的人一下子全闭了口，他就以他迅捷的方式把所有的论据总结在一起。他说话的时候，昨天的那张脸又出现了，皱

纹消失在颤动的神经游戏之后，脖子和身体也伸展开，恢复了果敢的、君临天下的神态，他摆脱了倾听、退缩的状态，投入谈话之中，就像投入在一股席卷一切的洪流里。即兴讲演吸引着他，现在我开始猜想，他这样一个冷静对待自己的人，在客观的讲课或在孤独的书斋里缺乏这种在我们的痴迷状态下炸开内心之墙的炸药；他需要，啊，我感觉到了这一点，我们的热情来点燃他的热情，我们的放纵来促使他挥霍，我们的青春来让他在兴高采烈之中恢复青春。就像一个敲钹的人越来越沉迷于自己竭尽全力的手敲出的越来越狂野的节奏，他的讲话也越来越好，越来越激越，词句愈发热烈，表达也越来越文采飞扬，我们越是沉默（人们不由自主地感觉到我们在房间里屏住呼吸），他的描述飞扬得越高，就越是扣人心弦，越狂热。在这段时间里我们只完全属于他，完全沉浸于、迷醉于这种充沛的感情之中。

当他大声引用了一句歌德的话突然结束了有关莎士比亚的讲话时，我们的兴奋之情又一次颓然崩塌。他又像昨天一样精疲力尽地倚在桌子上，他的面孔很苍白，但神经还在上面轻颤、小跑，眼睛里奇异地闪烁着倾诉后奔涌的快感，就像一个女人刚刚挣脱了强有力的拥抱一样。我现在不敢跟他讲话，但他的目光凑巧遇到了我。他显然感到了我兴奋的感激之情，他朝我友好地微笑，微微向我俯下身，手扶着我的肩膀，提醒我，今天晚上按照约定去他那儿。

整七点，我到了他那儿。我这个小伙子怎样战栗着第一次跨过这条门槛啊！没有什么东西比一个年轻人的敬佩更激烈，更羞怯，比他不安的羞涩更女人气。有人把我引到他的书房，一个半暗的房间，一开始，借助玻璃窗透过的光线，我只看到许

多五颜六色的书脊。写字台的上方悬挂着拉斐尔的《雅典学院》，是他情有独钟的一幅画（像他后来给我详细讲述的那样），因为教学的所有形式，思想的所有表现在这幅画上都象征性地统一成完美的组合。我是第一次看到这幅画，但我不由自主地认为在苏格拉底固执的脸上发现了与他的额头的一种相似性。后面有白色大理石般的东西在闪光，巧妙地缩小了巴黎酒店服务员的半身像，边上是出自古代德意志巧匠之手的圣·塞巴斯蒂安，悲剧的美想必并非偶然地与享乐的美放在一起。我等待着，心里怦怦直跳，像周围这些高贵地缄默着的艺术形象一样屏住呼吸，这些物品象征性地表述了的这种美我从未想象过，也不清楚，虽然我感到，我会与它产生一种手足之情，但观察只持续了很短时间，那个我期待着的人走进房门朝我走来；我又一次被他的目光打动，这目光温柔地包裹着我，像有隐藏的火在里面无焰地燃烧。让我惊奇的是，这目光融化了我心中最隐秘的东西。我马上跟他像朋友似的随便地聊起来，当他问起我在柏林的学习情况——我当时吃了一惊——我父亲那次拜访的情形突然涌到嘴边，我向这个陌生人复申了我秘密许下的誓言，保证完全认真地投入学业之中。他动情地望着我，“不仅要认真，我的孩子，”他说道。“首先要有热情。谁没有热情，最多不过是个教书匠——人必须用心去接近，必须从激情出发。”他的声音越来越热情，房间越来越昏暗，他讲了很多年轻时的事情，他是怎么傻乎乎地开始，又怎样很久以后才发现自己的爱好。我要有勇气，只要与他有关的事他都乐意相助；我有什么愿望或问题时都可以无须顾虑地求助于他。在我的一生中还从没有人这么关切地，这么推心置腹地跟我谈过话，我由于感激而战栗，很高兴黑暗掩遮了我润湿的眼睛。

没有留意时间，我也许还会在这儿流连几个小时，这时有人轻轻敲门。门开了，一个细瘦的身影走了进来，模模糊糊，看不清楚。他站起来，介绍道："我的妻子。"那个修长的身影飘飘忽忽地走上前，把一只细瘦的手放在我的手里，转身向他提醒道："晚饭好了。""好的，我知道了。"他急切地（至少我感觉是这样）、有些生气地回答道。一种冷冰冰的东西突然出现在他的声音里，等电灯亮了起来，漫不经心地跟我告别的又是冷静的课堂上那个衰老的男人了。

以后的两个星期我是在狂热的阅读和学习中度过的。我几乎足不出户，为了不浪费时间，我站着吃饭，我不停地学习，没有休息，几乎也不睡觉。我就像东方传说中的那个王子，一个接一个地启开紧锁着的房间的封印，在每个房间里都发现堆积着越来越多的珠翠和宝石，越来越贪婪地查遍所有小室，迫不及待地想到达最后一个房间。我就这样从一本书扎进另一本书，每本书都让我陶醉，又没有哪本书让我满足：我的放荡不羁现在转入了思想领域，对精神世界的无限辽阔的最初设想就震慑了我，它像城市里的冒险一样对我具有同样的诱惑力，还有害怕不能征服它的小孩子式的恐惧；于是我节省了睡眠、享受、聊天，节省了任何形式的娱乐，只为了珍惜时间，珍惜第一次觉得宝贵的时间。但激励我如此勤奋的，首先却是虚荣心，要经受住老师的考验，不使他的信任失望，获得一个赞许的微笑，让他对我的感觉像我对他的一样。每个最微不足道的原因都是一次考验；我不停地刺激着那些不灵敏的，但出奇振奋的感官，让他赞叹，让他惊讶：如果他在课上提到一个作家，他的作品我不了解，下午我就去尽力查询，好在第二天的讨论上虚荣地炫耀我的知识。一个几乎没人注意的、偶然表达的愿望，对我来

说就成了圣旨：一个随口说出的对大学生嗜烟成性的评论就足以使我马上扔掉燃烧着的香烟，毅然决然地永远捻断这被指责的习惯。他的话像一个福音传教士的话一样，对我既是恩赐又是法令；我的高度紧张的注意力一直伺机以待，贪婪地捡起每一个他随意抛掷的评论。每一句话，每一个手势我都贪得无厌地收集起来，回到家后就把这些攫获之物用所有的感官激动地抚摸、保存；我的绝不宽容大度的热情只把他一个人当成领袖，觉得所有的同学都是敌人，嫉妒的意志每天都想超过他们，超越他们。

也许他感觉到了他对我的重要性，或者他喜欢上了我的天性中的狂热——总之，我的老师马上就明显地关注我，特殊地对待我。他指导我阅读，在集体的讨论中几乎有些过分推崇这个新来的学生，晚上我常可以拜访他，与他亲切交谈。那时他常常从架上拿下一本书，声音洪亮地朗读诗或悲剧，或解释有争议的难题，这一声音由于激动而一级高似一级地响亮，越发抑扬顿挫，在沉迷的头两个星期里，我学到了比过去十几年中学到的还多的关于艺术本质的东西。在那些我总嫌短暂的时光里，我们总是单独在一起。大约八点钟，门就被轻轻地敲响，他的妻子提醒他吃晚饭。但她再也没有踏进过这个房间，显然听从于一个指示，不要打断我们的谈话。

就这样，十四天过去了，忙忙碌碌，热情澎湃的初夏的日子，直到一天早上我的精力像一根绷得太紧钢弹簧一样弹了出去。在此之前我的老师就告诫过我，不要过分投入，时不时地休息一天，到野外去走走——现在这个预言突然应验了：我昏昏沉沉地从昏睡中醒来，刚想读书，所有的铅字便像大头针头

一样颤动起来。我当即决定，像奴隶一样忠实地听从我的老师的哪怕最微不足道的话，在渴求知识之余自由自地玩耍一天。我一早就出发了，第一次细细地观看了这个有些古迹的城市，为了活动身体，登上了有一百级台阶的教堂塔楼，在那儿的平台上，我从周围的一片绿色中发现了一个小湖。我这个住在沿海的北方人热爱游泳运动。在这塔楼之上，斑斑驳驳的草地就像绿色的池塘一样泛着微光，仿佛吹来一股家乡的风，一个不可抑制的愿望占据了我的心，我要再次投入那可爱的物质之中。我吃完饭找到了那个浴场，在水中嬉戏的时候，我的身体再次感到自己充满了活力，我胳膊上的肌肉几个星期以来第一次有力地伸展，阳光和风抚摸着我裸露的肌肤，在半个小时之内又把我变回了从前，变成了那个疯了似的跟伙伴们打闹，为了显示自己的勇敢连命都不顾的莽撞少年；我疯狂地扑打着水，舒展着，把书本和科学统统抛到了脑后。带我特有的那种痴迷重又沉湎于久违的激情，我在这被重新发现的物质里泡了两个小时，为了在坠落之中发泄多余的力量，大概从跳板上跳下了三十次，我两次横渡湖面，就这样还没有耗尽我的狂热。我气喘吁吁，所有绷紧的肌肉都跃跃欲试，我四下寻找着新的考验，急切地想做些剧烈的、鲁莽的、放肆的事情。

这时从那边女浴场传来跳板嘎吱作响的声音，我感到这有力的一蹬产生的推力使整个跳板架都跟着颤动。一个苗条的女子的身体一纵而起，起跳的曲线划了一个像土耳其军刀一样有力的半弧，头朝前落了下去。一瞬间，这一跳卷起一个哗哗作响、泛着白沫的旋涡，而后那个挺直的身形又浮了上来，有力地击着水向湖心岛游去。“跟着她！赶上她！”运动的欲望发动了我的肌肉，我一纵跃入水中，抡起双臂，以极快的速度顺着

她的踪迹追去。但被跟踪的人显然发现了有人追踪，她乐意比试一下，充分利用领先的优势，灵活地绕过湖心岛，而后奋力地往回游。我马上发觉了她的意图，也转身向右，奋力划水，我前伸的手已经够到了她击起的水花，我们之间只剩下一拃的距离了——这时，被跟踪的人突然十分狡猾地潜了下去，过了一小会儿，在女部的栅栏边上浮了上来，栅栏阻碍了我继续跟踪。胜利者湿淋淋地爬上台阶：她不得不停了一下儿，手按着胸口，显然有些喘不过气来；尔后她转过身，当她看到我被挡在栅栏边上时，就露出白亮亮的牙齿，朝着这边得意洋洋地大笑起来。由于刺目的阳光我看不清她在泳帽下的脸，只有那嘲讽的笑脸灿烂地冲着失败者闪着光。

我又生气又高兴：自从离开柏林以来，我第一次重又感到一个女人认可的目光——也许这暗示着一次艳遇吧。我三下两下游回了男浴场，敏捷地把衣服套在湿淋淋的身上，想及时地在出口等候她。我一直等了十分钟，我的傲慢的对手——她男孩子似的细瘦身材不会让人认错——才迈着轻盈的步子走了过来，她一看见我在那儿等着，就加快了脚步，显然是想剥夺我与她攀谈的机会，她走路很轻盈，就像她游泳时一样，所有的关节都听命于这个男孩子一样细瘦、也许有些过瘦的身体：我要想不引人注意地跟上这个飞快地大步向前的女人，还真得费点儿劲。终于，我赶上了她；在一个道路转弯的地方，我敏捷地横插过去，还没有跟她打个照面儿，就按照大学生的方式脱下帽子，扬得高高地向她致意，问道，我是否可以陪她。她从边上投来讥讽的一瞥，并没有放慢飞快的速度，用几乎令人气愤的讽刺语气回答道："如果对您来说我走得不是太快，为什么不呢！我急着赶路。"我被这种落落大方的态度鼓励着，变得越

发纠缠不休，提出一打好奇的、大部分很傻气的问题，她却很乐意地、大大方方做了回答，这使我的意图不但没受到鼓舞，反而模糊不清了。因为我在柏林的攀谈经验多是针对反驳和嘲讽的，而不是这样在快速行走时直率的交谈：我再次感到，我鲁莽地撞上了一个比自己强的对手。

但事情比这还糟糕。当我更加冒失地、刨根问底地问她住在哪儿时——她那两只栗色的眼睛突然尖锐傲慢地转过来，炯炯发光，丝毫不再掩饰她的嘲笑："就在您的近邻。"我简直目瞪口呆。她从旁边又向这边望了一眼，看看这一箭是否射中了。真的，它正中我的咽喉。一下子，那种厚颜无耻的柏林腔不见了，我很不肯定地、简直是态度谦恭地结结巴巴地问道，我的陪伴是否让她讨厌。"怎么会呢，"她重又微笑起来。"我们只剩下两条街了，可以一齐走啊。"一听这话，我的血一下子涌了上来，我几乎再也走不动了，但又有什么用呢，改变方向就更丢人了：这样我们就得一起走到我住的房子那儿。这时她突然停住，向我伸出手，不假思索地说道："谢谢您的陪同，别忘了今晚六点你要来找我丈夫。"

我羞得满面通红。但我还没来得及道歉，她已经轻盈地上了台阶，我站在那儿，想着我胆敢愚蠢地说出那些傻气的话，心中一阵恐惧。我这个吹牛皮的傻瓜像邀请一个缝纫女工一样邀她星期日郊游，用陈词滥调恭维她的体形，然后又重弹起孤苦伶仃的大学生那多愁善感的老调。——我觉得，我羞愧得直想呕吐，恶心的感觉使我窒息。现在她笑着走了，傲气十足地去她丈夫那儿了，把我做的蠢事告诉他，而我在所有人当中最看重他的评价，在他面前显得滑稽可笑，比赤身裸体地在闹市受鞭打还要痛苦万分。

在晚上之前的那可怕的几个小时里，我给自己描绘了一千遍他是怎样带着精雅的讽刺的微笑来接待我的——噢，我知道，他精通挖苦的艺术，懂得怎样把一个嘲讽造得锋利无比，好让它直刺你的骨髓。一个被判了死刑的人走上断头台也不会像我这次走上楼梯一样艰难，我吃力地咽下嗓子眼里的一口唾沫，走进他的房间，这时我更加迷惑了，我仿佛听到了隔壁房间有女子裙裾窸窸窣窣的声音。她肯定在那儿偷听，那个傲慢的女人，想要欣赏我的尴尬，欣赏那胡说八道的小伙子的难堪。终于，我的老师来了。“您怎么了？”他关切地问，“您今天这么苍白。”我赶忙否认，等待着他的捉弄。但担心的处决并没有发生，他跟以前一样谈起学术上的问题：我胆战心惊地倾听着，没有一句话暗含着影射或讽刺。我先是惊奇地而后又高兴地认定：她没有说出那件事。

八点钟，门又被敲响了。我起身告辞：我的心又放回了肚子里。当我走出屋门，她刚好走过；我打个招呼，她的目光微微地向我发出笑意，我松了一口气，我把这次原谅理解为一个继续守口如瓶的允诺。

从那一刻起，我的注意力发生了转移；以前，我的孩子般虔诚的敬畏之心觉得这个神化了的老师像是另一个世界的天才，使我完全忘记了去注意他私人的、尘世的生活。我以那种任何真正的狂热都具有的夸张方式，把他的存在完全从我们井井有条的世界的一切日常事情中提升出来。就像一个初次恋爱的人不敢在想象中脱去圣洁的姑娘的衣服，也不敢像别人那样自然地观察穿裙子的生物一样，我也不敢虚伪地窥视他的私生活：我总是把他理想化，脱离了一切俗物，只是语言的使者，创

造精神的外壳。现在，由于那场悲喜剧式的艳遇我与他的妻子不期而遇，我就禁不住想更密切地观察他的家居生活，一种不安分的、四处窥探的好奇心实际上让我违心地睁开了眼睛。我探寻的目光刚刚开始行动，就被搞糊涂了：因为这个人在自己家的生活十分独特，简直像个不解之谜。那次邂逅不久，我就被邀去吃饭，当我第一次看到他不是自己一人，而是跟妻子在一起时，就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想法，怀疑他们是一个别别扭扭的生活团体，我越是深入这个家庭的内部，我的这种感觉就越是让我迷惑不解。并没有言语或表情显示出二人之间的紧张或不和，恰恰相反，正是这种空白，这种不存在任何友好或对立迹象的空白把他们俩奇迹地笼罩起来，使人看不透他们，这种感情上的沉重、燥热的风平浪静比争吵的狂风暴雨或怀恨在心的听不见雷声的闪电更使气氛压抑。从外面看，没有什么东西暴露出怨怒或紧张，只是内心越来越疏远。在他们偶尔的交谈中的问话和回答都好像蜻蜓点水，绝不是心领神会，意念相通，吃饭时，即使是跟我交谈，他的话也是那么干巴巴的。有时候，只要我们不重新回到工作的话题上，交谈就会冻结成一大块沉默的坚冰，最终也没人敢去打破它，这种冰冷的负担往往几个小时地压在我的心灵上。

最让我惊奇的是，他总是形只影单。这个开朗的、极有号召力的人没有一个朋友，只有他的学生与他交往，给他慰藉。和大学的同事之间除了出于礼貌的交往没有任何联系，社交活动他从不参加。他经常整天不在家，但也不是去别处，只是去二十步开外的大学。所有的东西他都埋在心里，既不向别人吐露，也不诉诸文字。现在我明白，他在学生圈里的讲话为什么那么滔滔不绝了：那时候心直口快的性格从整日的淤塞中爆发出来，

所有他沉默地埋在心里的思想呼啸着冲出沉默的围栏，桀骜不驯，就像骑手恰如其分地称之为“马厩大火”的烈马一样，冲进话语的竞技场中。

在家他很少说话，对他的妻子说得最少。即使我这个不谙世事的年轻小伙子也战战兢兢、几乎羞愧难当地惊奇发现，两人之间飘着一个阴影，一个飘动着的，总在眼前的阴影，这个阴影是用摸不着的材料制成的，但足以把一个人跟另一个完全隔绝开，我第一次意识到，一个婚姻对外隐藏着多少秘密啊。就好像门槛上画了一个五角星一样，他的妻子没有得到特意的邀请绝不敢踏进他的房间：这就表明了她与他精神世界的完全隔绝。我的老师从不肯当着她的面谈及他的计划和工作，她一进来，他马上中断激越的谈话，这种态度真是让我难堪。他甚至都不想礼貌地掩饰一下对她的侮辱和明显的轻蔑。他明确地拒绝她的参与——她却好像不曾察觉这种侮辱，或者是已经习惯了。她男孩子似的脸上带着傲慢的表情，轻盈灵巧地在楼梯上飘上飘下，总有满手的活儿要做，又总有空闲，去看戏，不错过任何体育活动——而对书，对家庭，对所有封闭的、安静的、需要深思熟虑的东西，这个大约三十五岁的女人没有丝毫兴趣。她总是哼着歌，爱笑，总喜爱进行尖锐的对话，能在跳舞、游泳、奔跑或任何激烈的活动中舒展她的四肢，她才觉得舒服；她从不严肃地跟我交谈，总是把我当成一个半大孩子戏弄，最多把我当成大胆角力的对手。她的这种轻盈明朗的态度和我的老师的阴郁的、内向的、只有思想才能使之振奋的生活方式形成极其强烈的对比，我总是带着新的惊诧自问，当时是什么东西使这两个完全不同的天性结合在一起的。当然，只是这种奇怪的对比激励着我：当我撇开繁重的工作跟她交谈时，就好像一

顶压人的头盔从我的头顶拿掉了；所有的东西又摆脱了沉醉、激动，归位到清晰、明澈的尘世里。生活明快、随和的一面和我在他身边由于紧张忘掉的东西顽皮地要求它们的权利，大笑使我舒服地卸掉了思想的重负。她和我之间建立起了一种孩子式的伙伴关系；正是因为我们总是一起闲聊，或一起去看戏，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就很轻松。只有一个东西尴尬地打断我们无忧无虑的谈话，每次都让我迷惑：那就是提到他的名字，这时她总是用一个敏感的沉默抵御我带着疑问的好奇心，或者，当我越说越激动时，向我投以诡异的微笑。她始终守口如瓶，她以不同的方式，但同样坚定的态度把他置于她的生活之外，就像他把她置于他的生活之外一样。但在同一个缄默的屋顶下两人已经生活了十五年。

这个秘密越是难以窥破，我急不可耐的心情就越是受到更大的诱惑。它就像一个影子，一块面纱，我感到它随着每句话的话音而摆动；好多次我以为已经抓住了这幅让人迷惑的织物，它却又溜掉了，一会儿却又来撩拨我，但没有一次是摸得到的话，抓得住的形式。对一个年轻人来说，没有比胡乱猜测这种让人绞尽脑汁的游戏更让人头疼，更让人清醒了；懒懒洋洋地四处游荡想象力，突然有了捕猎的对象，被我身上新出现的跟踪追击的欲望刺激得无比活跃。在那些日子里，一种全新的感官在我这个一直懵懂的年轻人身上生长起来，那是一片有听觉的、极薄的薄膜，捕获辨别着每一个声调，是一道充满了不信任的、尖锐的、像猎人一样搜寻着的目光，是一个像猎狗一样嗅来嗅去，在黑暗中四处挖掘的好奇心——神经紧张得发痛，总是为获得一种猜测而激动，却从未最终得到清晰的感觉。

但我现在并不想责备我的俯首帖耳的好奇心，它是纯洁的。

让我的一切感官如此兴奋的，不是那种一个处在劣势的人喜欢阴险地用在比他优越的人身上的那种淫邪的好奇心——正好相反，它来自暗中的恐惧，是一种无助地犹豫着的同情，这种同情带着隐约的不安，感到这个沉默的人身上的痛苦。我越走近他的生活，就越明显地感到，我的老师那亲切的面庞上笼罩着的、变幻莫定的阴影压迫着我，那种因为被高贵地克制着而显得高贵的忧郁，永远不会降低身份，变成恼怒的不快或疏忽大意的怒火；如果说在初次见面时，他那语言的耀眼的光彩吸引了我这个陌生人；现在，他的沉默不语的额头上飘浮着的愁云，却给我这个已经熟识了的人以更深的触动。没有什么能像这种坚强的忧郁那样有力地打动一个年轻的思想：米开朗基罗的俯视着自己的内心深渊的思想者，贝多芬的痛苦地绷紧的嘴，这些悲天悯人的脸谱比莫扎特银色的旋律，比达·芬奇的人物周围明亮的光线更能强烈地打动一个尚未定型的人。青春本身就是美，它无须神化：带着过剩的生命活力，它总要寻愁觅恨，乐意让悲愁甜美地吮吸它的未谙世事的血：还有所有年轻人那永远不变的冒险精神和他们对每个精神上的痛苦表现出的关怀。

我还是第一次见到这样一张真正忧伤的面孔。我是一个小人物的儿子，从市民的乐融融的环境中无忧无虑地成长起来，我所知道的忧愁不过是那些日常生活中可笑的面具，伪装成愤怒，或披着嫉妒的黄色外衣，常跟金钱上的鸡毛蒜皮相牵连——这张脸上怅然的神情，我立刻感到，却是出自一种更神圣的因素。这种阴郁的表情来源于内心的忧伤，是内心一支残酷的石笔给早衰的面颊画上了皱纹和裂隙。有时，当我踏进他的房间（总是像一个接近恶魔住处的孩子一样害怕），他在沉思中没有听到我的敲门声，当我突然满心羞愧、惊慌失措地站在忘我的他面

前，我觉得，那儿坐的是瓦格纳，肉体上穿着浮士德的服装，思想在可怕的女妖聚会之夜、在谜一样的深谷里四处游荡。在这种时候，他的感官完全关闭了，他既听不到正在走近的脚步声，也听不到胆怯的问候。尔后他突然从沉思中惊起，试图用匆匆的话语来掩饰他的尴尬：他走来走去，设法通过提问把观察的目光从自己身上引开。但那种阴郁却始终罩在他的额上，只有热情的交谈才能驱散那些从内心聚集起来的乌云。

他有时一定感觉到了，也许从我的眼睛，从我不安的手上感觉到，他的注视多么让我感动，他也许猜测到了，在我的嘴唇上看不见地浮动着对他的信赖的请求，或者在我的小心翼翼的态度中看出了那种隐秘的激情，希望把他的痛苦移到我身上，移到我心里。没错，他肯定觉察到了，他常常出奇不意地打断活跃的谈话，激动地望着我，这种异常温暖的目光笼罩我的全身。他常常抓住我的手，不安地、久久地握着——我总在期待：现在，现在，现在他要跟我说了。但他并没有跟我说什么，而是往往做一个生硬的手势，有时甚至说一句冷冰冰的或嘲讽的话，意在使自己冷静下来。他体验过激情，又在我的心中培养、唤醒了看到我开放的心灵渴望激情，现在却突然把激情像一本做得很差的作业里的一个错误一样划掉了，而且他越是看到我开放的心灵渴望着他的信任，越是狂怒地用“这您不懂”或“别这么夸张”诸如此类的冷言冷语来抵挡。这样的话让我又气愤、又绝望。我是怎样忍受着这个怒气冲冲、忽冷忽热的人的啊。这个不知不觉地点燃我的激情，尔后又突然让我冷水浇头，这个人狂热地激起我的狂热，尔后突然抓起讽刺挖苦的鞭子——是啊，我有一种可怕的感觉，我越是与他接近，他越是坚决地、恐惧地推开我。没有什么应该，没有什么东西被允许接

近他，接近他的秘密。

秘密，我意识到那秘密变得越来越憋不住了，它就阴森可怕地住在他神秘地吸引着我的内心深处。我猜想，在他的奇怪的逃避的目光中一定隐瞒着什么，当人们心怀感激地回应它时，它忽而热切地顾盼，忽而羞怯地躲闪；我从他妻子紧闭的嘴唇上，从城里人们出奇冰冷的回避中感到这一点，当人称赞他时，那些人简直要露出愤怒的目光——我从上百件稀奇古怪的行为和突如其来的惊慌失措中感到这一点。误以为已经深入了这样一种生活的内部，却像在迷宫里似的胡乱地绕来绕去，找不到通向它的源头和心脏的道路，这是怎样一种痛苦啊。

对我来说最不可解释的，最让人恼怒的是他的肆意胡为。一天，我去教室上课时，看到那儿挂着一张字条，课要中断两天。学生看起来对此已司空见惯了，而我昨天晚上还跟他在一起呢，我马上赶回家，担心他是否生病了。当我十分激动地闯进去时，他的妻子只是干巴巴地微笑了一下。“这种事经常发生，”她出奇冰冷地说，“只不过您还不知道罢了。”我确实从同学那里听到，他常常在一夜之间消失，有时只拍来电报请假。有一次一个学生早上四点钟在柏林的一条街上碰见他。他像一个塞子一下子从瓶蹦开，又回来，没有人知道他去哪儿了。这一突然的出走像一种疾病一样折磨着我：这两天里，我失魂落魄、惶惶不安地四处游荡。我已经习惯于他在身边，没有了他，上学对我来说突然失去了任何意义，我在纷乱的、嫉妒的猜测中折磨着自己，一种对他的缄默的恼恨在我心中滋长起来，他把我这个渴慕他的人挡在他真实生活的外面，就像把一个乞丐挡在冰天雪地里一样。我徒劳地想说服自己，我是个孩子，是个学生，还无权要求解释和说明，他的善心已经给了我比一个业师有义

务给予的多百倍的信赖。但理智无法控制这种燃烧的激情：我这个傻乎乎的孩子每天十次地去问他是否回来了，直到我最终在他的妻子越来越生硬的否定回答中感到了怨怒。我半个晚上都醒着，倾听着他回家的脚步声，早上不安地在他门前蹑手蹑脚地走来走去，不敢再去问他的行踪，当第三天他终于出人意料地走进我的房间，我才松了一口气：我的惊讶可能太过分了，至少我在他尴尬的反应中觉察到这一点，他提出一连串无关紧要的问题。他的目光回避着我。我们的交谈也开始绕起弯子来，结结巴巴，不能连贯，由于我们俩都竭力避免提到他的出走，这句没说出来的话就阻住了所有话的路。当他离开我时，那强烈的好奇心像火焰一样熊熊燃烧起来：渐渐地，它使我失去了睡眠和清醒。

这场谋求解释和更深认识的战斗持续了数周：我固执地探索那火热的核心，我在岩石般的沉默下面感到它就像火山一样炽热。终于，在一个幸福时刻，我成功地打开了通向他内心世界的第一个缺口。我又一次在他房间坐到日暮时分。这时他从紧锁的抽屉里拿出几首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朗诵自己的译文，欣赏那些仿佛用青铜铸造的形象，然后把它们那些看似不可理解的密码，那么奇妙地破译出来，我不禁在喜悦之中感到一种遗憾，所有这个滔滔不绝的人所馈赠的东西，都要随着流逝的语言而消失了。这时我突然产生了一股不知从何而来的勇气，问他道，为什么他没有完成他的大作《环球剧院史》——话刚一出口，我就吃惊地发现，我已经违心地、狠狠地碰到了一个秘密的、显然很痛的伤口。他站了起来，转过身去，沉默了好长时间。房间里一下子好像充满了暮色和沉默。终于，他走过来，

严肃地看着我，嘴唇颤动了好几次，才微微启开。他痛苦地承认："我写不出什么大作了。已经都过去了，只有年轻人才能这样大胆地计划，现在我没有毅力了。我已经——为什么要隐瞒呢？——成了一个没有长性的人，我坚持不住。过去我有更大的力量。现在没有了，我只能说：说话有时还能牵引我，让我超越自己。但静坐着工作，总是自己，总是单独地工作，这我干不了了。"

他听天由命的神情震撼了我。我满怀信心地催促道：他应该把每天随手分散给我们的东西，紧紧地攥在手里，不要只是一味地分，而要把自己的东西汇编在一起保存下来。"我不能写了，"他疲倦地重复道，"我总不能集中精力。""那您就口述！"这个想法太迷人了，我差点儿扑上去恳求他："那您就口授给我。您试一试吧。也许您就一发而不可收了。您试一试口述吧，我求您了，就算为我着想吧！"

他抬起目光，开始有些不知所措，然后陷入了沉思。这个想法好像有些打动了他。"为您着想？"他重复道，"您真的以为我这个老头还能做些让别人高兴的事情吗？"我感到他开始犹犹豫豫地让步了，我在他的目光中感到了这一点，那阴翳的目光刚才还犹犹豫豫地内视着，现在被温暖的希望融化了，渐渐走了出来，明朗了起来。"您真的这么认为？"他重复道，我已经感觉到内心的意愿已经涌入了他的意志，尔后他突然决定："那我们就试试！青春总是正确的，听从它的人都是聪明人。"我的狂喜、我的胜利好像也使他振奋起来，他快步地走来走去几乎像年轻人一样激动，尔后我们约定：每天晚上九点，一吃完晚饭，我们先每天尝试一个小时。第二天晚上我们就开始。

这些时光，我应该怎样描绘它们啊！我整个白天都等待着

它们的到来，到下午一种让人意倦神疲的不安就压迫着我焦躁的感官，我极艰难地熬过几个小时，晚上终于来了。吃完晚饭，我们马上走进他的书房，我坐在书桌边上，背对着他，他在屋子里不安地踱来踱去，旋律在他体内聚集，直到繁忙一个小节从酝酿好的话语中跳出来。这个奇怪的人凭着乐感来表述一切：他总需要一些热身活动，才能让他的思想活跃起来。经常是一个画面，一个大胆的比喻，一个立体的场景启动他的思路，使他不由自主地快步向前，把它们扩展成戏剧性的场面。一切创造之中浑然天成的东西就常常在这种即兴创作的缤纷火花中闪烁：我还记得某几行就像几段抑扬格的诗，另几行听起来，那急切，紧凑的排比就像荷马史诗中的舰船目录和沃尔特·惠特曼的粗犷的颂歌那样。我这个正在成长的年轻人第一次有机会窥视创作的秘密：我看到苍白的，热流一般的思想像铸钟的铜汁一样流出激情的熔炉，逐渐冷却成形，变得浑圆，并显露出它的形状来，终于就像钟锤敲响大钟那样，这一诗情洋溢的思想发出清晰的声音，并以人类的语言表达出来。每个段落都抑扬顿挫，每个描写都生动形象，这部宏篇巨制完全不像语文学的著作，而像一首颂歌，一首献给大海的颂歌。大海是永恒在尘世中看得见、摸得着的象征，波涛滚滚，横无际涯，上接苍天，下掩深壑，在天地之间有意无意地摆弄着尘世的命运——人类摇摇晃晃的小船：这一大海的形象引出对悲剧性的描述，悲剧性这种毁灭性的、巨大的力量咆哮着、主宰着我们的内心，与大海形成了绝妙的对比。滔天巨浪朝着一个国家翻滚而来：英国，这个永远被一种不安的物质汹涌环绕的小岛繁荣起来了，这种危险的物质包围着大地的边缘，包围着地球上所有地带。在英国，这种物质建立了国家，这种物质冷峻、清澈的目光折射

进灰色、蓝色眼睛的瞳孔里，每个人既是海员又是岛屿，就像他的国家那样，这个民族在几个世纪的航海中不断地检验着自己的力量，暴风骤雨式的、危险的激情总在他们之中四处弥漫。但这时和平却笼罩了这块四周波浪滔天的土地：那些习惯了风浪的人们却依然向往大海，向往每天出没风浪之中的危险和刺激，于是他们就用血腥的游戏来重新制造那种兴奋和紧张。斗兽和格斗用的木台子搭起来了。熊罴流血而死，斗鸡强烈地激起人们对恐怖的欲望；但不久，提高了品位就渴望享受更纯洁的、人类英勇斗争中的紧张。于是从虔诚的舞台和教会的神话中诞生出那种迥然不同的、波澜壮阔的人类游戏，这是一切冒险和航行的再现，只是这些冒险和航行发生在内心的海洋上；这是新的无穷，是翻卷着精神激情的巨浪的另一个海洋，激动地出没于它的风头浪尖，任它风吹浪打是这些依然强健的盎格鲁-撒克逊人后裔的新的欲望：英吉利民族的戏剧产生了，伊丽莎白时代的戏剧产生了。

他热情地投入到对这个野蛮原始的开端的描写之中，那些形象的词句悦耳动人。他的声音刚开始还是急切的低语，尔后就绷紧了洪亮的肌肉和筋腱，变成了一架银光闪闪的飞机，越飞越高，越飞越远：这个房间，这狭小的回应着的四壁对它来说太小了。它需要广阔的空间。我感到暴风雨在我们头上聚积，大海咆哮的嘴唇雷鸣般的呐喊。我缩在写字台边上，仿佛站在家乡的沙丘旁，听到万顷波涛的喧嚣和呼呼的风声向我扑来。一句话诞生时那种像人诞生时一样痛苦的颤栗，第一次闯进了我惊恐而又幸福的心灵。

我的老师一停止口述——在这些口述之中强大的灵感夺去了科学思想的发言权，思维成了文学创作——我一下子就瘫软

了。强烈的疲乏传遍我的全身，我的疲惫不堪与他的完全不同，他的是精疲力竭，是发泄殆尽，而我却因为被思想的浪涛淹没的人而颤栗。之后，我们需要交谈一会儿，才能去睡觉或平静下来：通常我总是再念一遍我的记录，奇怪的是，当文字一变成话语，我的声音就变成了另一个声音在说话、在呼吸，好像有一个精灵调换了我口中的语言似的。后来我才明白，我是在尽力模仿他说话时的抑扬顿挫，就好像他在替我说话一样。我和他的性格共鸣，成了他的话语的回响。这一切已经过去四十年了：即使今天，在讲演中间，当我的话语摆脱了我，自由飞翔的时候，我就会突然被这种感觉攫住，觉得不是我自己，而是另外的一个人借着我的嘴在说话。我听出那是一个高贵的死者的声音，一个只有呼吸还留在我的唇上的死者的声音，每当我激情澎湃的时候，我就成了他。我知道，这是那些时光对我产生的影响。

工作在增长，它在我的周围长成了一片森林，渐渐挡住了投向外部世界的视线；我只生活在房子的黑暗里，生活在这部作品不断增长的密密层层的枝叶之中，生活在这个温暖的人身边。

除了大学不多的几节课，我整个的白天都属于他。我在他们的桌子旁吃饭，在连接他们的住处和我的房间的楼梯上不管白天黑夜都有消息在上上下下：我有他们的房门钥匙，他也有我的，这样他就不用喊来那个半聋的房东老太太，就能随时找到我。我跟这个新的集体联系越多，就越是跟外边的世界彻底地疏远：在分享这个内部环境的温暖时，我也同时分享了他们与世隔绝的生活的孤独。我的同学们一致地对我表现出某种冷

淡和蔑视：不管是对我明显受宠的私下议论还是敏感的嫉妒——总之他们断绝了与我的交往，在讨论课上显然约好了都不与我交谈、问候。即使教授们也不掩饰他们敌意的反感，一次当我向一个教罗马语族语文学的讲师询问一件小事时，他嘲讽地打发了我："您作为……教授的知交早该知道详情了。"我徒劳地寻求对这种无端排斥的解释。但他的话语和目光都不给我答案。自从我跟这两个孤独的人生活在一起，我也被完全孤立了。

我不再为被会遗弃而烦恼，而是把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到思想领域；但我的神经渐渐承受不住这种持续的紧绷状态了。接连几个星期持续地用脑过度，人不会不受到惩罚，加之我的生活转变得太快，疯狂地从一个极端到另一个极端，不会不威胁到神秘的自然平衡。在柏林时，轻松的游荡和激动人心的艳遇已经使我的肌肉舒适地放松，在这儿，沉闷的气氛却不停地压迫着我亢奋的感官，使它们带着敏感的触角在我体内战栗、窜动；我不再有深沉的酣睡，尽管可能因为我总是由着自己的性子誊抄老师每晚的口述直到清晨（我被虚荣的焦躁刺激着，想尽快把这些稿子交到我亲爱的老师手中）。上课和大量的阅读材料也要求我付出更大的精力，另外，同我的老师交谈的方式也使我兴奋，因为每根神经都处于战备状态，从不允许我心不在焉地出现在他面前，受了虐待的身体不久就向这种滥用进行了报复。有好几次我发生了短暂的昏迷，这是受到侵害的自然的警告信号，我却恼怒地对此没有理会——但昏昏欲睡的疲倦感越来越重，各种感觉的表现都很激烈，变得敏感的神经带着它们的触角向内生长，破坏了睡眠，却激醒了一直压抑、混乱的思想。

第一个注意到我的身体状况明显不佳的是我老师的妻子。我经常感到她不安的目光从我身上掠过，她越来越经常地在我们谈话中有意加入一些提醒，诸如我不可能在一个学期征服世界一类的话。终于她直言不讳了。一个星期天当我正在最美的阳光下死记硬背语法时，她冲上来，夺掉了我的书。“够了，一个年轻活泼的人怎么就这样甘做虚荣心的奴隶？您别总拿我丈夫当榜样：他老了，而您还年轻，您不能像他一样生活。”当她说起他时，总带着这种蔑视的语气，一听到这样的话，我这个崇拜者总是怒火中烧。我感觉到，她总是有意地，也许是出于一种迷途的妒意，一再试图把我同他分开，试图用冷嘲热讽来阻止我的过激行为；要是我们晚上口述的时间太长，她就用力地拍门，不顾他愤怒的反对，催我们中断工作。“他会让您神经错乱的，他会把您完全毁了，”有一次当她发现我昏倒在地时愤怒地说，“他在这几个星期里把您变成了什么样子！您这样自己糟踏自己，我不能再袖手旁观了。而且……”她顿住了，没把话说完。但由于强压怒火，她苍白的嘴唇颤抖着。

我的老师确实不让我轻松：我越是热情地为他服务，他越是把我殷勤的敬重看得一钱不值。他很少对我表示谢意，每当我早上给他拿去熬到深夜才完成的工作，他总是干巴巴地拒绝道：“明天也不迟。”我虚荣的殷勤要是自愿为他效劳，他就会在谈话中间突然绷紧嘴唇，用一句讥讽的话将我推开。当然，要是他看到我屈辱、困惑地躲开，那种温暖的目光又会涌过来，围抱住我，安慰我。但这种情况多么罕见啊！他的性格中的这种忽冷忽热，忽而殷勤地靠近，忽而生气地推开，把我热烈的感情完全搞糊涂了，它渴望——不，我永远也说不清，我渴望什么，我希望什么，要求什么，追求什么，我激情的奉献想得到

他哪种关心的表示。因为如果是一个女人，即使怀着纯洁的崇敬之情，她也会不自觉地渴望一种肉体的满足，在对肉体的拥有中，自然给她形象地塑造了一种最高的统一——但男人与男人之间的精神的激情怎样才能得到那种不可能满足的、完全的满足呢？它心神不定地在尊敬的人身边流连，越来越兴奋，迷狂，却永远不能通过最后的奉献使自己平静下来。它在不停地涌动，却永远不能彻底发泄，就像精神一样永远不知满足。我总觉得他与我不够接近，在长谈之中，他从没有把自己的思想全盘托出过。即使当他信任地甩掉身上所有的冷漠，我知道，转眼间他又会带着斩钉截铁的表情把这种亲密无间的联系斩断。这种变幻无常一次又一次地让我感觉混乱，有时他把我介绍给他的书随随便便地推向一边，有些晚上，我们正谈得投机，我已经完全被他的思想所吸引，他会突然——刚才他还把手温柔地放在我的肩膀上——站起来，生硬地说道："现在您走吧！天晚了。晚安。"每当这种时候，如果说我由于狂怒几乎要干出蠢事来，那绝不是夸张。这些微不足道的小事就足以把我的几小时、几天毁掉。也许我过分敏感的感觉由于不断受到刺激，把一些无意之间的事情也看作了伤害——但所有事后的自我安慰对当时心境的迷乱又有什么帮助呢？靠近他，我感到激情的煎熬，远离他，我又感到无比冷清，总因他的矜持而失望，没有一种表示能使我慰藉，每一个偶然事件又都使我迷惘。

奇怪的是，每当我敏感地觉得受了他的委屈，我总是逃到他的妻子那儿。也许是不自觉地、迫切地想找一个跟我一样忍受着这种无言的疏远的人，也许仅仅是需要跟随便什么人谈一谈，即使不能得到帮助，至少可以得到理解——总之我像求助于家乡的亲人一样求助于她。通常她会用讥诮打消我的敏感，或

者耸耸肩，冷冰冰地解释说，我早该习惯这种使人痛苦的稀奇古怪的事情了。有时候，当我突然绝望地在她面前大发牢骚，忍不住泪流满面时，她总是出奇严肃地带着惊异的目光看着我，但一言不发，只有她的嘴唇周围显示出压抑的愤怒，我感到，她要竭尽全力才能不让自己说出一些愤怒或欠考虑的话。毫无疑问，她也有话要跟我说，她也许跟他一样也隐瞒着一个秘密，当我的话题过分接近他时，他就用生硬的拒绝将我推开，而她却常常用一个玩笑或即兴的恶作剧来躲避进一步的交谈。

只有一次，我差点套出她的话来。一天早上，我送口授记录的时候，忍不住兴奋地向我的老师讲起，这段描写（是对马洛的描写）多么让我激动。仍沉浸在兴奋之中的我赞叹着补充道，再没有人能像他这样给一个作家画出这么杰出的肖像了。他却猛然背过身去，咬着嘴唇，扔下那张纸，轻蔑地咕哝道："您别说这种废话了！您懂得什么叫杰出。"这句生硬的话（可能是为了迫不及待地掩饰他的羞愧）就足以让我一天情绪低落。下午，我和他妻子单独在一起呆了一个钟头，我突然向她歇斯底里地爆发起来，抓住她的手说道："您告诉我，他为什么这么恨我？为什么这么蔑视我？我怎么惹他了，为什么我的每句话都让他那么生气？我该怎么办，您帮帮我！他为什么不喜欢我——您告诉我啊，我求您了。"

她被这疯狂的爆发吓了一跳，狠狠地盯着我。"不喜欢您？"——一个笑声从她的牙缝里冒了出来，这笑声刺耳而又恶毒，我不禁向后退了一下。"不喜欢您？"她重复了一遍，满怀愤怒地盯着我困惑的眼睛，而后她向我俯下身来——她的目光变得越来越温柔，几乎成了同情的目光——突然她（头一次）摸了摸我的头发，"您真是个孩子，真是个傻孩子，什么也没发觉，

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不知道。不过这样更好——否则您会更加不安的。”

她一下子转过身来，我徒劳地寻找着安慰；就像被装在一个撕不破的噩梦的黑袋子里一样，我想要一个解释，想要从这种互相矛盾的感情的神秘的迷惘之中醒转过来。

四个月过去了，在这段时间里我有了突飞猛进的变化。学期就要结束了，我眼看着假期临近，十分恐惧。因为我爱我的炼狱，故乡的那种没有任何文化气氛的家庭生活像流放和劫掠一样威胁着我。我开始精心地制定秘密的计划，骗我的父母说，这儿有重要的工作留住了我。我巧妙地把谎言和借口编织在一起，好来延长这种折磨人的现实。但我的时间已经在另一个空间里被安排好了。那个不为人知的时刻悬在我的头上，就像正午的钟声蕴含在铜钟里一样，就要出其不意地、郑重地呼唤那些懒洋洋的人们去工作或去告别了。

那个决定命运的夜晚来临之时是多么美啊，美得好像要透露点什么！我和他们俩同桌吃饭——窗子开着，天空飘着白云，傍晚的天光透过发暗的窗框渐渐地踏入室内：悠悠飘荡的白云反射着柔和、明澈的光线，直透人们的心田。老师的妻子和我比往常聊得更随便，更融洽，更热烈。我的老师沉默着，并不加入我们的谈话；但他的沉默仿佛静静地收拢着翅膀俯视着我们的对话。我悄悄地从边上看了他一眼，今天他的心情中有一种出奇明朗的东西，有一种不安，但绝不带任何慌张，就像几朵夏日明亮的白云一样。他不时举起酒杯，朝着亮光，欣赏酒的颜色；当我的目光愉快地追随着他的这个动作时，他就轻轻地微笑着，向我举杯致意。我很少看到他的脸这么明朗，他的动作这么从容镇定：他简直兴高采烈地坐在那儿，好像欣赏着

街上飘来的音乐，倾听着一个看不见的对话。他的嘴唇往常总是布满了细小的皱纹，现在安静、柔软地躺在那儿，像一颗剥开了皮的果实。他的额头微微朝向窗户，反射着柔和的微光，我觉得它从来没有这样美过。看到他如此安详真是太好了：是宁静的夏天傍晚的余辉给他注入了一种和风一样温柔的安逸，还是内心的一种慰藉发出的闪光——我不知道。从他的脸上就像从一本摊开的书上一样能够读到他的心情。我亲切地感到，今天有一位善良的神祇抚平了他心中的裂口和皱纹。

他很庄重地站了起来，习惯性地摆了一下头，邀请我跟他到书房去：平时这个步履匆匆的人，今天却出奇地从容。然后他又转回身从窄柜里拿出了——这也是不同寻常的——一瓶还没有打开的葡萄酒，不慌不忙地把它拿了过去。和我一样，他的妻子好像也发现了他行为的异常，她惊奇地从她的缝纫活计上抬起眼来，默不作声地好奇地观察着——因为我们现在要去工作了——他异常从容的举止。

书房像往常一样已经完全暗了下来，正带着熟悉的暮色等待着我们，只有灯光在那堆待写的白纸上划下金色的圆圈。我坐到我常坐的位置上，重复了稿子中的最后几句；他总需要那种节奏像音叉一样校准他的心情，才能让话语奔流出来。平时他总是紧接着最后那句说下去，这次他却没有做声。沉默在屋子里弥漫开来，尔后变成了紧张从四壁向我们压过来。他好像还没有完全集中起注意力，因为我听到背后他焦躁地踱来踱去的脚步声。“您再读一遍！”——奇怪，这声音突然有些不安地发颤。我重复了最后的几段：这次他紧接着我的话说了下去，比过去口述得更快、更严密。只用了五个句子，背景就搭起来了；他迄今描述的是戏剧的文化前提，还是一幅壁画，一个历史的

轮廓。现在他一下子转向了戏剧本身，这种从流浪艺人推着小车四处表演发展起来的艺术形式终于定居下来，建造了自己的家园，有了自己的地位和特权，先是“玫瑰剧院”和“幸福之神”，都是简陋的小木棚，上演本身还很简陋的戏剧，而后工匠们按照蓬勃发展的文学的更宽大的胸围为它造了一件木制的裙裳：在泰晤士河岸边，在潮湿的毫无价值的烂泥地上建起了一个庞大的、带着一个粗笨的六角塔楼的木制建筑——环球剧院，在它的舞台上，莎士比亚这位大师出现了。环球剧院像被从海上抛出的一条怪船，最高的桅杆上飘着海盗式的红旗，稳稳地停泊在烂泥地上。大厅里，下层的民众像在港口上一样闹闹嗡嗡地拥挤着，楼座上，上流社会聊着天，虚荣地朝着演员微笑。他们不耐烦地催促着开场。他们跺着脚，高声地叫骂，用军刀把敲着木板，终于，几支闪亮的蜡烛拿了上来，第一次照亮了下面的布景，装扮得马马虎虎的几个人物上了台，表演着好像即兴创作的滑稽剧。这时，我今天仍记得他的话，“语言的风暴突然咆哮而来，无涯的激情的大海掀起血腥的巨浪，冲出这木制的边界，冲刷着人类心灵的过去、将来和角角落落，无穷无尽，无际无涯，既欢快又悲壮，包罗人间百态，描绘了人类最真实的画像——这就是英国的戏剧，莎士比亚的戏剧。”

说完了这段激昂的话之后，他突然停下了。跟着是一阵长长的、郁闷的沉默。我不安地转过身去：我的老师一只手抓着桌子，站着，是我熟悉的那种精疲力竭的姿势。但这次这一僵硬的姿势有些吓人。我跳起来，担心他出了什么事，小心翼翼地问，我是否应该停下来。他只是看着我，静静地，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一会儿，他的眼睛又放出了炯炯的蓝光，嘴唇也松弛下来。他走到我身边——“现在，您没发觉什么吗？”他逼视

着我。“什么?”我没把握地结巴着。这时他深吸了一口气，微微地笑了；几个月以来我又一次感到那种温柔的，像是围抱着我的目光：“第一部分完成了。”我费了好大力气，才忍住没有高声欢呼，一阵惊喜流遍我的全身。我怎么就没注意到呢，没错，这是一个完整的建筑，从历史的地基一直壮丽地增高到描述的门槛，现在他们可以来了，马洛、本·琼森、莎士比亚，可以胜利地跨过这条门槛了。这部作品庆祝了它的第一个生日：我急忙奔过去，数了数页数。第一部分包括写得密密麻麻的一百七十页，是最难的一部分，因为以后的都是自由的、模仿性的描述，而迄今为止的描写是与历史史实紧密相连的。毫无疑问，他要完成它了，他的著作，我们的著作！

当时我是大喊大叫，还是高兴、自豪、幸福地手舞足蹈——我现在都不记得了。但我一定是用一种出乎意料的形式表达了我的兴奋之情，他的目光微笑着追随着我，我一会儿看一看最后几句，一会儿又匆匆地数数那些纸，把它们捧在手里，掂量着，深情地抚摸着，急不可耐地盘算着，我们什么时候可以把整部作品完成。在我的喜悦里，他看到了自己，但他却把自豪感深藏起来，只是动情地、微笑着望我。而后他慢慢地靠近我，靠我很近很近，伸出两手握住我的手，他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他的往日只闪烁着一丝蓝光的双眸渐渐充满了清亮、多情的蓝色，所有物质之中只有水的深邃和人类感情的深邃才能产生出这种蓝色。这一熠熠的蓝色从瞳仁升起来，走出来，直射我的心底；我感到，他温暖的眼波涓涓地流入我的心底，在那里荡漾，使我的感觉延伸成一种奇妙的欲望：这股汩汩奔涌的力量一下子使我的心胸开阔起来，我感到古意大利平原上正午的骄阳在我心中升起。“我知道，”他的声音掠过这一光辉，“没有您，我是

不会开始这一工作的，为此我永远也不会忘记您。是您把我从懒散中拯救出来，如果我荒废的一生还能留下点儿什么的话，那是您挽救的，您一个人挽救的！没有人为我做得更多，没有人这么忠实地帮助过我。因此，我不说我要为此感谢您，而要说……我要为此感谢你。来！让我们完全像兄弟一样地呆一个小时！”

他轻轻地把我拉到桌边，拿来了准备好的那瓶酒。两只酒杯也摆好了：他打算用这象征性的饮料来表示对我的感谢。我因喜悦而战栗，没有什么比炽热的愿望得到突然的满足更让我们的内心强烈地迷惑了。这种表示，这种最明显的信任的表达方式——充满了手足之情的“你”，“这个‘你’跨越了年龄的鸿沟，超越了地域的界限而显得弥足珍贵。酒瓶丁丁地作响，这个还沉默着的施洗者就要使我战战兢兢的心情在信念之中永远平静了，我的内心也响起了这颤动的、清亮的声音——一个小小的障碍却延迟了这一庄严时刻的到来：瓶口被软木塞塞住了，而我们手头没有启瓶器。他想站起来去拿，但我已经猜到了他的意图，迫不及待地先奔向了餐室——我急不可耐地等待着这一刻的来临，这一刻是我的心将要最终得到平静的一刻，是他对我的好感得到最清楚的证明的一刻。

我飞快地出了房门，正要拐进灯火通明的走廊，突然在黑暗之中跟一个柔软的东西撞在了一起，那个东西赶紧躲开：那是我的老师的妻子，她显然在门后偷听。奇怪的是，我那么猛地撞了她一下，她居然没发出一点声音，她只是默默地躲开，我也被吓了一跳，一动也不能动地沉默着。这只是一瞬间的事情；我们俩默默地站着，撞见了她在偷听，彼此都很尴尬，我被这过于出乎意料的发现惊呆了。这时，黑暗中响起轻轻的脚步声，

灯亮了起来，我看见她挑衅地背靠着柜子，脸色苍白，她的目光严肃地打量着我，她一动不动的姿势里透出一种阴郁、一种告诫和威胁。她一句话也没有说。

我的手颤抖着，摸摸索索了好半天才找到瓶启子；我必须两次经过她的身边，每次我抬起头，就撞上那道直勾勾的目光，它又硬又暗，像磨光的木头一样闪着光。被发现在门后偷听，她却没有表现出一丝惭愧；正相反，她的眼睛闪着坚毅的光芒，难以理解地威胁地望着我，她顽固的姿势表明，她已打定主意，不离开这个不合适的地方，要继续听下去。这种意志上的优势让我迷惑，我不自觉地在这一警告性的，紧盯着我的目光下屈服了。我终于步履踉跄地溜回书房，我的老师正不耐烦地拿着瓶子，但刚才那种极度的喜悦已经完全冻结成了一种奇怪的恐惧。

而他却那么无忧无虑地等待着我，他的目光那么欢快地迎接我：我曾一再梦想，有一天能看到他这个样子，看到他额头上的愁云被一扫而光！但当它第一次闪着平和的祥光，亲切地向着我时，我却语塞了；全部秘密的欢乐好像通过秘密的细孔流走了。我心乱如麻，羞愧地听到他再次向我表示感谢，用亲切的“你”来称呼我，酒杯相碰发出银铃似的声音。他友好地向我张开双臂把我引到靠背椅那儿，我们面对面地坐了下来，他的手轻轻地放在我的手里：我第一次感到他的感情完全自由地敞开了。但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不由自主地总把目光投向房门，害怕她还站在那儿偷听。我不停地想，她在偷听，偷听他跟我说的每一句话，偷听我说的每一句话：为什么偏偏是今天，为什么偏偏在今天？当他用温暖的目光围抱住我，突然说：“我今天想给你讲讲我，讲讲我自己的青年时代，”我惊恐地站起来，摆着手，求他道：“今天不要，”我结结巴巴地说道：“今

天不要……请您原谅。”他会把自己暴露给一个偷听者，这个想法对我来说太可怕了，而这个偷听者的存在我却不得不向他隐瞒。

我的老师疑惑地看着我。“您怎么了？”他有些扫兴地问我。“我累了……请您原谅……我有些陶醉……我想。”我边说边颤抖着站起来。“我想，我还是走吧。”我的目光不自觉地掠过他投向房门，我不能不猜想，有一个充满敌意的好奇心嫉妒地潜伏在屋子里。

他也吃力地从靠背椅上站起身来。一个阴影掠过他那张一下子变得很疲惫的脸。“你真地想走……今天……偏偏是今天？”他拉着我的手：一个不可察觉的力使它变得沉重。但他的手突然像块石头一样落了下来：“太遗憾了，”他失望地匆匆说道，“我本来盼着坦率地跟您谈谈！太遗憾了！”一瞬间，这一深深的叹息就像一只黑色的蝴蝶在房间里飞翔。我十分羞惭，又充满了莫名的恐惧；我不安地退出房间，把房门轻轻地关上了。

我艰难地摸索着到了楼上我的房间，一下子瘫倒在床上，但是我难以入睡，我从来没像现在这样强烈地感觉到，我的住所与他们的只有一墙之隔，只隔着这层不透明的、黑色的屋架，现在我敏锐的感官神奇地感觉到，他们俩还在下面醒着，我不用看就看见了，不用听也听到了，他现在正在下面他的书房里不安地踱来踱去，而她正在另外的什么地方默默地坐着，鬼鬼祟祟地四下里倾听着。我感到他们的眼睛大睁着，他们还醒着，我不禁一阵恐惧：像一个噩梦，整个沉重的、沉默着的、阴影重重的房子突然压到了我的身上。

我掀掉被子。我的手发烫。我到底闯进了什么地方？我感觉到秘密曾离我那么近，能在脸上清楚地感觉到它炽热的呼吸，

现在它又离远了，但它的影子，它沉默的、不透明的影子却仍在窸窸窣窣地走来走去，我感到它像长着软蹄的猫一样蹑手蹑脚地、不祥地在房子里，走来走去，一会儿跳过来，一会又跳开去，但总不离开，毛皮油亮亮的，从你身边蹭过，让人疑惑不解，既温暖又有一股鬼气。我在黑暗之中一直感到他的目光围抱着我，柔软地像他伸过来的手一样，还感到他妻子的目光，尖锐、带有威胁性而且十分可怕。我干嘛要介入他们的秘密，这两个人为什么盲目地把我置于他们的激情中间，他们为什么要把我驱赶到他们难以理解的纷争之中，把恼恨都发泄到我的身上呢？

我的额头滚烫。我跳下床来，推开窗户。外面，城市宁静地躺在夏日的云天下；有些窗子里透出灯光，灯下的人和气地交谈着，惬意地读着书，听着熟悉的音乐。有些白色的窗框后面已是一片黑暗，那里的人肯定已经安然入睡了。在所有这些安睡着的屋顶上，宁静像月亮一样在银辉中飘浮，像在睡梦中的耳朵里。只有我在房子里感觉到清醒感到陌生思想的恶毒的包围。一种内心的感觉热切地渴望理解这些窃窃私语。

突然，我吓了一跳。楼梯上怎么会有脚步声？我边倾听边站起身。真的，有人在小心翼翼、犹豫不决地摸索着爬上楼来：我熟悉这踩坏的木楼梯的叹息和悲吟。这一脚步声只能是朝我来的，只能朝我而来，阁楼上除了住着那个聋子老太，别无他人，而她早已睡下，不接待任何人。是我的老师吗？不，这不是他急匆匆的脚步，这个脚步声每一级都怯懦地——又来了——犹豫着、磨蹭着：一个潜入者，一个罪犯才会这么走近，不会是一个朋友。我紧张地倾听着，耳朵轰轰直响。突然一股寒意从我光着的双腿升了上去。

这时，锁轻轻地响了起来：那个可怕的客人一定已经到了门口了。我光着的脚感到一股微弱的气流，外门被打开了。可他，只有他，我的老师才有钥匙。但如果是他，为什么这么陌生，这么迟疑？难道他不放心，想来看看我？这时，像贼一样悄悄接近的脚步声停了下来。为什么这个可怕的客人还在外间屋犹豫呢？我自己也由于恐惧僵住了。我觉得我想喊，但我的喉咙黏糊糊地像粘上了一样。现在我们俩，我和那个可怕的客人只有一墙之隔，但我们俩谁也没有向前迈出一步。

这时教堂塔楼上的钟敲响了：只有一下，十一点一刻。这一响打破了我的僵硬。我拉开了门。

真是我的老师站在那儿，手里拿着蜡烛。猛然打开的门激起的气流使蓝色的火苗一下子蹿起老高，在他身后，他僵直站立着的身影一下子变得巨大，像个醉鬼一样在墙上晃来晃去。他望着我，自己也动了一下；他蜷缩在一起，就像一个人被呼啸的风声从梦中惊醒，冻得发抖，不由自主地拉紧被子一样。然后他才朝后退去；烛油掉到了他的手上。

我颤抖着，吓得要死："您怎么了？"我只能结结巴巴地问道。他望着我，一言不发，有什么东西也把他的话噎住了。后来他把蜡烛放到五斗橱上，马上，像蝙蝠一样在屋子里飞来飞去的影子安静下来。他终于结结巴巴地说道："我想……我想……"

他的声音又顿住了。他站在那儿，耷拉着脑袋，像是一个被发现的小偷一样。这种恐惧，这样地呆立着，真是让人难以忍受，我只穿着衬衣，冷得直抖，他蜷曲着身体，羞愧难当。

突然那个虚弱的身影动了一下。他向我走来：脸上带着恶毒、淫邪的微笑，这一微笑只危险地在眼睛里闪烁着，嘴唇却

紧紧地闭着，这个笑脸像一个可怕的面具一样僵硬地朝我冷笑了一下——尔后，他的声音像分叉的蛇芯子一样窜了出来："我只想跟您说……我们还是不要以'你'相称了……这……这……在一个大学预科生和他的老师之间不大合适……您明白吗？……得保持距离……距离……距离。"

他边说边望着我，满怀仇恨，满怀恶意，这使他的手都不由自主地痉挛起来。我踉跄着朝后退去。他疯了吗？他喝醉了？他站在那儿，手攥着拳，好像要向我扑过来或给我当头一击。

但这种恐惧只持续了一秒钟，这道逼人的目光随后蜷缩了回去。他转过身去，嘟哝着什么，好像是道歉，然后拿起了蜡烛。那个蜷缩在地上的影子又站起来了，像一个黑色的、勤快的小鬼，抢在他前面向门口摇摇摆摆地走去。尔后他也走了，楼梯在他沉重的脚步声里痛苦地呻吟着。

我忘不了这一夜，冰冷的怒火和炽热的绝望交替地折磨着我。

我的思绪像火蛇一样四下窜动。他为什么折磨我，我巨大的痛苦自问了千百遍，他为什么这么恨我，特意在夜间溜上楼梯，只为了敌意地当面侮辱我？我怎么惹他了，我该怎么办？我都不知道怎么伤害了他，怎么与他和解？我浑身滚烫地倒在床上，又爬起来，又把自己埋进被子里，但那个鬼气森森的画面总在我的眼前——我的老师蹑手蹑脚地走着，被我的出现吓呆了，他的身后，巨大的阴影怪异地在墙上晃动。

整夜我只短暂地迷糊了一阵。当我早上醒来，我先告诉自己，这是个梦。但五斗橱上仍粘着蜡烛流下的圆圆的、黄色的烛泪。那个昨天晚上像贼一样溜上来的客人一再出现在我的记

忆里，仿佛还站在明亮的房间中央。

我整个上午都没有出去。会遇上他的想法让我失去了力量。我试图去写，去读，但什么也干不成。我的神经变得很脆弱，随时都可能发生强烈的痉挛，一阵抽泣或一声怒吼——我看到我的手指像树上的树叶一样瑟瑟发抖——都不能让它们安静下来，我的两腿发软，好像它们的筋腱给割断了。干什么？干什么？我把自己问得精疲力竭；我的太阳穴上霍霍直跳，眼前发黑。在心没有平静下来，神经没有重新获得力量之前，不要出去，不要下楼，不要突然面对他。我又倒在床上，很饿，昏昏沉沉的，没有洗漱，头昏脑涨，我的感官再次试图穿过那薄薄的墙壁。他现在坐在哪儿，在干什么，他也像我一样地醒着，一样地绝望吗？

中午了，我还在迷惘中煎熬，终于我听到楼梯上有脚步声。所有的神经都发出警报：这个脚步声却很轻快，无忧无虑，一步两级地蹿上来——接着，有一只手敲响了门。我跳起来，并不去开门，问道："谁呀？""您为什么不来吃饭？"他妻子的声音有些生气地回答道。"您病了吗？"——"没，没有，"我惊惶地结巴道，"我就来，我就来。"现在我只能飞快地套上衣服下楼去。我的四肢抖得厉害，不得不扶着楼梯的扶手。

我走进餐室。桌子上放着两套餐具，我的老师的妻子正坐在其中一套前面等着，她轻微地责备道："你怎么还让人催啊？"算是问候。他的座位空着。我觉得血涌了上来。这个出乎意料的不在场意味着什么？他比我更害怕见面吗？他觉得羞愧，还是他从此以后不想再与我同桌吃饭了。我终于决定问一问，教授为什么没来。

她吃惊地抬起头，望了我一眼："您不知道，他一早就走

了。”——“走了，”我嗫嚅道，“去哪?”她的脸马上绷紧了。“这，我的丈夫可没有承蒙赏脸告诉我，显然——又是一次他惯常的郊游。”说完她突然严厉地、疑惑地转向我：“您会不知道这件事？他昨晚又特意上您那儿去了一趟——我以为是去告别……奇怪，太奇怪了……他连您也没告诉。”

“告诉我?!”——我只能发出一声大喊。这一声喊把过去几个小时里危险地聚积在心底的东西暴露出来，成了我的耻辱。突然，从我的体内爆发出来一阵抽泣、一阵咆哮的痉挛——我喊叫着，倾诉着胸中的块垒，我哭喊，不，我战栗，我在歇斯底里的抽泣中把郁结在心头的苦楚从颤抖的口中倾泻出来。我的拳头疯狂地擂着桌子，我像一个狂怒的孩子一样，泪流满面，把几个星期来像阴云一样悬在心头的东西发泄出来。我在这种疯狂的发泄中感到了轻松，同时也为在她面前暴露了自己而感到无限的羞愧。

“您怎么了！天啊！”她跳了起来，手足无措。尔后她快步走过来，把我从桌边扶到沙发上。“您躺一会儿！静一静！”她抚摸着我的手，抚摸着我的头发，我颤抖的身体仍随着愤怒的余波抖动着。“您不要折磨自己了，罗兰德——不要折磨自己了。我了解这一切。我预感到它会发生的。”她不停地抚摸着我的头发。但她的声音突然变硬了。“我清楚，他能使一个人怎样地疯狂。没有人比我知道得更清楚了。但您相信我，我看到您这么依恋他这个一无所依的人，一直想警告您。您不了解他，您变得盲目，您是个孩子——您什么也没预感到，即使今天，您还是什么都没预感到。也许您今天第一次开始有些明白了——这对您、对他都更好。”

她温暖地俯身在我的身旁，我感到她的声音像从一个透明

的深谷中传来，她的手的抚摸使我安静，麻痹了我的痛苦。好舒服啊，终于，终于又感到了一丝同情，还有，终于又一次这么近地感到一只女人的手，这么温柔，像慈母的手一样。也许我也太长时间没有得到这么温柔的抚摸了，现在，透过忧愁的面纱，我又感到一个温柔体贴的女人的关怀，这使我在痛苦之中感到一些快慰。但，我多么羞愧啊，我为那泄露了秘密的爆发而羞愧，为那暴露了内心的绝望而羞愧！我的意志不能控制自己，我艰难地坐起身，又一次喊出了一大堆抱怨他的话——他是怎么将我推开，又来纠缠，又将我重新拉回身边，他是怎样无缘无故地生硬地对待我，——他是个虐待狂，我却依恋着他，怀着爱意憎恨他，又怀着仇恨爱着他。我又一次激动起来，从沙发上跳了下来，她不得不重新使我安静，用那温柔的手轻轻地把我按回到沙发上，终于，我平静了一些。她若有所思地沉默着：我感到，她理解这一切，也许比我理解得还要多。

我们沉默了几分钟。尔后女人站了起来，“现在您已经做够了小孩，该拿出男人的样子来了。去坐到桌边上吃饭。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不过是个误会，就会解开的，”看我不太情愿，她又强硬地补充道：“会解开的，我不能再让您听任摆布，糊涂下去了。这得结束了，他得学着克制自己。您太善良了，不能卷入他的冒险游戏。我会跟他说的，您就相信我好了。可现在您得吃饭。”

我羞愧地听凭她把我引回桌边。她马上开始谈起一些闲事，好像根本没有听到我的爆发，或者已经把它忘掉了一样，我心里对她十分感激。明天是礼拜天，她逼迫道，她要与W讲师和未婚妻一起到附近的一个湖上去郊游，我一定要一起去，去散散心，把自己从书本中解放出来。我的所有不快只能归结于劳

累过度和神经过度紧张；游游泳或散散步，我的身体马上就会恢复平衡的。

我答应一起去。干什么都行，只是别孤独，别呆在我的房间里，不要再有那些胡思乱想。“今天下午您也不要呆在家里！您去散散步，跑一跑，娱乐娱乐。”她继续催促道。“奇怪，”我想，“她怎么就能猜出我心底的感情，她这个陌生人总能知道我的需要，我的痛苦，而他，我的知己，怎么总是错看我，摧残我。”这我也答应了她。我感激地抬起头来望着她，我发现了一张崭新的面孔：有了这温柔关切的目光，那张带着讥讽和傲慢，像顽皮的男孩脸一样的面孔不见了。我从来没有这么认真地端详过她。“为什么他从来不这么好意地看我呢？”我心中一种迷惘的感情充满向往地自问道。“为什么他从没感觉到伤害了我？为什么他从不把他温柔体贴的手放在我的头上，放在我的手里？”我感激地吻了吻她的手，她不安地，几乎有些生气地把它抽了回去。“您别再折磨自己了。”她又重复了一遍，她的声音离我是那么近。

尔后她的嘴唇又坚硬起来；她猛然站起身，匆匆地小声说道：“您相信我，他不值得您这样。”

这句声音小得几乎听不见的话把我几乎平静下来的心又推回了痛苦之中。

我在那天下午、晚上的所作所为，现在想来是那么幼稚可笑，甚至在几年之内我都羞于去回想它——这是内心中对自己的评判，它使所有的记忆都黯然失色。现在，我不再为那桩蠢事羞愧了——相反地，我今天是那么理解当年那个放荡不羁的年轻人，他的热情误入歧途，对自己的感情没有把握，却极力

想要摆脱现状。

仿佛从一个极长的通道后面，仿佛透过显微镜我看到了我自己：一个心不在焉的、绝望的年轻人，在自己的房里走来走去，不知道应该怎么对付自己才好。他突然穿上外衣，改变了步态，作出了一个狂热的、决定的手势，然后迈着坚定有力的步子走到街上去了。是的，这就是我，我认出了我自己，我了解这个愚蠢、苦恼、可怜的年轻人那时的每一个想法。我知道：我突然僵直地站在镜子前，对自己说：我再也不理他了；让他见鬼去！我为什么要为这个老笨蛋折磨自己呢？她说的有道理：向前看，高兴些，出去散散心！

真的，当时我就是这样走到街上的。我感到一下子就被解放了——但这种快乐并不能使我解脱，那个坚硬的冰块还是和以前一样沉重地悬在我的心上。我逃开了，像个胆小鬼那样逃避这一切。我还知道我是怎样走的：手里紧紧攥着手杖，狠狠地盯着每个同学；在我心中翻腾着一个念头，想故意与什么人争吵一番，把这些无处排遣的、四处乱撞的怒气都发泄到在路上碰到的第一个人身上。但侥幸的是，没有一个人引起我的注意。于是我又去了咖啡馆，我们一起听课的大多数同学常聚在那里。我已经准备好了，即使他们不招呼我，我也要坐到他们桌边去，抓住哪怕是最小的一点点挖苦，挑起一次争斗。但是，我挑衅的想法又一次落空了——天气非常好，大多数同学都去郊游了，那里只坐着两三个人，他们礼貌地和我打了招呼，没有给我——激动而又神经质——一点点把柄。我气愤地立刻站起来走了，去了一个在我心目中已不是龌龊的酒馆，那里放着震耳欲聋的唱诗班音乐，小城里游手好闲的渣滓们就拥挤在啤酒和烟雾之中。我把两三个杯子使劲摔在地上，邀请了一个臭

名昭著的女人和她的女友，同时又招了一个瘦瘦的女人坐到我的桌边来。我心中有一种病态的快感，使自己的举止格外引人注目。城里所有人都认识我，所有人都知道我是那个教授的学生；他们又因举止和穿着怪异显得与众不同——我享受着这种幼稚的、自欺欺人的乐趣：使自己也让他出丑。我想，只要他们能看到我不愿与他为伍，我并不关心他——在所有人面前我用最丢脸、最不知廉耻的方式向这个胸脯肥大的女人大献殷勤。我醉心于愤怒的幸灾乐祸之中，尔后真的沉醉其中：我们乱喝一气，葡萄酒、烧酒、啤酒，东倒西歪地挤在一起，连沙发都倒在地上，邻座的人们都小心地让开了。我一点也不感到羞愧，正相反，我认为他应当知道这一切，我要激怒这个傻瓜，他应当知道，他对于我来说是多么无足轻重。我一点也不伤心，我一点也没被伤害——恰恰相反："拿酒来，酒！"我用拳头砸着桌子，桌子上杯子都跳了起来。最后我们走了，我右手搂着一个，左手搂着另一个，从最主要的街道上穿过，每当节日庆典时学生们、姑娘们、市民及军人总是在九点钟聚集在这里：像摇摇摆摆的、肮脏的树叶一样，我们三个人在快行道上大声喧哗，终于有一个警察被激怒了，他费了很大气力才使我们安静下来。后来又发生了什么，我已不能很确切地描述了——一团蓝色的烟雾遮住了我的记忆，我只知道，我几乎不能控制自己的意识了，但我十分厌烦那两个喝醉的女人，我摆脱了她们，又跑到什么地方去喝了咖啡和白兰地。在大学的楼前，为了寻开心，我进行了一次抨击教授们的演说。然后出于模糊的本能，我想把自己弄得再肮脏一些，想再公开侮辱他一次——多荒唐的想法，我的愤怒过于偏激而误入歧途——我还想到一个公共教学楼去，但是我找不到路，最后我恼火地跌跌撞撞地回家了。我

的手已经不听使唤，开门费了我很大力气，我摇摇摆摆地爬上了第一级台阶。

但是一到他的门前，就好像一瓢冷水浇在了头上一样，所有迷雾般的喧嚣都退去了。我一下子清醒了，我凝视着自己扭曲的脸和我所做的无能的傻事。羞愧使我无地自容。为了不让人听到，我轻轻地、蹑手蹑脚地仿佛一只被鞭打的狗，悄悄地溜进自己的房间。

我睡得像个死人一样。当我醒过来的时候，阳光已经铺满了地板，正慢慢地向我的床边爬来，我一下子跳了起来。昨天晚上的记忆渐渐地从疼痛的脑袋里跳出来，但我把羞愧压下去，我不想再为自己感到羞愧了。这都是他的错，我有意这样对自己说，如果我这样堕落的话，全都是他的责任。我让自己安静下来，昨天的事不过是个书生气的玩笑，对于一个几星期以来只知道工作的人来说是允许的；但是这种自我安慰也没能使我感觉好起来，我非常惴惴不安地、沮丧地下楼到我老师的妻子那儿去，回想着昨天她答应与我一同去郊游。

奇怪的是：我几乎还没碰到他的门把手，我仿佛就又深深地感受到他的存在，随之而来的还有灼热的、冲动的绞痛和那种愤怒的绝望。我轻轻地敲门，他妻子走过来，眼神异常温和："您都干了些什么傻事，罗兰德？"她说，同情多于责备。"您为什么这么折磨自己？"我僵直地站在那儿：她肯定也听说我干的傻事了。但她很快就使我脱离了窘境又高兴起来："但今天我们要理智一点儿。讲师 W 和他的未婚妻十点钟到，然后我们去划船、游泳，忘记所有的蠢事。"我还鼓起勇气小心翼翼地询问，教授是否回来了。她看着我，没有回答，我知道我的询问是徒

劳的。

讲师十点钟准时到达，他是个年轻的物理学家，因为是犹太人在大学的同事中相当孤立，他是惟一与我们这些与世隔绝者有交往的人。他的未婚妻——一个年轻姑娘陪伴着他。她似乎更像是他的情妇，笑声不断地从她嘴里发出来，幼稚又有些傻乎乎的，所以那些市民都认为她是个轻浮的姑娘。我们首先乘火车去附近的一个小湖，一路上我们不停地吃、闲聊、互相嘲笑。几星期以来紧张、严肃的工作使我失去了平日的健谈和爽朗，这一时刻甚至像易起泡的葡萄酒一样令我痴迷。真的，他们孩子气的、大胆的活动非常成功地使我脱离了平素冥思苦想的工作。我刚刚走到野外，偶然与这个年轻姑娘赛跑使我就又感觉到了肌肉，我又变成了原来那个强健的、无忧无虑的小伙子。在湖边我们租了两条小船，我老师的妻子划着我的船，讲师和他的女朋友一起划另一条船。船几乎还没离岸，比赛的兴致就感染了我们，我们都想超过对方。我当然处于劣势，因为他们两人一起划，我必须一个人与两个人竞争；但是我甩掉了外衣，摆好了姿势，作为一个在这项运动上训练有素的运动员，我拍击水面远比他们有力得多，互相嘲笑的话飞来飞去，此起彼伏，刺激对方。我们根本没有注意到七月的炎热，不在乎汗如雨下，我们就像被判在船上划桨的囚犯那样机械地运动，以极大的热情进行着这场体育比赛。我们终于接近目的地了，这是个被树林覆盖的半岛：我们更奋力地划桨，我的同伴也沉浸在这场游戏中，在她的欢呼声中，我们的船首先触到岸边。我走下船来，热血沸腾，激动不已，汗流浃背，沉醉在不寻常的阳光中，沉醉在成功的喜悦中：我的心都快要从胸膛中跳出来了，衣服被汗湿透了紧紧地粘在身上。讲师的情况也不比我好，

我们两个兢兢业业的英雄不仅没有得到赞扬，反而因为我们气喘吁吁的狼狈样子被两个女人大肆嘲笑了一番。终于，她们给了我们一点儿时间冷静下来；我们开玩笑似的当场分成了男部和女部——灌木丛左边和右边。我们飞快地换上游泳衣，在灌木丛后闪出光亮的内衣及赤裸的胳膊，并传来劈劈啪啪的脚步声。我们同时也做好了准备，两个女人惬意地跳进水中。讲师没有我那么疲劳(我一个人战胜了他们两个)，紧接着跳进水里。我因为划船时用力过猛，还感觉到心脏在胁下狂跳，所以我悠闲地躺在阴凉中，耳中轻微地嗡嗡作响，惬意地让云彩从上面飘过，任由血液在身体中翻滚，尽情地享受这份疲倦。

但是没过几分钟就从水面上传来了急切的声音：“罗兰德，来呀！比赛游泳！有奖励的！潜水！”我没有动，好像我能够这样躺一千年一样：我的皮肤在透过来的阳光下微微发烫，凉风温柔地轻抚着它。但是又传来了笑声，讲师的声音说：“他不行了！他彻底完蛋了！您去把那个懒鬼弄来！”我真的听到水声近了，现在她的声音就在耳边：“罗兰德，来呀！比赛！我们必须让他们瞧瞧！”我没有回答，我喜欢让别人找我。“您在哪儿呢？”我已经听到石头咯吱咯吱的声音，听到赤脚在沙子走动的声音，突然她站到了我面前，湿漉漉的游泳衣紧紧地贴在孩子般苗条的身上。“您在这儿！真够懒的！现在起来，懒鬼，我们都快到那边的小岛了。”我舒适地躺着，懒洋洋地挪了挪：“这儿好得多，我随后就到。”

“他不愿意，”她笑着用手指着水的方向。“快跟牛皮大王一起过来！”远处回响着讲师的声音。“快来吧，”她急切地催促着，“别让我丢脸。”但我只是懒懒地打着哈欠。她就半生气半戏谑地折了一根灌木枝。“起来！”她坚定地重复着，并用枝条在我

胳膊上抽了一下。她打得太狠了，我的胳膊上起了红红的一道。“现在我可真不干了，”我半开玩笑地激她说。但现在她真的生气了，她命令说：“快起来！快！”当我固执地不肯动的时候，她又用锋利的枝条狠狠地抽了我一下，火辣辣地疼，我气愤地腾地跳起来，去夺她的枝条。她向后退，但我抓住了她的胳膊。在抢夺枝条的扭打中，我们半裸的身体不由自主地靠得很近很近。为了强迫她扔掉手里的枝条，我抓住她的胳膊，扭住她的手腕，她又继续向后退。这时，突然刺啦一声——她游泳衣腋下的别针撕掉了，左边一片从她的胸脯上垂落下来，她胸脯上红红的蓓蕾映入我的眼中。我不由自主地向那里望去，只有一秒钟，但已足以使我不知所措：我颤抖地、羞怯地放开了她的手。她的脸红起来，用一个发卡试着把衣服别上。我站在一旁不知说什么好，她也沉默着。这一时刻我们之间的气氛简直令人窒息。

“喂……喂……你们在哪儿呢？”他们的声音已经是从小岛上传过来了。“好，我来啦。”我大声回答着，一下子扑入水中，满心欢喜能够摆脱这窘境。几个沉浮，赶紧逃开的欲望和血液的嗞嗞声都被更强烈、更清晰的欲望冲刷得一干二净。我很快就赶上了他们两个，和孱弱的讲师又进行了一次比赛，我赢了。我们又游回小半岛去。她已经穿好衣服等在那里，我们在野外愉快地野餐了一顿。虽然在我们四个人的小圈子中大家都放肆地相互嘲讽，我们俩都不自觉地互相回避，不直接与对方交谈：我们聊天，我们大笑，仿佛所有的一切都过去了。当我们的目光相遇时，她总是敏感地立即避开：那段插曲引起的尴尬还没有消逝，我们总感觉到对方的记忆，因而更加羞愧不安。

下午过得非常快，我们又重新分组划船，但是对体育运动

的兴致总是要导致惬意的疲劳：酒、温暖、阳光渐渐地溶入血液中，并留下了它红色的印迹。讲师和他的女朋友已经开始进行一些小小的亲热，我们两人只能尴尬地忍耐着；他们靠得越来越近，而我们俩却只能小心翼翼地保持距离；但这种方式就已经让人明显地感觉到，他们两人在树林中故意落在后面，肯定是想不受干扰地接吻；每到我们单独相处的时候，我们的谈话总是陷入僵局。最终，我们四个人都满意地重新坐上火车，我们似乎预感到那晚的事，终于排除了彼此间的尴尬。

讲师和他的女朋友把我们送到门口，我们自己走上楼梯；几乎还没有走进房间我就又那么痛苦、那么迷乱，同时又是那么渴望地感觉到他的存在。“他若是回来了多好！”我烦躁地想。就在同时，仿佛她读出了我唇上没有发出的感叹一般，她说：“我们看看他回来没有。”

我们走进去。房间里静悄悄的，他的房间一切如故：我不由自主地在空空地椅子上勾勒出他忧郁的、不幸的形象。但那些纸页静静地躺在那里，期待着他的归来，就像我一样。痛苦的想法接踵而来：他为什么抛下我？嫉妒的怒火愈燃愈烈，直上升到我的咽喉，我心中又涌起那个愚蠢的欲念，做些卑鄙的恶劣的事报复他。

她跟着我。“您留在这儿吃晚饭，您今天应该一个人呆着。”她怎么会知道我害怕空荡荡的房间，害怕楼梯的吱吱声，害怕咀嚼记忆：所有我没有说出来的想法，所有恶意的念头她都能猜中。

一阵恐惧袭来，我害怕我自己以及在我心中游荡的仇恨。我想拒绝，但我太懦弱，不敢说一个不字。

我一向非常厌恶通奸，但不是出于正直的道德观念以及保

守贞洁的想法，也不是因为它意味着黑暗中的偷窃行为以及它意味着对陌生躯体的占有，而是因为几乎所有女人在这一时刻都会吐露她们丈夫的最隐秘的事情——她们窃取了这个受蒙蔽的人最秘密的隐私，抛给另外一个陌生人：他的强壮之处或是他的弱点。我认为这是一种背叛，不是因为女人自愿，而是因为她们为了替自己辩护，几乎总要将丈夫的遮羞布稍稍掀起，作为与另一个陌生人睡觉时嘲讽的笑料。

当时我为狂怒的绝望所迷惑，一开始只是同情地而后才温存地拥抱他的妻子——一种感情飞快地变成另一种——并不是因此我才觉得应当诅咒，甚至我至今还认为这是我一生中最卑鄙可耻的行为，因为这一切都是无意识发生的，我们两人是不由自主地、下意识地堕入这个深谷的。而是因为我在热吻之后还让她讲述他的秘密，我让这个激动的女人泄露她婚姻的秘密。为什么我还忍受着，没有将她推开，任由她一味地暗示，他多年来一直不肯亲近她；我为什么没有专横地阻止她谈论他性方面的隐秘？但我是这么渴望知道他的秘密，如此地渴望知道他对她、对我、对所有人的罪过，所以我才会昏昏沉沉地容忍她诉说她所受的冷遇。这与我在他那里所感受的是多么地相似！这样就发生了我们两人出于迷乱及共同仇恨所做的仿佛爱一般的举动；但是当我们的身体彼此寻觅，互相拥有的时候，我们两人总是想到他、说到他，最终仅限于谈论他。有时她的话使我痛苦，我为自己感到羞愧：我虽然对此厌恶已极，但我还是不能停止与她缠绵。我的身体不再服从意志，它依照自己的欲求疯狂地追逐着。我颤栗着亲吻那个背叛我最亲爱的人的嘴唇。

第二天早晨，舌尖上充满着厌恶和羞愧的苦涩，我爬上楼回到我的房间。当她身体的温热不能够再驾驭我的意志的时候，

我便感到我的背叛是那么真实地摆在面前，它是那么地面目可憎。我再也不能够走到他面前，再也不能够握住他的手，我立刻意识到，我不仅窃取了他的，也窃取了我自己的最美好的东西。

现在只剩下一条路：逃跑。我发疯似地收拾着东西，整理书本，与房东结账：不能让他找到我，我应当神秘地、彻底地消失，就像他从我面前消失一样。

但就在忙碌的时候，我的手突然僵住了。我听到楼梯吱吱的响声，一个脚步急匆匆地走上楼来——他的脚步。

我一定是面如死灰，因为他一进门就叫起来："你怎么了，孩子？你病了吗？"

我向后退去。当他想靠近些，扶住我的时候，我避开了。

"你怎么了？"他惊恐地问道，"出什么事了？或者是……你还在生我的气？"

我颤栗着转向窗口。我不能注视他。他温暖、关切的声音仿佛在我心中撕开了一道伤口：我几乎昏厥过去，我感到身体中有一股非常炽热的羞愧的热流在灼烧着我。

他惊异地、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突然——他的声音变得非常非常小、非常胆怯——他轻轻地提出了一个古怪的问题："有人……有人……对你说过我什么吗？"

我做了个否定的动作，没有转过身来。但是可怕的想法似乎占据了他的心，他固执地重复着：

"告诉我……坦白地告诉我……有人对你说过我什么吗……任何人……我不问是谁。"

我又否认了。他无助地站在那里。但是他好像突然发现我的箱子都收拾好了，我的书都放在了一起，他的到来只是打断

了我旅行前的准备工作。他激动地走上前来："你想走，罗兰德……我看到了……告诉我实际情况。"

我的身体僵直了。"我必须走……请你原谅我……可我不能向你解释……我会给你写信的。"从我哽噎的咽喉中再也挤不出一个字来，每一个字都敲击着我的心。

他呆呆地站在那儿。而后他突然露出了他惯有疲倦的神态。"也许这样更好，罗兰德……一定是的，这样会更好，对于你和所有人。但是你走之前我们再谈一次。七点钟来，老时间……然后我们就告别吧，男人和男人……只是不要诅咒自己，不要写信……这样显得太幼稚，与我们不相符……想跟你说的话我不想用笔……你会来的，对吗？"

我只是点了点头。我的目光始终不敢离开窗户。但是在清晨的阳光中，我却什么也看不到了，浓浓的、黑暗的雾霭出现在我和世界之间。

七点钟我最后一次踏进这个我曾深爱的房间：那诱人的黑暗如暮色一般撒在走廊上，大理石塑像般光洁滑腻，仿佛在远处闪闪发亮，那些书静静地睡在如珠贝般在黑暗中闪耀的玻璃后面。这是我记忆中最隐秘的角落，在这里语言变得富于魔力，也是在这里我经历了前所未有的精神上的痴迷与陶醉——每个告别的时刻我总是看到你，看到这个令人崇拜的影象就像现在从沙发上慢慢地慢慢地站起，影子般地向我飘来：只有额头石膏像一般在黑暗中闪耀，在它周围飘动着老人的白发，恰如一缕轻烟。这时一只手费力地抬起来，它寻找着我的手；现在我看到那双眼睛严肃地望着我，我已经感到我的手臂被轻轻抓住，我被引着坐到一张椅子上。

"坐下，罗兰德，我们好好谈谈。我们是男人，必须坦率。我不强求你，但在临别时把我们之间的一切都说清楚，不是更好吗？好吧，告诉我，你为什么要走？是不是因为那些毫无意义的侮辱，生我的气了？"

我用一个手势否定了他的话。他，他这个被欺骗、受蒙蔽的人，居然要承担全部责任！

"那我有没有有意或无意地伤害你呢？有的时候我很古怪，我知道，我违背自己的意愿去激怒你，折磨你。我从没有好好地感谢你对我的帮助——我知道，我知道的，这一切我都知道，甚至在我伤害你的那一刻。是不是因为这个原因，告诉我，罗兰德——因为我想我们应当诚实地彼此分手。"

我又摇了摇头：我不能开口。他原本非常坚定的声音现在开始变得迷惑不解。

"或者……我再问你一遍……有没有什么人说过我什么……让你厌恶或使你觉得我卑鄙……或者使你……使你蔑视我？"

"没有！没有！……没有！……"像抽噎一样，这几个字冲口而出：我蔑视他！我蔑视他！

现在他的声音开始变得不安。"那是为什么？那会是为什么呢？……你工作太累了吗？……或者是什么别的事情？……一个女人……是一个女人吗？"

我沉默。这沉默显然与刚才不同，他感觉到了，这是一种默认。他俯下身，凑过来，轻轻地，低低地，但没有激动，一点激动与愤怒都没有，他说：

"是一个女人吗？……我的妻子？"

我继续沉默。他明白了，一阵颤栗掠过我的身体：现在，现

在他要发作了，抓住我，痛打我，惩罚我……我几乎渴望他抽打我这个贼、叛徒，渴望他像驱赶一条癞皮狗一样，将我从这间被玷污的房间里赶出去。但奇怪的是，他非常非常地安静……若有所思地自言自语，听起来几乎像是如释重负："这我应该想得到的。"他在房间里来回走了两圈，而后停在我面前说（我觉得几乎是轻蔑性的）：

"这对于你来说这么严重吗？她有没有对你讲过，她是自由的，可以做一切，接受一切她喜欢的事，我对她没有任何权力？我没有任何权力限制她，哪怕是最小的一件事……她为什么要限制自己，不让别人喜欢？而这个人正好是你……你年轻、聪明、漂亮……你生活在我们身边……她有什么理由不去爱你呢？你这个漂亮的年轻人，她怎么能不爱你呢？……我……"突然，他的声音开始颤抖。他俯下身来，离我那么近，我甚至能感觉到他的呼吸。又一次，我感觉到他温暖的目光在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我；又一次，我感觉到那神奇的光，就像我们之间那神奇的一刻。他越靠越近。

然后他轻轻地耳语着，嘴唇似乎没有动："我……我也爱你呀。"

我惊讶了吗？我有没有不由自主地惊慌起来？但肯定有某种惊诧或逃走的动作，因为他就像被人向后一推踉跄地走开了。一个阴影使他的脸色黯淡下来。"你现在蔑视我了吧？"他轻声地问，"你现在厌恶我了吧？"

为什么我当时一个字也想不起来？为什么我只是麻木地、一言不发地、冷冰冰地、不知所措地坐在那里，而不是走到这个爱人身边，替他解除荒谬的痛苦？但是所有的记忆都浮现在眼

前，就好像一个谜一下子被解开了，一切费解的事情都昭然若揭。现在，一切的一切都一目了然：他温柔的到来，他生硬的自卫，他深夜的来访以及他顽强地从我极度兴奋及过于迫切的热情中逃开；一切都是如此让人震惊。爱，在他那里我总能够感觉到，温柔、羞怯，一会儿奔腾，一会儿又被一股巨大的力量所阻挡。我喜欢它，并抓住属于我的每一点点稍纵即逝的光芒尽情享受——爱这个词，现在从一个男人口中说出来，尽管听起来很温存，但恐惧还是在我的头脑中轰鸣，甜蜜，同时又可怕。对他的尊重与同情灼烧着我，我这个迷惑的、颤栗的、突然被击中的小伙子，面对他完全敞开的热情，我找不到一个词。

他绝望地坐在那里，凝视着我的沉默。"这对于你太可怕了，太可怕了，"他喃喃地说，"就是你，你也不能原谅我，你也不能。我紧闭嘴唇，几乎窒息……我在所有人面前掩饰自己，但我向任何人都无法掩饰什么……现在好了，你已经知道了，再没有什么压得我喘不过气来了……对于我来说这一切太沉重了……嗯，太多太多了……好了，这种沉默与隐瞒总算是结束了……太好了。"

就像充满了悲伤一样，我心中充满着温柔与羞愧；这颤抖的声音震撼着我心灵的最深处。我这么冷漠、这么毫无感情地在他面前沉默，我为此感到羞愧：从没有人像他这样待我，他还无端地在我面前贬低自己。我心急如焚，想对他说些安慰的话，但我的嘴唇颤抖着，什么也说不出来。我尴尬地蜷缩在沙发里，缩成可怜的一点点，以致他几乎是不满地鼓励我说："别那么坐在那儿，罗兰德，那么残酷地一言不发……镇静些……这对于你来说真有那么可怕吗？你这么为我的感情感到羞愧吗？……现在一切都过去了，我什么都跟你说了……至少让我们好

好告个别吧，就像两个男人，两个朋友那样。”

但我还是没有力量支配自己。他摇晃着我的手臂：“来，罗兰德，坐到我身边来！……一切你都知道了，我们之间终于明明白白了，我也就轻松了……一开始我总是害怕你会猜到，你对我是那么美好……后来我又希望你自己能够感觉到，我也就不必再向你坦白了……但现在一切都已经发生了，我自由了……现在我可以和你畅所欲言了。这些年来任何人都无法与你相比。因为这些年来任何人都没有你这么接近我……我从没有像爱你这样爱任何一个人……从没有人像你这样，孩子，唤醒我生命中最后一点点激情……所以告别的时候你应当比任何人知道得都多。这一段时间里，你的沉默使我清楚地感到你的问题……只有你一个人应当了解我的一生。你愿意听我讲吗？”

从我的目光中，在我迷惘、激动的目光中他看到了我的赞许。

“那么过来，到我这儿来……我不能大声讲。”我俯下身——非常虔诚地，我必须这样讲。但我刚在他对面坐下来，期待着聆听他的讲述，他又站起来。“不，不行，你不能在边上看着我……不然……不然我什么也说不出来。”他啪地一下关掉了灯。

黑暗笼罩着我们。我感到他就在身边，在冥冥的黑暗中感到他沉重的、呼呼的喘息声。突然间一个声音从我们之间响起，向我讲述他的一生。

那天晚上，这个我最崇敬的人向我讲述了他的经历，仿佛是一扇厚厚的门在我面前敞开了。从四十年前的那一天起，所有那些小说中或诗中描述的那些不平凡故事或是舞台上上演的悲剧对于我已经如同儿戏那样无关紧要。这可不可以算作是一

种懒散、怯懦或是一种目光短浅呢？他们每每总是展现那些生命中显而易见或循规蹈矩的那些表面现象，而在它背后在心灵的最深处、最阴暗的角落里闪耀的、骚动的却是真诚的而又危险的激情的猛兽，在不为人所知的地方以各种各样的方式缠绵、厮咬、交媾。他们有没有为生命的气息，为热切的、耐人寻味的、魔力般的情欲，为沸腾的血液所震惊呢？他们过于柔嫩的手是否敢于去抚摸人类的创伤？他们看惯了苍白的高尚的目光能否发现底层这些充满潮湿霉烂以及危险的阶层呢？在他们所见的地方怎会有如同在人所不能见的地方的那种情欲呢？还有什么恐怖比得上在危险中的战栗呢？还有什么痛苦比自己没有能力从羞辱挣脱出来更深呢？

在这里有一个人敞开胸膛，将自己完全赤裸地暴露在我面前，渴望我去了解他那颗破碎的、受毒害的、满目疮痍的心。一阵阵狂喜疯狂地鞭打着年复一年郁积下来的记忆。只有一个终生羞愧、压抑、极力掩饰自己的人才能如此坚决、坦率地坦白自己的一生。渐渐地一个人的一生从胸中吐出，在这个时刻，我这个男孩第一次看到尘世间难以估量的深情。

最初，他的声音空洞地在房间回荡，仿佛是一种朦胧的冲动，仿佛预示着一个秘密。但是他极力压制的热情使人预感到它即将来临的力量，好像人们在某种强行放慢的节奏中能够预感到它急促的节拍，感到它神经中的盛怒。随后，画面展开了，被内心的风暴撕扯着，尔后渐渐明朗起来。我首先看到一个男孩，羞怯、顺从，连话都不敢跟同学讲，就是他对学校中最漂亮的男孩产生了激情，并发展成了一种迷乱的、肉体上的要求。但是其中一个将他粗暴地从过分温柔的亲近中赶走了，另一个用极其明确的语言嘲笑他。更有甚者：他们两个将他这种心血

来潮的欲求张扬了出去。他们立刻一致同意，将这个迷失的孩子赶出他们快活的群体，就像对待麻风病人一样。嘲讽、蔑视随之而来。每天上学成了一种磨难。夜晚，对自己的厌恶使这个早熟的孩子茫然若失：他把他错误的，最初只在梦境中才清晰的欲望当作是发疯和污秽的罪恶。

讲话的声音变得飘忽不定：只一会儿，仿佛它将要溶化在黑暗中。但随着一声叹息它又重新开始，在薄薄的雾气中又展开了新画面，仿佛幽灵般虚无缥缈。这个男孩成了柏林的一名大学生，这个地下城市第一次使他长期压抑的感情得到了保障，但这种感情因厌恶而变得肮脏，因恐惧而扭曲：在黑暗的街角、火车站或桥的阴影里相遇，他们只能眨眨眼示意，他们可怜的一点点兴趣也必须冒着各种危险：总是被迫中止，几乎每个人在之后的几周内都存有深深的恐惧，仿佛蜗牛爬过后留下的长长的印迹。这是一条阴影与光明之间的地狱之路：在工作日，在白天，是个有素养的研究人员中的栋梁；在夜晚，却总是跑到郊外的垃圾场，到烟雾迷漫的小酒馆，它们的门只小心翼翼地对带着神秘微笑的人敞开。在那里与那些名声不佳的、一见到警察的头盔就四散奔逃的人为伍。他的思想总是绷得紧紧的：小心翼翼地隐瞒他日常生活的两面性，在陌生目光的注视下掩藏自己美杜莎①般的秘密。白天要保持自己——一个大学讲师的行为严肃、体面、无可指摘，只是为了在夜里可以不为人察觉地到那个圈子去，在闪烁的灯影下进行那种可耻的冒险。这个备受折磨的人一次又一次地尝试约束自己，将自己脱离正轨的热情赶回到正常的圈子中去，但对黑暗、冒险的渴望总是撕扯

①希腊神话中的蛇发女怪，触其目光者即化为石头。

着他。十年、十二年、十五年仿佛就在与这种无形的吸引力——这种不健康的情感的斗争中度过了，没有乐趣，精神上备受折磨，对自己的感情的羞耻感及在内心中深深埋藏的、无法掩饰的恐惧令他窒息。

终于，已经很晚了，在他三十多岁的时候，进行了一次有力的尝试，试图将生活重新纳入正轨。在一个亲戚那里，他认识了后来他的妻子，一个年轻的女孩儿，激起了他真挚的感情，但她并不了解他神秘的生活。她的胴体和放纵的行为第一次能够短暂地欺骗他的情感。草率的行为战胜了对女性的障碍，他第一次被征服了。他希望能够凭借这股力量做一个男人，锁住自己，找回自己迷失的感情，以免再走上那条异常危险的路。于是他迅速地与这个女孩儿结婚了——当然事前他也坦白了他的过去。现在他认为回到那可怕的地方去的路已经堵死了。几周的时间无忧无虑地过去了；但马上就表明了这种新的刺激是无用的，他原来的要求又执着地变得越来越强烈。从那时起，他又一次彻底失望了，他所做的一切仅限于假象，用以在公众面前掩饰自己反复的情感。他再一次走到极其危险的法律的边缘，走进了阴暗、危险的团体中。

对于内心的迷茫特别痛苦的是：他认定，这种情感是应当诅咒的。与年轻学生经常接触成了他这位讲师（之后不久他就被任命为教授）的义务，青春的诱惑一再出现在他身边，仿佛在普鲁士世俗世界的包围中出现的古希腊竞技场上的青年男子。这些全都意味着新的诅咒！新的危险：他们热烈地爱他，但连他在学者的面具后隐藏的性爱的面容都没有认识到；在他的手偷偷颤抖着和蔼地抚摸他们的时候，他们便感到幸福；他们把热情浪费在一个在他们背后必须控制自己的人身上。坦塔罗

斯① 的痛苦：面对热烈的感情，他必须表现得冷若冰霜，却永无休止地与自身的弱点作斗争！每当他感到快要屈从于一个诱惑的时候，他就突然逃走。这就是当时使我迷惑不解的他的异常行为，他的突然消失与归来。现在我看到了这条可怖的逃避之路，一条通往恐怖的深渊及阴冷角落的路。他总是到大城市去，在那儿的偏僻地区他能够找到值得信赖的人，他们是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人，肮脏、污秽，不是高尚地奉献自己的年轻人。但是他需要这种厌恶，需要这种毒物腐蚀，需要这种反差与失望。只有这样他才能镇定自若地站在围拢在他身边的信赖他的学生们面前。这是怎样的会面——他的表白唤来的是怎样一些鬼魂般的却又散发着世俗恶臭的影像！这个极富才智的人，这个举止优雅注重仪表的人，这个情感的大师，他必须出没在烟雾迷漫、肮脏的、只允许熟客出入的小酒馆里，去体味世界上最低贱的侮辱；他熟知那些四处游荡、涂脂抹粉的年轻人的无礼要求，那些理发店学徒谄人的亲昵和他们身上的香水味，那些身着女式衣裳的男人的咯咯娇笑，那些流浪艺人对金钱赤裸裸的贪婪，那些嘴里嚼着烟叶的水兵粗俗的温存——所有这些扭曲的、颠倒的、骇人的、古怪的行为，一切迷失的人们在城市的最底层及边缘能够找到的、看到的，所有贬低、屈辱和暴力，他在这条泥泞的路上都遇到了：很多次他完全被偷光了（和一个马夫厮打着，他太弱小，太高贵），没有手表，没有外套，又饱受郊外小旅店里喝醉的同伴们的嘲笑后回到家中，强求者曾经跟踪他，整整一个月，一步步地跟踪到了学校里，放

①宙斯之子，因泄露天机被罚站在有果树的水中，但饥时吃不到果子，渴时喝不到水。

肆地坐在教室的第一排座位上朝这个在全城知名的教授暧昧地挤眉弄眼。而他只能颤抖着使尽最后一点点气力完成他的课程。有一次——我的心简直要停止跳动了，他连这件事都向我坦白了——他们一伙人在柏林的一个臭名昭著的酒馆里被警察逮捕了；一个肥胖、红胡子值班队长带着低级职员的那种令人气愤的嘲弄的笑容——他也能在知识分子面前要一番威风——记下了他的姓名、住址，最终他没有受到惩罚被释放了，这一次对于他来说已算很仁慈了。但从那时起他的名字就写在某个名单了。就好像一个人在满是酒气的房间里坐了很久，他的外衣上一定沾染了那种酒气一样，在这个城市里，不知是从哪个角落开始的，开始悄悄地传播流言蜚语，与原来在中学时一样，在同事中总有与众不同的言语及问候。直到最终，陌生像个透明的玻璃房将他完全隔绝了。不论他怎样掩饰，即使在锁了七道锁的房间里，他还总是感到被人窥视，被人识破。

但是这颗受尽折磨、惊吓的心从没有得到过真正的朋友、一个高尚心灵的宽容及他应得的男性粗犷的温柔：他总是必须把自己的感情劈成上、下两部分：一部分是与大学中精神上的伴侣交往的温存的渴求，另一部分是在黑暗中追逐的欲望，这留给他的只有早晨痛苦的回忆。这个已经衰老的人从未经历过纯真的爱慕之情，因失望而疲倦、断念，因在荆棘丛中追逐而使神经变得脆弱，这个听天由命的人认为自己已经心灰意懒——这时一个年轻人又一次闯入了他的生活。他对这个老人充满热情，用言语、行动将自己忘我地奉献出来，满腔炽热的情感；他在不知不觉中征服，他惊愕地面对本已不再期待的奇迹，在他认为自己已经毫无价值的时候，去面对这个真诚地、不自觉地将自己奉献出来的祭品。年轻时的征兆又一次出现了，漂亮的

身材、奔放的热情，对他怀有炽热的感情，渴望他的钟爱成为他们温存的纽带，但对他们的危险丝毫没有察觉。性爱的火炬在一颗无知的心中燃烧，像帕尔齐法尔① 一样勇敢而无知。他俯下身去靠近了他的伤痛，虽然对谜底一无所知，但他的到来本身就是良药——对于一个等待了一生的人来说，一切都太迟了。爱在他生命中的暮年姗姗来迟。

随着他描绘的形象，他的声音也越出了黑暗。温柔在内心深处回荡着，这个雄辩的人谈论着这个年轻人，这个迟来的恋人。我激动地颤抖着，与他共同体验着幸福。但突然，我的心猛地一抖，就像被一把锤子一下子击中：我的老师谈到的这个年轻人，就是……就是……羞愧爬上了我的面颊……他就是我自己：我仿佛看到我从燃烧的镜子中走出来，裹在神秘的爱的光芒中，为它的光芒烧灼着。是的，这就是我——我越来越认清楚自己，我的兴奋、接近他的愿望、狂热的靠近他的想法、我疯狂的渴求，这些都是精神上无法满足的；我，这个愚蠢、疯狂的年轻人，不清楚自己的力量，再次唤醒了在他封闭的心中膨胀的创造力，又一次点燃了他疲惫的心中早已熄灭的性爱的烈火。现在我惊讶地发现，我，这个胆怯的孩子，对他意味着什么，他把我过于奔放的热情看作是他暮年中最神圣的意外收获去爱——同时我也惊讶地认识到，他的意志在多么顽强地与我搏斗：因为他熟知肉体遭到伤害的痛楚，所以在不可抗拒的命运面前，他心中的最后一点点仁慈不愿再让我——他所爱的人沦为人们嘲笑的谈资及排斥的对象。所以他才如此苦苦地拒

①传说中的圣杯堡骑士，他从一个天真无知的幼童，经过教育、考验，历尽艰辛，最后成为国王。

绝我的热情，突然用冰冷的嘲讽一古脑地将我的满腔热情赶走，将温柔、友善的语言变得尖锐、世俗、生硬，将温存拥抱的双手紧紧捆住——这一切只是为了我，他强迫自己作出所有这些生硬的举动，保护自己，也为了使人清醒过来。正是因此，几星期来我心中才茫然若失。那个迷乱的夜现在变得如此骇人的清晰：他，这个强大意志下的梦游人，走上了吱吱作响的楼梯为了用那侮辱性的话语来挽救自己，挽救我们之间的友谊。战栗着的我深深地被打动了，我激动得仿佛发着烧，仿佛溶化在同情中。我明白了他为了我忍受了多少痛苦，为了我多么坚韧地控制着自己。

在黑暗中的这个声音，黑暗中的这个声音，我似乎感觉到这钻进我胸中最深的角落！这是他发自肺腑的声音，我以前从没有体验过，以前没有，今后也不会有——一个心灵深处的声音，是凡人无法触及的。一个人如此与另一个人交谈，一生中只能有一次，只为了今后永远地沉默，就像传说中天鹅的故事：它在一生中只能用它嘶哑的声音奋力地引颈高歌一次。我将这个热烈的、恳切的声音深深地纳入，战栗地、痛苦地，恰似一个女人接受男人那样。

这声音停顿了一刻，我们之间只有黑暗。我知道他就在身边。我只能够抬起手来，去抚摸他。我心中有一股冲动，要去安抚这个受伤的人。

但是他只动了一下，灯亮了。一个疲惫、苍老、饱经沧桑的身影从沙发上站起来——一个精疲力尽的老人慢慢地向我走来。“再见，罗兰德……再不要说什么了！你能到这儿来，太好了……现在你要走了，对我们两个人都好……再见……告别时

……吻一次吧!”

好像被一种魔力所吸引，我踉跄地向他走去。为散乱的烟雾遮蔽的光亮，在他的眼中闪烁不定；燃烧的火焰从他身上迸发出来。他把我拉过去，他的唇饥渴地压在我的唇上，强有力的，一阵颤栗中他紧紧地抱住了我的身体。

这是一个吻，一个我从没有在任何一个女人那里体味过的吻，疯狂、绝望，仿佛临死前的号叫。他身体颤栗感染了我。一种陌生、可怕的情绪——我将心灵奉献出来，但却又为对男性的爱抚而产生的抵御心理而深深恐惧——感情的极度迷惘，这一浓缩的时刻延伸成令人心醉神迷的无限空间。

他放开了我——就那么一抖，仿佛有股力量将彼此身体分开了——他疲惫地转过身去，倒在沙发上，背朝着我：他呆呆的靠在那里好几分钟。渐渐地他的头越来越沉，先是疲劳地、虚弱地垂下来，然后，仿佛超负荷地，好像一个人蹒跚了很远突然栽倒下来一样，随着一个沉闷的单调的声音他低垂的额头重重地撞在写字台上。

无限的同情震撼了我。我不自觉地向他走去。但是他倒下去的身体又一次抽动着抬起来，从他紧攥着的双手的缝隙中发出他沙哑、阴郁的威胁：“走开！……走开！……不！……别走过来！……天哪……为了我们两个……现在就走……走!”

我明白了。我畏惧地向后退去：像一个逃兵一样我逃出了这个我深爱的房间。

我再也没有见过他，也再没有写过信或通过一点儿消息。他的著作没有出版，他的名字被人们遗忘；关于他没有人知道得比我多。但是就在今天我还感觉得到，就像当年那个无知的男孩：他身前的父亲、母亲，他身后的妻子、孩子，我再也没有

感激过他们。我再也没爱过他们。

（潘　璐　林　源 译）

一颗心的沦亡

为了给一颗心以致命的打击，命运并不是总需要聚积力量，猛烈地扑上去；从微不足道的原因去促成毁灭，这才激起生性乖张的命运的乐趣。用人类模糊不清的语言，我们称这最初的、不足介意的行为为诱因，并且令人吃惊地把它那无足轻重的分量与经常是强烈的起持续作用的力量相比。正如一种疾病很少在它发作之前被人发觉一样，一个人的命运在它变得明显可见和已成为事实之前也很少被察觉。在它从外部触及人们的灵魂之前，它早已一直在内部，从精神到血液中主宰一切了。人的自我认识同时也是一种自我抗拒，而且多半是无济于事的。

索罗门松老人，当他在国内时，自称为枢密顾问。最近，他偕同全家在复活节期间来到了意大利，住在加尔达湖畔的一家旅馆。这天夜里，老

人突然被心头的一阵剧痛惊醒；仿佛有什么东西重压在他的身上，胸口闷得厉害，几乎无法呼吸。老人感到恐惧：因为他一直为胆痉挛所折磨。医生曾建议他到卡尔斯巴德进行疗养。可是，他没有听从医生的嘱咐，却为着全家的缘故来到了南方。此时，他真担心，害怕疼劲儿会愈加厉害；于是畏惧地用手去抚摸他那肥胖的腹部。过了一会儿，尽管疼劲儿并未减轻，但他确信不像刚才那么紧张了。他感到只是胃部难受，这很可能是由于吃了不洁的食品而引起的轻度食物中毒所致。因为在意大利，对于一个旅游者来说，这乃是司空见惯不足为奇的常事了。他轻轻吸了口气，抽回了那只颤抖着的手。可那股难受劲儿使他喘不过气来。老人呻吟着走下床来，想活动一下。他站起身来，尤其是走了几步以后，真觉得舒服多了。可是，房间又黑又窄，更怕吵醒睡在旁边床上的妻子，引起她不必要的惊慌。于是他披上睡衣，赤着脚穿上了拖鞋，蹑手蹑脚地溜到了走廊，以便在那里活动活动，好减缓痛苦。

他推开正对着昏暗走廊的房门，这当儿从敞开的窗口处，传来了教堂塔楼上的钟声。震颤的钟声响了四下，这声音在湖面上先是响亮，随即渐渐地消逝了。已是清晨四点钟。

长长的走廊上一片漆黑。可是老人还是清楚地记得：这是一条笔直而宽敞的走廊。无需照明。他在走廊上从一端走到另一端，喘着粗气，来回地走着，感到疼劲儿慢慢地过去了，心中暗喜，这种踱步已使疼痛几乎完全消失了。他准备返回房间。突然，一种声音把他吓住了。这是从近旁暗处传来的窃窃私语声；声音细微，但却很清晰。吱喽一响，紧接着一阵喃喃低语，走动的声音；随即一道狭长的光柱，从半掩的门缝中透出，划破了混沌一片的黑暗。是什么？老人不由自主地一闪身，躲进

了角落。他并非好奇，完全是屈服于一种可以理解的惭愧心理：害怕别人在这种奇怪的夜游场合看到他。可是，就在这一瞬间，借助一闪的灯光，他清楚地看到了溜出来一个白衣女人的身影，随即消失在走廊另一端的尽头。就在这时，从走廊尽头的最后一个房间那儿又传来了轻轻地扭动门把的声音。之后，一切又都归于一片黑暗的寂静。

老人突然踉跄了几步，仿佛心脏受了一击似的。刚才在走廊尽头再次响起的令人不安的扭动门把声的地方，那儿，那儿就是他自己的房间；他为全家租了一套三间的公寓。莫非是他的妻子？不，仅仅在几分钟之前，他才离开了她；那时她还在酣睡中。那，这个女子——绝对没错——这个刚从别人房间溜出来的女子，不会是别人，只能是他那将满十九岁的女儿，艾琳娜。

这惊愕使得老人一阵发冷，全身抖个不停。他的女儿艾琳娜，是个开朗又任性的孩子。不，这不可能是真的，一定是我看错了！她到别人的房间去干什么，如果不是为了……此刻他像要摆脱猛兽的追逐一样，拼命想摆脱开自己的念头。可是，这溜走的女人的幽灵般的形象，却牢牢地占据了他的脑海，使他再也无法摆脱开来。无论如何要把这件事弄清楚。他喘息着，手扶着墙壁，慢慢地摸到了女儿的房门口。她的房间刚好和他的紧连在一起。太可怕了。恰恰是在这里，恰恰在过道头上他女儿的房间，惟独从这房间的门上，从门缝里，从钥匙孔里透出了一丝微细的灯光。清晨四点钟，女儿房间里却亮着灯！还有新的证据：房内电灯开关发出嘎嗒一响之后，这一缕白光立即了无痕迹地消失在黑暗之中——不，不，不要再欺骗自己了——就是她，我的女儿艾琳娜，在这夜阑人静的时分，悄悄地从别

人的床上溜回自己的房间。

老人由于恐怖和寒冷抖个不停，浑身直冒冷汗，毛孔里浸透了汗水。他的第一个念头就是一脚把门踢开，几拳打死这个不知羞耻的东西。但是他两腿发软，在他硕大的身下摇晃不定，甚至连蹒跚地走回自己的房间，挪到床头的气力都没有了。有如一头垂死的野兽，他一头栽倒在枕头上。

老人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瞪着双眼，在黑暗中凝视着。身边传来妻子均匀的呼吸声。这时，他的第一个念头是叫醒妻子，告诉她刚才自己见到的痛心情景。喊叫一阵，发泄出内心的痛苦。但是，如何开口啊？用什么样的语言来向她叙述这令人惊骇的一切？不，不，这种话我说不出口。可是，我该怎么办呢？怎么办啊？

他想集中思想好好考虑考虑，可是思绪却像蝙蝠一样，盲目地飞来撞去。这一切实在太令人难以置信了。艾琳娜长着一对讨人喜爱的眼睛，是个温顺、有教养的孩子。曾几何时，他看到女儿俯在桌上做功课时，常常用那粉红色的小指头，费力地描着粗大的字母……曾几何时，他把她从学校领到糕点铺，她穿着淡蓝色的小衣服，用温柔的小嘴吻着他的额头……难道这一切不就仿佛发生在昨天吗？……不，这是过去年代的事了……可是，就是昨天，真正就是昨天，她还稚气十足地撒娇，央求我给她买橱窗里的那件颜色绚丽的天蓝色加金线的高领衫。“好爸爸！给我买了吧！”看到她绞起双手面带笑容的乞求，他又怎能不去顺从女儿的心意呢……可是现在，现在她竟然从在距离他的房间只有两步远的地方，深夜溜了出去，跑到一个陌生男人的床上，在那里赤裸着身体，淫荡地同别人扭在一起……

“我的上帝！我的上帝！”老人不由自主在呻吟起来。“耻辱！耻辱啊……我的孩子，我那温柔可爱的女儿，怎么能随便和一个男人……这人究竟是谁，能是什么人呢？我们来到戈东这地方才不过三天。在这以前，她从来没有结识过这类油头粉面的花花公子——不论是长着细长脑袋的乌巴尔基伯爵，还是那个意大利军官，或是那个麦克伦堡的骑师……艾琳娜是在到这里第二天的舞会上才和他们相识的。难道她已和他们之中的一个有了……不，这不可能是初次，或许以前在家里时就早已有过了……我什么都不知道，什么也没有察觉，我是个傻瓜，被蒙在鼓里的傻子……可是，我又怎么会知道她的这些事呢？……我终日不顾一切地为了她们奔波操劳。每天要在办公室里坐上十四个小时，再确切地说，就是整日里带着满箱的货样，呆在火车里……为了她去赚钱，钱，钱。为的是让她们母女两人有漂亮的衣饰，让她们富有……晚上，当我拖着疲惫虚弱的身子回到家中时，家里已是空无一人：上剧场看戏，参加舞会，去做客……我又如何能知道她们整天做些什么呢?现在我知道了：每天夜晚，我的女儿将她那纯洁而富有青春魅力的肉体献给了男人们。她像一个妓女……啊！奇耻大辱啊！”

老人一再呻吟不止,每一个新的思绪都加深了他的痛苦;他觉得自己的头颅被打开了，脑浆外溢，一群红色的小虫在血泊中蠕动。

“为什么我要忍受这一切？……为什么我现在还躺在这里，折磨自己？而她，这个小淫妇，却安然自得地呼呼大睡？为什么我现在不马上冲进她的房里去，让她明白，她干的这种不要脸的勾当我全都知道？……为什么我不去打断她的骨头？就是因为我太无能……太怯弱……过去，我还以此为荣，能让她们

过上轻松愉快和无忧无虑的日子，哪怕我再吃苦受累也成……我节衣缩食，省吃俭用，一个铜板一个铜板地为她们攒钱……只要能使她们满足，我甚至宁愿揭掉身上的一层皮……可是，我刚使她们有了钱，在她们眼里，我却已成了个厌物。在她们看来，我既不时髦，又无教养……可从前，我到哪儿去受教育？我十二岁那年，就得离开学校，去为生活奔波、拼命……带着货样走村串乡。随后又是从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直到有了自己的店铺……可是，她俩刚刚一改变地位，有了自己的住宅，就不肯再用我这古老而诚实的名字。参议，枢密顾问，这是我不得已用钱买的啊；免得人们再叫她索罗门松太太……这样好使她显得高贵……高贵！高贵！……要是我反对她们的这种虚荣，反对她们的‘上流’社交，向她们叙述我的母亲——愿上帝保佑她——当时是怎样地理家，她是如何的稳重和谦让，一切只是为了我父亲和孩子们，那她们就嘲笑我。她们笑我保守，笑我落伍……艾琳娜总是用讥讽的口气对我说：‘好爸爸，你这些早已过时了。’……是啊！我是过时了……可是，她，现在竟然睡在别人的床上，躺在陌生男人的怀里……这是我的孩子，我那惟一的孩子啊……噢，奇耻大辱，奇耻大辱啊！”

这痛苦可怕地折磨着他，使他辗转反侧，久不成眠，终于惊醒了身边的妻子。“怎么了？”妻子睡意朦胧地问道。老人屏住气，一动不动。他就是这样纹丝不动地躺在他痛苦的棺柩里直到天明，思绪像小虫一样在吞噬着他。

早餐时，第一个来到了餐厅。他长嘘了一口气，坐了下来，可是一点胃口也没有，什么也不想吃。

“又是我一个人，”他在想，“老是一个人！……每天清晨，当我去办公室时，她们由于头天晚上的聚会或是看戏的劳累，仍

在甜蜜的梦乡里。可等到晚上我回来时，她们早已不知去向，在外面寻欢作乐。在这类交际场合，她们从来不要我同去……啊！金钱，这该死的钱把她俩全毁了。是金钱把我们彼此变成了陌生人……可我，这个傻瓜，还老想为她们去攒更多的钱；其实，我这是洗劫自己呀，把自己变成个穷光蛋，把她们也毁了……五十年来，我不知疲劳地辛勤苦干……可现在，却只落得我孤身一人……”

老人慢慢变得不耐烦了。“她为什么还不来？……我有话要对她说……我必须告诉她……我们离开这里，马上就得离开这儿……为什么她还不来？大概她还乏得很，正睡得香甜呢？可我的心都快撕碎了……她妈妈每天要花上好几个小时来打扮自己：洗澡、擦鞋……修指甲、理头发，不到十一点钟，是不会下楼的……如此说来，女儿出了问题，倒也不足为怪。啊，钱，这该死的钱！”

从老人身后传来了一阵轻轻的脚步声。“早晨好，爸爸，睡得好吗？”——一个女子从他的肩头俯下身来，轻轻地把一个吻印在老人发烫的额头。他本能地把头扭了过去。他讨厌克吉牌香水的那股甜腻腻的气味。更何况……

“爸爸，你怎么了？又不高兴了？侍者，来一杯咖啡和一份火腿蛋……没有睡好？还是听了什么不愉快的消息？”

老人压住了火气，他不敢向女儿望去，低低地垂下了头，一言不发。他刚好看到女儿那双娇嫩的小手，正在懒洋洋又娇里娇气地在雪白的台布上胡乱地画着。他全身在颤抖。他用目光悄悄地溜在女儿那双尚未成年的的少女的手臂上……不久前，女儿每天晚上临睡前总要用这双手臂来拥抱他……老人的目光又落在女儿那隆起的胸部，它在那件新买来的高领衫下均匀地

起伏着。“赤裸裸一丝不挂的……和一个陌生的男人扭在一起，”——老人在愤懑地想，“是他搂抱过、抚摸过、吸吮过、占有了……我的亲骨肉……我的孩子……啊！这个坏蛋！”

老人不由己地呻吟起来。“爸爸，你怎么了？”女儿温存又有些吃惊地问道。“我这是怎么啦？”他脑子轰的一下，“我的女儿成了娼妓，可我却没有勇气当面对她说出来。”

可他只是讷讷不清地说：“没什么！没什么！”然后很快拿起一份报纸，将它打开，好挡住女儿那惶惑不解的目光。他越来越感到没有勇气去面对女儿的视线。他的双手又抖了起来，“我现在必须跟她讲，趁着这里只有我们两个人。”这种思想在折磨着他，可是他却说不出话来，连看女儿一眼的勇气都没有了。

突然间，他猛地将桌子一推，迅即吃力地向花园走去；他感觉到，两行热泪不由自主地流下双颊。他不愿让女儿看见这一切。

这位身材矮小而结实的老人在园中胡乱地走着，呆呆地凝视着湖面。泪水模糊了视线，但他还是被这眼前的迷人景色吸引住了：银白色的薄雾后面，黯淡的丘陵上点缀着由柏树勾勒出来的黑色线条，闪现出绿色的波浪。丘陵后面是陡直的山峦，它严峻但并非傲慢地眺望着惹人爱怜的湖水，像是严肃的长者在观看一群可爱的孩童在无忧无虑地嬉戏。这胸襟开阔、繁花似锦、殷勤好客的大自然是多么地令人神往！上帝在南国所露出的轻松、善良和幸福的微笑是多么甜蜜！“幸福啊！”老人迷惘地摇晃着那沉重的脑袋。

“到这里来，是能够幸福的。我也该自己享受一次这样的幸

福，来亲自领略一下，那些从不知为生活而发愁的人所过的那种惬意生活……写呀，算呀，讨价还价，经营盘算，五十多年了，也该享受几天悠闲自在的日子……在黄土埋身之前，也该有这么一次……六十五岁了，我的上帝，死神的手已触到了我的身体，钱不能救我，医生也救不了我……在这之前，我只想轻松地活着，舒舒服服地喘口气……可我那过世的父亲以前曾说过：'欢乐从不属于我们，只有当你走进坟墓时，才算最终卸去了肩头的重担。'……昨天我还在想，自己或许可以休息一下了……昨天，我还觉得是个很幸福的人，为我有这样一个美丽、活泼的女儿而欣慰……可是上帝今天却惩罚了我，夺走了这一切……现在一切都完了……我再也无法和自己亲生的女儿对话……我再也不能去看她一眼，我为她而感到羞耻……这种思想将时刻伴随着我；不论是回到家中，还是在办公室里，甚至夜晚睡在床上，我都会无时无刻不在想：她现在在哪里？她刚才又到过哪里？她干了些什么？……我再也不能平平静静地走在回家的路上了……过去，每当她跑来迎接我时，看到她是那样的年轻、漂亮，我的心高兴得跳了起来。如今，当她再过来吻我时，我就会想，昨天，谁吻过这双嘴唇……当她在我身边时，我又不敢去看她一眼……不行，这样没法活下去，没法子活下去啊！……”

老人像醉汉一样前后蹒跚着，喃喃自语。他一次又一次地呆呆地望着湖面，泪水止不住地流进胡须。他伫立在狭长的小路上，取下夹鼻眼镜，揩抹那双噙满泪水的近视眼；他的那副愚蠢可怜相竟招致一位过路的青年园丁诧异地停了下来，而最终还笑出了声音，随后用意大利语朝他不知喊了句什么，就跑开了，这下可把老人从晕眩中惊醒了。他急忙戴上眼镜，踅往

花园的另一侧，想在那里随便找个凳子，避开人们。

可是，就在他刚刚靠近偏僻的地方时，从左面什么地方传来一阵笑声惊动了他……这笑声是那样的熟悉，又是那样的令人心醉。如同银铃的声音，在他的耳边整整回荡了十九年。这清脆的笑声……他就是为了这笑声，不知曾经在火车的三等车厢内，度过了多少个夜晚，奔波在波兹南和匈牙利之间。为的是给它加上金黄色的养料，好在这块土地上开出鲜艳夺目的花朵。他生活的惟一目的就是为了这笑声。他积劳成疾，患上了胆病……他就是为了使这甜蜜的嘴唇能永远迸出银铃般的笑声。可是，现在，这令人诅咒的笑声却像一把锋利的尖刀，直插入了老人的心窝。

可是老人还是经不住这笑声的诱惑。他看到女儿站在网球场上，球拍在她那光洁白皙的手中随意挥动着。她那娴熟的动作，任意地操纵着球拍的方向，忽起忽落。与此同时，随着球拍的挥动，她那爽朗的笑声一同升上了蔚蓝的天际。三个男人赞不绝口地望着她：身穿敞领运动衫的乌巴尔基伯爵，穿紧身军装的军官和衣着考究的骑术师。三个健壮而匀称的男人，有如一组环绕在飞舞的蝴蝶身旁的塑像。就连老人自己也像着迷似的目不转睛地望着。我的上帝！她穿上这雪白的短裙衫实在太美了！阳光洒在她的金丝秀发上闪闪发亮！她那充满了青春活力的胴体在跑跳中是如此的轻盈和敏捷，完全陶醉在自己那灵活而富有节奏感的动作之中。现在，她欢快地将白色网球击向了高空。一下，两下，三下。她弯下纤细的少女的腰肢，腾空一跃，接住了最后一个险球。这一切都是老人从来没有见到过的：她犹如被一团恣情的火焰燃烧，白炽，飘逸不定的火团围绕着烈火熊熊的胴体，笼罩着一层夹杂着笑声的银白色的烟

雾，一尊从南国园里长春藤中显现出来的青春女神，一位从水平如镜的湖面上泛起的柔软的碧波中走出的仙女。这苗条娉婷的胴体，在家中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忘情于嬉戏；这样恣肆地跳跃。没有过，他从来没有见到女儿这样过。在郁闷的牢笼般的城市里没有过，在自己的家园中，在街道上，他从来没有听到过她迸发出这云雀般的笑声。这笑声，摆脱了尘世间的污秽，几乎成了一阕欢快的歌曲。没有过，她从来没有过这样美丽。老人目不转睛地盯着女儿不放。他忘却了一切。这白炽飘逸的火焰令他倾心神往，他真愿意总是这样地站着，一个劲儿地死死地盯着女儿。用热烈的，无休止的目光把女儿的形象印进脑海。这时，她敏捷地一转身，喘着气跃起身来击回了最后一个险球。她呼出一口气，娇喘吁吁，面孔绯红，闪现出骄矜的目光，笑着将球拍紧紧地抱在怀里。“好极了！好极了！”像是刚刚听完一曲咏叹调，三个男人为她的精湛球艺欢叫起来。老人被这几声怪叫惊醒。他满心不悦地瞪了他们一眼。

“就是他们，这帮坏蛋！”老人的心怦怦直跳，“就是他们……可到底是哪一个呢？究竟是他们之中的哪一个占有了她？……看，他们看上去倒是衣冠楚楚，风流倜傥。这些白昼行劫的强盗……我们像他们这样年纪，正穿着补丁裤子，坐在店铺里；破衣烂衫，在顾客面前低声下气……他们的父辈们，也许，至今还在用自己的血汗为他们挣钱……可他们倒好，整日里东游西逛，到处寻欢作乐，无忧无虑的面孔，放荡不羁的目光……他们怎么会不感到快乐和满足呢……只消说几句甜言蜜语，就会使这样一个爱慕虚荣的女孩子爬到他们的床上去……可这个人究竟是谁呢？肯定是他们之中的一个，我知道，是他透过衣服看到她那赤裸的身体，用舌头咂咂亲吻：并在想，去解开她的

衣扣，用自己的感官来享受她的肉体……他对女儿的一切已是那样的熟悉，并在思忖，我占有了她……他对她是那样的热烈，毫无顾忌，在想，今天晚上再来，看，他在向她使眼色呢——这条狗……我真想一棍子打死他，这条狗！”

人们从那边发现了老人。女儿挥动着手中的球拍，在向他打招呼，笑着跑了过来。男人们向老人致意。老人没有答礼，依然用满布血丝的眼睛，死死地盯着女儿那充溢笑意的嘴唇。“你这不知羞耻的东西，还有脸笑呢！……哦！那个流氓也许暗中在笑我，在想，他站在这儿，这个蠢犹太佬，夜里在自己床上睡得像个死猪……要是他知道了，这个老傻瓜！……是啊，我知道你们在笑我，你们嫌弃我就像一堆吐出的污物一样……可是我的女儿，她是那样可爱、顺从，像娼妓一样跑到你们的床上……至于她妈妈，实在是太胖了，再加修饰打扮，也不过如此，即或是有人对她说几句殷勤话，倒也无关紧要……是的，简直是禽兽。当然你们会理直气壮，因为是她们自己在追逐你们……别人那种揪心的痛楚与你们又有何相干……只要你们自己得到了满足，只要你们得到了欢乐，这些下流胚……真恨不能一枪打死你们……用鞭子抽死你们！……可是，到头来，还是你们有理，因为没有人这样对待你们……因为他只能把心中的愤怒强咽下去，像狗在吃自己的屎一样……还是你们有理，因为他是这样的胆小，可怜……他不敢冲上去，把这不要脸的女人从你们身旁揪回来……他只能站在一旁，一声不响地折磨自己……懦夫……胆小鬼……胆小鬼。”

老头用手抓住了栏杆，绝望的愤怒使他摇晃不定。蓦然间，他朝着脚下啐了一口，然后踉跄地走出了花园。

老人蹒跚到了市区。突然在一家商店的橱窗前停下了脚步。

橱窗内琳琅满目，五光十色的商品堆成宝塔形和锥形图案，布置得很是精美诱人。这里专门为旅游者准备了各类商品：从衬衫、鱼网、鱼具和连衣裙到领带、书籍和食品。可是，老人却只在凝视着一件物品。它被冷落地置于这些时髦的商品中间。这是一根头上包着铁皮、质地粗糙、难看的手杖。就用它，握在手里，沉甸甸的，打起人可够厉害的了。“打死他！……打死他这条狗！”这个念头使老人感到一阵头晕目眩，慌乱，但又带有几分快感。他走进了店铺，只花了很少的钱，就买了这根斑节累累的手杖。一当他把这沉甸甸的手杖拿到手中，就感到力量倍增：对于一个弱者来讲，一种武器确实能给他增添不少的勇敢。老人感到手臂上的肌肉顿时有了力量。“打死他……打死这条狗！”他喃喃自语，不知不觉之中，他刚才那沉重和吃力的步履变得坚定、平稳和轻快起来。他沿着湖边走去，简直是在小跑；他喘息着，满身汗水。这更多的是由于他那狂暴的激情，而不是由于急速的步伐所致。那只握着手杖的手，由于过分用力而痉挛得越来越厉害。

他就这样，手执武器向绿荫深处走去，同时用不安的目光四处搜索他那不相识的敌人。果真，在那个角落里，他的妻子、女儿正在和那三个男人一起，坐在舒适的藤制的安乐椅上，一边用麦管吸着苏打威士忌，一边谈笑风生，好不惬意。“是哪一个呢？是哪一个呢？”老人闷闷地思忖，手里紧紧地握住那根沉甸甸的手杖。“该去砸碎谁的脑袋？……谁的……谁的？”就在这时，艾琳娜跑了过来，她误解了老人目光中的含义。“爸爸，刚才你在哪儿？我们到处找你，麦德维兹先生邀请咱们全家乘他的菲亚特汽车去兜风，沿着湖边一直到德森札诺去。”女儿温存地把老人扶到了桌前，显然，她在期望着父亲对客人的邀请

表示谢意。

三位先生彬彬有礼地立起身来，把手伸向老人。老人又哆嗦起来。女儿热烈地勾住他的胳膊，使他感到一阵温暖和令人眩晕的慰藉。他勉强地依次握了向他伸来的手，然后默默地坐下，取出了一支雪茄，咬紧牙齿，咀嚼着自己的愤怒。席间的法语对话，不时地被放肆的笑声打断，继续传进他的耳鼓。

老人蜷曲着身体，坐在一旁，一言不发。从他那衔着雪茄的嘴角边，流下了棕色的唾液。“他们是对的……，他们是对的……”老人在想着。“我该遭到唾弃……我还向他伸过手去！……三个人，可我知道，这个坏蛋肯定就在他们之中……而我现在竟安然地和他坐在一张桌子前面……我没有把他打倒在地，没有，我没有把他打倒在地；相反，我倒客客气气地和他握手……他们是对的，他们笑我，那完全对。看他们在我面前谈话时的神气，就好像我根本不存在似的，仿佛我早已离开了人世！……但是艾琳娜和她母亲总该知道，我是根本不懂法语的……她俩是知道的，可是却没有一个人理睬我，连做个样子也没有，好不至于使我像现在这样尴尬地坐在这里，这样狼狈地坐在这里……对于她俩来说，我根本不存在，不存在……我是她们的累赘，是负担，是厌物……我使她们感到羞愧，她们不甩掉我，只因为我可以给她们金钱……金钱，金钱，这个该诅咒的金钱……我的老婆，我自己的女儿，除了眼睛死死盯住发亮的金钱，连一句话都不愿意和我讲。……她们朝那三个男人笑得多开心啊，就像用手搔她们的痒似的……可是我，我在忍受这一切……坐在这里，听他们的笑声，而不是让他们饱尝一顿老拳……用棍子抽打他们，在他们当着我的面捉对地胡闹之前，把他们驱散，赶开……可是我默许这一切……坐在这里，是个哑巴，胆小鬼

……胆小鬼！”

“可以吗？”在这当儿，那位意大利军官操着不很流利的德语向老人问道，然后就拿起了打火机。

这使老人一下子从沉思中猛地惊醒，他茫然无措地瞪了军官一眼，十分恼火。顿时，一股怒火涌上心头，紧握手杖的手哆嗦了一下。他把嘴巴扭曲得都歪了，不经意地泛出一丝冷笑："哦，请便吧！”他用严厉的语调重复着说。“当然可以！嘿！嘿，什么都可以！……您尽可以随便好了……嘿，嘿，什么都可以！只要是我有的，您都可以随便占有……随便怎么做都可以……”

军官发怔地望着老人。大概是语言不通，他没有完全听懂。但是，老人扭曲的嘴巴和一丝冷笑，倒使这个人不安起来。德国人不情愿地站起身来。两位女士脸色煞白，空气顿时凝固起来，声息全无，仿佛那种介乎闪电和滚雷之间的短暂间歇似的。

可是，随后老人脸上狂暴的扭曲松弛下来，手杖从痉挛的手中滑落到地上。他蜷曲着身体，活像一条挨了打的狗，不安地咳嗽起来，对自己刚才那股勇气感到吃惊。艾琳娜急忙寻找轻松话题，缓和一下使人尴尬的紧张局面。德国伯爵说着极为风趣的笑话，几分钟过后，空气又重新活跃起来。

老人静坐在这些饶舌家中间，却把头扭了过去，人们都会以为他在睡觉。从他手中滑下的手杖，在两腿中间晃来晃去。他手捧着脑袋，越垂越低。可是，不再有人留意他了。喋喋不休的说笑，像波浪一样淹没了他的沉默，恣肆的浪言、谑语，喷吐出嬉笑的泡沫在熠熠发光；但他却沉沦在这下面的无底深渊里，一动不动，被耻辱与痛苦所淹没。

三个男人站了起来。艾琳娜紧随着他们。她的母亲慢慢腾腾地跟在后面。他们走了，其中有人提议，于是他们来到了近旁的音乐室。他们认为根本没有必要对那个在他们面前发呆的老人做任何特殊的邀请；待到老人骤然间发觉周围的人全已走光时，他像个酣睡中被冻醒过来的人一样，犹如夜间睡觉时被子滑落，寒风砭骨一般。他下意识地向空荡荡的座位看了一眼。这时，从邻近的琴室里传来叮叮当当的爵士乐曲，他听到欢笑声，兴奋的叫喊声。他们贴在一起在跳舞啊！是的，在跳舞，跳个不停。他们会这样干的。他们的血在沸腾：相互撩人地偎依在一起，直跳到连脸都不要了。这些懒虫，这些浪荡子，晚上跳，夜里跳，大白天也跳，来引诱女人。

他愤恨地重新抓起了坚硬的手杖，拖着脚步。走到门厅前，他停了下来。那个德国骑师坐在钢琴前，抚弄着琴键，半侧着身子，看人跳舞，弹奏一首美国流行的粗俗乐曲。艾琳娜和那位军官翩翩起舞；高个子乌巴尔基伯爵则搂着老头那肥胖笨重的妻子，吃力地随着节奏跳着。可是，老人的目光，依然盯在女儿艾琳娜和她的那位舞伴身上。他像个花花公子那样温存而多情地用双手搂住女儿圆润的双肩，就像她已全部属于了他似的。她随着他的步子顺从地扭动着腰肢，完全委身于他。他俩在他眼前费力地按捺住一再迸发出的情欲！对，是他，就是他，因为他们汗津津的身体之间是那样彼此熟悉，他们血液之中渗进了一种合欢的欲念。对，就是他，只能是他。他在品享她那微闭的但却秋波荡漾的双眼，在她飘忽的眼神里闪烁出她对炽烈快感的回忆。就是他，这个盗贼，在夜间恣肆地享用了他的女儿，现在用眼死盯着那裹在轻轻的薄纱里面的肉体。老人情不自禁地走向前去，似乎想从这个人的手中，夺回他的女儿。可

是，女儿却根本没有看到父亲。她顺从地按照那个诱惑者的引导和音乐的拍节扭动着，仰着头，半张着嘴，全然陶醉在那欢快的乐曲声中，忘却了自己，忘却了时间，忘却了周围的一切，忘却了父亲。老人喘息着颤抖个不停，用充血的双眼怒不可遏地盯着她。可她却只感到自己的存在，感觉到她那充满青春活力的身体，正随着激烈的乐曲的旋律在扭动，她现在只感到自己，感觉到一个男人的贪婪的呼吸；他正用有力的臂膀在搂着她，在这温柔的飘飘如仙的情思中，她尽力不使自己同自己那充溢着欲念的双唇一道倾倒在他的身上，不使自己在热烈诱人的空气中任人摆布。奇怪的是，这一切老人都察觉到了，他的血在跳动。每当女儿和这个男人旋转起舞时，老人就觉得，完了，她永远的完了。

乐声戛然而止，德国骑师跳了起来："Asses joué pont vous，"他笑了起来，"Main tenant je veux danser moimeme."①正在跳舞的人们停下了，散开来，大家都开心地表示赞同。一些人三五成群地聚拢在一起。

老人又恢复了常态，他想，现在该干点什么，该说点什么了！不能像个傻瓜，像个可怜虫，像块废料站在这里！正巧他妻子从身边旋转过去，感到吃力地微微喘着气，但却十分惬意。忿怒使他突然果断起来，他走上前去，拦住了妻子，不耐烦地说道："走，我有话跟你说。"

妻子惊讶地望着丈夫。豆大的汗珠正沿着老人苍白的双颊流下，他目光呆滞、茫然。他要干什么，为什么偏偏在这个时候来打扰她？她想找些搪塞的话，刚要出口，可他的异常举动

①法语：好了，我弹够了，该我跳会儿了。

中有某种令人惊诧和畏惧的东西，这使她霎时想起了不久前丈夫发过的脾气，于是，她只好勉强随着丈夫走去。

“先生们，对不起，我去去就来。”——她转过身表示歉意地向他们打了个招呼。老人恼火地在想，“她竟向他们表示歉意，可是，当他们离开我走掉时，却根本不对我表示歉意。在他们眼里，我好比一条狗，是一双任他们踢来踢去的破鞋。他们是对的，他们是对的，我竟然容忍这一切啊！”

妻子凝重地皱起眉头，他像个小学生站在老师面前一样，站在她的面前，嘴唇在哆嗦着。“唢！怎么回事？”她终于催问他说。

老头儿嗫嚅地小声说：“我不愿意……我不愿意……我不愿意你们和这些人混在一起……”

“和哪些人混在一起？”妻子故意装作不解的样子，用不满的目光向他投了一瞥，好像丈夫刚才的话侮辱了她似的。

“就是这儿这种人，”老人发怒地用头向音乐室的方向歪了一下，“我不喜欢他们……我不愿意……”

“那为什么？”

“老是用这种质问的口气，”老人忿忿地在想，“仿佛我是她的奴仆。”随后，他激动地结结巴巴说：“我说的话是有理由的……我讨厌……我不愿意艾琳娜和这些人在一起谈笑……我不能做更多的解释。”

“我觉得非常遗憾，”妻子傲慢地回答说，“我认为这三位先生都是受过良好教育的人，都出身于上流社会，比我们在家中所接触的人要高贵得多。”

“上流社会！……强盗……骗子……”一股怒火涌上心头。突然老人跺着脚喊道：“我不愿意……我不允许……你懂了吗？”

"不懂，"妻子冷冰冰地说："我一点儿也不懂。我不明白，你为什么偏要败坏孩子的乐趣？"

"乐趣！……乐趣！……"老人像挨了一击，脸一下变得通红，额头冒出汗水。他一只手去抓手杖，不知是想靠它来支撑自己，还是想用它去打人。可是抓空了，他刚才忘记把手杖随身带来，这使他重新清醒过来。他控制住自己，刹那间一股暖流涌上心头。他走到妻子面前，像是要握住她的手。他的声音完全软了下来，几乎是祈求地说："你……你不了解我的……我这不是为了自己……我只是请求你……这是我多年来对你的头一次请求。我们离开这里吧！……离开，到佛罗伦萨，到罗马，随你们的便，我都依着你……随你们到哪儿去，由你们自己决定……只要离开这里就行。我求求你……离开！今天就走……今天……我无法再忍受了……我无法……"

"今天就走？"妻子吃惊地皱起眉头反对说："今天就走？你哪儿来的这种可笑念头……难道就因为你不喜欢看这几个人？……那你就不要和他们交往嘛！"

老人还在那里祈求地举起双手说："我实在受不了，我跟你说……我不能，我不能。别再问我为什么，我求求你……可你相信我，我实在不能再忍受下去……我不能。听我的话，就这一次，为了我，就这一次……"

这时，那边又响起了叮叮当当的琴声。妻子望着丈夫，不由自主地被他的乞求所打动，向他瞥了一眼。可是，她看到的却是丈夫那副十分令人发笑的样子。这个矮小的胖人，脸红得像中风一样，目光浑浊，双眼红肿，从那过短的衣袖里伸出的双手抖个不停。看到他的这副可怜相，真够叫人难受的了。她怜悯然而却冷冷地说：

“这可不行，”她果断地回答，“今天我们已经答应他们去远游……而明天走，可我们租了三个星期的房间……这也太可笑了……我看没必要离开这里……我留在这里，艾琳娜也……”

“那么说我可以走了，是吗？……我在这里妨碍你们……妨碍你们……妨碍你们尽兴。”

老人怒不可遏地打断她的话。猛然间他把佝偻起的身子一挺，双手握成拳头，额上绷起了一道道青筋。看样子，他要说什么或是要挥拳打人。可蓦地，他一个大转身，吃力地拖着沉重的脚步，越来越快地走上楼去，像是有人在后面追赶他似的。

老人气喘吁吁地快步上了楼。他现在跑回自己的房间，单独一个人，压住火气，免得由于过分的激动而干出蠢事！当他刚一走到最顶层时，只觉得像有一把利爪在他的五脏六腑扯动，突然他面色死灰，手扶着墙壁，踉跄起来。噢！这剧烈的、灼热的痛苦啊！他咬紧牙关不使自己喊叫出来，弯曲着身体，不停地呻吟着。

他很快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胆痉挛。类似这样的情况，在最近一段时间虽曾多次折磨过他，但都没有像今天这样厉害。在这瞬间，他在疼痛中记起了医生的叮嘱：“切勿激动。”于是，他在痛苦中愤懑地嘲弄地想：“说得倒轻松，避免激动……医生大人！您倒做给我看看，要是您遇上了这种事，能不激动吗？噢……噢……”

老人扭动着身体，一只看不见的利爪在他的体内折磨着他。他步履艰难地慢慢挪到了自己的房门口，撞开了门，一头栽倒在床上，牙齿紧紧地咬着枕头。一躺下，疼痛立刻减轻了，体内也不再像刚才那样火烧火燎的疼了。这时他又想起医生的另

一句话："应当热敷，再服用滴剂，那就会很快地好起来。"可是，这里一个人也没有，没有人能帮助他，没有一个人。他自己又没有一点气力走到隔壁房间，甚至连走到电铃那儿都不能。

"这儿一个人也没有，"老人悲痛地在想："不定哪一天，我会像条狗一样地死去……我知道，这不是胆疼……这是死亡，它在我身上滋长……我明白，快完了。什么医生、疗养，都救不了我的命……六十五年，完了，身体全垮了……我知道，是什么在蹂躏我，在折磨我，是死亡。要是再活上一两年，其实那不再是生命，而只是在等死，在等待死亡……可我什么时候……什么时候生活过？……为了自己，为了自己？……光是为了捞钱，捞钱，捞钱，这算是什么生活，光是为了别人，可现在谁来帮我？……我有过一个妻子：她是一个姑娘时，我娶了她，我接触了她的肉体，她给了我一个女儿。多少年来，我俩同床共枕……可如今呢？她现在在哪儿？……我甚至连她的面孔都认不出来了……她和我讲话时，是那样的生分；她不再想到我，不再和我同甘共苦……她对我来说是那样陌生，一年甚于一年……过去的一切都不见了，现在的又在哪儿？……生了一个孩子……把她用手捧着养大，我相信过，可以再一次生活，活得更光明，更幸福，生命在她身上继续下去，那就不会完全死亡……可现在，她却在午夜里，委身于那些男人……只有我一个人会死，就我一个人……对于他们说来，我早已死了……我的上帝，我的上帝，我从来没有这样感到孤单……"

钻心的疼痛有时加剧，可随后又缓和下来，但是另外一种疼痛却越来越剧烈地锥刺他的太阳穴，盘踞在头脑中的这些念头，这些坚固犀利炙热得无情的念头，像楔子一样牢牢地打进了他的头脑中。现在不去想它就好了，不要去想！老人扯下了

上衣和背心，虚胖的身体在浆洗过的衬衫里笨拙地难看地抖动着。他小心翼翼地用手按住疼处。“只有这疼痛才使我感觉到我活着，”他暗自思忖着，“只有这块疼得发烧的皮肤……只有这才是我的；只有这在里面折磨我的才属于我，这就是我的疾病，我的死亡，这才是我自己……我不再是枢密顾问，我没有老婆，没有女儿，没有金钱，没有家庭，没有公司……所剩下的，只有手指下面所感觉到的：我身体和里面那种肝胆欲裂的痛苦……其它的一切都是虚无，没有任何意义……痛苦的只是我一个人，关心我的也只有我自己……她们不理解我，我也不理解她们……我竟是这样孤苦伶仃，过去还从来没有过。现在，我明白了，我躺在这里，等待着死亡，可太迟了，在我六十五岁就要了结我的一生的时候，我才明白过来。现在，在他们跳舞、游逛、寻欢作乐的时候，我才明白过来，这些不知羞耻的女人……现在我才明白，我是为她们活了一辈子，可她们并不感谢我；我从来没有过一个小时，是为了自己……可现在，她们和我有什么相干？和我又有何关系……我为什么还想那些根本就没有想过我的人？……我宁愿像畜牲一样地死去，也绝不接受她们的怜悯……她们与我还有什么相干……”

疼痛慢慢地，逐渐地减轻了，不再像刚才那样钻心了，也不再需要用手去抚摸它了。但是一块郁结却留在里面，这不像是疼痛而像是一种异物在向他的体内挤迫，钻刺。他闭上双眼，直挺挺地躺在床上，屏住呼吸，细心地谛听体内的撕扯、揪动。他觉得，仿佛一种陌生的、未知的力量，先是用尖尖的，现在又是用钝钝的工具在他体内转动，在他密封的身体里，有东西被旋成一片一片，撕成一条一条。动作不是那么剧烈，也不再痛苦。但是里面的东西在慢慢地焦化，腐烂，在开始死去。他

终生为之奋斗的一切，他过去所爱过的一切统统在慢慢吞噬一切的火焰中化为乌有。在它变软和炭化、被烧成废渣之前，还冒着黑烟，燃烧着。他模糊地感觉到所发生的这一切，这一切就在他躺在这张床上自怨自艾地沉思的时刻完结了，是什么完结了？他谛听着，谛听着。这是他的心在开始慢慢地沦亡。

老人紧闭双眼，躺在幽暗的房间里，半睡半醒。在微寐和清醒之间，他昏昏然、茫茫然地觉得有种湿乎乎的炽热的东西从伤口（这伤口不痛，他也感觉不到）在向里面轻轻地渗透，仿佛在流血，可是这血是在往里流．血流的并不快，也不使他感到痛苦，它像一滴滴的泪水，缓缓地流着，轻轻地洒落下来，可是每一颗泪珠都在击打着他的心。这昏沉沉的心没有发出任何声音，它默默地吮吸着这些陌生的液体，像海绵一样地吮吸着，变得越来越多，渗了出来，它在胸部狭窄的敏感区膨胀起来，翻涌起伏，开始轻轻地向旁边伸展开去，像一条带子，越来越紧地挤迫着、压抑着僵硬的、脆弱的肌肉，挤迫着、压抑着疼痛的心脏。最后由于自身的重量而急剧地落了下来。现在（多么痛苦啊！），现在这沉重的东西，慢慢地，既不像一块石头，也不像坠落的果实，脱离了肌肉。不，它像一块浸满液体的海绵，越来越低地坠入一种混沌、一种空虚之中，坠入一种完全没有实体的虚无之中。除了他之外，这是一个广袤无垠的黑夜。

突然间，刚刚还是温暖和起伏的心房，一下变得死一般的平静，冰冷，空荡荡的，阴森森的，不再听到心房的颤动声和血的流动声，一点儿声音都没有了，一切都死亡了。在缄默、不可理解的虚无中，他的胸膛像一具棺材一样，空荡荡，黑洞洞。

这种梦幻是如此强烈，这种迷惘又是如此强烈，当他渐渐

清醒过来时，他不由自主地去抚摸自己的左胸，看是不是他的心已经没有了。啊，谢天谢地。在他的手指下摸到的地方还有东西在跳动，发出低沉而有节奏的声响，不过好像在击打空气一样，空洞洞，他的心不在了。奇怪的是，他仿佛感觉到自己的身体同他本人分离了开来。再没有钻心的疼痛了，再没有回忆来折磨他的神经了。这里面的一切都是沉默的，凝固的，僵化的。“这是怎么啦?”老人在想，“刚才还折磨我那么厉害，刚才里面还那么热得难忍，刚才每条神经还在痉挛。我这到底是怎么了?”像在一个石窟里一样，他仔细地听着体内的动静，是不是里面原有的东西不再动了?潺潺声，窸窣声，响动声，跳动声，是那么遥远，完了，全完了——他谛听，谛听——什么声音也没有了，什么也没有了，没有了。再也感觉不到折磨，也没有什么在翻涌起伏，也不再痛若。这里面像一棵被烧焦的枯树的树洞，黑糊糊的，空荡荡的。这时，他突然觉得，自己好像已经死去，或是什么东西正在他的体内死去。血在体内可怕地凝固了。他自己的身体在他下面像一具尸体一样的冰冷，他害怕用自己的手去触摸他。

老人仔细地倾听着。可是，他听不到从湖面上传进房间来的教堂的钟声，他也没有发觉暮色临近，夜已降临，昏暗已涂抹掉房间里家具的轮廓，就是通过窗户的四角，隐约可见的天际，也完全消失在黑暗之中了。老人并没有感觉到，他凝视着的只是黑暗，他内心深处的黑暗；他谛听的只是虚无，他内心中的虚无，犹如他凝视、谛听自己的死亡一样。

这时从隔壁房间传来了笑声和欢叫声，灯亮了，从门缝射出了一缕白光。老人吃了一惊，这是他的妻子和女儿！可不要

让她们发现我躺在这里，盘问我。于是，他急急忙忙穿上衣服。干吗让她们知道我在发病，这与她们有何相干？

其实，这母女二人根本就没有找他。她们显得匆匆忙忙，晚饭的锣声已敲过第三遍了。她们正在换装，从敞开的门里听得到她们的每一个动作：现在她们在开抽屉，现在她们把戒指轻轻地放在桌子上，现在听到皮鞋在地板上的走动声。与此同时，她们谈笑风生，一字一句都十分清楚地传进了老人的耳鼓。起初，俩人在谈论和讥笑这三个男人和她们在这次郊游中的趣事。一面忙着梳洗，整容，一面你一言我一语地互相插话，闲聊。突然，话题转向了他。

“爸爸哪儿去了？”艾琳娜问道，感到诧异的是直到现在这么晚了，才想起了他。

“我怎么知道？”这是母亲的声音，提这件事，立刻惹得她满心的不高兴。“可能在楼下等着呢，还不是又在那里，没完没了地看他那份法兰克福报纸上的股票行情表，别的事情他都不感兴趣。你以为他会在这里观赏湖光山色？他今天中午已经说过了，他不喜欢这里。他要我们今天就动身。”

“今天就走？……那为什么？”这又是艾琳娜的声音。

“我不知道，谁知道他这是怎么回事。这里的社交活动他没法适应，他不愿意和这几位先生交往，也许他自己觉得跟人家不配。成天穿着皱巴巴的衣服，敞着领口，真丢人……你应当说说他，注重点儿仪表，他还是听你的话。今天上午……你看见他对上尉的那副样子了吗？当时，我真恨不得钻到地缝里去……”

“是啊！妈妈……可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正想问你……爸爸是怎么了？……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他这副模样呢……

真把我吓坏了。”

“哼，有什么，还不是坏脾气……也许是因为股票行情下跌了……要不就是因为咱们老是讲法语……反正，别人高兴，他就看不惯。你真的没注意到：咱们跳舞的时候，他站在门旁就像个躲在树后面的杀人凶手一样……要走！马上就得离开这里！他想怎么就怎么……要是他不喜欢这里，那就不要扫我们的兴……我才不去理他这种脾气呢。随他便好了，他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干什么就去干吧！”

谈话中断了。大概是母女两人在谈话中已经收拾完毕。是这样，门打开了，她们走出了房间，闭了开关，灯光熄了。

老人一动不动地坐在床上。每一个字他都听得清清楚楚。说也奇怪：他不再感到痛苦，一点儿也不痛苦了。前不久那颗在胸内冲击和撕扯的心一动不动了，它一定是坏了，没有什么会使它颤动了。没有愤怒，没有仇恨……什么都没有了……没有了……老人平静地穿好衣服，小心翼翼地下了楼，坐在妻子和女儿中间，像个陌生人一样。

那个晚上老人一言未发。她们两人也没有觉察到这种紧张的沉默，饭后他不辞而别径自回到自己房里，把灯关掉就躺下了。过了很长时间，他的妻子兴尽归来。她以为丈夫早已熟睡，于是她在暗中脱去衣服睡下，过了不一会儿，老人已听到睡在他身边的妻子发出了深沉的无忧无虑的酣睡声。

老人直瞪着双眼，独自一人凝视着夜的无边无际的虚无。在他身旁，像是有个什么东西躺着，在暗中发出深沉的呼吸声。他费力地在回忆：这个肉体曾与他呼吸过同一个房间里的空气，这个肉体，它曾是那样的熟悉，年轻、热情，这个肉体给他带来了一个新的生命，这个肉体用血的秘密同他紧紧地连在一起，他

还一再地迫使自己去想，躺在他身边的这个温暖而柔软的身体，他伸手就可摸到的，它曾是他生命中的生命。但是，说也奇怪，这些回忆竟然激不起老人的任何感情。他现在听到的呼吸声，有如从敞开的窗口传来湖水拍打湖岩溅起的浪花声。一切都是那样的遥远遥远，消失得无影无踪。剩下的只是身边躺着的一个人，一个偶然相遇的人，一个陌生的路人。一切都完了，完了，永远地完了。

他又一次颤抖了。他听到女儿房间的门轻轻地悄悄地转动声。“今天晚上，又是这样，”——老人又觉得他那认为已经死去了的心脏一阵轻微的刺痛；这是他在完全死去之前，一种像神经的东西在瞬间发出的痉挛。不过，这一切很快也过去了：“随她便吧！她与我有什么相干！”

老人重新将头埋在枕头里。黑暗更柔和地抚摸着他那疼痛的额头，一股怡人的凉爽渗入他的血液。很快，失去了力量的知觉沉入轻度的睡梦之中。

清晨，当妻子醒来时，发现丈夫已穿戴齐整。“你这是上哪儿去？”妻子略带睡意地问。

老人没有理睬，冷漠地把睡衣胡乱地塞进手提包。“你不是知道我要回去吗？我只把随身所需的东西带走，其它的你们可以给我寄回去。”

妻子发怔了。这是怎么了？她还从来没有听到过丈夫用今天这样的口气说话：这从他牙缝中迸出的每个字是那样冷漠，那样僵硬。她赶忙从床上起来。“你真地要走吗？……等一等……我们也走，我已经和艾琳娜讲过了……”

老人只是猛烈地摇了摇头。“不必了……不必了……不打搅你们了。”他头也不回，直向门口走去。为了要拧门把手，他只

得暂把手中的箱子放下。

就在这短暂的瞬间，他想起了：他不知曾有过几千次，也是这样地把装满货样的皮包放在陌生人的门前，在离开时，毕恭毕敬地向主顾低头弯腰地致意，希望今后能多加关照。如今，这儿他再没有事可做，他无须注意礼貌了。他重新提起皮包，没说一句话，没看一眼，把这扇门，这扇将他的现在与过去的生活隔开的门关上了。

母女二人对刚才所发生的事，感到迷惑莫解，但老人这次令人诧异的率直和果断的出走倒使她俩极为不安。她们马上给南德家中的老人去信。信中不厌其烦地反复解释，猜测是发生了什么误会，极其温柔又十分关切地询问老人旅途是否平安；随后她们突然恭顺地表示，她们准备随时离开这里。他没有复信，于是她们信写得更为紧迫，她们还打电报。可是，消息依旧杳然，只是从邮局收到公司的一笔汇款，信中简要地提及上面盖有公司印鉴的汇款单，除此以外，连一个亲笔字和一句问候的话都没有。

这样一种无从捉摸和令人不安的事态加速了她们的归期。尽管她们已电告抵达日期，但却没有一个人来车站迎接，家中的一切都使她们感到意外。仆人说，老人看完了电报，往桌子上一丢，没做任何吩咐就出去了。晚间，当他们坐下等候就餐时，终于听到门的转动声，她们急忙起身，迎上去。而老人却惊愕地望着她们发呆——看来，他早已把电报的事忘了个干干净净——他没有任何特殊感情的流露，冷漠地忍受了女儿的拥抱，然后被引入餐室。他一声不响地听她们谈话，闷闷地抽着烟，不提任何问题，有时只做极简单的回答，有时他对问话和

谈论充耳不闻，不知她们在问什么，在说什么，仿佛他在睁着眼睛睡觉。之后，他艰难地站起身来，回房去了。

一连数日就这样过去了。深感不安的妻子很想找机会和他谈谈，可是毫无结果。她愈是急于想和他接触，他就愈加退让规避。某种东西被禁锢在他的内心深处，通路被阻塞，变得无法接近。不过，老人还和家人同桌共餐，若是有人来访，他在旁也是一言不发，完全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之中。他对一切都漠不关心，如果在谈话中，有人偶尔遇上了老人的目光，定会感到很不舒服，因为这是一对死鱼一样的眼睛，空虚而呆钝地发直。

不久，就连最疏远的人也对老人这愈益乖张的性格感到吃惊。熟人在街上遇到他时，都暗地里互相示意；这位全城最富有的人之一像个乞丐，沿着城墙，到处溜边，他歪戴着一顶旧帽，裤子上满是烟灰，每走一步都是踉踉跄跄，大半时间口中念念有词，自言自语。有人跟他打招呼，他就会惊恐地抬起双眼；若是有人过来和他搭话，他就会瞪着两只茫然无神的眼睛，望着对方发呆，连和人家握手都会忘记。起初，人们以为他耳聋，于是，提高嗓门把话一再地重复。其实，他并不聋，他需要的是时间，好使自己从心底的梦中清醒过来。而在谈话中间，他又会重新陷入一种奇怪的茫然状态。于是他的目光一下子变得呆滞起来，说话结结巴巴，前言不搭后语。别人对此的诧异表情，他也毫无察觉。看样子，他总是像徘徊在一种昏沉沉的梦境里，徜徉在一种浑浑噩噩的自我忙乱之中。目睹此情此景，人们对他亦不闻不问了。他不过问别人的事，在自己家中，对妻子的沮丧和女儿的慌乱迷惘熟视无睹。他不看报纸，不听别人谈话；任何人，任何问题都不能够——哪怕是在一瞬间——

冲破他那道阴沉的冷漠的屏障。甚至连他经营多年的商行——他最熟稔的世界，对他也已变得陌生了。有时他还木然地坐在办公室里签署信件，可是，当秘书一个钟点以后进来取签署好的函件时，发现老人用空荡荡的目光望着那些信件发呆，和他刚才离开此处时的情景一样。最后，他自己也意识到：继续留在这里已经是多余的了。于是，他干脆离开这里。

更使全城人感到奇怪和惊异的是：从来不是教徒的老人，现在突然变得十分虔诚。他对一切事都冷淡，吃饭和约会越来越不守时，可是却没有一次在规定时间错过去教堂的机会。他戴着一顶丝制的小圆帽。披着法衣，总是站在教堂的一个固定位置上。这恰好是从前老人父亲做礼拜时站的地方。他晃动着倦怠的脑袋，唱着赞美诗。这里，在半空着的教堂里，他周围响起的声音使他感到生疏和含混不清，可是他在这里却十分安静。这里的安宁抑制了他内心的纷扰；可以在内心向黑暗倾诉心声。每当在教堂为一个死者作安魂祷告之后，他看到死者的亲人、子女和朋友极度悲伤地用虔诚的恳求的态度向上帝为死者祝福时，有时他的两眼便蒙上了一层泪水：因为他明白，他将是孤零零的一个人。等到他死去的时候，将不会有人为他作安魂祷告。于是，他虔诚地为自己祈祷，就像为一名死者那样为自己祈福。

一日，天色已晚，他刚从这样一次喧嚣纷扰的活动中返家，途中遇上了大雨。老人一向是忘记带雨伞的。只需几个小钱就可以叫到马车，高大建筑物的门洞和商店的玻璃檐也都可以避雨。可是，独有这位老人却毫不在意地在大雨滂沱中踉跄。破旧的帽子灌满了雨水，像个小水洼，雨水像小溪一样顺着衣袖流向脚面。但他却满不在乎地在那几乎空无一人的街道上踯躅。

全身淋得精湿，简直像个流浪汉。有谁会想到，他竟是一位拥有豪华住宅的主人？当他来到自己的家门口时，正巧一辆小轿车在他身边骤然停下。车前射出耀眼的灯光，车轮甩出的泥水溅了这漫不经心的老人一身。车门一开，他的妻子从车里走了下来，身后伴着一位显贵。手中撑着一柄雨伞；随后又下来了另一位绅士。他们正好在门口相遇。妻子认出了他。吃了一惊，看到老人这副落汤鸡似的狼狈相，妻子不由自主地移开了目光。老人立刻领悟了：在客人面前，见到丈夫这般模样，她感到羞愧。于是，他毫无所动，毫无痛苦地径直走开，免去介绍的麻烦。他像个外人一样，几步走到仆人使用的楼梯，屈辱地从那里踅了过去。

自此以后，老人在自己家中，只走仆人用的楼梯，从这里走，肯定不会遇上任何人。他在这里不会妨碍别人，别人在这里也不会妨碍他。他也不再和家人共餐了——一位年老的女仆每餐将饭菜送到他的房里。有时妻子或女儿想见他时，他窘迫地，然而却坚决地从速把她们打发出去。久而久之，她们也就让他一人独处了。人们不再想起他，而他自己对任何事也不再过问。从他业已感到陌生的邻近房间里，透过墙壁他经常听到一阵阵的笑声和音乐声，听到外边汽车的行驶，听到直到深夜的脚步声。但是这一切，现在对他来说，已经无所谓了，他甚至从不向窗外多望一眼，因为这些都与他毫不相关。只有家中的那条狗，有时还溜进来，卧在它那被人遗忘的老主人的床前。

老人那颗业已死去的心不再疼痛了，但是在体内有一条田鼠在继续不停地挖掘着，撕扯那颤动着的血淋淋的肌肉。病痛的发作日趋频繁。被折磨的老人，最终不得不屈服于医生的强

烈要求，进行一次详细而周密的检查。医生皱着眉头表示，需要立即进行一次手术。老人听后，并不吃惊，他只是忧郁地苦笑着说，上帝保佑，总算熬到头了！总算盼来了死亡，现在，愉快的死就要来到了。他连一个字也不让医生通知家属，自己规定手术日期，自己进行准备。他最后一次来到了公司（这里已没有人再等他了，所有的人看见他都像见到生人一样）。他再一次坐在那张老式黑皮安乐椅中，三十年来，他整个一生中，在这把椅子上坐过成千上万个小时。他要来了支票本，填了一张。他把支票交给教区执事，上面的巨额数字，竟使得执事大吃一惊。这笔款子是用于慈善事业和自己的丧事。他拒绝所有的感谢，然后蹒跚地匆忙走了出去。由于匆忙，那顶破帽子也掉了下来，可是他却懒得弯腰去拾起它来。于是，他就光着脑袋，满脸皱纹，面色蜡黄，慢腾腾地向公墓走去，去看望他双亲的坟墓（过路人都惊异地望着他）。在那里，有两个闲散人观察着老人，十分惊奇地看到，对着上面长满青苔的墓碑久久不停地大声地说着话，就好像在和活人讲话一样。他是在向死去的父母报到或者在为他们祈福？人们听不清楚他说些什么，只是看到他的嘴唇在无声地动着，在祈祷中，他把不断摇晃着的头低得不能再低，在公墓的出口处，乞丐们都认识他，拥上来乞讨。他匆忙从衣袋里掏出所有的硬币和纸币，统统散给了他们。一个衣着褴褛的老妇人，一瘸一拐地走了过来，她来晚了，向他伸出了乞求的双手。他忙乱地浑身搜索，可找不到一个钱了。这时，他感觉手指上还有个陌生的沉甸甸的东西，这是他的结婚戒指。它不由地勾起了老人对往事的回忆。于是，他急忙从手上脱下戒指，把它送给了那个残废女人。

于是，这位身无分文、囊空如洗的孤独老人，躺在了手术

台上。

手术做完之后，老人又醒了过来，鉴于病人的情况十分危急，在此期间，医生把他的妻子和女儿叫了进来。老人吃力地抬起那蒙上了一层淡蓝色的眼皮，睁开双眼，望着这陌生而洁白的从来没有见到过的房间发呆："我这是在哪 儿呀？"

女儿亲切而温柔地俯下身去，凑近老人那苍白 、毫无血色的脸。突然在他那濒于死亡的眸子里，有个熟悉的影子一闪。他的瞳仁显出了一缕微光。啊！是她，我的孩子，可爱的孩子。是她，艾琳娜，我那温柔美丽的孩子！他那痛苦的嘴唇慢慢地松弛了下来，露出一丝微笑，一丝勉强能看得出的微笑。早已习惯紧闭的嘴巴，开始小心翼翼地张了开来。女儿被这费力的一丝欢欣深深感动，她弯下身去，亲吻父亲那毫无血色的面颊。

但是，就在这一瞬间，甜腻腻的香水味道使老人忆起了，或者说，这半是麻痹的头脑想起了那业已忘记的时刻。——病人刚刚露出的一点幸福的表情，顷刻间黯然失色。他那毫无血色的双唇霎时愤怒地紧闭起来。被子里的一只手拼命地抖动着，要抬起来，像是要挥去什么令人厌恶的东西似的。全身由于激动而颤动起来。"滚开！滚开！……"声音滞重、含混，但还是从那苍白的双唇间清楚地吐出了这个字眼。弥留中的病人在抽搐中流露出的这种深恶痛绝的表情，使得医生只好把女人们推到一边。"他在说胡话，"他悄声地说，"你们现在让他一个人安静一下，这样更好些。"

妻子和女儿刚一退出房间，老人脸上的那扭曲难看的表情便松弛下来，又恢复到疲惫和昏睡状态。呼吸变得浊重——为了吸进维持生命的空气，他的胸部起伏得愈来愈快。现在胸部

已变得疲劳不堪。它无法再吸进生命所必需的养分。当医生再去听老人的心脏时，它已经不会再给老人增添任何痛苦了。

（程蜀生 译　高中甫 校）

一个女人一生中的二十四小时

战争爆发[1]前十年，我有一回在里维耶拉[2]度假，住在一所小公寓里。一天，饭桌上发生了一场激烈的辩论，渐渐转变成忿怒的争吵，几乎闹到结怨动武的地步，这真是万没料到的。世上的人大多数幻想能力十分迟钝，不论什么事情，若不直接牵涉自己，若不像尖刺般狠狠地扎进头脑里，他们决不会昂奋激动的；可是，一旦有一点什么，哪怕十分微不足道，只要是明摆在眼前，直截了当地触动感觉，便立刻会使他们大动感情，往往超出应有的限度。于是他们一反平日少管闲事的习惯，趁着机会大大发泄一通。

①指第一次世界大战。

②欧洲南部法、意两国接壤处地中海海滨地区的总称。

那一次，我们这群十足中产阶级的餐友所表现的，正是这种情形。平常，大家在饭桌上一团和气，偶尔来一场small-talk①，彼此开开不痛不痒的小玩笑，多半总是吃罢饭马上分道扬镳：德国人夫妇俩外出游览访胜摄影，胖嘟嘟的丹麦人忙着去干他那无聊的钓鱼玩艺儿，娴雅的英国太太回到她的书堆里，那对意大利夫妇急急赶往蒙特卡罗②，我呢，或者躺进花园中的藤椅里消磨时辰，或者立刻开始工作。可是这一回起了一场很不痛快的争论，把我们这群人紧紧纠缠在一处，无法分开了。要是有谁一跃而起，那决不是要像平时那样彬彬有礼地表示告退，而是由于脑袋发热心中恼恨，这恼恨，我在上面说过，已经化为忿怒了。

将我们一桌人套上缰索羁缠得难解难分的那桩事，说起来委实离奇。我们七个人寄居的那所公寓，外面看着确像一座单独的别墅——啊，从窗口遥望海边巉岩嶙峋，景致多么美妙！——实际上它却是"皇宫大饭店"收费较廉的分部，中间的花园两边通连，我们这些住客与大饭店的住客们经常彼此来往。前一天，大饭店里出了一桩不容置疑的风化案。原来，有一位年轻的法国人，搭乘午班火车，于十二点二十分来到这里(我不得不把准确的时间记下来，因为这对案情本身、对那场激烈争论中的症结问题，同样十分重要)，他租下了一间靠海的房间：这说明他是相当阔绰的。可是，使他在人前产生好印象的不只是他的风度高雅，尤其还在于他的异常动人的俊美：一副容长的少女型的脸，热情的嘴唇上生着柔丝般晶莹的短髭，洁

①英语：闲谈。

②世界有名的赌城，在地中海滨摩纳哥国境内。

白的前额上摇曳着棕黄色轻柔的波形鬈发，盈盈的双眼亲切妩人——处处都显得柔媚倩巧，丰姿楚楚，而又丝毫不矫揉造作。远远地乍一望见他，会使人联想到大时装店橱窗里昂然作态的玫瑰色蜡人，握着华贵的手杖，代表着理想的男性美。然而，近看之下却绝无半点浮薄气，因为（实在罕见！）他的可爱之处确是天然生成，恰像是从肌肤里面长出来的。打从我们面前经过时，他对大家逐一点头挨个问好，神情谦抑而又恳挚，他随处涌现的潇洒风度，每一回都表露得毫不勉强，教人瞧着着实愉快。见到某位太太走向存衣室，他就赶紧上前代她接过大衣；对于每个小孩，他都要报以和蔼的一瞥，或说一句逗趣的话，显得既长于交际又明白分寸——简单说，看来他正是那种幸运儿，这种人既年轻又美貌，仗了这点魅力就足以取悦于人，他从屡验不爽的感觉里生出自信，而自信心又给他增添了新的魅力。在饭店里许多年老或有病的客人之间，他的出现竟仿佛给大家施了恩惠似的，他的每一个胜利的青春步态，每一阵活泼清新的生命力的表现，都使很多人心旷神怡，他不容抗拒地在人人心上赚取了最大的同情。他来了不过两小时，便同十二岁的安纳特和十三岁的勃朗希打起网球来了，她俩是那位里昂来的有钱的胖工厂主的女儿，母亲亨丽哀太太是一位秀丽、纤弱、不爱接近人的女人，她微微含笑地站在一边，看着两个小鸟般的女儿如何不自觉地卖弄风情，竞相讨好这个年轻的陌生人。黄昏时，他在我们的棋桌旁待了一小时，一边看棋，一边悠闲地讲了两个有趣的小故事，然后又陪着亨丽哀太太在海边平台上来回踱了很久，她的丈夫像平时一样，正同一个生意上的朋友在玩骨牌。晚上，我又注意到他在办公室里，在朦胧的灯影下跟饭店的女秘书促膝谈心，亲密得令人生疑。第二天早上，他陪

着我那位丹麦同伴出去钓鱼，显出他对这方面的知识丰富得令人惊羡；随后，他又跟那位里昂来的工厂老板谈了半天政治，他在这方面也同样证实自己很是在行，因为大家听出，胖子先生的朗朗大笑声竟超过了海涛的声响。午饭后——我这么详尽地依次按时记述他的行动，对于明了实际情况是完全必要的——他又一次独自陪着亨丽哀太太喝黑咖啡，在花园里坐了一小时。这之后，他再跟她的女儿们在一起打了一场网球，同那对德国夫妇在客厅里闲聊了一阵。六点钟左右，我出去寄信，在火车站那儿又遇见了他。他急忙走过来告诉我，说他必须向我告辞，因为有朋友突然来信要他去，不过，两天后他还要回来的。果然，黄昏时餐厅里不再见到他了，不过，这也只是就他的形体来说罢了，因为，所有的饭桌上异口同声都在谈论着他，都在啧啧称道他的快乐舒坦的生活态度。

半夜里，约莫十一点钟光景，我正坐在自己房间里，打算读完一本书，忽然听见花园里有急迫的嚷叫声从开着的窗子外面传来，又看到对面大饭店里人影忙乱。我惊惶不安，倒不一定为了好奇，马上匆匆地跨过这五十步路程，赶到饭店那边，发现所有的客人和工作人员都慌慌张张乱成了一团。原来当丈夫按照习惯准时陪着拉穆尔来的朋友玩骨牌的时候，亨丽哀太太独自前往海边平台去作每晚例行的散步，这时还不见回来，大家担心她遭了意外。那位胖丈夫，平日懒得动的，这时活像一头野牛，一再奔向海岸，朝着夜空高声喊叫“亨丽哀！亨丽哀”！由于慌乱，声音都变了，听来很是可怕，像是原始时代某种巨兽临死前的哀号，侍役们和小厮们也都慌慌张张的，一会儿跑上楼，一会儿跑下楼，全部客人都被惊醒，给警察局也打过了电话。可是那位胖子丈夫，只穿一件敞开的背心，还在一

刻不停地来回跌跄着、蹭蹬着，朝着夜空一边抽噎一边叫嚷，木然地喊着“亨丽哀！亨丽哀”！楼上两个女孩这时也被吵醒了，都穿着睡衣站在窗口，对着楼下叫母亲；那位父亲又急忙赶上楼去安慰她们。

接着出现了触目惊心的一幕，简直无法描述，因为人遇打击过重难以承受时，那瞬间所产生的非常强烈的紧张情绪，从外表看来极富悲剧意味，具有迅雷似的力量，不论图画或文字，都不能按照原样将它重绘出来。那个胖丈夫突然迈着那在他足下呻吟不绝的梯级走下楼来，脸也变了，神色倦怠而凶狞，手里拿着一封信。“您叫大家回来吧！”他对工作人员的领班说，声音几乎听不见。“请您把所有的人都叫回来吧，用不着四处寻找了。我的太太已经撇下我走掉啦。”

这个受了致命打击的人，性格里存在着超过常人的坚忍，使他当着许多人还能竭力自持。所有的人由于好奇，都围拢来看他，此刻个个吃惊，面子上不好意思，脑子里满是疑团，又纷纷离开了他。他还有足够的自制力，能够悠悠晃晃目不旁视地走过我们身边，踅进阅览室随手关掉了电灯。随后我们听见他的笨重庞大的躯体倒进靠椅时发出的声响，紧跟着便听到一阵野兽狂嗥似的哭声，只有从来不曾哭泣过的人才会这样哭。对于我们每一个人，即使是最鄙陋的人，这种发于自然的哀伤都有着某种带麻醉性的力量。那些侍役，那些怀着好奇心悄悄走来的客人，谁都不敢吐出一声轻笑，也不敢说出一句惋惜的话。大家默默无言，对着这场粉碎一切的情感迸泻，我们似乎感到羞愧，只得一个跟着一个，分别溜回自己屋里，留下这个被击倒的人，在那间黑黝黝的屋子里独自啜泣。最后，整座楼里的灯光相继熄灭，才渐渐地透出喊喊喳喳的议论声。

不用说，这么一桩奇事，闪电一般自天而降，近在眼前触动感觉，自然会使平日只惯闲散优游的那班人受到强烈的刺激。不过，我们饭桌上猛然爆发、闹得几乎动武的热烈争论，虽然起因于这桩惊人奇案，实质上却可以说是一场关系着原则问题的论辩，是一场牵涉着不相容的人生观的忿怒冲突。那位万念俱灰的丈夫，由于恼恨，一时神智昏乱地将手里的信揉成一团扔在地上，给一个女仆看到了，她这人不知谨慎泄露了内情，马上弄得无人不晓。原来亨丽哀太太不是单独一人出走，而是跟了年轻的法国人去的（这一来，许多人原先对那位法国人的赞赏顿时化为乌有了）。乍一看来不难明白，总是这位小小的包法利夫人存心要抛掉肥胖世俗的丈夫，另换一位风流年少的美男子。可是，那位工厂主、他的两个女儿，还有亨丽哀太太本人，过去都不曾跟这位花花公子会过面，但凭黄昏时平台上一次两小时的交谈，再加上一小时在花园里同喝咖啡，就足以教一个三十三岁上下、声誉清白的女人动了热情，一夜之间变了心，撇下自己的丈夫和两个孩子，跟一个素不相识的登徒子远走天涯吗？这种特殊情形不免使每个人都大惑不解。终于，我们全桌的人一致断定，这些表面上的公开事实不足为凭，那只是这对情人为掩人耳目而故弄玄虚：亨丽哀太太跟那个年轻人准是暗中早有来往，迷魂精这次来到仅仅为了商定逃走的最后细节而已，因为——大家推断说——一位极有身份的太太，跟别人认识了不过两小时，听到一声呼哨立刻相随情奔，这是决不可能的事。大家说到这里，我忽然觉得，试提一个相反的看法倒也十分有趣，便竭力为另一种可能性，甚至为它的可靠性作辩护。我说，有一种女人，多年来对婚后生活深感失望，内心因而已有准备，逢到任何有力的进攻就会立刻委身相从。我一提出这

个出人意料的反面意见，便马上掀起了普遍的争论，在座的两对夫妇尤其激动，这两位德国人和两位意大利人同声拒斥，竟表示出令人难堪的侮蔑态度，他们说，若认为世间真有 coup de foudre① 未免太愚蠢，那原只是低级小说里面的无聊幻想。

这场桌上纠纷从上汤时开始，直闹到吃完布丁为止，其间种种狂风急雨，没有必要在这儿详细追述：只有长年在公寓里吃饭的人才会这样争论，平常的时候，他们在一次偶然爆发的纷争里，一时昂奋，所持的议论多半内容空泛，都只是急忙中胡乱拣来的陈腔滥调而已。我们这次的争论何以竟会急转直下有了恶声相向的形势，这也是难以解释清楚的；我相信，开始动意气是由于那两位作丈夫的不自禁地急于要将自己的太太划在一边，不让她们也被算在这种浅薄危险的可能性里面。可惜的是，这两人找不出有力的论据来反驳我，只是宣称，惟有单凭一件很偶然的、极下流的、独身男子骗取爱情的例子来判断妇女心理的人，才会说出那样的话。这种论调已经使我多少有些着恼，那位德国太太竟还接着开火，教训口气十足地加重斥责说，世上固然有着正派女人，另一方面也还有些“天生的贱骨头”，照她看来亨丽哀太太准是这类人。这一来我可完全忍耐不住了，便立刻采取了攻势。我指出，一个女人一生里确有许多时刻，会使她屈服于某种神秘莫测的力量之下，不但违反本来的心意，又不自知其所以然，这种情形实际上明明存在着；硬不承认这种事实，不过是惧怕自己的本能和我们天性中的邪魔成分，想要掩盖内心的恐惧罢了。而且，许多人觉着这么做很可自慰，要这样才感到自己比“易受诱惑的人”更坚强、更道

①法语：电击（意即“一见钟情”）。

德、更纯洁。按我个人的看法，一个女人与其像一般常见的那样，假在丈夫怀里闭着眼睛撒谎，不如光明磊落地顺从自己的本能，那倒诚实得多。我所说的大致都是这一类的话，这时谈话渐带火性，而别人越是诋毁可怜的亨丽哀太太，我为她辩护得越热切（其实已远远超出了我内心的真正感情）。对于那两对夫妇，我这么慷慨激昂无异是——像大学生们常说的——吹起了战斗号角，他们四个人仿佛一组不很和谐的四重奏，忿恨切齿地向我大肆反击。那位丹麦老头一直满脸含笑坐在一边，像个握着马表的足球赛裁判员似的，每当形势不妙，他就要抓起勺子在桌面上敲几下表示警告："Gentlemen，please！"① 结果也总只能安静一会儿。一位先生面红耳赤，已经从桌上跳起来三回了，他的太太费了好大的劲才按住了他——简单说，再过十来分钟，我们的争论就会以大打出手收场，幸亏C太太说话了，像是加了一滴润滑油，这场口舌之争才逐渐平静了。

C太太是一位白发苍苍的娴静高雅的英国籍老妇人，我们大家一向默认她为全桌的主席。她端庄地坐在那里，对人人都同样和蔼可亲，她很少说话，不过对别人的讲话总显出兴味盎然的样子，单是她的神情体态就给人一个爽心悦目的印象：她那雍容高贵的仪表流露出一种心敛意宁的奇妙风采。她对所有的人都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同时又很巧妙地让人人觉得跟她特别亲近：大部分时间她坐在花园里看书，常常弹奏钢琴，很少见她跟别人同在一处，或者热切地参加我们的谈话。我们都不怎么留意她，然而她自有一种奇特的力量笼罩着所有的人。譬如此刻，她刚刚加入论辩，大家马上就获得一个痛苦的感觉，一

①英语："先生们，算了吧！"

致感到争吵得过了分。

当时正是德国先生猛然跳起身来，接着又被按在桌边重坐下去的当儿，C太太就趁着这令人难受的间歇加入了谈话。她出我意料地抬起一双晶亮的灰色眼睛，迟疑地对我望了一会儿，然后才以冷静客观的口吻开始发言，想要一下抓住主要问题。

“这么说，如果我了解正确的话，您真的相信亨丽哀太太，相信一个女人，会完全无辜地被卷进一场突如其来的冒险，相信确实有些行为会使一个女人作出一小时以前还认为自己决不可能作出、也无法负责的事情来的吗？”

“我绝对这样相信，尊贵的太太。”

“这么一来，任何道德评判都是毫无意义的了，任何败俗的事都是于理有据的了。如果您真的认为，法国人所说的 crime passionnel① 算不得什么 crime②，国家的司法机关还有什么用处呢？一切就该凭着并不多见的好意来判断了——您的好意却多得惊人，”她轻轻一笑补充一句说——“这样，才能在每桩犯罪行为里找出热情，根据热情就可以宽恕一切了。”

她说话时那种清晰而又几乎很愉快的声调，我听来感到分外舒适，于是我也不自禁地模仿着她的冷静口吻，同样半说笑半严肃地回答说：“判断这类事情，司法机关当然比我严厉得多，毫不徇情地维护一般的风俗习惯，那是它们的职责：它们必须作的是判决，而不是宽恕。可是我，作为一个平民，却看不出为什么非要自动担任检察官的职务不可：我宁愿当一个辩护人。我个人最感兴味的是了解别人，而不是审判别人。”

①法语：热情造成的罪行。

②法语：罪行。

C太太睁大晶亮的灰色眼睛。直瞪瞪地对我逼视了好一会，显得很是犹疑。我担心她没有听明白我的话，打算用英语再重说一遍。突然，她又接着发问了，态度非常严肃，简直像个考官。

“一位太太撇下自己的丈夫和两个孩子，随随便便跟人走了，根本不知道那人是否值得她爱，这样的事您不觉得可鄙或可厌么？一个女人，已经不算很年轻了，为孩子们着想也该自己尊重，却作出如此不知检点的事，难道您真的能够原谅她？”

“我再说一遍，尊贵的太太，”我坚持道，“遇着这类事我既不愿审问，也不愿判决。在您面前，我可以平心静气地承认，我先前的话有点过甚其词——这位可怜的亨丽哀太太自然算不上女中豪杰，既不是天生的浪漫人物，更不是什么grande amoureuse①。她在我的眼里，据我所见到的，只不过是一个平庸而又软弱的女人，我对她多少怀着敬意，那是因为她勇敢地随顺了自己的意愿，可是我对她怀着更多怜悯，因为她明天，如果不是在今天，一定会深深陷入不幸。她的举动也许很愚蠢，失于轻率，却决不能称为卑劣下流，我始终极力争辩的是：谁也没有权利鄙薄这个可怜的、不幸的女人。”

“您自己呢？到现在还对她怀着同样的敬意么？前天是一位跟您同在一处的可敬的女人，昨天是一位跟随素昧平生的男人私奔的女人，对这两种女人，您完全不加区别么？”

“完全不。一点区别也没有，半点也没有。”

“Is that so?”②她不自禁地说起英语来了：这些话显然使她

①法语：“伟大的情人。”

②英语：“真的么？”

想起什么了。她沉吟了片刻，然后抬起清亮的眼睛，带着追问的神情又一次望着我。

“要是明天，假定说在尼查，您又遇着亨丽哀太太正跟那个年轻人挽着手，您还会上前向她问好么？”

“当然。”

“还会跟她攀谈么？”

“当然。”

“您会不会——如果您……如果您结了婚——将一个这样的女人介绍给您的太太，而且在介绍的时候，对她过去的行为只当并无其事？”

“当然。”

“Would you really?”① 她又说起英语来了，满是疑惑诧异的样子。

“Surely I would.”② 我不由得也用英语回答。

C 太太不说话了。她似乎越来越沉于深思中。突然，她好像发觉自己太无顾忌而有些失惊了，一边望着我，一边说：“I don't know, if I would. Perhaps I might do it also.”③ 随后，她以一种形容不出的稳重姿态站起身亲切地向我伸出手来，只有英国人才懂得用这种方式表示谈话结束，毫不显得唐突失礼。完全由于她的影响，饭厅里才终于恢复和平，人人心上都很感激她，正是因为她，我们这些刚才还是势不两立的人，此刻都微带歉意恭恭敬敬地互相致礼了，说过一两句轻松的趣话后，紧

①英语：“您真会这样做么？”

②英语：“我一定这样做。”

③英语：“我不知道自己会不会那样。说不定我也要那样做的。”

张到了危险程度的空气就缓和下来了。

我们的纷争虽说最后收场倒也高尚大方，一度被激发的那点恼恨却留下了痕迹，使得我的对手们对我略有疏远之意。德国夫妇从此不多开口，意大利夫妇接连几天老是含讥带讽，问我有没有打听到“cara signora Henrietta”① 的下落。在形式上我们大家一味守礼，一桌人从前相见以诚不拘形迹，如今似乎已被破坏难于挽回了。

那次争论过后，C 太太竟对我表示出特殊的亲切，对照起来，更让我体味到那几位死对头的讥刺和冷淡。C 太太一向非常矜重，在吃饭时间以外更不爱找人聊天，现在却常常趁着机会在花园里跟我谈话，并且——我几乎可以这么说：她确是对我格外垂青，正因为她平日分外矜重，一次单独交谈就足以教人觉得是特殊的荣宠了。真的，讲得直率些我还必须说：她简直是故意找上我，借了各种因由走来跟我说话，每次作的用意显明，幸亏她是一位萧萧白发的老太太，不然真会让我想入非非了。可是，谈着谈着，我们的话题不可避免地总要回头，老是落到一个论点上，落到亨丽哀太太的问题上：她像是感到一种非常玄妙的兴味似的，谈起这事就对那个忘掉自身责任的女人大加非议，极力谴责别人心志不坚。然而就在同时，看见我始终如一，对那位纤弱秀丽的女人不改同情之心，任什么也难使我放弃原意，她又似乎深觉快慰。她一再将我们的谈话拉往这个方向，到后来弄得我莫名其妙，对于这种古怪的、几乎像是忧郁症造成的执拗不知道该怎样想才好。

像这样过了好几天——大约五六天，这种方式的谈话在她

①意大利语：“尊贵的亨丽哀太太。”

说来为什么很关重要，她却不曾有一言半语泄露秘密。不过，其中一定别有缘故，在一次散步的时候我十分清楚地意识到了这一点。当时我偶然提起，我的假期已满，准备再过一天就要离开了。立刻，她的素来静如止水的脸上突然露出异样的紧张表情，恰像一片云翳天外飞来，罩住了她那双灰碧似海的眼睛：“多么可惜！我还有许多话要跟您谈哩。”从这一霎开始，她现出一种迷离恍惚的神情，显而易见，她说这话时那桩时刻忘怀不了的事又在脑子里升起来了。最后，她自己蓦地惊觉过来，沉默了半晌，这才出其不意地向我伸出手来说：

“看来，我想要对您说的话是难于口述明白的。我宁愿写信告诉您。”一说完她就急急转身走回公寓，步伐匆忙，完全不是我平日习见的那样。

果然，当天傍晚快要开饭的时候，我在自己房间里发现了一封信，正是她的有力而爽朗的笔迹。遗憾得很，我年轻时对待文件书信相当随便，因此没法在这儿引录原文，只记得信上曾经问我，能不能听她叙述一件她自己的人生经历。她在信里说，那段小插曲如今已成陈迹，跟她现在的生活是没有什么牵连的了，而且我是再过一天即将远去的人，把二十多年来埋藏心底的苦恼事对我倾诉一回，做来也还不算太难。因此，如果我对这样一次谈话并不感到冒昧的话，她很想求我给予她一小时的时间。

以上只是那封信里的主要内容，原信在当时异乎寻常地感动了我：信是用英文写的，单是这一点就赋予了它极度明晰而果决的力量。可是在我这一面，回信万难措词，我起了三次稿都终于撕毁，最后才这样回答：

“您对我这么信任，我实在深引为荣。如果您认为必要，我

可以保证严守秘密。凡不是您愿意吐露的事，我自然不敢强求。惟愿您叙述时，能够对己对人处处牢守真实。您对我的信托，我全当是特殊的荣宠，您可以相信我这话决非虚套。”

晚上，我将这封短信送到她的房间，第二天早晨我又发现了一封回信：

“您完全正确：一半真实毫无价值，有意义的永远只在全部真实。我将竭尽全力，做到无所隐讳，以免违背我的本意，辜负您的期望。请您饭后来我屋里——我已是六十七岁的老人，用不着避谗防嫌了。因为在花园里或人多的处所，我难于从容谈讲。您总能相信，在我说来下此决心不是一桩容易的事。”

那天中午，我们在饭桌上还见过面，神色自若地谈了几句不关紧要的话。可是，吃罢饭来到花园里，她遇着我却慌忙闪避了，这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太竟会羞羞怯怯如同少女，一转身溜进了松荫夹道中，我看着不禁深为痛苦，同时觉得大受感动。

到了晚上约定的时间，我在她的门前敲了两下，房门立刻应声开启：里面灯光很弱，平时原很阴暗的房间里此刻只点着一盏台灯，在桌上投射下一圈黄影。C太太一点也不局促畏缩。她走过来迎接我，让我在一只圈椅上坐下，然后自己也面对着我坐下了：这些动作，我注意到，每一项都是她预先暗自排定了的。然而，这之后却还是出现了一个相对无语的场面，一次显然非她所愿的静默——迟迟难下决心的静默，竟至愈延愈久，而我也不敢轻发一言打开这个僵局，因为我看出，一个坚强的意愿正在努力挣扎，要战胜一种顽强的抗拒心情。楼下客厅不时地隐约传来华尔兹舞曲的断续乐声。我屏息敛气，仿佛想要减轻一点这场静默的沉重压力。C太太也似乎感到这种不自然的紧张局面很难受，她振作精神，像是要纵身跳跃似的，马上

开始说话了：

“最难说出的只是第一句话。两天以来我早有准备，要讲得完全明白而又真实：但愿我能做到。您现在也许还不能理解，为什么我要向您，向一位不很熟识的人，讲述这一切。可是，从来没有一天，甚至没有一小时，我不曾想到过这桩往事。我这个老女人的话您不妨认真相信：一个人对于自己生命中惟一的一点，对于其中惟一的一天，竟全神贯注凝望了整整一生，这实在是不堪忍受。因为，我打算讲给您听的事，全部经过只占去我这六十七年生命里一段二十四小时的时间，而我曾经反复宽解自己，几乎到了神经错乱的地步。我对自己说：一生里既只有一霎时糊涂过一次，那又算得了什么。然而，一般人用一个很不确定的名词称之为良心的那点什么，是无法逃避得了的。上回听到您十分冷静地评论亨丽哀太太的事件，我曾经暗自思忖：如果我能够下一次决心，找到一个什么人，将我一生里那一天的经历对着他痛快地叙说出来，这样也许能结束我这种毫无意思的空自追忆和纠缠不已的自怨自艾。我信奉的要不是英国国教，而是天主教，我会早已得到忏悔的机会，说出了一切，以求解脱独自隐忍的苦楚——这种安慰在我们是无分的了，因此我今天试用这个离奇的方法，借着向您叙述来自求解脱。我知道，我这一切非常荒诞，可是，您既已毫不犹豫地接受了我的请求，我得要向您表示感谢。

“正是，我已经说过，我打算向您叙述的仅仅是我一生中惟一的一天——其余的一切在我想来全无意义，别人听来也很乏味。我四十二岁以前的人生经历可以说步步不离常轨。我的父母是苏格兰有钱的乡绅世家，开着几座工厂，还有许多田产。我们过着乡间贵族式的生活，一年里大部分时间住在自己的田庄

上，夏季上伦敦去歇暑。我十八岁时在一次宴会上认识了我的丈夫，他是名门世族R家的第二个儿子，在驻印度的英国军队里服务过十年。我们很快就结了婚，婚后在朋友圈里过着欢乐无忧的生活，一年中三个月留在伦敦，三个月消磨在自家的田庄上，剩下的时间到意大利、西班牙和法国去旅行。我们的婚姻非常美满，从不曾蒙上过半点阴影，我们所生的两个儿子如今也早已成人。在我四十岁上，我的丈夫突然去世了。他从前在热带地方的长年生活使他得了肝脏病，这次旧病复发为时不过两星期，挨过这段可怕的时间我就永远丧失了他。我的大儿子当时正在军队里服役，小儿子在大学里念书，这一来我突然陷入了空虚寂寞中，像我这样惯受温存体贴的人，一旦孤单独处实在痛苦不堪。那所凄凉的宅院处处令我触景伤情，念念难忘失去了亲爱的丈夫的悲痛损失，我只觉得在这所房子里再多待一天也不可能了：于是我决定，在我的儿子们成家以前，尽量将那几年时光用来旅行以遣愁怀。

“对于自己从此以后的生活，我基本上将它看作是完全没有意义、没有用处的了。二十三年来与我形伴影随心同意合的人已经亡故，孩子们并不需要我，我也担心自己抑郁寡欢会破坏他们的青春之乐——为自身计我倒是无所希求、无可贪恋了。最初，我移住在巴黎，烦闷时出去逛逛商店和博物馆；可是，那座城市和周围景物入眼生疏少趣，那地方的人我也不愿接近，我不高兴受到他们因见我服丧而表示礼貌的怜惜眼色。这几个月昏沉恍惚东飘西荡，那种日子究竟怎样度过的，我自己也很茫然：我仅仅记得，当时我始终怀着一死了结此生的愿望，只是缺乏勇气，自己不能促成这一苦痛的心愿。

“在我居孀的第二年，也就是我四十二岁那一年，还是因为

别无安顿，只好照旧四处流走，混过这一段已经失去价值、令人恹闷欲绝却又不能速死的时期，于是，我在三月末来到了蒙特卡罗。实在说，我到蒙特卡罗来是由于孤寂无聊，由于那种令人难受的、像是一阵胀塞胸臆的恶心似的内在空虚，这种内心空虚至少得要找点外来的琐屑刺激填补一下。我自己越是失情少绪心冷意沉，却越是感到有一股强大的力量，将我推往一处人生巨轮旋转得最为迅速的地方：对于缺乏人生体验的人，欣赏别人情感激荡倒不失为一种神经感受，戏剧和音乐就有这类作用。

“正因为这个缘故，我也就常常观光赌馆①。在那儿可以冷眼旁观，看那些人时而喜不自禁、时而惊愕失色，无数张脸瞬息万变幻化无穷，这种惊涛险浪也同时在我身内震撼起伏，使我因而目眩神迷。另外，我的丈夫从前也爱光顾赌馆，偶尔入局从不逞性，对于他往日的这个习惯，我仍怀有某种无意的虔敬之心，继续受着它的引导。正是在这个地方，开始了我一生中的那二十四小时，回肠荡气远胜一切赌戏，从此我的命运长年永受困扰。

“那天中午，我跟封·M公爵夫人，我家的一位亲戚，在一道用午餐，直到后来吃罢晚饭，我还觉着没有累到能够安睡的程度。因此我就去赌馆，自己并不下注，只绕着许多赌台来回闲遛，用一种特殊的方法暗自观赏一堆堆围聚一处的赌客。我说‘特殊的方法’，那正是我去世的丈夫教给我的，因为我曾经向他抱怨，认为久看令人厌倦。从前我曾感到兴味索然，不愿

①原文为“Kasino”，是蒙特卡罗一处规模相当大的游乐馆，里面主要的设备是许多赌厅。

意老盯着一些同样的面孔，一些坐在弹簧椅里隔几小时才敢下一回注的干瘪老太婆，一些刁猾的赌痞，一些玩着纸牌的妓女——所有这班人都是极可怀疑良莠不齐的，他们，您知道，在拙劣的小说里总是被描绘得有声有色，仿佛全是fleurd'élégance①和欧洲贵族，实际看来，绚烂生动罗曼蒂克的情调却大为减低。不过，跟今天比较起来，二十年前的赌馆吸引人的地方可多得太多了，从前滚来滚去的还都是动人遐想的耀眼的金子。无数簌簌响的新钞票、无数金晃晃的拿破仑②、无数厚实的五法郎银币，而今天在新建的现代式豪华赌宫里、只见一帮平民气息的过路游客，拿着一把毫无特色的筹码，无精打采地随手扔光便算完事。我当初在那批千篇一律索然无趣的面孔上所发现的兴味实在太少，因此我的丈夫——他本人对手相术，即揣摹手部意义，有着强烈的爱好——教给我一个非常别致的欣赏方法，比懒懒散散四面呆站确实有趣得多，确实更为令人激动紧张。这方法就是：不看任何一个人的面部，专注视桌子的四周，在桌子四周又只盯着许多人的手，只留神那些手的特殊动作。我不知道您是否也偶尔有过一回，眼里只注意到绿呢台面，只凝望着那一片绿色的方围之地。在它的正中央滚动着一个圆球，活像醉汉似的跌跌撞撞，一个码子一个码子地往前跳，许多钞票，许多圆溜溜的银币金币，接连不断地落到方围内，好似播种一般，马上，管台子的挥动手里的耙竿，割麦似的揽尽全部收获，或者把它们推到赢家面前。像这样放眼静察就能看到，惟一摆晃不宁的只有那些手——绿呢台面四周

①法语：高雅的花朵（意即上流人士）。

②19世纪法国钱币之一种。

许许多多的手，都在闪闪发亮，都在跃跃欲伸，都在伺机思动。所有这些手各在一只袖筒口窥探着，都像是一跃即出的猛兽，形状不一颜色各异，有的光溜溜，有的拴着指环和铃铃作声的手镯，有的多毛如野兽，有的湿腻盘曲如鳗鱼，却都同样紧张战栗，极度急迫不耐。见到这般景象，我总是不觉联想到赛马场，在赛马场的起赛线上，得要使劲勒住昂奋待发的马匹，不让它们抢先窜步：那些马也正是这样全身颤栗、扬头竖颈、前足高举。根据这些手，只消观察它们等待、攫取和踌躇的样式，就可教人识透一切：贪婪者的手抓搔不已，挥霍者的手肌肉松弛，老谋深算的人两手安静，思前虑后的人关节跳弹；百般性格都在抓钱的手式里表露无遗，这一位把钞票揉成一团，那一位神经过敏竟要把它们搓成碎纸，也有人筋疲力尽，双手摊放，一局赌中动静全无。我知道有一句老话：赌博见人品；可是我要说：赌博者的手更能流露心性。因为，所有的赌徒，或者说，差不多所有的赌徒，很快就能学到一种本领，会驾驭自己的面部表情——他们都会在衬衣硬领以上挂起一副冷漠的假面，装出一派 Impassibilité①的神色——他们能抑制住嘴角的纹缕，咬紧牙关压下心头的惶乱，镇定眼神不露显著的急迫，他们能把自己脸上棱棱突暴的筋肉拉平下来，扮成满不在乎的模样，真不愧技术高妙。然而，恰恰因为他们痉挛不已地全力控制面部，不使暴露心意，却正好忘了两手，更忘了会有人只是观察他们的手，他们强带欢笑的嘴唇和故作镇静的目光所想掩盖的本性，早被别人从手势里全部猜透了。而且，在泄露隐秘上，手的表现最无顾忌。因为，无可避免地，必然会有一个瞬间，所有这些

①法语：无动于衷。

竭力控制似有睡意的手指会因一时疏忽一齐脱出束缚：那就是在转轮里的圆球落进码盘，管台子的报出彩门惊心夺魄的那一秒钟，就在这一秒钟，一百只手或五百只手不由自主纷纷有所动作，因人而异各具个性，种种潜在的本能全都表露无遗。谁要是像我这样习以为常（我是由于我丈夫有此癖好而获得传授的），爱观看这个手的舞台，他一定会感到，永远千般百样、意外突发的手姿暴露出永远千差百异的情性的这种表演，比较戏剧音乐更能荡人心弦：这种手的表情究竟怎样千般百样，我简直没法给您描述。每一只手都仿佛是野性难驯的凶兽，只是生着形形色色的指头，有的钩曲多毛，攫钱时无异蜘蛛，有的神经颤栗指甲灰白，不敢放胆抓取，高尚的、卑鄙的、残暴的、猥琐的、诡诈奸巧的、如怨如诉的，无不应有尽有——给人的印象却是各各不同，因为，每一双手就反映出一种独特的人生，只有四五双管台子的人的手算是例外。管台子的人的手全像是一些机器，动作精确，做买卖似地按部就班执行着职务，对一切概不过问，跟那些生动活跳的手对照起来，恰像计算机上嘎嘎响的钢齿。可是，这几双冷静的手，正因为跟那些昂扬兴奋的同类成了对照，却又大可鉴赏：他们（我可以这么说）好似群众暴动时街上的警察，武装整齐地稳站在汹涌奋激的人潮当中。除了这些，我个人还能享受一项乐趣：接连看了几天，我竟跟某些手成了知己，它们的种种习惯和脾性我都一见如故；几天以后我就能够从许多手里识别一些老朋友，我把它们当作人一样分成两类，一类投我心意，一类可厌如仇。不少的手贪婪无比，在我看来非常可憎，我总是避开眼睛不加注意，只当遇着邪事。台子上忽然出现一只新手，那可就增添了我的感受和好奇：我往往忘了抬眼看看那人的相貌，总觉得不过是一副冰冷

世故的假面，呆呆地插在一件扣到脖子的礼服或珠光宝气的胸部上面而已。

“那天晚上我走进赌馆，有两只台子已经围满了人，我绕着走向第三只台子，摸出几个金币预备下注，忽然迎面传来一阵非常奇怪的声响，使我吃了一惊。那时正当人人定睛个个紧张，心神似乎都被静默震慑住了的一霎，每逢圆球奔跑得疲惫无力只在最后两个码盘上颠踬着时，就会出现这样的一霎，此刻我竟听到一阵咯咯喳喳的响声，像是骨节折裂。我不自主地向对面望了一眼，立刻见到——真的，我吓呆了！——两只我从没见过的手，一只右手一只左手，像两匹暴戾的猛兽互相扭缠，在疯狂的对搏中你揪我压，使得指节间发出轧碎核桃一般的脆声。那两只手美丽得少见，秀窄修长，却又丰润白皙，指甲放着青光、甲尖柔圆而带珠泽。那晚上我一直盯着这双手——这双超群出众得简直可以说是世间惟一的手，的确令我痴痴发怔了——尤其使我惊骇不已的是手上所表现的激情，是那种狂热的感情，那样抽搐痉挛的互相扭结彼此纠缠。我一见就意识到，这儿有一个情感充沛的人，正把自己的全部激情一齐驱上手指，免得留存体内胀裂了心胸。突然，在圆球发着轻微的脆响落进码盘、管台子的唱出彩门的那一秒钟，这双手顿时解开了，像两只猛兽被一颗枪弹同时击中似的。两只手一齐瘫倒，不仅显得筋弛力懈，真可说是已经死了，它们瘫在那儿像是雕塑一般，表现出的是沉睡、是绝望、是受了电击、是永逝，我实在无法形容。因为，在这以前和自此以后，我从没有也再见不到这么含义无穷的双手了，每根筋肉都在倾诉，所有的毛孔几乎全都渗发激情动人心魄。这两只手像被浪潮掀上海滩的水母似的，在绿呢台面上死寂地平躺了一会。然后，其中的一只，右边那一

只，从指尖开始又慢慢儿倦乏无力地抬起来了，它颤抖着，闪缩了一下，转动了一下，颤颤悠悠，摸索回旋，最后神经震栗地抓起一个筹码，用拇指和食指捏着，迟疑不决地捻着，像是玩弄一个小轮子。忽然，这只手猛一下拱起背部活像一头野豹，接着飞快地一弹，仿佛啐了一口唾沫，把那个一百法郎的筹码掷到下注的黑圈里面。那只静卧不动的左手这时如闻警声，马上也惊惶不宁了；它直竖起来，慢慢滑动，真像是在偷偷爬行，挨拢那只瑟瑟发抖、仿佛已被刚才的一掷耗尽了精力的右手，于是，两只手惶惶悚悚地靠在一处，两只肘腕在台面上无声地连连碰击，恰像上下牙打寒战一样——我没有，从来还没有，见到过一双能这样传达表情的手，能用这么一种痉挛的方式表露激动与紧张。望着这双颤抖喘息迫不及待的手，看着它寒栗悚惧的神情，我突然觉得整座大厅里其他一切全都死灭僵凝了。尽管四周营营扰扰，管台子的喊声像小贩叫卖，人来人往川流不息，转轮里的圆球巡回滚动，终于高起低落、跳进它那坦平的圆形牢笼——所有这些动荡嗖嗡冲袭神经的纷乱景象对我全不存在，我紧紧盯着平生难遇的这双手，竟被它迷住了。

“可是最后，我再也按捺不住了：我一定要看看这个人，看看与这双具有无限魔力的手相关连的那张脸，于是，我提心吊胆地——的确，真是提心吊胆地，因为，那双手早已教我心惊胆战了！——慢慢儿移动目光，顺着衣袖向上探溯，掠过两只瘦窄的肩膀。这一次又令我全身猛震了：这张脸竟跟那双手一样，倾吐着同一种惶乱的语言，脱出羁束、驰骋幻境中的语言；一副固执倔拗的神情，跟它那几乎像是女人般的俊美同样使人惊奇。我从来还没有见到过这样一张脸，一张如此出神入化忘形一切的脸，它使我有了充分的机会，将它当作一副面具，当

作一尊缺少眼珠的雕像来仔细观赏。那一对着了魔的眸子从无瞬息转动，决不顾盼左右：漆黑的瞳仁凝定着，像两粒没有生命的玻璃珠，嵌在大睁着的眼睑下，仿佛两面镜子，反映着那个桃花心木的、在转轮里癫头傻脑地起劲滚动落进码盘的圆球。我要再说一遍：我从来没见过一张如此急切紧张、如此惊心动魄的脸。那是一个二十四岁左右的年轻人的脸，狭窄俊秀，稍嫌纤长，然而极富表情。它正像那双手，完全不是男子气派，倒更像是在游戏中兴会淋漓的孩子的脸——不过，这些都是我后来才注意到的，在当时，这张脸完全隐蔽在一副激情和狂乱的神色后面了。窄窄的嘴焦渴地微张着，露出一半牙齿，让人十步以外就能看到它们在打寒战，两唇始终呆呆地张开着。额头上粘着一绺湿漉漉的淡黄头发，往前边耷拉着，像跌过一跤那样，两只鼻翼不住地一张一翕，仿佛皮肤底下有一阵无形的激浪在汹涌翻腾。他一直伸探着头，不自觉地越来越朝前倾，使人感到他似乎全身投进轮盘追着圆球旋转。这时我才懂得为什么那双手那么痉挛抽搐：只有仗着这种抗力，仗着这样的撑拒，才可以使已失重心的身躯保持平衡。

“我从来还没有——我定要反复这么说——看见过一张脸，会这么公开地、这么兽性毕现地、这么恬不知耻地表露激情，我紧盯着它，紧盯着这张脸……对于他的如痴如醉的神情我心荡意迷目难旁移，正像他的两眼对于滚转跳弹的圆球那样。从这一秒钟起，大厅里旁的一切全不在我眼里，跟这张脸上熊熊的烈焰一比，一切都显得朦胧黯淡模糊不清了。大约整整一个钟头，我隔着人丛只注视着这一个人，不放过他的每一姿态：当管台子的终于满足一次他急于攫取的欲念，将二十个金币推到他的面前时，那双眼睛倾泻出辉煌的光辉啊，两只手像是受到

炮弹震撼，痉挛虬结的筋肉顿时松懈，抖抖索索的手指一齐张开了。在这一秒钟里，他的脸忽然容光焕发变得非常年轻，平滑润泽不见皱纹，眼睛开始有了神采，俯斜的身子精神抖擞轻快自如地挺直起来——他居然也坐下一回了，安安稳稳像是骑在马上，眉飞色舞满露得胜之感。他将那些圆圆的金币揽过来，昂然得意地用指头弹着它们，使它们彼此碰击，弄得叮当乱响。然后，他又静静地转动着脑袋，对绿呢台面扫视了一周，恰像一头小猎狗伸出鼻子嗅查着要找出准确的路线。蓦地他抓起一把金币向前一扔，全投到一个角落上。马上，又开始了那种急切盼待，又开始了那种紧张不安。嘴角上又起了那种触电似的抽搐，两只手重新痉挛不已，孩子气的神情完全消失，罩上了贪婪的期待神色，直到最后，这种抽抽搐搐的焦灼紧张猛然崩溃，爆炸了似的化成失望：刚才兴奋得像孩子一般的脸孔突然憔悴不堪，变得灰白苍老了，眼神呆钝失了光辉——这一切全在一秒钟之内出现，就在转轮里的圆球落进他不曾猜中的号码里去的那一秒钟。他输了：他瞪眼望着前面过了几秒钟，目光近似痴呆，仿佛不明了发生了什么事；可是，管台子的刚一高声喊叫，他立刻伸手一攫，又抓起了几个金币。然而，信心已经消失，他先将那几块钱押在一门上，随后又改变主意，挪到了另一门上，圆球已经开始滚动，他猛地一俯身，举起战栗的手来一扬，飞快地又丢出两张捏成一团的钞票，押在同一门上。

“像这样一会儿输一会儿赢，忽胜忽败从不歇手，过了大约一小时。这一小时里，我一直盯着那张变化莫测的脸和那双魔力无边的手，没有放过片刻，直看得目眩。那张脸上布满激情，潮汐一般一时陡涨一时猛退。那双手根根筋肉如像喷泉，一时突起一时降落，雕塑式地表现出情绪回荡的节奏。即使在剧院

里，我也不曾这么心弦紧张地注视过一位演员的面部，也不曾在一张脸上见到这样无穷的色调和情绪的变幻，霎时改换，片刻不停，好似阳光和阴影改变着一片自然风景。在看戏的时候，我从来不曾有过一回，像这样如经其事如临其境，让别人的忧喜悲欢映入我心。谁要是那晚上看到了我，会认为我那么目定眼呆准是受了催眠，我当时全然神志昏迷，那状态确也像是受了催眠——那张脸表情万分生动，我的两眼实在无法移开。大厅里的其他一切，许多灯光，许多笑声，无数人影，无数眼色，全都迷蒙暗淡混杂交织，只仿佛四周浮着一团昏黄的烟雾，雾里惟有那张脸灼灼闪烁，简直是烈焰中的烈焰，我耳无所闻目无所视，身边的人挤进挤出我全然不觉，另外许多只手触须似的突然伸进来，或者扔钱或者攫取，我都不加注意；转轮里的圆球我既不瞥一眼，管台子的连声叫喊我也全没听见。然而，那双手恰像两面凹镜，它的激动和兴奋能够显示一切，我如同身在梦中，台子上发生的事我无不历历如见。因为，圆球落进红门或是黑门①，正在滚动还是已经停止，要知道这些我用不着看转轮：那张满布激情的脸，神经敏锐，表情灵活，每霎时如焰似火的变化反映出每一情况，能说明输赢得失，有无希望。

“可是，一个令人震骇的瞬间终于出现了——我心中模模糊糊一直在担心着会有这样的瞬间，它一直像即将来临的风暴预悬在我的紧张不安的神经之上，此刻果真突然降临了。转轮里的圆球又发出轻微的脆声向后倒滚，又到了两百张嘴停住呼吸的那一秒钟，只见管台子的一边高声唱报——这一回报的是：‘空门’——一边急忙挥动筢竿，将许多哗啷啷的金币银币和簌

①轮盘赌每一号码分为红、黑两门，赢输有所不同。

簌作响的大小钞票全部揽光。就在这一瞬间，那两只手作出一个分外惊人的动作，它们猛然跳向半空，仿佛要抓住一件看不见的东西，随即跌落下来，落时全不用劲，只凭本身重量，力尽气绝似地掉在桌上。可是后来，它们忽地一下又活转过来，离开了桌面，像发高热一般逃回自己的身上，像野猫一般在身上爬来爬去，忽上忽下、忽左忽右，神经发作似地窜遍了所有的衣袋，想在什么地方发现一个被遗忘的金币。然而，它们搜来搜去始终空无所获，这种毫无意义、毫无结果的搜寻却一遍又一遍地不断重复着，越来越急切，这当儿轮盘已经重新旋转，别人都在继续赌博，钱币叮当乱响，椅子纷纷摇动，百样杂声嗡嗡营营，合成一片闹声充塞了整座大厅。这一幕可怕的情景使我震栗，我不禁全身发抖：我自然而然十分清楚地有了同样的感觉，似乎那些就是我自己的手指，急切绝望地掏摸着个个衣袋，抓捏着衣服上每一褶裥，要找出一个金币来。突然，我对面这个人蓦地站起身——完全像个猛然感到不适的人，站起来以免窒息；他背后的椅子吧嗒一声倒在地上。他却没有回顾一眼，也不注意身边的人，拖着步子离开了赌台，别人对这个摇摇欲倒的人既惊且惧慌忙避让。

“这霎间我仿佛全身僵化了。因为，我当时立刻明白这个人要上哪儿去：他是要走向死亡。谁要是这样子站起身，决不会是走回旅馆，也不是去酒店，去找一个女人，去搭火车，或是去另换一种生活，而会是直截了当地跌入无底深渊。在这间地狱般的大厅里，即使是最冷酷的人也一定看得出来，知道这个人不会再在什么地方与家人团聚，不会再在银行里或亲戚那儿得到支援了。他明明是带着最后一笔钱，带着他的生命，到这

儿坐下来孤注一掷的，现在他踉跄着离开了，是要走出这个地方，同时也无疑是要走出生命。我一直胆战心惊，从第一眼起始就像遇着魔法似的有了一个感觉，只感到在这场赌博中有点什么，远超出输赢得失之上，然而此刻，我看见生活从他的眼里突然逃遁，这张刚才还那么灵活的脸竟被死亡罩上一层灰白，我只觉得一阵黑黝黝的闪电，猛力打在我的身上。当这个人从座位上忽然抽身蹒跚着走开时，我不由自主——他那种雕塑式的身姿给我的印象太深刻了——非要用手抵住桌子不可，因为，那种蹒跚的情状现在也从他的步态里传到我的身上来了，正像在这以前他的昂奋紧张感染我的血脉和神经一样。可是后来，我还是被带走了，我一定得跟随着他：一点也不是出于自愿，我的脚步开始移动了。这一切完全是不自觉地发生的，并不是我自己在行动，而是行动来到我的身上，我对谁也不加理睬，对自己也毫无感觉，径直向着通往门外的过道跑去。

“他在存衣处那儿站住了，管衣帽的替他取出了大衣。可是，他的手臂转动不灵了，殷勤的侍役帮他穿上大衣，费了好大的劲，像是帮助一个手臂折断的人。我看见他把手伸进背心口袋，机械地摸索着，想要赏给侍役一点小费，可是，抽出来的还是一只空手。马上，他像是突然间记起了一切，喃喃着十分狼狈地向侍役说了一句什么，便又像刚才那样蓦地一下转过身去走开了，跌跌撞撞跨下赌馆门前的石阶，完全像个醉酒的人。那位侍役对他身后望了一会，作出轻蔑的样子，随后又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他的这些动作非常令人感动，我在一旁看着很难为情。我不自主地站开了，不好意思像在剧院的舞台前那样，把一个陌生人的失望情状看进眼里——可是后来，那点莫名其妙的惴惴

不安又突然推动了我，使我跟上前去。我匆匆忙忙叫侍役取过我的外衣，脑子里一无主意，十分机械地、十分被动地走向黑地里，急急追赶这个素不相识的人。”

C太太讲到这儿停了一会。她一直保持着她那种独有的安详冷静，稳重沉着地坐在我的对面，娓娓叙述，几乎毫无间断，只有内心早有准备、对情节仔细整理过一番的人才会这样。此刻她第一次默不作声显得有点踌躇，然后，她忽然中止了叙述，抬起头来看着我：

“我向您、也向自己作过保证，”她略显不安地开始说，“要极其坦率地讲出全部事实。可是，我现在必须请求您，希望您能够完全信任我的坦率，不要以为我那时的举动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动机。即使真有那样的动机，今天我也不会羞于承认的，然而，如果认为在当时的情形下必定有那样的动机，却实在是妄作猜测。所以，我必须着重说明，我跟着这个希望破灭了的人追到街上，我对这个青年丝毫没有什么爱恋之意——我脑子里根本不曾想到他是一个男人——我那时已经是四十多岁的女人了，自从丈夫去世以后，事实上我从来没再正眼注视过任何男子。那些事在我已是无所动心的了：我向您说得这么干脆，而且非要说明这一点不可，因为，如果事实并非如此，那么，随后的全部经过何以非常可怕，在您听来就会难以理解了。真的，另一方面说来我也极感困难，没有办法给予当时我的那种情感一个名称，它竟能那么急迫地推动我去追赶那个不幸的人。那种情感里面有着好奇心的成分，可是，最主要的还是一种恐怖不安的忧虑，或者更确切些说，是对于某种恐怖的忧虑。从头一秒钟起，我就隐隐地感到有点非常恐怖的什么，一团阴云似

地罩着那个年轻人。然而，这类感觉是谁也分析肢解不了的，尤其因为它错综复杂，来得过于急遽，过于迅速，过于突兀了——谁要是在街上看到一个孩子有被汽车碾死的危险，会马上跑过去一把将他拉开，当时我所作的很可能正是这种急于救人的本能行动。或者，换个比喻也许更说明问题：有些人自己不会游泳，看见别人吃醉了酒掉进河里，就立刻从桥上跳下水去。这些人来不及考虑决定，不问自己甘冒生命之险的一时豪勇究竟有无意义，只像着了魔受了牵引，被一股意志的力量推动着便跳下去了。我那次正是这样，不加任何思索，意识里没有存着任何清醒的顾虑，立刻跟着那个不幸的人走出赌厅来到过道，又从过道一直追到临街的露台上。

"我相信，不论是您，或是别个双目清醒感觉敏锐的人，也会受到这种忧急焦虑的好奇心理的牵引，因为，看到那个最多不过二十四岁的青年，步履艰难竟如老人，四肢松懈无力，醉汉似地悠悠晃晃走下石阶，蹭蹬着来到临街露台上，这般凄楚的情景不容人再有思索的余地了。他走到那儿就像一只草袋似的倒在一张长椅上面。这个动作又一次使我不胜惊恐地看出：这个人已经完了。只有一个失去生命的人，或者一个全身筋肉了无生意的人，才会这样沉重地坠倒。他的头偏斜着向后悬在长椅的靠背上，两只手臂软软地吊垂着，在煤气街灯惨淡昏暗的亮光里，任何过路的都会以为这是一个自杀了的人。他的形状的确像一个自杀了的人——我弄不明白，为什么我会忽然有了这样的印象，可是，它突然呈现在我眼前，像雕像似的触摸得到，真实得令人栗然恐惧——在这一秒钟里，我两眼望着他，心里不由得不相信：他身边带着手枪，明天早上别人将发现这个人已经四肢僵硬，气息断绝鲜血淋漓地躺在这一张或另一张长

椅上了。我确信不疑，因为我看出，他那样倒向靠椅，完全像是一块巨石坠下深谷，不落到谷底决难停止。像这样的体态动作，充分表示倦惫绝望，我还从来不曾见到过。

“您现在试想想我当时的情境：我离他二十或三十步远，站在那张长椅后面，那上边躺着一个一动不动、希望破灭了的人，我万分茫然，不知道该怎么办，单凭着意愿的驱使，极想援助别人，而因袭成习的羞怯心理又令我畏缩不前，不敢去跟大街上一个不认识的男人说话。街灯幽光微闪，天上阴云密布，往来行人异常稀少，已近午夜了，我几乎是孑然一身站在临街的花园里，独对着这个像是自杀了的人。接连五次、十次，我一再鼓起勇气，走近他的身边，却总是感到羞惭，依旧退了回来，也许这只是一种本能吧，因为我深心里存着畏惧，害怕踉跄失足的人会带着上前扶救的人一同摔倒——我这样忽进忽退，自己也清楚地认识到处境十分可笑。然而，我还是既不敢开口说话，又不敢转身离开，我不能一事不做将他撇下不再过问。要是我告诉您，我在那儿迟疑不决徘徊了大约一个小时，绵长无尽的一小时，我希望您能相信我的话。那一小时的时间是随着一片无形的大海上面千起万伏的轻涛细浪点点消逝的；一个虚寂幻灭的人的形影，竟是这么有力地令我震动，使我无法脱身。

“可是，我始终找不出说一句话、做一件事的勇气，我会整整半晚那样站着等待下去，或者，我最后也许会清醒过来顾念自己，离开他转回家去；的确，我甚至相信自己已经下了决心，准备撇开眼前的凄惨景象，就让他那么晕厥过去——可是，一股外来的强大威力，终于改变了我这种左右为难的境况：那当儿忽然下起雨来了。那天黄昏时一直刮着海风，吹聚起满天浓厚潮润的春云，早使人肺腔里和心胸间窒闷阻塞，直感到整个

天空都沉沉降落了。这时突然掉下一滴雨点，接着风声紧促，催来一阵暴雨，雨点沉重密集，哗哗倾泻，来势异常猛急。我不由自主，慌忙逃到一座茶亭的前檐下边，虽然撑开了手中的伞，狂风骤雨仍旧摇撼着我的衣衫。劈劈啪啪的雨点打着地面，激起冰凉带泥的水沫，溅在我的脸上和手上。

“可是——这一霎令人惊骇无比，二十五年后的今天，我回忆起来仍不免喉管发紧——任是大雨滂沱，那个不幸的人却还躺在椅上毫无动静。所有的屋檐水沟都有雨水滔滔不绝地流着，市内车声隆隆遥遥可闻，人人撩起外衣纷纷奔跑；一切有生命的都在畏缩避走，都要躲藏起来，不论什么地方，不论人或牲畜，在猛烈冲击的骤雨下张惶恐惧的情状显然可见——惟有那儿长椅上面漆黑一团的那个人，却始终不曾动弹一下。我先前对您说过，这个人像是有着魔力，能用姿态动作将自己的每一情绪雕塑式地表达出来；可是现在，他在急雨中安然不动，静静躺着全无感觉，世界上绝难有一座雕塑，能够这么令人震骇地表达出内心的绝望和完全的自弃，能够这么生动地表现死境；他显得疲惫已达极点，再也无力站起来走动几步躲向一处屋檐下了，自己究竟存在与否，在他也已是丝毫无足轻重。我只觉得，任何一位雕塑家，任何一位诗人，米开朗基罗也罢，但丁也罢，也塑造不出人世间极度绝望、极度凄伤的形象，能像这个活生生的人这么惊心夺魄深深感人，他听任雨水在身上浇洒淌流，自己已经力尽气竭，难再移动躲避了。

“我再也不能等待下去了，我也没有别的办法。我猛然纵身，冒着鞭阵一般的急雨，跑过去推了一下长椅上那个湿淋淋的年轻人。‘跟我来！’我抓起了他的手臂。他那双眼睛非常吃力地向上瞪望着。好像有点什么在他身上渐渐苏醒，可是他还没有

听懂我的话。‘跟我来！’我又拉了一下那只湿淋淋的衣袖，这一次我几乎有点生气了。他缓缓地站了起来，摇摇晃晃不知所措。‘您要我上哪儿？’他问，我一时回答不出，我自己也不知道要带他上哪儿去：仅只是要他不再听任冷雨浇洒，不再这样昏迷不醒地坐在那儿深陷绝望自寻死路。我紧紧抓着他的手臂，拉着这个完全心无所属的人往前走，将他带到茶亭边，这般雨横风狂，一角飞檐总还能够多少替他遮挡一些。下一步该怎么办，我一点也不知道，我没有任何打算。我所要做的只是将这个人领进一个没有雨水的地方，拉到一处屋檐下：以后的事我根本不曾考虑。

“我们两人就这么并肩站在一个狭窄的干处，背靠着锁着的茶亭门墙，头上只有极小的一片檐角，没休没歇的急雨不时偷袭进来，阵阵狂风吹来冰凉的雨水，扫击着我们的衣衫和头脸。这种境况无法久耐。我不能老是那么站着，陪着一个水淋淋的陌生人。可是另一方面，我既已将他强拉过去，又不能什么话也不说就将他一人撇在那儿。真得要设法改变一下这种情况才好；我慢慢儿强制着自己，要清醒地思索一下。我当时想到，最好是雇一辆马车让他坐着回家，然后我自己也转回家去：到了明天他会知道怎样挽救自己的。于是，我问身旁这个呆瞪瞪凝视着夜空的人：‘您住在哪儿？’

“‘我没有住处……我今天下午才从尼查来到这儿……要上我那儿去是办不到的。’

“最后这句话我没有立刻理解。后来我才明白，这个人竟将我看作……看作一个妓女了。每天晚上，总有成群的女人在赌馆附近流连逡巡，希望能从走运的赌徒或醺醉的酒客身上发点利市，我竟被看作是这样的女人了。归根结蒂，他又怎能有别

的想法呢。我自己也只是到了现在，当我讲给您听的时候，才体会到我当时的行径完全教人无法相信，简直是荒唐怪诞。我将他从椅上拖了起来，拉着他一同走，全不像是高尚女人应有的举动，那又教他怎能对我有别的想法呢。可是，我没有立刻意识到这些。只在过了一会以后，直到已经太迟了，我才发觉这个骇人的误会，我才了解他将我看作了什么样的人。因为，如果我当时早一些理解到这一点，决不至于接着又说出一句越发加深他的错误想法的话来。我说：'找一处旅馆要一个房间吧。您不能老待在这儿，必须马上找个地方安歇才好。'

"立刻，我突然明白了他这种教我痛心的误会，因为他并不转过身来向着我，只用一种颇含讥讽的语调表示拒绝道：'不用了，我不需要房间，什么都不需要。你别找麻烦啦，从我这儿什么也弄不到手的。你找错了人，我已经身无分文了。'

"他说话时还是那样令人惊恐，还是那样意冷心灰令人震骇。这么一个心志精力俱已枯竭的人，遍身湿透，昏昏沉沉靠着墙站在那儿，直教我震恐不已，全然无暇顾及自己所受到的那点虽然轻微却很难堪的侮辱。我这时惟一的感觉，还和我看见他蹒跚着走出赌厅那一霎以及在恍同幻境的这一小时里的感觉一样：这个人，一个年轻的、还活着的、还有呼吸的人，正站在死亡的边缘上，我一定要挽救他。我挨近了他的身旁。

"'不用愁没钱，您跟我来吧！您不能老站在这儿，我会替您找个安顿的地方。什么全不用犯愁，只管跟我走吧！'

"他扭过头来了。四周雨声闷沉，檐溜里水势滔滔，这时我才见到，他在黑暗中第一次尽力想要看清我的面貌。他的全身仿佛渐渐从昏迷中醒转来了。

"'好吧，就依着你，'他表示让步了。'在我什么全都一样

……究竟，那会有什么不一样呢？走吧。’我撑开了伞，他靠近我，挽起了我的手臂。这种突然表现的亲昵使我很不舒服，简直令我惊惧，我内心感到害怕了。可是，我没有勇气阻止他；因为，如果这时我推开了他，他会立刻掉进深渊，我所一直企求的就会全部落空。我们朝着赌馆那边走了几步。这时我才想起来，我还不知道怎样安顿他。我很快地考虑了一下，最好的办法是领着他找到一处旅店，然后塞给他一点钱，让他能在那儿过夜，明天早上能够搭车回家：此外我就没再想到什么了。正有几辆马车在赌馆门前匆匆驶过，我叫来一辆，我们坐进了车里。赶车的询问地址，我一点也不知道怎样回答。可是我忽然想到，带着这么个遍身水淋的人，高级旅馆是不会接待的——而且另一方面，我确是一个未经世事的女人，全没想到会引起什么不好的猜疑，于是我对赶车的叫道：‘随便找一处普通的旅馆！’

“赶车的漫不在意地冒着大雨赶动了马匹。我身旁那位陌生人一直默不作声，车轮轧轧滚动，雨势猛急，车窗玻璃被扫击得劈啪有声：我坐在漆黑的、棺材形的车厢里心绪万分低沉，只仿佛陪送着一具死尸。我极力思索，想要找出一句话来，改变一下这种共坐不语的离奇可怖的局面，结果竟想不出有什么话好说。过了几分钟，马车停住了。我先下车付了车费，那位陌生人恍恍惚惚地跟着走下，关上了车门。我们这时站在一处从没到过的小旅店门前，门上有一个玻璃拱檐，小小一片檐盖替我们挡着雨水，四处单调的雨声使人厌烦，雨丝纷披搅碎了一望无尽的黑夜。

“那个陌生人全身沉重难以支持，他不由自主地靠向墙壁，他的湿透的帽子和皱缩的衣衫还在淋淋漓漓滴落雨水。他站在

那儿，像个刚被人从河里救上岸来、还没有完全恢复知觉的醉汉，墙上他所倚靠的那片地方，水流如注，渍痕显明。可是，他不曾微微使出一点力气摇抖一次衣衫、甩动一下帽子，却让水滴不停地顺着前额和脸颊向下流淌。他站在那儿对一切全不理会，我没有办法向您说明，这种心灰形毁的情状多么使我震动。

“这时，我必须作点什么了。我从衣袋里掏出了钱：‘这是一百法郎，’我说：‘您拿去吧，去要一个房间，明天早晨搭车回尼查。’

“他吃惊地抬起头来望着我。

“‘我在赌馆里看到了您的情形，’我见他有些迟疑，便催促着他说：‘我知道您已经输得精光，我担心您会走上绝路做出蠢事。接受别人的援助不算失了体面……拿去吧！’

“然而，他却推开了我的手，我没料到他竟还有这样的力气。‘你这人心地很好，’他说，‘可是，别白白糟蹋你的钱吧。我已经是没法援助的了。这一夜我睡觉也好，不睡也好，完全无关紧要。明天早上反正一切都完了。对我是援助不了的。’

“‘不，您一定得拿着，’我逼着他说，‘明天您就会有不同的想法。现在先到里面去吧，好好儿睡一觉就会忘掉一切。白天一切自会另是一种面貌。’

“我再一次将钱递了过去，他仍旧推开了我的手，推得很猛。‘算了吧，’他又低沉地重复道，‘那是毫无意义的。我最好还是死在外面，免得给人家的屋子染上血污。一百法郎救不了我，就是一千法郎也没有用。哪怕身边只剩几个法郎，天一亮我又会走进赌场，不到全部输光不会歇手的。何必重头再来一回呢，我已经受够了。’

“您一定估量不出，那个低沉的声音多么深刻地刺进了我的

灵魂；可是，您自己设想一下：离您面前不过两寸远，站着一个年轻、俊秀、还有生命、还有呼吸的人，您心里明白，如果不用尽全力牢牢拉住他，两小时以内这个能思想、会说话、有气息的青春生命就会变成一堆死骸。而想要战胜他的毫无理智的抗拒，当时在我无异一阵狂乱、一场忿怒。我抓住了他的手臂：'别再说这些傻话！您现在一定要进里面去，给自己要一个房间，明天早晨我来送您上车站。您必须离开这个地方，明天必须搭车回家，我不看着您拿着车票跨进火车决不罢休。不论是谁，年纪轻轻的，决不能只因为输掉一两百或一千法郎，就要抛弃自己的生命。那是懦弱，是气愤懊丧之下一时糊涂发疯。明天您会觉得我说的没有错！'

"'明天！'他着重地重复着说，声调奇特，凄恻而带嘲讽。'明天！您能知道明天我在哪儿才好哩！如果我自己也能知道，我倒是真有点愿意知道。不，你回家去吧，我的宝贝，不用枉费心机了，不用糟蹋你的钱了。'

"我却不肯退让。我像是发了疯病。我使劲地抓着他的手，把钞票硬塞在他的手里。'您拿着钱马上进去！'我十分坚决地走过去拉了一下门铃。'您瞧，我已经拉过了铃，管门的马上就要来了，您进去吧，立刻上床睡觉。明天早上九点钟我在门外等您，带您去车站。一切事您都不用担心，我自会做好必要的安排，让您能回到家里。可是现在，快上床去吧，好好地睡一觉，什么也别再想了！'

"就在这时，里面发出门锁开动的响声，管门的拉开了大门。

"'进来！'他突然说道，声音粗暴、坚决而有恨意，我忽然觉得，他的钢铁一般的手指牢牢攥住了我的手。我猛吃一惊……我惊骇无比，我全身瘫软，我像受了电击，我毫无知觉了

……我想抵抗，我要逃脱……可是，我的意志麻痹了……我……您能了解……我……我羞愧极了：管门的站在一旁等得不耐烦，我却在跟一个陌生的人揪扯挣扎。于是……于是，我一下子进到旅馆里面去了；我想要说话，可是，喉咙里堵塞了……他的手沉重地、强迫地压在我的臂腕上……我懵懵地感到，我已不自觉地被那只手拉着走上了楼梯……一个门锁响了一声……

“就这样突如其来，我竟跟这个不认识的人独在一处，在一个不认识的房间里，在一处旅店里，旅店的名字我到今天还不知道。”

C太太讲到这儿又停住了，她蓦地站起身，像是忽然暗哑了。她走向窗口，默默不语地望着外面过了几分钟，也许，她并没有看外面，只是把额头放在冰凉的玻璃上贴了一会——我没有勇气仔细注意她，因为，注意观察一位老太太的激动情状，会要使我感到痛苦。因此我只静静地坐着，不发问，不出声，一直等到她轻悄地重新走回来，又在我的对面坐下。

“好啦，——最难叙述的已经叙述过了。我希望您能相信我，我现在还要再一次向您保证：直到最后一秒钟，我脑子里丝毫不曾想到，会跟这个不认识的人发生什么……什么关系，我可以用一切在我是神圣的东西——用我的名誉和我的孩子来发誓，我的确不曾有过任何清醒的意愿，完全没有一点意识，就那么突如其来地，像是在平坦的人生路途上失足跌进地窟，一下子陷入了那样的境地。我在心上立过誓，要对您、也对自己诚实不欺，因此我要向您再说一遍：我落进了这场悲剧性的冒险，仅仅由于一种差不多是急切过度的、想要救人的心意，不带任何别的个人情感，因而没存着半点私念，也不曾有过什么

预感。

“那天晚上那间屋子里发生的事，请您容许我不讲了吧：我自己从不曾忘掉过那一夜的每一秒钟，以后也不会忘却。因为，那一夜我是在跟一个人搏斗，要想挽救他的生命：因为，我再说一遍，那是一场生死攸关的斗争。我身上每根神经都有感觉，万分确切地觉察到：这个陌生的人，这个一半已经沉沦的人，像是在绝命的一刹那忽然惧怕死亡，露出了无尽的渴念和激情，要抓牢最后一点希望。他像一个发现自己已经濒临深渊的人，紧紧攀住了我。我却奋不顾身，拿出全部力量来挽救他，我献出了自己所有的一切。像这样的一小时，一个人大概一生只能经验一回，而且，千百万人里面大概只有一个人能够经验到——拿我来说，如果没有这一次可怕的意外遭遇，也决难料想到人生会有这种经历。一个已经自弃了的人，一个已经沉沦了的人，竟会多么热切如焚地、多么苦痛绝望地露出渴念——何等放纵不羁的渴念，要再吮啜一回生命，想吸干每一滴鲜红的热血！如果不是亲身经历，我在今天，与所有生活的邪魔力量疏远了二十多年，决难体会大自然的豪壮和瑰奇，它常常能够瞬息之间千聚万汇，使冷和热、生和死、昂奋和绝望一齐同时奔临。那一夜是那样的充满了斗争和辩解，充满了激情、忿怒和憎恨，充满了混合着誓言与醉狂的热泪，我只觉得像是过了一千年。我们这两个扭在一处一同滚下深渊的人，一个濒死疯狂，一个突逢意外，冲出这场致命的纷乱以后都变成了另外的人，与最初判然不同，感觉两样，心情也两样了。

“可是，我不想再谈这些了。我描绘不出，也不愿描绘。只是第二天早上我醒来时万分可怕的那一分钟，一定得向您说说。我从向来不曾有过的沉睡中、从最深沉的黑夜中醒转来了。我

竭力睁眼，很久才能睁开，我第一眼见到的是一片从没见过的屋顶，慢慢放眼四顾，见到一个完全陌生、从没见过、十分可厌的房间，我一点也不知道自己怎样进来的。我马上对自己说，这是梦，梦境鲜明清晰，是因为我昏睡方醒迷离失神罢了——然而，窗外曙色鲜明，阳光亮得刺眼，楼下传来满街隆隆不绝的马车声，叮当乱响的电车声、喧嚣嘈杂的人语声，我这时才知道并非在梦中，而是完全清醒着。我不自主地抬起身来，想弄清楚一切，突然……我刚一侧望身旁……我立刻看见——我永远无法向您形容当时我的惊骇——一个不认识的人，挨近着我睡在宽大的床铺上……可是，我不认识他，我不认识他，我不认识他，一个半裸的、从没见过的人……

“不，这种惊骇，我知道，是描绘不出的：它猛然落到我的头上，万分可怕，我顿时全身无力倒了下去。可是，我并没有真正晕厥，并没有完全神智不清，正相反：一切像闪电一般迅速地来到我意识里，而又觉得极不可解。我心里只有一个愿望：立刻死去——忽然发现自己跟一个毫不相识的人睡在一张从没见过的床上，那地方还许是一处非常可疑的下等旅店，我不禁羞愧至极。到现在我还清清楚楚记得：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我极力屏住气息，仿佛这样就能窒灭自己的生命，首先是能窒灭我的意识，那种清晰而骇人的、知道一切却又什么全不了解的意识。

“我就这样四肢冰凉地躺在那儿，我永远无法知道躺了多久：棺材里的死人准是那样僵直地躺着的，我只知道，我曾经紧闭两眼祈祷上帝，祈祷某种上天的神力，惟愿所见非真，盼望一切全是虚幻。然而，我的感觉分外敏锐，不再容许我欺骗自己了，隔壁房间里有人在谈话，有水管在放水，外边走廊里

有脚步在来回走动，这些我都听见了，每一种声音都确切地毫不留情地证明我的感觉完全清醒，这太可怕了。

“这种可怕的境况究竟延续了多久，我没有方法说明：这不是日常生活里那种均衡平稳的时间，每一秒钟都和普通的标准不同。可是，我心上忽然有了一个新的惶恐，一个急迫的、可怖的惶恐：我还不知道他的姓名的这个陌生人，可能马上就要醒来，醒来以后还要跟我说话。我立刻意识到自己只有一条路：趁他未醒赶快逃走。不能让他再看见我，不能再跟他交谈。及时地拯救自己，赶快，赶快走掉，回到自己的不管什么样的生活里去，回到我的旅馆里去，然后立刻搭车，离开这个万恶的地方，离开这个国土，永远不再遇到他，永远不再见到他，不让谁能作见证，不让谁能指责我，不使任何人知道这一切。这个念头促使我脱离了四肢无力的状态：我小心翼翼，像小偷似的慢慢挪动身体（免得弄出响声）溜下床来，悄悄摸索着我的衣裳。我非常小心地开始穿着，每一秒钟都在颤抖，惟恐他会醒转来。我穿着完毕，我达到了目的。还剩下我的帽子，它被扔在另一边床脚前面，我踮着脚轻轻走过去拾取它——就在这一秒钟，我实在禁不住自己：我一定要向这个陌生人的脸上再瞥一眼，他对于我原像是天外飞来的陨石，闯进了我的生命。我只想再瞥一眼，可是……太奇怪了，这个躺着不动酣睡沉沉的陌生的年轻人，在我看来确实陌生：我那一眼所瞥到的竟不是昨天那张脸了。所有那些因为热欲充盈而抽搐奋胀、情绪激烈得不顾性命的紧张神色，全部一扫而光了——这儿现在是另外一副面貌，完全像个孩子，完全像个婴儿，纯洁舒畅光灿夺目。昨天咬住牙狠狠紧闭的嘴唇，这时在睡梦里线条非常温柔，微微张作半圆仿佛满含笑意；淡金色的鬈发覆盖着皱痕全消的前

额，匀静的呼吸缓起缓落，轻轻的波纹漾遍了安睡着的全身。

“您也许还记得，我先前向您说过：我从来不曾在赌台上观察到一个人，会像这个陌生人那么强烈地、用那样一种强烈过分形同犯罪的方式，表现出欲念和激情吧。现在我要向您说：我从来没有见过，甚至在婴孩们身上也没见过这样的睡态。襁褓中的婴孩舒爽自然，有时候会散发出天使般的明辉，却也还不及他这时表现的那么圣洁，真正是无上幸福的酣睡。在这张脸上，恰像是有着绝妙的雕塑技巧，全部情绪充分呈现，表达出内心重压解除无余的那种天堂福祉一般的舒坦、恬适、得救。一见到这种惊人的异象，我心上的全部惶恐、全部厌恨马上滑落，仿佛卸掉了一袭沉重的黑罩衫——我不再感到羞愧了，不，我几乎感到快乐了。那点可怕的什么，那点不可理解的什么，立刻对我显出意义来了，我脑子里有了一个想法：这个年轻、柔媚而俊美的人，现在竟像一朵鲜花，舒放而恬静地躺在这儿，如果不是由于我的牺牲，他一定会跌得粉碎，染遍了污血，弄得面目不可辨认，气息断绝，眼珠迸裂，被人在随便哪一处悬崖边上发现的。是我挽救了他，他已经被我挽救住了——我有了这样的想法不禁欣欣自喜，不禁骄傲起来了。而现在，我用一双——我不能换一个说法——母亲的眼睛凝望着这个熟睡的人，他是从我的身上重新获得生命的，我经受了无边的痛苦，正像是自己生育了一个孩子。在这间朽蔽污浊的屋子里，在这个可厌的、不洁的、偶然来到的旅店里，我忽然得到一个——我说出来您会更觉得可笑的——置身教堂的感觉，奇迹降临、圣灵荫庇的福乐感觉。我整个一生中最最可怕的那一秒钟，现在忽然成长，变成了另一个一秒钟，极可惊异、极有力量，又是无限的亲切。

“也许是我的动作有了声响，也许是我情不自禁说了一句什么。这些我都无法知道。反正那个熟睡的人突然睁开了眼。我猛吃一惊连连后退。他十分诧异地四面环顾——恰像我起初时一样，他现在也仿佛是在竭力挣扎，正从无尽的深处和昏乱的迷离中慢慢漂浮上来。他的目光非常吃力地巡扫着这间陌生的、从没见过的屋子，然后十分惊奇地落在我的身上。可是，不等他开口说话，不等他能有回忆，我已经心神宁定了。不能让他说话，不能让他发问，不能让他表示亲昵，昨天以及昨天晚上的事不应该再有，也用不着解释，用不着谈起了。

“‘我现在必须马上离开，’我急忙告诉他说，‘您仍旧留在这儿，赶快穿好衣裳。十二点钟时我在赌馆门前等您，那时再替您安排其他的一切。’

“趁着他还来不及回答，我立刻逃了出来，不愿意再看见那间屋子。我头也不回地跑着离开了旅店，旅店的名字我也毫无所知，就像我对于和自己同在那儿过了一夜的陌生男人一样。”

C太太停下来略略缓了缓气。可是，从这时开始，所有的紧张和痛苦都从她的声音里消失了：像一辆马车，费尽艰辛爬上山坡，到达了山顶便轻捷如飞地疾驰而下，她现在就这么如释重负地往下叙说着：

“就这样，我急急忙忙赶回自己所住的旅馆，大街上晨光灿烂，隔夜的风暴扫净了整个天空，我也像是心胸受了洗涤，悲情愁绪了无踪影。因为，您不要忘了，我先前对您说过：自从丈夫去世，我早已将自己的生命看得无足轻重了。我的孩子们不需要我，我自己也无从排遣余生，活着而没有什么固定的目的，整个生命自然毫无意义。现在居然竟想不到，第一次有桩

任务落到我的身上：我挽救了一个人，我用尽全力将他从毁灭的道路上拉回来了。只需要再克服一点小小的困难，这个任务就一定能全部完成。就这样，当我跑回自己的旅馆，看门的发现我清晨九点才转回来，用诧异的眼色打量着我，我却全不在意——对于昨天的事，我心上不再受到羞愧和懊丧的压抑了，只觉得突然精神振奋，乐生之愿重又复活，意外地有了一个此生不虚的新鲜感觉，使得我全身脉管热血充盈，回到了自己的房间里，我匆匆换装，不自觉地（后来我才注意到）除掉身上的丧服，改穿了一件较为鲜艳的外衣。我上银行里去取了钱，又急急赶到火车站，探明了火车开行的时间，另外——我行动果决，连自己也有些惊讶——我还办了几桩别的事，赴了两处约会。然后，我没有其他该做的事了，只等着将命运扔给我的那个人送上火车，完成援救他的心愿。

“真的，现在再去跟他见面，那是需要勇气的。昨天的一切全在黑夜之中，是在猛旋的涡流里发生的，就像一股湍流冲下两块岩石，骤然撞击在一处了；我们本是对面不相识的，我决不相信，那个陌生人再见到我还会认出我来。昨天——那是一场意外、一阵迷醉，是两个头脑昏乱的人一时入魔，可是今天，却非要向他露出自己的真面不可了，因为现在是在残酷无情的白天里，我是一个无法藏头隐身的凡人，只能这样前去见他。

“不过，实际上倒还不是我所想的那么困难。到了约定的时间，我刚来到赌馆门前，就见一个年轻的人，从一张长凳上一跃而起，急急向我走来。他那种喜出望外的神情，他的每一个胜过语言的动作，都表现得十分自然、十分稚气、十分天真：他简直是飞奔而来，眼里射出快乐的、透露着感谢的光芒，同时显得非常虔敬，然而，一看到我与他相反，在他面前很是局促，

他立刻谦卑地低下眼来。在一般人身上，感谢的心意原是很难看出的，而且，越是心怀感谢往往越是找不到表达的方式，总是怅惘慌乱沉默不语，总是感到羞愧，常常假充拗强掩饰着真实的心情。可是这儿这个人，仿佛上帝要在他身上显示自己是神秘莫测的雕刻家，一举一动无不宣泄情感，表现得意义丰富、极其美妙、极有雕塑意味，竟连表达感谢的姿态也是辉煌无比，似有满腔炽情从身体内部涌迸散发，光耀照人。他弯下腰来吻我的手，恭顺地低下了轮廓清秀的孩子式的头，非常虔敬地俯垂了一分钟，可是只接触到我的手指，然后，他先退回一步，接着向我问好，极为动人地凝望着我，他的话字字说得庄重得体，我最后的一点局促不安也消失无踪了。四周景物全像着了魔法，霎时之间光灿鲜明，镜子一般地映衬出我当时的开朗心情：昨晚还是怒涛汹涌的大海，这时万分平静异常清澄，微波荡漾的水面下粒粒圆石闪闪发光，向我们炫射着光辉；罪恶渊薮的赌馆在净如缎面的天空下黝亮爽洁；昨晚一阵狂雨逼得我们避身檐下的那座茶亭，现在门窗尽启变成了一间鲜花店：摆满了白色的、红色的、绿色的和各种彩色的大花小花，卖花的是一位衣衫美丽得像着了火似的年轻姑娘。

“我邀请他到一家小餐馆去进午餐，这位陌生的年轻人在餐馆里将他自己悲剧性的冒险生活讲给我听了。当初我在绿呢赌台上一见到他那双瑟缩颤栗的手，就曾经有过一个揣想，他的叙述完全证实我揣测得不错。他出生于一个奥国籍波兰贵族家庭，一直在维也纳求学，准备将来进外交界服务。一个月前，他参加了初考，成绩非常优异。为了庆祝这场胜利，他的一位在参谋部当高级军官的叔父（他在维也纳时寄居在叔父家里）想要对他表示奖励，带着他乘坐一辆大马车，一同去到市郊游乐

区赛马场观光了一次。叔父赌运亨通，接连赢了三回，于是，他们拿着一大叠白手赚来的钞票，到一家豪华餐馆去吃喝了一通。第二天，这位新进的外交家收到父亲汇来的一笔钱，数目超过了他平时的月费，也为的是奖励他的考试胜利。要是在两天前，这笔款子在他眼里倒还相当可观，可是现在，见识过白手发财的捷便门路，只觉得它微不足道了。因此，吃罢饭他立刻去到赛马场，热烈兴奋地狂赌了一阵，居然鸿运当头——或者更该说是晦星照命——赛完了最后一场他离开那儿时，手里的钱增多了三倍。从此以后他大得其乐，时而赛马场，时而咖啡馆，时而俱乐部，将自己的时间、学业、神经、尤其还有金钱，尽量浪费虚掷了。他脑子里再也不能思索什么，夜里再也不能安眠，对于自己更是丝毫控制不住了。有天晚上，他在俱乐部里输得精光转回家来，正要脱衣上床，忽然发现背心衣袋里还有一张忘记了的钞票，已经揉成一团了。他禁不住自己，马上穿起衣服，跑到外边东悠西晃，最后在一处咖啡馆里找到几个玩骨牌的人，就坐下来一直赌到天亮。他的一位出嫁了的姐姐帮过他一回忙，替他偿还了高利贷商人的债款，人家因为他是贵族世家的继承人，十分乐意借钱给他。有一阵子他又交了赌运，可是后来手气越变越坏，而他越是输得厉害，却越是急于希望大赢一回，好清偿许多无法弥补的赌债和一再拖延的借款。他的表、他的衣裳，早已当光了，最后发生了一件骇人听闻的事：他从叔父家橱柜里偷取了年老的婶母不常戴用的两枚胸针。他当掉了一枚，得了很大一笔钱，当天晚上赌了一场，赢了四倍。可是他没有去赎胸针，却拿所有的钱又到赌场里去输得干干净净。直到他离开维也纳前一小时，偷窃饰物的事还没有被发觉，他于是当掉第二枚胸针便马上逃走，临时灵机一动，搭上火车来

到蒙特卡罗，梦想着能在轮盘赌上发一注大财，来到这儿以后，他将自己的皮箱、衣服、阳伞统统卖去，身边只剩装有四发子弹的一枝手枪，还有一个嵌宝石的小十字架，那是他的教母X侯爵夫人送给他的礼物，他舍不得卖给别人。可是昨天下午，他终于卖掉了这个小十字架，得了五十法郎，只为了晚上能够最后再赌一回，他经受不住那种得心应手之乐的引诱，决意不顾死活再去试试运气。

“他在向我叙述的时候，还是那么神态曼妙令人着迷，他那种天赋的优美身姿还是那么栩栩生动。我听得十分出神，却一点也不生气，一刻也没想到同我坐在一处的这个人原来是贼。我是一个终生操行无亏的女人，与人交往一向重视合于习俗的身份人品，在这方面要求得最是严格，如果先一天有人告诉我，说我会跟一个从不认识的年轻人，一个比我的儿子大不了多少、而且偷窃过珠宝胸饰的人，非常亲密地共坐一处，我一定认为说这话的人神经失常。可是，听着他叙述一切，我不曾有一霎感到些微惊骇，他说得那么自然，那么富于激情，直教人觉得他所描述的是一场热病，不是什么令人愤恨的事。而且，谁要是像我那样，前夜亲身经历过那类狂风骤雨一般的意外遭遇，就会觉得‘不可能’这个词忽然失去了意义。在那十个小时里，我对于现实获得了无限多的认识，远超过在那以前四十多年中产阶级方式的生活体验。

“不过，在他表示忏悔的娓娓自述时，还是有一点另外的什么，使我心上悸动，那就是他眼里似有高热的熠熠闪光，一谈到赌钱他就目光炯炯，脸上所有的神经像触电似地不住抽搐。讲到那儿他自己似乎还像当时一样激动不已，他的雕塑式的脸上重绘出种种紧张情状，忽而狂喜，忽而苦恼，清晰得极为惊人。

他的两只手，那两只奇妙、修窄、敏感的手，不由自主地开始动作，跟它们在赌台上一般无二，又是那么猛如凶兽，又是那么迫不及待变化多端。我看到，他嘴里说着话，两只手的关节突然颤战不已，手指猛力钩曲紧紧拳拢，接着蓦地一弹一齐张开，后来又重新彼此扭缠起来了。当他讲到偷取胸针时，两只手像闪电一般突然伸出（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做了个飞快的窃取姿势：手指怎样匆忙地攫住那件饰物，又怎样急急地将它紧握掌中，我都立刻了如亲见。我感到一阵不可名状的震惊，看出这个人全身血液没有一滴不曾受到他自己的激情的毒害。

“他的叙述使我感到震动惊骇的仅仅只有这一点，我所万分震骇的是：这么一个年轻、爽朗、本性纯洁不识忧患的人，竟这么可怜地屈从于一股迷误昏乱的热情。因此，我认为自己首要的责任在于恳切规劝我的这位不期而得的被保护人，我告诉他必须马上离开蒙特卡罗，这地方的诱惑危险透顶，必须在今天，趁着丢失胸针的事还没被发觉，趁着自己的前途还不曾永远断送，立刻转回家去。我答应供给他回家的旅费和赎取那两件饰物所需的钱，只有一个条件：他今天就动身，并且向我起誓，以后不再接触一张纸牌，也不再从事别的赌博。

“我永远忘不了，当我答应帮助他时，这个误入迷途的陌生人怀着怎样一种最初十分沮丧、随后渐渐开朗的感激之情听着我说话，他像是在一字一字地吞饮着我的话：突然，他将两手隔着桌面伸过来，用一种使人难以遗忘的姿势捉住了我的手，就像膜拜神灵默许宏愿一样。他那双莹亮而略显慌乱的眼睛里噙着泪珠，他感到幸运而内心激动得全身发抖了。我已经尝试过不知多少回，想向您形容他的身姿体态所具有的世间惟一的表情本领，可是，他这时的情态却不是我所能描述的，因为，它

所表露的是一种超逸凡俗的极乐至福，平常在一个常人的脸上我们不易见到，只有当我们梦中醒来，依稀记着有一个隐隐消逝的天使面容，那一团白影还差可比拟。

“何必隐瞒呢：我那时看着他确实心神荡漾了。领受感谢是幸福喜悦，这般透澈的情意更是少见，柔腻的至情原是一种福惠，对于我这个素来拘谨冷漠的人，如此洋溢的真情确要算是有益身心的新鲜感受。更加上在那当儿，自然景物也随着这个曾受摧残的人，经过隔夜一场暴雨蓦然复苏了。我们走出餐馆满眼是灿烂辉煌，平静安谧的大海澄澄碧蓝展接天际，高空之中另是一派蔚蓝，仅有几只轻鸥往来翔掠，点缀出些许白影。里维耶拉一带的自然风貌您当然十分熟悉。这儿的美景永远动人，却又像画片似的芜远平旷，无尽的彩色舒徐有致地缓缓映入眼中，呈现出一种似已入睡的慵怠之美，意态漠然地尽人抚视，永远婉顺柔从，极像东方美人。可也有的时候，虽说极难遇见，仍会出现那么几天，这位美人忽然睡醒，忽然振衣而起，忽然秾丽绚烂，奇彩交迸如火星，似在向人放声召唤。忽然繁花吐艳，喜洋洋的五彩缤纷，忽然热焰腾腾，忽然炽情如焚。那一天也正是这样一个勃然振兴的日子，从风雨纵横的一夜混乱中脱然而出，所有的街道被冲洗得洁白璀璨，天宇碧蓝似靛，杂树青翠欲滴，万绿丛中百花争妍，星星点点如火如荼。四周的群山突然面目清新，在爽凉皎晴的空气中显得像是齐从远地赶来，想要围得近些仔细窥探这座鲜亮光洁的小城。放眼四顾，只觉得大自然处处都在对人激励鼓舞，不由得使人心扉顿开。我立刻提议说：‘我们雇一辆马车，沿着海边走走吧。’

“他高兴地点了点头：这个年轻人好像自从来到这儿，现在才第一次留意观赏风景。直到这时，他所见到的只是闷沉沉的

赌场大厅，充满了蒸郁的汗气，挤满了恶俗可厌的人群，加上一个暴戾的、灰暗的、吼嚣的海面。可是现在，阳光如泻的海滩展现在我们面前，愈望愈使人目眩心畅。我们坐在缓缓前进的马车里（那时候还没有汽车），一路风光瑰丽，驶过许多别墅，浏览了一处处美景。每逢经过一处房舍，经过一座绿荫四覆的别墅，总有一个极为隐秘的愿望一再出现不下百次：但愿能在这儿住下来，宁静、安谧、与世隔绝！

“我一生里还有什么时候比在那一小时更感幸福呢？我不记得曾经有过。我身边坐着这个年轻的人。昨天他还在死神的掌握里听凭命运摆布，现在却在阳光倾照下容采焕发，更显得年轻了许多。他仿佛变成了一个孩子，一个陶醉在嬉戏中的美丽幼童，两眼兴高采烈，同时满含敬畏。最使我欣慰的无过于他那种敏感清醒的细腻柔情：车子驶上陡坡时马力不济，他立刻敏快地跳下车去帮着推动。我提到一种花的名字，或是指了指路边一朵什么花，他就急忙跑去采摘。路上有一只小甲虫，昨夜在风雨下迷失途径，正在十分艰难地慢慢爬着，他将它捉起来，细心爱护地送往青草丛中，不让马车驶过时碾碎了它。他一边做着这些，一边还兴冲冲地谈讲着许多非常可乐而又文雅的趣事。我相信，这种笑乐对于他是一种解救，因为，他突然有了过多的快乐，使他那么高兴，那么迷醉，如果不尽情大笑，就只好放声高歌或纵身猛跳了，也许还会做出一些傻头傻脑的举动来。

“后来，我们慢慢驶上高坡，路过一处极小的村庄，半道里他忽然取下了头上的帽子。我很是惊讶：这儿谁也不认识他，他向什么人表示敬意呢？他听到我的疑问微微有点脸红，连忙向我解释，几乎很抱歉的样子告诉我：我们正从一座教堂前面走

过，在波兰也像在所有教规严格的天主教国家一样，人们从小养成了习惯，遇到任何一座教堂或供奉神像的圣殿总要脱帽。对于宗教事物的这种美好的敬畏态度深深地感动了我，我记起了他对我说到过的那个小十字架，便问他是否真正信教。他微露羞赧地回答说，他希望能蒙受圣灵恩宠，这时候我突然有了一个念头，‘停住！’我向车夫喊了一声，立刻匆匆跳下马车。他跟在后边十分诧异：‘我们往哪儿去？’我仅仅回答道：‘随我来！’

“我让他跟随着我，一同走向那座教堂。那是一所砖砌的乡村小圣殿，里面的四壁粉刷着白垩，晦暗阴森，前门敞开着，一股黄澄澄的阳光强劲地劈入昏暗，直射到一座小祭坛上，在地面投出一团青影。殿内烟气氤氲，朦胧中闪烁着两支神烛，像是罩在面纱里的两只眼睛。我们走了进去，他脱掉帽子，在净水缸里浸了浸手，画了个十字，然后屈膝跪下。他刚站立起身，我立刻拉住了他。‘您上前边去，’我强迫他道，‘跪在一个祭坛或一尊您所尊奉的神像前，照着我要教给您的话立一回誓。’他诧异地瞪着我，像是吃了一惊。可是，他很快地了解了我的话，立刻走到一座神龛前，画了个十字便柔顺地跪了下去。‘照着我的话说吧，’我对他说道，自己心情激动得全身颤栗，‘照着我的话说：我立誓，’——‘我立誓，’他重复道，我继续往下说：‘我永远不再赌钱，从此戒绝一切赌博，我立誓不再把自己的生命和名誉，断送在这样的激情之下。’

“他颤抖着重复了我的话：清楚、嘹亮，空荡的殿堂里震着回响。随后静寂了一霎，殿外风过树梢，叶声簌簌，清晰可闻。突然，他像一个悔罪者那样扑倒在地上，用一种我从来没听到过的狂热的声音念叨起来，急而且快，字句杂乱含混，说的是我所不懂的波兰语。想来他一定是在作着狂热的祈祷，一场感

恩和悔恨的祈祷，因为，这种激动的忏悔使他一再低下头去，卑恭地碰击着经案，越来越昂奋地一再重复着那些外国话，表现出难以形容的激烈情绪，越来越热切。在那以前和自此以后，我从不曾在世界上任何一座教堂里听见过这样的祈祷。他祈祷时两手痉挛地紧抱着经案，同时仿佛心上掀起了一阵飓风，使得他全身震摇，不住地一会儿抬起头来，一会儿扑倒下去。他什么也不看，什么也没感觉到，像是整个儿置身在另一世界，像是在涤罪的净火里整个儿被焚化了，或者飞升到更高的天界去了。最后，他慢慢儿站起身，画了个十字，倦乏地转过脸来。他的两膝还在颤战，脸色苍白，像个筋疲力竭的人。可是，一看见了我，他立刻两眼熠亮，脸上浮起一副纯洁的、真正虔诚的微笑，疲惫的面容忽然变得光灿夺目了。他走到我的面前，深深地鞠了一个俄国式的躬，拿起了我的两手，十分崇敬地将自己的嘴唇印在上面：'是上帝派您来救我的。我向上帝谢过恩了。'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可是，我这时真希望，这间摆着许多矮凳的教堂里会突然琴声大作，响彻一阵音乐，因为，我觉得自己所企求的已经全部实现了：我已经将这个人完全挽救过来了。

"我们走出教堂，又回到了辉煌灿烂倾泻不尽的五月天的阳光下面：世界在我眼里从无这般美丽。我们坐上马车继续游逛了两小时，翻越高坡缓缓前进，沿途风光旖旎，山回路转处处美不胜收。可是，我们不再谈话了。经过那么一场感情泛滥，语言似乎微弱无力了。而且，我每次偶然地和他目光相遇，总不得不感到羞涩地避开了他：审视自己创制的奇迹会使我受到太强烈的震动。

"下午五点左右，我们回到了蒙特卡罗。那时候我必须去赴

一处亲友的约会，要想设法推辞已是来不及了。而且，我自己深心里感到需要休息一会，舒散一下奔放得过于猛急了的心情。我觉得，这种炽热的、狂欢的心境，一生中还从来不曾有过，一定要歇息一会安静下来。因此我请求我的这位被保护人，要他到我的旅馆里来一趟，只耽搁一小会儿。到了我的房间以后，我准备将旅费和赎取胸针的钱拿出来交给他。我们说好了：我去赴约会，他去买车票；晚上七点我们在车站候车室里再见面，火车七点半离站，它将载送他穿过日内瓦平安抵家。当我拿出五张钞票正要递给他时，他突然嘴唇发白了：'不……不要钱……我求您，不要给我钱！'他咬紧了牙说，一边神经紧张地战栗着慢慢缩回了手指。'不要钱……不要钱……我不能看到钱，'他重说一遍，仿佛满心厌恶周身不宁，我设法减轻他的愧疚，我对他说：这笔钱只算是借给他的，如果他觉得不便接受，不妨写个借据给我，'好吧……好吧……写一个借据。'他避开我的眼睛喃喃地说，一边接过钞票，捏在手指间轻轻折拢，像是拿着什么黏腻污秽的东西，不看一眼便放进了衣袋，然后取过一张纸，在上面潦草地写了几个字。他写罢借据抬起眼来，额头上热汗涔涔：似乎他的身体里面有点什么在猛力向上冲涌。他刚将那张纸条递给了我，忽然全身一震，蓦地一下——我不禁吃惊地后退了一步——跪倒在我的面前，捧着我的衣裾连连亲吻。这种姿态真是难以描述：它以一种非常强烈的力量震撼着我，我的整个身子马上颤抖起来了。我满心惊骇十分惶惑，仅只能喃喃着说：'您这么感激，我很谢谢您。可是，请您现在就走吧！晚上七点在火车站候车室里见面，那时我们再作告别。'

"他凝望着我，神情激动，两眼润湿闪亮。有一霎我以为他还想要说什么，有一霎他像是想要走近我。可是，他突然深深

地鞠了一躬，立刻走出了屋子。”

C太太又停止了叙述。她立起身来走到窗口，凝立在那儿向外注视了很久：我望着她的剪影似的后背，看出她正在轻轻战栗摇晃。她猛一下转过身来，态度很是坚决，一直安静无事的两只手突然间用力地左右甩开，像是要撕裂一点什么。接着，她坚定地——几乎可以说是勇敢地——抬眼盯着我，重又开口了：

“我答应过您，要做到完全坦率。我此刻感到这一诺言很有必要。因为现在，我第一次迫使自己，要按照情节先后顺序描述那一面的全部经过，要找出明白清晰的语句，来说明当时那种纷杂紊乱的心情，今天我才清楚地得到了许多认识，是我当初所不知道的，也许，我当初只是不想知道罢了。因此我要十分坚决地向自己、也向您说出真实情况：当时，在那个年轻人走出屋子、剩下我孤零零独自一人的一秒钟里，我曾经——仿佛一阵晕厥沉沉地向我压来——感到心上受了一下猛击，有点什么使我伤痛欲绝了。可是，我的被保护人对于我无限尊敬，他的这种态度那时还使我怦怦感动，怎的竟会忽然令我万分伤痛了，这却是我弄不明白的——或许是我不愿意弄明白吧。

“可是现在，当我迫使自己回溯往事，要坚决而又具有层次地从内心里吐出一切，只当全是别人的事，要对于您这位证人毫不隐藏，不在您的面前因为感到羞愧而怯懦地有所避讳，这时我才明白了：当初我万分伤痛，实在是出于失望……我感到失望，因为……因为那个年轻人竟那么驯顺地离开了我……竟那么地一次也不曾企图抓住我，要求留在我的身旁……我所失望的是，我只说出了一个愿望，要他转回家去，而他竟卑顺敬畏地立刻依从了我，却不曾……却不曾有过一次企图，将我拉

近他的身边……我所失望的是，他尊敬我，只是因为将我认作了忽然出现在他面前的一位圣者……而没有……而没有觉得我是一个女人。

“这些正是当时我所失望的……这种失望，我当时和过后都不曾自己承认过，然而，一个女人的感觉是无所不知的，并不需要语言和意识。因为……我现在用不着再欺骗自己了——如果那位年轻人当时抓住了我，当时恳求过我，我定会跟着他去天涯海角，我会听任自己和我的孩子们的姓氏蒙上羞辱……我会不顾别人的非议和自己的理智，随着他一起逃走，就像那位跟一个刚认识了一天的年轻的法国人一同私奔的亨丽哀太太一样……逃到哪儿去、一道生活多久，这些我都会一概不问，对于自己先前的生活，我决不会稍稍回顾一下……为了这个人，我会将我的钱、我的姓氏、我的财产、我的名誉全部牺牲……我会甘心沿路乞讨，只要是他领着我走，世界上好像没一处卑下的角落是我所不愿去的。一般人所谓的廉耻和顾虑，我可以完全抛在一边，他只须说一句话，只须向我走近一步，只要他曾经企图抓牢我，我就会在那一秒钟里立刻将自己整个儿交给他。可是……我向您说过的……这个人当时如醉如痴地看着我，竟不再觉得我是女人了……我那时多么狂热地倾向着他、多么地甘愿委心相从啊，而只在剩下孤身一人时我方才自己感觉着了，我那一股激情被他的辉煌无比的、天使一般的面容引导着正在高涨，却突然坠跌下来，落回空虚凄凉的心胸之中，在里面翻腾不已。我勉强振作精神，出去赴约会，加倍感到非我所愿。我直觉得头上箍着一顶既重且紧的钢盔，压得我左摇右晃了：当我终于走向另一处旅馆，到我那位亲戚的寓所里去时，我的思绪纷歧散乱，正像我的脚步一样。我坐在那儿闷闷恹恹，听着

别人谈得上劲，我一再地忽然吃惊，偶尔抬起眼来，见到的是一些呆板的脸孔，它们比起那张像是高空行云变幻无穷、阴晴不定无限生动的脸来，全都像些纸糊的或僵冻的面孔。我仿佛坐在了死人堆里，这一次亲友聚会竟这么可怕地了无生趣；当我一边舀着糖放进茶里、一边心不在焉地跟别人应答着时，那张惟一的脸不停地在我心上浮升，恰像是我心中的阵阵热血在推拥着它。观察那一张脸曾经成为我的无上欢乐，而现在——想想实在骇然！——再过一两小时我就只能最后一次重见它了。我一定是不自主地轻轻叹息了一声，或竟发出了呻吟，因为，我丈夫的表姊突然俯下身来问我怎么样了，是否很不舒适，说我脸色发白呼吸紧促了。她这么一问很是出我意外，马上使我毫不困难地找到一个借口，我急忙承认确是患了头痛病，请她允许我悄悄离开这儿，不让别人发觉。

“就这样，我得到了脱身之计，立刻不再迟延，匆匆赶回自己的旅馆。我走进屋子四顾寂寥，空虚凄凉的感觉重又袭上心头，我同时焦灼地感到迫不及待地只盼望再见到就要与我永别的那位年轻人。我在屋子里踱来踱去，枉费心力地打开橱柜，换了衣服和腰带，在镜子里仔细端详了一回，看看自己的装扮能不能引起他的注意。突然，我明白了自己的意愿：一切在所不惜，只要不失掉他！在那万分急遽的一秒钟里，我这个意愿立刻变成决心。我飞奔下楼找到管门的人，告诉他我要搭乘当晚的火车离开这儿。必须赶快准备：我打铃唤来使女，让她帮我收拾行李——时间确是很紧迫了。我们像上阵似地慌慌忙忙，将衣裳杂物胡乱塞进皮箱，这当儿，我暗自梦想着怎样给他一场惊喜；我将他送上火车，等到最后，等到只剩下最后的一霎，当他伸出手来跟我握别，我就出其不意地跳上车去，这一夜就和

他同在一起，以后夜夜——只要他愿意，都和他同在一起。我想着这些不禁心跳血涌，感到一阵欢快兴奋的晕眩，好几次一边拿着衣裳扔进皮箱，一边失声大笑，弄得那位使女完全莫名其妙：我自己也觉得有些神经错乱了。脚夫进来搬取行李，我瞪眼望着，全不明白他在干什么：我心里激动得太厉害了，难以理解身外的一切。

“时间很紧迫，我估计已经是七点钟了，最多还剩二十分钟就要开车了。是的，我安慰着自己说，我现在不是去送行，我已经下定决心，要陪着他一同走，不论多久多远，完全听凭于他。脚夫搬出了行李，我匆匆去到账房结算账目。旅馆经理将钱找还给我，我正要转身离开，忽然有一只手在我肩上轻轻拍了一下。我受了一震。那是我的那位表姊，我刚才假称身体不爽，她放心不下，特意前来探望。我觉得眼前发黑了。我这时不需要她来看我，每一秒钟的耽搁都意味着无法弥补的损失，可是，又不得不顾及礼貌，至少得要站着跟她谈几句。‘你必须躺在床上，’她劝我说，‘你准是发热了。’倒也可能真是这样，因为，我的脉搏急促，两边太阳穴不住地跳动像是擂鼓，一阵阵只感到眼前青影乱晃，仿佛就要晕倒。可是我竭力撑持着表示感谢，实际上每一句话都使我焦灼如焚，她的关心来得不是时候，我真想一脚踢开她。这位不速之客偏偏恋恋不舍一再纠缠，她掏出古龙香水，还硬要亲手替我抹揉太阳穴：我却在计算着每一分钟，急切地挂念着那个人，盘算着找个什么借口，好摆脱这种教人受罪的体贴。我越是焦急不宁，却越是使她担心：到后来她差不多想要将我拖进屋子逼上床去了。忽然——她还在左说右劝——我望了一眼前厅里的挂钟：只差两分钟就到七点半了，而七点三十五分火车就要开走。马上，我像是无意人世

了，狠狠地用手一推，快而且猛地甩开了我的表姊：'再见，我非走不可！'我毫不理会她当时的惊愕，对那些大为诧异的旅馆侍役也不看一眼，一气冲出门外来到街上，径直赶往车站。脚夫还在车站外面守着行李等候，我远远里望见他慌张地向我打着手势，便知道时间已经到了。我不顾命地奔向栅栏口，守栅栏的却不放我过去：我忘了买票。我竭力婉言央告，请求破例通融，不料，火车蠕蠕开动了：我全身抖索，隔着栅栏张望，只盼着还能从一个车窗口再见他一面，得到他的一瞥一视、一次挥手，可是，火车渐渐加快，我再也无法认出那张脸来了。一节节车厢飞驰而逝，一分钟后已经不见踪影。只留下冉冉浓烟，在我的一片昏黑的眼前缓缓升腾。

"我站在那儿大概已经全身僵化了，天知道站了多久，脚夫准是叫了几遍不见我答应，才大胆地碰了一下我的胳臂。我猛然惊醒。他问我要不要将行李运回旅馆。我想了一分钟；不，那是不行的，我走得那么仓促、那么可笑，不能够再回去了，我也不愿意重回到那儿去，永远不再回去。我这时真是万般孤寂满心烦乱，只好命令脚夫，教他将行李送到保管处暂时寄存。后来，在车站的大厅里，在阵阵喧噪和往来不停的人群里，我才尽力思索，希望能清楚地考虑一番，找到一个解救的办法，脱出愤恨懊丧、苦痛失望的重压。因为——有什么不可承认的呢？——我那时自怨自艾，责怪自己失去了与他重聚的最后机会，这个想法像一柄灼热而锋利的尖刀，残酷地剜割着我的内心，我心上被剜割得那么凶猛炽烈，残酷的程度有增无已，令我伤痛至极直要高声号叫。只有从来不曾有过激情的人，才会在一生中可能出现的惟一瞬间，表现出这般雪山突崩、这般狂风乍起似的激情：多少年废置无用的生命力忽然倾泻出来，奔

腾澎湃滚滚而下，一齐涌汇胸中。我从来，不论在这以前或以后，不曾像在这一秒钟里那样，感到万分骇愕满腔怨忿，茫然不知所措。我原已心坚意决，不惜鲁莽从事，准备将长久积聚的全部生命一次抛掷出去，却突然发现迎面堵着一道令人顿失知觉的墙壁，我被激情带着一头撞在了上面。

“我下一步所作的事只能说是完全失去知觉以后的举动，不可能再有别的解释。那简直是发了痴，甚至是非常愚蠢，我几乎羞于叙述——可是，我对自己、对您曾经有过诺言，要作到无所隐瞒。我那时……重新开始寻找他……我寻索旧迹，想追回与他同处时的每一瞬间……我昨天与他一同逗留过的每一处所都在有力地吸引着我，我要去到临街的花园，看一看我将他从上面拖起来的那张长椅，我想去那初见他的赌馆，甚至也想上那个下等旅店去一次，只为了……只为了追怀往事。我还打算第二天早上雇一辆马车，沿着海岸再循旧路，重温一遍每一句话、他的每一个动作——我真是神智昏乱了，竟这么无聊、这么幼稚。可是，您试想想，那许多事在我全是突如其来，简直疾如电闪——我来不及再有别的感觉，只能像是猛受重击昏迷不醒了。现在却又过于急遽地从昏迷中觉醒过来，我记忆犹新，还想一一重新追溯，再领略一遍正在消逝的新奇感受。我们称之为记忆的东西真是一种富有魔力的自我苦难——的确：一切就是这么一回事，不管我们是否理解。要想懂得其中的奥妙，也许必须有一颗燃烧的心吧。

“就这样，我首先去到赌馆，想看看他在那儿坐过的那张赌台，在许多只手里面想象出他的一双手来。我走了进去：我还记得，我第一次看到他，是在第二间屋子里靠左边的赌台旁。他的神态身影如在我的眼前，种种姿势历历可辨：我可以像个梦

游人，闭着眼伸着手摸索到他所待过的地方。我就这样走了进去，一径穿过大厅。正在这时……当我从门口朝着纷乱的人群投了一瞥……我眼前出现了一件奇事……恰在我梦想着他所在的位置上，忽然见到——简直是发热病时的幻影一般！——……坐在那儿的真就是他……真是他……真是他……正是我刚才梦想着的模样……正是前一天的那般模样，两眼牢牢盯着转轮里的圆球，脸色亢奋苍白……是他……是他……明明是他……

“我惊骇无比，直要叫出声来。可是，眼前的景象太不可思议了，我极力镇定，赶紧闭上眼睛。‘你神经错乱了……你做梦了……你发热了，’我对自己连连说道，‘这是不可能的，你见着了幻影……半小时以前他已经离开这儿了。’后来，我又睁开眼睛。可是，太可怕了：还像刚才一样，他坐在那儿，明明是他……在千百万只手里我也能认出来那是他的手……不，我没有做梦，确实是他。他并没有实践自己的誓言，还不曾离开这儿，这个疯狂了的人又坐上了赌台，他又有了钱，我拿给他叫他回家的钱，他又陷入这种激情完全忘掉自己了，又来大赌特赌了，而我还在痛苦绝望地整个心儿飞向他。

“我猛地一下冲上前去：一阵忿恨使我两眼模糊，我忿恨得眼睛发红了，这个背弃誓言的人这么无耻地欺骗了我，将我的信赖、我的情意、我的牺牲全都抛在脑后，我直想扼死他。然而，我还是克制着自己。我强迫自己放慢脚步（我费了多么大的劲啊！）走近赌台站在他的对面，一位先生有礼貌地给我让了一个座位。我们两人之间隔着两米宽的绿呢台面，我像是坐在剧院楼厢里观剧一样，能够看清他的脸，正是这张脸，两小时前我曾见它光彩四射满含感激之意，闪耀着欣蒙神恩的灵辉，现

在却又因为地狱火焰一般的激情而抽搐改样了。他的两只手，正是那两只手，今天下午我还曾见它们抱着教堂里的经案立下最神圣的誓愿，这时又弯曲如钩地四面攫钱，像是两只嗜血的蝙蝠。因为，他这时赢了钱，一定已经赢了很多、很多钱：他面前亮晃晃地胡乱堆着许多赌筹、许多金路易、许多钞票，将它们一一抚平折叠起来，翻转着那些金币，喜滋滋地一再摩挲着，突然，他猛一下抓起了满满一把钱，扔到一处下注的方格里。立刻，他的鼻翼两侧又开始飞快地连连抽动，管台子的人叫喊震开了他的两眼，使它们露出了贪婪的光芒，从钱堆上抬起来瞪着前面，盯着那个正在跳动的圆球，他仿佛被一股激流带着要向前冲，可是两肘却像是被牢牢地钉在了绿呢台面上。他那一副着了魔般的神情，比前一天晚上所表现的更为可怕，更为骇人，因为，他现在的一举一动使我心上原有的印象相形之下黯然失色了，恰像是镶嵌在金边像框里的照片，而这个金像框是我自己一时轻信给镶嵌上的。

“我们两人相隔两米面对着面，各自喘息不宁；我盯着他，他却没有注意到我。他不曾看见我，他谁也不曾看见；他只瞧着钱堆，目光只在向后倒滚的圆球上溜转：他所有的知觉全被这个狂乱的绿色圆圈囚禁住了，只在那里面来回奔突。在这个嗜赌如命的人眼里，整个世界、整个人类全都溶化了，已被铸成这片铺着绿呢的方围之地。我知道，我尽可以在那儿一连站上几小时，他也决不会感觉出有我在场。

“可是，我再也不能忍耐了。我突然下定决心，绕着赌台走到他的背后，使劲地用手抓住他的肩膊。他目光昏乱地抬头望了一眼——他瞪着玻璃球似的眼珠盯了我一秒钟，活像一个醉汉被人从沉睡中猛力推醒，眼里还是灰雾茫茫烟幛重重。然后，

他似乎认出了我，筋肉抽搐地张着嘴，兴致致地仰看着我，喃喃地说出一些不知所云的知心话来：

“‘运气不坏……我走进来看见他在这儿，马上知道要交运了……我马上就知道了……’

“我不懂他说些什么。我只看出他已赌得如醉如痴了，我看出这个神经错乱了的人已经忘掉一切，忘了他的誓愿、他的诺言，忘了我，也忘了整个世界。可是，他这种疯魔状态中的狂喜神情令我大为着迷，我竟不由自主地应答着他，十分惊异地问他见到了什么人。

“‘那边，那个只有一只手的俄国老将军，’他悄声告诉我说，直凑近我的耳朵，不让这个秘密被别人偷听去，‘就是那位生着雪白的颊须、背后站着一个侍从的人。他老是赢钱，我昨天就注意到他了，他准是有一套赌诀，我现在回回跟着他下注……昨天他也是始终都赢的……我昨天犯了个错误……不该在他走了以后还要赌下去……那是我的错……他昨天一定赢了两万法郎……今天他照旧是回回得彩……我现在老跟着他……现在……’

“正说着话，他突然停住了，因为那当儿，管台子的扯着嗓子嚷了一声：‘Faites votre jeu!’① 一听到这声嚷叫，他立刻移开目光，贪婪地注视着那个生着一部大白胡子的俄国人。俄国人稳稳地坐在那儿不动声色，意态从容地拿起了一个金币，迟疑了一下又拿起一个来，一齐押在第四门上。马上，我眼前这双急切的手慌忙插进钱堆里，抓起了满满一把金币，也押在了同一门上。一分钟后，管台子的喊了一声：‘空门！’接着便将

①法语：“各位下注吧！”

台子上所有的钱全部揽走了，这时，他望着被人席卷而去的钱，竟像是遇着了什么奇迹。您也许以为，他会要回过头来看我一眼吧：不，他整个儿忘掉我了；我早已从他的生活里坠落了、消逝了、隐没了。他全身紧张，眼里只盯着那个俄国将军，望着那人毫不在意地又拿起了两个金币，还不曾决定押在哪一门上。

“我无法向您描述我的痛苦、我的绝望。可是，您试想想我那时的心情：为了这个人，我抛弃了自己的全部生活，现在我在他的眼里还不及一只苍蝇，不值得他懒懒地轻轻挥手驱赶开。那阵忿恨又在我的身上潮涌起来。我猛力地抓住了他的手，使他吃了一惊。

“‘马上站起来！’我向他轻声而带命令口吻地说道。‘想想今天在教堂里许下的誓愿吧，不守誓言的、没有心肝的人！’

“他瞪眼望着我，神情惶惑脸色苍白。他的眼里突然露出颓丧的表情，像是一条挨了打的狗，他的嘴唇颤战着。他仿佛猛然间记起了先前的一切，他仿佛有些醒悟了。

“‘是的……是的……，’他喃喃道，‘噢，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啊……是的……我马上走，求您原谅……’

“他的手开始整理着那堆钱，最初动作敏捷，很是毅然决然的样子，可是后来，又慢慢儿变得少气乏力的了，像是逢着了一股逆流。他的目光重又落在那个俄国人身上，那人正在下注。

“‘再等一小会儿……，’他飞快地抓起五个金币，扔到俄国人下注的地方……‘只赌这一注……我向您起誓，我马上就走……只赌这一注……只赌……’

“他的声音又低沉下去了。圆球已经开始滚动，将他也带着

走了。这个着了魔的人又从我的手里，也从他自己的手里，滑脱了；平轮连连旋转，圆球滚跳不停，他也跟着跌进里面去了。管台子的又在喊叫，又搅走了他那五个金币，他输了。可是，他并不曾转过身来。他忘了我，忘了誓约，忘了一分钟以前向我说过的话。他那双贪梦的手又痉挛地攫取着渐渐消融的那堆钱，他的如醉如痴的两眼闪闪熠熠，只顾盯着吸住了他的心意的那块磁石——他对面那位会给他带来幸福的人。

“我忍无可忍了。我再推了他一下，这一次却推得十分着力。‘立刻站起身来！马上走！……您说过只赌一注的……’

“可是，竟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他突然扭回头来瞪着我，脸上不再有卑顺惶惑的神色，简直是一张狂暴的脸，是一团怒火，两眼灼灼如焚，嘴唇忿忿颤栗。‘别搅扰我！’他向我吼道。‘走开些！你给我带来晦气。你在这儿我老是输钱。昨天是你连累了我，今天又来了。你走远一点吧！’

“我顿时愣住了。可是，他这么疯狂，我也怒不可遏了。

“‘我给你带来晦气？’我说，‘你这个骗子、你这个贼，你向我发过誓……’我还不曾说完，这个着了魔的人就从座位上猛跳起来，使劲将我推开，周围的人纷纷骚动，他却毫不在意。‘不用管我的事，’他不顾一切的高声嚷叫，‘你又不是我的监护人……哪……哪……拿去，这是你的钱，’他扔给我几张一百法郎的钞票…… ‘现在可该让我安静啦！’

“他嚷得那么凶，完全像是着了魔，毫不理会有上百的人围着我们。人们都在探头张望，都在窃窃议论、指指点点、暗暗嗤笑，连隔壁大厅里的许多人也纷纷好奇地挤了进来。我只觉得自己像被剥掉衣裳赤身露体站在这许多人面前……

“‘Silence，Madame，silvous plait！’①管台子的很无礼地大声叫道，一边用筢竿敲着桌子。他是在命令我，这个狠毒的家伙的这句话是说给我听的。我受了屈辱，我羞惭得无地自容，我站在许多交头接耳纷纷窃议的人面前，恰像一个被人将钱扔到脸上的妓女。两三百只肆无忌惮的眼睛盯在我的脸上，忽然……当我羞愧难当避开眼去……竟然遇着了两只眼睛，惊骇万状地瞪着我，尖刀似地直刺向我——那是我的表姊，她丧魂失魄地瞧着我，张口结舌，高举着一只手，像是吓呆了。

“我顿时吓得魂不附体：不等她能够有所行动，趁她还没有从惊骇中恢复过来，我立刻冲出了大厅；我一口气逃出门外，奔向一张长椅——恰是那个着了魔的人昨晚倒在上面的那张长椅。我也同样力竭气尽、同样身疲心碎地倒在这条无情的木板上了。

“如今隔了二十五年，我只要回想起那一霎，回想起自己受了他的凌辱低下头来站在千百个陌生人面前的情景，就会立刻遍体冰凉。我同时还又体验到，我们平日夸夸其谈称之为心灵、精神或情感的那点什么，我们称之为痛苦的那点什么，是多么软弱、浅陋而琐屑的东西啊，所有这些即使大量涌现，也无法使一个受苦的肉体完全毁灭，一个人在这样的时刻里也还是血脉不停一息犹存的，不至于像一棵大树那样，受了雷击立刻拔根倒地终结生命。我当时的痛苦仅仅只是那么一下，仅仅只在那一霎，刺入我的骨髓，使我呼吸闭塞全身沉重，倒向那张长椅，领会到一阵与世长辞的愉快感觉。可是，我刚刚说过，一切痛苦毕竟是懦弱的表现，在坚强有力的生活感召下自会悄悄

①法语：“太太，请安静一下！”

隐退，我们肉体里面留存着的生活感召似乎远比我们精神里面所有的求死之意更为强烈。我那么地哀痛欲绝，后来怎会重又站立起来，我自己也弄不明白，不过，我终于又站立起来了，当然，脑子里并没有想到要作什么。我突然记起，我的行李还在车站上存放着，我马上有了一个主意：离开，离开，离开，离开这儿，离开这个该诅咒的人间地狱。我对谁也不理睬，一气跑到车站，打听去巴黎的下班火车什么时候开行；守门人告诉我十点钟有一班火车，我立刻办妥了托运行李的事。十点——从那场惊心动魄的遭遇开始时算起，正好是二十四小时，这二十四小时充满了种种荒谬透顶的情感变化，此起彼伏直如风雨交摧，我的内心世界从此永远被毁。可是那时，我脑子里别无他念，只有一连串轰击、不断震荡着的音响：离开！离开！离开！我头上血脉急涌，直像是有个木楔不停地打进我的太阳穴里：离开！离开！离开！离开这个城市，离开我自己，回家去，回到家人身边，回到过去，回到自己的生活里去！那一夜我坐上火车来到巴黎，到了巴黎又再换车，一站接着一站，从巴黎到布隆，从布隆到多佛，从多佛到伦敦，从伦敦到我的儿子那儿——路上完全待在狂奔疾驰的火车里，整整四十八小时不思、不想，整整四十八小时不睡觉、不说话、不吃东西，车声隆隆只有一个音响：离开！离开！离开！离开！最后，我走进了我儿子的乡间住宅，人人感到意外，个个满心惊诧：我的举止和眼色里一定有点什么泄露出了我的隐秘。我的儿子想要拥抱我、亲吻我。我连忙避开了他：我实在忍受不了，我想到自己的嘴唇已被玷污，不能再跟他接触了。我什么话也不回答，只希望洗一次澡，我觉得必须洗净旅途所受的尘秽，也必须洗去一切别的污秽，那个着了魔的人、那个毫无价值的人的激情仿佛还

粘在我的身上。然后，我踅进了自己的屋子，睡了十二、十四小时，睡得昏昏沉沉如同僵死一般，真是我的一次前所未有、以后也绝不会有的睡眠，这次睡眠使我现在已能体会躺在棺材里瞑目长逝的况味。我的许多亲戚对我温存关切，像是对待一个病人，可是，他们的柔情蜜意只能令我伤心，他们对我爱敬有加，我只感到满心羞惭，我必须时时刻刻处处留神，提防自己突然失声惨叫。为了一时疯狂而荒唐的激情，我背叛过他们，忘怀过他们，还曾经企图完全撇弃他们，我多么愧对他们啊。

“后来，我无所事事，又去过法国，住在一个谁也不认识我的小镇上，因为，老有一个幻觉跟随着我，使我感到无论谁只要看看我的眼神，便能识破我的终生耻辱，便能窥见我的心境变异。我竟是这么深深地感到自己不忠、不洁，连灵魂里最深处也不得安宁。常常，每当清晨醒来，我立刻惊惶恐惧不敢睁开眼睛。我马上又记起了那一夜醒来时的感觉，惟恐突然发现身旁有个半裸的陌生人，我顿时像那次一样，心上只有一个愿望：赶快死掉。

“然而，时间终是最有力量的，年龄对于一切情感自有一种奇异的磨蚀作用。人若想到死期将至，死神的黑影已经罩上了人生的旅途，一切事物就会显得模糊黯淡，不再那么敏锐地刺激感觉，它们那种摧伤心情的力量就会减少许多了。渐渐地，我已能心定神宁无所惊悸了。又过了许多年，有一回我在一次宴会上遇着一位奥国公使馆的武官，一个年轻的波兰人，我向他问起了某个家族，他告诉我，这一家正是他的堂族，他们的儿子十年前在蒙特卡罗自杀死了——我听了这话不曾震栗一下。这事不再令我伤痛了，它也许——何必掩盖自私的心理呢？——还曾使我感到庆幸，因为，我一直担心会再遇到他，这

点最后的恐惧现在完全消失了：我现在除了自己的回忆，再也没有什么不利于我的见证了。这以后我变得心神安谧了。人上了年纪没有别的特征，只不过是对于过去不再感到不安罢了。

“您现在该可以了解，为什么我会突然要向您谈起自己的遭遇，您为亨丽哀太太辩护过，您热情地宣称，二十四小时的时间就足以决定一个女人的整个命运，我当时曾经这么想：我非常感激您，因为，我第一次觉着有人在替我申辩。我立刻暗暗忖量：将自己的内心倾吐一次，也许能解除心头的压抑，卸却长日的忆想；如果这样，我明天也许能够去往蒙特卡罗，再走进决定过我的命运的那间赌厅，对他对我都会不再有所怨尤了。如果这样，压住我灵魂的一盘巨石就会坠落，深深沉入过去，永远不再浮现。我能够将这些全部向您叙述，对我确有好处：我此刻心上轻松得多了，差不多感到快乐了……我谢谢您。”

说到这儿，她突然站起身来，我知道，她的话已经说完了。我十分窘迫，想要说点什么才好。可是，她准是觉察到了我的窘态，连忙阻止我道：

“不，请您不必说什么……我不想让您回答我，也不需要您对我说什么……您听完了我的话，我非常感谢您，祝您一路平安。”

她站在我的面前，向我伸出手来握别。我不由得向她脸上看了一眼，我深深感动了：这位老太太的脸色令我惊异，她神态慈祥地站在我的面前，却又同时微露羞赧，不知是往昔的激情回光映照，还是由于心情惶乱，她的两颊上忽然泛起一层霞晕。她那么站着真像是一位少女，往事的回忆使她惶惑，自己的供述令她羞惭，她像新嫁娘一样有些腼腆局促了。我看出了这一点，更感到应该说一句话，表达我心上对她的崇敬。然而，

我喉管哽塞，说不出什么来了。于是，我弯下了腰，满怀敬意地吻了一下她枯萎的、秋叶般微微颤抖的手。

（纪 琨 译）

看不见的收藏

——德国通货膨胀时期中的一段插曲

列车过了德累斯顿两站，一位上了年纪的先生登上了我们这小节车厢，他彬彬有礼地打了招呼，向我颔首致意，再次富有表情地望了我一眼，像是遇见一位故人。乍一看我想不起来，可当他面带微笑刚一说出他的名字时，我马上就想起来了：他是柏林最有声望的艺术古玩商人之一，和平时期我经常在他那里浏览和购买旧书以及作家手稿。我们先是随便地聊了一会，突然间他径直说道：

“我得告诉您，我这是从哪来的。做为一个艺术商人，这是我三十七年来遇见的一桩奇怪之极的插曲。您大概知道，自从货币的价值像空气一样地不值钱，现在我们这一行的行情是什么样子：一批暴发户骤然间都对哥特式的圣母像、古版书

以及古老的铜版雕刻画和古画感起兴趣来了。根本就无法满足他们的奢望，你甚至不得不防范他们把你的整个家底搜净刮光呢，他们恨不能把衣袖上的钮扣和写字台上的桌灯都买了去。于是收进新的货物就越来越困难了——请您原谅，我突然把这些东西说成是货物，往常这可是令我们感到多少有些敬畏的呢——可是这群坏家伙就是习惯于一个人把一本杰出的威尼斯古版书看做是一大堆美元，把一张古尔希诺①的素描当成几张一百法郎钞票的化身。这股突然涌来的抢购浪潮，其势头锐不可当。于是隔夜之间我就被搜刮得一干二净。我真想把店门一关了事。在我们这样一家老字号里——这还是我父亲从我祖父手里接过来的——竟然只有一些可怜巴巴的劣等货色，过去，在北方这都是连走街串巷的小贩也不愿放到车上的东西，我为此羞愧之极。

“在这种狼狈的境地里，我想出了个主意，在翻阅我们的老账本，搜索一下我们的老顾客，或许可能从他们手中重新买回几件复制品，这样一本陈旧的顾客名单一直都是某种类型的坟墓，特别是在眼下这年代，它对我的用处根本不大。我们早先的那些买主大多数不是早就把他们的收藏送进了拍卖行，就是已不在人世了，对极个别的人也不能抱什么希望。突然间翻出我们的一个老顾客的一整捆来信，我一下子就想起了他来，因为从一九一四年世界大战爆发以来，他就再也没有写信向我们订货和询问过情况了。这些信件大约都是六十年代②以前的，这

①意大利画家乔万尼·弗兰西斯科·巴比埃利·达·秦托（1590—1666）的绰号。

②指19世纪60年代。

决不是夸张！他从我祖父和父亲手里买过东西，可我记不起来，在我经营的三十七年中他进过我们的商店。一切都表明，他一定是一个古怪的、老式的、滑稽可笑的人。这样的德国人已经变得罕见了，只有在偏远的小镇里还有个把这样的人一直活到我们的年代。他写的字都是一种书法艺术，写得十分工整，钱数总额都用尺和红笔画上直道，而在数字下面都是再画上一道，以免出错。这一点以及他所用的简陋的信封和很不起眼的信纸都说明了这个无可救药的外省人的琐细和吝啬。落款处除了签上他的名字之外，他还经常带上一大串繁琐的头衔：退休的林务官，农业学家，退休上尉，一级铁十字奖章获得者。这个七十年代的老兵，要是还活着的话，那至少年过八十了。但是，这个滑稽可笑的节俭人，作为一个古老的绘画艺术的收藏家却表现出一种非凡的聪颖，杰出的知识和出色的鉴赏力。我慢慢地整理他大约六十年之内的订单——最早的一批订货还只是几枚银币的事情——这时我发现，这个卑微的外省人在当时人们用一个塔勒① 可以买一大堆精美的德国木刻画的年代里，不声不响地搜集到一批铜版雕刻画，这笔收藏与那些暴发户借以炫耀自己的东西相比，毫不逊色。在半个世纪里，光是他在我们这里仅用极少马克和芬尼成交的，今天的价值就会令人咋舌，除此，可以想象得出，他定也从拍卖行和其他商人手中弄到不少名贵的东西呢。从一九一四年起我们再也没有从他那里收到过订单了，但我对艺术商界里的事情十分熟悉，这样一批收藏如果进行拍卖或者私下里出售那是瞒不过我的。因此，这个古怪的人现在一定还活着，要不这批收藏就在他的继承人手里。

①德国旧时的一种银币。

“这件事引起了我的兴趣，于是我在第二天，即昨天晚上立刻动身，直奔萨克森的一座十分破旧的小镇。当我从简陋的车站穿越城镇的那条主要街道时，我简直不能相信，在这些平庸的、市民气的简陋房屋里，其中某间陋室竟住着一个拥有伦勃朗的最杰出的绘画、丢勒和蒙台纳的木刻人像的人。使我惊讶的是我在邮局询问这里是否住有叫这个名字的林务官和农业学家时，得知这位老先生确实还健在，于是我就在上午前去拜访，应当承认，我的心当时跳个不停呢。

“我没费什么力气就找到了他的住处。他住在那种租费低廉的土里土气的楼房里，这种建筑物都是在六十年代草率匆忙修建起来的，他住在三楼，二楼住着一位老成的裁缝，在三楼的左边挂着一块邮政局上的牌子，闪闪发光；而在右边挂着一个小型的珐琅牌子，上面有林务官和农业学家的字样。我胆怯地拉动了门铃，随即出来了一个年迈的白发女人，她头戴一顶整洁的黑色小帽。我把我的名片递给了她，问是否可以同林务官先生面谈。她感到惊讶，先是怀有某种疑惑似的打量我，随即看了看我的名片。在这远离世界的小镇里，在这老式的房子里，出现了一个从外地来的客人，这可是一件大事。但是她和气地请我稍候，拿着名片，走进房间，我听到她轻轻地说话，随即突然响起了一个男人的宏亮的声音：“啊，R 先生，柏林来的，一家大古玩店的老板……请进来，请进来……我太高兴了！’那个老妇人快步重新走了出来，把我让进屋内。

“我脱掉大衣，进了房间。在简朴的房间正中，笔直地站着一个健壮的老人，浓髭密髯，身上穿着一件半军用的便服，亲切地向我伸出双手。但他站在那里的这种奇怪的僵直的姿态却与他那外表上不容置疑的高兴非凡和喜出望外的欢迎姿态毫无

共同之处。他一步也不朝我走来，我感到一丝愕然，只得走到他跟前，以便和他握手。可当我正要握他的手时，我发现他的那双手仍一动不动保持着水平姿势，不是来握我的手，而是在那儿等我去握。随即我全明白了，这个人是个盲人。

“早从孩提时代起，在一个盲人面前，我总觉得不舒服；我明知道他是一个活生生的人，可同时又知道，他不能像我看到他那样看得到我，这总免不了使我感到某种羞赧和窘迫。当我现在看到白色浓眉下的一双业已死亡了的、僵直的、空无所视的眼睛时，我不得不克制我的愕然。但是这个盲人却不让我有更多时间发怔，我刚一握住他的手，他就使劲地摇动起来，急促地，高兴地粗声粗气地再度表示欢迎：‘稀客啊，’他满脸堆笑地对我说，‘这真是奇迹呀，柏林的一位大老板竟然光临寒舍……可一当某个生意人上路，那就要当心啊……在我们这里人们常说：要是吉卜赛人来了，那就要紧锁房门，看好钱包……是了，我想得出您为什么来找我……眼下，在我们这个可怜的、走下坡路的德国，生意不好做啊。没有买主了，于是大老板们就又想起了他们的旧主顾，寻找他们走失了的羔羊……但在我这里，恐怕您交不上运气啰，我们这些穷苦人，靠养老金过活的老人，饭桌上有块面包，就够高兴的了。您们现在要的令人发疯的价格，我们再也付不起了……我们这样的人永远也没有份了。’

“我立即解释说，他误解了我的来意。我来这儿不是向他出售什么，我只是偶尔来到这一带，有了机会，也不想错过这个机会来拜访我们的一位多年的老主顾和德国最大的收藏家之一，我刚一说完‘最大的收藏家之一’这句话，这老人的脸上便起了一种奇怪的变化。虽说他还是笔直地、僵硬地站在房子

中央，可是现在他的态度却突然显出欢快明亮和洋洋得意的神情。他把身子转向估计是他妻子的方向，说道：‘你听听，’声音里充满了快乐，没有一丝那种在军队里养成的粗鲁语气，而是和气地、甚至是温柔地对我说：‘您这真是太好、太好了……您确也是不虚此行啊。您可以看到您不是每天都能看得到的东西，即使是在您们豪华的柏林……有几幅画，在“阿尔柏梯纳”①、在该死的巴黎都找不出比它们更美的了……真的，收藏了六十年，什么样的东西能没有啊，这可不是在马路上随便看得到的。露易丝，把柜子的钥匙给我！’

“这时候却发生了有些意想不到的事情。那个一直站在他身边、面带微笑客气地静听我们谈话的老妇人，突然向我恳求地举起双手，与此同时猛烈地摇头表示不同意，这个暗示一开头我没有理解。这时她走到丈夫跟前，把两只手放到他的双肩：‘海瓦特，’她提醒说，‘你还根本没问这位先生现在是不是有时间来看你的收藏呢，现在已经中午了。而饭后你得休息一个钟头，这是医生明确嘱咐了的。饭后你让这位先生看你的东西，然后我们一同喝杯咖啡，不是更好吗？那时安娜玛丽也在这儿了，她对这些东西很熟悉，可以帮你的忙！’

“这番话她刚一说完，就立即再次背着什么也察觉不到的老人重复那种迫切乞求的手势。我现在懂得了她的意思。我知道，她希望我现在拒绝观看他的收藏，我很快找到一个遁词，说中午有一个约会。如果能够欣赏他的收藏，我当然感到高兴和光荣，但是在三点钟之前几乎不可能了，在此之后我十分愿意。

“他像一个孩子被人夺去了心爱的玩具那样恼火起来，老人

①阿尔柏梯纳：维也纳著名的艺术陈列馆。

转过身来。‘当然，’他嘟囔说，‘柏林的先生们从来都没有时间的，可这次您一定得花点时间的，这可不是三五幅画，这是整整二十七本画册，每本是一个大师的作品，而且没有一本是有空页的。那就说好三点；可要准时，否则我们是看不完的。’

“他又空无所视地把手伸给我。‘您注意，您会高兴——或者恼火。而您越是恼火，我就越是高兴。我们收藏家一向就是这样：一切都弄来给自己，而没有我们给别人的！’他再次有力地摇动我的手。

“老妇人陪我出门。整个时间里我已觉察到她闷闷不乐、畏葸不安和不知所措的表情。刚一走出门口，她完全压低了声音，结结巴巴地说：‘在您来我们这里之前，是否请您允许……请您允许……我的女儿安娜玛丽去领您前来？……这更好些……更妥当些……您大概是在旅馆用饭吧？’

“‘当然，我为此感到非常高兴，乐于从命。’我说。

“真的，就在一个小时之后，我在市集广场旁边旅馆的小饭堂里刚吃完中饭，就走进来一个老气的姑娘，她衣着简朴，用目光在搜寻。我向她走去，介绍自己，说明我已准备停当，可以立即动身去欣赏她父亲的收藏。可她突然脸红了起来，像她母亲一样的慌乱窘迫，她问我在去之前可否同我谈几句话，我立刻看出来她很为难。每当她要开口说话时，总是十分羞赧，面泛红晕，不安地用手抚弄衣服。最后她总算开始说了，结结巴巴地，并且老是一再地慌乱无措：

“‘母亲叫我到您这儿来……她把一切都讲给我听了……我们对您有一个请求……在您去我父亲那儿之前，我们是想告诉您……我父亲当然想把他的收藏拿给您看……可这批收藏……这批收藏……不再是完整无缺的了……其中少了一些……不幸

的，甚至可以说少了很多……’

“她不得不又停下来喘口气，随即突然望着我，匆忙地说下去：

“‘我必须完全坦率地对您讲……您清楚眼下的时代，您会了解这一切的……战争爆发后父亲的双目就完全失明了。早在这之前他的眼睛就经常犯病，而由于激动终于完全失明——战争开始那年，他虽然已七十六岁了，可还是要到法国去打仗，当军队没有像一八七〇年那样长驱直入，他就可怕地激动起来，于是他的视力就急剧减退，要没有这场变故，他一直还完全是健壮的，在这之前不久他还能整小时的走动，甚至外出打猎，这是他最喜爱的一种运动。可现在他不能出外散步，他剩下的惟一乐趣就是这批收藏，每天他都得看上一遍……说实在的，他根本不是在看，他根本也看不见了，但他每天下午把画册都拿出来，为的是至少可以用手去摸摸它们，一张接着一张，总是按着固定的次序，这是数十年来他熟记好了的……今天没有什么再引起他的兴致了，我总是给他念报纸上的拍卖价格，他听到价格越高，就越高兴……可是……可这太可怕了，我父亲对物价对时代是一窍不通啊……他不知道我们失去了一切，他不知道他一个月的养老金只够两天的生活用……此外还得加上我妹妹和她的四个孩子，她的丈夫战死了……可我父亲对我们经济上的困难一无所知。开头我们节俭地过，省吃俭用，可这无济于事。于是我们开始卖东西——我们当时不动他心爱的收藏……卖我们有的零星首饰，可是，我的上帝，六十年来我父亲把他省下来的每个芬尼都用在买画上了，我们能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呢。山穷水尽，我们不知该怎么办……于是，于是母亲和我卖了一张画。父亲要知道的话，是不会允许的，他不知道境

况多么坏，他想象不出在黑市买一口吃的是多么困难，他也不知道我们被打败了，亚尔萨斯和洛林被割让出去了，我们不再给他念报纸上这一类的事情，免得他激动起来。

“‘我们卖了一幅非常珍贵的画，那是伦勃朗的一张铜版蚀刻画。买主给了我们好几千马克，我们希望用这钱能过上一年。可是您知道，这钱也太不值钱了……我们把余款存放在银行，可是两个月后就变得一文不值了。这样我们只得又卖一张，接着再卖一张，而买主汇来的钱老是很迟，等钱到手又不值钱了。随后我们去拍卖行，可在那儿他们也欺骗我们，出的价格是上百万……可是等这几百万马克到我们手就又变成一堆废纸，慢慢地就这样把他那批收藏中的最珍贵的卖得一张不剩，用来维持起码的、最可怜不过的生活，而我父亲对此一无所知。

“‘因此，当您今天前来，我母亲十分惊慌……要是他给您打开他的画册，那一切就隐瞒不住了……我们把复制品或类似的画塞到画册的旧框里去代替我们卖出的画，这样，他抚摸的时候就不会发觉。当他抚摸和数这些画（每一张的次序他记得非常清楚）的时候，那种喜悦和他过去眼睛能看得见的时候一样。在这座小城镇里，父亲认为，没有一个人配看他的宝贝……他怀有一种狂热爱着每一张画，我相信，要是他知道了他手里的这批画都早已无影无踪的话，那他会心碎的。这么多年来，您是第一个他要把他的画册给您看的人。为此我请求您……’

“突然这个女人举起双手，眼睛含着泪水，闪闪发光。

“‘……我们恳求您……您不要使他不幸……您不要使我们不幸……您不要毁掉他这最后的幻想，请您帮助我们，使他相信他要对您讲述的这些画都还在……要是他猜出了都是假的，那他肯定会死去的。或许我们这样对待他是不对的，但是我们

没有别的办法。人总得活下去……人的生命，我妹妹的四个孤儿，这总比画要重要啊……直到今天我们确也没有剥夺掉他的快乐；每天下午有三个钟点他翻阅他的画册，同每张画说话，像同一个活人一样。而今天……今天也许是他最幸福的日子，多年以来，他一直等待这么一天，好向一个行家展示他这些心爱之物；我请求您……用举起的双手恳求您，不要毁掉他的幸福！'

"她说的这一切是那样感人，我的复述根本无法表达出万一。我的上帝，作为一个生意人，我看到过许多的人被无耻地掠夺得一干二净，被通货膨胀弄得倾家荡产，他们宝贵的家私为了换口奶油面包而被蒙骗了去。但是这儿，命运创造了另外一番奇特的情景，它使我极为感动。不言而喻，我答应她一定保守秘密，并尽我最大的努力去做。

"我们一道前往。在半路上我又愤慨地得知，别人用区区小数的钱欺骗了这两个穷苦的无知的女人，这更坚定了我去帮助她们的决心。我们上了楼，还没等我们拉门铃，我就听见从房间里面传出来老人高兴的叫喊声：'进来！进来！'盲人的灵敏听觉使他在我刚一上楼时就听到了我们的脚步声。

"'海瓦特今天等着您看他的宝贝，急得连觉都没睡着。'老妇人微笑着说。她女儿的一个眼色就使她安下心来，知道已经取得了我的同意。在桌面上早就摆满了画册，这位双目失明的老人刚一握到我的手，来不及说其他的欢迎词儿，就抓住我的胳膊把我按在扶手椅上。

"'好了，现在我们马上开始——有好多东西要看呢，从柏林来的先生们没有时间呐。第一本画册是丢勒大师的，您可以看得出来，是相当完整的，一张比一张好。啦，这您自己能判断出来的，您看这一张！'他翻开画册的第一张。'这是《大

马》'。

"于是他十分谨慎地就像是接触一件易碎的物件似的，用指尖小心翼翼地从画册的纸框里取下一张上面什么也没有的发黄的纸张，兴高采烈地把这张废纸头摆在自己的面前。他看着它，有好几分钟，实际上他什么也看不见，但他兴奋地用手把这张白纸举到眼前，脸上奇妙地呈现出一个明目人那样聚精会神的表情。在他那双瞳仁业已僵死的睛睛里刹时间闪出一种明镜般的光亮，一种智慧的光华。这是由于纸张的反射还是内心光辉的映照？

"'呶，您什么时候看到过这样一张极为漂亮的画呢？'他骄傲地说，'每一个细部都多么清晰多么细腻——我把这一张同德累斯顿的那一张做过比较，比起来那一张显得呆板，毫无生气。这儿还有收藏家的一些落款！'说着他把这张纸翻了过来，用指甲准确地指着这张白纸背面的一个地方，这使我不由自主地看过去，是否那儿真的有什么标记。'这是拿格勒收藏的图章，这儿是雪米和艾斯达依勒的图章；他们，这些著名的收藏家绝不会想到，他们的画居然有一天竟落到了这间陋室。'

"当这个一无所知的盲人那样赞赏一张废纸时，我脊背上不禁感到一阵发冷；看到他用指甲尖一丝不苟地指着那些只存于他幻想中而实际上看不到的收藏者的标志，真使人难过。我觉得嗓子眼发堵，不知回答什么好；但当我不知所措地向两个女人望去时，看到了那个颤抖的激动的老妇人乞求地举起双手，于是我镇定下来，开始扮演我的角色。

"'真是罕见！'我终于讷讷说道，'一张美极了的画。'他的脸立刻由于骄矜而泛出光泽。'这远不算什么，'他得意地说，'您得先看看那张《忧郁》或者《基督受难》，一张着色的珍品，

这样的质量再找不出第二份来，您看看吧，’他的手指又轻轻地在一张他想象中的画上比画着，‘多么鲜艳，色调多么细腻，多么温暖。柏林的古玩商和博物馆的专家们都会目瞪口呆的。’

“这种狂喜入迷的喋喋不休的赞赏足足有两个钟头。不，我无法向您描述，看到这一二百张白纸或粗劣的复制品是多么的令人难过，但这些白纸和复制品在这个悲惨的一无所知的盲人的记忆里却是那么真实，他能丝毫不爽地顺着次序地赞美着、描绘着每一个细部，十分精确；这看不见的收藏，虽说早已失散得一干二净，可对于这个盲人，对于这个令人感动的受骗的老人，却依然是完整无缺啊，他幻觉中的激情是那样强烈，几乎使我都开始相信他的幻觉是真实的了。只是有一次他几乎从这种夜游式的状态中被惊醒过来：在他夸奖伦勃朗的《阿尔奥帕》（这一定是一幅珍贵无比的样本）印得多么精致时，同时就用他那神经质的有视觉的手指，顺着印路在描画着，可他那敏感的触觉上的神经在这张白纸上却感受不到那种纹路。刹那之间他的额头笼罩上一层黑影，声音慌乱起来。‘这真的……真的是《阿齐奥帕》?’他嘀咕起来，显得有些困惑。于是我灵机一动，马上从他手里把这张纸拿了过来，并兴致勃勃地对这幅我也熟悉的铜板蚀刻画中每一个细节加以描述。盲目老人业已变得困惑的面孔又恢复了常态。我越是赞赏，这个身材魁梧、然而老态龙钟的盲人便越是心花怒放，一种宽厚的慈祥，一种憨直的喜悦。‘这才真是一个行家，’他欢叫起来，得意地把身子转向家人，‘终于有一个懂行的了，你们也会知道，我的画是多么宝贵的了。你们总是怀疑我，责备我把钱都花在我的收藏上，是啊，六十年来，我不喝啤酒，什么酒也不喝，不吸烟，不外出旅行，不上剧场，不买书，我节衣缩食，省吃俭用，就是为

了这些画。你们会看到的，等我离开人世时，那你们就会有钱，比这个城镇的任何人都有钱，和德累斯顿最有钱的人一样富有，那时你们就会对我的这股傻劲再次感到高兴呢。但是只要我还活着，哪一幅画也不许离开我的家。得先把我抬去埋掉，才能动我的收藏。'

“他的手温柔地抚摸着早已空空如也的画册，像抚摸一个活物似的。这使我感到惊悸但同时也深受感动，在战争的年代里，我还从没有在一个德国人的脸上看到这样完美这样纯真的幸福表情，站在他身边的是他的妻子，她们与德国大师的那幅蚀刻画上的女性形象那样神奇的相似，她们来到这儿是为了瞻仰她们的救世主的坟墓，站在被挖掘一空的墓穴之前，她们面带一种惊骇之极的表情，而同时又怀有一种虔诚的、奇妙的狂喜。像那幅画上的女人在听耶稣基督的上天预言那样，这两个上了年纪的，面容憔悴的，穷苦的小资产阶级女人被老人的孩子般的喜悦所感染，半是欢笑，半是泪水，这种景象我从未经历过，它是那样动人。但是老人觉得我的赞赏仍嫌不够似的，他一直不断地翻动画册，如饥似渴地吞饮下我的每一句话。当这些骗人的画册终于被推到一旁，他不情愿地把桌子腾出来供喝咖啡用时，这对我说来如释重负。但我的这种轻松之感，却是针对他那极度兴奋、极为狂乱的快乐的，针对这像是年轻了三十岁的老人的自豪而言的，这使我感到内疚。他讲了许许多多他搜集这些画的趣闻；拒绝他人的帮忙，他不断地站起身来，一再地抽出一幅又一幅的画来，宛如喝醉了酒那样不能自主。最后，当我告诉他我得告辞时，他蓦地一怔，像一个固执的孩子那样满心不悦，气得直跺脚。这不行，我还一半都没看完呢。两个女人极力使这执拗的老人理解，他不应该再挽留我了，要不我就

要误火车了。

“经过无望地挽留，他最后听从了劝告；在告别的时候，他的声音变得完全温和了。他抓住我的双手，面带一个盲人所能表现出来的全部感情，用手指爱抚地一直摸到手腕，像是要更多地了解我，或者是要给予我远非言词所能表过出的更多的爱。‘您的访问使我高兴极了，高兴极了，’他开始激动地说，这激动出自他内心深处，是我永远不能忘怀的，‘您对我真的做了一件大好事，终于，终于，终于能同一个行家一道欣赏我心爱的这些画册。您会看到，您到一个老瞎子这儿来，并没有白来一趟。这儿，在我的妻子面前，她可以作证，我答应，在我的遗嘱上再加上一个条款，把我的这批收藏委托给您这家老字号负责拍卖。您应该有这份荣誉，支配这批不被人知晓的宝贝，’说到这里他把手轻轻地放在已被洗劫一空的画册上面，‘直到它们流散在世上的那一天为止。但您要答应我，印一份精美的目录：这将是我的墓碑，我不需要其它更好的了。’

“我向他的妻子和女儿望去，她俩聚靠在一起，颤栗时而从一个人传向另一个人，仿佛她俩成为一体，协调一致地在抖动。可我却有着一种庄重的情感，因为这个令人感动的一无所知的盲人把他那看不见的，早已无影无踪的收藏当作一批珍贵的财富委托给我支配。我激动地应允了他，可是这允诺是永远不会兑现的。在他那对业已死亡的瞳仁中重又泛出光辉。我觉察到，他有着一种出自心底的渴望，要和我亲近；我感到他的手指是那么温柔、那么亲切地紧握住我的手指，满怀着感激和庄严的情感。

“两个女人陪我向门口走去。她俩不敢讲话，因为怕他灵敏的听觉会听到每一个字；她们望着我，两眼饱含热泪，目光里

充满了感激之情。我迷迷瞪瞪地摸着下了楼梯。我真应该感到羞愧，看起来我像一个天使降临到一个穷人之家，由于我参与了一场虔诚的骗局并进行了可耻的欺骗，从而使一个盲人复明了一个小时，可我实际上却是一个卑劣的商贩，来到这里是想从别人手中搞去一两张珍贵的作品。但我从这里带去的却远比这要珍贵得多：在这个阴郁的、没有欢乐的时代，我又一次活生生地感受到了纯真的热情，一种照彻灵魂，完全倾注于艺术的狂热，而这种狂热我们的人早就没有了。我怀有一种敬畏的感情——我不能说出别的什么来——尽管我还一直有着一种我说不出为什么的羞愧之情。

“我已走到了街上，上面的窗户咯吱地响动起来，我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真的，老人用盲无所见的眼睛在望着估计是我走去的方向，他连这个机会都不放过。他把身子从窗户里探出很远，两个女人不得不费心地扶住他。他挥动手帕用孩子似的欢快声音喊道：‘一路平安！’我永远不会忘记这个景象：窗口上面白发老人的一张快乐的面孔，高高地飘浮在马路上愁容满面、熙来攘往、行色匆忙的众生之上，乘着一朵幻觉的白云冉冉上升，离开了我们这个令人厌恶的世界。我不由得忆起了那句古老的至理名言——我想那是歌德说的——‘收藏家是幸福的人。’”

（高中甫 译）

旧书商门德尔

我又到了维也纳。有天晚上。我从城郊访友回家，突然遇上了滂沱大雨。湿淋淋的雨鞭一下子就把人们驱赶到门洞里和屋檐下，我自己也急忙寻找避雨的地方。幸好，维也纳到处都有咖啡馆，于是我便戴着水淋淋的帽子，掩着一身湿透了的衣服跑进一家刚巧在对面的咖啡馆。从内部可以看出这是一家普通的、几乎可以说是古板的旧维也纳市民风味的郊区咖啡馆：不像市中心区摹仿德国的设有音乐的咖啡馆那样有一些招引人的时髦玩艺儿；顾客济济，都是些下层普通人，他们与其说是在这里吃点心，还不如说是在看报。虽然本来就已令人窒闷的空气中悬浮着凝滞的蓝色烟圈，但沙发上显然新蒙上了天鹅绒面，镀铝的柜台闪闪发亮，咖啡馆还是显得十分洁净宜人的。我在匆忙之中压根儿没有留心看一眼招牌——不过，这又有什么必要呢？我坐在这儿，身上很暖

和，不耐烦地盯着雨水淋漓的蓝色玻璃窗——这可恶的大雨什么时候才过去呢？

就这样，我无所事事地坐着，渐渐为一种使人慵怠的倦意所控制。从每一个真正的维也纳咖啡馆里无形中散发出来的这种倦怠感像麻醉剂一般令人昏昏欲睡。我心不在焉地端详着顾客们，由于人们在房间里吞云吐雾，灯光下他们一个个面色灰白；我望着收款处的小姐，看她怎样机械地给侍者把糖和匙子放进每杯咖啡里；我无意识地、在似睡似醒的朦胧中读着墙上贴的那些乏味透顶的标语，这种昏昏然的感觉倒也不坏。但是，我却突然从半睡眠状态里清醒过来，仿佛一个人感到了一阵隐隐的牙疼，但还不能确定是哪个牙在痛——是上齿还是下齿，在左边还是在右边；我内心感到一种隐约的不安，但还仅是一种混沌的紧张，精神上的骚动。因为我自己也莫名其妙——我突然意识到，许多年前，我肯定到过这里，某种记忆的丝缕将我同这里的墙壁、椅子、桌子，同这使我觉得陌生的烟气弥漫的屋子维系到一起。

然而，我愈是想努力抓住这种回忆，它就愈是狡狯地溜走；如同在我脑海的最深处飘忽地若隐若现地游动着一只闪光的水母，苦于无法将它捞起和抓住。我徒然地盯视着屋子里的每件陈设；有些自然是我不熟悉的，比如那上面放着叮叮作响的自动计算器的柜台，那用人造紫檀木做的棕色护墙板，这一切想必都是后来置备的。但是，无论如何，二十年或更久以前我确曾来过这里，早已成为过去的“我”的一部分，像钉子钉进木头里似地潜藏在目不可见的某处，执着地存留于此。我用强力振奋起所有的感官，向周遭、同时也向内心深处捕捉旧日的踪迹，但是真见鬼，无法抓住这消逝了的、在我脑海中已经湮灭

了的回忆。

我恼火起来，就像每当人们碰到某种束手无策无能为力的场合从而意识到自己智力不够健全时往往不免恼火那样。然而，我并没有放弃最终还是要抓住这种回忆的希望。但我知道，必须抓住某个细微末节方能循之继进，因为我的记忆力很奇特，它既好又坏：它一方面很任性固执，野马难驯，而后则又异常真切可靠；它往往把最重要的事件和人物，把读到过的和亲历过的完全吞入遗忘的黝黑的渊底，不经强迫便隐而不露，只有意志的呼唤才能将它从幽冥中召回。但是，只要捕捉到一点蛛丝马迹，一张有风景画的明信片，信封上熟悉的笔迹、或者变黄了的报纸，顷刻，遗忘了的东西就会像上了钩的鱼儿一样，马上从漆黑的深渊里冒出来，又生动又具体，栩栩如生。我会想起某个人的每个细节，他的嘴巴、他笑的时候左边缺颗牙；我会听到他断断续续的笑声，看到他的山羊胡子颤动起来，而笑声里浮现出另外一副新的面孔；在幻觉中我立即看到了这一切并且记起了这个人多年前讲过的每一句话。但是为了生动具体地看见和感受到我追寻的东西，我仍然需要一种具体的刺激，需要从现实世界里得到那么一丁点儿帮助。我闭住眼睛，以便更好地冥思苦索，使那神秘的思维钓钩现形并将它抓住。然而完全徒劳！业已荡然无存，完全遗忘了。我对自己头脑里的这架糟糕而又不听使唤的机器大动肝火，恨不得照自己的脑门猛击几拳，仿佛人们拼命摇晃一架失灵的自动售货机，它拒不抛出照理应当给出的东西。不，我不能再安静地坐下去了；这种内在的不灵使我焦躁起来，便悻悻然起身离座走出去换换空气。但是说也奇怪，我还没有走几步，我脑子里就闪出第一线荧荧的亮光。我想起来了：柜台右边应当有个入口通向一间没有窗户、

靠灯光照亮的屋子。果然如此，就是那间屋子；不错，壁纸虽已经换了，室内的布局一如当年——这是那间大体说来呈正方形的后室、游艺室。我兴高采烈起来（我已经感到马上就能全想起来），我本能地环视了一下这间屋子：两张弹子台闲放着，仿佛是长了一层水藻的绿色水塘；墙角里立着呢面牌桌，其中一张桌旁坐着两个人，不知是七等文官还是教授，他们正在对弈。另一边，紧挨着通往电话间的地方放着一张小方桌。就在这时，就在这短短的一瞬间，疾如闪电，我忽觉茅塞顿开：我的上帝，这不就是门德尔的位子吗？是的，是雅可布·门德尔——旧书商门德尔的位子！二十年之后，我又来到他的主要活动场所，来到上阿尔塞尔街的格鲁克咖啡馆里！我怎么竟能把他给忘了呢？简直不可理解，我怎会如此长久地把这位奇人置诸脑后了呢？这位智者，这位旷世奇才在大学里和一小群敬慕者中间享有鼎鼎大名，这位图书经纪人整天从早到晚一动不动地坐在这里，我怎会把他，知识的象征、格鲁克咖啡馆的光荣和骄傲给忘了呢？

我闭目回想，顷刻之间，他那真切的、栩栩如生的独特形象就浮现在我的面前。我又看见他坐在方桌旁，那脏得发灰的大理石桌面上堆满了书籍和信件。我看见他坐在这里，顽强地、静静地、全神贯注的目光透过镜片入迷般地盯着书本；他坐着，读着，用鼻音自言自语地嘟哝着什么，上身连同那暗色的带斑点的秃头顶前后晃来晃去——这是在东方的犹太初等教会学校里养成的习惯。在这里，他在这张桌旁，总在这张桌旁诵读书目和书籍，用的是犹太学校传授给他的读书方法，轻吟浅唱，摇头晃脑，宛若一个黑色的前仰后合的摇篮。正如孩子们在悠悠然的催眠曲中进入梦乡，失去对世界的知觉那样，虔信宗教的

人们认为，闲着没事儿，这么有节奏地催眠式地上下摇动身子也容易使人在精神上进入一种沉潜忘我的境界之中。的确如此，不管周围发生什么事，雅可布·门德尔既看不见，也听不到。在他旁边，玩弹子的人喧哗诟骂，记分员窜来窜去，电话机叮零零地急响，人们擦地板、生炉子，他都一概毫无觉察。有一次从炉子里掉下来一块烧红的炭，在离他两步远的地方镶木地板已经烧焦，冒起烟来。当时有个顾客闻到一股刺鼻的臭气后，冲进房里来，急忙将火扑灭；而他——雅可布·门德尔，近在咫尺，并且被呛人的烟气熏着，竟一点都没有发现。这是因为，他读书就像别人做祷告，像狂热的赌徒在赌牌，像酩酊醉汉们死盯着空中；他读得那样感人，那样忘我，使我从那以后总觉得任何其他人读书的态度都显得草草不恭。在雅可布·门德尔这个来自加里西亚① 的小小的旧书商身上，我当年作为一个年轻人第一次认识到了什么叫全神贯注，正是它造就出艺术家、学问家、真正的明哲行道的狂人，看到了完完全全的沉醉造成的悲剧式的幸福和厄运。

领我去见他的是大学里的一位年龄较我稍长的同事。我当时正研究一位即使在今天也还不大出名的帕拉采尔斯派医生和催眠术专家梅斯梅尔，但成绩不佳；可资参考的著作不够，我作为一个坦直的新手求助于一位图书管理员，他却很不友好地嘟哝着道，应当由我，而不是由他来指出书目。就是在那时，我的同事第一次提起了旧书商的名字。“我领你去找门德尔吧，”他

---

① 加里西业：历史地名，在喀尔巴阡山北支脉及其附近的低地上。14—18世纪时属于波兰，1772年第一次分割波兰后，一般将奥地利所分得的部分称作加里西亚，现属俄联邦乌克兰共和国。

答应说，“这个人什么都知道，什么书都能搞到。他能从德国任何一个无人问津的旧书铺里给你找到最冷僻的书。这是维也纳最有见识的一个人，而且是一个怪人，一个老蛀书虫，但他所属的族类正濒于灭绝。”

于是我们去到格鲁克咖啡馆。旧书商门德尔就坐在那儿，戴着眼镜，一把乱蓬蓬的胡子，穿一身黑衣服，前后摇晃着，像是风中一丛幽暗的灌木。我们走到他跟前，但他并没有发现。他坐着，上身在桌子上面摇来晃去地读着书，像一座佛塔似的；他身后的衣钩上有一件破旧的黑色短大衣摆动着，大衣口袋里塞着杂志和字条。为了向他通报，我的朋友使劲咳嗽了一声，但是门德尔把厚镜片贴近到书上继续倔强地读着，还是没有发现我们。最后，我的朋友就像通常敲门那样使劲地大声敲了敲大理石桌面，门德尔这才抬起头来，把那副笨重的铜框眼镜扶到额上，一双惊奇的眼睛从挑起的、灰白的眉毛下盯着我们——这是一双黑黑的、警觉的小眼睛，像蛇芯子那样尖锐和敏捷。我的朋友把我介绍给他，我便向他求教，而且——按照朋友出的计谋——我先是做出一副对不愿帮忙的图书管理员愤愤不平的样子。门德尔靠到椅背上，小心翼翼地吐了口唾沫，然后笑了两声，用很重的东方口音说：“他不愿帮忙？不，是不会帮！他是个讨厌的家伙，是一头可悲的老蠢驴。我认识他足有二十年了。他还是半点长进也没有。这种人就只会伸手拿薪水！这些个博士先生们与其坐在那儿摆弄书，还不如去推砖头卖气力的好。”

发了这一大通激烈的议论，坚冰也就打破了。他这才第一次用亲切的手势请我坐到方桌旁，大理石桌面像记事牌一般，密密麻麻记满了字。它对我不啻一座陌生的神台，这位书林圣哲正是在这儿给人以启迪。我即刻讲了希望得到的书籍：梅斯梅

尔的同时代人关于催眠术的著作，以及后人赞成和反对催眠术的著作。我说完后，门德尔有一瞬间眯缝了一下左眼，恰如射手在射击前所做的那样。真的，他聚精会神地思索不过片刻功夫，便立即像读一份无形的图书目录似的，顺畅无阻地列举出二三十本书来，每本书还带出版者、出版年代和大概的价格。我听得目瞪口呆。尽管我事先听说过，但却没有料到竟然果真如此。我的惊叹显然使他高兴，因为他立即继续在他那记忆之琴上就我的题目弹奏着令人惊叹不已的图书变奏曲。我不是想了解一点关于梦游病患者和催眠术的最初试验情况吗？我是否也想了解一点加斯纳、驱鬼术、基督教和勃拉瓦茨基[①]的学问呢？又是一串人名、书名、资料。我这时才明白，我在雅可布·门德尔身上看到了怎样一种无与伦比的奇迹般的记忆力啊！这是一部真正的百科词典，一部活的包罗万象的图书目录。我惊愕地看着这位装在加里西亚旧书商平庸无奇、甚至有几分邋遢的皮囊里的书业奇才。而他一口气举出了八十来本书名之后，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但心里却为自己的成功感到惬意，用一块原来大概是白色的手绢擦起眼镜来。为了稍微掩饰一下我的惊愕，我诚惶诚恐地问道：这些书中有哪些他可以负责给我搞到。“看看再说，看看能弄到什么，”他低声说道，“您明天再来吧，到时候门德尔会给您搞到一些的；一个东西这儿没有，会在另一个地方找到；谁会动脑筋，谁就会成功。”我彬彬有礼地向他道谢，但纯粹为了礼貌周全而干了一件大蠢事：建议他将我所需要的书名记在一块小纸片上。我的朋友立即用肘腕碰碰我，以示警戒，但已来不及了！门德尔上下打量了我一眼——

①勃拉瓦茨基：苏联著名的考古学家和古代文化艺术史学者。

这是一种怎样的目光啊！这是一种既得意扬扬又卑屈受辱、既表示嘲讽又居高临下、王公贵胄式的目光，莎士比亚笔下的威严的目光：马克德夫建议麦克白斯① 不战而降的时候，所向无敌的英雄麦克白斯就是用这样的目光上下打量他的。他又笑了两声，他的大喉结很惹眼地上下滚动，显然，他把一句粗鲁的话费力地强咽下去了。心地善良、超凡出众的门德尔说出任何最粗鲁的话都不为失礼，因为只有陌生人，对他一无所知的人(门德尔称之为“亚姆哈拉人”)才会提出这种屈辱性的建议——把书目记下来，而且，这是向谁提出的呢？竟是向雅可布·门德尔！好像他是书店里的学徒，或者是旧书铺里的小伙计似的；好像他那无与伦比的强有力的头脑什么时候还曾需要如此笨拙的辅助手段似的。只是在稍后我才明白，我的这种客气会使他受到多么大的侮辱，因为这位身材矮小、其貌不扬、胡须蓬乱，而且又是驼背的加里西亚犹太人雅可布·门德尔真真是记忆力的巨匠。在他那肮脏、灰白、布满灰斑的前额后面有一册无名的魔书，每个人名、书名都印在上面，历历清晰，就像当年钢模印在书籍封面上那样。他能一下子准确无误地说出任何一部著作的出版地点，不管它是昨天还是二百年之前出版的；能说出它的著者、最初定价和旧书标价；能清清楚楚地记得装帧、插图及其影印附件。凡是到过他手里，或者仅仅是他从老远向橱窗或图书馆里窥视侦悉的书，他都看得一清二楚，正如一个进行创造性活动的艺术家历历如画般地看见了他内心的、对外界来说犹未成形的图景那样。如果累根斯堡的某个旧书店的图书价目表上一本书的标价是六马克，他就立刻能想起两年前另一

①马克德夫和麦克白斯都是莎士比亚的剧作《麦克白斯》中的人物。

本这样的书在维也纳的售价是四克朗，并且还记得这本书是被谁买去了。的确，雅可布·门德尔从未忘记过任何一本书的名称、任何一个数字，他知道图书世界中的每一株植物、每一条小毛虫，对这个世界的动荡不停、永恒变幻的茫茫太空里的每颗星辰都了如指掌。对于每一种专业，他都比专家们知道得多；对图书馆，他比图书管理员更精通；他洞悉大部分商行存书状况，远胜过这些商行的老板，无需查阅什么清单呀，目录卡呀，而是仅凭自己的奇才，仅凭自己无与伦比的记忆力。只有用大量的实例才能说明这种记忆能力。当然，能把记忆力培养和发展到如此完美非凡的程度，只有靠聚精会神，这是完成任何精湛技艺的永恒的秘诀。这位奇人除了书籍以外，对世上的任何其他东西都一无所知，人世间的一切现象对他说来，只有把他们变成铅字，然后组成书本，才实际存在，仿佛这样才超脱了凡俗一般。然而，他读书也并非为了书中的内容，并非为了书中所包含的思想或事实；只有书名、定价、规格、封面对他才有吸引力。雅可布·门德尔那独特的旧书商的记忆完全是一张无限长的人名和书名清单，但不是像通常那样印在图书目录上，而是铭印在哺乳动物柔软的大脑皮层上，虽说这份清单既不能任意增添也谈不上独出心裁，但这种过目不忘的记忆力就其炉火纯青的完美程度而言，同拿破仑对于人的外貌、麦曹芬季对于语言、拉斯开尔①对于棋局、布佐尼②对于乐曲的非凡记忆力相比也毫不逊色。这个大脑假如被学校或其他社会机关所利用，它就会使成千上万的大学生和学者大吃一惊并得到教益，就

①拉斯开尔是德国著名象棋家。

②布佐尼是意大利的著名钢琴家。

会有益于科学，使我们称之为图书馆的对大家都开放的那些宝库受益无穷。但是，这个小小的教养不高的加里西亚旧书商，差不多也就是念过犹太初级学校的人，上流社会却永远把他拒之于大门之外。因此，他就只能在格鲁克咖啡馆的大理石桌旁施展他的惊人的才干，一种被埋没了的学问。但是，如果什么时候来一位大心理学家（我们的精神世界始终还缺少这类著作），他像布封一样耐心地、坚忍不拔地对动物的全部变种加以整理分类那样，一一描述被称作记忆力的那种魔力的种类、特点、其最初形式和各种演变形式，那他就不应忽略雅可布·门德尔这样一位通晓书名、书价的天才、旧书这门学问的默默无闻的巨擘。

就职业而论，对于不知道的人说来，雅可布·门德尔自然不过是一个小小的书贩。每个星期天，在《新自由报》和《新维也纳日报》上都出现同样的广告："收购旧书，出价从优，取货及时。门德尔，上阿尔塞尔街。"下面的电话号码——实际上是格鲁克咖啡馆的电话号码。他在一些书库里东翻西找，在一个留着皇帝式的大胡子的跑腿老头的帮助下，每周把搞到的书搬到他的寓所里，然后从那里再转走。他没有做正式书商的许可证，只好做收入微薄的零星小买卖。大学生们把自己的教科书卖给他；经他之手这些书就转到低年级学生手中了。此外，他还帮人介绍和搜罗书籍，酌收少量手续费。在他那儿容易讨到好主意，他视金钱如草芥。人们总见他穿着那件破旧的常礼服；早晨、午后和晚上他都是只喝一杯牛奶，吃两个面包。中午则随便吃点从餐厅里给他送来的什么。他不抽烟，不赌博，甚至可以说他并没活着——只有镜片后面那双眼睛活着，他们不间断地孜孜不倦地用词汇、书名、人名供养他那奇特难解的大脑。

大脑这块松软肥沃之物，贪婪地吸收着源源而来的资料，犹如草地吸收着当空沛然而降的甘霖。他对周围的人毫无兴趣，而在人的七情六欲中，他大约只占一条，而且是顶合乎人情不过的那一条——虚荣心。当某人跑遍无数地方而一无所获，疲惫不堪地来向门德尔求教时，在他这儿则迎刃而解，仅此一点即足以使他感到满足和快乐，而且也许还会使他意识到，在维也纳城和外边还有几十个人尊重并需要他的知识。每一座大城市都像一座硕大无比的多面巨岩，上面散见若干个平滑的结晶面，虽然极小，却依然具体而微妙地反映出同样的大千世界。多数人对之一无所知，只有知情者，只有志趣相投者才觉得它们是宝贵的。所有的图书爱好者都知道雅可布·门德尔。同样，人们到音乐之友社去找尤泽比乌斯·蒙季舍夫斯基请教关于一部音乐作品的问题，他戴着灰色小圆帽亲切友好地坐在一大堆纸夹和乐谱之间，一望便知来意，谈笑间便解决了最棘手的问题；同样的，直到今天尚且如此，凡是想了解旧维也纳的戏剧和文化的人，都必然去请教无所不知的格洛西老人；同样，为数不多的维也纳正统的藏书家们在遇到特别难啃的问题时，不言而喻要满怀信赖地前往格鲁克咖啡馆向雅可布·门德尔登门求教。在这种质疑答疑的场合看到门德尔，使我这个年轻好奇的人感到莫大的享受。通常，如果有人给他拿来一本价值不大的书，他会鄙夷不屑地"啪"地一声把书合上，从牙缝里说道："两克朗。"但是，如果是看见一本罕见的珍品或海内孤本，他就毕恭毕敬地退到一边，在下面垫上一页纸——看得出，他突然为自己那双墨渍斑斑的脏手和黑黑的指甲而感到惭愧；然后，他便含情脉脉、小心翼翼、怀着高山仰止的心情逐页翻阅起来。在这样的时刻，谁也甭想打扰他。确乎如此，每逢遇上这种单

项交易，他都仔细地查看翻阅和嗅来嗅去，按照礼仪、郑而重之顺序进行，颇带点宗教仪式的味道。他那驼背耸来耸去，嘴里哼哼唧唧，念念有词，手挠着脑袋，发出一些让人不懂的声音，拖着长音“啊”呀“噢”的叫着，赞叹不已；随后，假如他碰到缺页或虫蛀，便吃惊地“哎哟”“哎哟喂”的大声叫喊起来。最后，他恭恭敬敬地在手里掂量着这本古老的皮装书，半闭着眼睛，吸着这本沉甸甸的方形古书的气味，无限陶醉，不亚于一个嗅着晚香玉的多情善感的女郎。当这种冗长繁琐的程序在进行时，该书的主人自然是必须保持耐性。考究完了以后，门德尔就会乐意地，简直可以说是兴致勃勃地对各种问题给予回答，同时还准确无误地讲一通漫无边际的轶闻趣事和有关该书价格的戏剧性报导。这时，他显得有朝气，年轻活泼；只有一点会使他火冒三丈——难免会有缺乏经验的新手想付钱给他作为估书的谢意。这时，他委屈地躲到一边，就像一位画廊的经理在过境参观的美国佬为了酬谢讲解往他手里塞小费时感到屈辱那样；这是因为，对于门德尔来说，能够把一本珍贵的书捧在手里，就像有的人和女人幽会似的。对他说来，这样的时刻就是柏拉图式的爱情之夜。只有书，而不是钱，才对他有控制力。因此，一些大收藏家设法请他，普林斯顿大学的创建人让他到自己的图书馆来做顾问和采购专员，都没有成功——雅可布谢绝不干。不能设想他能够到格鲁克咖啡馆以外的地方去。三十三年前，他，一个还是留着软软的小黑胡子、鬓发鬈曲的其貌不扬的犹太小伙子，从东方来到维也纳，想做一个拉比①，但很快就离开了威严的单一上帝耶和华，转而献身于图书世界

①拉比：犹太教牧师。

光华璀璨千姿百态的赫赫众神。在那些年代里，他首次来到格鲁克咖啡馆，此后这里就渐渐地成了他的工作室、主要住宅和收发室，成了他的世界了。就像一位天文学家每夜每夜一个人在自己的观象台上透过望远镜小小的圆孔观测星空，观察群星神秘运行的轨道，它们纷繁交织，变幻不停，时而熄灭继而重又辉耀于苍穹；同样的，雅可布·门德尔坐在格鲁克咖啡馆的方桌旁，透过眼镜观察着另一个世界，书的世界——也是永恒运转和变化再生着的世界，观察着这个在我们的世界之上的世界。

门德尔在格鲁克咖啡馆里自然受到了高度的尊重。对人们说来，这座咖啡馆的声誉更多地是和他那无形的讲坛联系到一起，而不是和这个咖啡馆的创办人、大音乐家、《阿尔泽斯塔》和《伊菲季尼雅》的他作者克里斯托夫·维利巴尔特·格鲁克①的名字联系在一起。门德尔成了那里的一部分财产，就像那樱桃木旧柜台、两个草草修补过的弹子台和那把铜咖啡锅一样；他的桌子成了神圣不可侵犯的保留席位，因为咖啡馆的人总是对门德尔的人数众多的顾客热情招待，使他们只好每次都买点什么，于是，他的知识所赚的钱大部分跑到堂倌头多伊布勒尔胯上挂着的皮包里去了。旧书商门德尔也因此享受到多种优待：他可以随便使用电话，这里为他保存信件，代订各类书刊；忠心耿耿的老清洁女工给他刷大衣、缝钮扣，并且每周替他把一小

①格鲁克，克里斯托夫·维利巴尔特（1714—1787）：作曲家，18世纪欧洲歌剧改革者之一。原籍德国，幼年居住在捷克，在维也纳开始改革歌剧。《阿尔泽斯塔》（1767）和《伊菲季尼雅》（1774—1779）均为他的他作。

包衣服送到洗衣店去。只有他一个人可以向隔壁的餐馆叫午饭；每天早晨，咖啡馆老板施坦德哈特纳先生走到门德尔的桌前，亲自向他问候（雅可布·门德尔由于埋头读书，自然大多并未发现）。早晨七点半，他准时来到咖啡馆，直到关灯打烊才离开。他从来不和别的顾客说话，不看报纸，对周围的变化毫无觉察。有一次，当施坦德哈特纳先生客气地问他，在电灯下看书是否比过去的摇曳不定的煤气灯下舒服一点时，他惊奇地看了看电灯泡：虽然为改装电灯敲敲打打忙活了好几天，他却丝毫没有发觉。只有千千万万个字母像黑色的纤毛虫通过宛若两个圆孔的眼镜，通过那两片闪烁着吮吸着的镜片，涌入他的大脑；其余的一切则不过是空洞缥缈的喧嚣，像流水似的从耳边飘过。三十多个年头——换句话说，凡是他醒着的时候，都是坐在这张方桌旁：一边读，一边比较，一边计算；只有黑夜把这种真正的、无止境的梦打断几个小时。

因此，当我看见门德尔宣喻箴言的大理石桌像墓板一样闲置在那里时，有某种惊诧之感。只有在现在年纪稍长，我才懂得，每当逝去这样一个人，会随之失去多少东西啊！这首先是因为，在我们这个不可挽回地日趋单调化的世界上，所有独特无双的事物是一天天更加宝贵了。其次，尽管我当年年轻和阅世不深，却出自内心深处的直觉非常喜欢门德尔。通过他，我首次接近了一个巨大的秘密——我们生活中所有独一无二的和强大的东西，都只能产生于一个不顾一切的内心的专注、高尚的偏执和神圣的狂热劲儿。他使我看到，在我们今天，而且还是在电灯照耀下的、旁边又有电话室的咖啡馆里，也可能有毫无瑕疵的精神生活，以及像印度的瑜伽论者和中世纪的僧侣那样热烈而又忘我地服务于一种思想的精神。我在这位不出名的、

小小的旧书商身上看到了这样一种服务精神的榜样，它比在我们当代的诗人们那里所看到的榜样要光辉得多。尽管如此，我竟能把他忘了。不错，那是战争年代，我和他一样地埋头于自己的工作。可是现在，在这张空无一物的桌子前面，我感到有愧于他，同时重又觉得好奇。

他哪儿去了，他出了什么事呢？我把堂倌叫来询问。不，遗憾的是他不知道这位门德尔先生。咖啡馆的常客中没有这位先生。不过，也许堂倌头知道吧？堂倌头挺着他的大肚皮慢吞吞地走了过来，想了一会儿——不，他也想不起一个门德尔先生来。但是，也许我说的是弗洛里昂尼胡同杂货店的老板曼得尔先生？一丝苦味涌上心头，我体会到什么叫人生无常：既然我们生活的一切痕迹，立刻就被吹得无影无踪，那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在这里，就在这儿的盈尺之地，一个人曾在这儿呼吸、工作、思考、说话，三十年，也许有四十年之久，然而只需过上那么三四年时间，一位新法老登台后，就没有人能记得约瑟夫了——在格鲁克咖啡馆竟没有一个人能记得雅可布·门德尔，旧书商门德尔了。我几乎是恼怒地问那堂倌头，是否可以见一下施坦德哈特纳先生，过去的老人员之中还有谁在这里。什么？施坦德哈特纳先生？我的上帝，他早就把咖啡馆卖了，而且已经死了。至于老堂倌头，他现在住在克雷姆斯附近他的庄园里。是啊，一个留下来的人也没有了——不过，也许，噢，还有！那个女清洁工斯波希尔太太还在这里。不过，她未必能记得个别的顾客。然而，我立即又想到雅可布·门德尔是人们忘不了的，于是就请他把这个女人叫来。

斯波希尔太太从后屋走了出来，一头蓬乱的白发，沉重地迈着浮肿的两腿，一边走，一边匆匆忙忙地用布擦着两只发红的

手：显然是刚打扫过脏屋子，或是擦过窗户。我立即觉察到，她有些局促不安，突然把她叫到咖啡馆明亮堂皇的前面来，她觉得很不自在；而且，维也纳的黎民百姓向来就怕警察局派来调查的密探。一开始，她怀着不信任和戒备的心情，从头到脚打量了我一下：叫她来有何贵干呢？但是，我一问起雅可布·门德尔，她就震了一下，双目圆睁，兴奋地盯着我。“我的上帝啊，可怜的门德尔先生！还有人想起他？噢，可怜的门德尔先生啊！”她大为感动，差点儿哭了出来，就像上了年岁的人在话题涉及到他们的青春时代，涉及到久已忘却了的陈年旧事那样。我问她门德尔是否还活着，她说：“啊，天啊，可怜的门德尔先生去世已经五六年，不，已经七年啦。这样一个善心的好人，只要想一想，我认识他多少年啦——二十五年还要多哪！要知道我来的时候，他就在这里了。就让他那样死去——简直是一种耻辱！”她愈加激动，问我是不是他的亲戚。要知道，还从来没有人关心过他，没有人打听过他的情况——难道我还不知道他出了什么事吗？

是啊，我什么也不知道。我让她相信这一点，并且请她告诉我，把一切都告诉我。但是这位好心的人却显得胆怯、有所顾忌，老是擦着她那双湿漉漉的手。我明白了：她，一个女清洁工，披着一头蓬乱的白发，结着脏围裙站在咖啡馆中间，她感到很不自在；而且，她不放心地看着周围——堂倌中说不定会有人在偷听。于是，我就请她到弹子房，到门德尔曾呆过的老地方去，在那里告诉我有关门德尔的全部情况。她感动地点了点头，感谢我明白了她的意思，然后就迈着老年人蹒跚的脚步，在前面带路，我跟着她走去，两个堂倌惊讶地目送着我们。他们感到其中似乎有什么名堂；而且，在顾客中也有人对我们

这不伦不类的一对儿颇为惊奇。在那里，在他的那张桌子旁边（有些细节我是后来从别处知道的），她给我讲了雅可布·门德尔、旧书商门德尔的下场。

事情是这样的：战争爆发后，门德尔每天照常七点半来，像往常一样坐在那里。他仍旧从早到晚像往常一样读他的书；咖啡馆里的人都感到，而且常说，他压根儿没想到打仗的事。是这样，因为他从不读报，和别人不共言语；当街头报贩大声叫卖号外，大家都拥上去的时候，他也从未离开过座位，他压根儿没听。他也没有发现堂倌弗兰茨不见了（他是在哥里兹附近阵亡的），也不知道施坦德哈特纳先生的儿子在彼列梅什卡被俘了；他从来没说过半句话抱怨面包越来越坏，他喝的牛奶被换成了用无花果做的劣等饮料。只有一次，他奇怪为什么大学生们来得少了——仅此而已。我的上帝，那可怜的人从来没关心过别的事，他就知道喜欢书。

但是，不幸的日子来临了。有一天上午十一点钟，大天白日，来了一个宪兵，同来的还有秘密警察。他露出胸前的徽章，问常来的是否有一个雅可布·门德尔。他们马上走到门德尔的桌子跟前，他一开始还天真地以为他们是想卖书，或是想问什么问题。但他们马上要他跟他们走，就把他带走了。这件事对咖啡馆来说，简直太丢脸了——大家站着围在可怜的门德尔先生身边，他夹在那两个人中间，把眼镜扶到额头上，一个个地看着大家，搞不明白他们究竟要干什么。斯波希尔则立即对宪兵说，想必是搞错了，像门德尔先生这样的人，是连一只苍蝇都不会去碰的。那个秘密警察立即对她大声呵斥，叫她不要干涉公事。接着就把他带走了。有很长时间——整整两年他没有来。直到今天斯波希尔太太还是不明白，他们当时要他干什么。

“可是我敢发誓，”老太太激动地说，“门德尔先生不会做任何坏事。我担保他是好人，是他们搞错了。这样对待一个可怜的、清白无辜的人，简直是犯罪！”

善良的、富有同情心的斯波希尔太太是对的。我们的朋友雅可布·门德尔的确什么坏事都没有做（后来我才了解到全部的细节），他仅仅做了一件昏头昏脑的、值得同情的、即使在那个荒唐古怪的时代也是一件难以置信的傻事，惟一能够解释的是，他完全不问世事，他的奇异表现离世俗十万八千里。事情是这样的：负责检查和国外通讯的军事检查机关一天发现了一张由一个署名雅可布·门德尔的人所写的明信片。这张明信片按规定贴足了邮票；但是——完全令人难以置信——这张明信片却是寄往敌国的，收信人是巴黎市格勒内尔沿岩大街上一个书店的老板让·拉布尔泰；这个叫雅可布·门德尔的人抱怨他没有收到最近的几期《法兰西图书通报》月刊，尽管他已经预付了一年的订费。这位下级检查官员原本是个体操教师，个人爱好则是寻章摘句、研究语言，后来才穿上了一身民军蓝制服。当这封信件到他手里时，他惊讶地想到，胡开玩笑！每周经他手查究有无可疑词句和间谍情报的信件不下两千封，但还从未遇到过如此荒唐的事：一个人竟放心大胆地由奥地利往法国写信，也就是说，顺手把一张寄往敌国的明信片竟那么直截了当地扔到邮筒里；仿佛从一九一四年以来，国境线上没有围上铁丝网，仿佛法国、德国、奥地利和俄国不是每天厮杀，相互使对方的男子数以千计地丧生似的。因此，起初他把这张明信片当作一件稀奇可笑的东西放进了办公桌抽屉，并没有向上级报告这件蠢事。但是，过了几星期后，又来了一张明信片，寄往伦敦霍尔博伦广场约翰·阿尔德里奇书店，询问能否得到最近

几期《古董商》杂志。上面的署名又是那个古怪人物雅可布·门德尔，他非常老实地写了自己的详细地址。这位身穿军装的体操教师这时不禁暗吃一惊，在这种粗鲁的玩笑背后到头来会不会隐藏着什么密码隐语？他站起来，一个立正，就把两张明信片放到少校的办公桌上。少校耸了耸肩；真是件怪事！他首先通知警察局，吩咐查明是否真有这样一个雅可布·门德尔，而在一小时之后雅可布·门德尔就被逮住了。他还没有弄清这突如其来的变故是怎么回事，就被带到少校面前。少校将那两张神秘的明信片拿给他看，问他是否承认是他写的。这种严厉的审讯口气，特别是正当他阅读一本重要的图书目录时打扰他，使门德尔十分恼火。因此，他带几分粗鲁地嚷道：这些明信片当然是他写的；应当认为，一个人总还有权要求得到他付过订费的杂志吧。少校向坐在旁边一张桌子跟前的中尉转过身去，他们会心地交换了一下眼色：真是个蠢材！然后，少校开始考虑：把这个糊涂虫骂一顿赶走好呢，还是认真对待这件事呢？在这种犹豫未决的当儿，几乎每个部门都会决定先做个记录再说。有记录总归是好的。即便说毫无用处，但也坏不了事。充其量不过是在堆积如山的公文堆里再加那么一张写满了字的废纸罢了。

然而，这却给这个还蒙在鼓里的可怜的人带来了祸害，因为在提出第三个问题时，情况就大为不妙。先问了他的名字：雅可布，更准确地说，是叫亚因克夫·门德尔。职业：小商贩（他的证件上是这样写的，他没有做书商的许可证）。第三个问题就招来了大祸：出生地。雅可布·门德尔说出彼特里科夫附近的一个小地方。少校竖起了眉毛；彼待里科夫？这难道不是俄属波兰，靠国境线的地方吗？可疑！非常可疑！少校用更为

严厉的声调，问门德尔何时取得了奥地利国籍。门德尔困惑不解地盯着少校：他不明白要他干什么。真见鬼，他有无证明、证明文件在哪里？只有一张小商贩营业执照，别的没有，少校愈发惊诧了。要他认真说清楚他的国籍问题，他父亲是奥地利人还是俄国人？门德尔泰然回答说：当然是俄国人。那他呢？噢，三十三年之前，他偷偷地越过国境线，从那时起就一直住在维也纳。少校更加焦躁起来。问他何时取得奥地利公民权的呢？门德尔反问道："何必呢？"他从未管过这类事。这么说，他现在仍然是俄国人啰？门德尔对这些无聊的盘问早就感到腻味了，他冷淡地答道："按说，是的。"

少校吓得猛然靠到椅背上，压得它吱嘎嘎直响，竟然有这种事！在维也纳，在奥地利首都，在战争激烈进行之时，在一九一五年年底，在塔尔诺夫战役和大反攻以后，一个俄国人居然在这里逍遥自在地游来逛去，给法国和英国写信，而警察局竟对此不闻不问。而在报纸上摇笔杆的蠢货们还竟然对孔拉德·冯·黑岑多夫没有能够马上打到华沙表示惊奇，而在总参谋部，人们对于每次部队调动的情况都被间谍通报给俄国人还在那里惊讶呢！这时，中尉起身站到桌前；谈话顷刻变成了审讯。他为何没有立即声明自己是外国人呢？门德尔仍然毫无疑虑，用悠扬悦耳的犹太方言回答说："我干吗又要声明一下自己是谁呢？"少校认为这种反问为答是一种挑衅，就问他是否读过有关此事的命令。没有！他大概连报纸也不看？不看！

两位军官盯住稍微感到不安的雅可布·门德尔，仿佛听了海外奇谈，被惊得目瞪口呆。霎时间电话机"嘀啦啦"打字机"哒哒哒"，传令兵来回奔跑，于是，雅可布·门德尔就被转解到卫戍区监狱，以便赶下一批把他送进集中营。当示意他跟着

两个士兵走时，他惶惑地瞪大了眼睛。他不明白要他干什么，然而，他其实倒也没有什么可怕的：这个衣领上绣着金线，说话粗声粗气的人能对他使出什么坏招儿呢？在他的那个崇高的世界——图书世界里，是没有战争、没有误解的，有的只是永无止境的认识，力求更多地认识那些数字、词汇、人名和书名。就这样，因此，他夹在两个士兵中间迈着碎步走下楼梯时心情还并不算坏。只是在警察局人们从他的大衣口袋里把书掏出来，并要求他交出装满了几百张有用的字条和顾客地址的皮夹子时，他才勃然大怒，开始自卫。人们只好强迫制服他了。这时，眼镜不幸掉到到地上，他那架窥望精神世界的奇异的望远镜被摔得粉碎。两天后，他就穿着一件单薄的夏外衣被发配到了科莫伦附近关押被俘的俄国平民的集中营。

在集中营里度过的两年中，雅可布·门德尔失去了自己心爱的书籍、身无分文，置身于一大群冷漠、粗鲁和大部分是文盲的人们中间，究竟经受了多大的精神痛苦？像一只雄鹰被砍断翅膀再也不能翱翔长空。他脱离了崇高的、惟一心爱的图书世界，这给他造成多大折磨——对此已无从稽考。然而，当世界从疯狂中清醒过来之后，便逐渐地开始明白，在这场战争的一切残暴行径和罪恶之中，最荒谬、最无聊、因而也是最不道德的行为，莫过于把那些完全无辜、早已超过应征年龄、在异国如在家乡那样生活了许多年的和平居民们逮起来圈进铁丝网。这些人之所以没有及时逃跑，只是因为他们真心诚意地相信连通古斯人和阿劳堪人都崇奉的优待客人的法律。在法国、德国和英国——在我们欧洲丧失了理智的每一块土地上，人们同样荒唐地犯下了这种反文明的罪行。在最后一刻，如果不是一个道地奥地利式的偶然机缘使雅可布·门德尔又回到他的世

界，那么他作为无数无辜者之一，也同样会变成疯子，同样会因痢疾、体力耗竭或心灵上所受的折磨而死去。情况是这样的：在他失踪之后，寄来了一些有名望的顾客写给他的信件，其中有过去的施提里亚总督申贝尔格伯爵、纹章学著作的热心收藏家、过去的神学系主任、正在注疏奥古斯丁的齐根费尔特，八十高龄仍在反复修改回忆录的退役舰队司令埃德莱尔·冯·皮策克——他们都是忠实信托于他的顾客，全都往格鲁克咖啡馆给他写信，其中某些封信给这位失踪者转到了集中营。这些信件落到一位偶发慈悲的上尉手里，竟有这些名流同这个矮小的、半瞎的、邋里邋遢的犹太人认识，使他颇为惊讶，这个犹太人自从眼镜被人打碎以后，他没有钱再买新的，就像一只又老又瞎的鼹鼠似的，悄没声地蹲在自己的角落里。他既有这样一些朋友，恐不是等闲之辈！上尉准许门德尔回信请他的保护者为他说话。果然有效。几位显要和那位系主任以所有藏书家共有的那种精诚团结精神出面联系，联名担保，使得旧书商门德尔在被关两年多后，于一九一七年回到了维也纳；当然，还附有一个条件：每天到警察局报到一次。不过，他总算是自由了，又可以住到他过去狭窄而又破旧的阁楼卧室里，又可以顺便欣赏橱窗里展出的书籍，而主要的是他又可以回到格鲁克咖啡馆了。

关于门德尔从那个人间地狱重返格鲁克咖啡馆的情景，斯波希尔太太，这位善良的妇人对我描述："有一天——啊，圣母玛利亚！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门开了，开法有点怪，您要知道，只开了一条缝，就像往常那样，他——可怜的门德尔先生踅身进来了。他穿了一件褴褛不堪的军大衣，上面补满了补丁，头上简直不知戴的是什么，大概过去是顶礼帽，是捡别人扔掉的。他没有衣领，像死人似的，脸色灰白，一头白发，骨

瘦如柴——让人看着都心酸。可是他走进来，目不斜视，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什么也不问，一句话也不说，径直走到桌前，脱掉大衣，动作却不像过去那么敏捷灵活了，显得笨拙，呼哧呼哧直喘气。他不像过去那样带书来，而只是坐下来，只是坐在那儿一言不发，只用一双呆滞无神的眼睛盯着前面。后来，当我们给他拿来一堆从德国寄给他的信件后，他这才又读了起来，可是，他已经不是从前的那个人了。”

是啊，和从前不一样了，不是那个 Miraculum mundi 了，不是那个所有书籍的奇妙贮藏库了——当时见到他的人都伤心地这么说。往常，他目光沉静，看着书本悠然神往，而现在仿佛有某种东西被破坏了，摧毁了：显然，那可怖的嗜血的凶煞星在疯狂般疾驰时，也闪击了图书世界这颗小小的和平的星辰。他的眼睛几十年来习惯了娟秀的、像昆虫纤足般的印刷字，但在用铁丝网围起来的人堆里想必是看到了许多可怕的东西，因为他的眼皮沉重地悬挂在眼睛上面。这双眼睛当年机敏灵活，闪射出讥讽的光芒，如今却昏昏然，无精打采，眼睑红肿，眼镜则是经过修理勉强绑在一块的。更加可怕的是：他的记忆已陷入混乱，仿佛本来是一座妙不可言的艺术建筑，如今，某个支柱倒了，整个建筑也随之坍塌了。这是因为，我们的大脑是一部由极其纤细的物质构成的键盘，这部我们认识事物的毫发不差的精密仪器是那样的娇嫩，只要一根微血管被堵塞，有一根神经受到刺激，有一个细胞疲劳过度，任何一个这一类的干扰因素都足以使人的精神上的令人惊叹的无所不包自成一体的和谐遭到破坏。门德尔的记忆，这架奇异无双的知识键盘，在他回来之后已经发生了故障。间或有人来向他请教，他用衰颓的目光注视着来客，弄不清对方的来意；听错或忘记人家的话。正

如世界已不是过去的世界，门德尔也非复从前的门德尔了。他从前的那种专注精神没有了，看书时也不再陶醉忘情地摇晃身子了，多半是呆坐着，眼镜机械地对着书本，人们闹不清他是在看书呢或是心不在焉地闲呆着。斯波希尔太太说，他的头沉重地伏在书上，大白天打瞌睡，有时几个小时几个小时地对着刺鼻的不习惯的电石灯灯光出神，当时缺煤，人们在他桌上放了一盏这样的灯。是啊，门德尔已经不是从前的门德尔了，不再是世界的奇迹，只不过是还在苟延残喘的一把胡子和一件衣服，摊在当年的圣椅上。门德尔已经不再是格鲁克咖啡馆的荣耀，而成了它的耻辱、污点，他身上散发着臭味，看了就叫人恶心，成了一个碍手碍脚的完全多余的食客了。

咖啡馆的新老板弗罗里安·古尔特纳也是这样看他的。这位老板是莱茨人，在饥馑的一九一九年靠搞面粉和黄油投机买卖发了财。他说动老实的施坦德哈特纳将格鲁克咖啡馆卖给了他，价钱是不久便贬了值的八万克朗纸币。他用一双农民的强有力的手大干起来，他放开手脚大刀阔斧很快就把一个老式的、受人尊敬的咖啡馆改得面目一新、高雅华贵起来：用大理石修了大门，因隔壁的房子紧邻着酒馆，已打算扩建为奏乐的前厅。在这种急忙进行改建的情况下，这个从加里西亚来的，从早到晚独占一张桌子，而向来又总共只喝两杯咖啡、吃五个面包的食客自然非常碍事，惹他心烦。施坦德哈特纳倒是确实说过，让新老板特别关照咖啡馆的这位老主顾，并企图向他解释，说雅可布·门德尔是一个非常出色的重要的人，他可以说是把门德尔作为咖啡馆应当承担的一项义务连同咖啡馆的财产一起交给他了。然而，弗罗里安·古尔特纳在购置新的家具和那闪闪发亮的铝柜台时，也多了一副那个惟利是图的时代的铁石心肠，他

只消找到一个借口，便会把最后残存的这点郊区寒酸气从自己漂亮的咖啡馆里清除出去。合适的机会看来不用等很久。雅可布·门德尔的境遇很坏，他积攒下来的最后一点钞票也都进了通货膨胀时期的造纸场，他的顾客也都飘零四散了。在楼梯上爬上爬下地零星收购和转卖书籍，对衰迈的门德尔说来已力难胜任。无数细微迹象说明，他已穷困潦倒：他偶尔才叫餐厅给送午饭来，甚至少得可怜的一点咖啡和面包钱也要拖欠得愈来愈久，有一次竟拖了三星期之久。堂倌头当时就想轰他走，但好心的斯波希尔太太可怜门德尔，就出来为他担保。

在第二个月，不幸的事就发生了。新来的堂倌头已经好几次发现，结账时，面包之类总不大对头。每次他都发现出手的面包比报了数的和付了钱的多。他自然怀疑到门德尔头上，因为那个跑腿的老头不止一次地晃晃荡荡地来抱怨，说门德尔欠了他半年工钱，连一个海莱① 都不付给他。堂倌头开始格外留心门德尔，而在两天后他就躲在壁炉的隔墙后面，当场发现雅可布·门德尔从自己座位上站起来，偷偷地走到前面房间里，很快从篮子里抓了两个面包，贪婪地吞食了下去。可是在当晚结账时，他却声称没有吃过面包。丢面包的事这下子清楚了。堂倌头立即把所发生的事报告给古尔特纳先生，老板喜逢良机，便当着所有顾客的面对门德尔大声呵斥起来，指责他偷盗，并且还为他不立即派人去叫警察而自夸了一番。他让门德尔立即滚蛋，去见鬼，永远不许他再来。雅可布·门德尔浑身颤抖，一言不发，颤巍巍地从座位上站起来，走了出去。

“简直可怕！”斯波希尔太太描绘着他被赶走的情形。“我永

①奥地利铜币，约相当于一分钱。

远忘不了他是怎样站起来，把眼镜扶到额头上，脸色苍白得像一块白布。他甚至连大衣都没有穿上，可外面是一月天气——您大概记得吧，那年头冷得厉害！他吓得连桌上的书也忘记拿了。我发觉后，本想追上去递给他，可古尔特纳先生就站在门口朝他背后破口大骂，使过路的人都停下脚步聚拢起来，简直是耻辱！我内心里惭愧死啦！要是老主人在这里，就永远不会有这种事；施坦德哈特纳先生是怎么也不会为了几个面包就把一个人撵走的，门德尔可以在他这里白吃到死为止。可是现在的人没有心肝。把一个可怜的人从他三十多年天天坐着的地方赶走，真的，真真可耻，多大的罪孽呀！我不愿意在亲爱的上帝面前为这件事辩解，我不愿意！”

善良的老太太激动得厉害。她以老年人所特有的那种唠叨劲儿不停地说，这是多么大的罪过，施坦德哈特纳是做不出这样的事的。最后，我只好打断她，问她我们的门德尔后来怎么样了，她是否再见过他。她立即全身一震，又继续说道：

“说真的，每天，我一经过他的桌子旁边，心就像被刀戳了一下似的。我总在想：可怜的门德尔先生，他现在会在哪儿呢？我要是知道他住在哪儿，就给他送点热东西吃；他哪里有钱买烧的和吃的东西呢？据我所知他在世上一个亲人也没有。到后来，一天又一天过去了，可他连一点音信也没有。我就止不住想到：看来他想必是已经完了，我再也见不到他了。我甚至已在考虑，是否应该让人为他做一次弥撒——要知道，像他那样一个好人，我认识他有二十五年还要多啊！

“可是，在二月里的一天，早晨七点半我刚开始擦窗户上的铜插销，突然（我是说，我吓了一大跳），门开了，门德尔走了进来，您当然知道，他总是侧着身子心不在焉地从门缝里进来

的。立刻，我发现他有些不对劲儿，东倒西歪的，两眼红红的，而他自己，我的天哪，只剩下一把骨头和胡子了！我看着他，发现他情绪不对头。我立即明白了：他一点知觉也没有，大白天像梦游似的，忘记了一切——面包的事、古尔特纳先生、他被赶出去的事，都忘记了，连自己也记不得了。谢天谢地，当时古尔特纳先生还没有来，可堂倌头正在喝咖啡。我急忙跑到他跟前，想告诉他不要在这里停留，免得再一次被这个粗鲁的家伙赶出去（说到这里，她马上小心地向周围看了看，纠正了自己的说法），我是想说——古尔特纳先生。'门德尔先生！'我喊了他一声。他看了我一眼，马上就——我的天哪，真可怕——他大概一下子全都想了起来；他打了一个寒噤，就发起抖来；他不单两只手抖着，浑身上下都哆嗦着，他转过身急匆匆向外走去，走到门口就跌倒了。我们往救济总会打了电话，他就被带走了。他在发热病，晚上就去世了：大夫说是因为肺炎死了，还说他来我们这里时，可能已经昏昏沉沉，自己也不知道怎么就走到这里，像做梦似的。三十六年天天坐在一张桌子旁边——这张桌子就是他的家呀。”

我们——了解这个怪人的最后两个人，关于他又谈了很长时间。尽管他的存在是那样的卑微渺小，如同草芥轻尘，但正是他使我当年作为年轻人初次知晓存在着一种完全自成一体的精神生活。而她——一个可怜的、终生劳瘁、从没有读过一本书的清洁女工，她之所以怜惜这位苦难底层的难友，只是因为她给他刷了二十五年大衣和缝了二十五年钮扣。但是，在这里，在他的这张被遗弃了的旧桌子旁边，我们一起缅怀故人；回忆向来使人们相互亲近，而充满了爱的回忆则加倍地使人们相互亲近。她正说着话突然思索起来：“天哪，看我这记性！还有一

本书在，是他那时落在桌上的，还在我这里呢！我该往哪儿去给他送呢？后来，谁也没有来取，我就想：把它留下做个纪念吧。这没有什么不对，是吧?”她急忙从后面把书拿来了。我好不容易才没有失声发笑——命运之神喜欢热闹、有时还喜欢嘲弄人，它每每令人可恼地给伤心惨目的悲剧掺进一点滑稽的成分！这本书竟是海因的《德国色情和趣味文学书库》第二卷，是每一个藏书家都熟悉的一本言情作品易知录。恰恰是这本糟糕的书成了那位已故的异人留在这双操劳一生、发红而又粗笨、大约除祈祷书之外从未拿过任何书的手里的最后遗物。我费劲地绷紧嘴唇，竭力控制住自己，因为我心里由不得想笑。我的这种小小的犹豫使这个老实的女人感到惶然不知所措：莫非这竟是一件珍贵的东西，或者，我是否认为她可以保存下去呢？

我亲切地握了握她的手：“您只管留给自己吧，我们的老朋友门德尔如果还能知道，在几千个因得到所需要的书而感谢他的人中至少还有一个人在忆念着他，他是只会高兴的。”

我走出了咖啡馆，在这位善良的、心地淳朴的、以真正的人性对死者忠诚不渝的老太太面前，我感到惭愧。这是因为，她虽不识字，尚且珍藏着一本书，以便更好地纪念他；而我，本来应当知道，人们之所以写书正是为了在死后仍能成为人们的朋友，并以此保卫自己，免遭众生之敌——归于幻灭和被人遗忘的危害，然而我竟有好几年忘记了旧书商门德尔。

（薛高保 译　杜文棠 校）

巧识新艺

一九三一年四月的一个奇妙的早晨，潮湿然而却充满了阳光的空气美极了。它像块夹心糖那样可口，甜滋滋凉飕飕的，又湿润又亮堂，春天的精华、纯粹的活性氧。在斯特拉斯堡大街的中心地段，人们意外地居然呼吸到从田野和大海上升腾起来的芬芳。这种迷人的奇迹是由那反复无常的四月里常有的阵雨造成的，春天惯用这种阵雨以最顽皮的方式宣告它的来临。还在路上的时候，我们的火车就追赶着乌云。那乌云黑压压的一片，紧贴在地平线上。直至摩乌附近——已经看到散落在城郊的像儿童积木似的房屋，从一片浓郁的绿荫上空出现了耀眼的广告，坐在我对面的一个中年英国女人开始在座位上收拾她的十四只瓶子、盒子和旅途用品——那厚厚的、胀满了水的乌云才决了口。黑沉沉的铅色乌云，其势汹汹，从埃佩尔内城起就和机车赛跑。决口的信号是一束

小小的苍白的闪电，霎时间一股股水流好斗地喷向地面，发出了隆隆的声音，像机关枪似的把一颗颗湿漉漉的子弹扫向行驶着的列车。车窗在准确射来的雨弹打击下淌着眼泪；机车甘拜下风，向地面垂下了它那灰色的烟旗。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只有沉重的雨点捶打着玻璃和金属；火车在光亮的铁轨上飞驰着，躲避大雨的袭击，犹如一只被追逐的野兽。我们顺利地到达车站，站在有顶篷的站台上等候着搬运行李的工人，可你看吧，在灰白的雨云后面的空地上，林荫大路的景色又光彩夺目的显现出来，强烈的阳光用它的三齿叉刺穿了正在逸去的乌云，房屋的正面随即像擦过黄铜似的闪着亮光，天空呈现大海般的蔚蓝。城市脱下雨衣，站了出来，显出一副神圣的景象，宛如阿芙洛迪特·安娜迪奥梅娜① 闪着裸体的光泽从海浪中出来。一时间，人们从左右无数藏身避雨的地方涌到了街头；他们抖落身上的雨水，嬉笑着，各奔东西；被堵塞的交通恢复了，无数的车轮又在拥挤的大街上滚动起来，发出了轰隆轰隆和轱辘轱辘的响声，混合一片。重现的阳光使万物充满生机，喜气洋洋。就连林荫大道上的被紧紧地夹在坚硬的柏油路面中的衰微的树木，淋了一场大雨之后，也在向焕然一新、瓦蓝瓦蓝的天空慢慢地绽开了小指般尖细的苞蕾，试图喷放出少许的馨香。它们的尝试真的成功了。一个奇迹中的奇迹：在巴黎的心脏，斯特拉斯堡林荫大路的中心，一时间明显地闻到了栗子花的缕缕清香。

在这个值得祝福的四月的日子里，还有第二件乐事：我一来到巴黎，直到下午都没有约会。巴黎市四百五十万居民中没

①希腊神话中爱与美的女神。

有一个人知道我，也没有一个人等待着我的到来。这样，我自由自在，可以随心所欲，愿做什么就做什么。只要我乐意，就可以随随便便地在城里游逛或者看看报纸，可以在咖啡馆里闲坐一会儿或者用餐，要么就去博物馆，浏览商店橱窗里的陈列品，或者在沿岸大街的旧书摊上翻阅书籍；我可以给朋友们打打电话或者干脆就凝视那蓝色的充溢甜蜜空气的天空。然而幸运的是，出于无所不知的本能，我做了最理智的事：即什么也不做。我没有任何计划，给自己充分的自由，摆脱了任何愿望和目的，机遇的车轮随便把我带向任何地方，就是说，听任大街上的人流的冲击，我被慢慢地推到岸边令人眼花缭乱的商店，快速地穿过人行横道上的人流。最终人的波浪将我抛到林荫大道上。我感到一种惬意的疲劳，就坐在林荫大道和德鲁奥特大街拐角一家咖啡馆门前的座位上。

我舒服地靠在柔软的藤椅上吸着香烟，心里想：我又在这里了。这就是你啊，巴黎！老朋友，整整两年没和你见面了，现在让我们面对面好好看看吧。巴黎，你可说话呀！让我看看你这两年都学到些什么。开始把你那部绝妙的有声电影《巴黎的林荫大道》演给我看，这是一部光和颜色以及有成千上万不拿报酬和数不清的道具演员参加演出的杰作。还有你那无法模仿的、叮叮当当、嘎嘎作响、高亢热闹的喧嚣的街头音乐！别吝啬，快一点，让我看看你都能干些什么，让我看看，你是谁，拉起你那大手风琴，奏起二十音阶、全音阶的街头音乐，让你的那些汽车飞驰，让你的那些小商贩高声叫卖，让你的那些广告大喊大叫，让你的那些喇叭呜呜鸣叫，让你的那些商店闪闪发光，让你的那些行人飞快奔跑——我就坐在这里，睁大了眼睛，我既有闲暇又有兴致观看、谛听，直到眼花心醉。喂，别吝啬，

别隐瞒，多一点，再多一点，大声点，再大声点，喊了再喊，叫了再叫，让喇叭鸣了再鸣，让那叮叮当当的声音响了再响，这不会使我疲倦，我全部的感官都对你开放。快，把你所有的一切都奉献给我，正如我已准备把自己都奉献给你。你这无法仿效和永远崭新、永远迷人的城市！

这个非凡的早晨里第三件乐事，就是我已经感觉到我的神经在受着某种刺激，我的好奇心又被激发起来了，像多半在旅行或失眠之后发作起来的那样。每逢这样的日子，我就觉得自己成了两个我，甚至成了更多个我。这时，我不满足于自己被束缚在自个儿的生活之中，有什么东西从内部挤迫着我，绷紧了我，仿佛我一定得把自己从躯壳中挣脱出来，就像飞蛾从它的蛹壳中挣脱出来一样。我的每一个毛孔都张开了，每一根神经都弯曲成一根根纤细、灼热的小钩；突然感觉到这样的耳聪目明，一种几乎令人不舒服的清晰使我的瞳仁和我的鼓膜变得更为敏锐。我的目光所触及到的一切东西，都使我觉得神秘。我能整个小时地看着筑路工用风镐把一块块沥青掘起来，仅是这样的观看就能使我如此强烈地感受着他的工作，以至他的肩膀的每一下颤动都不由地传给了我；我能无休止地站在别人家的窗户前，想象着住在里面或可能住在里面的一个陌生人的命运；我能整小时整小时地盯住一个行人。出于无聊的磁石般的好奇心跟踪着他。而与此同时我清楚地意识到，我的行为会使任何一个偶然注意到我的人觉得是不可理解的和愚蠢的，但这种幻想和乐趣对我的吸引力比任何剧院的演出或任何书中所写的惊险故事都要强烈。也许，这种超等的刺激，这种神经质的洞察力，同地点的突然变换有着最自然的联系，是空气压力的改变以及由此而来的血液成分的变化所引起的结果；不过，我从未

试图弄清造成这种神秘的精神亢奋状态的原因。可是，每次当它在我身上出现的时候，我往常的生活就像逝去的苍白的薄暮，平庸的日子空洞无聊。只有在这样的时刻，我才对自已本身的存在和光怪陆离的生活有充分的感受。

就在那个值得祝福的四月的日子里，我在这样一种自我膨胀的状态中，紧张而快意地坐在人流的河岸边的扶手椅上，等待着，可自己并不知道在等待着什么。但是，我带着钓鱼者的颤抖，虽则是轻微的但却令人感到寒意的一种颤抖在期待那鱼漂的抖动。我本能地知道，我今天一定会碰到一件什么事，或者一定会遇到一个什么人，因为我是那样晕眩地、迷惘地渴求着某种使我的好奇心的乐趣得到慰藉的东西。但是，大街并未提供给我什么，半小时后我的眼睛便疲倦了，懒得再看过往的人群，而且我没有什么东西能分辨清楚了。在林荫大道上熙来攘往的人群对我说来，业已不存在了。他们成了一片汹涌起伏的波浪，黄色的、咖啡色的、黑色的、灰色的礼帽、风帽和鸭舌帽汇成了这一切，还有那一张张涂着脂粉和未涂脂粉的面孔，他们成了一片令人作呕的由人流汇成的污水，向前流动，颜色越来越单调，越来越灰白，我越看越疲倦。我像是看了一场拷贝复制得晃来晃去、模糊不清的电影，感到疲惫不堪。我想站起身来，继续走。就在这时……就在这时，我终于，终于看到他了。

起初，这个陌生人引起我的注意，是因为他一次又一次落入了我的视野。在这半个小时从我面前拥来挤去的其他成千上万的人，仿佛被一些无形的绳索拽着那样四散而去，他们只是匆匆地显示一下他们的侧面，他们的影子，他们的轮廓，于是就被那洪流永远地裹挟而去。只有这一个人老是一再地在一个

地方浮现出来，因此我就发现了他。宛如拍岸浪头有时以一种不可理喻的顽强劲儿老是把同样的、肮脏的水草冲到岸上，用自己湿漉漉的舌头舔着它们，接着马上又把它们抛起来再拖回去似的，这个人也是这样：他老在人流的旋涡中浮现，几乎每次都间隔一定的、差不多同样长的时间，而且总在一个地方；他的目光总是同样的低垂，令人惊奇的阴暗。除此而外，他身上再没有什么值得注意的东西了。饿得干瘦的身体，穿着一件亮金色的夏季外衣；这身外衣显然是别人的，因为衣袖长得连手都露不出来；他穿着它过于宽大，长得与他的身材毫不相称，而且式样早就过时了；那张尖尖的老鼠脸上有两片惨白的、仿佛褪了色的嘴唇，嘴唇上黄色小毛刷一样的胡子畏葸地颤动着。这个可怜虫的身材长得不合布局，奇形怪状：一个肩膀比另一个高，两条马戏团小丑式的腿，面部的表情惶惶不安。他在人流的旋涡中忽而从左边，忽而又从右边浮现出来。不时显得茫然若失地停下脚步，像一只小兔子偷吃燕麦似的，胆怯地窥探着，随后钻入人浪中又不见了。此外，他还有一点引起了我的注意，这个衣衫褴褛的人不知怎么使我想起了果戈里作品中的官吏，他近视得很厉害，或者笨得出奇。我不是一次，而是有好几次看见，那些匆忙地迈着坚定脚步的行人推撞着这个糊里糊涂的家伙，几乎把他从人行道上挤了下去。但他对此满不在乎；他顺从地躲到一旁，钻入人群，接着就又出现了。他又到这里来了，我一次又一次地看见了他，大约半小时之内就看见他十到十二次之多。

这引起了我的兴趣，更确切地说，开头时使我恼火。我恼恨自己，因为我今天虽然如此好奇，却不能立刻猜透这个人想在这里干什么。我的努力越是毫无结果，我的好奇心也就愈加

强烈。真见鬼，你这个家伙，你到底要干什么？你在等什么呢？或者是在等谁？不会，你不是乞丐。乞丐可不是傻瓜，不会站在最拥挤的地方，在这里谁也没工夫把手伸到口袋里给你掏钱的。你也不是工人，一个工人是不会在上午十一点的时候悠然自得闲逛大街的。你更不会是在等一个姑娘，我亲爱的，哪怕是一个老太婆，一个没有姿色的女人也不会对你这样的一个可怜的瘪三钟情的。那么，请告诉我，你到底在这里干什么？也许你是一个卑劣的旅游向导，专干那种勾当：碰一碰游客的胳膊，从衣襟下拿出几张春宫照片，得到一定的酬金后，你就让他享受一番索多姆和葛莫拉① 城的欢乐？不，也不像，因为你和谁都不说话，相反，你胆怯地给人们让着路，低垂着一双诡谲得出奇的眼睛。见你的鬼，你这鬼鬼祟祟的家伙，到底是干什么的？你在我的领地内干什么呢？现在，我已经盯住他不放了；五分钟之后，我就产生了激情，一种狂劲。我要弄清楚，这个穿亮金色外衣的家伙为什么要在林荫大道上挤来挤去。突然，我猜到了：他是个侦探。

是个侦探，是个换了装的警察。我完全是本能地认出了这一点。从完全细微的特征，从他打量每个行人时所用的那种斜视的眼神以及他那监视人的目光认出了这一点。这是不可能认不出来的，警察在学习干他那一行的第一年就必须训练眼睛。这可不那么简单：首先，他必须像用刮脸刀划一条小缝那样，迅速将目光从一个人身上一下子溜到他脸上，并在像镁光灯闪亮似的一瞬间记住他的全部特征，而另一方面，还要在心里同警

①索多姆（另译：索多玛）和葛莫拉是圣经故事中两个极其荒淫的城市。

察局所要捕获的罪犯的特征加以比较。第二——这一点更难——这种审视的目光一点也不能让人发觉：不能让你要寻找的人看出你是密探。我所注视的这个人娴熟地掌握了自己的行业。他像一个梦游者一样昏沉沉地、显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在人群中穿来穿去，任人们推搡，他毫不在意；可突然之间，他就以闪电般的速度——仿佛照相机的快门咔嚓一响似的——将懒洋洋的眼皮一睁，那无比锋利的目光就直向人刺去。显然，除我之外，没有一个人注意到这个正在履行职务的密探；而我要不是走运，也不会发现任何东西；如果不是在这值得祝福的四月日子里我的好奇心突发起来，如果我不是这样长时间地和恼火地守候着，我怎么会有这样的好运气呢？

这个秘密的警察肯定在各方面都很精通自己的行业：他仔细研究过欺骗术，在出来捕获猎物时装扮成一个地道的街头浪人，模仿着流浪汉的举止、步态，穿着这种人的衣服，或者说得更确切点，是一些破布。通常在百十步的距离就能认出换了装的警察，因为这些先生们不管他们换多少次衣服，也无法把他的职业上的尊严掩饰得一干二净，也从不能把这种骗术学到家，因为他们不能了解对于从小就饥寒交迫的人们来说是完全自然而然的胆怯和谦卑的举止。而他在装扮成一个贫穷潦倒的人时，是那样出奇地逼真，真使人佩服，他研究流浪汉的脸谱，精通每一个细节。就说这亮金色的大衣和略微歪到一边的礼帽，这保持某种雅致的最后努力吧，从心理学的观点出发，考虑得多么细腻；而那裤子上的绽边和破旧的上衣则完全表明他是个穷光蛋。作为一个经过训练的捕人猎手，他无疑看到穷困活像一只贪食的老鼠一样，首先是从边上啃啮衣服的。那副饥饿的面孔同他那可怜的装束相配极了：稀稀落落的小胡子（很可能

是贴上去的），刮得不干不净的面颊，巧妙弄乱的头发。任何一个没有经验的人都可能会赌咒发誓，肯定这个可怜虫昨晚是在花园的长椅上过夜的，要不就是在警察局里的板凳上。此外，他还用手捂住嘴，病态地咳嗽着，冷得瑟缩在自己的夏季外衣里，蹒跚地走着，仿佛四肢都灌了铅似的。老天可以作证：这是一个化妆师创作的晚期肺结核病鬼的惟妙惟肖的杰作。

我毫不羞愧地承认，我为自己有这样一个出色的机会，能在这儿亲自去观察一个官方的警探而兴高采烈；与此同时，尽管在我内心某处的一个角落里有一种感觉：在这样一个值得祝福的、晴朗的日子里，在温柔的四月阳光照耀下，一个指望到老年领取退休金的换了装的国家官吏，竟在窥伺着一个穷汉，以便抓住他，把他从明媚的春光里拽到牢房中去，这是多么卑鄙啊！但不管怎么说，这种监视把我吸引住了，我越来越紧张地注视着他的每一个动作，为自己发现每一个新的特点而神采飞扬。但是，突然之间我的这种渴求发现的乐趣烟消云散了，犹如一块冰糕在阳光下溶化了似的。我的推断有点不对头，有点不像是那么回事。我又变得没有把握了。他是侦探吗？我越是犀利地观察着这个古怪的游手好闲的家伙，就越是怀疑自己。他那副外表上的寒酸相，对于一个仅仅用来装装样子的警察，那有点过分真实、过分郑重其事了。首先引起我怀疑的是那衬衣领子。不，无法从垃圾箱里把这样破烂不堪的脏布条拉出来，心甘情愿地将它围在脖子上；只有沦落到无路可走的人才会穿这样的破烂货。其次，第二件不相称的东西是那双鞋，如果一般地还可以把如此不像样子、张着大嘴的皮玩艺儿叫做鞋的话。右脚上那只不是用黑鞋带，而是用粗糙的绳头绑着；左脚上的那只鞋底都快掉了，每走一步都要像青蛙似的咧咧嘴巴。不，这

样的鞋子是找不到的，也不会为了化装而搞成这样。十分清楚，不可能有任何疑问，这个衣衫褴褛、蹑手蹑脚的家伙不是警察，我的推断错了。可又是什么人呢？他为何在此挤来挤去，为何贼眉鼠眼地用滑溜溜的、窥探的目光东瞅西看呢！我为猜不透此人而感到恼火，我真想一把抓住他的肩膀问：你这个家伙，你要干什么？你在这里转游什么？

突然，我像被火烫着似的颤抖了一下，它沿着神经径直准确地击中我的内心。现在我什么都知道了，完全弄清楚了，绝对真实，不可辩驳。不，这不是侦探——我怎么竟能这样愚蠢？——这，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是警察的对手：是一个掏腰包的小偷，是个地地道道、货真价实的精通技艺的职业小偷，是一个真正的扒手。他在马路上猎取皮夹子、表、女人的皮包和其他东西。当我注意到，他老是往人最多的地方挤来挤去，于是我才确切地肯定了他所从事的这种行当。现在我也懂得了，他故意装得跌跌撞撞，往不认识的人身上擦来撞去。情况越来越清楚，越来越明白了。他偏偏选择在咖啡馆门前，离十字路口不远的地方，那是有他的理由的。一位聪明的商店老板为自己的橱窗想出了一个独出心裁的玩艺儿。他店里的货不太畅销，无法吸引顾客：都是些椰子、土耳其糖果和用彩纸包着的冰糖。但这个老板却想出了一个漂亮的主意；他不仅用人造棕榈和热带景物把橱窗装饰得具有东方情趣，而且在这瑰丽的南方景致中增加了三只活猴子，这真是一个天才的主意！这三只猴子在玻璃窗里面做着极其滑稽可笑的动作，龇牙咧嘴，互相在对方身上捕捉跳蚤，做鬼脸，出怪相，按照猴子的习性，无拘无束，乖张放肆。这位聪明的商人盘算得真不错呵。橱窗被好奇的人们围了个水泄不通，妇女们尤其开心，乐得直喊直叫。每当好奇

的行人聚集在商店橱窗前特别多的时候，我的朋友很快悄然而至。他客气地、以一种虚伪的谦卑姿态向人群中最稠密的地方挤去。对于扒手技艺，至今还很少有人加以研究，描绘得也不高明，而就我所知，一个街头窃贼要得手，正如青鱼要产卵一样，拥挤是必不可少的。因为只有在拥挤和冲撞中被偷者才觉察不到小偷摸皮夹子和怀表的碰触。但是，除此之外——这是我现在才学到的——为了干得有把握，必须用某种办法转移人们保护自己财产的下意识的警觉性。短时间地麻痹它们。在这种情况下，三只猴子做着各种确实滑稽有趣的怪相，正是分散人们注意力的绝妙办法。说真的，这些丑态百出、跳跳蹦蹦的长尾猴是我这位掏腰包的新朋友得力的同谋者和帮凶。

我的发现——这会使我得到原谅的——简直使我欢欣鼓舞，要知道在我的一生中还从未见过扒手呢。或者说得更确切些，我愿意老实地承认，我见过一次，那还是在伦敦上大学的时候。为了学好英语，我当时常去法庭上旁听。某次我去时，正赶上两个警察把一个长有火红色头发的胖小伙子带到法官面前。在法官面前的桌上摆着一个钱包，这就是物证；几个证人发誓之后提供了证词，接着法官便嘟嘟哝哝地说了几句含糊不清的英语，于是那个火红色头发的小伙子就消失了——如果没有听错的话，判了六个月。这是我看到的第一个扒手，但是——区别也正在于此——我根本无法证实他是一个真正的扒手。只是由证人证实了他的罪行，我仅仅目睹了法律上对其罪行的重述，而不是罪行本身。我所看见的只是一个被告和被判决了的罪犯，而不是小偷。要知道，小偷之为真正的小偷，只是在他偷窃的时候，而不是在两个月后因自己的罪行受审的时候，这正如一个诗人之为真正的诗人，也只是在他进行创作的时候，而

不是两年之后他站在麦克风前朗诵他那些诗歌的时候。一个人只有在他实现其行为时，他才是行为的创造者。现在我恰好有了这样一个百年不遇的机会，可以在最能表明一个小偷的特征的时刻对他进行观察，认识他本质中最真实的东西。观察这样稍纵即逝的瞬间太不易了，这像窥知一个妇女受孕和临产的时刻那样困难。想到有了这种可能性，那真使我激动万分。

当然，我决定不放过这样一个绝妙的机会，不错过任何一个细节，一定要详详细细地观察偷窃的准备工作和偷窃行为是如何进行的。我马上起身，离开自己坐在咖啡馆门前的那把椅子，在这里我的视野太有限了。现在我需要一个视野广阔的位置，就是说，需要一个活动观察点，以便能毫无障碍地监视他。我试了好几个地方，最终选择了一座四周贴满了巴黎各剧院海报的商亭。我可以站在这里，装作一心一意地看海报的样子，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而实际上在柱子的掩蔽下却从这里观察那个扒手的一举一动。就这样，我带着一股现在连我自己也觉得无法理解的顽强劲儿注视着这家伙如何干他那艰难而又危险的勾当。我不记得，有什么时候我曾怀着如此巨大的兴趣在剧院或电影院里观看过演员的表演。现实中最戏剧性的瞬间要远远超过和高于任何艺术形式中的现实。现实万岁！

在巴黎的林荫大道上度过的这一小时——从上午十一点到十二点——对于我说来，确如短暂的一瞬，一闪就过去了。虽然（或者更确切地说正是因为）这一小时充满了持续紧张的情绪、无数激动人心的动荡和微小的偶然事件；我可以用几个小时来描述这一小时内所感受到的，它是那样刺激神经，那样以它那惊险的表演令人激动和兴奋。在这之前，类似的情况我从来连想也未曾想到过，偷窃是一种异常困难而又不易学会的技

艺。不，在光天化日之下，掏腰包是一种可怕的高度紧张的艺术。迄今为止在我的理解中，掏腰包只不过是一个胆大手快的概念而已，我确实曾认为，对于一个扒手来说，和玩盘碟的杂技演员或魔术师一样，只要有娴熟的指头功夫就够了。狄更斯在《奥利弗尔·特维斯特》中描述了一个职业小偷如何训练孩子们学会从上衣口袋里掏手绢而不被察觉的本事。他在上衣上挂了一个铃铛，如果铃铛响了，那就说明他干得不利落，动作错了。但是，现在我明白了，狄更斯只注意到事情的纯技术方面，只注意到手指的技巧；他大概从未对一个小偷做过实地观察——大概他从没有机会发现（就像我现在有这样的运气一样），一个在光天化日下正在行窃的小偷不仅要有手的灵巧，而且要有一种随时准备行动的精神力量，一种自我控制，一种训练有素、沉着冷静和神速的反应能力，而主要是他必须有令人难以置信的疯狂般的胆量。经过六十分钟的见习，我已明白了一个掏腰包的小偷，必须像一个做心脏手术的外科医生那样果断敏捷，一秒钟的迟疑就可能造成致命的后果；然而手术至少是在哥罗芳① 发生作用的情况下进行的，病人躺在手术台上不能活动，无法反抗；可这儿，轻巧而突然的动作却是在一个完全警觉的人身上进行的，而且装钱包的那些部位人们特别敏感。一个扒手开始行窃的当儿，当他的手闪电般地进行工作时，在这紧张的、激动人心的时刻，他必须还得同时控制自己面部的每条肌肉和每根神经，必须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甚至百无聊赖的样子。他不能流露出自己激动的情绪，他不是抢劫犯，也不是杀人犯，无需在持刀刺入受害者身上时，眼神中充满狰狞残

①一种麻醉剂。

暴的表情；一个扒手在把他的手伸向猎获物时，他的眼睛必须是清澈的，可亲的，他必须用最平淡的声调谦卑地嘟哝一句“对不起，先生”。但是，这还不够。在他行窃的那一瞬间，单有狡猾、警惕和敏捷还不够——在这之前，他必须具有才智和善于识别人的能力，他必须以一个心理学家和生理学家的身份对他的对象作出考察。在整个人群中，那些漫不经心、轻信不疑的人才是他考虑的对象，而在这些人之中只有那些没有把大衣钮扣都扣上的人，那些走路不太快的人，可以不引人注目就走到他跟前的人，才是真正的目标；在一百个或五十个行人之中——在那个钟点内我数过的——只有一两个人能落入他的狩猎场，不会比这再多了。一个明智的小偷只能对这极少数的对象行窃，而在这极少数对象中的大多数人身上，他的行窃动作由于种种数不清的偶然原因，在最后的一刻遭到了失败。对于扒手这一行来说(我可以证明这一点)，必须有丰富的人生阅历、警觉性和自我控制能力。要知道，一个小偷在行窃时，不仅要用自己所有的处于紧张状态的感官来选择和挨近自己的对象，并且还得同时用他痉挛起来的感官中的另外一种感官来观察是否有人在盯着他。不管是警察还是街角中的暗探或者一个讨厌的好奇者，这种人经常是在大街上游来逛去的。所有这些他都不能忽略，会不会他的手在橱窗上被映照出来从而暴露了他，会不会有人正从商店和窗户后看着他。付出的精力是那样的巨大，危险是那么多，两者简直不成比例，只要一个小小的失误或失算，就得和巴黎的林荫大道告别三到四年；指头稍一哆嗦，或者手的动作稍一着急紧张，那就得和自由分手。光天化日之下，在林荫大道上行窃，这是一种极大的胆量啊，这一点我现在才明白了。从那以后，每当报纸把这类偷窃当作是无足轻重的小

事一桩，在犯罪一栏中只给他们寥寥几行的版面时，我就觉得这是不公平的。要知道，在我们这个世界上一切合法和非法的技艺中，这一行是最困难最危险的：它的某些最高成就可以使人认为它是一种艺术。我有权这样说，而且能够证明这一点，因为在那个四月的日子里，我经历过，我亲自感受过。

我是亲自感受过：我这样说，决非夸张，因为只有在一开始，只有在最初的几分钟里，我才能完全实事求是地、冷静地观察他的技艺；任何一种充满激情的观察都能激起无法遏制的感情，这种感情把你和你所观察的对象联为一体；于是，我自己不知不觉地、不由自主地逐渐把自己和这个小偷联为一体了，在某种程度上，我已经进入他的皮肤，他的双手，从一个纯粹的旁观者变成了他精神上的同谋者。转变的过程是这样开始的：经过十五分钟的监视后，我自己也惊奇地感到，我在观察过往行人时已经是在估量他们之中谁适合作为行窃的对象了。他们上衣是扣着还是敞着，他们的目光是漫不经心还是处处留神，他们的皮夹子是不是装得鼓鼓的，简言之，他们是否值得我的这位新朋友花费力气。不久就甚至不得不承认，在这场业已开始了的战斗中，我早就不是中立者了，我在内心中渴望他最终能够成功，我甚至不得不竭力抑制我想去帮他一把的冲动。当一个赌博者要出错牌的时候，站在旁边的牌迷就急得用两只胳膊碰他，提醒他注意出牌，我现在就是急得这个样子；一当我的朋友错过一个良机时，我真想给他递个眼色：快，别放过他呀！就是他嘛，那个胖子，腋下夹着一大束鲜花的那个人！或者当我的朋友又一次从人群中闪了出来，而一个警察从拐角里走出来的时候，我觉得必须警告他一声，这是我的义务；我吓得双膝直打哆嗦，仿佛我自己被抓住了似的，我已经感到警察的一

只沉重的大手落到了他的、落到了我的肩膀上了。但是——我轻松地嘘了口气！我那小可怜已经温文尔雅、若无其事地从人群中钻了出来，从那个警察身边走了过去。这一切紧张得令人透不过气来。但是，我觉得这还不够，我对这个人的内心活动体验得越深，对他的技艺在遭到不下于二十次的失败尝试了解得更加透彻，我就变得越是急不可耐：他干么老不动手，为什么总是尝试和估量。我简直对他那愚蠢的迟疑不决和永无休止的畏缩不前恼火极了。真见鬼，你这胆小鬼，动手啊！喂，胆子大一点！瞧，就那个，你倒动手呀！

幸而我的朋友还不知道、也未想到我这不求而予的同情，不因我的焦急而乱了方寸。在真正的、久经考验的老手和新手、业余爱好者以及门外汉之间有一个差别：精通技艺的由于有长期的经验，知道每一次真正的成功之前必然会有多次的失败，因此他惯于不慌不忙地做事，耐心地等待着最后的、决定性的机会。正如一个作家无所谓地放过无数似乎是诱人的和值得珍贵的念头（只有外行人才会不假思索地抓取一切到手的东西），而把所有力量集中到最后一着上那样，这可怜的家伙也放过了几百个机会，而我这个门外汉和这一行当中的半吊子，却以为成功在握了。他审度着，窥视着，试探着，往别人跟前磨蹭着，已经有成百次用手摸过别人的皮包和大衣了。但是，他仍然下不了决心，毫不疲倦地耐着性子，在离橱窗三十步远的地方毫不惹眼地一再地来回踱着。同时斜睨着周围，权衡着各种可能性，掂量着我这个新手根本没有发现的一切危险。在这种镇静的、不可思议的坚韧精神中，有一种东西使我这个急性人感到兴致盎然，使我相信他最终必然成功，因为他那顽强的毅力说明他不达到目的是不会罢手的。于是，我也下定决心，不看到他的胜

利决不离开，哪怕我要等到半夜。

中午了。这是涨潮的时刻。一股股喧哗奔腾的人流从一条条窄街小巷里，从所有的楼梯上和院子里涌向宽阔河床一般的林荫大道。那些被关在二楼、三楼、四楼上无数工作室里的工人、裁缝姑娘和店员，从作坊、工厂、事务所、学校和办公室里冲了出来。人群像一团团昏浊的蒸气，在大街上向四周散开：有穿着白短衫和长罩衫的工人，有叽叽喳喳、连衣裙上别着一小束一小束紫罗兰、三三两两地走在一起的女郎，有穿着笔挺的礼服、腋下夹着公文包的小官吏，有脚夫，有身穿蓝色军装的士兵，还有数不清的、无法确定身份的各色人等，大城市里形象模糊、默默无闻的芸芸众生。他们在气闷的屋子里坐得太久，现在想舒展舒展腿脚，活动活动筋骨，熙来攘往，呼吸着新鲜空气，喷吐着香烟的氤氲，在人群中拥来挤去。一小时之内，大街充溢着欢乐的生气。只有这一小时工夫，然后又得上楼去，回到那些窗户紧闭的屋子里，开车床，缝制衣服，敲打字机，计算那一行一行的数字，或者印刷、裁剪、做鞋子。这一点，人们身上的每块肌肉、每条神经都是知道的，因此它们欢快地、强有力地绷紧起来；这一点，他们的灵魂也是知道的，因此他们高兴地尽情地享受着这短暂的时刻。他们都在贪婪地寻求和捕捉光明和欢乐，他们欢迎这一切啊，对他们说来这是一种真正的乐趣和解颐的快事。正是由于这种愿望，那个装有猴子的橱窗特别成了一个不花钱的娱乐场地就毫不足怪了。人们聚集在诱人的玻璃窗前，女工们站在最前面，人们听到她们叽叽喳喳的声音，像是从一个嘈杂的鸟笼里溢漾出来，犀利，尖锐，而在后面，工人和游手好闲的汉子说着粗鲁的笑话，向她们挤去。好奇的人群愈是密集拥挤成紧紧的一团，我的这只身

穿亮金色外套的小金鱼就愈加频繁地闪来闪去，机灵地一会儿从人群中浮游出来，一会儿又钻了进去。现在我不能老在这个观察点上消极地观察他了，我必须清楚地从近处看看他的指头，以便熟悉这种技术中关键性的动作。然而，这并不是件容易的事。这只训练有素的猎狗练就了一种特别的技能，他像一条鳗鱼那样滑溜，人群中只要有一条哪怕像头发丝那么细的小缝，他都能在那里钻来钻去。现在你瞧：他刚才还安安静静地站在我身旁，可突然就像变魔术似的不见了；一眨眼工夫，他已经到了前面，站在紧靠橱窗的地方。他一下子就穿过了三四排人。

自然，我也开始跟着他往前挤了，因为我担心在我尚未挤到橱窗前的时候，他就会以他那特有的巧妙方式钻到别处又消失不见。但是，我错了。他十分安静地等在那里，安静得出奇。注意！这可不是无意的。我马上告诉自己，开始仔细观察他身边的人们。在他旁边站着一个很胖的女人，看样子是个穷人。她右手小心地拉着一个面色苍白的十一二岁的小女孩，左手提着一只廉价的日用提包，两只法国式的长面包随便地竖放在里面；这提包里的东西肯定是为她丈夫准备的午饭。那些猴子的怪模怪样使这个女人高兴得难以形容。显然她是一个忠厚的女人，没戴帽子，围着一条刺眼的头巾，穿着自己缝制的廉价的印花布连衣裙。她那笨拙臃肿的身体因为大笑颤动得非常厉害，连提包里的面包也在嘣嘣直跳。她直着嗓门哈哈大笑，笑得喉头哽咽，喘不过气来，她的样子使观众十分开心，不亚于那三只猴子。她欣赏着这罕见的表演，怀着性格粗俗的人们天真的欢乐和在生活中得不到乐趣的人们内心的感激。唉，只有穷苦人才会有这样出自内心的感激。也只有他们，只要是不花钱，像是上天赠予似的，那对他们说来，这就是一切享乐中的最高享受

了。这个善良的女人不时地向小女孩俯下身去，问她是否看得清楚，不要错过那些猴子做出的怪相。“看呀，看呀，玛尔加里塔。”她带着南方口音不停地对那个面色苍白的、在生人面前不好意思大声欢笑的小女孩说着。端详这个女人、这个母亲，使人产生出一种庄严神圣的感情，她是盖雅① 的真正女儿，她是法兰西人民的一个硕果啊；真想热烈地拥抱她，这个杰出的女人，她笑得是那样开心、欢快、无忧无虑。可是，我突然感到有点不自在起来。我发现，那亮金色的衣袖越来越近地蹭到无忧无虑地敞开的日用提包跟前了——只有穷人才是无忧无虑的啊。

看在上帝分上！你可不要从这个贫穷、忠厚，这个善良、快乐女人的提包里掏走她干瘪的钱包啊！一股愤怒之情突然间从我心里迸发出来。我一直怀着观看比赛的兴致注视着这个小偷；出自他的躯体和他的灵魂，我那样思考着，与他有着同样的感情，我期望过，我甚至祝愿过在他花费了如此巨大的力气、表现出如此巨大的胆量和冒了如此巨大的风险之后，不至于一无所获。但现在，当我不仅看见他偷窃的企图，而且看见那个将要被偷的活生生的人，那个纯朴得令人感动、毫无察觉的女人时，我感到愤怒了，她也许要擦几小时的地板和楼梯才能赚到几个苏② 啊，“你这个家伙，从这里滚开！”我真想对小偷大喊一声。“去另找一个人，离开这个穷苦的女人吧！”于是，我就硬挤到前面去在那个女人旁边，以便保护那只受到威胁的提包。可是，就在我向前挤的那瞬间，他却转过身来，碰了我一下，就

①希腊神话中大地和地下的女神，认为神和人都是由她创造的。

②法国五生丁辅币，1947 年停止流通。

从旁边溜走了。“对不起，先生。”他在碰我的时候表示道歉，声音十分微弱，谦卑（我还是第一次听到这样的叫声）。随即那穿黄外套的人已经从人群中挤出去了。我自己也不知是为什么，顿时感觉到：他已经得手了。现在可不能放过他！我粗暴地挤出人群，一位先生在身后骂了我一句，因为我重重地踩了他一脚。谢天谢地，我刚好及时赶到，看见那亮金色的外衣正在林荫大道拐向一条胡同的犄角，闪来闪去。现在跟着他，跟着他！一步也不要落下！我必须加快脚步，因为——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这个我盯了一小时之久的可怜虫突然变了样。刚才他畏葸地、几乎像是醉酒地步态蹒跚，现在他却像一只黄鼠狼一样轻快地沿着墙壁匆忙地走着，迈着一个公务员错过了公共马车、想及时赶到办公室时所特有惶恐不安的脚步。我不再有什么疑问了。这正是在行窃得手之后为了尽快地、不露形迹地远离现场的一种走法。这是小偷的第二种步态。是的，毫无疑问：这个无耻的坏蛋从那个穷苦女人的提包里掏走了钱包。

在发火的那当儿，我差一点大声叫喊起来：“抓小偷哪！”但我缺少这种勇气。因为我并未真正看到他行窃的事实，怎么能这样匆忙地加罪于他呢？而且，要想抓人并扮演一个惩治罪犯的角色，必须有一定的勇气。去告发，去指控一个人，这种勇气我从来就没有过。我知道得太清楚了，在我们这个混乱的世界上，所有的是与非是多么地不可信啊！根据一个个别的、尚属存疑的情况就定人之罪，又是多么蛮横无理啊！但是，就在我一边毫不放松地跟踪他，一边想着该怎么办的时候，又是使我一惊：还未穿过两条街，这个奇怪的人突然间变换了姿态，用第三种步态走路了。他一下子就放慢了脚步，不是那样匆忙奔跑，也不再是畏首畏尾，神色紧张的样子，而是悠闲泰然地踱

着步子，像在散步一样。显然，他知道危险区已经过去，没有人跟踪他，任何人也奈何他不了喽。我懂了：经过令人难以想象的紧张之后，他想松口气，他成了一个退职扒手，是一个靠养老金生活的人，是那些抽着香烟，缓慢而安闲地迈着步子，在大街上闲逛的无数巴黎人中间的一员了。这个干瘪的家伙摆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逍遥自在、心安理得地在德安丁大街上逛荡着。我现在初次有了这样一种感觉：他现在甚至瞟着迎面走来的妇女和姑娘，品评着他们的美貌，或者寻找机会搭讪。

呶，这个永远令人捉摸不定的人现在要去哪儿呢？看哪，到三一教堂前面四周长满了绿色树丛的广场去？为什么？啊，我懂了！你是想在长椅上休息一二分钟，为什么不呢？不停地走来走去，这怎么能不使你累得精疲力竭呢。不，可是，不对，我错了。这个令人无从捉摸的人并未坐到长椅上去，而是直奔一座专供拉撒之用的小房子走去，进去后就小心翼翼地随手关上了那扇大门。

一开头我忍俊不禁：高超的技艺竟然要在如此普通的地方找到自己的归宿！要么就是他吓得泻肚子？然而，我又看到了：永远永远喜欢恶作剧的现实，总是能找到最令人开心解颐的点子，因为它比任何一个想象力丰富的作家更为大胆。它毫无顾忌地将杰出的和渺小的东西并列起来，而又不无挖苦之意地将生活中屡见不鲜的和令人惊奇的东西联系到一起。当我坐在长椅上等待着——我还有什么可干的呢？——他从那座灰色的房子里再次露面的时候，我明白了：这位经验丰富、技艺娴熟的能手躲在四堵墙里清点他的所获，这在他那一行里是完全符合逻辑的，因为一个职业小偷必须预先考虑到一个我们这些门外汉想象不到的难题（这一点我过去连想都没有想过）：销毁所有

的罪证。在这样一座警觉的、瞪着数百万只眼睛看着你的城市里，除了这种地方，找不到比这更安全的地方了，躲在这四面墙里是最保险的了；即使是一个很少读过法庭记录的人，也总是觉得奇怪：在任何一件最微小的事情所发生的地方，竟会有那么多记忆力好得惊人的见证者。如果你在大街上撕掉一封信并把它扔到水沟里，那会有几十只眼睛在盯着你，出乎你的意料，五分钟之后，一个百无聊赖的小伙子就会由于好玩而将那些碎片重新拼凑起来。假如你在某个门口检查一下你的皮夹子，那么到明天，如果有人声称丢失了一个皮夹子，就会有一个女人跑到警察局去，她对你的描绘不会比巴尔扎克描绘得差，连最微小的特征也不会放过，而你当时甚至都没有发现她。要是你走进一家餐馆，那么一个你根本未加留意的侍者就已经注意到你的衣服、皮鞋、帽子、头发的颜色和指甲的形状是圆的还是平的。从每一扇窗户和每一个橱窗里，从每间更衣室和每一个花盆后，都有一双眼睛在注视着你；而你如果无忧无虑地独自在大街上溜达，以为没有任何人注视你，那你就错了——到处都有不邀而至的见证人，我们的整个生活被一层密密的、天天都在更新的好奇之网蒙起来了。你这造诣很深的艺术家，想出了一个多么绝妙的主意，花几个苏，在这四堵不透光的墙里①呆上几分钟。任何人都无法看到你如何从偷来的钱包中把钱掏出来，如何把物证销毁的。即便是我——作为另一个你，并且是你既觉可笑又感失望的一个伙伴，也无法计算你究竟偷了多少。

至少我是这样想的，但结果又非如此。他还没有来得及用他那细瘦的手指转动门的把手，我就已经知道他遭到了失败，好

①法国公共厕所有的需付费用。

像我同他一起清点了钱包里的钱似的，一笔少得可怜的外快！他失望地拖着疲惫无力的脚步，低垂的目光，松弛萎靡、阴郁不乐的眼睑，看到这副样子我马上就明白了，你这倒霉的家伙，整整一个上午你算是白费劲啦。你偷到的钱包里肯定没有任何值钱的东西（我本来可以预先告诉你这一点的），顶多不过有二三张揉皱了的十法郎纸币；这对你所付出的巨大精力和所冒的会被人打断脖子的风险，太不、太不值得了；可是这对于一个打杂的女工来说，这可是一笔不少的钱，她肯定已经多次在别里维尔区① 向她的那些应声赶来的女邻居们哭诉自己的不幸，诅咒那些该死的掏腰包的坏蛋，用颤抖的双手一再地给她们看那只倒霉的提包。但是，对于这个同样可怜的小偷，他伤心得也不轻啊，我一眼就看出了这一点，因为他抽了一张空白签儿。几分钟之后，我的推测就被证实了。这可怜的废物，精神上和肉体上都疲倦不堪，他站在一家鞋店前面，用充满欲望的眼睛久久地看着橱窗里最便宜的鞋子。鞋子，新的鞋子，他确实需要一双啊。同成千上万今天穿着硬皮底鞋或软胶底鞋在巴黎大街上闲逛的人相比，他更需要一双新鞋来替换脚上的那双破烂玩艺儿，他正需要一双鞋子来从事他那种不愉快的勾当。可是，他那饥饿而又绝望的眼神显然说明，要买像橱窗里摆的那样一双擦得锃亮、标价为五十四法郎的鞋，他偷来的钱是不够的。他沮丧地伛偻着身体，离开橱窗继续向前走去。

继续下去，要到哪儿去？又去干这种会被打断脖子的勾当？为了这么点可怜的外快拿自由去冒险？别这样呀，你这可怜的人。至少你得休息会儿呀。果然，就像是真的察觉到我的希望

①巴黎的一个区，穷人多住这里。

似的，他踅入一条胡同，最后在一家廉价饭铺前面停了下来。不用说，我也跟着他走去。我已经有两个小时和这个人同呼吸共命运，我要了解他的一切。为了小心起见，我匆忙地买了一份报纸，以便用它遮掩自己，随后我把帽子斜压到额头上，走进饭铺，坐到他后面的一张桌子旁边。但是，我的小心都是多余的，这个可怜的人累得那样厉害，他对什么都不感到兴趣了。他用迟钝的目光空无所视地望着白色的桌布发呆，只是在侍者拿来面包之后，他那双瘦骨嶙峋的手才贪婪地抓起一块，急忙咀嚼起来。那副咀嚼的着急劲儿使我惊愕地认识到了：这可怜的人儿饿了，确确实实是饿了，他从一大早，也许从昨天起还未吃过东西。当侍者端来他要的饮料一瓶牛奶时，我对他突然产生的怜悯之情变得炽烈起来。一个小偷，一个喝牛奶的小偷！一些个别的琐细小事犹如划着的火柴一样，能够一下子照亮一个人内心的深处，就在这一瞬间，当我看见他，这个小偷在喝着最一般的、婴儿们所喝的饮料牛奶时，他在我眼里立刻就不再是一个小偷了。他成了这个畸形的世界上无数贫困的、被追逐的、有病的、不幸的人中的一个，骤然之间我觉得，把我和他联在一起的是一种远比好奇心更为深刻的东西。在人世间共同的衣食住行中，在赤裸身体时，在严寒、酷暑里，在睡眠和疲乏、肉体遭受痛苦的时候，把人们区分开的东西就不存在了，把人分为有德者和缺德者，可敬者和罪犯的人为的范畴就消失了，剩下的只是可怜的野兽和地球上的生物，他们懂得饥饿和干渴，需要睡眠，知道疲倦，就像你、我和所有的人一样。我如同着了魔似的注视着他，他小心翼翼地、小口小口地、但却是贪婪地喝着浓牛奶，最后还把所有的面包屑也捡了起来；就在此时，我为自己这样注视他感到惭愧了，为了好奇，我已经有两个小

时像看跑马似的注视着他，这个不幸的、被追逐的人，他走上了歧途，而我都没有想到去制止他，或者帮助他，为此我羞愧难当。一种强烈的欲望主宰着我，想走到他面前、和他攀谈、给他出点主意。但是怎么去做呢？我对他说些什么呢？我斟酌着，挖空心思寻找一个托词，寻找一个借口，但没有找到。有什么办法呢？我们就是这样的人嘛！在该果断行事的场合客气到畏缩不前的地步，想得蛮大胆，可是连冲破将一个人和我们分隔开来的那层薄薄空气的勇气都没有，即使我们明知他遭到不幸时也是这样。任何一个人都知道，再没有比要帮助一个并不要求帮助的人更困难的了，因为他不要求帮助，他还保留着他所具有的最后一点品德——自尊，而这种自尊心人们是不可以去任意伤害的呀。只有乞丐才使人在施舍时心情轻松，因为他们不会将人拒之千里，为此我们应当感谢他们。可这个人却是一个固执的人，他宁愿冒丧失自由的风险，也不愿去行乞；宁愿去偷，也不愿伸手求援。如果我找到了某种借口，笨拙地走到他跟前，那会不会把他吓坏了呢？况且，他坐在那里，那样无拘无束，那样疲惫不堪，去惊动他，那简直太残忍了。他把椅子紧靠到墙上，全身躺到椅背上，把头靠到墙上，一眨眼工夫便闭上了铅灰色的眼皮。我明白了，我感觉到了：他现在最好能睡上一觉，哪怕十分钟，或者哪怕五分钟也好。我简直是亲身感受到他的疲倦和劳累了。难道他那苍白的脸色不就是牢房白墙的暗影吗？难道他衣袖上每动一下就露出来的破孔不就是说明他未曾享受过女性的体贴和关怀吗？我试图想象一下他的生活情况：他住在一座楼房的第六层上，一间没有供暖设备的房子里，一张肮脏的铁床，一只破旧的脸盆，一只小箱子是他的全部财产；而即使在这间狭窄的小屋里，也不得安宁。他害

怕警察上楼的沉重脚步声。这一切我在这两三分钟的时间里都看到了，他虚弱无力地将瘦骨嶙峋的身体和有点花白的脑袋靠到墙上。侍者这时已经在收拾桌子，将用过的刀叉弄得叮当响，他对这样一些晚来的、来消磨时间的顾客并不喜欢。我第一个付了钱，很快走了出去，以免引起他的注意，而当几分钟之后他也走到街上时，我又跟在他后面；我不惜任何代价决不让这可怜的人去自己承受命运的摆布。

现在已经不再像上午那样，是由于顽皮和挠心的好奇才使我紧紧盯住他不放，也不再是由于想去见识一种新行业的执拗的乐趣；现在我感到一种直升上喉咙的郁闷的恐惧感，有了一种极端压抑的情感；而当我发现他又向林荫大道上走去时，它把我窒息得简直喘不过气来了。看在上帝的面上，你不是又要去有猴子的橱窗那里吧？别干蠢事了！好好想一想啊，那个女人肯定早已报告了警察，肯定有人已经在那里等着你，会马上抓住你亮金色外套的衣袖的。算了，你今天别干了！别再去试试运气了，你不会有什么作为的。你已经耗尽了气力，没有干劲了，你疲倦了，而在艺术活动中，疲倦向来是不会带来好结果的。你最好还是好好休息，睡上一觉，可怜的人儿，别再干了，今天别再干了！我无法解释我心里怎么会有这种恐惧的感觉，为什么我像幻觉中那样清楚地看见他刚一行窃就被当场抓住。离林荫大道愈近，我的恐惧就愈加厉害，已经听见那里永远是鼎沸嘈杂的声浪了。不，无论如何，不要到那橱窗前面去，我不能让你去，你这傻瓜！我已经追上了他，想抓住他的胳膊把他拽回来。但是，他仿佛又一次懂得了我心中给他下的命令，冷不防转到一边去了。他穿过林荫大道前面的一条马路，横过德鲁奥街，突然间迈着坚定的脚步像回家似的向一座楼房走去。

我立刻认出了这座楼房——德鲁奥饭店，有名的巴黎拍卖大厅。

我为之一怔，这个奇怪的人令我愕然真不知有多少次了。正当我努力猜透他的生活时，他身上会生出一种力量来迎合我的秘密愿望。在巴黎这座陌生的城市里有几十万座房屋，我今天早晨原就打算到这里面看看，因为它能使我在这里度过极其激动人心、增长阅历、而同时又是有趣的时刻。那里比博物馆中更有生气，有些时候里面珍品宝物很多；在那里每一瞬间都变幻不定，永远是它自身，又永远是另一个，因此我喜欢这外表并不起眼的德鲁奥旅馆；我喜欢它，它是一件最美的陈列品，因为它就是整个巴黎物质世界的令人惊奇的一个缩影。在被四堵墙封闭起来的住宅里，有机地汇成为一体的东西，在这里却被分割成无数单个的物体陈列起来，就像肉铺里一条硕大的动物肉体被分解成许多小块似的。那些根本互不相容、互不相配的物品，那些最神圣和最普通的，在这里都用最常见的东西联在一起来了：所有在此陈列的东西都是为了变成钱。床和耶稣受难十字架、帽子和地毯、钟表和脸盆、乌敦①的大理石全身雕像和黄铜餐具、波斯的微型艺术品和镀银的香烟盒、同保罗·瓦勒里②著作的初版书紧靠在一起的旧自行车、同哥特式的圣母像并列的留声机、同粗劣的彩色画挂在一堵墙上的范－德克③的作品、同摔坏了的火炉放在一起的贝多芬的奏鸣曲、迫切需要的物品

①乌敦，让·安东尼（1741—1828年）法国雕刻家，最卓越的现实主义大师之一。

②保罗·瓦勒里（1871—1945年）是法国资产阶级诗人。

③范－德克，安东尼（1599—1641年）是佛来米族的卓越画家，鲁本斯的学生。他曾长期在意大利和英国作画，是著名的肖像画大师。

和显然多余的东西、低劣的作品和极其珍贵的艺术杰作、伟大的和渺小的、真的和假的、旧的和新的，由人的双手和人的智慧所能创造出来的一切庄严的和拙劣的都汇入拍卖的转炉中，它把这座巨大城市的一切财富都冷漠残酷地吞进去，接着又喷出来。在这个一切价值都被残忍地铸成硬币和变成数字的转运站上，在这个人性的虚荣和人的需求的巨大的杂货市场上，在这个奇妙的地方，人们会比任何别的地方能够更强烈地感觉到我们这个物质世界是多么纷繁多样。贫困者可以在这里出卖一切，而富有者能在这里买到一切。而且，人们不仅可以在这里搞到东西，还可以增长阅历和知识。一个好学的人在这里通过观察和谛听，可以更好地增加对物质的了解，可以更好地理解艺术史、考古学、藏书学、集邮和古币学，此外，也可以更好地认识人。因为这里的人和这里的物一样，是那样五花八门；这里的东西要从各个拍卖厅转到新的人手里，它们在此只做短暂的休息，摆脱一下被奴役的处境；而这里的人，不同的肤色，不同的阶层，他们围在拍卖木桌的四周好奇地、渴求占有地拥来挤去，他们一双双不安的眼睛充满着欲望和神秘的隐藏着的热情。在身穿质地很好的大衣、头戴发亮的圆顶礼帽的大商人旁边，坐着衣衫破旧的旧货商和从右岸来的小贩，他们来此是想为自己的小铺子买些便宜货；夹在这群人中间的还有一些小投机商的中间人、代理人、抬价人以及“纤手”们，他们吵吵嚷嚷，叽里呱啦地说个没完；“纤手”是这一场中所必不可少的鬣狗，这些人不放过一件价钱便宜的东西，或者只要他们发现某位收藏家看中了某件珍贵的物品，就相互递送眼色哄抬价钱。这里还有一些戴着眼镜的图书管理员，他们本身就干枯得像羊皮纸那样，在人群中慢慢地踱来踱去，活像一些没有睡醒的貘似

的；又进来了一群颜色斑斓的极乐鸟——打扮入时、满身珠宝的女士们，她们早就派自己的听差在拍卖桌前面给自己占好了位子，在一个角落里站着一些真正的行家，即收藏家共济会的成员，他们举止泰然，目光安闲，像仙鹤似的。所有这些被吸引到这里的人，有的是做生意，有的是出于好奇，有的是由于对艺术的真正热情；在他们后面，每次都有一群偶然聚到一起的纯属好奇者，他们到这里来仅仅是为了在不花钱的火炉旁取暖或者用那些急遽上升的数字的喷泉来娱乐自己。然而，凡是到这里来的人，不管是谁，都有自己的目的——收藏、冒险、赚钱、占有的欲望，或者仅仅是取暖，用别人的激情使自己振奋起来，对所有这些五花八门的人们都可以依其面部表情进行分门别类，排列组合。只是有一类人我还从未在这里遇见过，而且也没有想到会在这里遇见，就是小偷这一行人。但是，当我看见我的朋友是以怎样一种准确无误的本能潜往那里时，我马上就明白了，在巴黎拍卖大厅是他能够施展自己高超技艺的理想之地，甚至可能是最理想的地方。因为这里所有的一切必要的条件都极为奇妙地联结在一起：人们拥挤得十分可怕，简直不堪忍受，好奇、焦急的等待和唱价、出价分散着他们的注意力。第三，在我们今天的世界上，除了赛马场，现时大概只有在拍卖厅，人们才对所买的一切东西都付现金，因此可以设想，每个在场人的钱包里都装满了钞票，口袋都是鼓的。除了在这里，这样一双灵巧的手还能指望在什么地方可以得到充分施展呢？我现在是明白啦，我的朋友在上午所做的不过是一次练习，是为了活动一下手指。只有这里才是他真正的用武之地。

然而，当他沿着楼梯慢慢地向二楼走去时，我最好还是抓住他的衣袖，把他拖回来。看在上帝的面上，难道你就没有看见那

张布告吗？那上面用英、法、德三种语言写着："当心小偷！"没有看见？你这轻率的傻瓜！为了防备你这一类人，这里的人们是心中有数的，人群中有十几个密探正在那里逡巡。我再说一遍：你今天是不会得手的，相信我的话吧！但是，这个练达的人冷冷地扫视了那张他大概很熟悉的布告，不慌不忙地沿着楼梯向上走去。这是一种很策略的决定，我只能表示赞赏。因为楼下各厅里出售的多是些日常用品、普通家具、箱子、柜橱，一些小商贩在那里拥挤着、忙碌着，在他们身上是不会有什么收获、得不到多少乐趣的，这些人或许还会按着农民的好习惯，把钱袋缠在肚子上，蹭到他们跟前去既没好处，也不妥当。但是，在二楼各厅里拍卖的却是名贵的东西：画、首饰、书籍、手稿、珠宝，那儿人们的口袋当然都是满满的，顾客们也都是无忧无虑的人。

我勉强能跟上我的朋友，因为他一进入正门，就在各厅钻来钻去，进进出出，寻找机会。不论在哪个厅，他都要耐心而固执地研究墙上的通告，仿佛一个饮食考究的人在玩味一份独特的菜谱似的。最后，他选定了七号厅。这里正在拍卖"欧·德·热……伯爵夫人收藏的中国和日本的瓷器"。毫无疑问，今天这儿一定有宝贵的珍品，因为人群麇集，密密麻麻，在入口处就无法透过前面的帽子和大衣看清楚拍卖桌。一堵也许由二三十层人组成的厚墙挡住了那张绿色长桌，从门口我们站着的地方只能望到拍卖人可笑的动作，他站在高处的台子前手里拿着一柄白色小锤，俨然像一位乐队指挥，指挥着这部拍卖音乐，每经过许多拍子长得吓人的休止之后，又必然转入 Prestissim。① 这个拍卖人也许像其他小职员一样，住在城郊的缅尼利蒙坦或郊区的其他

①意大利文：最快速。

什么地方，有一套两间的住房，一座煤气灶和留声机是他宝贵的财产，窗台上还放着一两盆天竺葵。但在这里，在高贵的听众面前，他身穿摩登的礼服，头发精心地梳洗过，显然为每天能享受到三个小时的乐趣而陶醉，在这三个小时里他用一柄小锤将巴黎最贵重的东西变成金钱。他笑容可掬，犹如一个杂技演员那样，熟练地从左边、右边、桌前、大厅最后面捕捉着飞来的给价——“六百、六百〇五、六百一十”——像玩一个彩球似的，然后把这些数字抛回去。构成这些数字的元音十分丰满，而那些辅音相互牵扯着。在此期间，他扮演个卖弄风情的女郎，一当没有人出价了，数字的旋风不再旋转时，他就带着诱人的微笑大声警告说：“右边的人怎么样？左边的人如何？”或者装模作样地皱起眉来，右手举着象牙锤，威胁道：“就这样啦！”要么就微微一笑地劝道：“先生们，这可一点也不贵哪！”整个过程中，他像老相识似地对个别的熟人点头致意，狡黠地向一些顾客递送眼色，为他们鼓劲；在宣布拍卖每一样新的东西时，开始他的声音都是干巴巴的，一本正经的做一些必要的说明，随着价格的上升，他那男高音就变得越来越富有戏剧性了。他为在这三个小时中有三四百人屏住呼吸，两眼死死盯着他的嘴唇或他手中那把具有魔力的锤子而心满意足。他只不过是顾客们随意出价的一个传声筒，但那种以为自己是在主宰一切的错觉却使他飘飘然；他像孔雀开屏似的，卖弄起他的口才，但这决不妨碍我认为，他那副装腔作势的表情实际上和早晨的那些做滑稽相的猴子一样，在为我的朋友起到同样的转移注意力的作用。

我的这位勇敢的朋友暂时还无法利用这位同谋者的帮助，因为我们站在最后一排，任何想钻入这稠密的、暖烘烘的、拥

在一起的人群，挤到拍卖桌前的企图在我看来都是毫无希望的。但是我再次觉察到，在这种饶有兴趣的行业中我确是一个门外汉。我的伙伴是一个经验丰富的能手和技术专家，他早就知道，当锤子决定性地敲下去的当儿——那男高音欢快地喊道："七千二百六十法郎！"——那人墙就在这情绪松弛下来的瞬间松动开来。那些兴奋得昂起的头颅都垂了下来，商人们在物品目录上写下了价钱，时而有一两个纯属好奇者走开了，稠密的人群瞬间就出现了空隙。他天才地迅速利用了这一刹那，低着头，像鱼雷似的朝前钻去，一下子就穿过了四五层人。我这个赌咒发誓决不让他甩掉的人，突然成了孑然一身，看不见他了。虽然我现在同样向前挤去，可拍卖又在继续进行了，人墙又合拢来，我被卡在拥挤的人群中间，像一辆车子陷进沼泽地一样。这把热烘烘黏糊糊的虎钳真是可怕极了，前后左右都是别人的身体、别人的衣服，靠得这么近，旁边的人一咳嗽都会使你颤动。更不可忍受的是满是尘土、散发着霉酸味的空气，但主要还是那股汗臭——不管在哪里，只要事关金钱，就总有这种汗臭。我热得满身是汗，想解开上衣，掏出手绢来。白费力气！我被挤得太紧了。我并没有认输，慢慢地、顽强地、一层一层地向前挤去。成功了，可我来晚了！亮金色的外套消失了。他隐藏在人群中什么地方，除我之外，谁也不会想到和他站在一起会有危险；我的每一根神经都由于某种莫名的恐惧在颤抖着，这个可怜的家伙今天肯定要触霉头的。我每分钟都等待着会有人大喊一声："抓小偷呀！"那时，就会乱挤乱嚷起来，人们会抓住他那身黄外套的袖子，把他从人群中揪出来。我无法解释，为什么我满脑子都是这种可怕的念头，认为他今天——正是在今天一定要倒霉。

然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没有喊叫，没有喧嚷；相反，讲话声、嘈杂声猝然中断，一下子静得出奇，站在这里的二三百人好像约好似的，都屏息静气；现在他们怀着双倍的紧张，两眼紧盯住拍卖人；他向后退了一步，到了电灯下，他的前额十分庄重地闪着亮光。原来，这次拍卖中的一个主要项目开始了：拍卖一只大花瓶。这只花瓶是中国皇帝在三百年前亲自派使节赠送给法国国王的。这件礼物在革命时期，如同许多其他东西那样，秘密地离开了凡尔赛。四个听差穿着带金银边饰的制服，以一种特别的、故意引人注目的小心谨慎把这件宝贝抬到桌上。这花瓶周围白亮白亮的，上面画着蓝色花纹。拍卖人庄重地咳嗽一声，宣布了有人出的价钱："十三万法郎！十三万！"一阵令人感到敬畏的沉默回答了这个使人肃然起敬的数字。没有人敢于立刻喊出自己的出价，也没有人敢说一句话或者哪怕只是挪动一下脚步换一换脚；满身是汗、紧紧挤在一起的人群由于敬重和畏惧而发呆变傻。终于，紧靠桌子左边站着的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头儿抬起头来，有点发窘地很快低声说了一句："十三万五千。"在这之后，拍卖人立即断然地宣布说："十四万！"

这时，极其狂热的游戏开始了：美国一个大拍卖行的代理人每次总是竖起一只指头，这个出价就像电表似的，立刻使数字向上跳动五千。在桌子的另一端，一位著名收藏家的私人秘书（人群中有人悄悄说着他的名字）每次都用加倍的数字作为回答。拍卖渐渐地变成了这两位顾客之间的对话了。他们一个坐在另一个的斜对面，但却固执地不肯正视对方；两个人都面对着拍卖人，而后者显然对这场交易感到满意。最后，当数字上升到二十六万时，那个美国人第一次不再竖起指头了；已经喊出来的数字像凝固了的声音，悬在空中不动了。人们更加激

动，拍卖人四次重复道："二十六万……二十六万……"他像放出一只鹰去抓捕猎物似的，将这个数字抛到了大厅里。然后他停了一下，期待地看了看左右，（嘿，他是多么乐于将这场赌博继续下去啊！）问道："没有人再加了？"沉默，还是沉默。"没有人再加了？"他几乎是绝望地叫着。沉默颤动了一下，但这根弦未发出声音。锤子慢慢举了起来，三百颗心脏停止了跳动……"二十六万法郎——第一次……""二十六万——第二次……二十六万……"

沉默像一块巨石，立在哑然无声的大厅里，大家都屏住了呼吸。拍卖人像进行宗教仪式似的，庄严地将象牙锤举到人群的上空，又一次警告道："定啦！"一点声音也没有！谁也没有应声！"第三次。"锤子落了下来，响起了枯燥刺耳的一击。定啦！二十六万法郎！这干巴巴的一击使人墙晃动了，瓦解成许多单个的活生生的面孔。一切都动了起来，松了口气，叫喊起来，呻吟起来，咳嗽起来。密集的人群犹如一个完整的人体，蠕动着，松弛下来，一股激浪从前面向后面不断翻动起来。

我也受到了冲击，有人用胳膊肘在我的胸部撞了一下。而同时，有人低声嘟哝了一句："Pardon，monsieur！"① 我颤抖了一下，他的声音！噢，这可真是件怪事！正是他，丢掉了，又一直拼命寻找的不就是他吗？那滚动的浪头将他直接冲到我身边来了。多么幸运的巧合啊！感谢上帝，现在他就在我身旁，我终于能守卫和保护他了。我当然避免直视他的脸孔，而只是从侧面轻轻地瞟着他，还不是望他的脸，而是他的手，他从事行窃的工具。但是很奇怪，那双手竟不见了。很快我就发现了，他

①法语：对不起，先生！

把两臂紧紧地贴在身上，为了不被人发现他的双手，像一个怕冷的人那样，把它们缩到衣袖里去；这样，如果现在他把手伸向猎物时，受害者感觉到只不过是柔软的衣服偶然和毫无危险的碰触而已，那只行窃的手藏在袖口里，就像猫爪藏在毛茸茸的脚掌里似的。想得真妙啊，我为此赞叹不已！他现在看中了谁呢？我小心地朝站在他右边的人瞥了一眼。那是一位瘦长的男人，衣服纽扣都扣得紧紧的；第二个人在他的前面，虎背熊腰，不是那么容易得手。一开头我弄不清楚他怎么能顺利地在他们之中的一个人身上下手。可是，这时我感到自己的膝部被轻轻碰了一下，一个念头倏地涌上我的脑际，它使我一身冷汗：这一切准备归总都是冲着我来的？你这傻瓜，归总说来，在这大厅里你要偷的是惟一知道你是谁的人，我将要上最后的、令人十分震惊的一课，要在我的身上试验一番你的技艺？的确，他似乎是看中了我，正是看中我了。这个不走运的家伙正是看中了我，看透了他的心事的朋友，看中了我，一个惟一洞察到他那行业的秘密的人。

是的，毫无疑问，看来是冲着我来的；现在无需再怀疑了，我已经感到他的胳膊肘轻轻地挤到我的身上，他那藏着手掌的衣袖一寸一寸地，靠近了我，那只手肯定已经做好了准备，只要拥挤的人群一动起来，它很快就会摸到我上衣里面的口袋。

诚然，本来我只消用一种小小的动作，那就可以使他无从下手；我转一下身子或者把上衣的纽扣扣上就足够了。但是很奇怪，我没有力量这样做，我的整个身体由于激动和期待而瘫软了，每块肌肉、每条神经都像冻僵了似的。我一边极为激动地等待，一边迅速地在心里数着我的皮夹子里有多少钱。正在我想着皮夹子的当儿，感到皮夹子温柔和轻微碰触着我的胸部，

我身上的每一个部分、每一颗牙齿、每一个指头、每一根神经，只要我一想到他，那就会变得敏感起来。皮夹子暂时还在原来的地方。我可以静待即将发生的触摸。但是，这可真是件怪事，我自己也不知道我希望被偷还是不被偷。我的感情一片混乱，仿佛被分成了两部分似的。一方面，我希望这傻瓜为了自己的缘故不要打扰我；另一方面，我像在一个牙医那儿似的，当钻牙机快要钻到病牙上最敏感的部位时，心里紧张得要命，我期待着他显示出来的技艺，期待着决定性的一击。但他好像是为了惩罚我的好奇心似的，却一点也不着急。他一直在等待时机，靠得我很近。他可疑地寸寸进逼，越靠越近，虽然我的一切感官都与这种碰触完全联在一起了，但同时另一种感觉却使我十分清楚地听到拍卖人在大声喊着人们的出价："三千七百五十……谁还加？三千七百六十……七百七十……七百八十……没有人加了？没有人加了？"随后，锤子落了下来。人群中又出现了一阵松动，而就在这瞬间我马上感觉一股波浪波及到了我的身上。这并不是一种真正的触动，而是仿佛有条蛇溜了过去，一股滑动的、有形体的气，那样轻忽，那样快速，如果我的好奇心不是一直处于戒备状态，那我无论如何也不会感觉到它的。只是当我的大衣像是被偶然的阵风吹拂摆动了一下时，我有了一种轻柔之感，一只鸟从旁掠过似的，于是……

突然间发生了我怎么也意想不到的事：我自己的一只手猛然抬了起来并在我的大衣下抓住了别人的一只手。我根本没有想过要采取这样一种自卫措施。这是肌肉的一种出乎我意料之外的反射动作。它完全是一种出于身体的自卫本能的机械动作。就这样——这是多么不理智的行为啊！——我自己也感到奇怪和可怕，现在我的手可怕地抓着别人的一只冰凉、颤抖的手腕。

这使我感到惊讶和恐慌。多么可怕！不，我并不想这样做！

我无法描述这一秒钟。当我突然感到自己强行抓着一个陌生人一只冰凉的手时，我吓呆了。他也同我一样地给吓得瘫软了。我没有力量和勇气放开他的手，而他也同样没有决心、没有勇气将手挣脱出去。“四百五十……四百六十……四百七十……”拍卖人的声音在高处颤动着，可我仍然一直抓着那只陌生的冰凉、颤抖的手。“四百八十……四百九十。”没有一个人发现，这里有两个人发生了命运之争；仅仅是在我们两人间，我们两人紧张的神经之间发生的一场不可名状的搏斗。“五百……五百一十……五百二十……”一个个数字越来越快地闪过去了。终于——这一切不超过十秒钟——我清醒过来了，放开了那只陌生的手。它马上就缩了回去，匿在黄外套袖子里不见了。

“五百六十……五百七十……五百八十……六百……六百一十……”声音在高处继续颤动着，而我们这两个被共同的秘密联到一起的伙伴肩并肩站着，都被共同的经历惊得瘫软无力。我还感觉到他的身体温暖地倚靠在我的身上。现在，当激动松弛下来，我僵硬的两膝开始颤抖时，我觉得这种轻微的颤抖也传给了他。“六百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数字越跳越高，我们俩却仍然站在这里，恐惧的铁环把我们束缚在一起。终于，我有了力量，至少可以转过头，去看他一眼。就在这一瞬间，他也望了我一眼。我们的目光碰在一起了。“行行好，行行好，别告发我呀！”他那双泪汪汪的小眼睛似乎在哀求着，从滚圆的瞳孔中流露出他那饱经沧桑的心灵的恐惧，这是所有生物自古以来就有的一种恐惧；他的两撇小胡子由于惊悸而不停地颤抖着。我只能看清他那双瞪得大大的眼睛，他的面孔由于惊愕呈现出一种罕见的表情，无论是在

此以前还是以后，我在任何人的脸上都未曾看到过。他以那样一种奴颜婢膝的、哈巴狗的目光望着我，好像我操有生杀予夺的大权似的，对此我惭愧至极。他的这种恐惧对我是一种凌辱；于是我尴尬地重又把目光移开了。

他明白了我的意思。现在他知道我是绝不会告发他的，意识到这一点，他又恢复了力量。他轻轻地一动，躲开了我，我觉得他想完全摆脱掉我。一开始，下面一只紧紧靠着我的膝头悄悄地离开了；然后，我胳膊感觉到的一种人体温暖消逝了；突然，仿佛属于我自己身上的一部分离我而去，我身旁的位子空了下来。我这位不幸的伙伴，一下子就窜到人群里不见了。我先是松了口气，觉得不那么拥挤了。可是，我马上就害怕起来：他，这可怜的人儿，现在可怎么办呢？他需要钱，可我却因度过了这样紧张的一天而欠了他的债；我是他的不由自主的同伙，我必须帮助他！我匆忙地尾随而去。真是一种灾难啊！这可怜的家伙误解了我的善意，他从远处看见我后，就吓坏了。我还未来得及示意叫他安心，那亮金色外套一眨眼就从楼梯上飞了下去，消失在马路上不可企及的人流之中。于是，我的功课就如同它突然地开始那样，也突然地结束了。

（薛高保 译　高中甫 校）

苦　恋

“是你呀！”他伸出几乎完全张开的手臂迎面朝她走去。“是你呀，”他重复着，声音提得很高，那音阶表示着从惊异转向喜悦，同时用温柔的目光扫视他情人的身段，“我还怕你不来呢！”

“是吗？你对我这么不信任？”但只有嘴唇微笑着说出这句轻描淡写的责备：从眼睛里，那清澈的眼仁里，透着蓝色的依赖的目光。

“不，不是这样，我没有怀疑过——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比你的话更叫我依赖呢？不过，我想念你，多蠢！下午，完全出人意料地，我也不知道为什么，突然有一种无名的恐惧揪住了我的心，老想也许你会遇到什么麻烦。我原想给你打电报，告诉你我要到你那儿去，现在，钟表的时针向前走着，我却一直看不见你，我真害怕我们会错过机会。上帝保佑，现在你来了。”

“是的，现在我来了，”她嫣然一笑，深深的

蓝色眼睛霍然一亮，“现在我来了，而且做好了一切准备。我们走吧，好吗？”

“好，我们走吧！”他的双唇下意识地重复着。但身体却没有挪动一步，他一而再，再而三地用温柔的目光环视她，总觉得她的出现不可置信。在他们头顶的上空，在左右两边，充满了法兰克福总火车站各条车道发出的铁轨和玻璃震动的声响。尖利的汽笛声切断了烟雾腾腾的大厅里的嘈杂人声。有十二块黑板发布命令似地写着几点几分的行车时间。在潮水般涌动的人群中他只感觉到她是惟一的存在，他激动得似有醉意，他在明显的神志恍惚中，感到失去了时间，也失去了空间。最后，她不得不提醒他说：“不能再耽搁了，路德维希，我们还没有火车票呢。”这时，他才收回他死死盯视着她的目光，无比温柔无比敬畏地挽起她的胳膊。

开往海德堡的晚间特别快车，异乎寻常地坐满了乘客。他们大失所望，因为一等车厢的票是座位分开的；白白地四下寻视了好久，最后他们只好凑合着找到了一个车厢，那里只有一位老先生半睡半醒地靠坐在角落里。他们还是可以愉快地品味他们的知心话的，但就在火车出发的汽笛声刚响之前，又有三位先生带着厚厚的公文包气喘吁吁地噔噔踏入这间车厢。显然都是律师，他们还沉浸在刚刚结束的诉讼情节中，他们的叽里呱啦的讨论简直使别人无法谈话。于是，这两位只好呆呆地面对面坐着，不想再说一句话。他们俩当中不管是谁抬起目光，便会趁不可知的灯影如黑云飞过去的刹那看见，另一个人的目光正在爱抚地注视着自己。

轻轻地冲击了一下，列车便起动了。在蒸汽下，车轮哐哐

地响着，把律师们的谈话敲得粉碎，一切都完全淹没在这单调的噪声里。随后，冲撞和震动慢慢地变成有节奏的摇晃，这钢铁的摇篮梦幻般地来回摇荡着。当咔喀咔喀响着的车轮在下边悄悄地向前滚动的时候，各人却有各人不同的满足感，他们二人的思想梦幻般飘浮到了往昔的岁月。

他们是在九年多以前初次相遇的。自从他们彼此分别天各一方以来，他们此刻感觉到有一股数倍增长的力量使他们又第一次无言的亲密相聚。天呀，直到今日今夜，那是九年啊，是四千个日夜啊，多么长的时间，多么遥远啊！多少时间，多少失去的时间，但只有一个闪念在一秒钟内跳回最开初的时刻。那究竟是怎样的情景呢？他清楚地记得：二十三岁的他，第一次走进她的家门，他那青年的细须下的嘴唇便被咬出了深深的印痕。他童年时便因贫穷而过早地忍辱负重，靠奖学金在学校读书，凭着当家庭教师和给人辅导苦度岁月，总是为了缺这少那，为了一点点可怜的面包而苦恼。白天为了买书而一芬尼一芬尼地计算，夜晚为了赶功课而累得筋疲力尽。他终于以名列前茅的成绩毕业于化学系。在教授的推荐下，他来到莱茵河畔法兰克福一家大工厂主、著名的枢密顾问 G. 这里工作。最初分配给他的是一些实验室里的辅助工作，但不久枢密顾问便察觉到这个青年人的坚忍不拔的认真精神，这个青年人是以狂热的不达目的不罢休的意志潜心埋头于工作之中，他就开始特别器重他了。枢密顾问总试着分配给他一些负责的工作，而对这样的工作他总是充满热情地抓紧完成，因为他认识到这里存在着一种逃出贫穷地窖的机遇。人们派他做的工作越多，他的意志便越坚强：这样，他便在很短的时间内从十几名助手中的一员变成了进行精密实验的高级助理，成了枢密顾问喜欢称呼的“年轻

的朋友”。他不知道，有一副对更高工作能力合格与否进行审查的目光，在被装裱过的经理室门的后边观察过他；在这位追逐功名的人盲目地认为完成了每日工作的时候，那位几乎总也看不见的上司已经为他安排好了未来的更高的升迁。这位上了年纪的人由于坐骨神经痛经常呆在家里，甚至常常被束缚在床上，几年来一直在物色一名绝对可靠的、精明强干的私人秘书，一名能与之商讨最秘密的专利权和必须守口如瓶地进行的试验的私人秘书：他好像终于被找到了。一天，枢密顾问来到这位颇感惊异的人身旁，提出一项意想不到的建议，问他是否愿意放弃他在郊区的带家具的房间，为了离得更近一些干脆住到城郊他们的大别墅里担任私人秘书。听到这样一项出人意料的建议，年轻人很惊讶，但使枢密顾问更惊异的是年轻人经过一昼夜的考虑竟然直截了当地拒绝了这项满载荣誉的建议，不过这毫不含糊的拒绝却是笨嘴拙舌地隐藏在一些完全站不住脚的遁词之后。枢密顾问作为学者是杰出的，但对内心世界的事物却全然不知，他猜不透对方拒绝的真正原因；也许这位固执的人压根儿就不承认他自己最后的感觉。这只能是一种精神被扭曲的骄傲，是极端贫苦的童年中被伤害的羞惭。作为家庭教师在仗财欺人的暴发户富人家庭里一年年成长起来，处在仆人和家友之间的非仆非友的地位，像桌上木兰花似的饰物任人根据需要端来撤出，他的灵魂里充满种种对上等人及其阶层的仇恨，他恨那些笨重的家具，恨奢侈的房间，恨过度丰盛的餐事——这一切富人的东西，他只是作为一个被容忍者才能分享一小份。在那种环境里他什么没经历过呀，这里有狂妄不羁的孩子们的侮慢，有月底女主人扔给他几张钞票时带侮辱性的同情，还有当他带着粗劣的木箱来到一所新的房子，在一个借来的箱子里码

放那无疑透露他贫穷的惟一的一件西服和那件灰色的带补丁的衬衫时，那些一向与身份略高的服务者相对抗的粗野无礼使女冷嘲热讽的目光。不，再也不能了，他发誓永远不再回到陌生的人家，永远不再回到富足里去，除非这富足属于他本人，再也不能让人遍察他的贫困，不能让人用微不足道的礼物伤害了。永远再也不能，永远再也不能了。诚然，现在有博士的学衔罩在外面，这是一件廉价的但却看不透的外套，它掩盖着他的地位的低下；在办公室里，成绩遮住了他的被凌辱的、由贫穷和施舍物酿成浓血的青年时代那溃烂的伤口：不，他不愿再为一文钱而出卖这仅有的一点点自由，这是他生活中难以捉摸的东西。因此，他冒着毁坏自己飞黄腾达机遇的危险，以假托的借口，断然拒绝了这项名利双收的聘请。

但是不久以后，未曾预料的境况使他不能再自由选择了。枢密顾问的病痛加剧了，他不得不较长时间地抱病在床，就连与办公室的电话联系也中断了。这样就绝对少不了一位私人秘书，青年博士不能再摆脱他的保护人的一再重复的迫切要求，再说他也不愿意失去他的位置。天晓得，迁居竟成为他艰难迈出的沉重的一步：他还清楚地记得那一天，他怎样头一次在那个坐落在博肯海姆公路旁的高贵而略嫌古板的别墅里去触动门铃。傍晚以前，他还从他微薄的积蓄里——要知道，一位母亲和两个妹妹住在边远省份的小城里就靠他的一点可怜的收入度日啊——拿出钱为自己买了新衬衣、一件还不过时的黑色西服和一双新鞋，以免明显地暴露他的贫困。这一次是一个脚夫预先扛着那个难看的、在许多回忆中被他憎恨的、装着他的杂物的箱子。尽管如此，当一个戴着白手套的仆人客客气气地为他打开门，从前厅迎面扑来一股富人家的浓重的饱和热气时，他就像

喉咙里粘上一块浆糊似的感到很不舒服。在那里等待他的是轻轻吞噬脚步声的厚地毯，在接待室里挂着五彩花纹的壁毯，它要求人们郑重地抬头观赏，那时有安着沉重的青铜把手的雕花木门，看得很清楚，那门没有人用手碰过，只被那奴性十足的仆人躬身的背撞开过：所有这一切都令人震惊使人反感地同时压向他固执的愤慨上面。当那个仆人把他引进那间似作他长期住房用的三扇窗子的客房时，一种外路人和侵入者的感觉顿时盘据在他的心头：他，昨天还住在五层楼有穿堂风的背阴的小房间里，配备的是木床和白铁皮洗涤盆，今天竟要在这里安家了，这里的每一件器具都耀眼的豪华，显示着它的贵重，而且用讥诮的目光望着这位十足被容忍者。他带来的一切东西，甚至包括身穿自己服装的他本人，都在这间灯火通明的宽大房间里变得极为渺小可怜了。他的惟一的一件上衣，像一个上了绞刑架的人，在宽敞的衣橱里可笑地摆动着，他的盥洗用具，他的破旧的刮脸刀架，像废弃物又像被工头丢在一边的工具似的，放在宽大的大理石面的盥洗台上；他下意识地把那个粗笨的硬木箱藏在一件斗篷下面，他很羡慕这个木箱，因为它能在这里隐藏不见，而他自己却像一个被抓住的窃贼站在被紧锁的房间里。他内心暗想：他是被请来的人，是人家要求来的人；以此鼓励自己不要受令人恼羞成怒的一无所有的感觉所左右，但毫无用处。那些器物所显示的舒适的周围环境，总是一再压倒这些理由，他又感觉到自己的渺小，感觉到是那盛气凌人的金钱世界，包括佣人、奴仆、穷光蛋和人格化家具的重压，把他战胜，使他屈服了，为了自己的生存他被收买了，被租用了，被窃取了。当那仆人用脚踝骨轻轻地触动着门，以冰冷的面孔和僵硬的态度通知，尊贵的夫人请博士先生进来时，他一边迟迟

疑疑地随后走向一排房间，一边感觉到，多少年来他又怎样第一次抑制着自己的情绪，两肩预先向前收拢，准备恭顺地鞠躬，怎样在多少年后又在心中开始出现一个男孩的没有信心和仓皇失措的感觉。

但是，他第一次刚刚迎面走向她，这种内心的紧张竟令人舒畅地消失了。他的目光还没有抬起来搜索，那说话的夫人的面孔和身影还没有进入他的视线，他便感到她的话已不可抗拒地送入他的耳鼓。这第一句话便是感谢，话说得那样坦率，那样自然，那围绕着他的使他愤懑的云团顿时消散，他觉得只能洗耳恭听。“我万分感谢您，博士先生，”她边说边把手伸给他，“您终于接受了我丈夫的邀请，我希望，您能相信：我会在不久之后向您证明我为此是怎样感谢您。这对您来说也实在不容易：确实，谁也不愿意放弃自己的自由，但当您感到这是两个人一起去尽一项最高的义务时，您也许会心安的。您尽管把这个家完全当作您自己的家，如果真能这样，我会从心底里感到高兴的。”他是用整个心灵去谛听。她怎么知道关于不甘心出卖自由的事？她怎么头一句话就抓到了这个伤口，这个他生命中被搔伤的最敏感的地方？她怎么立刻便触到他最怕失去自由，最怕只去充当一个被容纳者，一个拿别人钱的人呢？怎么她一下子就用手把所有这一切都从他心里抹掉了呢？他无意识地抬起眼睛看她，这才发现那一道如此温暖的同情的目光，正在信任地等待着他的目光。

从这张面孔显露出来的是一种肯定无疑的温柔，宁静和乐观自信。纯净的前额象征着明智，闪着青春的光辉。头上可说是过早地分着德高望重夫人的发缝，一绺带着大波浪型的多层黑发向下耷拉着，从脖子往下是一件同棕黑色的衣裙裹着那丰

腴的肩头：这张充满使人心安表情的面孔显得越发明亮了。看上去她像是一位平民的玛多娜，从高领长裙上看略有修女的风度，而善良又使她的一举一动放射着母性的光彩。她婀娜多姿地走近一步，以微笑接受他的双唇迟迟疑疑说出的谢意。"只是有一个问题，这是第一个钟头里的第一个问题。我知道，两个人相识不久，一起生活总是一个问题。这里帮助他们的只有一点：那就是真诚。所以，只要您在这里无论什么时候感到压抑，对什么观点或安排感到不合适，请您坦诚地对我讲。您是我丈夫的助手，我是他的妻子，这双重的义务把您和我联结在一起：请您跟我们彼此坦诚相待吧！"

他拿起她的手：协议就达成了。从第一秒钟开始他便感到自己与这个家庭联在一起了。各个房间里的贵重物品再也不怀敌意压向他了，甚至恰恰相反，他立刻感到这一切都是富贵之家不可缺少的框架，它使这里一切外表上引起敌意、迷惘和对立的东西改变气氛，形成和谐。渐渐地他才认识到，一种何等超群的艺术构思在这里使一种较高秩序的贵重物品俯首听命，那种被减弱的生活旋律如何潜移默化地侵入他自己的生命，甚至他的语言。他以特异的方式感觉到自己内心的平静：一切尖刻的、激烈的、热烈的感情都失去了恶意和愤慨，好像那厚厚的地毯和被蒙盖的四壁把商店里五颜六色的光和小巷里的喧嚣都吸了去似的，他同时感到，这种飘浮不定的秩序不是发自自身，而是产生于总是面带善意微笑的沉默寡言的女主人。凡是在第一分钟使他感到神奇的东西，都使他在此后的几周和几个月里感到是和善的有意识的东西：这位女主人十分得体地渐渐把他引进这个家的内部的生活圈子里来，他一点儿也没有感到勉强。他是被保护，并不是被监视，他感到，有一种体贴入微

的注意力好像从远处跟随着他：他的任何微小的愿望，他还没来得及向她暗示，便像被家宅守护神暗中缜密考虑到了似的，使他得到了满足，因为这样也就不可能特别加以感谢了。如果他某天晚上翻看皮夹里的宝贵的铜版雕，对其中的一幅，如伦勃朗的浮士德，赞不绝口时，那么他在两天以后就会发现这幅铜版雕的复制品已经镶着框子挂在他书桌的上方了。如果他提到被一个朋友赞赏过的书，那么他过几天就会突然在一系列这样的书里找到这本书。不知不觉中，这个房间便成了满足他的愿望和习惯的处所：常常是他起先丝毫没有注意到细节的变化，只觉得居室变得更舒适，更富有色彩，更温暖了，后来他才发现东方的绣花垫子铺在了安乐椅上，或是灯竟在覆盆子颜色的绸缎下闪烁，那正如他有一次对商店橱窗里的东西大加赞赏的一样。这里的气氛越来越吸引他：他不愿意再离开这个家了，在这里有一个十一岁的男孩成了他的一个热情的朋友，他非常喜欢陪这男孩子和他母亲去看剧，去听音乐会：他并未觉察到，在这几小时里，在与她安静相处的月光下，他的全部行为已经超出了他的工作范围。

从头一次见面起他就爱上了这位夫人。但这种感情越是顽强地使他进入幻梦，他心中便越缺乏对一种震撼心灵的印象的决定，也就是缺乏自觉的认识，还认识不到，凡是他在自己面前以赞佩、敬畏和忠诚的名义躲躲闪闪地掩饰的东西，其实就是爱，是一种盲目的、无拘束的、绝对热烈的爱。但他心中的某种高尚的东西却强有力的地把这种认识拦了回去：他觉得她太高，太远，这位净化的，头顶光芒四射星环的，由豪富装备起来的女人，离他迄今所知道的女性何止十万八千里。他觉得，把她看成与别的女人完全一样，是一种亵渎行为。不能从家庭

和血统方面把她与另外几个女人相比，她能够容纳他这个受雇佣的青年，而庄园里的那些使女为这位家庭教师开门时总是好奇地观察，看这位有学位的人是不同于车夫和奴仆，他回家时在半明的灯影里遇到的那些做针线活的少女也都这样打量他。不，两种人截然不同。她全身光彩照人，完全是出自毫无情欲的境界，纯洁而不可侵犯，就连他的最多情的梦想也不敢使她裸露在他面前。她一出现，便散发着香气，他则像孩子似的心慌意乱地迷恋着这股香气，他像欣赏音乐似的观赏她的一举一动，因为受到她的信赖而感到幸福，而且总怕泄露出一点点那万千种使他激动的感情：这是一种莫名的感情，然而这感情却在他的掩饰下早已成形，早已达到白热化的程度。

但是，这爱情，只要它再也不在内心中像胚胎似的暗暗痛苦的摇摆，只要一个人呼一口气张一张嘴把它点明，只要它敢于自我承认，才是真正的爱情。只要这样一种感情顽强地变化成蛹，在一小时之内就会突然戳破，它作为蚕时吐丝结成的纷乱的网，然后犹如从高峰跌进深渊，以双倍的冲击力进入惊恐的内心。这个结局果然在他客居的第二年里发生了，不过也算够晚的了。

一个星期天，枢密顾问请他到自己的房间里去：枢密顾问以异乎寻常的方式简单问候一句之后便随手把饰以壁布的门锁上，用家里的电话通知下人谢绝一切来人，这就足以说明他要谈重要的事情。这位老人递给他一支香烟，很客气地给他点着，就像是为了赢得时间作一次显然深思熟虑过的讲话。首先，他对他的效劳表示万分感谢。不管从哪方面讲，他都超过了他的信任乃至内心的希望。他说，他把最秘密的业务活动交付给如此短暂的合伙人，他从来也不后悔。可是，昨天从海外传到企

业一个重要的信息，他毫不迟疑地把这消息告诉了他：他所了解的一种新的化学方法要求大量使用某种矿石，恰好刚来的一份电报确认墨西哥大量蕴藏着这种金属。现在关键在于迅速为企业搞到它，就地组织开采和利用，抢在美国的康采恩强占它之前。这就要求有一位可信赖的、年轻有为的人。眼下缺乏这样一位亲密的可靠的高级助理，这对他本人是一个沉重的打击：因此，他有义务在公司管理会议上推荐他作为最干练最合适人选。保证他能有一个辉煌的前程，作为他个人的一点补偿。任职两年以后，他不仅由于创造巨大效益而得到一小份财产，而且在返回时还可以稳坐公司的一把领导人的交椅。“总的说来，”枢密顾问一边伸手表示祝贺，一边结束他的话，“我有这样的预感，您再到这里来，将坐在我现在的位置上，并且把我三十年前开始领导的事业进行到底。”

这样一项提议，突然从晴朗的天空降临他的头上，它哪能不使一个追逐名利的人心乱如麻呢？那里就是它，就是那扇门，那扇像爆炸般突然打开的门，就是这扇门将把他从贫穷的地穴，从俯首听命的无光的世界，从永远谦恭卑微的被迫者和感恩者的地位拉出来：他贪婪地呆望着那几张纸和电报，那上面的象形文字符号渐渐变成这项宏伟计划的巨大的模糊不清的略图。一些数字突然哗哗地向他袭来，数千，数十万，数百万，它们是可以管理，可以计算，可以获取的，他陶醉在这种管理权力的热烈气氛中，突然怀着怦怦直跳的心，像跳出他的屈从的生活地位，上升到一大堆梦幻里。此外：不只是金钱本身，不只是商务，企业，娱乐和责任——不，而是一种无比诱人的东西在这里以巨大的魔力攫住了他。这里有组织工作，有创造，有崇高的任务，有新生的职业。在这山山岭岭里，那地层下的岩

石几千年来一直卧在毫无意义的睡眠中，今天刚要从这山岭里采掘某种东西，在那里挖坑道，不断地盖房，迅速地修路，建设一座又一座城市，在那里将出现挖掘机和旋转不停的起重机。蓝图上光秃秃的丛林后面开始出现热带地区的繁荣，处处是梦幻般形象的造型作品，处处是田庄，农场，工厂，商店，那将是一块新的人类世界，而这一片地面必须由他控制和管理，被置于旷野的中心。海风蕴含着对远方的陶醉，突然侵入这吵吵嚷嚷的房间，数字堆成梦幻般的总额。而在一种越来越强烈的热情陶醉中，每一种决策都具有思想飞跃的形式，一切都会一口气被决定，就连纯粹实际的事体也能达成协议。一张数额之高超出他预料的用来支付旅行费用的支票，突然在他手中啪啪地响着，根据新的计划已决定南方航线的下一班轮船十天后起航。那些数字还满满腾腾地在脑子里盘旋，心仍陶醉在使人亢奋的机遇波涛里，他从那间工作室的门走出去，左顾右盼地想了秒钟，怀疑这整个谈话是不是一次过度兴奋的愿望的幻影。好像翅膀一振动，竟把他从深渊托起来，飞进闪闪发光的实现愿望的地域：血液还因这暴风式的飞升而翻腾，他不得不闭一会眼睛。他闭着眼睛，就好像一个人在内心中深深地吸气，仅仅是为了完全守住自我，为了更有间离效果更强烈地体味这内心的"我"。这持续了一分钟光景：但随后，当他再次独自打起精神抬眼张望，当他的目光探索这熟悉的前厅时，他的目光偶然停留在挂在大木箱上方的那张肖像上：她的肖像。在像上，她安静地微微抿着波浪形的嘴唇望着他，她是微笑着，同时更意韵深长，似乎她理解他内心的每一句话。就在这一刹那，那完全忘却的思想突然闪现在他的脑际：接受那个职位，却也意味着离开这个家。天呀，离开她，这就像一把尖刀穿过他那张傲

然鼓胀的欢乐的风帆。在这惊诧的内心失去控制的一秒钟内，那人工扎起的假象的框架在他的心上倒塌了。他心里迅即一颤，感觉到，一想到没有她，真是撕心裂肝，痛不欲生。她，天呀，离开她：他怎么会想到下这个决心呢，好像他还属于他自己，好像他并没有在所有细微的感情上被她的存在所俘虏！猛然出现这样一种感觉，简直不可抗拒，这是一种明显的震颤不止的肉体痛苦，一种打击横穿整个身体，从脑门直达心底，一种断裂之光照亮一切，如同闪电穿过夜空：此刻，在这令人目眩的光照下，不承认他内心里的每根神经每条纤维都沉浸在对她对这位情人的爱恋里，已是枉然。还没有无声地说出这个有魔力的字眼，便有数不清的微细的联想和回忆以惊人的速度（只有使他心产生最大恐惧时才会有这样的速度）闪着微光通过他的意识，每件事都耀眼地照亮他的感觉，那是他至今不敢承认或不敢解释的细节。现在他才知道，几个月以前他就完全被她迷住了。

那还是复活节的一周里，她串亲戚去了三天，而他不是像丢了魂似的从这个房间踱到那个房间，书也读不下去，激动得说不出为什么吗？——后来，在她该回来的那天夜里，他等她不是一直等到下半夜一点钟，时时凝神谛听她的脚步声吗？不是有许多次受烦躁不安的情绪所使，他急忙过早地跑下楼去，看车子来了没有吗？他记得，在剧院里他的手偶然触摸到她的手，恐惧感多么冷冰冰地通过他的手上升到他脖颈：上百次这样的细小的一闪即逝的回忆，几乎尚未清醒感到的虚无缥缈，现在都像通过被炸毁的闸门，咆哮着冲进他的头脑，冲进他的血液，而所有这一切又径直击中他的心。他不得不下意识地把手压在胸脯上，那颗心在胸膛里那么猛烈地向外冲击。现在已经无济

于事了，他不可能更久地拒不承认，是一种既羞怯又敬畏的直觉以特别小心缩小的光圈把什么东西变得晦暗不清：没有她的存在，他便不能生活。两年，两个月，两星期，在他的道路上单单没有这温柔的光，没有这夜晚的美好的交谈——不，不，这是不可忍受的。那十分钟以前还使他感到骄傲的东西，什么前往墨西哥的使命什么开创者权利的发展，一秒钟之内都萎缩了，像五颜六色的肥皂泡一样破灭了，此时此刻，只有远方，离去，监狱，流放，流亡，毁灭，一种熬不出头的的生离死别。不，这是不可能的——他回手想去按门铃，他想再走回办公室，向枢密顾问报告，说他拒绝这个任命，说他觉得这对他不合适，他宁愿留在家里。但这时，恐惧警告他：不是现在！不可过早地泄露他自己刚刚揭开的那个秘密。于是，他疲倦地让发热的手离开那冰冷的金属门把手。

他再一次抬眼注视那幅肖像：那双眼睛仿佛越发深沉地凝视着他，只是那挂在她嘴边的微笑他再也看不见了。与其说她从画像里向外凝视不是严肃的，毋宁说是忧郁的，好像她想说："你是想忘掉我呀。"他受不了这画出来的生动目光，他踉踉跄跄地走进他的房间，一头栽倒在床上，心里有一种特殊的几近昏厥的恐惧感，但这恐惧感奇妙地通过全身时又带着一种神秘的甜丝丝的滋味。他贪婪地回味着他初到这个家时所经历的一切，而包括微末细节在内的这一切如今却别有一种压力，别有一种光辉：一切都在那种认识的内在之光照耀下，一切都是轻飘飘的，在激越的热情氛围中间飘浮。他回想起从她身上体味到的一切美意。周围遍是她留下的印象，他用目光触及她的手触摸过的一切物体，而每个物件都标志着她在场时的某种欣悦：她就存在于这些物件中，他在其中感受到她的友好的思想。对

她给予他的好意的这种确信，强烈地盘据在他的心头：但在这心潮澎湃的思绪的最底层，在他的本性里，还存在着像一块石头似的抗争的东西，存在着某种克服不了的东西，某种清除不掉的东西，而为了使他的感情能够完全得到自由，就必须把它铲除。他小心翼翼地在他感情的最底层触摸这模糊不清的东西，他已经知道这是什么东西了，但他又不敢触摸它。但是这起伏不定的思潮总是把他赶回一个处所，赶回一个问题上来。这个问题就是：在她那方面从一切关心备至的态度表现出的“好感”——他不敢说“爱情”这个词儿——不正是一种温柔的爱慕吗？尽管由于他随时都能窃听，随时都能加以掩盖，那只能是一种冷漠的温柔。这个问题模模糊糊地通过他的脑海，血液的沉沉的黑浪一再冲着它呼呼地翻滚，却不能从它上面滚过去。“我要是能想清楚该多好啊！”他感叹着，但种种思绪强烈地起伏波动，跟纷乱的梦幻和想望糅合在一起，这里边也有那从最深的心底不停地搅起的痛苦。他就这样毫无知觉地趴在那里，在床上完全摆脱了自我，因为混杂的感情已被麻醉而变得感觉迟钝，也许持续了一小时或两小时，直到忽然出现的轻轻的敲门声把他惊醒，那是小心地用纤细的手指的敲击，这他是分辨得出的。他一跃而起，冲向门口。

她站在他面前，微笑着。“我说博士，您为什么不来呀！已经打了两次开饭铃了。”

这话她几乎是欢畅地说出来的，好像在他懒散的时候抓到了他，她感到是一种小小的快乐似的。但她刚刚看到他的脸，发现他那湿漉漉的头发都打了绺，两眼慌乱地含羞地躲闪着，她自己的脸色变得煞白。

“天呀，您出什么事了？”她结结巴巴地说，而这惊诧的变

调在他听来倒是一种乐趣。“不，不，”他赶快强打起精神说，“我只是随便想些事情。整个事情压到我头上来，也来得太快了。”

“究竟是什么？是哪桩事？您倒是说说呀！”

“您难道不知道？枢密顾问没有告诉您吗？”

“没有，什么也没有告诉！”她急不可耐地从牙缝里挤出这句话，似乎被他那漫不经心的、热辣辣的、有意躲避的目光弄得很慌乱。“发生了什么事？您讲给我听呀！”

这时，他完全振作起来，明智地不脸红地凝视着她。“枢密顾问先生心真好，派给我一个责任重大的任务，我已经接受了。十天以后我就动身到墨西哥去——期限两年。”

“要去两年！天呀！”她的惊恐完全是从内心热血沸腾般喷射出来的，与其说是说话，不如说是叫喊。出于下意识的抵抗，她把双手缩了回去。在接下去的一秒钟，她虽然竭力想否认这已抛洒出来的感情，但已成枉然，(也不知道是怎么发生的？)他已经把她的双手，把那双因恐惧而忘情地伸出来的手握在他的手里；他们还没来得及弄清是怎么回事，二人震颤的身体已经热烈地紧紧拥抱在一起，在一次无休止的亲吻中多少时日以来不自觉的渴求得到了满足。

不是他把她，也不是她把他拉到自己身边，而是他们相互撞击到一起，就像被一阵风暴拉到一起似的，彼此共同跌入无底的本能的深渊，跌下去时完全是处在一种甜蜜的灼热的软弱无能的状态——这是一种长时间被堵塞的感情的突然爆发，在仅有的一秒钟内被“偶然”这块火石所点燃。他们那如同被紧紧钳在一起的嘴唇松开时，他还在昏昏沉沉中感到难以置信，这时他才渐渐凝神注视她，凝望她那双隐藏在模模糊糊的温柔体

贴背后的充满陌生光线的眼睛。这时，这样一种认识才狂涛般向他袭来：这个女人，这个可爱的女人，肯定已经爱他很久，数周，数月，数年之久了，而在冲击她心灵的这一时刻之前，她只是温柔地秘而不宣，热烈时所表现的也只像一种慈母的爱。恰恰是这一点，这难以置信的事，如今变成了陶醉：他，他是被她爱着，被她这位不可接近的女人爱着呀——这里升起一片天空，阳光四射，无边无际，这是他的生命的阳光灿烂的中午，但同时在下一秒钟便已带着锋利的碎片猛然坠落，因为意识到这一点的同时，这一次竟是离别。

出发前这十天，他们俩是在一种连续不断的飘飘然的狂热爱意中度过的。她已自白的感情突然爆炸了，爆炸以巨大的冲击力炸毁了一切堤坝和障碍，炸掉了一切道德风尚和谨慎原则：只要他们在黑暗的廊道里，在一扇门后，在一个角落相遇，有两三分钟偷来的时间，他们便像动物似的热烈而贪婪地拥抱和亲吻，手要抚摩到手，唇要接触到唇，不安的血液要感受到亲如兄妹的血液，一切都渴望得到一切，每根神经都在燃烧，脚，手，衣裙，充满情欲的身体的任何一个活的部分都要相互有它的感觉。同时，在家里他们又不得不控制自己；当着丈夫的面，当着她儿子和她佣人的面，他们总要隐藏那一再闪现的柔情蜜意；对于他所负责的规划、会议和计算，他的智力是胜任有余的。他们总在捕捉哪管几秒钟，颤抖的、偷来的和危险四伏的几秒钟，仅仅用手，用嘴唇，用目光，用贪婪地夺取的亲吻，他们便能飞快地相互亲近，另一个自我迷乱者的影影绰绰的郁郁不乐的存在则使她心醉神迷。但他们从不满足于相互感觉，决不满足于此。于是，他们便相互涂写热情洋溢的条子，他们像小学生一样把纷乱的冒着欲火的书信塞到对方的手里，晚上他

不能成眠时在枕下发现这些书信在哗哗作响，她则发现他的信还在她外衣的口袋里，所有这些信都以这个不幸的问题的绝望呼喊结尾：远隔重洋，另一个世界，数不清的月日，数不清的星期，两年里摸不着，见不到，如何忍受得了呀？他们别的什么都不想，他们别的什么也梦不见，他们俩谁也不知道答案，只有手，眼睛，嘴唇，他们的情欲的这些无知的奴仆跳来跳去，渴望结合，渴望内心的义务。因此，那些相互抓握的偷来瞬间，那些在虚掩着的门后战战兢兢拥抱的瞬间，便成了巴库斯酒神式的交融着欢乐和恐惧的可怕的瞬间。

但完全占有情人的身体，他这个渴求者却从来没有这个福分，他只在无知觉的碍事的裙子后面充满激情地惊异地感觉到那裸体热乎乎地向他逼近——在这所四处明亮的永远有人走动有人监视和偷听的房子里，这身体从未真的与他亲近。只是在最后一天，她借口帮他装箱子，实际是最后送别，走进他已经收拾停当的房间，她在他朝她冲去的压力下，在欲火炽燃时踉踉跄跄地对着沙发倒了下去，这时他的一阵狂吻已在被扯起的衣裙后面接触她高耸的乳峰，那狂吻贪婪地沿着她白皙的温热的皮肤滑到那个地方，滑到她的心对着她喘息地跳动的地方，此刻在这让步的几秒钟里她几乎完全属于他了，几乎以身相许了，就在此刻——她挣脱他，结结巴巴地说出最后的祈求："不要在现在！不要在这里！我恳求你。"

这时，由于对长时间如此圣洁的情人的敬畏，他的热情也就很听话，完全屈从了，他竟又一次收拢住他那热血沸腾的性欲，躲开他，她晃晃悠悠站起来，在他面前捂住脸。他自己则颤抖着俯首听命似地待在那里，内心充满矛盾，同时转过身去，明显地现出绝望的悲哀，这使她感觉到，他的不可宽恕的柔情

是怎样伤害了她。这时又完全恢复了女主人的感觉，她走近他，柔声细语地安慰他道："这种事我不能容许在这里，在我的和他的家里发生。不过等你再回来，你愿意在什么时候全由你。"。

列车哐隆隆停下，拉闸后尖叫一声，像一条狗挨了一鞭子醒来一样，他的目光从幻梦中收回，但是——多么令人愉快的意识啊！——看，她，他的情人，长期远离的心上人，不就坐在这里吗？她静静地坐在这里，连呼吸都听得见。她的帽缘在她后仰的脸上，略微洒下一点阴影。她好像本能地明白过来，他可能很想看看她的脸，于是她就站起身来，向他送去一个温柔的微笑。"达姆斯塔特，"她朝外望着说，"还有一站就到了。"他没有回答。他只管坐在那里凝视着她。发昏的时间呀，他心里想，这发昏的时间跟我们的感觉作对：分别已经九年了，她的声音语调竟没有丝毫的变化，我的身体上没有一根神经感到她有什么不同。什么也没有失去，什么也没有过去，温情的幸福感如同她当初在场时一样。

他脉脉含情地望着她那张静静地微笑着的小嘴，这小嘴他是亲吻过的，现在几乎想不起来是什么样的了。他又向她的双手望过去，那双手随随便便无所事事地放在她的怀前，闪着微光：他多么想弯腰亲吻这双手，多么想把这双静静叠在一起的手握他的手里，哪怕只是一秒钟！但车厢里那几位谈话的先生已经开始好奇地打量他，为了保住他的秘密，他又无言地靠在椅背上了。他们重新无声无息地相对而坐，只有目光相对而视。

外面汽笛尖叫一声，列车又开始向前滚动了。这钢铁的摇篮摆动着的单调声音，又把他摇荡到回忆中去。

哦，没有止境的黑暗的年月横在那时和今天之间，此岸和

彼岸之间，心与心之间隔着灰色的海洋！往昔究竟是什么样子呢？某种回忆就在那里，他不想触动这回忆，不愿意回想那最后分别的时刻，不愿意回想今天站在同一个城市的站台上敞开心扉等候她的那个时刻。不，抛开它，越过它，不再想它，这太可怕了。继续往回想，让思想振翅继续往前飞翔：别样的风光，另一个时间梦幻般出现在他眼前，这是飞快轰响的车轮的节拍给扯来的。那时，他带着破碎的心到墨西哥去，头几个月，头几个可怕的星期，在他接到她的音讯之前，他真是难耐难挨，他只能让他的大脑塞满数字和计划，只能骑马去乡间进行考察，被无休止的但却果断进行到底的交谈和调查研究弄得疲惫不堪。从清晨到黑夜，他都把自己关在那个发出数字声音的、谈话的、写字的、无休止工作的工厂的机器房里，仅仅是为了倾听他内心的声音如何绝望地呼一个名字，呼唤她的名字。他用工作麻醉自己，就像用酒精和毒品，只是为了淡化这些占压倒优势的感情。但是每天晚上，尽管疲劳，他仍然坐下来，一页一页，一小时一小时地记录他白天所做的一切，然后随着每趟邮件把他战战兢兢写成的一摞摞纸片寄到一个商定好了的转交地址，为的是让他远方的情人在家里也能如此时时地参与他的生活，为的是让他能感觉到她的温柔的目光越过迢迢千里大海、高山和地平线像有预感似的停留在他的日常工作上来。多亏这样做，他才收到了她的来信。工整的笔迹，安静的语言，虽然透露着热情，但却带着拘谨的形式：她严肃地叙述每天的生活过程，没有丝毫的抱怨，他觉得好像那双自信的蓝色的眼睛注视着他，只是眼中缺了微笑，缺了那轻柔抚慰人心的微笑，这微笑原本能够严肃地使他的困难得到克服。这些信变成了这位孤独者的饮料和食物。在旅行中，他一腔热情地带着这些信穿

过草原和山岭，他让人在马鞍上缝了几个口袋，以便保护书信不受突来的暴雨和河水的损害，在考察时总得横穿这些河流。他常常阅读这些信，几乎能一字一句地背诵下来；他常常展开这些信，以致折痕处都透亮了，个别的词已被他的亲吻和眼泪弄得模糊不清。有时，当他独自一人，周围也没有人知道他在的时候，他就把信拿出来，学着她的腔调一句一句地说，像变魔术似的乞求远方的情人出现。有时，在夜里，当他忘了一个字眼，一个句子，一个结尾时，他就突然起床，点上灯，好再找到它们，从她的笔体想像她手的样子，从手往上想她的胳膊，肩膀，头，那整个被搬过海洋和陆地来的形体。像一个原始森林里的伐木工人，他狂怒地用劲砍进眼前的粗暴、难以捉摸而又带威胁性的时间，他不耐烦地看着这时间，看着回归的预期，起程的时刻，看着这千百次被虚构的预期，回去后第一次拥抱的预期。在新建工人区快速搭起的那所铁皮顶木头房子里，他在粗糙的木床上方挂了一个月历，每天晚上把工作过的日子划掉，甚至常常在中午便急不可待地划掉了，数了又数那还得忍受的日子的越来越短的黑红行：到返回日期还有四百二十天，四百一十九天，四百一十八天。因为他不像别人那样从耶稣诞生日开始数日子，而是永远从返乡的那个特定时刻往回数。每当这个时段碰到一个整数，如四百，三百五十或三百，或者每当她的生日，她的命名日，或是那些只好秘密庆祝的日子，如他第一次见到她的日子，或是第一次向他泄露她的感情的那一天，他总跟他周围那些不明真相、心怀疑问的人举行一次某种形式的庆祝活动。他送给那些印第安混血儿孩子们钱，送给工人烧酒，让他们像棕色野马驹似的又喊又跳，他穿上他那件星期天穿的服装，唤人拿来葡萄酒和最好的罐头食品。然后是一面特意插

在屋顶杆子上的旗帜呼啦啦地飘卷，那是欢乐的火焰，邻人和助手们聚拢来好奇地问他庆祝什么圣灵或出于什么希奇古怪的动机，他只是微笑着说："这跟你们有什么关系?跟我一起乐吧!"

就这样过了数周数月，累死累活地工作了一年，接着又是半年，到已定的归期只有七个多可怜的小小的星期了。他在无限度的忍耐中计算出船行的时间，令账房惊异的是他在一百天以前就为自己预订了"阿堪萨斯"号轮船上的包间铺位，而且全数付了款：这时，那个灾难的日子来临了，它不仅无情地撕毁了他的日历，而且同时撕碎了千百万人的命运和思想。那个灾难的日子：大清早，测量专家带领两个工头，后面跟着一小队钻井工人，骑着马和骡子从硫磺色平原向上，进入山岭，为的是检查一个新的钻探点，专家估计那里有磷镁矿：那些混血的印第安人已经在那里捶击、挖掘、敲打和研究了两天，一轮无情的太阳垂直地灼炙着他们，那太阳第二次呈直角地从那块裸露的岩石上对着他们跳跃：但是他却像一个发狂的人驱赶工人，他自己不到一百步远的那个快速挖掘好的水坑去喝水——他想回邮局去看她的信，她的话。第三天，挖掘深度还没有达到，检验还没有彻底完成，要得到她的信息的那种荒谬的激情突然向他袭来，要听到她的话语的渴望达到了如此荒唐的程度：他决定独自连夜骑马返回，只是为了去取那封信，它肯定昨天就寄到了。他冷静地命令别人都回帐篷里去，他自己却骑马走了，只有一个仆人陪同，他们俩沿着危险的黑暗的山间小路走了一夜才到达火车站。但当他们一早骑着浑身冒着热气的马，全身被陡崖寒气冻得发僵，终于来到那个小地方的时候，那不同寻常的景象把他吓了一跳。几个白种人移民撂下工作，混杂在一大群大喊大叫、满腹疑虑和横眉竖眼的印第安混血儿和土著

人中间，围住了车站。他们费了很大劲才从这慷慨激昂的乱哄的人群挤过去。后来他们在当地机关得知一个意想不到的消息。从海滨发来的电报证实，欧洲发生了战争，德国打法国，奥地利打俄国。他不愿意相信这个消息，他用马刺愤怒地踢了踢那匹跌跌绊绊的老马，那惊恐的老马嘶鸣着猛然弯背一跃而起，他驱赶着它直奔政府大楼，在那儿听到了更加令人震惊的消息：这消息不仅准确无误，而且还要更坏，英国也宣战了，而且封锁了通往德国的公海。这个大洲和那个大洲之间的铁幕残酷地无限期地落了下来。

他最初在暴怒下用拳头捶击了一下桌子，好像是想一拳打在这不可见的铁幕上，不过全是白费气力：因为现在甚至千百万无权的平民都如此愤怒地面对命运的这堵大牢高墙。他立刻考虑各种各样以狡猾的或以强力的方式偷渡的可能性，以减轻厄运。但那位偶然在场的英国领事，跟他一向很要好，这时谨慎地警告必须控制住自己，从现在每一步行动都要多加小心。这样一来，能抚慰他的只有这样的希望：这种愚蠢的战争不会延续很久，被怒气冲昏头脑的外交家和将军们的这场恶作剧一定会在几周或几个月内结结束，这是不久以后另外的千百万人提出的骗人的希望。不久，另一种要素，另一种惊人的无比活跃的因素，即工作，给了这种渺茫的希望以力量。通过途经瑞典的海底电报，他从公司得到指令，要屈从于一种可能出现的查封，要独立地从事商务活动，作为墨西哥的商贸公司与几个假托者共同开展工作。这就需要克服困难的最高本领，就是战争这个专横的顾主也需要矿井里采掘出的铁矿石，开掘必须加快速度，生产必须加紧进行。这个指令使他拿出了全副力量，使他克服了任何独断专行的思想。他以狂热的顽强精神每天工作

十二至十四小时，以便晚上被这拉紧的弓打倒，被数字搞得疲惫不堪，毫无知觉地躺到床上沉睡。

然而，在他还觉得什么都没有变化的时候，他那紧张的激情已经从内心渐渐松弛下来。单单靠回忆生活，是不符合人的天然本性的；正如植物和任何一种产物都需要土地的滋养，需要天空的永远重新过滤的光线，以便它们的颜色不消褪，花萼不枯萎，因此，即使是梦，包括那些非世俗的梦，也需要某种来自感官的营养，需要一种温柔的形象的促进，否则它的血液就会凝结，它的光亮就会暗淡。他的爱情也发生了这样的变化，但他自己却一点也没有觉察——数周，数月，最后是一年，随后又是第二年，从她那边没有传来一丝信息，没有只言片语的信，也没有任何预兆，这时，她的形象便开始渐渐变得朦胧了。每个紧张的工作日都给这回忆撒上一点灰尘；它像炉箅下的红色火光还在闪烁，然而最后盖在上面的灰越来越厚。他有时还取出那些信来，但墨水已变得灰白，字句不再打动他的心，有一次他看她的照片不禁感到惊异不止，因为他已记不得她眼睛的颜色了。他越来越很少拉出那些曾经如此宝贵的充满生气的见证来，不知道是不是已经厌倦她永久的静止状态，已经厌倦与一个不给任何回答的影子的无意义的说话。此外，迅速产生的计划给他带来了一些人和伙伴，他寻找聚会，他寻找朋友，寻找女人。在战争的第三年，一次前往韦腊克鲁斯的商务旅行把他引进一位德国大商人的家庭，他在那里结识了那位商人的女儿，她一头金发，娴静高雅，有善于持家的风度，这时，在一个被仇恨、战争和疯狂行为颠倒的世界里，那种来自持续不断的孤独生活的恐惧，把他战胜了。他很快就下决心娶了这个姑娘。随后便生了一个孩子，紧接着是第二个，生机盎然的盛开

的花朵生长在他的爱情被遗忘的坟墓上。现在，形成了这样一个圈子：出外是喧嚣的工作，在内是家庭的安宁；他从前是什么样子，过了四五年，他一点印象也没有了。

这一天终于来了，这是群情激昂、钟声四起的一天：这一天，电报机的线路在颤动，城里的大街小巷同时爆发呼喊的声音，拳头大的铅字宣传着签订和约的最后消息，这一天，当地的英国人和美国人在所有的窗口不顾一切地欢呼，高声地喊着消灭他的祖国——就在这一天，对正处在不幸中、又使他爱恋的故土的所有回忆开始萌生，连那个女人的形象也在他心里站立起来，她咄咄逼人地走到他的感觉里来。那里的灾难和匮乏在这里的报纸上总是以令人感到愉快的篇幅和以记者癫狂的积极性大张旗鼓地加以嘲笑的，在这灾难的年代里她是怎样过活的呢？经过暴乱和掠夺，她的家，他的家还完好无损地保存着吗？她的丈夫，她的儿子都还活着吗？深更半夜，他从他的呼吸匀静的妻子身边走下床，点着灯，在天亮前用去五个小时写了一封不愿收尾的信，在信里他像自己独白似的向她叙述了这五年里他的全部生活。两个月以后，他连自己写去的信都已忘记，却来了回信：他犹犹豫豫地掂量着手中那鼓鼓囊囊的信封，那深切信赖的笔体掀动起他的激情：他不敢立刻拆封，仿佛潘多拉之盒，这封住的东西里边保存着一种禁物。他把它装在衣服的上兜里带了两天一直没有打开：有时，他感到好像他的心在对着它跳动。但是等到这封信终于被启封之后，信里却没有蜂拥而来的亲昵语言，反而赤裸裸地显现出各种冷淡的礼节：在她那安静的笔迹里他真心实意地呼吸到那向来使他感到幸福的柔情蜜意。她的丈夫已经死了，那是战争一开始的时候，她几乎不敢为此难过，因为这样倒免得他看见他的公司受害，他们

的城市被占领，他的过早陶醉于胜利的人民的苦难。她本人和她的儿子都很健康，得知他一切安好，能比她本人报告更好的音讯，她是多么高兴啊！她明确而语意诚恳地祝贺他已结婚：他不自觉地怀着猜疑的心理倾听她的话，但没有一种被隐藏的狡猾的弦外之音能减弱这些话的明明白白的打击。一切全然说明，这里没有任何明显的夸张，也没有感伤的情绪，一切往事仿佛溶化在继续发生影响的关心里，爱情光明正大地化为水晶般透明的友谊。他不期望从她高贵的心灵里得到别的什么东西，但却感觉到这明确的自信的风格（他突然又以为他看见她的眼睛），她既严肃但又在善的反光里微笑着，这时，一种感激的心情突然向他袭来：他立刻坐下来，长时间地详详细细地写信给她，而相互生活报道的那种久不存在了的习惯又心照不宣地恢复了——在这里，一个世界的风云突变竟然什么也没有破坏。

他怀着深切的感激之情感觉到他的生活清楚的模式。飞黄腾达已经成功，企业繁荣昌盛，在家里孩子们从柔弱的花朵渐渐长成会说话的、目光亲热的好玩的小东西，给他的晚上带来欢乐。现在，从往日，从他青年时代火热的激情（在这种激情中他有多少日夜夜受着熬煎），散射出一种光，一种静静的良善的友谊之光，没有要求，也没有风险。当他两年以后受美洲一家公司的委托在柏林商谈一些化学专利权，在德国与现在的女人往日的情人面对面互致问候的时候，便证实了这种不言而喻的思想。刚一到达柏林，第一件事就是在旅馆里要法兰克福的电话：九年过后电话号码也没有变，在他看来，这是一种象征。他想，没有变化，这是好的预兆。这时，电话铃在桌上粗鲁地响起来了，他突然颤抖起来，预感到在这么多年之后又要听到她的声音了，这是从旷野、田地、房舍和烟囱上面抛掷过来的

声音，是应他的召唤发出的声音，而且经过数年越过海洋和陆地这声音就在附近。他刚说出自己的名字，就突然听到她狂喜的惊讶的呼喊："路德维希，是你吗？"这呼喊先是冲进他的听觉器官，接着冲进他的突然被血液堵住的心房——这时，一把火似的东西抓住了他：他努力往下说，那不重的听筒在他手里不停地抖动。她由于感到意外而发出的响亮的惊讶的声调，这银铃般的欢乐的冲击，无疑触到了他生活中那一根隐蔽的神经，因为他感觉到血液呼呼地冲向太阳穴，费了好大的劲他才听懂她的话。他没有明白那话的本意，也不想明白，好像有人在向他低声耳语似的，他答应了他压根儿不想说的事，他同意后天到法兰克福去。于是，他就失去了安宁，心急火燎地去办他的事，坐在小汽车里东跑西转，以便以事半功倍的速度完成那些谈判。当他第二天醒来，回味夜里的梦时，他知道，几年以来，四年以来他又头一次梦见她。

过了两天，预先发了一封电报后，当他熬过冷死寒天的一夜，大清早走近她的家门时，他低头瞅了瞅自己的脚，忽然发现：这不是我的脚步，不是我在海外的脚步，我的坚定的，笔直向前的，稳重的脚步。为什么我走路竟像当时的那个腼腆的、胆怯的二十三岁青年了呢？那青年不是因衣服破旧而羞愧，又一次用颤抖的手指掸了掸灰尘，戴上新的手套，才去按门铃吗？为什么我的心突突地跳起来，为什么我这样羞怯？当时是秘密地预感到命运之神就蹲在铜门后面准备抓我，不是和善的便是恶意的。可是今天，为什么要缩头缩脑呢，这不断高涨的不安为什么又在减弱我内心的坚定和沉稳？他徒劳无益地竭力去想他自己，他在心里呼唤他的妻，他的孩子，他的家，他的公司和那陌生的国家。但像被阴森可怖的雾驮走了似的，所有这一

切都变得朦朦胧胧：他觉得很孤独，还一直像一个有求于人者，像一个站在她身边的笨手笨脚的孩子。他眼下按在那铜把手上的手在颤抖，在发烧。

但刚刚走进去，陌生感便消失了，因为那位瘦削干瘪的老仆人见了他几乎眼里含着泪水。“博士先生呀，”他呜咽着口吃地说，俄狄修斯，这位跟他一样受震动的人想，家里的狗都认识你，女主人会不会认识你呢？但这时，那看门人已退到一边，她伸出双手迎着他走过来。二人的手握在一起，他们相对凝视了片刻。停顿了一下，便飞快地魔术般地完成了比较，观察，探寻，热烈的思考，羞涩的祝福，随后又回复到收起目光的彼此祝愿的状态中。接着，问题才融化在微笑里，目光消融在亲密的问题中。是的，她还是那个样子，自然有点显老了，在那总是从中间分缝的头发里左边有几缕银发隐约可见，她的语调更安静，这几缕头发的银色的闪光使他那温柔可爱的脸显得更严肃，现在，他感觉到了无尽年月的饥渴，他急急地痛饮这声音，这轻柔的略带方音的如此亲切的声音，这声音现在向他表示致意：“你来了，多让人高兴呀。”

这声音听起来多么纯真多么无拘无束，好像敲击音叉发生的声音一样：现在，谈话也有他的语声和停顿，询问和讲述像左右手在音键上交替移动，发出清脆悦耳的声响。所有堵塞在心头的郁郁不乐和畏缩胆怯都被她到来时的第一句话融化了。只要她在说，他的任何思想无一不服从她。她一旦因受感动而思考，沉默下来，沉思着垂下的眼睑使人看不清她的眼睛时，便有一个问题像一个阴影蹑手蹑足地穿过他的脑海：“这是我曾经吻过的那两片嘴唇吗？”当她后来去接电话，离开了几分钟，把他一个人留在房间里时，往事难以控制地从四面八方向他涌来。

只要她确确实实待在他眼前，这信心不足的声音就会悄然匿去，但是现在每个沙发，每幅肖像好像都有轻声细语的唇，它们都在说服他，那是听不见的窃窃私语，只有他捕捉得到，听得懂。他想：我曾经在这所房子里生活过，我的某种东西留在这里了，那些年的某种东西还在这里，我还没有完全去海外，还没有完全生活在我的世界里。她又回到房间里来，自然很快活，这些想头又重归于无。“你留下吃午饭吧，路德维希。”她带着显露在外的欢快情绪说。他留下了，整天都待在她身边，他们在谈话中共同回首往日的岁月，他觉得，从他在这里讲述往事起，他们才千真万确是真实的。当他最后告别，吻过那慈母般温存的手，大门在身后关上时，他觉得，他好像从来没有离开过这里。

然而在夜里，独自一人待在陌生的旅馆房间里，身旁只有钟表的嘀嗒声，胸中揣着一颗还在剧烈跳动的心，这时，那种使他心安的感觉才消失。他怎么也睡不着，起床点着灯，可是为了无眠地继续躺着，又把灯熄灭。他禁不住一直想着她的嘴唇，可是他认识的她，却与这次亲切的细语交谈的她，完全不同。他猛然醒悟，原来他们之间谈话时这些冷静的表现都是骗人的把戏，因为他们的关系中还存在着一种没有摆脱和没有解决的东西，而一切友谊只不过是在一张神经质的、漫不经心的、被不安和激情弄得慌乱的脸上人为地罩上去的假面具。那么久，那么多夜晚，在大洋彼岸他的小屋里的篝火边，那么多年，那么多天，他想象中的这次重逢完全是另一种样子——相互冲过去，热烈的拥抱，最后的献身，坠落的衣裙，而不是这样的友好相处，不是这样客客气气的交谈，不是这样相互探查别后的真实情况。他自言自语，说自己是演员与女演员相对而坐，但谁也不欺骗谁。这一夜她肯定和我一样睡得很少。

当他第二天早上到她那里去的时候，她立刻注意到他本性中那不能自制的精神散漫的因素和那闪躲的目光，因为她的第一句话就很混乱，后来她就再也找不到谈话的那种坦然的平静了。只有停顿和紧张的心情一起一伏，需要有很大的压力才能把紧张的情绪排出去。某种东西站在他们之间，问与答撞在那上面，如同蝙蝠撞在墙上被撞碎。他们俩都感觉到，他们说话时对某些话题不是绕过去就是跳过去，最后由于老是这样小心翼翼浑浑噩噩地兜圈子，也就懒得说了。他及时地看出谈话实在太累，当她再留他吃午饭时，他便假托城里还有一个紧急的会商谢绝了。

她对此委实感到惋惜，现在那腼腆的暖人心房的热情又从她的声音里大胆地流露出来。但她不敢认真地挽留他。在送他出去的时候，他们神经质地相互匆匆地看了一眼。总有某种东西在神经里沙沙作响，谈话一再跌跌绊绊地触及那不可见的东西，这不可见的东西伴随着他们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从一句话转向另一句话，现在已经到了不断用力压迫他们呼吸的地步。当他披上大衣站在门口时，才感到轻松一些。但他又突然决意返回了。"在我离去之前，我实在还有点事情求你。""你请求我，很高兴！"她微笑着说，因为能满足他的愿望而显得喜气洋洋了。

"这也许是很愚蠢的，"他目光游移不定地说，"但是，毫无疑问，你是会理解的，我想再看一看那个房间，我住过两年的那个房间。这次我一直待在楼下接待室里，待在为陌生人准备的房间里，你看，如果说我现在是回家了，我却压根儿没有在家的感觉。人老一些了，就总想追寻自己的青年时代，对那些微不足道的回忆有一种呆头呆脑的兴致。

“你，老了点，路德维希，”她几乎骄傲地答道，“你这么爱虚荣啊！还是仔细瞅瞅我吧，看头发里的这绺灰白的头发。跟我相比，你还是一个孩子呢，就谈什么老了：还是把这小小的特权留给我吧！但我之所以忘记了，没有立刻领你到你的房间里去，是因为你的房间可以说还是老样子。你将看不到一点变化：在这所房子里一点变化也没有。”

“我希望你也一点变化都没有。”他试着开个玩笑，但是因为见她在凝神注视着他，他的目光也就不自觉地变得温柔、热情了。她脸上微微泛起了红晕。“一个人是要老的，但他还是他呀。”

他们上楼走进他的房间。在进门时发生了一点小小的尴尬：她开着门向后退，让他先走，就在双方谦让的同时他们俩肩头一下子在门框里撞在一起了。二人都下意识地畏缩后退，但身体和身体的这么飞快的相擦就足以使她感到窘迫了。他们的情绪默默地突然发生了变化，在这无声的空荡荡的房间里他们加倍感到一种折磨人的拘谨：她赶快抓起窗户的拉绳把窗帘拉起来，让更多的光线落入那些东西好像低头躲闪的黑暗中。现在，刺眼的光突然倾注进来，所有的物体好像都长了眼睛，不安地惊恐地活动起来。一切都鲜明地突现，纠缠不休地说出一个回忆。这里是衣柜，她那细心照料的手总是私下里为他整理它，那里是放书的壁橱，它好像有感觉似的按照他最急切的愿望把书装满，这儿——说到它更叫人心烦——是床，他知道在这张床上铺展开的毯子下面他埋葬了无数关于她的梦。在那儿的角落里——这个思想狠狠地愚弄过他——是沙发，她当初就是在这里挣脱他的：突然放光的炽烈的激情点燃了他的心，他感觉到处处都有这个女人的暗示和信息，她现在站在他的身边，呼吸

是那么匀静，人是惊人的陌生，避开的目光实在令人费解。这么多年滞留在这个房间里的浓重而奇异的静默，现在由于有了人而惊异地膨胀起来，犹如空气的压力压在肺上和破碎的心上。现在必须说点什么，必须有点什么把这静默打破，让它不再压得人透不过气来——两人都感觉到了这一点。于是，她便这样做了——她突然转过身来说话了。

“一切都跟从前完全一样，不是吗？”她开始利落地说了点无关紧要的不痛不痒的话（不过她的声音是颤抖的，有些沙哑）。但他没理会这彬彬有礼的交谈，而是紧紧地咬着牙。

“是的，一切，”一种突然蹿出的怨恨愤愤地从他的牙缝里挤出来，“一切都跟从前一样，只有我们不一样，我们不一样了！”

这句话是愤怒地朝着她说的，这是一句伤人的话。她吃惊地转过身。

“你怎么了，路德维希？”但她没有看到他的目光。因为现在他的眼睛没有盯着她的眼睛，而是默默地热切地望着她的嘴唇，望着这多年来不曾触动的嘴唇，这嘴唇曾经火辣辣地跟他的嘴唇紧紧地相贴，他曾感知过的这嘴唇像水果似的滋润而香甜。她理解他凝视中的性欲，觉得很难为情，她的脸上飞上一片红晕，使她神秘地变得年轻起来，以致他觉得她与当初在这间屋里子里给他送行时完全一样。她又一次试图甩开这道像要把人吸进去似的危险的目光，故意装作不明白这谁都清楚的事。

“你有什么想法，路德维希？”她重说一遍，但是，这与其说是一个问题要求一个答案，不如说是提出一个无须加以解释的问题。

这时，他的动作表明他已下了决心，他以男人的强有力的目光抓住她目光不放。“你不想理解，但我知道你是确实理解我

的。你想一想这个房间——你回想一下你在这个房间里是怎样向我许诺的……等我回来……”

她的肩头索索发抖，她还是想方设法拒绝：“别想那个了，路德维希……那是旧事了，我们不要去碰它。时间在哪里？”

“时间在我们心里，”他斩钉截铁地回答，“在我们的意志里。我咬紧牙关等了九年啊。但我什么也没忘记。我问你，你还记得吗？”

“是的，”她望着他，比刚才稍稍冷静一些，“我也什么都没有忘记。”

“那么你愿意，”——他不得不换一口气，好重新找到说出这句话的力量——“你愿意实现这承诺吗？”

红晕又跳了上来，一直波及到头发根。她露出准备安慰人的态度，向他走去：“路德维希，你好好想想吧！你说你什么也没忘记。但不要忘了，我几乎已成了一个老太婆了。一个人满头灰发，就什么愿望也没有了，也什么都不能给与了。我请求你，别再提过去的事了。”

他突然心血来潮，觉得现在应该强硬，应该坚决。“你在躲避我，”他向她逼近，“但我已经等得太久了，我问你，你还记得你答应的事吗？”

她每说一句话，那声音都是犹犹豫豫的：“你为什么问我？我现在对你说，现在一切都太迟了，说这个还有什么意义呢。可是，如果你非问不可，我只能这样回答你。我什么也不能拒绝你，从我认识你那天起，我就一直属于你。”

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她：她的确是诚实的，即使在迷惘中，也是那么自然，那么真纯，不怯懦，不逃避，永远是这同一个情人，在每一分钟都极好地保持着自我，她是孤傲的，同时又是

开朗的。他不知不觉地向她走去，但她一看见他举动的狂暴，便恳求着婉然拒绝他。

“现在走吧，路德维希，走吧，我们别待在这儿，咱们下楼去吧；已经中午了，侍女每时每刻都可能到这儿来找我，我们不能在这儿待得太久。”

一回到旅馆的房间，他就伏案给她写一封长信，一句又一句，一页又一页，他的心越来越不自主地被那突然遭到拒绝的欲望撕来扯去。他写道：这很可能是他数月、数年、永生永世呆在德国的最后的一天，他不愿意，也不能够就这样带着冷漠谈话的谎言，带着拘谨社交相聚的虚伪，离她而去。他希望，他必须跟她再谈一次，单独地，离开家，摆脱恐惧和回忆，摆脱那被监视的随时有干扰的房间的沉默气氛。因此，他建议她陪他乘晚间的火车去海德堡，他们俩十年前曾在那里有过一次短暂的逗留，那时彼此虽不太熟，却因为预感到内心的接近而心情激动：但今天是分别，是他渴望的最后一次最深情的分别。这一晚上，这一夜，他还要求跟她在一起。他迅速封好信，打发一个送信人把信送到她家里去。十五分钟以后，送信人就回来了，手里拿着一个很小的封好了的黄色信封。他的手抖动着把信封拆开，里边只有一张条子，是她以苍劲的笔体匆匆地但又有力地写下的两句话：

“你的要求简直是胡闹，但我决不会拒绝你；我来就是。”

列车在减慢速度行驶，一个灯光闪耀的车站命令它徐徐前进。这位一直沉浸在梦想中的人，情不自禁地把目光从内心的想象中收回来，头一件事便是搜寻什么，其实只不过是想再脉脉含情地辨认他梦想中那已属于他的，睡在微暗的光线里的形

象。是的，她是在那里，这永远忠诚的情人，这悄悄地爱着他的人，她来了，跟他在一起，在他身边——他的目光一再环视着她的令人信服地存在于眼前的身躯。可是，当她在内心似乎感觉到他的目光在搜寻着什么，感到他的目光羞涩的爱抚的触摸时，她便站起身来，从车窗玻璃往外看，外面掠过一片渺茫的风景，像闪着光亮的水一样湿润，充满春天的不鲜明的色彩。

“想必我们就要到了。”她像自言自语似的说。

“是的，”他深深地叹了口气，“这延续了这么长时间。”

他自己也不知道，这句不耐烦地拉着长声说出的话指的是这次旅行，还是直至此刻的漫长的岁月：处于梦想和现实之间的迷惘在他的感觉里起伏波动。他只感觉到，他座位下的车轮哐当哐当地奔跑，也不知朝着什么奔，也不知对着哪一瞬间跑，这一瞬间是极其模糊的，他无法说得清。不，不要去想它了，就这样足足地承受着一种看不见的压力吧，面对着某种神秘莫测的东西，没有任何责任心，所有肢体完全放松。这是一种做新娘的渴望，当身体上的一种无尽的渴求突然靠近这颗惊诧的心时，便甜滋滋而肉感地却又模糊不清掺进实现时的恐惧，掺进那种神秘的战栗。不，现在什么也不要去想，什么也不要盼望，不要渴求，就这样呆着，梦游般被扯进渺茫难辨的境界，被陌生的湖水托在上面，不能触摸到却能感觉到，可望而不可即，完全被迫屈从于命运而又复归自我。就这样呆着，还有几个小时，这是一种长久地处于这种持续不断的朦胧中的永恒，被种种梦想所缠绕：像一种悄然而来的忧虑，出现了这样的一闪念，这件事可能很快就要结束。

这时，在山谷里，各处都像萤火虫似的闪闪发光，那里越来越亮的电火花，路灯笔直地沿着两个行列结成晶莹的亮点，铁

轨发出铿锵的声响，那里有一个苍白的圆屋顶已从黑暗中拱起更明亮的云雾。

“海德堡。”那些先生中的一位站着对另一位说。他们三人都拎起自己那鼓鼓囊囊的旅行袋，为了提前走到车厢门口，急忙离开包厢。被制动的车轮嘎嘎响着颠簸着驶进火车站的站台；火车往前一冲又往后一震，然后才停下来，只是有一次车轮像一头受折磨野兽似的尖叫了一声。他们俩又单独相对坐了一秒钟，仿佛被这突然出现的现实吓住了似的。

“我们到了吗？”不由自主的小心翼翼地响起这个声音。

“是的，”他答道，同时站起身来，“要我帮你吗？”她谢绝了，急忙先走出去。但到了车厢门口上下车梯板处，她又停住了脚步：像站在冰冷的水边，她的脚迟疑了一下，然后才下决心走下去。他默默地跟随在后。他们俩在月台上并排站了一会儿，都有一种不知所措的、陌生的和难堪的感触，那沉甸甸的小箱子在他手里摆来摆去。这时，重新起动的机车在他们身旁尖叫着喷出白色的蒸汽。她打了一个寒噤，然后脸色煞白地看着他，目光是那样纷乱，那样缺乏自信。

“你怎么了？”他问。

“遗憾，这样多好。一个人就这样乘着车走。我还希望能这样一小时又一小时乘着车走。”

他没说一句话。他此刻恰巧也是这样想的。但现在都过去了：有什么事必然要发生。

“我们要不要走啊？”他赔着小心问。

“对，对，我们走吧。”她喃喃地说，几乎听不清楚。但尽管这么说，他们俩仍然不挨肩地并排站在那里不动，好像他们心里有什么东西破碎了似的（他忘了搀着她的胳膊）。随后他才

犹犹豫豫、心乱如麻地转向出口。

他们走出车站，但刚出门，便有一阵暴风雨般咆哮声迎面向他们扑来，鼓声咚咚响，笛声吱吱叫，震耳欲聋的嘈杂甚嚣尘上——那是军人协会和大学生们的一次“爱国”游行。漫游的墙一般，四人一排一排的，都举着旗帜，老练的军人们随着一个节拍像一个人心似的迈着检阅式的步伐行进着，直挺挺地梗着脖子，无比的坚决，张着大嘴唱着歌，一个声音，一个步调，一个节拍。第一排都是将军，白发苍苍的屡建功勋的将领，胸前戴着勋章，两边由青年人陪伴着，这些青年像运动员那样呆板地斜扛着大旗，旗上是骷髅头，是纳粹的卐字徽，古老的帝国军旗迎风招展，他们挺着胸，向前探着头，简直就像对着敌人的军团走去。像有一个拳头在前面打着拍子，人们排着方队行进着，各个团体拉开距离，保持着步伐，每根神经紧张而严肃，脸上的目光咄咄逼人，每当新的一排——老兵老将，青年人，大学生——迈着整齐的步伐经过那高高的窗前平台时，敲着点儿的鼓槌总是顽强地按着节拍在一个看不见的铁砧上敲击铁板，这时，众人的头根据严格的军事化的规则突然一甩：如同按照一个意志，刷的一个动作，脖子都向左仰起来，队伍指挥者前面的旗帜像在绳索上被撕裂似的不停地抖动，那指挥者板着石雕似的面孔，严格地检阅这平民的游行。没胡子的人，刚长胡子的人或脸上略有皱纹的人，工人，大学生，士兵或男孩子，所有这些人在这数秒钟内面孔完全相同，目光全是冷峻的，毅然愤怒的，表示反抗的下巴向上撅着，握剑的姿势一点也看不清。单调地加紧进行煽动的鼓点，不停地从一队列一队列地响过去，人们绷紧着背，无情地瞪着眼——战争的锻造者，复

仇的煽动者，在和平的广场上被无形地放到一块轻云亲切飞过的天空中来。

“胡闹！”他很震惊，踉踉跄跄地走着喃喃自语，“简直是胡闹！他们想干什么？还要再来一次战争不成？”

还要再发动一次刚刚毁掉他全部生活的战争吗？他怀着一种无名的恐惧望着那些青年人的脸，又抬起目光凝视那慢腾腾行进的四人一排的黑压压的人群，张望那个从一个黑盒子的窄小通道向外滚动的影片，他看到的每一张面孔都由于内心无愤慨而显得同样的呆板，那是一种威胁，一种杀气。为什么这威胁竟铮铮响着伸进一个温馨的六月之夜，锲入一个做着好梦的城市？

“他们想干什么？他们想干什么？”这个问题一直哽噎在他的喉头。他刚刚感到这世界像玻璃一样明亮，充满欢声笑语，像阳光照耀般处处是温情和爱，响着和善和信任的曲调，突然，这一切竟被这种已成过去的杂沓脚步所践踏，拎上好战的绳索，千百种声音，千百种方式，但在叫喊和目光中却只透露着一种东西，那就仇恨，仇恨，仇恨。

他情不自禁地抓住她的胳膊，立时感觉到某种温暖人心的东西，那是爱，热情，良善，同情，那是一种柔软的给人以安慰的感觉，但咚咚响着的鼓声敲碎了他内心的平静，现在成千上万人的声音汇聚成一曲令人费解的战争的合唱，大地在有节奏的重重的脚步下震颤，空气在一大群人突然发出的“乌拉”叫喊声中爆炸，这时他觉得内心中好像有一种温柔的、发着响声的东西在这现实的强有力的而又大声推进的威胁下完全破碎了。

在他侧面轻轻的触动，使他吃了一惊：她用戴着手套的手

指轻柔地碰了碰他的手，提醒他不要这样恶狠狠地攥拳。这时，他才把被牵走的目光收回来——她恳切地望着他，不说一句话，他只觉得他的胳膊微微被催促着拉了拉。

“好的，我们走吧。”他打起精神喃喃地说。他耸起肩膀，像抵御某种看不见的东西，用很大的劲往外推，才穿过这相当稠密的像冻结在一起的人群，这人群也像他本人一样默默地出神地呆望着那军事化群体不停地行进。

他不知道究竟应该从哪儿挤出去，只不过必须离开这沸腾的骚乱，离开这里，离开这个广场，这里有一尊隆隆作响的臼炮以无情的节拍打破他心中的宁静和梦想。必须离开，要单独跟她在一起，她好像被笼罩在黑暗中和一个屋顶下，他只能感觉到她的呼吸，十年来第一次周围无人监视也不受任何干扰地仔细端详她，充分享受这独处的情趣，过去曾陷入数不清的梦想，现在这梦想几乎已被这旋转的、在叫喊和脚步声中奔腾汹涌的人流完全冲走。他的目光神经质地观测起那些房子来了，所有的房子都挂上了旗帜，有一些房子上面写着金色的字母，标明是公司，有一些是旅馆。他突然觉得那小箱子在他手里轻轻地扯动，这提醒他：要找个什么地方休息，像在家里一样，单独在一起！为自己买个安静，几平方米的房间就行！像回答他似的，这时在一个高大的石头门脸前跳出一个金光闪闪的旅馆的名字，迎面便是一个拱形的大玻璃门。他的脚步变小了，他的呼吸细弱了。他几乎是惊愕地站住了，不自觉地把他的胳膊从她的臂肘里抽回来。“这好像是一家很好的旅馆，人家向我介绍过。”他撒谎说，吞吞吐吐掩盖他内心的狼狈。

她吃惊地退缩，血液涌上她苍白的脸。她的嘴唇动了动，想说点什么——也许时是十年前那同一句话，那被惹出来的一句

话："不要在现在！不要在这里！"

可是，这时她看见他的目光正直视着她，他显得那样小心翼翼，那样心慌意乱，那样神情烦躁。于是，她低下头无言地表示同意，怯生生地迈着小步跟他登上入口的门槛。

看门人站在会议厅的一角，头上戴着一顶小花帽，像船长站在船头指挥台上，神态是那傲然自得，在他的隔开的小屋后边显得很轻松。这个看门人没向两个犹犹豫豫走进来的人走近一步，只用鄙薄的审视的目光迅速地扫了一眼那个小化妆箱。他等待着，总会有人向他走过来的，那人好像突然又在他那本流水账的对开账页上勤恳地忙个不停。直到这位进来的人站在他面前时，便抬起冷凉凉的目光公事公办地死板地打量着他说："二位预订房间了吗？"听到对方几乎用抱歉的口吻说还没有预订房间，他像回答似的翻过一页账簿。"我担心，所有的房间都住满了人。我们今天有授旗典礼，但是——"他对自己的回绝抱歉地补充说，"我要看看，还有什么办法没有。"

这位被慢待的人，十年以后在这里成了求乞者，接受恩赐者和闯入者，他愤怒地想：该给这个穿金银边制服的粗汉一记耳光才解恨。这当儿，这个傲气十足的人结束了他的烦琐的考查。"二十七号房间刚好空出来了，如果您想要，就住这个双人房间。"除了像打雷似的赶快说一声"好"，还有什么话可说呢。他不安地接过那人递来的钥匙，和那人没话可说，急不可待的要走。这时从背后传来死板的声音催促道："请登记呀。"随后放在他面前一张长方形的单子，要他填写的有十到十二个栏目：身份，名字，年龄，出身，住地和国籍，警察局问话人提出的纠缠不清的问题无所不有。这件讨厌的事一提笔便刷刷地办完

好了：只是当他需登记她的名字时，那是要虚假地跟他的姓联在一起以表示婚姻关系（这从前一向是他的秘密的愿望）——这时，那支小小的铅笔竟在他手里那么不灵活地抖动起来。“这儿还要填住多久呢。”那个不讲情面的人挑剔说，一边复查填写的内容，用胖胖的手指指着还空着的栏目。“一天”，用笔狠狠地填上去：这位被激怒的人已经感到前额冒汗了，他不得不脱了帽子，这令人不习惯的空气简直压得他喘不上气来。

“左边二层。”一个有礼貌的热心的侍者快步向前解释道，这时这位疲惫不堪的旅客刚转身向旁边走。但他只是在寻找她：在整个办手续的过程中，她都一动不动地站在一幅宣传画前面，似乎在饶有兴趣地欣赏那预告一个著名女歌唱家举行舒伯特音乐会的广告，但在她双肩的上空似乎有一个颤抖的波浪像风吹过一片草地一样。他发现，她很羞怯，正拼命地控制她的激动不安：他违心地想，我何苦跑来打破她的宁静呢？但现在已经没有退路了。“来吧。”他轻声地催促她。她离开那陌生的广告，没有把脸转向他，在前面走上楼梯；慢慢地吃力地迈着沉重的脚步：他不由自主地想，简直像一个老太婆。

这种想法只不过在他脑海里一闪而已，那是在看着她手扶楼梯栏杆吃力地上了几级楼梯的时候。他立即把这丑恶的想法推了出去。但总有一点冰冷的东西，使人痛苦的东西，留在这被强有力地向外推的感触中不动。

他们终于来到了楼上：这沉默不语的两分钟，真像无限长久的时间。一个门敞开着，那就是他们的房间：客房侍女还在里边用抹布擦，用笤帚扫。“稍等一会儿，我就打扫完了，”她抱歉地说，“这个房间刚刚收拾好，但那些人可能又进来过了，我去给你们拿干净的铺盖。”

他们走进去。在紧闭的房间里充满浓重的微甜的霉味，闻起来像橄榄香皂和凉丝丝的香烟味儿，像在什么地方隐藏着陌生人的无形的残迹。

屋中间放着一张乱糟糟的双人床，有人在床上粗鲁地滚过，说不定还残留着人的体温，想像得出这房间派过什么用场：由于产生这样明显的感觉，他很反感，他不自觉地奔向窗户，把它推开，这时，湿润的轻柔的风掺杂着街上沸腾的喧嚣声浪徐徐吹过那向后退缩的飘摆不定的窗帷。他停在打开的窗前，聚精会神地朝外看着那些昏暗的屋顶：这个房间多么可憎，待在这里叫人多么羞愧，这多少年来一直渴盼的二人独处又是多么令人失望，他也好，她也罢，谁也没想望过如此突然如此不知羞耻地赤裸裸地二人独处啊！三次，四次，五次呼吸——他数着它——他朝外望去，不敢开口说话；不，还可以，他反复强迫自己这样想。跟他预感到的和他担心过的完全一样，她穿着她的灰色的轻便大衣，像石雕似的呆呆地站在那里，双臂下垂仿佛折断了一般，好像某种东西不属于这里，只是由于惊人的偶然和过失而陷入这个令人讨厌的房间。她摘下手套，显然想放下，但在这间使她感到不快的屋子里竟然找不到合适的地方放：空空的手套在她手里空空地摆动着。她的眼睛凝然不动，犹如停在僵硬的面纱后面：现在他转过身来，她的眼睛便向他射来恳求的目光。“我们要不要，”——这声音由于呼吸压抑而跌跌撞撞——“我们要不要再去散散步？……这里太气闷了。”

“好——好。”像得到解放似的，她的话脱口而出——恐惧的心理缓解了。她的手已经抓住了门把手。他慢步跟随在后，看见：她的双肩像一只逃脱扣夹的动物的双肩那样抖动着。

外面的街道是热烘烘的，处处是起伏波动的人流。他们的步子，在队列行进尾波的不安地摆动下，总也停不来——因此，他们在近旁便拐进稍安静一些的小巷，走向树林茂密的道路，就是走上他们十年前星期日远游时向上走到城堡去的那条道路。“你记得吗，那是一个星期日。”他情不自禁地高声说。而她显然内心也活跃着同一个回忆，轻声地回答：“跟你在一起的事我什么也没有忘记。奥托跟他的同学一起走，他们跳跳蹦蹦地跑在前面——在森林里我们差一点把他们丢了。我喊他，喊他回来，可是这却是违背我的心愿的，因为那样倒逼着我非跟你单独呆在一起不可。但那时我们彼此还不熟。”

“那么今天呢?”他想跟她开个玩笑，但她不做声了。我不该讲这个，他模模糊糊地感觉到：是什么迫使我总去比较今天和那时。我为什么想不出一句话对她说：是那时，是过去的年月总在那里纠缠。

他们沉默地登上山顶。他们下边的那些房屋在微弱的光线里弯腰驼背地挤在一起。被控制的河流从半明半暗的山谷里越来越亮地显现出来，而在这里，树木沙沙作响，黑暗在他们头上笼罩下来。没有人迎着他们走，只有他们的影子在他们前面默默地移动。每当一盏路灯斜照着他们的形体时，他们前面的那两个影子便融合在一起，好像他们在拥抱，它们伸展，彼此渴慕，身体与身体相重合，形成一个形体，随后又彼此退避，以便重新拥抱，同时它们自行分开，大口喘着气向前迈进。他出神地看着这奇特的游戏，这两个没有灵魂的形体就这样躲避，亲合，又分开，然而这影子里的身体只是他们自己身体的映像；他怀着一种病态的心理看着这两个无实质的人物的逃遁和缠结，几乎忘记了：在那黑色的流动着的和规避着的图像上边，那活

生生的人就在自己身边。他此刻什么也想不清楚，他模模糊糊地感觉到，这羞涩的游戏在某种事情上使他感到欣慰，这件事情像泉源一样深藏在他心底，现在则不安地冒着水花，犹如回忆的提桶不安而急迫地向它触摸。那究竟是什么呢？他绞尽脑汁地想，在这沉睡的森林里这影子的步态提醒他去想那件事：那一定是几句话，一种境遇，一次经历，一次倾听，一次感觉，而且响着某种旋律，一种完全被深深埋藏的东西，多少年来他都不曾触动过它。

那东西突然出现了，在忘却的黑暗中出现一个闪光的裂缝：那是语句，是一首诗，有一天晚上在房间里她给他朗诵的一首诗。一首诗，千真万确，是法文的，他知道那诗句；像被一阵热风撕扯过来似的，这些诗句突然升到他的唇边，越过十年的时光他听到她的声音朗读的摘自一首外国诗的那被遗忘的诗行：

Dans vieux parc solitaire et glacé
Deux spectres cherchent passé

这些诗句在他头脑里刚刚闪现，一个完整的画面便神速地浮动过来：灯在黑洞洞的客厅里闪耀着金黄色的光，她就是在这里在一个晚上给他朗读维伦的这两行诗句的。他看着她，她在灯影里逐渐变暗，当时她就是这样坐在那里，不远也不近，可爱而不可即；由于激动，他突然觉得自己的心竟像当时那样怦怦地跳动，他听到她的声音的抑扬顿挫，诗句如波涛震响，听到她在诗中——尽管只在诗里——提到的“渴慕”和“爱情”这些字眼，尽管那是外国语言，那是外国人，但他还是从这声音

里，从她的声音里听到这些令人陶醉的字眼。他怎么能忘记呢——多少年了，那个夜晚他们单独呆在家里，因独处而感到慌乱，躲避那书中的危险的交谈，在那友好的处所，在词语和旋律的背后，内心感觉的记忆常常像丛林里的一道光清楚地闪现，这道光是那样令人震惊地闪耀，又那样使人感到忘却眼前现实的幸福，他怎么能把这一切忘得这么久呢？但这被遗忘的诗怎么又突然再次归来了呢？他漫不经心地说着，翻译出这些诗行：

在冰冻雪封的老花园里
两个影子在追寻着过去

刚刚说出这诗句，他便明白了其中的深意，在他手里握着的钥匙沉甸甸地闪着微光，是回忆，是这一个回忆，突然这样明亮这样尖锐地把这样的联想从酣睡的深谷里扯了上来：这里的两个影子飘浮在大路的上空，它们触动并唤醒了他们自己的话语，甚至更多的东西。突然出现这可怕的意识，他吓得发抖；这是吐露真意的话语：难道这影子不是他们自己，这影子不是那追寻他们过去的影子，不是它们把一些模糊不清的问题针对着那时，而那时又不再是真的，影子啊，影子，它们想变成活的，可又再也没有可能了，这影子不再是她，也不再是他，它们只是徒劳无益地追寻，逃离，空虚无力地奔波，就像在他们脚前的这些黑色的魔怪，不是吗？

他下意识地叹息了一声，她转过身来说：“你怎么了？你在想什么？”

但他推辞说：“没什么！没什么！”然而他只是谛听更深的内心话语，回味“那时”，听是不是那声音，那回忆的真话，想

再次对他而发，并且用“过去”为他揭开“现在”的面纱。

（本篇原名为《Widerstand der Wirklichkeit》，直译为《现实的抗拒》，1929年以《一个故事的片断》为题在杂志上发表。）

（关惠文 译）

是他吗？

我个人确信，他是凶手，但我缺乏最后的推不翻的证据。“贝奇，”我丈夫总对我说，“你是一个聪明人，你观察问题，头脑敏捷，眼光尖锐，但你往往被你的这种气质引入歧途，结论下得太早。”说到底，我的丈夫三十二年前就认识我了，也许，甚至可能吧，他的提醒是对的。我不得不极力强迫自己不对所有其他人说出我的怀疑，因为我没有最后的证据。但是，每当我碰到他，他诚挚而友好地朝我走来时，我的心便蓦地一顿。一个内在的声音对我说：他，只有他，是凶手。

我想试图，在我自己面前，只为我一个人，再复述一篇整个故事的过程。大约在六年前，我的丈夫作为政府高级官员终止了他在殖民地的服务岁月。我们决定迁回英格兰的一个安静的地方——我们的孩子都早已成家了——搞些生活中不费气力的小活动，像养花呀，读书呀什么的，来

度过我们的已近黄昏的晚年。我们选中了巴斯城附近的一个小小的乡间地方。从这个古老的名城开始，有一条狭窄的蜿蜒曲折的河流穿过无数桥涵，对着那永远一片葱绿的林普利——斯托克山谷奔泻而去，这就是肯尼思——阿旺运河。一百多年以前，在这条水路上就修造了许多很艺术很壮观的木制水闸和排水站，以便从加的夫向伦敦运煤。在运河左右的狭窄道路上，那些马迈着细碎的沉重的步子，拉着宽大的黑色的平底船，沿着那条宽阔的大路从容地走着。那确曾是一个宏伟的设施，给一个时代带来了许多好处，但它对现代已不很适用了。于是就出现了铁路，可以更迅速更省钱更方便地把黑色的货物运往首都。水路交通停顿了，水闸看守被解雇了，运河荒废了，变成了沼泽，但正是彻头彻尾的荒凉和无用使它在今天显得如此浪漫，如此迷人。在不流动的黑水里，从水底长出如此繁茂的水藻，使水面闪着孔雀石般的深绿色的微光，睡莲在光滑的水面上生动地摇摆着，那水面在它熟睡的静止中像照相机那样真实地映照出开遍鲜花的山冈，映照出河上的桥和天上的云。间或，有一个以前时代的旧的小破船躺在岸边，半沉淤泥，处处长满各色植物，而水闸上的大铁钉也早已生锈，被厚厚的苔藓所覆盖。没有人再关心这个古老的运河，从巴斯来的游泳者对它几乎一无所知，当我们两个老年人沿着河边的那条早年骡马吃力地用绳索拖着平底船的平坦道路往前走的时候，几个小时我们都碰不到一个人，除非偶尔遇到一对情侣，那也总是在他们没有订婚或结婚之前为了避免邻里饶舌躲在这里亲热亲热罢了。

我们特别喜欢的，正是这气候温和的多丘陵地区的充满浪漫色彩的静静的河流。巴萨姆滕山以美丽茂盛的草野面貌亲切的向下延伸，就在这山上的空地中间我们买了一块土地。在山

顶上我们盖了一座小小的乡村住房，然后是一个花园从住房向下延伸到运河边，花园里有曲曲弯弯的小路，园里到处是水果、蔬菜和鲜花，只要我们在运河边坐在我们小小的空旷的花园台地上，我们便可以在水面的反照中再一次看到草地、房屋和花园。这所房子比我当时梦想中的还要宁静和舒适，我单只抱怨这里多少有一点偏僻，连一个邻居也没有。“只要他们看见我们住在这里多美，”我的丈夫安慰我说，“他们就会来的。”事实上，我们的桃树和李树还没栽齐，有一天就出现了邻家建房的先遣人员，先是商务代理人，然后是测绘人员，在他们之后便是泥瓦匠和木匠。过了将近三个月，一座红瓦顶的小房子便亲密地矗立在我们的房子旁边了；最后，来了一辆装满家具的载重车。在寂静的环境里我们不断地听到砰砰啪啪的捶打声和敲击声，但一直没有见到我们邻居的面。

一天早上，有人敲我们的门。一个瘦削的漂亮女人，有着一双聪慧友好的眼睛，至多不过二十八九岁，自我介绍是邻居，请求借给她一把锯；那些工人忘了把自己的锯带来。我们谈起话来。她说，她丈夫是布里托尔一家银行的职员，但宁肯住在一个偏僻的地方也不住在风景区里，是他们夫妻二人的宿愿，当他们在一个星期天沿着运河游逛时，我们的房子促使他们立即着手实现他们的愿望。当然，这样一来，她丈夫每天早晚上下班就都要乘一个小时的车，不过他会在半途上找到社交活动，他很快就会适应的。第二天，我们回访了她。她还是一个人在家，她快活地说，这里的一切就绪了，她丈夫才过来。此前，她不需要他，所以也就不必那么急。我不知道为什么，但她这么冷漠甚至满意地谈她丈夫的不在，我听了很不舒服。当我们单独坐在家里吃饭的时候，我发表了一个简短的意见，就是认为丈

夫好像对她不怎么重要。我丈夫指责我说，我不该老是过早地下结论，这个女人非常可亲、聪明、讨人喜欢；但愿她丈夫也是这样的人。

嗬，没有多久，我们就认识他了。星期六晚上我们像往常一样去散步，刚离开家，我们就听见身后传来急促、沉重的脚步声，等我们转过身来，一个壮实的男人已经快活地站在那里，向我们伸出一只宽大、红润、有雀斑的手。他说，他就是新邻居，他已经听说，我们对他的妻子如何友好。当然，他在没有正式拜访我们之前，就这样衣冠不整地从后面追我们，是很不合适的。但他妻子对他讲了我们对她多好，他一分钟也等不及要向我们表示谢意。这就是约翰·查尔斯顿·林普利，他们出于对林普利—斯托克的尊敬就预先给他取了这个山谷的名字，这也未必就特别好，那还是在他自己从没预料到他会想在此地安家之前——是啊，现在他到了这里，而且希望待在这里，只要上帝让他活着。他认为这里比世界上任何地方都更美好，他是想真心实意地向我们许诺，一定做一个有礼貌的好邻居。他说话那么快，那么活跃，那么流利，别人几乎没有机会打断他。这样，至少留给了我足够的时间去仔细端详他。这个林普利是一个大块头的男人，至少有六英尺高，肩膀又宽又厚，就是在搬运工中这样魁梧的身体也是罕见的，简直可以给一个搬运工带来光荣。但像一般彪形大汉一样，他也表现出一种孩子般的善良。他那双独有的，略微湿润的眼睛跟微红的眼皮对人充满信任地眨动着。说话时一笑，总是不时露出他的雪白发亮的牙齿；他实在不知道他那双笨拙的大手该怎么放才好，他极力使它们安静下来，给人的感觉是，他最好是像对待同事那样用双手拍拍一个人的肩膀，于是，为了释放他的力量，他只好把他

的指关节捏得格格直响。像他这样衣冠不整，能不能让他陪我们去散步？我们说完全可以，他就跟我们一起散步了，他天南地北谈到他出生在他母亲的故乡苏顿，但他是在加拿大长大的；说话间他有时指着一棵枝叶繁茂的树，有时指着一个美丽的小山说：这多美，无可比拟的美。他说说笑笑，心情兴奋得几乎没有间断。从这个强有力的、健康的、生机勃勃的人身上涌出一股给人以新的活跃力量和幸福的清泉，它不自觉地拨动一个人的心弦。最后当我们分手时，我们俩仍然感到很温暖。“我确实好久都没遇到这样诚恳这样满腔热血的人了。”我丈夫说，他呀，正像我以前指出的那样，在对人的评价上总是非常谨慎和保守。

但是，没过多久，这位新邻居最早给我们带来的快乐，开始明显地减弱。在为人方面，对林普利提不出半点异议，他是好得不能再好的人，他富有同情心，他乐于助人，由于热情过了头，就弄得人们不得不经常拒绝接受他的帮助，此外，他很正派，诚实，坦率，绝不愚蠢。但他总以他的高声喧哗为乐事，这就弄得别人对他很难忍受了。他那湿润的眼睛总是闪着心满意足的光辉，他对一切对每一件事都是满意的。凡是属于他的，凡是他遇到的，都是美好的，一流的；他的妻子是世界上最好的妻子，他的玫瑰花是最美的玫瑰花，他的烟斗是装着最高级烟草的最高级的烟斗。他用一刻钟工夫就能说动我丈夫为他证明，人人都得像他那样填烟斗，而他的烟要便宜一便士，却比名牌的好。他总是对空洞的无关紧要的理所当然的事物充满旺盛的热情，他总需要详细地说明和解释这些庸俗的欢乐。他内心中那部喧闹的发动机就从来没有停过。不大声唱歌，他就不能在花园里工作，不大笑不打手势，他就不能说话；不在读到

一个使他兴奋的消息时立刻站起身跑到我们这边来，他就不能读报。他那双宽大的有雀斑的手像他那颗广阔的心一样，总是带攻击性的。他拍打每一匹马，他抚摩每一条狗，不仅仅如此，就连我的丈夫，虽然整整大他二十五岁，在他们亲密无间地坐在一起时，也不得不高兴地让他以加拿大同伴式的无拘无束敲自己的膝盖。因为他总怀着一颗温暖的、充实的而又经常感到有火星迸发的心参与一切，他在参加其他一切活动时也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人家不得不想出各种招儿，来防范他那惹人生厌的好心的举动。他不尊重别人的休息时间和睡眠，因为他精力充沛，根本想不到别人会疲倦或情绪不佳，人家简直暗自希望每天给他注射点溴化剂，使他那惊人的但几乎不可忍受的活力减缓到正常的程度。林普利在我们家已经坐了一个小时了——毋宁说他不是坐，而是不断地跳起来在屋子四处奔来奔去——下意识地关上窗，于是这个房间由于有这个爱动的、简直有些粗野的人在场也就变得太热了，这时，我的丈夫也跟他在一起，这种情形我曾多次碰到过。只要你站在他面前，看见他那双闪亮的，美好的，简直可以说是充满善意的眼睛，就不会对他发火。过后你会感觉到你已精疲力竭，你真希望把他赶走。在我们认识林普利以前，我们两个老年人从来想象不到，像善良、热心、坦率和温暖这样一些真正的天性会由于惊人的超常把一个人驱赶到绝望的境地。

现在，我对最初感到不可理解的事也完全明白了。当初他妻子对他不在身边觉得那么快活那么满意，绝不是因为他的妻子缺乏对他的依恋。她是他的过火表现的真正的牺牲品。当然，他是热烈地爱她的，就像他热烈地爱着属于他或他所需要的一切。他那样温情地围着她转，那样操心地呵护着她，真叫人感

动。她只要轻轻地咳嗽一声，他就会立刻跑去给她拿外套，或是去捅一捅壁炉，让火烧得更旺。要是她进城他就会千叮咛万嘱咐，好像她要经历一次危险的旅行。我从来没有听见过他俩说过一句不友好的话，相反，他喜欢夸奖她，赞扬她，直到弄得人感觉难堪。就是我们在场，他在忍不住去抚摩她，轻轻地捋她的头发，首先列举他想到的一切优点。“您究竟看见没看见，我的埃伦的指甲有多么可爱？”他会突然这么问我。这时，尽管她羞答答地提出抗议，她也不得不伸出她的手给人看。随后，我们惊叹地看到她是多么熟练地把头发挽起来。随后我也就只好去品尝她自制的各种小果酱了，照他的意见，这果酱比英国最有名的工厂的所有果酱都无可比拟的好。在这种令人难为情的场合，这位谦虚娴静的女子，总是慌乱地低下眼睛坐在那里。看来，她已经不想去抵御她丈夫的好似瀑布急流的装腔作势了。她任他说，任他讲，任他笑，至多淡淡地插进来说一声“啊哈”或“这样”。“她也不轻松啊。”有一次我们回到家，我的丈夫说，“但你也不能怪他。他确实是一个十分善良的人，她跟他在一起会幸福的。”

“让他的幸福见鬼去吧，”我愤激地说，“这样卖弄的幸福，这样大言不惭地兜售他的感情，是不知羞耻。见到这样的放纵，这样的失态，我都要疯了。难道你就没看见，他卖弄幸福，他魔鬼般地活动不止，把这个女人弄得万分不幸？”

“你不要总言过其实。”我的丈夫斥责道。不过，他的确是对的。林普利的妻子决不是幸福的，确切地说，她从来就没有幸福过。她已经没有能力准确地感觉任何事物了，她简直被他的过剩的生命力弄得麻木不仁，精疲力竭了。每当林普利早上去银行上班，他的最后一声告别的“哈啰”在花园门口逐渐消

失的时候，我观察到，她先是一屁股坐在那里或干脆躺到床上，什么事也不干，一味享受这不寻常的气氛，因为她的周遭已是一片宁静的氛围了。然后她干这干那，一天下来也觉得稍微有些累。跟她交谈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结婚八年以来，对她来说，说话已被荒废了。有一次她对我讲了她是怎样结婚的。那时，她跟父母住在乡下，他在一次远游时路过那里，他慷慨激昂地跟她订了婚，她甚至连他是谁、干什么工作都还没完全弄清楚，就跟他结婚了。这位娴静可爱的女人没有一句话，没有一个词暗示她不幸福，尽管如此，我还是准确地从她作为妻子的闪烁其词上感觉到他们婚姻的真正的症结在哪里了。第一年他们就盼望有一个孩子，第二年和第三年照样盼；后来，六七年以后，他们就放弃这个希望了，现在她的白天太空虚，晚上由于有她丈夫的喧闹骚动又过分充实。"最好"，我私下里想，"她能领养一个别人的孩子，要么从事运动，或是找一点什么事情做。这样闲呆着，非得忧郁症不可，而这种忧郁症又会导致对他丈夫那挑逗性的、使正常人身心交瘁的快乐表现产生某种形式的憎恨。她身边必须有个什么人，必须有个什么东西，否则，她的紧张心情就太强烈了。"

一个偶然的机会，我去回访一个住在巴斯城里的女友，她曾在几个星期以前访问过我。我们无所顾忌地闲谈起来；谈着谈着，她忽然想起她要给我看看可爱的东西，便把我领到院子里去。到了一个谷仓，我在半明半暗中起初只看见什么东西在草里扭打、翻滚和野蛮地乱爬。那是四只哈巴狗，生下来只有六七个星期，它们张开前爪笨拙地摸索着，断断续续地试着小声地吠叫。它们从筐里跌跌绊绊地爬出来的样子真迷人，那带着狐疑目光的肥实的母狗就躺在筐里。我从那堆在一起的柔软

的毛皮中拿起一只小狗；它身上的毛皮是棕白相间的斑纹，它那美妙的微翘的鼻子充分体现它的高贵良种的光荣，这是它的女主人给我解释的。我忍不住跟它玩起来，惹它发怒，嘲弄它，让它笨拙地咬我的手指。我的女友问我想不想把它带走；她说，她很爱这些狗，但只要它们能走进合适的家，能得到良好的照料，她就愿意赠送。我有些犹豫，因为我知道，我丈夫自从失去了他的亲爱的施帕齐尔以后，他就发誓他决不会第二次倾心于另一只狗了。这时，我突然想到，这个可爱的动物能不能成为林普利夫人的一个真正的游戏伙伴，于是我就答应第二天给我的女友一个准信儿。晚上我向林普利一家提出了我的建议。妻子没有做声，不发表意见已经成为她的习惯，但林普利却满怀他惯有的热情表示赞同。他说，好的，这是他惟一缺少的东西。一个家没有狗，就不是一个真正的家。依他那急暴脾气，他恨不得逼我当夜就跟他一起进城，闯到我女友家去把小狗抱来。但我挡了挡他的急性子，他只好依了我。第二天，那个小哈巴狗被装在一个小筐里，叫着闹着经过一次意外的旅行，给送到了他们家里。

结果实在与我们事先的的料想完全不同。我的意图本来是想给那个整天孤独寂寞的娴静的女人空寂的房子里送去一个游伴。但林普利本人却以他那无穷尽的温柔多情的举动占有了那条狗。他对那个逗人的小动物的热情是无限的，总是显得过分，有一点可笑。当然了，潘托——不知什么原因给小狗取了这个名字——是世界上所有的狗当中最美的最聪明的狗，每天每小时林普利都会在它身上发现新的优点和天赋。凡是供四足动物使用的新奇的化妆品啦，绳子、小篮子、嘴套、小碗、玩具、皮球和小羊拐子啦，他都不惜金钱地买来；林普利研究报上所有

涉及养狗和营养学的文章和广告，长年订阅这类专业知识的杂志，甚至订了一本养狗杂志，那些专靠养狗呆子活命的大工厂得到了他这么一个永盛不衰的新主顾；哪怕只有一点点小毛病也要去请宠物医生。要想把所有这些总因新的激情而连续产生的过分表现描写出来，那真需要写好多卷书；我们经常听到从邻居家里传来大声吼叫。但这不是狗在吠，而是它的先生趴在地上想通过对狗的语言的模仿，激励他的宠物进入一种所有尘世之物全听不懂的对话。他为这个宠物的饮食的奔忙甚于为他自己的餐饮，狗的饮食总是小心翼翼地遵照宠物教授的饮食卫生规定来安排；潘托吃的比林普利和他妻子要讲究得多，有一次报上登了一则有关伤寒的消息——那是在另外一个省份——他们就只给狗喝矿泉水了；如果有一个无礼的跳蚤胆敢跳来蹦去地造访这个孤傲者，或胆敢冒犯那咬来咬去的寻找者，那么，林普利就激情满怀地去干抓跳蚤的讨厌的活儿；弯腰用消毒药水喷洒在衬衣袖子里和大木桶上之后，他又用梳子和刷子顽强地给它梳理，直到把最后一个讨厌的跳蚤碾死为止。任何劳苦在他也不为多，任何屈辱他也不觉得丢脸，还没有一个王子被照顾得比这更体贴更细心。在所有这些疯疯癫癫的表现当中，惟一可喜的情况是：由于他把一切感情都集中在这个新的对象上了，林普利的妻子和我们也就减轻了他的过激表现加在我们身上的负担。他跟狗一起散步，一出去就是几个小时，他规劝它，那个厚毛皮的狗四处嗅来嗅去的活动并没有因此特别受到干扰，他的妻子毫不嫉妒地微笑着看他的丈夫怎样每天把他的偶像崇拜展现在这个四足的祭坛之前。它从她感情里收回的东西，只是讨厌的令人难以忍受的精力过剩，而留给她的则是足够的柔情蜜意。所以，这也是明白无误的，就是：这个新的家庭伙

伴还是使这对夫妇比以前更幸福了。

这期间，潘托一月一月地成长起来。毛皮上的那些可笑的褶子里满满的都是坚硬、结实和肌肉横生的肉，它长成了一只大狗，胸很宽，牙齿坚硬，刷得干干净净的臀部也很坚实。它自我感觉良好，当它看到它在家里占有重要的地位，而且因此平添了一副高傲的一家之主的态度时，它很不自在。这个聪明的目光敏锐的动物不要多久就注意到，它的统治者，或更确切地说它的奴隶，总是原谅它的无礼取闹；开始只是不顺从，不久后它便采取专横的态度，原则上对一切被认为低三下四的事都加以拒绝。首先，它不能容忍家里有任何一点秘密。它不在，实际上没有它明确表示同意，什么事也不准做。只要有客人来，它就跳过去蛮横地堵住关好的门，完全确信是林普利下班回来，才给他开门，然后，对来人看都不看一眼，就骄傲地跳上安乐椅，明白地向来人显示，它是家里真正的主人，它首先理应得到敬仰和尊敬。没有别的狗敢靠近篱笆一步，这是当然的，就连某些曾被愤愤地宣告是它嫌恶的人，像邮差和送牛奶的人，也眼睁睁地被迫把包裹或瓶子放在门外，而不敢送到屋里去。林普利在他孩子般的爱的热狂中越是低声下气，这个狂妄的动物对他的态度就越坏。渐渐地，潘托甚至想出了一系列鬼招（这听起来未必那么叫人相信）向他证明：它虽然慈悲为怀地容忍他的爱抚和热情，但它决非理应对它的天天的崇拜表示某种感谢不可。原则上，它在每次听到呼叫时都让林普利等待，于是潘托的恶魔似的装模作样便逐步走得如此之远：它整天像一个地道的纯种狗一样四处奔跑，追捕小鸡，在水里扑腾扑腾地游泳，贪婪地吃那些路上碰到的东西，沉浸在它招人疼爱的喜悦中，它无声地飞跑，狡诈地向下跑过草场，以一支炸药筒的冲

击力直奔运河，野蛮地恶狠狠地用头把立在河边的洗衣筐和大木桶撞到水里去，然后扯着嗓门胜利地嚎叫一声，围着那些绝望的妇人和姑娘张牙舞爪地跳来跳去，那些女人只好一件一件地从水里往外捞她们的衣物。尽管如此，但是预计到了林普利下班回来的时刻，这个狡猾的喜剧演员就收起了狂妄的态度，摆出一副苏丹似的不可接近的架势。它懒洋洋地靠在那里，等待它的主人，没有丝毫表示欢迎的信号。林普利往往在还没跟妻子打招呼或没脱外衣之前，大喊一声“哈啰，潘托”，就大步朝它走去。潘托动都没动，没回答他的招呼。有时它宽宏大量地仰面在地上滚，让人轻轻地去搔那柔软的丝绸般的肚皮，但即使在这样一些屈尊俯就的时刻它也加倍留神，生怕通过某一声急促的呼吸或满意的呼噜声透露这种爱抚使它舒适；依附于它的奴隶应该清楚地看到，它从他那里满意地得到这种抚爱，只能是一种恩赐。短短的一阵狺狺声，大概是想说：“现在够了！”随后，它忽然转过身去，结束这场游戏。同样，它总让人一次次地请它吃林普利一块块推到它嘴边的切碎的猪肝。有时它只闻一闻，不管怎样劝也不吃，只轻蔑地让人把肝放在那里，只是为了说明，每当这个两条腿的奴隶侍候它吃肝时，它不总是惠允为它安排的饮食。要求它去散步，它总是先翻翻身，伸伸懒腰，张开大嘴打呵欠，你连它的口腔深处有黑斑点的咽喉都看得清清楚楚；每一次，它都顽固地以某种狂妄的态度显示：散步对它本身关系不大，只是为了取悦于林普利，他才从沙发上站起来。它被娇惯坏了，因此也就不知害羞了，它使出各种花招强迫它的主人在它面前经常采取请求和乞求的态度；人家不得不把林普利的奴颜婢膝的激情叫做“狗性”，而不叫做厚颜无耻的动物的举止，这个动物现在正以最伟大的演员完美无缺的

表演艺术扮演着东方帕夏的角色。

我们俩，我和我丈夫，对这个专制者的这种厚颜无耻简直看不下去。潘托倒很聪明，它很快就发现了我们对它不尊敬的表现，现在是它那方面以粗暴的方式来表达它对我们的藐视。它很有性格，这是不可否认的；因为它溜进来在玫瑰花花坛里留下了明显的足迹，我们的使女就把它赶出了我们的花园，从那天起，它就不再从那个为我们的土地随便划定界线的篱门进出了，不管林普利怎么劝说怎么请求，它都不跨进我们的门槛一步。没有它的来访，我们倒也高兴；但令人不快的是，每当我们在街上或房前遇到林普利带着它，这个好说话的人与我们开始谈话时，这个专制的畜生总以挑衅性的行为破坏我们时间稍长的友好的交谈。两分钟后，它就开始愤怒地嗷嗷、汪汪地叫，向前探着头无情地轻推林普利的腿，好像明确地命令："就此打住！不要跟这种讨厌的人闲扯！"我只好羞愧地讲明情况，林普利总是很不安。起先，他试图抚慰那个无礼的东西，说："就完，就完！我们走。"但那个专制者不轻易受人摆布，于是这个可怜的隶属者只好——有点羞涩和慌乱地——与我们告别。它骄傲地撅起屁股，表现出明显的胜利神态，向我们显示了它的无限权威，然后这傲慢的畜生就从这里小跑着走了。平时我并不喜欢暴力，但现在我的手老是发痒，真想给这个被娇惯坏了的恶畜一鞭子。

潘托，一个普普通通的狗，它竟然能够如此破坏我们从前那么友好的关系。林普利显然也很痛苦，他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随时跑到我们这边来了；他妻子也感到很不好意思，因为她觉得，他丈夫在我们大家面前竟对一条狗那么惟命是从，实在太可笑。伴随这样一些小冲突又过去了一年，这期间那条狗已

经变得更狂妄，更有统治欲，首先由于林普利的卑躬屈膝而变得更刁钻，直到后来有一天发生了一次变化，使所有参加者都同样大为震惊，自然也使一个人觉得很快活，使主要的参加者体察到悲剧的意味。我不得不告诉我丈夫，说林普利夫人最近两三周以来总是面带明显的羞色，避免跟我长谈。作为两个好邻居，我和林普利夫人平时常常相互借这借那，每次来往时都成为我们亲切聊天的机会，因为我打心眼里喜欢这位安静谦虚的女子。但是前不久我觉察到她在跟我接近方面遇到了恼人的障碍；当她有什么愿望时，她宁肯派使女来，当我跟她打招呼时，她清楚地显得局促不安，压根儿不让人细瞧她。我的丈夫对她特别有好感，他劝我干脆到她那边去，直截了当地问一问，是不是我们无意中伤害了她。“就不应该让这类小摩擦在邻里间发生。也许，跟你所担心的恰恰相反，也许——我甚至完全相信——她是有求于你，只是没有勇气说出来罢了。”我真心接受他的劝告。我走过去，发现她坐在花园的椅子上全身心地沉浸在她的梦想中，连我进了院子都没听见。我把手放在她的肩头上，诚恳地说：“林普利太太，我是一个老太婆了，不需要再有什么难为情了。就让我开个头吧。要是您对我们有什么不高兴，您尽管坦率地说出因为什么，为什么。”这位可怜的小夫人吃惊地站起身来。我想到哪儿去了！她没有来，只是因为……她没继续说下去，却立时脸红了，开始抽抽搭搭地哭起来，但是——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这是一种善良的幸福的抽泣。最后，她对我说了一切。结婚九年以后，她对做母亲早就不抱任何希望了，就在最近几周里她还越来越怀疑那意外惊喜的到来，她已经没有勇气相信这一点了。前天，她偷偷地找过医生，现在心里有底了。但她还没有勇气把这个事儿告诉她丈夫，我了解

他是什么样的人；她可能是害怕他过分高兴。她只是没有勇气请我们帮忙，是不是最好由我们先向他透个信儿。我声明愿意照办；我丈夫觉得特别开心，他特别满意地故意给这件事添了点笑料。他给林普利留了一个条子，请林普利下班回家后立刻到我们家来一趟。自然由于极端勤快，这个能干的小伙子连大衣都没来得及脱，就奔到我们这边来了。他显然是担心我们家里出了什么事，另一方面，他又很高兴证实自己是讲交情、乐于助人的——我甚至想说：他是很高兴纵情玩乐的。他气喘吁吁地站在我们面前。我丈夫请他坐到桌边来。这个不寻常的礼节使他感到不安，他又一次不知道把他那双沉甸甸地长满雀斑的大手放在哪里是好了。

“林普利，”我丈夫开口说，“关于您，我昨天考虑了一晚上，那时我正在读一本旧书，书上说每个人都不应该有太多的想望，而应该永远只想望一件事，只想望惟一的一件事。当时我想：比方说，如果一个天使，或一个仙女，或一个这类可爱的东西问我们的邻居，那么他有什么想望呢？林普利，你究竟还缺少什么呢？我只要求你说出一个惟一的想望。”

林普利惊愕地抬起目光看。这件事使他很开心，但他不完全相信这会很开心。他一直有这样不安的感觉：在这次郑重的传唤背后可能隐藏着什么特别的东西。

“林普利，现在您就把我当作那个亲切友好的仙女吧，”我丈夫平息着他的惊愕心绪，“您难道什么想望也没有吗？”

林普利一半严肃一半欢笑地抓了抓他那一头剪得很短的微红的头发。

“真的一个也没有，”他最后承认，“凡我想有的一切，我确实都有了，我的房子，我的妻子，我的稳定的职位，我……”——

我看出他是想说“我的狗”，但在最后一刻觉得不合适，就说：“……是的，我确实一切都有了。”

“那么对天使或仙女也没有任何想望吗？”

林普利越来越快活。他觉得自己无比幸福，简直可以说，百分之百的幸福。“没有，没有任何想望。”

“遗憾，”我丈夫说，“太遗憾了，您竟然什么也想不到。”然后就沉默不语了。

在那种审视的目光下，林普利觉得有点不舒服。他以为他应该告退了。

“钱更多一点当然是需要的……一个小小的升迁……但正如刚讲过的那样，我是很知足的……我不知道此外我还能有什么愿望。”

“可怜的天使，”我丈夫故作庄重地说，“这样，他就只好两手空空地回去了，因为林普利先生压根儿提不出一点愿望来。现在，幸好他没有立刻回去，这个心地善良、乐于助人的天使，他在此以前还需要问一问林普利夫人，好像他在他夫人那里能得到更多的幸福。”

林普利怔住了。这个憨厚的汉子睁着他那温润的眼睛，半张着嘴，现在看上去多少有点幼稚。但他使足了气力，近乎恼怒地说——他真弄不明白，属于他的人竟然能够不完全满足——“我的妻子？她还会有什么愿望呢？”

“啵，说不定是跟狗完全不同的东西。”

现在，林普利明白了。这真好似一声霹雳：由于这好意的惊惧，他不由自主地瞪大了眼睛，别人只能看到他的眼白而看不见他的瞳孔。然后，他一跃而起，忘了穿外衣，也没向我们告辞，就飞快地跑过去，像一个疯子似的冲进他妻子的房间。

我们俩都笑了。但我们并不感到惊异。我们了解他是有名的激情过剩，因此没有任何别的期盼。

但是另外一个成员却感到很惊异。这另一个成员眨着半闭的眼睛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等待着它的主人在今天傍晚时刻向它表示的敬意——或者说表示它以为欠它的敬意——这就是那个浑身刷得干净漂亮的、专横独断的潘托。但这是怎么回事呢？这个男人，没有向它打招呼，也没有抚摩它，就从它身旁走过去，冲进寝室，于是它听到了笑和哭，说话和抽泣，这情景不断地持续下去，第一次没有人关心它。然而按习惯，第一个得到问候的应该是它呀。一个小时过去了。使女给它送来一盘饭食。潘托轻蔑地让饭食放在一边。它已经习惯于让人来请来催来喂了。它凶狠地朝着使女叫。要别人看看，它还没受到过这样的冷遇。但在那个令人心情激动的晚上，压根儿就没有人去注意它怎样鄙视它的饮食。它完全被遗忘了。林普利只顾不间断地跟他妻子说话，没完没了地告诉她应该注意些什么，柔情蜜意地抚摩她；在过度充溢的幸福中，对潘托他看都没看一眼，这个傲慢的动物又太骄傲，不想向前靠拢以唤起主人的记忆。它蜷伏在它的角落里等待，认为这可能是一次误解，虽然几乎不可原谅但却是惟一的一次忘却。但它白白地等待了。第二天早上，林普利无数次地提醒妻子怎样保重，几乎误了公共汽车，还是没跟它打招呼就从它身边急匆匆地走过去了。

这个畜生是聪明的，毫无疑问，但这次突然的变化却超过了它的理解能力。林普利上汽车时我正好站在窗前，我看到他还没有走，潘托就慢腾腾地——不如说是沉思地——从家里走出来，目送那已经滚动的车辆。它就那样一动不动地呆了半个小时，显然是希望它的主人能够返回，补上那被遗忘的告别表

示。后来，它才慢悠悠地蹭回来。一整天它都不游戏不耍闹；它总沉思地慢步围着房子转——我们谁也不知道，在一个动物的大脑里各种各样的想象力能是什么样的，能达到什么程度。也许它在思考，是不是它自己有什么不够检点的行为，促使主人令人费解地抛弃往常对它的崇敬，傍晚，大约林普利通常归来之前的半个小时，它明显地烦躁不安起来；它竖起耳朵一而再、再而三地悄悄奔向篱笆去窥伺公共汽车准时到来。当然它也谨防露出它焦急等待的心情：刚好汽车没按惯常的钟点出现，它悄没声地跑回房间，像平时一样躺在沙发上等。

但这一回它又白白地等待了。这一回，林普利又是匆匆地从它身旁走过——如此这般过了一天又一天。有一两次林普利注意到了它，仓促地喊了一声“啊，你在这里，潘托”，一边走一边抚摩它，就过去了。但这只是一次冷漠的，心不在焉的抚爱。再也不是旧日的追求和服侍，再也没有亲昵的话语，没有游戏，没有散步，什么也没有啊，什么也没有啊，什么也没有。现在，林普利这个好上加好的男人，对这令人痛苦的冷漠，真的几乎没有过错可言。因为，事实上，除了他的妻子，他没有别的可想，没有别的可虑。刚一回家，他就陪着她沿着一条条小道走，挎着胳膊细心地领她走着他们曾准确踱过步的散步路线，仅只为了她不迈出太匆忙或不小心的一步。他监视她的膳食，让使女报告每日每时的情况。深夜，妻子睡下以后，他几乎天天到我们这边来，从我这个有经验的女人这里讨主意找安慰；他从各个商店为那即将降生的孩子买了一切必备的东西，而所有这一切他都是在他连续不断的生意顺利时充满激情去办的。他自己的个人生活已经完全不存在了，他有时两天都忘了刮脸，多次上班迟到，因为他由于没完没了的叮嘱耽误了公共

汽车。他忽略了带着潘托去散步，或忘了去关照它，那也没有一点恶意，也不是不忠实；那只是一个过分热情、几乎达到偏执地步的人一时的思想混乱，这种人往往为了一件惟一的事而忘记了他的一切意志、思想和感情。但是，如果说人们尽管还有预想和追忆的逻辑思维，几乎都不能无怨恨地原谅一种强加在他们头上的轻视，这个迟钝的动物怎么能忍受这样的待遇呢！潘托周复一周地更加神经错乱，更加备受刺激。它的自尊心不能忍受人们把它这个一家之主如此简单地抛在生活之外，不能容忍人们把它降到次要地位。如果它明智的话，它就会挤到林普利身边去请求和谄媚；然后，它的旧保护人就肯定会记起对它的怠慢。但是，潘托太骄傲，它不能匍匐爬行。迈出和解的第一步的，不应该是它，而应该是它的主人。所以它决定施展各种花招把注意力吸引到它身上去。到了第三周，它忽然瘸起来了，左后腿像瘫了似地拖着走。在一般情况下，林普利会立刻温柔激动地给它检查，看是不是爪子上扎了一根刺。他会满怀同情地急忙打电话找宠物医生来给它看，无疑，他会一夜起来三四次去观察它的病况。但这一回，林普利也好，别的人也好，都没有注意到这个喜剧演员的跛行，而潘托只有气忿的份儿！又过了 一两周，它试图进行一次绝食。整整两天它充满牺牲精神，不去触动它的饮食。但对它胃口不好，没有一个人关心，往常它专横地闹起脾气，不把它的汤舔干净，林普利就会赶忙去给它拿来特制的饼干或一片香肠。最后还是动物的饥饿战胜了它的意志，它偷偷把它的食物一扫而光，也不管这食物可口不可口。又有一次，它试图隐藏一天，以吸引别人的注意。它小心翼翼地蹲坐在附近的一个废弃不用的木棚里，它在那里可以满意地听到人们关心地呼唤“潘托！潘托！”但没有人喊它，

没有人注意到它不在，也没有人为此着急。它的专制被粉碎了。它被冷落、被贬低、被遗忘了，它想不出这是为什么。

我相信，我是第一个发现这几周里这只狗开始变化的人。它消瘦了，它走路姿势也变了。它不像从前狂妄地抬着屁股盛气凌人了，它像被鞭打了似地蹑足行走，它的毛皮以前都是每天经过细心梳理，现在已失去了绸缎的光泽。你要是遇到它，它就低下头，不让你看到它的眼睛，慌忙擦你身边溜走。尽管人们严重地贬低了它，但它往日的骄傲一直没被打掉；它在我们其他人面前还有羞色，可它内心的愤怒无处发泄，它于是只好去加倍攻击那些洗衣的僮婆：一星期里它把这些僮婆撞到运河里去总不下三次，它是企图用暴力手段显示它的存在，要求人们必须尊敬它。但这对它也无所助，只惹得那些姑娘拿起棍棒来吓唬它。它的所有花招和诡计，它的绝食，它的跛行，它的隐藏，它的四处窥探，全都证明了徒劳无益——它那方形的沉重的头白白地受着痛苦的煎熬：那时有一天，肯定发生了一件神秘莫测的事，它一点儿也不理解。从那天起，在这个家里，在这个家里所有的人身上，都发生了一点什么变化，潘托绝望地认识到，面对正在出现或已经出现的这个阴险的东西，它已经权力丧尽了。无疑：有人在反对它，那是一种外来的凶恶的权力。潘托它有了一个敌人了。一个比它强大的敌人，这个敌人是看不见的，不可理解的。你抓不住他，撕不烂他，嚼不碎他的骨头，这个阴险狡诈、卑鄙无耻的敌人夺走了它在家中的一切权力。现在，在所有的门边嗅，窥探，耸起耳朵偷听，苦苦思索，细心观察，所有这一切都无济于事，牠是看不见的，这个敌人，这个魔鬼，这个盗贼。在这一周里，潘托像一个疯子似的不停歇地围着篱笆转，想找到这个看不见的东西的踪迹，也

就是这个魔鬼的踪迹，但它仅以它兴奋的感官感觉到，家里发生了一件它不理解的事，它非跟这个死敌斗到底不可。首先是出现了一个不很年轻的女人，那是林普利太太的母亲，夜里睡在餐室里"它的"沙发上，平时当它在它的那个装了衬垫的大筐里呆腻了，经常到这个沙发上来玩。紧接着——不知为什么——又送来了各种各样的东西，有亚麻织物，有大大小小的包裹，不断地有人按门铃，多次出现的是一位身穿黑衣的戴眼镜的先生，他身上有一种难闻的气味，一种非人的刺鼻的药水味。通向夫人寝里的门不断地开了又关上，一再听到门后的窃窃私语，要么就是那些女人坐在一起做针线活儿发出细碎的金属相碰的声音。这一切都意味着什么？为什么把它关在门外，剥夺它参与的权利？经过连续不断的苦思冥想，潘托的目光渐渐变呆滞了，变得几乎像玻璃眼球一般无神了。动物的理解力与人的理解力的不同就在于，动物的理解力只局限在过去和现在，不能推想和算出未来。而这里就有一件未来的，将发生的事，这个迟钝的动物也心怀绝望的痛苦感觉到了，这是对着它来的，这它是击不退斗不过的。

这个骄傲的专横的被惯坏了的潘托为这场徒劳无益的斗争耗尽了精力。在它屈膝投降以前，事情整整延续了六个月。我感到奇怪的是，它竟在斗争中放下了武器。在那个夏日的晚上，我的丈夫在房间独自摆纸牌的时候，我又在花园里坐了坐；突然，我感觉到有一个热呼呼的东西轻轻地怯生生地偎依在我的膝头。那是潘托，自从那次损伤了它的自尊心以后，它已经有一年半没迈进我家花园半步了，现在当它惘然若失的时候，它又寻求我们的保护来了。前一阵子，在那几周里别人都怠慢它的时候，我顺路总喊它一声或摸摸它，也许因为这个缘故，它

在最后绝望的时候想起了我，它抬起目光朝我望着，我永远不会忘记那紧迫恳求的目光。甚至可以说，在灾难深重的时刻，一个动物的目光会变得比一个人的目光还要恳切，还要会说话，因为我们的大部分感情和思想都是通过语言表达的，而动物则不得不把它们的语言全部挤压在瞳孔里来表达一切。除了当时在潘托的难以描述的目光里，我还从没见过一种窘困这样感人，这样绝望，它一边望着我一边用它的前爪轻轻抓我的裙边，哀求我。它在请求我，我对它的理解达到了令人震惊的地步："你给我解释解释，我的主人为什么跟我作对，他们大家为什么跟我作对？家里发生了什么反对我的事？帮帮我吧，告诉我：我该怎么办？"面对这样感人肺腑的请求，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我情不自禁地抚摩它，用半个嗓音喃喃地说："我的可怜的潘托，你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你必须适应这个变化，正像我们必须习惯于许多事，习惯于许多糟糕的事一样。"我说话时，潘托竖起了耳朵，痛苦地紧皱眉头，好像要猜出我的话的意思。然后它就焦躁地用前爪来扒，这是一种催迫的急不可耐的动作，大概意思是："我不明白你的意思。给我解释一下吧！帮帮我吧！"但我知道，我帮不了它，我一遍又一遍地抚摩它，为的是让它镇静下来。于是，它深深地感到我不能给它任何安慰。它不声不响地站起来，头也不回地走了，像来时一样无声无息。

潘托消失了整整一天又整整一夜；忧虑紧紧抓住我的心，我想，假如它是人，它会自杀的。到了第二天晚上，它才突然出现，浑身是泥，饿着肚皮，像条野狗，身上有几处咬伤；它很可能是在气得发昏时在什么地方跟人家的狗打过架。但新的屈辱在等待着它。使女干脆不准它进屋，她给它送来满满一盆饭食放在门外，就不再理它了。这样粗暴的伤害是由特定的环境

决定的，未必没有正当的理由，因为恰好碰上夫人的困难时刻到来，各个屋子里都是忙忙碌碌的人。林普利木然站在一旁，无计可施，因为激动而不停地颤抖，助产士跑来跑去，有医生从旁协助，夫人的母亲在床边坐着安慰产妇，使女忙得两脚朝天。我自己也过来了，我坐在餐室里等着，为了能在必要时帮一把，事实上，如果让潘托进屋，那只能出现一种令人讨厌的干扰。但这些道理它那迟钝的狗的大脑怎么理解得了呢？这只亢奋的动物只知道，人们第一次把它赶出家门——赶出它的家门——就像赶走一个陌生人，一个乞丐，一个捣乱分子，只知道人们不怀好意地让它远离那个紧闭着的门后正在发生的重要事情。它的愤怒是难以形容的，它用尖利的牙齿咬碎抛给它的骨头，好像这骨头就是那看不见的敌人的颈项。然后，就四处嗅来嗅去；它的灵敏的嗅觉闻到，有一些陌生人闯进了这所房子——它的这所房子，它在泥灰地面上嗅到它早已熟悉的踪迹，就是那个穿黑衣、戴眼镜的可憎的男人气味。但在这里还有别的人和他联成一气，他们到底在里面干什么呢？这个异常兴奋的动物竖着耳朵倾听着。它耳朵紧贴着墙听到了细小的声音和很响的声音，听到了呻吟、喊叫和紧随在后的水的拍击声，听到了慌忙走路的脚步声，还听到一些东西被移动的声音，玻璃杯和金属相碰的声音——确实有什么事在屋里面发生了，而它却一点也不明白。但它的直觉告诉它：那是它的对立面。就是这个对立面使它蒙受屈辱，使它的权利全被剥夺——这就是那个敌人，那个看不见的阴险的卑鄙无耻的敌人啊，现在，它真的到位了。现在它是可以看得见的了，现在可以抓到它，终于可以用猎刀刺捕他了。这个强壮的动物的肌肉紧紧绷在一起，由于感情受了刺激而全身颤抖，它缩脖俯身躲在屋门旁边，准备一旦门开了

就箭一般快地冲进去。这回可不能让它再逃走了，这个阴险的敌人，它的权力和特权的篡夺者，它的和平生活的扼杀者！

这一切，我们在屋子里一点儿也没有预料到。我们太激动，太繁忙了。医生和助产士不准林普利进入寝室，我只好去抚慰他，让他放心——这本来也费不了什么气力。不过他是一个异常有同情心的人，因此他在这两个小时的等待中忍受的痛苦，恐怕比产妇的痛苦还要大。终于传来了好消息，过了一会儿，就准许这个心里又喜又忧的人悄悄地走进寝室去看他的夫人和孩子了——如助产士预先告诉他的，那是一个女孩。他呆的时间很长；我和他的岳母都是过来人了，我们单独留在那里十分友好地各自谈了许多往事。最后，门开了，林普利走出来，医生紧随在后。他双手托着那襁褓中的婴儿，骄傲地让我们看，他那诚实的、略有皱纹的宽脸由于透着幸福的光辉而显得很美。他眼里不停地流着泪，也不知道去擦，因为两手托着那孩子，就像托着无法形容的珍贵而易碎的宝物。他身后的医生趁机穿好了大衣，这种场面在他已是习以为常的了。“我在这里的事现在做完了。”他笑了笑，跟大家打过招呼，就随随便便地朝门走了。

但就在医生毫不在意地打开门的那一刹那，有个东西从他腿边窜过去，就是全身紧张地躺在那里又卧又蹲的那个东西，于是潘托站在屋中间，狂叫了一声。它一眼就看见了林普利抱着一个新的东西，他爱抚地抱着这个它不认识的东西，是一个很小的红红的活物，叫起来像猫，闻上去像人——哈！原来这就是那个敌人，那个找了很长时间，隐藏起来的秘密敌人，那个夺走它的权力的强盗，那个它的和平的破坏者！撕碎它！嚼烂它！它张牙舞爪地扑向林普利，想夺走他的孩子。我想，我们大家是同时叫了起来，因为这强壮的动物跳起来向前扑，来得

那么突然，那么有力，那身子很重的矮胖的林普利竟被撞了一个趔趄，倒在墙上。但在最后的一刹那，他本能地高高举起那个襁褓中的婴儿，免得孩子受到伤害，而我，趁他还没倒在地上，便手疾眼快地接过那个孩子。那条狗立刻冲着我扑过来。幸亏医生听到我们的尖叫跑了回来机警地扯起一把沉重的软椅对着那个狂暴的、两眼充血、口吐白沫的狗甩过去，把那狗的骨头都砸得嘎嘎作响。潘托疼得嗷嗷直叫，退缩了一小会儿，但那只是为了赶快重新狂怒地向我袭击。不过这一小会儿就足够使林普利急速站起来，像他的狗那样狂怒那样凶猛地冲向那个畜生了。于是展开了一场恶斗。林普利肩膀宽、体重大，有力气，他把他全身的重量压在潘托身上，用他强有力的手扼住它的喉咙，双方像拧在一起的重物一样在地上滚来滚去。潘托用嘴咬，林普利用手掐，一只膝盖压在那畜生的胸脯上，那畜生一再躲开他的铁爪；我们两个老妇人为了保护孩子，悄悄逃进侧室里去，这时医生和使女也向那畜生冲来。他们拿起一切手边摸得到的东西照着潘托狠打，木头和玻璃劈里啪啦的山响，他们三人一起对着潘托拳打脚踢了很长时间，直到那畜生的狂吠变成微弱的喘息；最后，医生、使女和我丈夫把这条只能微弱地耸着肩喘气的筋疲力尽的狗四腿绑上，那皮带子和绳索都是趁乱时我丈夫跑回家取来的。然后又用撕碎的台布堵住那畜生的嘴，那畜生没有一点抵抗能力，几乎已经没知觉了，于是他们便把它拖出屋，到门口像拿一个麻袋似的把它扔过去。这时，医生才赶快回来帮助治疗。

这段时间里，林普利像一个醉汉，踉踉跄跄地走进另一个房间去看孩子。那孩子没有受到一点伤害，用她那似睡非睡的眼睛呆呆地望着他。夫人听到喧闹，从疲惫的沉睡中惊醒了，但

一切安然无恙。她淡然一笑，吃力地含情脉脉地把脸转向她丈夫，他轻轻地抚摩着她的手。现在他才想到他自己。他那样子很吓人，煞白的脸上露出一双迷乱的眼睛，领子已被撕下来，衣服全是皱褶，沾满了尘土；我们吃惊地发现，水磨石地面上，有一溜血迹，现在还从他右边被撕破的袖子里往外滴着血。他本人在激烈的搏斗中压根儿就没觉察到，那个被掐住喉咙的畜生在绝望的反抗中两次深深地咬了他的胳膊；大家给他脱了衣服，医生赶快给他绑上绷带。使女拿来了一杯白兰地。因为这个疲惫不堪的人，由于激愤和失血已近似昏厥，大家费了好大的劲才把他抬到沙发上，让他睡下。他由于激动的等待，已经两夜没有认真休息了，现在他立刻就进入了深沉的梦乡。

于是，我们便开始考虑怎样处置潘托。“一枪打死，”我丈夫说，并想马上回家去取他的左轮手枪。但医生解释说，他的责任是一分钟也不耽搁地把这条狗送到一个检疫站去，给它验痰，看它是否得了狂犬病，因为如果是狂犬病，就要求对林普利的咬伤部分采取特殊的预防措施；他打算立刻把潘托装到他的汽车里去。我们大家都到屋外去帮助医生。那条被捆绑的狗毫无抵抗能力地躺在门口——我永远也忘不了它的目光。它刚一听到我们走来，它就用力地转动它那充血的眼睛，好像是想挣脱皮带跳起来。它格格地咬着牙，噎得一个劲儿吞咽，想把塞在它嘴里的破布吐出来，与此同时，它的每块肌肉也像绳索一样缩得很紧：整个蜷缩的身躯都在不自然地颤抖。我要坦白地说：虽然我们知道它被牢牢地绑着，但我们不管是谁都还犹犹豫豫，不想立刻动手，平生我从来没有看见过其他类似的东西有这样集中一切凶恶本性的疯狂的愤怒，在人世间的眼睛里从来没有看见过像这充血的和嗜血的目光中这样多的仇恨。恐

惧不自主地掠过我的脑际，我的丈夫建议直接枪杀这条狗是不是真的没有道理。但医生坚持立即运走，于是那条被捆绑着的狗便被拖进汽车，尽管它已无力反抗，也把它运走了。

潘托以这样不光彩的下场，从我们的视野消失了很长时间。一个偶然的机会，我丈夫得知经过巴斯特杀菌所多日的观察，证明潘托身上根本不存在狂犬病传染细菌，因为不准它返回原来的犯罪地点，人们就把潘托送给了巴斯城的一个寻求过强壮牛头犬的屠户。我们没有再去想它，就是胳膊上挎过两三天绷带的林普利也把它完全忘了。自从孩子满月以后，他的热情和关心就都倾注在小女儿身上了，不用说，他的举止行为像潘托时代一样的狂热，一样的夸张，甚至更可笑。这样一个笨重而强有力的男人跪在那辆躺着孩子的小车前，就像古意大利画家的油画上圣徒三王跪在耶稣降生图前一样。每天，每小时，每分钟，他都能在这个红润的可爱的造物身上发现新的可爱之处。这个朴实娴静的女人见到他对孩子的这样慈父的爱，总是露出微笑，那样子与以前他对那霸道的四足动物无意义的顶礼膜拜相比，不知要友好多少倍。这也给我们带来不少美好的时刻，因为邻居家里完美无缺的没有阴云的幸福，无形中给我们的家罩上一层友好之光。

我说过，我们大家已经把潘托忘得一干二净了。只是我有一天晚上意外地想到了它的存在。我和我的丈夫在伦敦参加了一场布鲁诺·瓦尔特的音乐会，深夜才回到家中，我怎么也睡不着，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是因为我不自觉地极力回想朱庇特一交响曲那悠扬销魂的曲调呢，还是因为那月朗星稀，柔和的夏日白夜？那已是凌晨两点钟的光景，我下床朝窗外看。高空的月亮像被一种看不见的微风吹动，静静地穿过被银白的月光

照亮的薄如面纱的云层，每当它露出纯净、光亮的面孔时，整个花园便被照得如同裹在白雪里一样。一切都静悄悄地，没有一点儿声音。我觉得，哪管有一片树叶动一动，也休想逃过我的耳朵。我忽然发现，在我们两家花园之间的灌木丛围篱旁边，有个什么东西无声地活动着，那是一个黑色的东西，从被照亮的草地上显露出来，它是那样的柔软，那样的不安。出于不自觉的好奇心，我朝那边看去。在那里活动着的，不是物体，不是活着的东西，不是有形体的东西。那是一个影子。仅仅是一个影子。但那一定是一个活物的影子，它在围篱的掩护下小心翼翼、鬼鬼祟祟地活动着，不是一个人的影子就是一个动物的影子。我不知道怎样能正确地表达，但这个意志消沉的东西，这个隐秘的东西，这种潜行的毫无声息，却有些使人不安。女人总是胆小的，我首先想到的是窃盗或刺客，我的心一下子就跳到了嗓子眼。但这时，这个影子已经从花园围篱来到上面高台篱笆开始的地方，现在正奇怪地缩成一团沿着栅栏潜行，这个活物本身移到他的影子的前面——哈，那是一条狗，我一眼认出，那是潘托。动作相当慢，相当留神，看得出，它是随时准备一听见声音便逃之夭夭，潘托窥探着走到林普利的房子附近，我不知道我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一闪念：觉得它好像想要探察什么情况，因为那绝不是一条狗在寻找一个踪迹时随随便便无目的地搜索；从举止上看，它是想做某种禁止做的事情，或是在策划某种险恶的阴谋。它不把嘴巴贴着地面嗅，而是为了防备有人看见，肚子几乎挨着地，徐徐地一寸一寸地向前移动，就像一个猎犬蹑足接近它的猎物。我情不自禁地弯下腰，想看个仔细。但我可能笨手笨脚地轻轻碰了一下窗子，弄出一个很轻的声音，潘托悄没声的一跳，便消失在黑暗中了。这一切好像

是我做的一个梦。花园又被照在月光下，空荡，雪白，光洁，不动。

不知为什么，我羞于把这一切告诉我丈夫，说不定那果真只是一个幻觉哪，但第二天早上，我在街上遇到林普利家的使女时，我顺便问了问她最近是否又看见过潘托。这姑娘显得很不安，而且有点不自然；鼓了鼓勇气，她才承认曾经多次在很古怪的情况下碰到过它。她说，她简直说不清楚，但见了它，她很害怕。四星期前，她推着童车到城里去，忽然听到一声粗暴的狗吠，潘托从一辆经过她身旁的运肉汽车上对着她，她相信是对着童车里的孩子，拼命地嚎叫，而且又好像往后蹲缩，准备往下跳。幸亏这辆载重汽车快速行驶过去，使它不敢往下跳，但它那愤怒的狂吠吓得她腿肚子直抽筋。自然，她没有告诉林普利先生。那只会徒然增加他的烦恼，她也确实认为，那狗在巴斯已得到可靠的照料。但在最近的一个下午，她想从旧木屋取几块木柴，发现在那里的暗处有个什么东西动了一下，这时她认出，是潘托藏在那里，潘托见有人来，立刻穿过我们花园的篱笆溜掉了。从此，她就怀疑它经常藏在那里，而且夜间它也一定围着房子转来转去，因为前不久一夜大雨过后，她在湿润的沙土地上看到过狗爪的印迹，那些印迹清楚地告诉人们，它曾多次围着整座房子转圈跑过。公开露面，它倒一次也没有；无疑，它是在确有把握没有人看见它的时候，悄悄地穿过我家或邻家的围篱溜进来。我是否可以这样想：它是想要再回来，林普利先生永远也不会让它进屋的，再说在屠户家里它也不至于挨饿呀，否则它早就跑到厨房里讨吃的去了。不管怎么说，它这样围绕房子潜行，她总觉得很可怕，我说是否应该告诉林普利先生，至少告诉他的夫人。我们左思右想，终于一致认为：如

果它再露面，我们就告诉它的新主人，就是告诉那个屠户，让他去禁止潘托这不可思议的造访。我们根本不愿意让林普利回忆起这条可憎的恶狗的存在。

我想，这是我们的一个错误，因为，也许——谁说得准呢？——能够阻止在下一个刻骨铭心的星期天发生的不幸。我丈夫和我都到林普利那边去了，我们靠近下边的一小块山上平坦的台地，坐在轻便的软椅上聊天，草地从台地开始顺着一个很陡的斜坡一直延伸到运河边。在我们旁边，同一块平坦的台地草坪上，放着那个童车；我无须告诉你，那位可笑的父亲在谈话中每隔五分钟就要站起来，去逗逗孩子。说实在的，那孩子毕竟很可爱，在那金光灿烂的下午看上去也真招人喜欢：在童车车棚的阴影里，她眨着那蓝色的眼睛对着天空笑，用她那纤细的有点笨拙的小手去抓车棚上太阳光的光圈——父亲竟欢呼雀跃起来，好像这样的智慧的奇迹还从未出现过，我们为了讨他喜欢，也跟着笑闹，好像我们也从未看见过这样好玩的动作。那一瞥，那最后的愉快的一瞥，永远留在我们记忆里。随后，林普利太太从房屋游廊阴影中的上边的台地，喊我们去喝茶。林普利抚慰着孩子，好像她能听懂他的话似的：“就来！我们就回来！我们把车连孩子都放在那美丽的草坪上了，那里有繁茂的树叶遮挡着强烈的阳光还很凉爽，我们溜溜达达地往上走了几分钟，就到了经常喝茶的地点——从下边的台地到上边的台地也就二十米左右，两个台地由于有一个栽种玫瑰花的凉亭，相互是看不见的，我们在聊天，不过我没有必要说我们都聊些什么：林普利异常活跃，但他的兴高采烈的表现，这一回面对这样一片蓝缎子般的天空，面对这样一个礼拜天的宁静，在一所充满幸福的房子的阴影中，倒可以无阻碍地任意发挥了。这

活跃的表现，简直就是这罕见的夏日在人身上的反映。

突然，我们全都吓呆了。从运河边传来尖声的惊叫，有孩子的喊声和女人扯着嗓门的呼唤。我们冲下绿茵茵的斜坡，林普利跑在我们大家前面，他首先想到的，就是孩子。但使我们大惊失色的，是下边的台地上已经空无一物了，就在几分钟以前,我们曾把童车连同那快乐的微睡的孩子安全地留在那里。从运河那边传来的叫声，越来越刺耳，越来越激愤。我们赶快下山。在河对岸，几个妇女挤在一起，指指孩子，向我们打手势，然后又呆呆地望着运河。水里漂着那个倒扣着的童车，那可是我们在十分钟前放心大胆地留在下边台地上的童车。一个男人已经解开了一只小船，准备去救孩子，另一个人已经潜入水中。但一切都太晚了。过了一刻钟，孩子的尸体才从浅绿色的有海藻交错缠绕的咸淡混合的水里捞出来。

我无法描述那不幸的父母如何绝望。确切地说，我是根本不愿意去描述，因为我一辈子都永远不愿意再回想那惊心碎胆的一瞬间。电话报告警察局后，来了一个警长调查这可怕的事件是怎样发生的。是父母的疏忽，还是偶然事件，或是一种罪行？人们早已把那辆童车从水里捞出来，现在按照警长的指示，精确地把它放在下边台地的原来位置上。然后，警长亲自进行试验，看轻轻地推一推这个车，它能不能从斜坡上滚下去。但小车的轮子在厚厚的高草里动也不动。于是排出了阵风使小车从平坦的地带突然滚下去的可能。警官做的第二个试验，是稍微用点力去推那个小车。小车只滚了半步，就停下来了。而这块台地至少有七米宽，小车的压痕证明：它离掉下去的距离相当远，同时它又是牢实可靠地立在草坪上。只有在警官跑过去真的猛劲一撞时，小车才沿着小山跑动起来，滚了下去。肯定

是一种意想不到的东西突然使小车运动起来的。但，是谁，或者是什么，这还是一个谜。警官把帽子摘下来，露出汗涔涔的前额，越来越沉思默想地搔着他蓬松的头发。他弄不懂这是怎么回事。是否有一个东西——也可能只是一个球——自动从上边滚到台地上来了呢？“不！决不会！”所有的人都斩钉截铁地说。会不会是一个孩子曾在近处或花园里逗留，忘情地玩过这辆小车？不！从来没有人！是否平时有什么人呆在那里？没有！什么人也没有！花园的大门是锁着的，河边散步的人当中没有一个人看见有人进去。惟一真正的见证人，是那个果断地跳进水里救孩子的工人；他当时还全身湿淋淋的，心绪也很紊乱，他说，他只记得：他妻子和他无忧无虑地在运河边散步，突然从花园的山坡上滚下来一辆童车，越滚越快，到了水里就翻过来了，因为他以为看见了一个孩子漂在水里，就立刻跑过来，甩掉衣服，想去救孩子，但被乱成一团的水藻缠住，不能如他所想的那样快地游过去。别的他就一无所知了。

警长越来越绝望了。这样伤脑筋的事他还从来没有经历过。他简直想象不出那辆车怎么会滚动起来。惟一的可能，就是那孩子突然站起来，向一边栽歪，使轻便童车失去了平衡。但这并不可信，连他自己也想象不出这样的情景。是否我们当中有谁还有另外的推测？

我心不由己地望着那个使女。我们的眼光恰巧遇到了一起。在同一时刻我们俩想着同一件事。我们俩知道，它最近一再狡猾地藏在花园里。我们知道，它曾一而再，再而三地恶狠狠地把洗衣筐撞到河里去。我看见那使女不安地颤抖着的苍白的嘴唇，我们俩都怀疑，是这条怀恨在心的丧家之犬，终于看准机会可以报仇，趁我们刚把孩子单独留在那儿几分钟的时间，迅

猛地把装着它的竞争对手的小车撞到运河里去，然后又像平常一样悄没声地逃跑了。但我们俩谁也没把我们的怀疑说出来。我知道，我脑子里只闪过这样一个念头：如果林普利当初做得绝一些，把这个疯狂的畜生杀死了，他也就救了他的孩子。最终，尽管有一切推理证据，但仍缺乏最后的事实的证据。我们俩也好，别的人也好，那天下午谁也没有看见那条狗悄悄地进来或悄悄地离去。那个木屋，它最喜欢的藏身处，我立刻就去检查了，那里什么也没有，干爽的土地上没有一丝痕迹，我们也没听到一声狂吠。以往每当潘托把一个筐撞到河里时总是那样胜利地狂吠。因此，我们不能确定那就是它干的，这只是一个折磨人的猜测，一个残酷地折磨人的猜测。这只是一个有理由的，非常有理由的怀疑。但是缺乏最后的，推不翻的定论。

但是，从那一时刻起，我就再也摆脱不掉这可怕的怀疑了。相反，这怀疑在以后的几天里变得越来越强烈，几乎强烈到定论的程度。一周以后，那可怜的孩子已被埋葬，林普利一家离开了他们那所房子，因为他不忍心再去看那充满灾难的运河。这时，有一件事情在我内心深处不停地翻腾。我到巴斯城去置办一些家里用的零碎东西；忽然我大吃一惊，因为我在那个屠户的汽车旁看见潘托悠然自得地走过去，在所有这些可怕的时间里我总不自觉地想到它，就在同一瞬间它也认出了我。它立刻停下来，我也照样停住了脚步。这时发生的事至今还使我意气消沉：从它被贬以后的数周里，我见到它时，它总是心绪慌乱，它总是避开目光，斜身俯首缩背地含羞躲开，这回它却毫不拘谨地高高扬着头看我——我只能说——它带着一种骄傲的自我安全的冷静表情看着我。一夜之间，它又变成了从前那个高傲的盛气凌人的畜生了。这种姿态它保持了一分钟光景。然后，它

就两条大腿摇摇摆摆地，几乎是迈着舞步，轻快友好地穿过大街向我走来，在离我一步远的地方站住，好像是想说："呶，我就在这里！你有什么话要对我说，或是有什么要控诉我？"

我像瘫在了那里一样，我没有力量赶走它，我也无力忍受它的这种自负的、甚至被我称为自满的目光。我赶快逃走了。上帝保佑我吧，我没有控告一个动物的罪行，更不用说一个人的罪行了！但从此刻起，我就再也摆脱不了这可怕的思想："那就是它。那是它干的。"

（此篇首次以葡文发表于 1949 年）

（关惠文 译）

迟偿的心债

亲爱的老埃伦：①

我知道，隔了这么多年收到我的信，你会感到惊讶的。最后一次给你写信，大概是在五年前吧，说不定还是六年前的事呢。我记得，那是一封贺信，当时是你最小的女儿结婚。这次写信，可没有那么郑重的原因了。你可能觉得奇怪吧，我为什么偏要向你吐露一次奇特的邂逅呢？可我前几天遇到的事，只能告诉你。就你一个人能理解这件事。

写到这里，我不由得停下笔来，忍不住微微地笑了。在我们还是十五六岁、少不更事的少女时，每回坐在学校的板凳上，或是在回家的路上，激动不已地相互倾吐幼稚的秘密，不是曾千百次对对方说过“就你一个人能理解这件事”么？我

①此处用的是英文：Dear old Ellen.

们青春年少那会儿，彼此之间不是也曾郑重其事地发誓，关于某某人的一切，点点滴滴都要告诉对方么？所有这些事，过去已有二十五年还多，可发过的誓，想必还未和岁月一起消隐吧。你应看到，我依然恪守着自己的诺言，虽然做得迟了些。

整个事情是这样的。今年有一阵子我过得很艰难，劳顿不堪。丈夫作为主任医师调往R城的大医院，搬家的一摊子事只得由我一人来承担。其间我女婿又带着我女儿出差去了巴西，将三个孩子留在我们家里。紧接着孩子们得了猩红热，一个跟着一个，我只得照料他们……最后一个孩子病还没好呢，我婆婆又去世了。一切全都乱了套。起初我以为，这些繁重的家务活让我忙过来了，我很坚强，可不知咋的，忙碌中耗去的精力，远比我意识到的要多，肯定是这样，因为有一天，我丈夫默默地端详了我很久之后，对我说："玛格丽特，孩子们总算又恢复健康了。我觉得，现在你该为自己的健康做点什么了。看上去你很疲倦，操劳过度了。去乡下哪家疗养院呆两三个星期吧，你会缓过劲来的。"

我丈夫说得在理。我已精疲力竭，程度比我对自己承认的还要严重。有几次在有客人来的时候——自我丈夫在此获得这个职位后，我们的应酬非常之多，而且还要作客回访——我便感到了这一点。一小时过后，客人们的谈话，我就再也没法子专心致志地听下去了。最简单的家务事我也常会忘记。早晨我得强迫自己才能起床。我丈夫一定是以他敏锐的目光、训练有素的医生的目光，准确地发现了我身心上的过度疲惫。我所缺少的，的确就只是两周的休息。两周不想厨房，不想洗衣服，不想客访的事，不想每日的劳碌。两周一人独处，做我自己，而不是总只做母亲、外婆、家庭主妇和主任医师的太太。恰巧我

寡居的姐姐，有时间上我们家来。这样就为我不在家的这段日子，预先作好了一切准备。我没多犹豫便听从了丈夫的建议，二十五年来第一次独自离家去疗养。是啊，我甚至预先就有几分性急地期盼着，这次休养能带给我新的活力。我只在一点上未听从我丈夫的建议，也就是找一家疗养院休养的事。虽然他先就挑了一家疗养院——他与那家疗养院的院长从年青时起就是朋友——但我还是拒绝了。因为那儿依旧避不开人，且有熟人，因为那里仍要讲客套，还得会交际。可我只想一个人呆着，十四天里头，读读书，散散步，做做梦，没人打扰地睡睡长觉；十四天里头，不打电话，不听收音机；十四天里头不说话；十四天里头不受干扰地做我自己，假使我可以这么说的话。多年来，我潜意识里所渴盼的，就是这种完全的沉默、充分的休息，仅此而已。

这时我想起波岑来了。婚后最初的几年，我们曾在那儿住过。当时我丈夫在那地方当助理医生。有一回我们爬了三个小时的山路，来到高山上一座偏僻的小村子里。在一个小小的市场广场上，有一间乡村客店，与教堂相对。这间客店也像在蒂罗尔常见的那些旅店一样，盖在平地上，用又大又重的方石砌成，二楼上面是向前突出的大大的木屋顶，带一个宽敞的游廊，整幢房子全被葡萄叶拥着。当时正是秋天，那叶子恰似红红的、却又给人凉意的火焰，在房屋四周燃烧。客店左右，伏着几间小屋和宽大的谷包，像些忠诚的狗儿，而旅店自己却敞开胸膛，悠悠然地立在秋日舒卷的浮云下，向连绵不尽的群山，一径望过去。

当时我站在这间小客店前，满怀渴慕，几近陶醉。你一定有过这样的体验：你从火车上或在漫游途上看见一幢房子，这

时你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头:为什么我不是生活在这儿呢?住在这里会是很幸福的吧。我以为，每个人都会偶尔产生这种想法。如果你曾在什么地方长久地注视过某幢房子，且暗怀希望，认定在那儿生活会很幸福，那么，感性的图像，连同每一根线条，都会刻在你的记忆里。多少年了，我仍能回忆起那窗前或红或黄的盆花，和二楼木制的长廊。当时长廊上飘挂着彩旗般的衣裳。我还记得那一个个漆过的百叶窗，蓝蓝的底色上涂着黄色，窗叶正中，镂出小小的心形图案。我仍未忘记那山墙的脊，以及脊上的鹳鸟巢。有时候我心绪不宁，便会想起那幢房子。去那儿呆上一天吧，我这么想着，恍恍惚惚、半处下意识状态地想着，就像别人梦想那些不可能实现的事情一样。而眼下岂不是时机绝佳，正可以圆这几近消逝的旧梦么？山上这幢五色迷离的房子，这间客店，没有我们这个世界里种种扰人的生活设施，没有电话，没有收音机，没有客访和各种形式上的东西，这一点，与过度疲惫的神经不是正相宜么？我还只是在回忆这一切呢，便觉得自己闻到了山风中浓烈的芬芳，并已听见乡间的牛铃远远地叮当作响。回忆使我第一次重又鼓起勇气、重又提起了精神。这突然产生的念头，来得好像没什么道理，让我们感到意外，而实际上，只不过是长久压抑的愿望，潜藏心中、待机而动的愿望得以表露出来罢了。我丈夫并不知道，多年前我见过的那间客店，曾有多少次让我梦绕魂牵，所以起初只是笑了笑，不过，他仍劝我向那儿打探一下。那里的人答复说，三间客房全空着，我可以随意挑。这样更好，我心想，没有邻居，也就不必交谈了。于是我登上了最先开的一趟夜班车。第二早晨，一辆乡村单驾小马车，带着我和我那口窄箱子，慢悠悠地爬上了山。

我觉得什么都妙不可言，正像我期待的那样。房间里配有简朴的浅颜色松木家具，十分明亮。因为没有别的客人，游廊仅供我一人享用，由此可望到很远很远的地方。看一眼擦得发亮、洁净得闪光的厨房用具，作为有经验的家庭主妇，我心里就有数了：在这儿能吃到最可口的饭菜。客店的主人，一个头发花白、和气的瘦个子蒂罗尔女人，又一次向我保证，我用不着担心会有访客的干扰或纠缠。不过，每晚七点过后，村文书、宪兵队长和另外几位邻居，会来酒馆喝喝酒、打打牌、聊聊天。但他们都是些安静的人，到十一点钟便又走了。星期天做完礼拜后，说不定还有每天的下午，这里稍稍要闹嚷些，因为会有些农民从山坡和农庄上过来坐坐。但我在客房内几乎听不到什么动静。

白天阳光灿烂，撩得人没法在房内久呆。我取出几件随身带来的衣物，让他们给了我一块上好的褐色农家面包和几片冷肉，作起漫游来。我越过一片片草地，越爬越高。这周围的一切，全都袒露在我面前。那山谷，山谷间浪花溅溅的河流，还有那一座座雪峰，像我自己一样悠然自在。我感到阳光一直射到我毛孔里来了。我走啊，走啊，一小时，两小时，三小时，一直走到阿尔卑斯山最高的草场上。我四肢舒展地躺在柔软、温暖的青苔上，耳听蜜蜂嗡嗡的叫声，山风轻柔而有节奏的浅吟，感到一种巨大的宁静渐渐将我溶化。这是我渴盼已久的安静。我惬意地闭上眼睛，做起梦来，丝毫未察觉到，自己已进入梦乡，也不知是什么时候入睡的。直睡到四肢发冷，我才醒来。醒时已近傍晚，我肯定睡了有五个小时。这时我才明白，自己有多疲倦。但在我的神经系统和血液中，又起了新的生机。我迈着坚定、有力且轻快的步伐，走了两小时山路，回到客栈。

女店主已站在门前。她有几分不安，担心我是不是迷了路。她提议马上就为我准备晚餐。我真是饿极了，几年来不记得什么时候曾这样饿过，便很乐意地随她进了酒馆。这是一方昏暗而低矮的空间。木制的护墙板，红蓝格子图案的桌布，给人以舒适感。墙上挂着羚羊角和交叉排列的野猪下颚的獠牙。虽然在这温暖的秋日，蓝瓷砖砌成的大壁炉未生火，但这酒馆里仍释放出一种寄寓在此的融融的暖意。那些客人也让我感到舒服。店堂内摆有四张桌子。其中一桌坐的是宪兵队长、税务官和村文书，他们正在打牌，每人身边放着一杯啤酒。另一桌懒洋洋地坐着几个农民，他们两肘靠在桌上，一个个脸孔黝黑，骨相粗大。和所有蒂罗尔人一样，他们言语不多，只埋头抽着他们长杆的瓷烟斗。看得出来，白天的劳作很是辛苦，他们来这儿，本就只为休息一下。他们太累了，懒得想什么，也懒得说什么。这是些正派的老实人。看看他们硬似木刻的脸，也让你感到愉快。第三桌子旁坐有几个马车夫，正小口喝着烈性烧酒。他们也很累，同样默不作声。第四桌子是为我铺设的，一会儿便有一大盘烤肉摆了上来。要不是因为那份耗人体能却又有益于健康的饥饿，那份我在清新的山风中强挺着的饥饿，那么，这么大一盘烤肉，平时我是连半盘也吃不了的。

我原本从房里带了本书下来。准备读一读的，可坐在这里，坐在这安静的酒馆内，坐在和善的人们中间，却很是惬意。这些人在你近旁，也不会让你感到压抑和心情沉重。酒馆的门偶尔被推开，一个金发男孩进来，为他父母取罐啤酒；一个农民进来，从你身边过去，在柜台旁干上一杯；一个妇人进来，为的是同女店主轻声聊上几句，女店主正靠着柜台给她的孩子或孙儿们补袜子。这人来人去，忙了你的眼睛，却并不让人烦心，

其中自有一种极安详的节奏在。在这舒适的环境中，我感到舒心极了。

我就这样坐了一会儿，若有所思又一无所思，一直到大约九点钟的时候，酒馆的门再一次被推开。可这一次，不是农民们那种缓缓的、慢条斯理的样子，门是突然被撞了个大开。进门的那个男人，没有立即关门，而是叉开腿站在门槛上，仿佛还未下定决心，是否该进来。接着他使劲地碰上门，比别人关门的响动大多了。他四下里看看，嗓音低沉而响亮地问候道："诸位好啊，先生们。"这声问候有几分做作，也不是农民们打招呼时惯用的，所以马上就引起了我的注意。在蒂罗尔的乡间客店，人们通常是不用城里人的那声"先生们"问好的。实际上,这声夸张的问候好像也没有激起酒馆内客人们多大的热情。没有一个人抬头，女店主仍在静静地补她灰色的毛袜，仅有马车夫们坐的那一桌，有人冷淡地轻声咕哝了一句"你好"，算是回应。但听那语调，和"见你的鬼去吧"没什么两样。这位怪客的怪异之处，似乎无人惊怪，但陌生人丝毫未因这份简慢而不知所措。他缓慢而庄重地将帽子挂在一只羚羊角上。这帽子太大了点，压根儿就不是农民们戴的那种，帽边也磨坏了。然后呢，他一桌桌打量，拿不准该在哪一桌就坐。没有一个人邀他入座。三个打牌的人，正以一种古怪的热情，一心一意打他们的牌；坐在板凳上的农民，根本就没打算靠拢些，好腾出个空儿来；而我自己，也被这陌生人怪怪的举止弄得有些不舒服，又怕他多话，于是赶紧打开了书。

如此一来，陌生人只好迈着笨重而不灵活的步伐向柜台走去。"啤酒一杯，漂亮的老板娘，起泡的，鲜鲜的。"他声音相当大地要了酒。这古怪而充满激情的声调又一次引起了我的注

意。在蒂罗尔的乡村酒馆，用这种矫揉造作的方式讲话，我看是不大合适的，而且，在这女店主，这诚实的老祖母身上，也没有一丁点儿东西，能让人这么恭维一番。果不其然，这声招呼对她根本就未起什么特别的作用。她没答腔，而是拿出一只陶制大肚酒杯，用水涮涮，拿块布擦干后，从桶里满上酒，再把杯子——也不是那么不客气，可态度很冷淡——从柜台这边推向客人。

在客人头顶上，也正好是在柜台跟前这个位置，悬着一盏用链子吊着的圆圆的煤油灯，所以我就有机会更清楚地细看这位怪客。此人约摸有六十五岁，大腹便便。凭着我当医生太太多多少少得来的一些经验，我一下子就发现，他进门时即已引起我注意的那种踢踢踏踏、慢慢腾腾走路的样子，是什么原因造成的。想必是一次中风使他身子的某一侧出现了轻度麻痹，因为他的嘴也朝这边歪斜，且他左眼的眼睑明显要松垂些——这便在他脸上留下了变了形的、痛苦的面容。他的衣着在山村里显得也很特别。他没穿农民们穿的短上衣和一般人都穿的皮裤，而是穿一条从前的颜色大抵为白色的、肥大的长裤，以及一件外套。看来这外套早就显小了，肘部发亮，快要磨穿了。领带系得也不周正，像根黑绳子似地从他粗胖的脖颈上垂下来。他这身打扮显出几分落魄的味道，不过，他以前看上去也许很魁梧。他的前额圆圆的，高高隆起，再加上一头浓密而蓬乱的白发，如银似雪一般闪耀，很有些威严，但从紧挨着一双浓眉的地方开始，往下即已露出衰相。发红的眼帘后，两只眼睛混沌无神；满是皱纹的脸颊，松弛下坠，垂到粗而松软的脖颈处。他不禁使我想起了我曾在意大利见过的罗马帝国晚期某位皇帝的面具，令我想起了帝国没落之际那些皇帝中的某一位。起初我

还不清楚，到底是什么东西给我如此强烈的冲动，让我这么专注地观察他。不过，我倒是马上就明白过来，我得掩饰自己，以免在他面前暴露自己的好奇心。因为显而易见的是，他正急不可耐地想同哪个人说说话。好像有一种压力，迫使他开口似的。他刚用微颤的手端起酒杯来喝上一口，就大声说道："啊……妙极了，妙极了。"而后四处打量。没有任何人答腔。玩牌人在洗牌，发牌，其他的人抽着他们的烟斗，大伙儿似乎都认识他，可不知是出于什么原因，却对他并不好奇。

他终于忍不住了，于是端起酒杯，走到农民们坐的那一桌跟前，道："先生们，给我这把老骨头挪个空儿吧。"农民们在板凳上坐得靠拢了些，便不再理睬他。他安静地呆了一阵子，将装着半杯啤酒的杯子一会儿前移、一会儿后挪。我又看见，这其间他的手指在发抖。最后他把身子往后一靠，说起话来，而且声音相当大。他在对谁讲话，这点其实也并不明显，因为他身边的两个农民，显然很反感同他交往。实际上，他是在对大家说话。他说话——我立即觉察到——就是为了开口说一说，就是为了听自个儿讲一讲。

"今天有这么一件事，"他讲了起来，"伯爵先生出于好意，是出于好意，这点不容置疑。他开着汽车，在街上遇上了我，于是停了下来——是的，专门为了我停下车来。说是同孩子们一道坐车下山，去波岑看电影，问我有无兴致一同前往——他真是个高贵的先生，有教养、有文化的先生，懂得如何对别人的功绩表示赞赏。对这么一位绅士，你是不能说不的。我嘛，到底也还知道，理当怎么做。因此，我就一块儿去了，当然是坐在后座上，坐在伯爵先生身旁——能同这么一位先生在一起，毕竟是件荣幸的事。我让他把我送进了这家设在一条主要街道上

的电影院。电影院很大，搞了很多广告，安有不少电灯，弄得像要办教堂落成纪念日年市似的。是啊，干吗不去瞧一瞧，那些英国先生或大洋那边的美国先生做了些什么呢！为何又不去看一看，他们为了大把的钞票硬塞给我们一些什么玩意呢！他们说，电影这劳什子也是一门艺术。可是，呸，见它的鬼吧！”——说着他啐了一口唾沫——“没错，我要说，见它的鬼吧。他们搬上银幕的是些什么龌龊的东西！对艺术来说，这是一种耻辱；对拥有莎士比亚和歌德的全人类来说，这也是一种耻辱！影片的开头，是形形色色的畜生们弄出来的各种闹剧——嗯，对此我就不说什么了，这些东西或许能让孩子们开心，且不会给任何人造成损害。可接着他们放了一场《罗密欧与朱丽叶》。这片子该禁映才是，以艺术的名义禁映！那些诗句听起来，就像是有人从一根炉管里往外刺耳地尖叫。莎士比亚圣洁的诗句哟！影片甜得发腻，而且趣味低下！若不是邀我去看电影的伯爵先生在场，我早就跳起来逃走了。好一堆垃圾，一堆用最纯最纯的金子制成的垃圾！我们这样的人，就不得不在这等时代里过日子！”

他拿起酒杯，猛吸一口，又啪地一声把杯子放回桌上。这会儿他的嗓门很响很响。他差不多是在喊。“今天的演员，就把自己卖给了这些垃圾——为了钱，为了该死的钱，他们吐痰似地把莎士比亚的诗句吐进摄影机里，把艺术弄得一塌糊涂。我倒是更喜欢大街上的那一个个妓女！我对妓女的敬意也要超过对那些猴子。猴子们让人把他们修得光光的脸蛋放成一米见方，糊到广告牌上，且凭着对艺术犯下的罪行，成百万成百万地搜刮钱财。他们残害语言，残害生动的语言，对着话筒吼叫，吼出莎士比亚的诗句来，而不是去教育人民，教育青年。席勒，曾

称剧院为道德教育机构，但它也不起作用了。今天，什么都不再起作用，只有钱，该死的钱，还有那些广告——他们很懂得用广告来吹嘘自己——才是例外。谁要是不谙此道，那就得一命呜呼。可我要说，宁可一命呜呼！依我看，把自己卖给该死的好莱坞的人，都该上绞架！上绞架，上绞架！”

他吼得很凶，用拳头猛擂桌子。打牌的那一桌，有人抱怨道：“见你的鬼去吧，安静点！你这些无聊的废话，搅得人牌都不知怎么出了！”

老人浑身一震，似乎想回敬什么。他那黯淡无光的眼睛里，有那么一瞬间，曾闪出暴怒而凌厉的光，但随后他仅做了一个蔑视的动作，仿佛想说：回敬，我才不干呢。两个农民吸着烟斗，老人默默地、目光呆滞地瞪着两眼，一声不吭，脸上露出阴郁、沉重的神色。看得出来，他强迫自己沉默，这已不是第一回。

我深感震惊，心在发抖。在这受辱的老人身上，有某种东西使我不安。我立即感到，这人过去肯定有一定的身份，后来因为一个什么原因——可能是酗酒的缘故吧——才潦倒到如此地步。我担心他或者别的人会激烈地争吵起来，连气都快喘不过来了。自他踏进店门、我听见他声音的那一刻起，他身上的某种东西——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便弄得我心烦意乱。但是什么乱子都没有出。他静静地呆着，头垂得更低，独自出神。我感到，他似乎在轻声地喃喃自语。谁也没有注意他。

这其间，女店主从柜台旁立起身，去厨房取东西。我趁机随她走进厨房，问她那人是谁。“哦，”她冷静地说，“这个可怜虫啊，他住在这儿的贫民院里。我每晚送他一杯啤酒喝。他自己付不起酒钱。可他难对付。先前他在什么地方当过演员。大

家不太相信，他曾是个什么角色，对他不尊重，这便伤了他的心。有时他们戏弄他，对他说，他该为大家演点啥。他便站到那儿去，一说就是几个小时，尽是些大道理，谁也懂不了。大伙有时会在他讲完后送他一烟斗烟，为他再付一杯啤酒钱。有时候他们取笑他，他每回总是恼怒不已。与他打交道，可得小心啦。不过，他并没有对谁干过坏事。如果有人替他付账，三两杯啤酒下肚后，他也就乐呵呵的了。唉，可怜的人啦，这个老彼得。”

“什么，他叫什么？”我非常吃惊地问，也不清楚自己为何吃惊。

“彼得·施图尔岑塔莱尔。他父亲曾是这个村子里的伐木工，所以他们便把他收留在贫民院里。”

亲爱的，你肯定想得到，我为何如此吃惊。因为我一下子就对这无法想象的事情清清楚楚了。这个彼得·施图尔岑塔莱尔，这个落魄的，把积蓄吃光喝尽了的、贫民院里腿脚不灵便的老人，不是别人，正是我们少女时代的偶像，我们梦中的主角。他，他就是彼得·施图尔茨，我们市立剧院的演员和第一号情人，我们眼中高贵与崇高的化身。我们两个——你可是知道的——当姑娘那会儿，还是半大的孩子那会儿，曾狂热地崇拜他，曾热切地爱过他。此刻我已明白，为什么他在酒馆里一开口讲话，我心里就有什么东西躁动不已。我未认出他来——怎么又能认出他来呢，他这么一副衰弱的样子，整个儿变了样，又如此地落魄——但是，他的声音里有某种东西，打开了那条通向尘封已久的记忆的通道。你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到他时的情景吗？他也不知是从哪个外省城市，来到我们因斯布鲁克，受聘于市立剧院，碰巧我们的父母允许我们去看他的首场演出，因

为演的是古典剧目，格里尔帕策尔的《萨福》。他演法翁，演那个令萨福芳心迷乱的美少年。可他一出台，却首先使我们动了心。他一身希腊人的装扮，浓密的黑发上顶着花环，活脱脱又一个阿波罗。他第一串台词刚出口，我们就激动得直发抖，你我的手也握在一起了。在这个满眼小市民和农民的城市里，我们还从未见过像他这样的男人。虽然从顶层楼座上看不清他的化妆和服饰，但这个外省小演员对于我们，不啻是上帝派到人间来的高贵与崇高的化身。我们两颗小小的、笨笨的心儿，在我们年轻的胸膛里怦怦直跳。从剧院走出来时，我们都中了魔法，像换了个人似的。我俩是密友，又不想让这份友谊受到损害，所以便相互起誓，说是要一块儿爱他，一块儿崇拜他。从这一刻开始，我们便发起了狂。对我们来说，没有任何东西比他更重要。学校里、家中和城内发生的种种事情，都不可思议与他相关联。其余的一切，在我们看来都是乏味的。我们不再喜欢书籍，只在他的言谈中寻找妙音。我记得，有好几个月，我们所谈的、所议的，就只有他，再也没有别的什么。每一天都是从他开始。我们飞快地奔下楼梯，为的是赶在父母之前把报纸拿到手，好了解他分得的是什么角色，好读一读报上评论他的文章。没有一篇评论文章我们觉得够劲。文章中如果有一句对他不友好的话，我们便绝望起来，假使别的演员受到了称赞，那我们就真是恨死这人了。哦，我们干的傻事哟，太多太多了，我今天还能记起来的，不及其千分之一呢。我们知道，他什么时候外出，去哪儿；我们清楚，他和谁说话。每一个可以与他一道逛马路的人，我们都嫉妒。我们认识他系的领带、他提的手杖。他的照片，我们不仅藏在家中，也夹在我们教科书的封面内，这样就可以在上课的时候，时不时偷偷地看上一眼。我

们自己发明了一种手势语，为的是在课堂上能从各自坐的地方向对方表示，我们在想他。若是把手指抬至额前，就意味着：“我想他了”；如果要朗诵诗篇，我们便不由自主地模仿他的声调读起来。时至今日，观看他当初出演过的某些剧目，我听不到别的，只听得到他的声调。我们在舞台出口处等他，蹑手蹑脚地跟着他。我们站在他坐的那家咖啡馆对面的一个门洞内，久久地瞧着他怎样看报纸。可我们太崇拜他了，结果在这两年里头，压根儿就没敢跟他打招呼，或去结识他。其他爱慕他的姑娘要大方一些，她们求他签名，嗯，甚至还敢在街上向他问候。我们就从来没有这份勇气。不过有一次，他扔掉一个烟蒂，我们像捡圣物似地把它捡起来，一分为二，一半给你，一半给我。而且，这种幼稚的偶像崇拜扩展到一切与他相关的东西之上。他的老女管家就很使我们羡慕，因为她可以服侍他、照料他。管家成了我们十分尊敬的人物。一次她在市场上采买，我们提出给她提篮子，因此她给了我们一声夸奖，我们便喜不自禁。哦，我们两个孩子啊，为了他，为了这个一无所知或者什么也未曾料到的人，为了这个彼得·施图尔茨，都干过些什么样的蠢事哟！

今天，我们都上了年纪，人也变得理智了，对那些傻事儿轻蔑地付之一笑，只当成是半大的姑娘们常有的狂热，这么做对我们可能并不难。但我瞒不过我自己，我俩当初的狂热劲已变得很危险了。我以为，我俩的热恋之所以显得如此夸张和荒唐，是因为我们两个傻孩子曾相互起誓，要一起去爱他。这就造成了，在情绪的激昂程度上，一个想比另一个更胜几分。我们彼此激励，一天天往前赶，俩人总能制造出一个又一个新的证据，证明自己一刻也未忘记这位梦中的天神。我们不像别的

女孩子，会在崇拜梦中天神的同时去迷恋那些稚嫩的小男孩，玩些幼稚的小游戏；我们是把全部的情感和所有的热情全都寄托在他一人身上；在这激情澎湃的两年里，我们思想的全部，仅仅属于他一个人。有时候我也感到惊奇，经过早年这狂热的迷恋后，我们后来竟然还能怀着真真切切的、坚定而健康的爱，去爱我们的丈夫、我们的孩子，而没有在这荒唐的、过火的感情游戏中耗尽我们情感的全部力量。不过，尽管如此，我们也不必为这段时光感到羞愧。因为多亏了这个人，我们才得以生活在对艺术的激情中，而且，我们的痴憨之中，自有一种向往更高远、更纯洁、更美好境界的神秘欲求。这一境界，只是在他这个人身上，才极偶然地得以人格化。

所有这一切，早已显得异常遥远，别的生活和其他的情感，已将其遮没。然而，当女店主对我道出他的姓名时，我是大吃一惊。她未觉察出我的震惊，实乃奇迹。万万想不到，当初我们只看见那个人被热情的光芒团团笼罩，只把他当作青春和美的化身，倾注了狂热的爱，而今天，却看到他成了乞丐，成了受施之人，被粗鲁的农民嘲笑，而且老迈不堪，身心疲惫，以至再也不能为自己的潦倒而感到羞愧。我无法立刻就回酒馆去。看见他那副样子，我也许忍不住要落泪的，或者会在他面前，不知怎么着就把自己给暴露了。先得恢复镇定再说。因此我上楼回到自己的房间，以便再仔细回忆一番，看这人对我的青春岁月，曾起过怎样的作用。因为人心竟如此奇怪：这人曾控制我整个的思想，占据我整个的心灵，可年复一年，我却一次也不曾想起过他。我可能死去而永远不再问起他；他也可能死去而我却并不知情。

我在房内未点灯，一人坐在黑暗中，试图回忆这件事，回

忆那桩事，回忆开头，回忆结尾。我一下子重又经历了往日逝去的全部时光。我觉得，自己的身体，多年前生过孩子的身体，似乎重又变成了苗条、稚嫩的少女之身，而我便是当年那个小姑娘，临睡前坐在床上，想他，心儿怦怦地跳。我的两手不由自主地发起热来，随后就发生了一件事，让我惊恐不已，简直也没法向你描述。突然之间，我全身一阵战栗。起初我也不明底里，有什么东西给了我强烈的震动。一个念头，一个清楚的念头，一份明晰的记忆潜入脑际，我想起了多年来我不愿回忆的某件事。在女店主说出他名字的那一瞬间，我就感到，有什么东西，有我不愿回忆的什么东西，有维也纳的弗洛伊德教授所说的那种我“已排遣出去”的东西，在我心中挤呀、压呀——一直挤压到了我心灵的深处，以至我这么多年真就把它忘了，把那个秘密忘了。那是那些深藏不露的，你对你自己甚至也倔强地不肯道出的秘密中的一个。当初我对你就隐瞒了这个秘密，而我曾对你起誓来着，要把和他相关的一切，全都告诉你。多年来，我一直瞒着我自己，不谈这秘密。此刻它突然醒来，近在咫尺。直到今天，直到该由我们的儿女以及不久之后的我们的孙儿们去干傻事的时候，我才能向你承认，我和这人之间，当时曾发生过什么事。

现在我可以坦率地对你谈了，谈这个藏在我内心深处的秘密。这个陌生人，这个老迈、衰朽、潦倒的小演员，这个为了一杯啤酒就给农民们朗诵诗歌并遭到他们嘲弄和讥笑的男人，是的，埃伦，这个男人，他曾在危险的一刻掌握过我整个的命运。我的命运曾取决于他，任他随意安排。我的儿女们或许不会出生，说不定今天我也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会是一副什么模样。今天给你写信的这个女人，这个女友，可能就是个不

幸的人儿，恐怕会和他自己一样，被生活碾碎、踏烂。请不要以为我是在夸大其词。当时我自己并未意识到，我的处境有多危险，不过，我今天却看得真真切切，当时没弄懂的事，也已一清二楚了。今天我才知道，我对这个已被遗忘的陌生人，欠下了多大一笔心债。

我想尽可能详细地告诉你事情的全部。还记得吧，在你将满十六岁的时候，你父亲突然被调离因斯布鲁克。当时你绝望地冲入我房内，伤心地啜泣，那情景至今仍历历在目哟。你不得不离开我，不得不离开他。我不知道，曾有什么事情比这一离别更让你悲伤。我简直相信，你再也见不到他了，再也见不到我们青年时代的这位天神了，而没有他，生活于你也就会失去意义。那时我不得不对你起誓，要把与他相关的一切，全都报告给你。每周，不，每天给你写一封信，写一整本日记。有一段时间，我忠实地履行着自己的誓言。对我来说，失去你也是很严酷的事。我现在还能对谁倾诉衷肠，对谁报告这种种的狂热，报告我们激情澎湃时所做的这些极快乐的傻事呢！但我毕竟还拥有他，还可以见到他，他只属于我一个人。这是痛苦中一份小小的快乐。可紧接着就发生了——你可能还记得吧——变故。那件事我们仅略知一二。听说施图尔茨对经理太太献殷勤——至少后来别人是这样告诉我的——于是发生了激烈的争吵，之后他被迫接受解聘。他只被允许最后一次登台演出。别人只让他在我们的舞台上再表演一次，那我见到他，恐怕也是最后一回了啊。

今天细想起来，我发觉，我一生中没有哪个日子曾比那一天更凄惨。那天宣布，彼得·施图尔茨作最后一场演出。我像是病了。没有任何人分担我的绝望，没有任何人能让我倾诉衷

肠。在学校里，老师发现我气色不佳、心烦意乱；在家里，我暴躁不已，惹得对此一无所知的父亲，也发起脾气来。他不许我去剧院看戏，以示惩罚。我苦苦哀求他——也许显得太激烈、太热切了吧——结果只把事情弄得更糟了，因为这时连我母亲也反对我，说是剧院去多了，搞得我烦躁不安，我得呆在家里才成。在这一刻，我恨我的父母——是啊，这天我神志昏乱，是如此的疯狂，我恨他们，连再看见他们也受不了啦。我把自己锁在房里。我想死。那种陡然而起的、危险的忧伤向我袭来。这种忧伤的情绪，有时对年轻人颇具危险性。我呆呆地坐在沙发里，没有流泪——我太绝望了，哭不出来。我心中有某种东西像冰一般寒，继而又似一阵烧热，突然将我撕开。我从这间房跑到那间房，来回窜走。我猛地推开窗子，向楼下的庭院凝望。有四层楼高，我量着房子的高度，一边思忖，该不该跳下去呢？这期间我不停地看钟：才三点，演出七点开始。别人只让他演最后一场了，而我却听不到他的声音；旁人会簇拥在他周围欢呼，而我却见不着他的身影。我一下子就坐不住了。父母不准我离开家门，这禁令对我算不得什么。我跑了出来，跟谁也未打招呼。我跑下楼梯，来到街上，却不知该去哪儿。我认为，当时我心里揣着个疯狂的念头，想跳水自杀，或去荒唐一番什么的。反正失去了他，我就不想活了，只是不知道，该怎样了结自己的生命。于是我在街上来来回回地跑啊跑，朋友们跟我打招呼，我也不答理。对我来说，什么都无所谓了。在这个世界上，除他之外，其他任何人均已不复存在。也不知是怎么回事，突然之间，我竟站在他的房子跟前。你我曾经常站在房子对面的门洞里等着，看他是否已回家，或者抬头望他的窗子。也许是那纷乱的痴想，期待碰巧能见他一面的痴想，驱使我下意识

地走到了这里。但他没有来。十几个无关紧要的人，什么邮差啊，木工啊，肥胖的女商贩啊，在那幢房子里进进出出，还有成百上千无可无不可的行人，从这条胡同里匆匆路过，而他，惟独他，没有来。

下面的事是怎么发生的，我就不知道了。可突然之间，有什么东西使我狂喜不已。我横过马路，跑上楼梯，直奔他住的那幢房子的三楼，一口气跑到了他住所的房前。只求离他近些，离他再近些！只求再对他说上几句！说些什么好，我却并不知道。事情真是在疯狂的状态中发生的。对这种状态，我自己也无法解释。也许我上楼梯跑得这么快，就是为了抖落所有的顾虑吧。还未喘一口气呢，我就揿了门铃。那尖利刺耳的铃声，今天仍在我耳边回响。接着，是一片长长的静寂。我突然苏醒的心，在这静寂中咚咚直跳。我终于听见屋里传来了脚步声，沉重、坚定、热情洋溢的脚步声，也就是我从他所演的剧目中听出的那种脚步声。此刻我也清醒过来，想从门前逃走，但人整个儿给吓得愣住了。我两脚像瘫了一般，一颗小小的心，也停止了跳动。

他打开门，惊奇地看着我。我不知道，他究竟还认不认识我，是否还能认出我来。在大街上，总有许多爱慕他的、少不更事的男孩子与小姑娘，一大群一大群地围着他叽叽喳喳，可我们两个爱他至深的人，却过于羞涩，为躲避他的目光而每每逃之夭夭。这次我也是低头站在他面前，不敢抬起眼来。他等着，等我告诉他什么。他显然以为，我是听哪家商店差遣的小姑娘，有什么消息要带给他。“嗯，我的孩子，有什么事吗？”最后他用他那低沉而又响亮的嗓音鼓励我道。

我结结巴巴地说：“我只想……可我不能在这儿说……”接

着又顿住了。

他和颜悦色地低声说道："那好吧，你尽管进来吧，我的孩子。到底有什么事啊？"

我随他走进房内。这是一个空阔而简朴的房间，看上去相当零乱。墙上的画已取了下来，行李箱装了一半，这儿放一个，那儿放一个。"嗯，那就说吧……你从谁那儿来呀？"他又问道。

突然间，我热泪滚滚，心底的话儿脱口而出："请您，请您留在这里……您别，您别走……留在我们这里吧。"

他不由自主地后退一步，双眉上扬，嘴角现出一道明显的印痕。他清楚了，又是一个缠人的女性崇拜者，跑来烦他。我担心，他会粗暴地训我一顿。不过，肯定是我身上有什么东西，让他同情我这稚拙的绝望。他走到我跟前，轻柔地抚摩着我的手臂，道："亲爱的孩子啊，"——就像老师对学生说话那样——"我离开不离开这儿，并不取决于我啊。再说，这事眼下也没法再变了。你真好，来对我讲这些。我们演戏，不就是为了年轻人吗？还能为谁呢？能得到年轻人的支持，始终是我最大的快乐。但事情已定，我无法改变。哦，就像刚才说过的，"——他退后一步——"你来对我说这些，真是太好了。谢谢你。但愿你永远喜欢我，但愿大家，为我长留一份美好的记忆。"

我明白，他是在同我告别。但正是这一点，更让我绝望了。"不，您留在这儿，"我哽咽着说，"看在上帝的分上，您留在这儿吧……我……没有您我就没法活了。"

"你这孩子，"他想劝慰几句。但我紧紧地抱住了他，用双臂紧紧抱着他。而在此之前，我连摸一下他外套的勇气都不曾有过呢。"不，您别走，"我绝望地呜咽起来，"别把我一个人留下！您带上我走吧。您去哪儿，我就去哪儿……去哪儿都行……

您对我怎么都可以……只是别离开我。”

我不知道，当时我在绝望中还对他说了些什么疯话。我紧紧贴着他，仿佛这样能留住他似的。我全然不知，这种热烈的奉献，让我陷入了怎样危险的境地。你是知道的，我们那会儿有多单纯，肉体之爱，对我们还是个极陌生的概念。但我毕竟是个年轻的姑娘，而且——今天我也许可以这么讲吧——还是个很标致的姑娘，走在街上，能惹得男人们回头来张望。而他呢，是个男的，当时三十七八岁的年纪，对我想做什么就能做什么。我真会顺从他的。无论他想怎么着，我都不会抗拒。那阵子在他的住所里，滥用我的无知，对他不过是游戏而已。在这一时刻，他掌握着我的命运。假使他卑鄙地利用了我幼稚的欲求，假如他听任虚荣心的支配，屈从于自己的欲望，挡不住强烈的诱惑，谁知道我会变成什么样子呢——到今天我才明白，那时我处在怎样的危险之中。现在我意识到，有那么一刻，他有些不能自持，因为他已感觉到我贴在他身上的肉体，而且离我抖颤的嘴唇也很近。但他控制住了自己，慢慢将我推开。“等一下，”他说道，几乎是强行挣脱开身子，转向另一扇门，“基尔歇太太！”

我怕极了，本能地想逃走。他是想在这老太太、他的女管家面前笑话我？是想在她面前嘲弄我？这当口，女管家已在进门来。他朝她转过身去。“基尔歇太太，您想想，这多叫人高兴啊，”他对她说道：“这位年轻的小姐代表她们全校，来向我转达诚挚的告别问候。这不是很令人感动么？”他又转身对我道：“对了，请您代我向大家表示我最衷心的谢意。我一直以为，得到年轻人的支持，因此而得到人世间最美好的东西，便正是我们的职业美好所在。只有年轻人，是啊，是啊，只有他们，才

对美心怀感激之情。您给了我巨大的快乐，亲爱的小姐，为此我——”说着他握住我的手，“永远不会忘记您。”

我不再流泪了。他并未让我难堪，也未使我受辱，而是继续在关照我，因为这时他又转脸对女管家说：“嗯，要不是我们有这么多事情要做，我是会很乐意和这位小姐聊聊的。您陪她下楼，送到大门口，行吗？那就再见了，祝您万事如意！”

后来我才懂得，他替我想得多么周到啊。为了爱护我，为了保护我，他便派女管家送我去大门。毕竟嘛，我在这座小城里也还算知名，说不定就会让哪个坏蛋看到，我一个年轻姑娘家，独自一人从这著名演员的门中溜出来，而散布流言。这个陌生人比我这孩子更清楚，什么会给我招来祸患。他保护了我，使我未因青春期的无知而蒙受损害——在相隔二十五年多后，这一点我看得多清楚啊。

所有这一切，我全都忘了，忘了一年又一年。亲爱的朋友，这不是很奇怪么，不是很丢人么？我是因为羞愧，想忘掉啊！对这个人，我心里从未有过感激。我再也没有找过他，再也未找过这个在那一天的下午将我的生活和命运攥在手心里的人。而现在，这个人就坐在楼下，面对着他的酒杯。一个一事无成的废人，一名乞丐，受众人嘲笑，除我一人之外，没有人知道，他是谁，他曾经是谁。只有我知道这一切。也许，我是这世上惟一一个好歹还记得他名字的人。我对他欠着一笔心债。眼下或许能还债了吧。一下子我就心安了。我不再感到惊惶，只是有点儿羞愧，我怎么能这样不公平，竟在这么长的时间里忘了，这个陌生人曾在我生活中一个关键的时刻慷慨待我。

我重又下楼，进了酒馆。这前前后后，可能仅过了十分钟。什么都未改变。打牌的人仍在打牌，女店主还在柜台边缝补，农

民们依旧两眼倦倦地抽着烟斗。他也坐在原位未动，面前放着空杯，一人独自出神。现在我才发现，在这惘然若失的面容里，藏着几多的悲哀。他沉重的眼帘后，一双眼睛直愣愣的，因中风而歪斜的嘴巴，挂着痛苦和怨愤。他阴沉地坐在那里，支着两肘，以撑住前倾的头，从而与倦意相对抗。这不是因为想睡觉而产生的疲倦，而是对生活生出的倦意。没有谁同他讲话，也没有人关心他。他坐在那儿，好似一只折翅的灰色大鸟，蹲在笼中的暗影里。或许它正在梦中，梦它往日的自由，那时它还能凌空展翅、遨游苍穹。

店门又开了，又有三个农民拖着沉重的脚步走进来。他们要了啤酒，然后拿眼四下里扫射，想找个座位。“去去，靠边点，”一个农民相当粗暴地对他命令道。可怜的施图尔茨抬起头来，愣愣地望着对方。看得出来，人们这么粗暴地蔑视他，对他已构成伤害。但他疲倦之极，受辱过深，再也无力自卫或争吵。他默默地往边上挪了挪，把他的空酒杯也跟着移了过去。女店主给其他人端来一杯杯满满的啤酒。我发觉，他用贪婪、饥渴的目光盯着那些酒杯，但女店主对他无声的乞求，漠然地置之不理。他已得到乞讨的那一份，如果还不走人，那就是他自己的过错了。我看到，他已无力再进行自卫。他这个年纪，还要忍受多少侮辱啊！

此时此刻，终于有一个念头跃入脑际，让我得到了解脱。我知道，我并不能给他实质性的帮助。我没法使他、使这个衰朽的落魄之人重获青春。但我也许能给他些许保护，让他免受蔑视带来的痛苦，或许能为他、为这个被死神的石笔圈定了的老人，在这偏僻的村子里，在他生命的最后几个月内，挽回一点面子。

于是我站起来，相当招摇地朝他那一桌走去。他被夹在农民们中间坐着。农民们见我走来，一个个惊异地抬起了头。我对老人说:“也许我有这个荣幸，能和宫廷演员施图尔茨先生谈一谈?”

他浑身一震。人像遭了电击一般，连左眼上沉重的眼皮也抬了起来。他直直地望着我。竟有人这样称呼他，用的是他过去的姓、此地无人知晓的姓、除他自己之外其他的人早就忘了的姓，而且，我甚至还称他为宫廷演员，实际上他从来就没当过宫廷演员。这一下可是所惊非小，他连站起来的力气也没了。渐渐地，他的目光有了几分飘忽。恐怕这又是一个经过预谋的玩笑吧。

“可是……这……这是我过去的姓啊。”

我把手伸给他。“啾，这真是我莫大的快乐……不胜荣幸。”我故意说得很响，因为现在需要大胆地撒谎，这样才能为他赢得尊重。“虽然我不曾有幸欣赏您在舞台上的表演，但我丈夫总是再三谈起您。他上中学那会儿，常去剧院看您的戏。我想，那是在因斯布鲁克……”

“没错，就是在因斯布鲁克，我在那里呆过两年。”他的脸一下子变得生动起来。他已觉察到，我不是想嘲弄他。

“您简直想不到，宫廷演员先生，他给我讲过多少您的故事，我对您的了解有多详尽！哦，如果明天我给丈夫写信，告诉他我有幸在此与您本人巧遇，那他会妒忌不已的。您料不到吧，今天他还非常崇拜您呢。不，他常常对我说，您演波萨侯爵，举世无匹，就是凯因茨也比不了，您的马克斯·皮柯洛米尼，您的莱昂德尔，谁都赶不上。我记得，我丈夫后来又专程去了一趟莱比锡，就单单为了看您的演出。可戏后他又没勇气跟您打

招呼。不过，您那个时期的所有剧照，他全都保存着。我真希望，您能去我们家走走，看看那些剧照保管得多么精心。能听到您更多的消息，他肯定会心花怒放的。也许您能帮帮我，给我讲点啥，好让我日后向他汇报……只是不知我是否会打扰您，或者，可否请您过去，和我同坐一桌。”

他身边的农民抬起眼来，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下意识地、恭恭敬敬地把身子往旁边靠。我看出，他们有几分不安和羞愧。此前他一直把这个老人当作乞丐来对待，偶尔赏他一杯酒喝，拿他开开心。而我这个陌生人，待他毕恭毕敬，于是第一次让他们感到不安，使他们暗自揣度，这老头说不定是个人物，在外面人家认识他，甚至还崇拜他呢。我故意用一种谦卑的语调，像祈求一项巨大荣誉似地，求他相谈。这一招开始生效了。“嗨，那你就去吧。”他旁边的农民催起他来。

他立起身，晃晃荡荡的，似从梦中站起来。“当然愿意……愿意。”他结结巴巴地说。我注意到，他在费力地抑制自己兴奋的情绪；还发现这个老演员，眼下正和自己较劲，以避免在他人面前露出深感意外的神情。他在竭力地装，装得很笨拙，好像这类邀请和钦敬，在他是司空见惯、理所当然的事。他摆出在剧院里学得的威仪，缓缓地走到我的桌边。

我大声地要了酒：“一瓶葡萄酒，要来最好的，对宫廷演员先生聊表敬意。”此刻连牌桌边打牌的人，也抬眼望了望，且小声议论开来。他们的施图尔岑塔莱尔，是个宫廷演员，一位知名人士？既然从大都市来的陌生女人对他都如此恭敬，那他一定有点名堂。年老的女店主这时把酒杯放到他面前，和刚才相比，取的是另一种姿态，一种恭恭敬敬的姿态。

接下来是个美妙的时刻，于我于他皆如此。我把所知的一

切，关于他的一切，全都讲给他听。我骗他，说所有事情都是我丈夫告诉我的。他惊讶得难以自持，我竟知道他扮演的每一个角色，熟悉那位评论家的名字，清楚此人写的关于他的每一行文字！还有呢，莫瓦西，那个著名的莫瓦西，巡回演出至此，不肯一人台前谢幕，便把他拉了上去，晚上还提议同他兄弟相待，以“你”相称。他惊呼不已，像从梦中醒来一般：“这个您也知道啊！”他以为，自己早让人忘了，早已被人埋葬，却不料此时伸过一只手来，敲敲他的棺木，把他拉了出来，且以实际上他从未获得的荣誉，哄他开心。既然人心总爱自欺，那他也就相信自己曾在大世界里享有过此等荣光，而不加怀疑了。“哦，这个您也知道……我自己可是早就忘了。”他一再磕磕巴巴地说。我发觉，他不得不掩饰自己，以免流露出内心的感动。有那么两三次，他从外衣口袋里掏出那方略有些显脏的大手帕，转过身去擤鼻涕，而实际上，是为了迅速擦去他塌陷的脸颊上流淌的泪水。我察觉到了这一点。当我看到，自己能让他高兴起来，能让这病中的老人辞世前再幸福一次，我的心啊，不禁颤抖起来。

我们就这样欣喜若狂地一直坐到夜里十一点。那位宪兵队长谦恭地走过来，客客气气地提醒道，打烊的时候到了。老人显然很惊慌：怎么，上天赐予的奇迹就要结束了？他真想还坐上几个小时，再听听自己的故事，再梦一梦他自己。但这声提醒我高兴，因为我一直担心，他最终会猜出事情的真相。因此我求大家道：“我希望，能劳驾先生们一趟，陪宫廷演员先生回家去。”

“非常乐意。”大家异口同声地说。这个毕恭毕敬地给他取来那顶破帽子，那个扶他站起来。我知道，从这一刻起，他们

再也不会嘲弄他，再也不会笑话他，再也不会让他，让这个可怜的老人，这个曾是我们青春时期的欢乐与痛苦的老人，遭受痛苦了。

但临别时他失去了极力保持的那份威仪。他受到深深的感动，再也不能自持，大颗大颗的泪珠，刷地一下从他瘪瘪的老眼里奔涌而出。他和我握手时，手指在发抖。“哦，善良的、仁慈的夫人，”他说道，“请代我向您的丈夫问好，请您告诉他，老施图尔茨还活着。也许我还能重返舞台呢。谁知道，谁知道呢，也许我还会恢复健康的。”

两个男人一左一右搀着他。可他走路时，身子几乎挺得笔直。一种新的自豪感，使这落魄之人挺直了腰杆。我听出，在他的声音里又有了一种骄傲的语气。在他生命行将结束的时候，我得以帮他一把，一如他在我起步之初，给我以帮扶。我已偿还自己的心债。

第二天早晨，我对女店主歉然地表示，我不能再呆下去了，我受不了这劲厉的山风。我想给她留点钱，让她从现在开始，只要那可怜的老人想要，就给他端去第二杯、第三杯啤酒，而不是只给一杯。但这次我撞上了老人同乡的自尊心。不，她自己就准备这么做。她们村子里的人是不知道，这个施图尔岑塔莱尔曾有这么了不起。这可是全村人的光荣啊。村长都安排好了，从今儿个起，大家每月再多给他一点钱。她担保，大伙儿会好好照顾他的。于是我只给他留了一封信，一封热情洋溢的感谢信，感谢他如此善良，给了我一个美好的夜晚。我知道，在他辞世之前，这封信，他会读上千百遍，会拿出来亮给每一个人看的。一直到死，他都会一遍又一遍美美地做这个关于他昔日荣光的虚假的梦。

这么快我就休假归来，丈夫很是惊讶，及至看到两天的外出，便使我精神焕发、心情愉快，就更感惊异了。不可思议的疗养，他这样形容我的两日休假。但这其间我并没有发现任何不可思议的东西。没有什么比幸福感更能使人健康，也没有什么比给人快乐，更使你感到幸福。

好啦，你的债，做姑娘时欠你的债，我也算还了。现在你知道了彼得·施图尔茨的一切，也得知了你女友过去最后的一点秘密。

玛格丽特

（此篇1951年首次发表于维也纳《新闻报》）

（谢建文 译）

象棋的故事

半夜里，巨型客轮要从纽约开往布宜诺斯艾利斯①，启航前船上一片习见的热热闹闹，熙熙攘攘。送行的乱挤着，来送别朋友。电报投递员歪戴帽子，大喊大叫，把收报人姓名嚷过各个休息室。行李在搬运，花束在传递，孩子们沿着梯子蹿上跳下看热闹，乐队则在甲板上懒洋洋地演奏着。我跟一个朋友躲开这片混乱，在供人散步的甲板上正说话，这时，镁光灯在一旁耀眼地闪了两三下。不用说，这是记者们临到启航还在匆匆忙忙采访某位名人，给他拍照。我那朋友扫过去一眼，笑了笑说："你搭的这条船上还有个怪人呢，那个岑托维奇。"显然是因为这话弄得我有点莫名其妙，他就又解释说："就是米尔柯·岑托维奇，那个象棋世界冠军。他在棋赛中从东赢到西跑遍

①阿根廷首都。

了全美国，现在搭船去阿根廷夺取新胜利。”

这一下我果然记起这位年轻的世界冠军来了，甚至还记起了他一步登天的某些琐闻；读报比我更上心的那个朋友，还能在这方面添补上一个又一个小插曲。大约一年前，岑托维奇一下就跻身于极负盛名的棋坛老将阿廖辛、卡帕布兰卡、塔尔塔柯威尔、拉斯克和波哥留勃夫① 诸人之侧。自从在一九二二年纽约棋赛中七龄神童热采夫斯基② 崛起以来，一个无名小辈突入声名赫赫的群雄之中，还从来没有引起这么广泛的注意。因为岑托维奇的智力，绝没有一开始就预示出他会如此令人眼花缭乱地飞黄腾达。不久就露底了，在日常生活中，这位象棋冠军无论用哪种语言写个句子，也不可能不出错字，正如被他惹火的同行之一恶狠狠地讥刺的那样，“他的无知在哪个方面都一样博大无边。”

他是多瑙河上一个赤贫的南斯拉夫族船夫的儿子。一天夜里，他父亲的小不点儿船被一艘大粮船撞沉了。那时他才十二岁。父亲死后，这边远地区的神甫心怀恻隐收留了他。这额门宽说话少、呆钝的孩子，凡是在乡村学校里他没法学会的，好

①阿廖辛（1892—1946），俄国人。1927年击败卡帕布兰卡获象棋世界冠军，1935年失去冠军称号，1937年复得，一直保持到逝世。

卡帕布兰卡（1888—1942），古巴棋手。12岁成古巴冠军，1921年击败拉斯克而成世界冠军，直至1927年始败于阿廖辛。

塔尔塔柯威尔，象棋一级选手。

拉斯克（1868—1941），德国棋手，1894年获世界冠军，保持到1921年，败于卡帕布兰卡。

波哥留勃夫，苏联象棋名手。

②热采夫斯基，美国著名棋手。

心的神甫就竭尽全力通过家庭辅导给他补上。

可是，怎么使劲也无济于事。都讲解了百十次的那些文字，米尔柯瞪着眼看着也是生生的。哪怕是简单之极的课业，他那转动不灵的脑子，也没有能力去掌握。都十四岁了，算个数什么的，他还得靠扳手指头来帮忙。读书看报，对这半大小子来说，还吃力得很。但是，不能因此就说米尔柯别扭、不听话。叫他干什么，他都服服帖帖去干。他打水，劈柴，跟着下地，拾掇厨房；指派他干的事，他都踏踏实实完成，就是慢得叫人憋气。不过，好心的神甫最烦的，还是这性情古怪的孩子，对什么都不闻不问。不专门指派，他就什么也不干；不明确地给他安排活，他自己就不找。他从来不提一个问题，也从来不跟一个孩子玩。做完家务，他就在屋里呆坐着，像绵羊吃草一样死愣愣地瞪着眼，对周围发生的事丝毫不关心。每天晚上，神甫慢悠悠吸着庄户人用的长烟袋，照例要跟巡警队长下三盘棋。这黄头发男孩，就悄没声儿地蹲在一旁，耷拉着重涩的眼皮瞪着方格子棋盘，像是心不在焉在打瞌睡。

一个冬夜，两个棋友正迷在天天照旧的对弈中，这时从村镇那头驶过来一辆雪橇，铃声叮当，越响越急。一个农民帽子上积着雪，慌里慌张咚咚咚跑了进来，说是他老娘眼看要咽气了，请神甫赶快去抢时间给举行临终涂油礼①。神甫二话没说，就跟他走了。巡警队长还没喝完杯中的啤酒。他重新点起一袋烟正要穿上沉甸甸的高统皮靴回家去。这时，他注意到米尔柯正两眼死死盯住棋盘上刚刚开局的这盘棋。

“嘿嘿，你想下完这盘棋吗？”他打趣地说，满以为这迷迷

①天主教给人在临终时涂抹圣油的一种仪式。

瞪瞪的小伙子，连准确地挪动个子儿都不会呢。小家伙怯生生地抬起目光，点了点头，就坐到神甫的位子上。下到十四步上，巡警队长就被将死了；将就将死了吧，叫人还不得不承认，这绝不是偶然失算的一步臭棋造成的。再下第二局，结果还是一样。

“巴兰的驴子！”①神甫回家后吃惊地喊道。他解释给不大熟悉圣经的巡警队长听，早在两千年前，就出过类似的奇迹：一头哑巴牲口竟然说起人话来。尽管夜深了，神甫由不得还硬要和这半文盲的帮手杀一盘。米尔柯也毫不费力就杀赢了。他下得又黏又慢又狠，大脑门俯在棋盘上，抬也不抬一下。可是，他稳得简直无懈可击；巡警队长也罢，神甫也罢，连着几天都没胜着一局。对这学生的一贯迟钝，比谁都更有资格来下断语的神甫，这回认真动了好奇心，要看看这种畸形的特异禀赋，在多大程度上能经受更严格的考验。于是，神甫让米尔柯到乡村理发师那儿理好枯黄蓬乱的头发，使他有几分人样，就带他坐上雪橇，到邻近的一个小城去。神甫根据亲身经历知道，小城主要广场那儿的一家咖啡店有个专席，经常聚着一些疯疯傻傻的棋迷，都是他下不过的。这十五岁的小伙子，头发枯黄，面红耳赤，穿着皮板朝外的羊皮袄，套着沉甸甸的高统皮靴，被神甫推进咖啡店时，使满堂常来常往的棋迷们一惊不小。年轻

①《旧约·民数记》第二十二章载，摩押王巴勒请巴兰去诅咒以色列人，巴兰骑驴上路时，上帝遣使者去杀他。巴兰的驴子为避开执刀的使者，两次离开正路，最后又卧倒不走，巴兰打了它三次。“耶和华叫驴开口，对巴兰说：‘我向你做了什么，你竟打我这三次呢？’”上帝让执刀的使者现形，巴兰才知道了驴子避路的原因。

人两眼怯生生地低垂，惊诧地待在一角，直到人们叫他，才向一张棋桌走去。第一盘米尔柯输了，因为在好心的神甫家，他从来没见过所谓的西西里式开局法，第二盘他就和最高明的棋手下成了和棋。第三盘第四盘以后，他就一个接一个杀败了所有的对手。

这一下，在南斯拉夫外省城里出现了极为罕见、激动人心的事了；就这样，这初试身手的乡村冠军，使会集一堂的象棋名手们立时振奋起来。于是一致决定，这神童无论如何也得在城里再待一天，以便能把象棋俱乐部的其他成员召集起来，特别是到府邸去通知狂热的棋迷西姆奇茨老伯爵。神甫一边以未曾有过的自豪感看着他的养子，一边说他在享受发现奇才的欢乐之余，实在不敢误了责任攸归的主日祈祷，但他乐于表示，把米尔柯留下来作进一步的考核。于是年轻的岑托维奇由象棋专席上诸人付账，在旅馆住下了，并且在这晚上第一次见到了抽水马桶。第二天也就是星期天下午，棋室里挤满了人。米尔柯一声不吭，甚至眼睛都不抬一下，在棋盘前定定地坐了四个钟头，战胜了一个接一个的棋手。临了，有人提出车轮战的建议。折腾好一气，才使这不开窍的小伙子明白过来，所谓车轮战，就是他一个人同时下几盘棋。明白了这种下法以后，米尔柯很快就应付裕如了。他拖着沉甸甸的靴子，卜嗒卜嗒慢慢地挨着桌子转，结果八盘棋他赢了七盘。

这一下可议论开了。尽管严格说来，这位新秀并不属于这座小城，但还是热辣辣地激起了人们惯有的民族自豪感。翻开地图还从来没人理会的这座小城，说不定到头来竟第一次有幸给全世界送去一位名人呢。一个名叫柯勒的经理人，原是专给驻军歌舞酒吧间介绍歌星歌女的，这时高高兴兴表示，要是有

人拿出一年的补贴费用，这个年轻人就可以去维也纳；到他认识的一个小个子国手那儿受棋艺方面的专门训练。下棋六十年如一日的西姆奇茨伯爵，还从来没有遇见过这么不同凡响的对手，当即承担了这笔费用。一日之间，这船夫的儿子，就开始迈上了直上的青云之路。

半年之后，米尔柯就掌握了棋艺的全部诀窍。不过美中不足的是，他不会凭默记下棋，就是行话说的下盲棋，连一盘也下不来。这事后来常在行家面前露馅，并且常常遭到耻笑。在没边没线的想象空间中摆棋，这种本领他一点也没有。他从来就得有黑白格子的棋盘，六十四个方格，三十二个棋子，都看得见摸得着。就是成了世界名人了，他也老是随身带着棋盘可以折在一起的袖珍象棋，为的是想拿各局来复盘或解决难着时，就能张眼可见地摆出来。这本身算不了什么的欠缺，却暴露出他缺乏想象的能力；在棋坛这个小圈子里，这还是热门话题呢，就像乐坛上一个杰出的演奏家或是指挥暴露出，不打开乐谱就不会演奏或是指挥那样。不过，这引人注意的欠缺，一点也没有延误米尔柯耸动人心的崛起。到十七岁上，他已经得过十几次象棋比赛奖了，十八岁夺得匈牙利冠军，二十岁终于成了世界冠军。那些凌厉无比的国手，在天资、勇气和想象力方面，一个个都无可比拟地高于他，竟都败在他韧性冷峻的逻辑推理之下，就像拿破仑①败于动

①拿破仑(1769—1821)，1799—1804为法兰西共和国第一执政，1804—1815登极为法国皇帝，著名军事家。1812年侵俄战役中为库图佐夫所败。库图佐夫(1745—1813)，俄国著名统帅，是个慢性子人，《战争与和平》中描绘了他这种性格。

作迟缓的库图佐夫，汉尼拔[1] 败于法比屋斯·孔克塔托尔——据李维[2] 记述，孔克塔托尔从小就明显地表现出迟钝低能的气质。就这样，一个完全是精神王国的化外之民，第一次钻进象棋大师的光辉行列了。置身于这个行列的大师，都汇集着各种迥不相同的高超智力，是哲学家，数学家，具有运筹、想象和创造的天赋，而这个拙手笨脚、沉默寡言的乡下小伙子呢，就连诡计多端的新闻记者，也休想从他那儿套出值得公布于众的一言半语。当然，尽管岑托维奇没有发表警策的名言向报纸披露什么，但很快，关于他个人的一些趣闻轶事，就充分地补上了这个缺。下棋时他是无与伦比的大师，可是离开棋局一站起来，他就无可救药地成了一个怪头怪脑，甚至是可笑 的角色。尽管黑礼服一派庄重，领带华丽，上面别着很有点惹眼的珍珠镶嵌的别针，指甲费心地修剪过，但在举止上，风度上，他照旧还是那个见识短浅、在乡下给神甫打扫房子的农村青年。只要能捞到钱，他会想方设法用小气的、而且往往是鄙俗的贪婪，笨头笨脑，甚至到了不顾脸面豁出他的才能和荣誉，以至惹得同行们耍他，恼恨他。他一个城市一个城市旅行，总是住最便宜的旅馆。不管多么微不足道的象棋协会，只要答应给他钱，他就到那里去下棋。他同意肥皂广告上印他的像。甚至实际上是加里西亚一个无名大学生给一个会做买卖的出版商写的一本

---

①汉尼拔（前 247—前 183 或 182），迦太基著名统帅，前 218 年发动对罗马的第二次迦太基战争，与法比屋斯相遇。法比屋斯（前 275—前 203），罗马政治家和统帅。在抗击汉尼拔的战争中采取扰而不战的战术，相持一年多，于前 217 年大获全胜。由于这次战役，他得了“孔克塔托尔”（行动迟缓的人）这个称号。

②李维（前 59—前 17），罗马历史学家。

《象棋哲理》，他也出卖名字去充当作者；逐鹿者们清楚地知道，他连三句话也写不通，他毫不理会他们的嘲笑。像一切生性粘滞的人一样，他一丝一毫也不懂什么叫可笑。自从在国际比赛中获胜以来，他就把自己看作是世界上数一数二的要人。一想到他杀败过各方面的精明机智、神采奕奕的演说家和著述家，特别是他挣的钱比那些人多这个摸得着的事实，他原先的束手束脚，就转成一种往往是表演拙劣的冷酷傲慢。

“不过嘛，这么一举成名，怎么能叫这空空如也的脑袋不发蒙呢?”我那个朋友下结论道。他还向我吐露了几点一针见血的推断，说明岑托维奇何以傻呼呼地炫耀：“一个从巴纳特①来的乡下小伙子，才二十一岁，突然之间，只消在棋盘上稍一拨拉棋子儿，一个星期挣的钱，就比他全村的人整年在家砍树做苦工挣下的还多，他能不沾上晕晕乎乎的虚荣心么？还有，假如一个人嫌费事，从来不打听打听，世界上还曾有过伦勃朗②、贝多芬、但丁和拿破仑，那么，他把自己看作伟人，不也就不费吹灰之力么？这小伙子孤陋寡闻的脑子，就知道一样：几个月来他没输过一盘棋。因为他除了下棋赚钱，不知道人世间还有别的价值，所以他沾沾自喜，也是有充分的理由的。”

我那朋友的一席话没白说，它激起了我不同寻常的好奇心，对各种犯偏执狂、囿于一孔之见的人，我向来就感兴趣，因为一个人越是孤陋寡闻，从另一个角度说，他也就越是接近于无限。凡是这种明显地遗世独立的人，他们都像白蚁一样，用特殊材料给自己建造一个独一无二的奇妙小天地。于是我不加掩

①罗马尼亚西部和南斯拉夫东北两国交界处的一个地区。

②伦勃朗（1606—1669），荷兰著名画家。

饰地表示，打算在去里约热内卢[1]的十二天航程中，凑到跟前去观察一番这智力单向发展的怪样板。

然而，那个朋友提醒我说："你难得有这样运气；据我所知，从岑托维奇那儿套出心理活动方面的点滴材料，还没人做到过。这诡诈的庄户人，别看浑身是极度的无知，使自己不露破绽他可精得很呢。手法倒也简单，就是说，除了在小客店找些个也是来自农村的老乡谈谈之外，他回避跟任何人交谈。看出有受过教育的人在场，他就缩进蜗牛壳；这样一来，谁也没法夸口，说曾经听过他一句傻话，或是对他的极度无知摸清过底细。"

我的朋友看来是真说对了。旅行的一开头几天，情况就表明，不老着脸纠缠，就没法接近岑托维奇。说到头，我还做不出来。不错，有时他也到供人散步的甲板上走走，可他总是像一幅名画里的拿破仑那样，反背着手，一副正在沉思的傲慢神态；要不，他就总是碰碰撞撞，匆匆忙忙完成他在甲板上的逍遥游，为了能跟他搭上句话，得跟在后面紧撵。再说，休息室、酒吧间和吸烟室什么的，他从来不去。服务人员私下向我透露说，他白天大部分时间都在船舱里过，在一个大棋盘上温习棋艺，或是演残局。

他规避人的技巧比我想接近他的打算还高出一筹。这样过了三天，我实实在在是耐不住性子了。我生平还从来没机会去和象棋大师亲自结识；现在呢，我越是尽力把这样一个标本当活人来看，就越是感到难于想象，人活一辈子，脑子怎么就光

---

①巴西最大的海港，从纽约航行去布宜诺斯艾利斯经过该地。

用来在六十四个黑白格子的棋盘上打转转。这种“王者之戏”①，我从亲身的经验知道它不可思议的吸引力。在人类琢磨出来的一切游戏中，惟独这种游戏，丝毫不为一时的独断专行所左右，而只把胜利付与智慧，或者更应当说，付与一种特殊形式的天资。那么，把下棋叫做游戏，难道不是在恶意地贬低么？下棋，难道不是一种科学，一种艺术，游移于这两个范畴之间——像穆罕默德的棺材② 游移于天地之间，是这对偶范畴之间惟一的联系？象棋，是古老的又永远是清新的，布局是机械的却又为想象力所左右，限死在固定的几何空间之内而组合方式又是无限的，永远在发展而却没有结果；它是无所推导的思维，无所运算的数学，是没有作品的艺术，没有物质的建筑。然而事实证明，它却又比任何作品和建筑都存在得更长久。只有这种游戏是雅俗共赏、古今同一的。谁也不知道，是哪位天神把它弄来供世人消遣、励志和提神的。它什么时候起源，又到什么时候失传呢？每个孩子都能学会下棋的初阶，每个笨拙的人都可以去一试身手。然而，在这些狭窄固定的方格之内，却能下出国手的绝着，是其他一切人望尘莫及的。对于天赋只适于下棋的人，对于褊狭的奇才来说，想象力、毅力和技巧一样是因人而异地起作用的，就像对于数学家、诗人和音乐家一样，只不过程度不同，结合不同罢了。早先颅相学盛行的时候，加尔③也

①德语 Schachspiel（下棋）一词，由 Schach（象棋）和 Spiel（游戏）构成。Schach 来自波斯文 Schach，意为国王，故称。

②穆罕默德为伊斯兰教创始人。据《可兰经》记载，他曾骑电马游于九天。但伊斯兰教规定，殓葬不用棺材，不知此处是否另有出典。

③加尔（1758—1828），德国医生，其所创颅相学，企图根据头盖形状来推断人的智能和性情。这种学说 19 世纪中叶曾流行于欧美。

许会去解剖这种象棋大师的大脑，以便确定，这种象棋天才的大脑灰质中是不是有特殊的沟回，有一种什么象棋肌或是象棋突，比常人的更为突出。岑托维奇会使这样的颅相学家多么感兴趣啊！在这个实例中，真是从智力的绝对迟钝中迸出了偏执的奇慧就像百十斤不含有用矿物的大矿石里夹了一缕金子一样。这样一种天才的游戏，必然会造就出一批特殊的选手，这个事实，原则上我是向来都明白的，然而，难于想象，甚至根本没法想象的是，一个心思敏捷的人，会把世界压缩到黑白格子之间的线路上来过一辈子。到三十二个棋子的左右进退中寻找生活的甜头。我不能想象，对一个人来说，开局的时候不进卒而跳马，就会是一桩伟大的事业，在象棋论著不起眼的旮旯里留个名，就意味着不朽。我也不能想象，一个人，一个长脑子的人，把全部思维能力，十年，二十年，三十年，四十年，反反复复用到不值一提的事情上——在木棋盘上把王这个木棋子逼到一角将死——这个人竟没有发起疯来！

我这人活该，热中于动脑子的事，常常会变得狂热起来；现在呢，这么个异人，这么个奇才，或者说，这么个不可思议的傻瓜，跟我搭同一条船，第一次离我这么近，只隔六个船舱，而我竟没法挨近他。我开始琢磨出一些简直不沾边的心计：想挑动他的虚荣心，冒称代表一家重要的报纸，去对他进行一次装模作样的采访；又想抓住他的贪心，建议他到苏格兰去举行一次有利可图的棋赛。想到最后，我记起了猎人最有效的招数，就是说，模仿山鸡发情的鸣叫把雄山鸡引过来。想叫象棋冠军来注意你，除了摆开棋局，你还有什么更有效的法子？

我一辈子也没成个正经棋手，原因很简单，因为我下棋总是马马虎虎，只是下着开心罢了。即便我下上一个钟头的棋吧，

这样做也不是为了劳神费心，相反是为了使专注的精神松弛一下。别的人，那些地道的棋手，他们是“下棋”，我却是“玩棋”，冒昧地造出这么一个新词。那就下起来吧，不过这跟谈恋爱一样，不能没个对手。可是这会儿我还不清楚，这条船上除了岑托维奇和我，是不是还有别的象棋爱好者。为了引这些人出洞，我就在吸烟室设下个并不高明的圈套：跟下棋比我还臭的妻子，像捕鸟人一样，摆开了棋局。果不其然，我们还没下到六步，一个打旁边过的人站住了，第二个还请求我们允许他观局。最后，来了一个求之不得的对手，提出要和我下一盘。这个人叫麦克柯诺尔，是个苏格兰采矿工程师，听说他在加里福尼亚钻探石油时，赚下了一大笔钱。他长得身材魁梧，腮帮子方方正正，壮实硬棒，牙齿坚牢。紫糖脸红扑扑地惹眼，大概是大喝威士忌造成的，至少也跟这有关系。肩膀宽得出奇，简直像运动员一样的威势，连下棋的时候也突出地显露出来。麦克柯诺尔先生是沾沾自喜的得志人，连下棋玩这么不值一提的事，输了也觉得有损他的自尊心。这位个人奋斗的强者，在生活中惯于不顾一切去达到目的，被实际成就弄得忘乎所以，充满了不可动摇的优越感，以致任何违忤都会使他跳起来，都会被认为岂有此理的反抗，简直是欺负他。输了第一盘，他就绷着脸又啰嗦又蛮横地解释，说这不过是一时疏忽输掉的。第三盘输了，他又说是隔壁船舱里的吵闹害的。只要输了，他就要求再来一盘捞回来。开头，他这种不服气的横劲儿还使我感到好笑，后来，我只不过想把世界冠军引到棋桌这儿来的本意，把这看作摆脱不掉的瞎掺和罢了。

第三天成功了，不过才成功一半。岑托维奇也许是从供人散步的甲板那儿穿过窗子看见我们在下棋，也许是偶然赏脸光

临吸烟室，反正，一见我们这些不入流的棋手在搅乱他的艺术，就不由自主地走过来一步，不远不近朝棋桌打量了一眼，正轮到麦克柯诺尔走棋。这一步棋看来就充分提醒了岑托维奇，我们这种外行人的忙乎，是不值得他这样的国手再热心地看下去的。像书店给我们当作家的人推荐一本拙劣的侦探小说，我们翻都不翻就扔开一样，他也同样带着那种明显的表情，走过我们的棋桌，走出了吸烟室。“掂了掂，瞧不下眼。”我想着，那种看不起人的冷眼使我有一点火了。为了泄一泄火气，我对麦克柯诺尔说：

“你这步棋，看来冠军不怎么欣赏。”

“什么冠军？”

我向他解释说，刚才过去的那位先生，翻了翻白眼看我们下棋的，就是象棋冠军岑托维奇。我又补上一句说，让高明去鄙视好了，我们会受得了的，不会心里不自在，穷人本是水煮饭嘛。这句顺口溜的话，竟对麦克柯诺尔起了完全意想不到的作用，使我都一愣。他立时坐不住了，忘了下棋，不安分的想头在他心里捣开了。他说没想到岑托维奇在这条船上，他无论如何得跟岑托维奇下一盘；又说他这辈子，还没跟世界冠军下过棋，只是有一回跟另外四十个人同一位世界冠军来过车轮战，杀得真是难解难分，他差点儿还赢了呢。他问我认识这位世界冠军不，我说不认识；又问我愿不愿意去搭个话，把世界冠军请到我们这儿来，我回绝了，理由是我知道岑托维奇不怎么爱跟生人打交道。再说，跟三流棋手下棋，对世界冠军来说，那有什么味道。

得，跟麦克柯诺尔这种虚荣心强的人，我真不该说三流棋手这种话。他气呼呼地往后一仰，粗声大气地说，他个人简直

不信，岑托维奇会拒绝一个绅士的客客气气的邀请，他会有法子办到的。顺着他的心意我把这位世界冠军的为人简单一说，他暴躁得无法克制，不理不睬撂下这盘残棋，就冲到供人散步的甲板上去撵岑托维奇。我又一次感觉到，这肩膀那么宽的人，一旦打定主意做什么事，那是没法挡住的。

我有点焦急地等着，十分钟后，麦克柯诺尔折了回来，不那么神气十足了。

“怎么样?”我问道。

“你说对了，”他带点火气地回答“不是个多么招人喜欢的主儿。我作了自我介绍，告诉他我是谁。他连手都没向我伸，我试着向他说明，要是他愿意跟我们来一次车轮战，那我们全船的人都不胜自豪，不胜荣幸。可他呀，死挺着个脖子，说是他很抱歉，跟他签订合同的经理人，曾明确地规定他，整个旅行期间不得无偿下棋，要下就是最低价格每盘二百五十元。”

我笑了起来：“这可真是万万想不到，在黑白格子之间挪动棋子儿，会是这么个赚钱买卖。这一下，但愿你离开他的时候也客客气气，跟去的时候一样。”

然而，麦克柯诺尔还是一本正经。“棋赛定在明天下午三点，就在吸烟室举行。我希望，我们不至于轻而易举就让人杀个稀里哗啦。”

“什么？你答应出二百五十元?”我简直惊愕得叫起来。

“为什么不出？C'est son métier①。要是我牙痛，这船上凑巧有牙科大夫，我也不好请他白给我拔牙嘛。那人要个大价钱要得完全对。各行各业地道的行家，也都是最精的生意人。对

①法文：这是他的职业。

我来说，做生意越爽快越好。我宁愿现钱交易，也不愿请一个什么岑托维奇先生来发善心，到头来还欠他一份人情。再说，我在俱乐部一个晚上输的，曾经超过二百五十元，还不是跟世界冠军下输的呢。一个‘三流’棋手，就败给岑托维奇，也不是什么丢脸的事。”

用“三流棋手”这句有口无心的话，把麦克柯诺尔的自尊心伤得这么厉害，这使我感到好笑。不过，既然他打定主意为这句玩笑话付大价钱，对他那种执拗的虚荣心，我也就没什么可嗔怪的了。说到头来，他这种虚荣心还有助于我去结识结识那个宝贝。这件即将发生的大事，我们连忙通知了四五位一直自称棋手的先生们，让大家为即将举行的棋赛不仅把我们这张桌子，而且把旁边的桌子都预订下来，以便尽可能不受过往行人的打搅。

第二天，我们这些人全按预定的时间到了。不用说，冠军的对面正席让给了麦克柯诺尔。他兴奋得不行，一支接一支抽着烈性雪茄，急得一次又一次看表。然而，那位世界冠军，正如我根据我那个朋友的讲述早料定的，叫人美美地等了他十分钟；显然是想在这种情况下上场，使他那种有恃无恐的劲儿更增加分量。他朝棋桌走了过来，安安稳稳，从从容容；一来就用行家的官腔安排比赛事宜，也不作自我介绍。这种无礼显然是在说：“我是谁你们知道，你们是谁我管不着。”由于船上棋盘不够用，没法进行车轮战，于是他提议，我们大家一起跟他下算了。他走完一步，就到吸烟室尽头另一张桌子那儿去，让我们便于商议。我们下完对着，就用小勺敲敲杯子，这是因为不巧手头没有餐铃。他提议，如果我们不想另作安排的话，那就走一步棋最多十分钟。不用说，我们像腼腆的小学生一样，对

每个建议都赞同。岑托维奇分得了黑方。他站着就地走了一步，完了就转身到他提出去等待的位子上，懒洋洋地坐下一靠，随便翻着看一份画报。

谈这盘棋下得怎么样，那毫无意义。才走了二十四步，我们就一败涂地，这是必然会有的结局，不说也知道。一个象棋世界冠军，不消举手之力就杀败了五个中流乃至末流棋手，这没什么惊人之处。恼人的是岑托维奇那种趾高气扬的架子，明显地使人感觉到，他对付我们是不消左手之力的。每次来走棋，他都故意只朝棋盘上瞟一眼，又懒洋洋地把我们扫一眼，好像我们也都是木头做的死棋子。那股傲慢劲儿，由不得使人想到人们用睥睨的目光去看癞皮狗。我心里想，他完全可以心眼子活一点，提醒我们注意注意失着，或是说句友好的话给我们打打气，然而，这盘棋下完了，这没人味的下棋机器，也没说一个字，只说声“将死了”，就一动不动站在桌子旁边等着，看我们是不是还想下第二盘。像我们一向对付粗鄙厚颜的人那样，我正要站起来，无可奈何地打个手势，意思是暗示他，做完这笔美元买卖，那么，至少对我来说，这场愉快的相识就算完了。恼人的是，就在这时，我旁边的麦克柯诺尔沙声哑嗓地说：“再来一盘！”

麦克柯诺尔那种挑衅的口气，真把我吓一跳。这一瞬间他给人的印象，简直是个摆好了架势的拳击家，而不是个彬彬有礼的绅士。也许是由于岑托维奇对待我们的那种气人的态度，也许只是由于他那种病态的一触即发的虚荣心，反正是他一反常态了。看出来他正在冒汗，脸一直红到额门上的发际线，鼻翼由于内心憋气而猛烈地翕动，从咬紧的嘴唇到好斗地撅起的下巴，中间挤出一条深深的皱褶。我担心地看出来，他眼睛里冒

着无法控制的凶焰；只有当人们赌钱的时候，眼看着赌注一倍接一倍往上翻，可是连着六七次就是不来对劲的牌，才会冒出这种凶焰。这时我知道，这死要面子的狂人，会不惜全部家当，或是原注或是加码，跟岑托维奇下呀，下呀，一直下到至少赢上一盘为止。岑托维奇要是干下去，麦克柯诺尔就会成为他的摇钱树，等到达布宜诺斯艾利斯，他就能摇下来好几千美元。

岑托维奇一动不动地待着。“请吧，”他客客气气地回答说，“先生们这回占黑方。”

第二盘情况也没什么变化，只不过多了几个凑热闹的。我们这个小团体人多了，也更热火了。麦克柯诺尔死盯着棋盘，仿佛要把他赢棋的意志注进棋子里面似的，我看他，为了朝阴冷粗俗的对手痛痛快快地喊出一声“将死了”，就是牺牲一千美元，他也会心甘情愿的。值得注意的是，他那种强压住的愤激不知不觉地使我们也多少受了点感染。每一步棋，都比原先争论得无可比拟的热火，总是到最后大家都同意发出信号叫岑托维奇到棋桌这儿来了，又有人出来阻拦。一步一步走到十七步了，这时我们自己都感到惊奇，局势看来对我们极为有利，因为我们已经成功地把 C 路卒推到倒数第二格的 C_2 位上了，只要再往前推到 C_1 位上，就有一个新的后① 了。面对着这一眼就看得出来的战机，我们心里当然并不踏实；我们一致怀疑，这争得的优势，弄不好还会是岑托维奇有意扔给我们的钓饵，他看棋比我们看得远多了呀。然而，尽管我们绞尽脑汁探究商讨，我们也弄不懂这不露痕迹的妙着。最后，眼看就到规定走棋的时间

①国际象棋中的卒，如果能推到底线，就可以变为杀伤力最大的后，或变为棋手所需要的其他兵种。

了，我们决定，冒险就走这步棋。麦克柯诺尔正要去捏起那个卒，推进到最后一个格去，猛可地他感到手臂被拽住了，有个人又轻又急地悄声说："我的天啊！走不得！"

我们大家由不得都回过头来。那位先生四十五岁上下的样子，脸长得又瘦又尖；这以前，我在甲板上散步的时候，因为那张脸像粉笔一样白得出奇，就曾引起我的注意。他一准是最后那阵子，我们全神贯注琢磨那步难棋的时候，上我们这儿来的。他感觉到我们盯着他看，就急忙补充说：

"现在你如果使卒变成后，他接着就用 C_1 位上的象吃掉这个后，你再用马吃回来。可是，这期间，他会把这个畅行无阻的卒走到 D_7 位上，来逼你的车，你就是跳马叫将，也输了，再有九步十步就完了。一九二二年彼司吉仁棋赛，阿廖辛对波哥留勃夫下成的局势，就跟这差不多。"

麦克柯诺尔一愣，从棋子上缩回手来，凝视着那个人，跟我们大家一样惊异，这真像是一个盼不来的天使，下凡助战来了。一个人能算出九步之后的杀着，没问题是个一流的专家，没准还是冠军的争夺者，正出门去参加同一次比赛呢。正在这紧要关头，他突然到来，突然介入，这简直是天助。麦克柯诺尔第一个清醒过来。

"你有什么高见？"他急不可耐地小声说。

"暂时先不进，撤！先把王撤出死地，从 G_8 位退到 H_7 位上。这一来，他可能把锋芒转向这一翼；那么，你的 G_8 位的车退 C_4，顶住它。这他就先失两步，丢一个卒，也就失去了优势。于是，就成了卒对卒的棋。只要防守得法，你还能落个和局。再多就别指望了。"

我们又是一愣。他算得那么准，又那么快，把我们都听傻

了。这算步子的劲儿，就像是照着现成的书在背。由于他参战，使这盘对世界冠军的棋成为和局，这意想不到的转机，怎么说也是激动人心的。我们一致闪到一旁，好让他看棋方便。麦克柯诺尔再次问道：

“那就 G_8 位王退 H_7 位了？”

“就这么走！绕开是要紧的！”

麦克柯诺尔听从了，于是我们敲响了杯子。岑托维奇照旧心不在焉地迈步来到棋桌旁边，打量了一眼这步对着，完了就把王侧翼的 H_2 位卒挺到 H_4 位上，正应了给我们助战的这位生人预先说下的。这一位已耐不住性子嘟囔开了：

“走车，走车，C_8 位退 C_4 位，这一来他就不得不先保卒了。不过这他也没一点办法！你 C_3 马进 D_5 位，不管他那个卒，这就扳成势均力敌了。全力压过去，不要守了！”

我们不明白他指的是什么，他说的那些话，我们就像听中国话①。不过，既然服了他，麦克柯诺尔也就不假思索，照他指示的走。我们又敲杯子叫岑托维奇过来。他第一次紧张地看着棋局，没有匆忙地作决定。后来，他按这陌生人点破的那样走了一步棋，转身就要走。然而，岑托维奇走开之前，出了点新鲜事，想不到的事：他抬起目光，打量了一下我们这一圈人，显然是想弄明白，是谁回敬了他这一步硬棋。

从这一瞬起，我们的情绪猛地高涨起来。这以前，我们下棋只抱着一种侥幸心理，现在不同了，想煞一煞岑托维奇孤高傲慢的想法，在我们浑身血管里鼓动起一种投身一搏的热火劲

①在交通不发达的古代，在欧洲人眼里，中国是个神秘的国家，因此中国话就被用来形容听不明白的话。

儿。我们这位新朋友已经又定出下一步棋，我们叫岑托维奇回来了。拿小勺敲杯子的时候，我的手指都哆嗦着。这一下，我们第一次占上风了。一直都是站着走棋的岑托维奇，迟疑着，迟疑着，终于坐了下来。他动作迟钝，慢慢悠悠坐下，这一坐，光从架势来说，他就失去了原先对我们的居高临下之势。我们已经把他逼得，至少在空间位置上和我们不分高下了。他长久地考虑着，目光一动不动地垂向棋局，发涩的眼皮低得连眼珠子都看不见。在穷思苦索中，嘴也慢慢地张大了，使他那圆圆的脸显得有点呆头呆脑的。岑托维奇想了几分钟，然后走了一步，站起身来，我们那位朋友跟着就嘀咕开了：

“好一步闲棋！想得好！不过别去管他！逼着换，硬逼着换！一换就成和局，上帝也帮不了他的忙。”

麦克柯诺尔听从了。以后的几步，成了他们两人的你争我夺；我们这些人早已降级成了没台词的群众演员，看了个莫名其妙。约莫又走了七步吧，岑托维奇经过更长久的考虑之后，抬起眼睛声明说：“和了！”

一时间鸦雀无声。突然，我们听得见涛声了。听得见休息室收音机里传来的爵士乐声了，听得见散步甲板上的每一声脚步和穿过窗隙的轻轻细细的风声了。我们都屏息敛气。在一局已成劣势的残棋中，这陌生人竟然能牵着世界冠军的鼻子走。这太突然了，这出人意表的事使我们简直目瞪口呆。麦克柯诺尔猛往后一靠，憋住的气从嘴里呼哧一下窜出一声快活的“啊呀”。我则在审视着岑托维奇。下最后那几步棋时，我感觉到他脸色在发白。不过他很会克制自己，保持着故作镇静的刚强样儿，一边消消停停伸手扫开棋盘上的棋子，一边故意冷冷地问道：“诸位还想下第三盘吗？”

他提出这个问题，完全是用职业性的、拉生意的口气。不过值得注意的是，他说这话时没看麦克柯诺尔，而是狠狠地抬起目光直视我们这位救星。下最后那几步棋，他一定认出了他真正的、实际上的对手，就像一匹马从更稳健的驾势中认出一个更出色的新骑手一样。我们由不得跟随他的目光，着急地看着这陌生人。然而，陌生人还没顾上考虑或是回答，虚荣心作怪的麦克柯诺尔就奏凯似地冲他喊开了："不在话下！不过这一盘棋得你一个人跟他下！你一个人对付岑托维奇！"

然而，有点叫人想不到的是，怪头怪脑地还一直紧盯着空棋盘的这陌生人，看到自己吸住大家的目光，还有人这样得意地来搭话，惊愕得一激灵，神色大变了。

"说什么也不下，诸位。"他说话结结巴巴，显然是慌了，"这绝对不行……我根本不考虑……我都二十年，不不不，二十五年没挨近棋桌了……我这才想起来，我做得多么不得体，不经允许就来参加你们的比赛……我太冒失，请诸位原谅……我一定不再打搅了。"我们还在惊诧不已时，他已经抽身走出吸烟室。

"这简直不可能！"兴冲冲的麦克柯诺尔朝桌上一拳，闷声闷气说，"这人会二十年没下过棋，这绝对不可能！每步棋，每步对着，他简直是五六步之前就算出来了。这两下子没人能轻易做到。这是绝对不可能做到的，是不是？"

麦克柯诺尔不自觉地向岑托维奇提出了末尾这个问题。可是，这位世界冠军照旧无动于衷地冷淡。

"这事我没法评论。反正，那位先生棋下得不大一样，还有点儿意思，所以我故意给他留个面子。"说着懒散地站起来，用职业性的口吻补充说："要是那位先生或是诸位明天还想下一

盘，那么，三点钟以后我奉陪。”

我们忍俊不禁地笑了。我们谁都知道，岑托维奇没那个气量，给帮我们参谋的这个陌生人留个面子；他这个解释，不过是一句自作聪明的圆活话，想掩饰他的无能。我们更心急如焚起来，一心想看这种顽固到底的傲慢受到羞辱。一种野性的、好胜的斗志，一下攫住了我们这些懒散和睦的船上居民：说不定就在这艘大洋之中的船上，能扯下这个世界冠军的桂冠，这纪录将通过所有的电报局传播到全世界去——这想法热辣辣地迷住了我们。正在紧要关头，我们的救星意想不到地介入，和那个职业棋手不可动摇的自信相反，他还谦虚得近乎胆怯：这些不可思议的事，给我们的想法更增加了诱惑力。这陌生人是谁？莫非一个尚未被发现的象棋天才趁机亮了出来？要不，这是位著名的象棋大师，由于无法探究的原因，不向我们披露姓名？为了使这个陌生人不可思议的畏缩和令人惊异的表白，能同他使人佩服的棋艺不相矛盾，我们热心地探究着各种可能，连想入非非的假说我们也并不觉得过分。不过，有一点我们大家是一致的：无论如何也不叫重新杀一盘的热闹场面吹了。我们决定想尽一切办法，叫这个帮手第二天同岑托维奇下一盘。麦克柯诺尔答应承担物质方面的风险。由于这时从服务员那里打听到，这陌生人是奥地利人，于是我作为他的同胞，就被委托去向他陈述我们的请求。

没花多少时间，我就在散步甲板上找到了这一溜烟跑掉的人。他正仰在躺椅上读着什么。走过去之前，我趁机端详了他一番。他棱角分明的头倚在靠背上，带点疲乏的神情。那张脸上还带点青春气息，两鬓却白得惹眼，脸上引人注目的苍白，再次使我惊讶不置。说不清是为什么，在我的印象中，这人一定

是突然变老的。我还没到他跟前，他就客气地站起来通名报姓作自我介绍；那是奥地利名高望重的一个老家族的姓，我一听就感到亲切。我想起来，有个姓这个姓的人，曾经是舒伯特[1]的密友，还有一个出身这个家族的人，是老皇帝[2]的侍医。当我向B博士转达，我们请求他去向岑托维奇应战时，他简直愣住了。原来他想都没想到，刚才那盘棋他光荣地顶住了一个世界冠军，甚至是眼下成绩斐然的世界冠军。我这个陈述，看来很微妙地对他产生了特殊的效用，因为他再三再四地从头追问，他的对手的确是公认的世界冠军这一点，我是不是有把握。我随即看出来，这一情况使我的任务好完成了。不过，考虑到他容易激动，所以，万一输了，物质上的风险要由麦克柯诺尔的钱包来承担这件事，我认为还是不告诉他好。迟疑再三，B博士最后才表示决意参加比赛，但又颇为郑重地要求再提醒一下其他诸位先生，对他的本事可不能存奢望。

"因为，"他出神地笑了笑，补充说，"我真摸不准，是不是能够正确地按照种种规则来下棋。我说从上中学的时候起，也就是说二十多年来，再没摸过棋子，这绝不是装谦逊，请你相信我好了。就说在那个时候吧，我也绝不是什么才能出众的棋手。"

他这话是脱口而出的，对他的坦率之言我不该抱丝毫怀疑。可是，我又不得不说我感到惊异，怎么各个象棋大师下的每盘棋的布局，他都记得一清二楚；那么至少至少，他一定从理论上对象棋大有研究吧。B博士又做梦一般异样地笑了笑。

---

①舒伯特（1797—1828），奥地利作曲家。

②这里应是指奥匈帝国皇帝弗·约瑟夫，他于1867至1916年在位。

“大有研究——天晓得！也许可以说，我是大有研究吧。不过，那是在很不一般的情况下，简直是在独一无二的情况下进行的。这是一段相当复杂的经历，对我们这伟大动人的时代，这段经历也许能算个小小的补充吧。要是你肯耐住半个钟头的话……”

他向旁边的一把躺椅摆了摆手。我欣然接受了邀请。没有旁人在场。B博士摘下花镜放在一旁，开始说：

“你很亲切地说到你也是维也纳人，记得我们这个家族的姓氏。不过，我和我父亲一起主持，后来我又独立主持的那个律师事务所，我想你是没有听说过的，因为我们不受理报纸上公开议论的案件，而且立下规章不应承新的当事人。实际上，我们本来就没什么正经的律师业务，只不过是充当法律顾问，首先是管理大修道院的财产，因为我父亲原先是天主教政党的议员，和这些修道院熟。另外嘛——今天君主政体成了往事①了，也就不妨这么说说吧——我们还受托管理一些皇室成员的经费。我有个叔叔是皇帝的侍医，另一个是载电施特电修道院的院长：跟朝廷和教会的这种联系已经延续两代了，我们只消保持下去就行了。由于相沿的信用，我们到手的这份差事，是私下干的，说得上是一声不响干的，要求根本不高，只要严守秘密、确保忠诚就行了，在这两方面，先父都是做得甚为出色的。事实上，在通货膨胀和推翻帝制② 的年代里，由于审慎，他成功地为当事人保住了数量可观的财产。后来，希特勒在德国掌

①第一次世界大战中，1918 年奥匈帝国投降，哈布斯堡王朝的末代皇帝查理退位。11 月 12 日奥地利共和国成立。

②指 1918 年奥匈帝国的土崩瓦解。

权① 了，开始霸占教会和修道院的财产。为了至少保住动产不被没收，跟国外进行种种谈判和交涉，也都是我们过手的。关于教廷和皇室某些秘密的政治谈判，我们两人知道的，比后来张扬出来的还多。就因为我们事务所从来不挂牌照，不起眼，加以我们两个人都谨慎，故作姿态地躲开帝党，所以省了许多找上门来的盘问，安全得很。事实上，在整个那些年份里，奥地利官方从来没料想到，皇室的密使，总是就在我们设在五楼这不显眼的事务所里收发绝密邮件。

"在纳粹分子扩充军队来对付世界之前，早就开始在邻近各国把吃亏受辱、遭到冷落的人组成一支大军，一支同样危险、同样受过训练的军队。每个机关、每个企业，都安插了他们所谓的'支部'；每个地方，连多勒弗斯和舒什尼格② 家里，都坐镇着包探和特务。甚至我们这不显眼的事务所都有他们的人——可惜我好长时间以后才知道。那是一个神甫介绍来的办事员，不用说是穿戴寒伧，能力低下。我雇用他只是为了装装门面，使事务所像个正经机关。实际上，我们不过是支派他去应付应付一些无关紧要的事，让他看个电话呀，整理个文件呀——这是说，整理那些等因奉此的文件。邮件他不得拆启。凡属重要的书信，都是我亲手用打字机打，连副本也不留。每一份重要文件我都亲自带回家去，秘密会谈只在修道院的院长室里，或是

---

①希特勒上台是 1933 年。

②多勒弗斯（1892—1934），1932 年任奥总理，1934 年 7 月 25 日被奥地利纳粹分子暗杀。

舒什尼格（1897—1977），多勒弗斯被暗杀后任奥总理，1938 年 3 月希特勒入侵时，被奥地利纳粹分子逮捕，直关至 1945 年。1947 年后定居美国。

我叔叔的诊疗室里。由于这些审慎的措施，这包探对重要的事件竟一无所见。然而，由于什么糟糕的意外，这个贪功求荣的小子准是发现了我们不信任他，各种非同小可的事都背着他在干。也许是有一回我不在，某个信使失口说出了‘陛下’①，没有按约定的称‘贝恩男爵’，要不就准定是这无赖偷拆信件，反正，我们还没顾上来怀疑他，他就从慕尼黑或是从柏林得到指示来监视我们了。多少年后，都坐了好长时间的牢了，我这才回想起来，他原先办事松松垮垮，那几个月来，竟突然变得勤快起来了，好几次简直是死缠着要给我把信件送到邮局去。我也有考虑不周的地方，不能给自己开脱干净，不过说到头来，不是连最伟大的外交家和军事家都被希特勒那一套鬼把戏欺骗了吗？好长一段时间，盖世太保②眼明心细地盯住了我，后来事情彻底挑明了，希特勒进入维也纳的头一天③，也就是舒什尼格宣布辞职的那天晚上，我就被党卫队逮捕了。万幸的是，一听舒什尼格的离职演说，我就成功地烧毁了所有的重要文件。剩下的文件，包括修道院和两个大公爵寄存国外财产万不可少的凭证，我都塞进一个盛脏衣服的筐子，简直是在那家伙就要破门而入的最后一分钟，由年老可靠的女管家转移到我叔叔那儿去了。”

B博士顿了顿，点起一支雪茄。火光一闪时，我发现他的右嘴角神经质地抽搐一下。这种现象原先我就注意到了，而且我还看出来，每隔几分钟就重复一次。那只是迅疾地一动，轻得

①应是指逃亡瑞士的奥匈帝国末代皇帝查理。

②希特勒“秘密国家警察”德文缩写的译音。

③即后面医生说的“3月13日”的头一天。

像掠过一丝影迹，然而，却使整个面部表情显得异样地焦躁不安。

“你大概在想，我这就要讲集中营了，就要讲所有忠于奥地利古国的那些人被送进集中营，讲我在那里挨打受骂，吃尽的苦头了。这种情况没有碰上过。我另是一种情况。我没有被投进那些不幸的人们中去，没有跟着去受肉体和精神的折磨，让人尽情发泄长期郁积起来的怨恨；我被算在另外那些为数很少的人里面，这些人是纳粹分子一心想榨出金钱和重要情报的。我这么个等闲之辈，本身当然引不起盖世太保的兴趣，可是，他们准定知道了，我们是替他们的死对头管理财产的亲信。他们一心想从我身上榨出用来收拾修道院的罪证材料，想坐实修道院盗卖财产，还要搞到材料来收拾皇室，收拾所有在奥地利不怕牺牲拥护帝制的那些人。他们猜想——说真的，并不是瞎想——我们经手转移的那些基金，绝大部分还坚壁着，他们想夺却可望不可即。因此，抓进去头一天，他们就想用屡试不爽的方法来逼我的口供。我们这类囚犯，是可望榨出金钱和重要材料的，因此没有送进集中营，而享受着特殊的待遇。你也许能想起来，像我们的总理①，以及若特施尔特男爵等人，由于盖世太保一心想从他们的亲戚那儿讹个几百万，就都没有被送进铁丝网后面的战俘营，而受着住旅馆的优待：被送进盖世太保总部所在地的“大都会旅馆”，一人住一个单间。连我这么个名不出众的人，居然也受到了厚待。

“在旅馆独住一间房，这话听起来人道得很，是吧？可是你信我的话，让我们这些‘要犯’住进不冷不热的单间里，不把

①指舒什尼格。

我们一二十个人地塞进冰冷的工棚，这根本不是什么想对我们人道一些，不过是想得更刁钻罢了。因为想从我们这儿逼取需要的‘材料’，施加压力的方式也就更绝，不是粗野地殴打或是上刑，而是用隔离这种难以想到的刁钻办法。他们并没有怎么样我们，只是把我们安排在空无所有的环境里；可是谁也知道，世界上没有什么事物能像空虚那样逼压人的心灵。我们每个人都被隔绝在绝对的真空里——跟外界风丝不透的房间里。他们想不用对肉体的鞭打冻饿，而用对心灵的逼压来最终撬开我们的嘴。指定给我的那间房，乍看之下，没有丝毫不顺眼的地方。这儿有一扇门，一张床，一把沙发椅，一个洗脸盆，还有安了栅栏的窗子。可是呢，门白天黑夜关着，桌上不准有图书报刊、纸张铅笔，窗眼又死对着一垛隔火墙。我周围，甚至连我自己，都是由绝对的空虚构成的。他们拿走了我的一切：拿走表好让我不知道时间，拿走铅笔好让我写不成字，拿走小刀好让我无法切开动脉自杀；连抽口烟晕乎一下他们都不答应。除了不敢说话、不敢回答问题的看守，我从来见不到一张人脸，听不到一点人声，眼睛、耳朵和所有的器官，从早到晚、从黑到明都得不到一点营养滋补的东西；我待着，守着自己，守着自己的身体、四肢，守着桌子、窗子、床铺和洗脸盆这四五样哑巴物件，冷清得没法解救。我过的日子，就像钻在潜水球里的潜水员，沉没在默无声息的海洋里，而明知回到水面上去的缆索已经断了，再也不会被拖出这无声的深渊了。无可为，无可听，无可看，包围我的，无时无处不是无物，不是这没有时间没有空间的空虚。我走过来走过去，思想也跟着走过来走过去，走过来走过去，循环往复。而且，思想虽然是没有实体的，也要有个支点，一失去支点就开始乱滚，一团糟地围着自己转；思想

也受不了这种空虚。我等着发生点什么事，可是从早等到晚什么事也不发生。于是再等，再等，还是什么事也不发生。我等呀，等呀，等呀，我想呀，想呀，想呀，一直到头晕脑涨，还是什么事也不发生。孤独，孤独，永不变样的孤独。

“我离开时间之外，离开空间之外生活着，这样过了十四天。当时，就是打起仗来，我也不会知道，构成我的天地的，不过是桌椅门床洗脸盆，还有窗子和墙壁。我总是盯着同一垛墙上的同一条挂毯，看的时间长了，挂毯上锯齿形图案的每一条线，都像嵌进我大脑最深处的皱褶里了，像用雕刀雕下的一样。后来，审讯终于开始了。我被突然叫了出去，也不知道那是白天还是黑夜。被叫了出去，走过几条走廊，也不知道是朝哪儿走，后来，又在一个地方等着，也不知道那是什么地方；突然之间，又站到了一张桌子跟前，桌子周围坐着几个穿军服的人。桌上放着一摞文件，是案卷，可是不知道里面都有些什么。完了就开始提问，问题有真的有假的，有赤裸裸的，有玩花招的，有打马虎眼的，有引人上钩的；回答问题时，又有陌生的、愠怒的手指，在翻动文件，也不知道都是些什么文件，还有陌生的、愠怒的手指在做记录，也不知道都记了些什么。然而，在这次审讯中，最叫我提心吊胆的，是我猜不出算不出，关于我们事务所的事情，盖世太保确实知道点什么，正想从我嘴里掏出来的又是什么。我跟你说过，那些要被当作罪证的文件，在最后的时刻，我通过女管家都送到我叔叔那儿去了。可是，他收到了还是没收到呢？那个办事员都告发了我们一些什么呢？他们截获的信件有多少呢？这段时间来，在我们代管的那些德国修道院里，很可能已经从一个不善应对的神甫那儿逼走的口供又有多少呢？他们左一个问题，右一个问题：我给某个修道院买

过什么有价证券呀、跟哪些银行有过书信来往呀，是不是认识一位如此这般的先生呀，有没有收到过瑞士的来信①，以及什么稀奇古怪地方的来信呀……因为我根本算计不出来，他们已经侦查到的有多少，这就使我的每个回答都有不堪设想的后果。如果供出了他们还不知道的什么事情，那我可能就会毫无必要地把别人推进火坑，如果这也否认那也否认，那又成自己害自己了。

“然而，最糟糕的还不是审讯，最糟糕的是审完了再回到空虚中去。回到桌子、床铺、挂毯、洗脸盆一切照旧的老房子里去。因为只要独自一个人，我就会变着法子去翻腾，刚才哪些话算是回答得最巧妙的，哪句话考虑不周，可能引起怀疑，下一次我一定说几句什么话，再把这个怀疑岔开。在初审法官前作的供词，一字一句，我都再考虑，思忖，琢磨，掂量一遍又一遍。我扼要地重复着他们所提出的问题，和我所作的回答。我还曾试着去估摸，他们可能都记录了一些什么，可是也知道，这是根本不可能做到，不可能得知的。这种种思想，一旦在空荡荡的空间被搅动起来，就再不停止了，在我脑海里滚动起来，一再从头来，一再花样翻新，甚至涌进睡梦中去。每次盖世太保审完之后，我自己的思潮又无情地用质询查对，胡搅蛮缠来折磨人，很可能折磨得更凶残呢。因为那些审问一个钟头也就结束了，而这呢，有了寂寞来火上加油，可就没完没了了。包围着我的，总是只有这些桌子、椅子、窗子，以及床铺挂毯。没有可消遣的，没有书，没有报，没有生人的脸，没有铅笔来记个什么，没有一根火柴棒来捻着玩玩，什么也没有，什么也没有。

①因为末代皇帝查理逃亡在瑞士。

我这才发现，这种单间囚禁法想得是如何地用心毒恶，又是如何地扼杀心灵。在集中营里，也许你得用小车去推石头，两手磨出血来，两脚在鞋里冻僵，二三十人挤一间，又冷又臭。可是，你看得见人脸，你可以盯着看一片田野呀，一辆架子车呀，一棵树，一颗星星和这样那样的东西呀，而在这儿呢，你周围总是老样子，老样子，叫人发怵的老样子。这里没有一点什么帮我甩脱这种思潮，这种胡思乱想，这种病态的内心独白。盖世太保打的就是这个主意；想叫我在这种心绪中憋呀，憋呀，直到憋得透不过气来，憋得走投无路，终于只好向他们吐露，向他们招供，把他们想要的都招出来，最后连材料和有关人一起供出来。慢慢地我感觉到，在这种空虚的狠劲逼压之下，我的神经开始松散了；意识到这种危险，我就抖擞起来，神经都绷得快要断裂，想发现或是发明一个什么消遣方法。为了不叫自己闲下来，我试着把以前背过的东西，什么民歌呀，儿歌呀，中学课本里的荷马史诗以至民法典的条款呀，都一一想出来，念出来。后来，我又试着演算术题，随便拿一些数来加呀减的；可我这陷在空虚里的脑子，又什么也记不住。我没法集中心思去想个什么，总是想着想着，这种考虑就会一闪蹿出来：他们掌握了一些什么？昨天我都说了一些什么？下次受审我该说什么好？

“我根本无可名状的处境延续了四个月。唉，四个月，这写起来简单，就那么几笔！说，也简单，‘四个月’，就几个音。花个一秒半秒的，嘴一张就有了：四个月！可是，在失去了时间和空间概念的情况下，一般时间到底有多长，谁也没法描述、测定或是举例说明，不管要叫别人明白也好，叫自己明白也好。这包围着人的空虚、空无所有和空空如也，这总是原样的桌子、床

铺、挂毯和洗脸盆，这总是原样的死寂，这总是原样的看守——把饭递进来连眼睛都不抬一下的看守，这总是在空虚中围着一个念头转的种种念头，这把人转得晕头转向的同样念头；这一切，会怎样把一个人吞掉，毁掉，你没法向旁人说清楚。从一些细微末节上，我担心地看出来，我的脑子正在变得颠三倒四。最初几次受审，我还神智清明，说个什事沉着有数；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交叉考虑问题也都还能行。现在呢，我充其量能结结巴巴说出几个最简单的句子，因为我一边说个什么事，一边又恍恍惚惚地看着作记录的笔在纸上挪动，好像要撵上我自己的话一样。我感到精力在衰退，感觉到越来越近地面临着这样一个时刻：为了救出自己，我会把知道的一切都说出来，甚至还不止这样；为了摆脱空虚造成的窒息，我会把十几个人连同他们的隐秘一起出卖，尽管我除了缓口气什么也捞不着。有一天晚上，真是到了这一步了。在那憋死人的一刻，正巧看守把饭送来了，他转身走时我突然叫了起来：'带我去受审！我都说！我都交代！文件在哪儿，钱在哪儿，我都说！我全都说出来，全说！'幸好看守没有听下去，说不定他也不想听吧。

"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出了件料想不到的事把我救了，至少也救了我一段时间吧。那是七月末一个云雾昏朦的雨天。这个细节我记得一清二楚，因为我被带去受审走过一条过道时，雨正敲打着走廊里的窗玻璃。我得在审讯室的外屋等待。每一次提审总是得等；叫等，这也是一种手段。半夜里一声喊叫，猛不防把你从囚室里提出来，你的神经一下子绷紧起来，等你定下心来去听审，振起神思心志准备去对付的时候，他们却叫你在受审前等着，叫你等得越来越失去自制。等一个钟头，等两个钟头，等三个钟头，叫你等得身体疲乏，精神萎靡。这一天

是七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他们叫我等得特别长，在外屋站着——不用说是不许坐下的啦——足足等了两个钟头，把我站得腰酸腿痛。这个日期我记得这么清楚，是有特殊原因的，因为正好在这外屋里，挂着一本日历。对印了字、写了字的东西有多眼馋，我都没法跟你说明白。墙上‘七月二十七’这寥寥几字的数字，我瞪着眼睛看了又看，好像要把它吸进脑子里似的。看完又等，一边等一边又盯住门，看这门什么时候终于会打开。同时我琢磨着，这回这些酷吏可能问我些什么，尽管我明白，他们将问我的，和我准备回答的会大不一样。不过，不管怎么说，这种站着等待的折磨，同时也是一种舒坦，一种快慰，因为这间屋子总算跟我住的那一间不一样，比我住的那间大，多一个窗子，没有床，没有洗脸盆，窗台上也没有我看了千遍万遍的那么一道特殊裂缝。门上漆的颜色不同，门口那把沙发椅也不同。门左边这个文件柜，还有衣架，挂钩上挂着三四件淋湿的大衣，是那些折磨我的打手们穿的。我馋坏了的两眼，终于能看到点新鲜东西，看到点不同的东西了，所以馋得连任何一个细部都不放过。我细看那些大衣上的每一条褶缝，比如说吧，湿领子上缀着一滴水我都发现了。不怕你笑话，我莫名奇妙地激动起来，等着看那一滴水是会沿着褶缝终于滴落，还是会克服重力，更长久地留在上面。真的，我一连几分钟都憋住气，死盯着那滴水看呀，看呀，仿佛那是我生死攸关的事。那滴水终于掉下来以后，我又数大衣上的纽扣。一件是八颗，另一件也是八颗，第三件是十颗。数完之后，我又比较大衣的翻领。我馋坏了的双眼，带着我无以名状的贪婪，让所有这些不值一哂而且无关紧要的小玩意触动着，逗引着，包围着。忽然，我的目光被定定地吸住了：我发现有件大衣的口袋被什么东西撑得

鼓鼓的。我走近一步，从弯成长方形的形状看，这鼓起来的口袋里，我相信揣的是：一——本——书！我的膝盖开始哆嗦了：是一——本——书呀！我没伸手碰过书都四个月了。一本书，你可以看到里面的字一个挨一个排成一行一行，一页一页，一篇一篇，你可以从中读到新颖别致、感到陌生的种种思想，这些思想你可以跟着跑，也可以往心里记：光是这么一想，就叫你陶然心醉。我的目光晕晕糊糊地盯住这被书撑得鼓起来的口袋，两眼发烧地盯住这不起眼的小地方，好像要把大衣都烧穿似的。终于，我无法克制自己的欲望，不由自主地更往跟前蹭去。想到总算能伸手摸到书了，即便隔一层布也罢，我手上的神经一下热到了指尖上。还不知道怎么回事，我就越来越近地凑了过去。还好，看守没有注意我这种很反常的行动；说不定他还认为，一个人挺直站了两个钟头，想往墙上靠一靠是自然的呢。终于，我站得跟大衣紧挨着了，又特意把手伸到背后，好不被察觉就能摸到大衣。我摁了摁口袋，觉出来能摁动，摁着还窸窣作响，的确是个长方形的东西，的确是本书！的的确确是本书！我脑子里飞快地闪过一个念头：偷下这本书！侥幸到手了，那我就可以把它藏在囚室里，然后读呀，读呀，读罢最后一篇再读一遍！这念头一起，就像烈性毒药发作了一样，一下子，我耳嗡嗡响，心怦怦跳，两手冰冷不听使唤。不过，一阵心慌意乱之后，我就轻巧、机智地更贴近大衣，一边紧盯着看守，一边用抄在背后的手把口袋里的书一点一点往上顶。然后，又轻巧又细心地一拽，就这一下，这本不太厚的小书突然就到我手里了。到这时候，我才为自己的行事后怕起来，可是已经无可挽回了。那么往哪儿放呢？我把书从背后塞进裤头，掖在系腰带的地方，再一点一点推到腰侧。这样，走路的时候，我就可

以像军人一样，用手贴着裤缝把书夹紧。这回，该先来试验试验了。我离开衣架，走一步，再走一步，再走一步。成了！只要我的手贴紧腰带，走路的时候要夹住书是能行的。

“接着是审问。这次受审我比哪一次都紧张，因为回话的时候，我根本不是集中全副精力来对付口供，而是要把书夹住。别让人看出来。还好，这一次没审多久就完了。我隐隐地夹着书回囚室去。闲话就少说了，不耽误你，光说在过道里的时候吧，书从裤头上好不危险地滑了下去，我只好假装没命地咳嗽，顺势弯下腰，把书再稳稳地推回到腰带下面去。等到把书带回地狱的时候，那一瞬间哟，终于只剩我一个人了，终于我又不再是一个人了！

“现在你可能认为，我会立时抓起书，端详一番，就读起来。才不是呢！身边有了一本书，我要先尽情享受一番阅读前的欢快，做梦一样去猜想这偷来的最好是一本什么书，尽情享受一番这种引而不发的欢快，这种使大脑妙不可言地兴奋起来的欢快。这该是印得密密匝匝的，有许多许多的字，有许多许多薄薄的篇页，这样我就可以多读一些时间。另外我还盼着，这要是激动人心的作品就好了，不是浅薄平淡的东西，而是值得背诵的诗呀什么的，而且——简直是想入非非了——最好最好是歌德的，或是荷马的。可是想到后来，我再也无法克制自己的性急和好奇。我往床上一躺——这样，看守就是突然打开门，也抓不住我什么——这才哆哆嗦嗦把书从腰带底下拽出来。

“一眼扫去，我大失所望，甚至怒气冲冲了。我千难万险搞来的、而且是抱着灼望的这本书，才不过是一本棋谱，一本一百五十盘名家对局的汇编。要不是被关在屋里、锁在屋里，我会一怒之下，就把书从一扇开着的窗子里扔出去。我要这么一

本闲扯淡的书干什么呢，又能干什么呢；小时候上中学，像大多数别的学生一样，有时闷得慌也下个一盘两盘，可是这样谈理论的本本，我要了干什么？下棋嘛，没个对手，甚至没棋子，没棋盘，就下不成。我没好气地翻了一阵，想着也许能找到一点什么可读的东西，像是一篇前言呀，一篇凡例呀。可是什么没找到，有的只是一盘盘名家对局光秃秃的正方形附图，图下面还有我一时看不明白的符号 A_2—A_3，SF_1—G_3 等等。这些东西，我看了就像求不出答案的代数式。慢慢地我才琢磨出来，原来字母 A、B、C 代表竖行，数字一至八代表横行，合起来就确定了各个棋子在每一步上的位置。于是，这些纯粹是图解棋局的附图，居然会说话了。我琢磨着，说不定在这囚室里能拼造出一个什么棋盘，这样一来，就可以试着一局一局来复盘了。像是天意的开导，我看出来，巧得很，床单的图案就是些不大规则的方格子。好好一折叠，床单上终于能凑出六十四个格子来了。于是我先把棋谱塞到褥子底下，只把第一页撕出来。完了，我用吃面包掉下的渣渣屑屑捏成非常可笑、不成形状的棋子，王呀，后呀，等等，再用尘土把一半棋子染成灰色来区分黑白，就开始正试摆起来。足忙了一阵之后，我终于能在方格床单上按棋谱标示的位置来复盘了。可是，用这种滑稽可笑的面包渣棋子试着来复一整盘棋，开头的时候根本没弄成，头几天，我总是一连气地搅得一塌糊涂，不得不五次，十次，二十次地再从头开始。不过，世界上谁像我那么被空虚主宰着，有那么多既没有用也用不上的时间，谁有那种多得使不完的热心和耐性呢？六天以后，我就无懈可击地把一盘棋下完了；又过八天，我根本用不着面包渣棋子，棋谱里的运子进程我就能在床单上历历分明地看出来了，又过八天之后，我连方格床单也用不着了。原

先棋谱里 A_1、A_2、C_7、C_8 那些抽象符号，自动就在我脑子里转化成具体可感的布局了。这种转化是胜任愉快的：满盘子的棋盘在我心里显现出来，只要一推算我就通盘看到某一步上布子的情况，这就像一个娴熟的音乐家，只要往总谱上看一眼，各种乐声和各种乐声的协奏，就都在他耳朵里响起来了。又过了两个星期以后，棋谱里的每一盘棋我就毫不费力地都能在心里复盘了，用行话说就叫'下盲棋'。到这时候我才承认了，这次大胆的偷窃，给我带来的好处真是无法估量。因为我忽然之间有事可做了；就算这是没有意义、不起作用的事吧，随你怎么说去，反正它破除了我四周的空虚。有了这一百五十盘棋，我就有了个法宝，来抵住空间和时间把人憋死的单调。为了使这个新的职业对我具有不断的吸引力，从这时起，我就严格支配每天的时间：上午下两盘，下午下两盘，晚上再一掠而过地复习一遍。我的日子，原先像肉冻一样不成形状地摊着，现在充实了。我忙乎着，并不感到疲倦，因为下象棋就有这么个绝妙的好处，把人的心力拴到一个宽窄有限的方格里，不管怎样紧张地动脑子，大脑也不会疲沓，而只会练得反应敏捷和精力充沛。原先我只是机械地重复名家的对局，慢慢地，一种艺术家的兴会在我心里豁亮起来。我学着去掌握攻守中的智取、强攻和种种精到之处，学会了算棋、互相呼应和突然出击等等技巧，而且不久，我就能丝毫不差地从各个象棋大师别具一格的棋路分辨出他们的特点，就像读一个诗人的诗，只要读几行就能判断一样。于是，这件纯粹是为了消磨时间来干的事，变成了一种享受，阿廖辛，拉斯克、波哥留勃夫和塔尔塔柯威尔这些棋王，都像可亲的朋友一样来为我排解寂寞。这种无穷无尽的花样翻新，使这死气沉沉的囚室时刻都生气勃勃。正是这种严格

的日课，使我的思维能力又变得惊人的准确了。我感到脑子清新，而且由于这样经常的脑力训练，它甚至砥砺得更为锋利。我考虑问题更明晰了，更专心致志了，这一点首先在受审时表现出来；下棋时如何对付佯攻和暗算，不知不觉就使我成熟起来了；从那以后，我受审时再也没有露过怯色，甚至感到，连盖世太保慢慢地都带几分敬意来看我了。他们见其他所有的人都垮了，也许会心里纳闷，我倒是从什么神秘的源泉中，汲取了这种抗拒到底的力量。

“棋谱里这一百五十盘棋，我天天有系统地跟步子学着下，这段幸福时间，大概延续了两个半月到三个月的样子，后来，我没有想到又陷入绝境了，突然又感到空虚了。因为每一盘棋下过二三十遍以后，就失去了新鲜感，原先那么使人激动、使人鼓舞的力量也就枯竭了。一盘棋一步挨一步我早背熟了，还一遍又一遍去重复，还有什么意思呢？刚一开局，这盘棋的运子进程就自动地交错在我心里了，不叫人惊奇，不叫人紧张，也没有疑难之处。为了使自己有事可做，有脑筋可动，为了使自己有所寄托，我真需要另有一本棋谱，里面有不同的棋局。可是这根本不可能，要摆脱这非常恶劣的境况，出路只有一条：我必须抛开旧套，另创新局。我得想法子跟自己下，或者更确切地说，跟自己干。

“我不知道，这种自己跟自己玩的心理状态，你在多大程度上能琢磨得出来。下棋纯粹是一种思维游戏，不是碰巧的事，所以，想自己跟自己下棋在逻辑上是荒谬的，随便一想就足以指出这一点了。下棋所以吸引人，最根本的就在于，设谋用计是在两个不同的脑子里分别进行的；在这场勾心斗角中，黑方不知道白方走某一步棋的用意，总是千方百计去猜测，去干扰，反

过来，白方也是尽力去超越对手，去招架黑方的隐秘用心。如果黑方和白方由一个人充当，情况就显得荒唐了，因为同是一个大脑，既应该知道某些事，同时又不该知道；为白方算棋的时候，要能按照命令完全忘掉一分钟前还是黑方时的想望和意图。交叉进行思维，是以意识完全分裂为前提的；使大脑的功能也像动力机械一样，想开就开，想关就关。想自己跟自己下棋，这对下棋来说是违背常理的，就像一个人想跳过自己的影子一样。

"哦，我简单点儿说吧。这种荒唐罕见的事，我在灰心丧气中竟试了几个月。我没有选择余地，只有去干这种荒唐事，好使自己不至落个神经完全错乱，或是智力全部衰竭。在这种可怕的处境下，为了不被四周令人毛骨悚然的空虚所窒息，我被迫硬把自己分解成黑方我和白方我。"

B博士在躺椅上仰倒，闭了一会儿眼睛，好像要把翻肠搅肚的回忆强压下去似的。左嘴角不由他控制地一掀，又异样地抽搐了一下。这才从躺椅上直了直身子说：

"喏，到这里，但愿一切都给你解释得相当清楚了。不过，可惜我没法肯定，后来的事情，我是不是也能同样清清楚楚地举例向你说明。因为这项新工作要求脑子绝对紧张起来，这就使它不可能同时又克制自己。我跟你提起过，依我看，想自己跟自己下棋，这根本就是胡来；不过，就算这是荒唐事吧，眼面前有个实实在在的棋盘，总还是好办一点，因为有棋盘在，总还会显出一定的距离，在视觉上总还是不受对方干扰的。面前有实打实的棋盘，摆着实打实的棋子，想招数的时候你就可以撂下休息一会儿再想，你人就可以一会儿坐在桌子的这一头，一会儿坐在桌子的那一头，一会儿站在黑方来观察形势，一会儿

站在白方来观察形势。可是像我这样迫不得已，要把自己对自己的、或者说是自己跟自己的棋战，摆到想象的棋盘上去，这就使我不得不把六十四个格子上每一步的运子情况都清清楚楚地记在心里；再说，我不仅要记住某一步上的布子情况，还要算出双方随后可能走的步子。要为黑方和白方，为每一方的我，都总是预先想出来四五步棋，我简直不是下两倍三倍的功夫去设想，而是下六倍八倍十二倍的功夫——我知道这听起来是多么不合情理。抱歉得很，我没分寸地叫你来想这种疯疯癫癫的事。在幻想的无形无影的棋盘上下棋，我必须作为黑方棋手预先算出来四五步棋，也作为白方棋手预先算出来四五步棋，又在一定的程度上，按黑方棋手的想法，按白方棋手的想法，按双方的想法，预先组合出随着发展将会有的各种态势。不过，在这种不可思议的实验中，最不堪设想的还不是这种自我分裂，而是在自己想出一些棋局来的时候，我脚底下失去了立足之地，一下栽进了虚无缥缈。光是照着名家对局来下，像我前几个星期那样练的，说到底，只不过是依样画葫芦的事，纯粹是重复现成的东西，做这种事并不比背诗记法律条文更费心思。这是一种有一定范围、有一定章法的活动，因而是上好的智力锻炼。上午学两盘，下午学两盘，这是规定的日课，这是我的一种正常的工作。做这种事我根本用不着动感情。再说，下棋的时候我要是走错了，或是不知道该怎么样往下走了，我总还有谱棋作依据嘛。只是因为这样，对于我松动了的神经来说，这才是一种有益的、更不如说是起镇静作用的活动，因为拿别人下过的棋来复盘，不会把我自己卷进去。黑方胜也好，白方胜也好，我都不在意。这是什么阿廖辛或是波哥留勃夫在争夺冠军的桂冠，我自己，我的心灵理智，不过作为旁观者，作为行家，来对这

些棋局的瞬息万变和妙不可言受用一番罢了。可是，从我试着自己对自己的时候起，我就不自主地开始向自己挑战了。黑方我和白方我，这双方的我，不得不互相比赛了。双方都从自己的立场出发，起了野心，失了耐性，都求必胜，都求必得。作为黑方我，我急于想知道白方我将要走的每一步棋。双方我的任何一方，都为对方的错着而兴高采烈，同时也为自己的失算而自怨自艾。

“这一切都像是毫无意义的；事实上，这完全是人为的精神分裂，是一种会导致危险的兴奋状态的意识分裂，对于正常情况下的正常人来说，是不可想象的。可是你别忘了，我从整个正常生活中被强行揪了出来，成了囚犯，无辜地受到关押，几个月来被人刁钻古怪地用寂寞来虐待，是个满腔愤怒早就碰见什么都想发作的人。除了进行自己对自己这种毫无意义的比赛，我再没别的可做了；我的愤怒，我的报复心，就疯疯傻傻地一头扎进了这种游戏。我想证明某件事是对的，可是我能在心里去反驳的，却又不过是另一个我，这就使我在下棋的时候亢奋得简直要发狂。一开头，我还沉着有数地思考，下完一盘休息一下，再下另一盘，好放松下来，缓一缓。可是慢慢地，被激怒的神经就不容我再等了。白方我一步才走，黑方我就心急火燎地抢上来了；一盘才完，我又叫阵要下第二盘了，因为两方的我总是一方被打败，就要求扳回来。由于这种没个满足的穷开心，最后几个月我在囚室里自己对自己到底下了多少盘棋，是上千盘还是更多，就连个大概数我也说不清。这瘾头儿大得我自己也管不住；从早到晚，我想的尽是象、卒、车、王呀，A路、B路、C路呀，将死了呀，王车换位呀；这一切，把我整个生活，整个心神都推到画着方格的棋盘上去了。下棋的乐趣变成了下

棋的豪兴，豪兴变成了煎迫感，变成了狂热，变成了肝火旺盛，不仅贯串我醒着的时间，慢慢地还贯透到睡梦中去。我还能思考的事就是下棋，就是动子，就是对付险着。有时我醒过来额头上潮乎乎的，我断定，准是连睡觉也不自觉地在接着下棋；而且我要是梦见人了，那么这些人也只会是跟象呀、车呀什么的一样动弹，也只会用马行步往前往后地跳动。甚至叫去受审，我也没法再牢牢记住自己的身份。我有这种感觉，最后几次受审的时候，我准是有些前言不搭后语，因为有时候那些审问的人都听得面面相觑。说真的，他们问我、劝导我的时候，我带着不可救药的热望，只盼着再把我送回到囚室去，好让我把正在下的棋、下得乱糟糟的棋，再接着下下去，好让我重新下一盘，再下一盘，再下一盘。任何一点打搅都会把我搅乱，就连看守来打扫囚室的那一刻来钟，给我送饭来的那一两分钟，也把我折腾得火辣辣地烦躁。有时候那一盆吃的搁到晚上还没动，我下棋下得都忘了吃了。我肉体上惟一能感觉到的就是奇渴，这准是不住地下棋想步子弄得上火了。我三口两口就喝干了一瓶水，烦着看守再给添，可没过一会儿我就又喉干舌苦了。我从早到晚别的什么都不干，只是下棋，下到后来，我兴奋得连静坐一会儿都不行，考虑一盘棋的时候，我不停地走过来走过去，走过去走过来，越走越快，越走越快，越到这盘棋接近见输赢的时候我越是暴躁。赢棋，取胜，自己打败自己，这种热望使我慢慢地动起肝火来了。我烦躁得直哆嗦，总是一方的我嫌另一方的我走棋太慢，一方的我催促另一方的我，要是一方的我嫌另一方的我还手还得不够快，那——你也许会觉得好笑的——我就会开始自己训自己，'快走！快走！'或者是'往下走呀！往下走呀！'如今我自然是心里豁亮了，当时我那种状况完

全是精神过分紧张的病征；我无以名之，就称之为‘棋瘾中毒’，用了医学上还没听说过的这么个词儿。终于，这种对象棋入迷上瘾的偏执狂，不仅袭击我的心灵，还开始袭击我的肉体了。我瘦了。睡觉不香，精神恍惚，每次醒过来都要特别花费气力，来撑开这重得像铅的眼皮。有时我感到那么虚弱，手抖得厉害，把水杯端到嘴边上都费劲。可是一开始下棋，我身上就来了一股蛮劲。我攥起拳头，冲过来撞过去。有时候我好像听见自己沙哑凶暴的声音，透过一层红雾在冲我自己喊着：‘将！’‘将死了！’

“在这种令人惊悸、难于描述的情况下怎样闯祸了，我自己也没法说清楚。这一切，我就记得，有一天早晨我醒过来，跟平常感受不一样：我躺着，绵软，舒适，身子好像松散了似的。一种又浓又甜的倦意，几个月来我还没体会过的，偃卧在我眼皮上，温暖宜人地偃卧在上面，使我一开始都下不了狠心睁开眼睛。我醒着还躺了几分钟，继续享受着这种沉重的朦胧状态，这种偃卧带有快意所陶醉了的感官。猛可地，我感到好像后面有声音，有活人的声音在说话。你想不出我有多高兴，因为这一年来，别的话我就没听到过，听到的只有审判席上那些严酷、尖厉又恶毒的话。‘你在做梦’，我对自己说：‘你就做吧！可别睁眼！让这个梦再延续下去。要是醒过来，你就又会看到这桌子，这椅子，这洗脸架，这图案永不变样的挂毯，这包围你的该死的囚室了。你梦下去吧，梦下去吧！’

“可是，好奇心占上风了。我小心缓慢地睁开了眼睛。奇怪呀，我待在另一间房子里了；这间房子比我的囚室大，也更宽绰。没安栅栏的窗子，放进悠然自在的阳光；窗外看得见树，绿绿的，在风中摇曳，而不再是那堵僵死的隔火墙。四壁光光荡

荡，白得耀眼，洁白的天花板高悬在头顶。我的确是躺在一张陌生新异的床上了，这是真的，不是做梦，床后头还有人在轻言细语呢。我准是惊奇得使劲动弹了，因为随即就听见床后有走近来的脚步声。一个女人轻手轻脚走了过来，是个白帽压发的女人，是个护理人，是个护士。我高兴得浑身一阵颤抖：我都一年没见过女人了呀。我凝视着这俊俏迷人的少女，仰视的目光准是又野又亢奋，因为这走过来的少女竭力抚慰我说：'安静，哦，安静点儿！'我只顾谛听她说话的声音。这说话的，岂不是一个人么？难道这世界上居然还有不来审问我，不来凌虐我的人么？更何况，奇怪得不可思议的是，这还是女人柔细温和、近乎亲热的声音呢。我贪婪地凝视着她的嘴，因为在地狱地里蹲了这一年，在我看来，一个人还会和和气气跟别人说话，都变得不可能了。她朝我微笑着——千真万确，她微笑着，竟还有人会和和气气微笑。她举起指头劝阻地往嘴唇上比画了一下，然后轻盈地走开了。可是，我没法听从她的禁令。这奇迹我还没看够呢。我硬挣着设法从床上坐起来，为的是跟着看她，跟着看这和善的、像奇迹一样的人。可是，我想从床边上支撑起来时，竟失败了。原来右手的地方，连指头手腕一起，我觉出来有什么异样的东西，有个又厚又大的白鼓包，显然是一古脑儿被包扎起来了。看着手上这又白又厚的希罕东西，一开始把我惊奇得摸不着头脑，后来才慢慢地明白过来，我这是在哪儿，并且思索着，说不定是出什么事了。我准是被打伤了，要不就是自己伤了自己的手。我这是在医院呢。

“中午来了个大夫，是位和蔼可亲、上了年纪的先生。他知道我们家这个姓，还敬重地提到我那个当侍医的叔叔，这使我立时就感觉出来，他提这些话是来和我近乎。在随后的一段时

间里，他向我提出了各式各样的问题。有个问题问得我特惊奇：他问我是不是数学家或是化学家什么的。我说不是。

“‘这就怪了，’他喃喃地说，‘你发高烧的时候，老是 C_3 呀，C_4 呀，喊那么些个怪词儿。我们都听了耳生。

“我询问我是怎么了，他奇异地笑了笑说：

“‘没什么了不起的，神经受了强烈刺激。’他先留神地看了看四周，又轻轻地接着说，‘说到头来，受刺激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是在三月十三以后，是不?’

“我点了点头。

“‘遇上这种搞法，受刺激不奇怪，’他喃喃地说，‘你并不是第一个。不过，你别担心!’

“从他悄声劝慰我的那种神态，还有他安抚的目光，我懂得，在他这儿我是可靠地受到保护的。

“两天后，这好心的大夫把出事的情况很爽快地跟我说明了。原来，看守听见我在囚室里大喊大叫，起先以为我在跟闯进去的什么人吵着呢。可是，他在门口刚一露头，我就向他扑过去，冲着他狂呼乱叫，喊的好像是什么‘你倒走上一步哇，你这坏蛋，窝囊废!’我上去就想掐他的脖子。到后来，打得他不可开交了，他只好大喊救命。看我这疯疯癫癫的样子，于是他们就拖我去找医生检查。在过道里，我猛一下甩开了他们，向窗口扑去，砸破了窗玻璃，也割破了手。——你看，这儿还老深的一道伤痕呢。在医院度过的头几天，我一直处于大脑皮层过度兴奋的状态，不过到这时，大夫认为我的感觉中枢完全清醒了。‘当然啦，’大夫又小声地接着说，‘这事儿我还是不向上司报告为妙，要不的话，他们总有一天会把你又弄回到那儿去的。相信我好了，我会行方便的。’

“这助人为乐的医生向虐害我的人报告了一些什么，没让我知道。反正，他想达到释放我这个目的，他是达到了。有可能是他指出我已经神经错乱，也有可能是在这期间，盖世太保已经不把我看在眼里了，因为那以后希特勒已经占领了波希米亚①，对他来说，奥地利的事也就算了结了。这样，我只消签字保证十四天之内离开祖国就得。这十四天，有关的事情简直办了上千件：办军事机关证明，办警察局证明，交税，办护照，办签证，办健康状况证明，等等。在今天，这以后出生的人要出国旅行，免不了就要办这些事。这弄得我就没时间来多想过去的事情了。看来，我们脑子里有种种神秘的调节力在起作用，遇上可能给心灵惹麻烦招危险的事，这种调节力就自动来排险，因为总是我一想来回忆坐牢的日子，我脑子就有点昏昏然了。直到好多个星期以后，干脆应该说是上了这条船以后，我才又找到了勇气来想所遭遇的事情。

“这你就会理解了，为什么我在你那些朋友面前举措那么失当，还许叫人想不通。我是在溜达，纯属偶然，走过吸烟室，看见你的朋友们正围着棋桌；我不由自主地感到又惊又怕，脚底下像生了根一样。因为我完全忘记了，人们还能对着真正的棋盘，用真正的棋子来下棋，忘记了下棋是由大不一样的两个人，亲身对坐着来下的。我真是花了好几分钟才回想起来，这些棋手们在那边玩的，和我在百无聊赖中几个月试着自己跟自己玩的，原来是同一种游戏。我在苦练中凑合着使用的那些暗记，竟

①1939 年 3 月 14 日，斯洛伐克的法西斯分子在希特勒指示下，成立斯洛伐克国，随后建立了“波希米亚和摩拉维亚保护国”，实际上成为希特勒德国的附属地区。

只是代号，只是这些骨质棋子的标记罢了。我惊奇的是，棋子在棋盘上移动，跟我在假想的棋盘上凭空想象的竟是一样。一个天文学家用种种异常复杂的方法，在纸上算出了一颗新行星的轨道，后来果然在天上看到了这颗洁白明亮、实有其物的星星，大概也像我这样惊奇吧。像被磁铁吸住了一样，我紧盯着你们的棋盘，又看着我脑子里那张图，把图上的马、车、王、后、卒什么的，都当成实实在在的棋子，用木头切削成的棋子；为了通观完局，我不得不又把布子的情况，从用数字代替的抽象的棋盘上，搬回到这有棋子在活动的棋盘上来。慢慢地，好奇心攫住了我，来观看这两个棋手用实物进行的棋赛。于是出了那件煞风景的事，我完全忘了礼貌，竟来搅乱你们下棋。话又说回来，看了你朋友那步失着，我心上像挨一针似的。我止住他，这完全是本能的行为，是一种情不自禁的行动，就像我们看见孩子弓腰挂到栏杆上，不假思索就去抓住一样。到后来我才醒悟过来，由于性急，我粗疏失礼，冒犯了诸位。”

我连忙请B博士宽怀，由于那个偶然事件能和他结识，我们大家都感到非常高兴，并且说，承他不弃，把一切都相告，要是他肯光临明天临时凑成的那场棋赛，那我是备感兴奋的。B博士着急地扭动了一下。

“别那么说，真的别存奢望。对我来说，这不过是试一试……试一试看我……看我是否能真有能耐正正经经来下棋，在真正的棋盘上，用实实在在的棋子跟看得见摸得着的对手来下棋……因为我越来越怀疑，我下的那几百盘棋，说不定还是几千盘棋，是地地道道，合乎规定，还是仅仅是在做梦发高烧中下的，是发高烧时的玩意儿，下的时候跟做梦一样，总是把些衔接阶段跳脱了。但愿你别真当回事，指望我妄自以为能顶住一

个象棋大师，甚至是举世第一的象棋大师。我感兴趣的，我暗中琢磨的，不过是那种事后产生的好奇心，就是说我想确定一下，我坐牢那会儿干的，是真正在下棋呢，还是已经就疯了，我是紧对着发疯那个危险的暗礁呢，还是已经绕过去了。就这么回事，仅仅是这么回事。”

这时，船尾响起了叫吃晚饭的铃声。我们竟聊了快两个小时了。B博士跟我谈的，比我归纳在这里的要详尽得多。我衷心地向他道过谢，就告辞了。可是，我还没顺着甲板走开，他就又跟了过来，虽然是激动地、甚至有点结巴地补充说：

“还有件事！你最好事先就转告他们诸位，免得我事到临头显得不礼貌：我只下一盘……下这盘棋仅仅是了结旧账——是彻底的结束，而不是新的开始……我不想再次陷到疯疯傻傻的棋瘾中间去。回想那种情况，只会使我厌恶……再说……再说，那时候医生也警告过我……郑重其事警告过我：不论谁，对什么一入迷上瘾，就终身是害；得过‘棋瘾中毒’的人，就算是治好了，也最好是别再挨近棋盘……好了，你明白的——我就下这一盘作个实验，再也不下了。”

第二天，到约定好的下午三点，我们准时在吸烟室会齐了。我们这一圈人里还增加了两个这种王者之戏的爱好者，那是两个在船上服役的军官，他们特地请假不执勤，好有机会来看这场比赛，岑托维奇也没像头一天那样让人等他。照例选定黑白方以后，于是由 Homoobscurissimus① 对著名的世界冠军，这场值得纪念的棋赛就开始了。我遗憾的是，这盘棋只是下给我们这些完全不够格的观众看了，运子进程没有记入象棋年鉴，就

①拉丁文：无名之辈。

像贝多芬的钢琴即兴曲没留下乐谱一样。这以后的几个下午我们倒也试过，想一同凭记忆把这盘棋再复一遍，可是白折腾；也许是我们大家看棋的时候，看两个棋手看得太有兴味了，没注意比赛的进程。因为在下棋的过程中，双方在言谈举止方面气质的相反，从体态上也越来越变得鲜明了。岑托维奇这个棋坛老手，在整个这段时间一动不动地待着，像块木头似的，目光严峻僵直地垂在棋局上。对他来说，思索简直就像是一种肉体的抽紧，使他全部器官都异乎寻常地往一起收缩。B博士不同，他动弹着，轻轻松松，毫无拘碍。他完全是个业余爱好者——这取的是这个词最美好的含义。对他来说，下棋只是一种游戏，是令人轻松愉快的。他身子完全放松。头几步棋他一边想一边闲聊着跟我们解释，还消停地点起一支香烟。总是轮到他走棋时，他才往棋盘上看一两分钟。走一步棋他都给人这样一种印象，仿佛对方这步棋他先就料到了。

开局几步熟套棋走得相当快。到七八步上，这才有点看得出来，好像是按确定的计划在发展。岑托维奇加长了想棋的时间，这使我们感到，争夺先手的实战开始打响了。不过，不妨说句实话，就像看任何一盘够水平的棋赛一样，局势的一步步展开，在我们外行人看来是不太够味的。因为棋子儿越是纵横错杂，交织得花样翻新，实际情况对我们也就变得越是隔膜了。我们既弄不清这一方有什么打算，也弄不清另一方有什么企图，也不知道究竟是哪一方占优势。我们光是看到，一个一个的棋子儿像吊车① 似的挪动着，想突入敌阵；可是，因为高手每走一步，总是先就算准了许多步，所以这你一步来我一步去的战

①国际象棋的棋子，是一个个近似圆锥体的雕像，故形似吊车。

略意图，我们没法领会。另外，慢慢地又添出了一份叫人泄气的疲劳，这都怨岑托维奇想棋想得没完没了。这种情况也开始弄得我们那位朋友明显地烦躁起来。我揪心地注意到，这盘棋越往下拖，他越是心急火燎，开始在沙发椅上蹭过来拧过去，一会儿由于焦躁一根接一根抽烟，一会儿又拿起铅笔记下点什么。接着，他又叫来矿泉水，一杯又一杯急着往下灌。这是明摆着的，他想步子比岑托维奇要快上百倍。每当岑托维奇没完没了地想罢，拿定主意，用呆笨的手往前挪动个子儿时，我们这位朋友都只是像见到早已料定的事情应验了一样，笑一笑，随手就应一步。他反应迅速的脑子，必定把对方可能走的步子预先全都算好了，因此，岑托维奇越是迟疑不决，他就变得越是烦躁。等着的时候，他不快地、简直是恨恨地，一股气都憋在嘴边上了。可是，岑托维奇一点儿不着急。他执拗沉默地思考着，棋盘上子儿越空，他想棋的时间也拖得越长了。到四十二步上，已经过了两个钟头四十五分，我们围住棋桌坐着，一个个都乏乏的，思想都快开小差了。在船上服役的两个军官，一个已经走了，另一个拿起一本书在读，只在每次动子儿的时候才抬一抬眼睛，可是，就在岑托维奇走棋的时候，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突然发生了。岑托维奇拿起马往前跳，B博士一见，立即像作势要跳的猫一样团起身子。他浑身都哆嗦起来，岑托维奇刚跳罢马，他就将后狠狠地往前一推，神气昂然地大声说："得！完了！"说罢身子往后一仰，两手交叉地抱在胸前，用挑衅的目光看着岑托维奇，眼瞳里突然闪出灼热的光芒。

我们由不得都俯向棋局，来看清他这步告捷的棋。一眼看去，并不见有直接的威胁。我们这位朋友说的，恐怕是就往下走的情况而言；这，我们这些看得不远的外行人，还没法算出

来。我们中间，就只有岑托维奇听了这挑衅性的预告动都没动；他一动不动地坐着，这盛气凌人的一声“完了”，他好像根本没听见。哑场了。由于我们大家情不自禁都屏住呼吸，放在桌上用来卡定走棋时间的钟，一下听得见嘀嗒嘀嗒响了。过了三分钟，过了七分钟，过了八分钟，岑托维奇还是不动；不过，我似乎觉得，他由于内心紧张，厚厚的鼻翼好像都张得更开了。这种哑场的等待，这位朋友显得跟我们一样受不住了。突然，他霍地一下站了起来，开始在吸烟室里一趟来一趟去，起初慢慢地，走着走着就快了，越来越快了。我们大家看着他，都有点吃惊，然而，谁也不像我这么揪心，因为我突然发现，他这么一趟来一趟去，脚步尽管风是风火是火的，走的却总是同样大小的地面；看样子，好像在这宽敞的房子中间，他每次都扑到了无形的尽头，不得不折回来。我心惊肉跳地发现，这一趟来一趟去，无意中复现了他原来那间囚室的大小；在被关押的那些月份里，他一准也是这样扑过来窜过去，像围在笼中的野兽一样，一准也是这样两手哆嗦，双肩紧缩，就这样，他也不得不就这样，在囚室里千万次地奔来闯去，僵直发烫的眼睛里闪着发狂的红光。不过，他的思维能力似乎一点没受到损害，因为他时不时烦躁地转向桌子，看这段时间里岑托维奇决定了没有。这可是过九分钟了，过十分钟了。临了，终于出了我们谁也没料到的事情。岑托维奇把一直搁在桌上没动的那只沉重的手，慢慢地举了起来。我们大家都紧张地看着，等他决定。他可没走棋，只是翻过手来，用一个断然的动作，把棋盘上的棋子儿慢慢地全都拂掉。过了一会儿我们才明白过来：这盘棋岑托维奇认输了；他投降了，避免在我们面前公然被将死。出了怪事了：这个世界冠军，这个无数次棋赛的优胜者，竟在一个

无名之辈面前，在一个二十年或是二十五年没碰过棋局的人面前卷旗了。我们这个朋友，这匿名者，这没名气的人，在公开的比赛中，把世界棋王打败了。

还不知道怎么回事，我们就激动得一个接一个站了起来。我们谁都有这种感受，好像该说点什么，该做点什么，来透一透这满怀惊喜。静静地待着不动的，只有岑托维奇。停了好一阵，他才抬起头来，用死沉沉的目光看着我们这位朋友。

“再来一盘?”他问道。

“不在话下!”B博士回答，这答话中带有一种我感到不舒服的热情。我还没顾上提醒他只下一盘为限的那个老主意，他就坐下来慌里慌张开始重新摆子儿了。他归拢棋子儿的时候那么手忙脚乱，有个卒竟两次从他抖抖嗦嗦的手里滑到地上，看了他那种一反常态的亢奋，我原先的惴惴不安竟一变而成恐惧了，因为这原来沉默冷静的人，一眼可见已经被过度的兴奋压倒了。他的嘴抽搐的次数越来越多，身子抖得像被突发的高烧摇撼着。

“不要下了!”我悄声对他说：“这会儿不要下了！今天就下到这儿吧！这你吃不消的!”

“吃不消！哈哈!”他一副凶相地大笑起来。“要不这么拖拖拉拉，有这点时间都够我下十七盘了！我呀，吃不消的就是，遇上这慢劲儿怕睡着！——得！你就开棋吧!”

末尾几句是冲岑托维奇说的，语气激烈，近乎粗暴，岑托维奇冷静严肃地看着他，不过那直愣愣的目光，却带点攥紧一只拳头抡出去的味儿。一下子，两个棋手之间产生了一点原先没有的东西：一种危险的对立，一种强烈的恨意。他们不再是棋伴，彼此逢场作戏来试试自己的能耐，而是仇敌，双方都发誓要消灭对方。岑托维奇走第一步棋就拖了很久，我有一种分

明的感觉，他是有意拖这么久的。显然，这训练有素的策略家已经发觉，他正可以用慢劲儿来把对手拖垮，拖乱。就连开局时一步最简单的正着——按惯例把王前卒往前推两格，他也耗了不下四分钟。我们这位朋友立即动王前卒来迎敌①。岑托维奇可是又停下了，没完没了，简直叫人没法忍受；那劲儿，就像一道强烈的电光往下一闪，我们心怦怦直跳地等着雷响，可雷就是不响一下。岑托维奇一动不动。他思索着，安安静静，慢慢腾腾；我愈来愈确定地感到，他这是慢里藏奸。不过他这一慢，倒使我有充分的时间来观察B博士。他正好往下灌第三杯矿泉水；我不由得记起来他告诉我的、他在囚室里的那种奇渴。过度兴奋的一切表征，都清清楚楚地显露出来了。只见他额上冒汗，手上的那道伤疤比原先更红更惹眼了。不过他还克制得住。到第四步上，岑托维奇又没完没了地思索，他这才失态了，突然冲对方训斥起来：

"你总走上一步哇！"

岑托维奇冷冷地抬起目光。"我就知道，我们说好了，走一步棋十分钟。我的规矩是走棋不短于这个时间。"

B博士咬紧了嘴唇。我发现，他的脚后跟在桌子底下烦躁地，越来越烦躁地冲地板跺着。想着他正打算做出什么胡闹的事来，这种压抑人的预感，使我自己也变得有增无减地神经过敏了。果不其然，到第八步上，就出了个节外生枝的意外。等得越来越失去自制的B博士，憋气都憋得快忍无可忍了；他拧过来转过去，手指头不自觉地在桌上敲起来。岑托维奇又一次抬起他不灵便的粗人脑袋。

①这就是前面提到的"西西里式开局法"。

“请你别敲了行吗？这打搅我。我都没法走了。”

“哈哈！”B博士带理不理笑了一声，“这有目共睹。”

岑托维奇脸红了。“你说这话什么意思？”他尖刻恼怒地问道。

B博士又恶意地强笑了一声：“没什么意思。显然不过是你太多心了。”

岑托维奇没说话，低下了头。

七分钟后，他才又走了一步。这盘棋就这么慢得要死地往下拖拉着。岑托维奇好像越来越像个石头人了；到后来，他想定一步棋，总得顶足了约定的走棋时间。而在岑托维奇走棋的时候，我们这位朋友的态度也变得怪了。看样子，他好像根本没再理会这盘棋，而在想着别的什么不沾边的事。他不性急地颠来闯去了，只无精打采地坐在位子上，用呆滞的、甚至是迷乱的目光定定地看着前面的空中，不住地朝前面嘟嘟哝哝说些听不懂的话。如果他不是在想入非非，那么——我内心深处这么猜测——他就是在下另外一盘棋解闷儿。因为每次岑托维奇终于走了一步的时候，我们都不得不把他从魂不守舍的状态中唤回来。惊醒过来后，他总是用那么一分钟，来重新看清局势。我心里越来越犯疑，他在这种不动声色的癫狂状态中，一定早把岑托维奇和我们大家都忘了，而他这种癫狂，可能会突然爆发成什么大喊大闹的行为。果不其然，到第十九步上，危机爆发了。岑托维奇刚走完子儿，B博士连棋局都没认真看一眼，拿起象就推进了三格，大叫一声，把我们都吓了一跳：

“将！”

我们立时都盯住了棋盘，盼着那是步高着。可是过了一分钟，竟出了我们谁也没料到的事情：岑托维奇慢慢、慢慢地抬

起头来，还从来没有过地那样挨个儿看着我们这圈人，有那么点儿大称心愿的神气，因为他嘴边慢慢泛起了踌躇满志、不胜鄙夷的微笑。直到把这种我们领会不来的快意尽情品味够了，他这才假装客气地向我们说：

“遗憾！我可是看不出将了军了。诸位也许有谁看出来将了军了吧？”

我们看着棋盘，然后，目光又不安地滑向B博士。真的，连孩子都看得出来，岑托维奇那个王的前面有个卒，把对方的象挡得严严实实，不可能威胁到王的。我们担心起来。会不会是我们这位朋友性急，没把棋子儿放正，放远了一格，或是放近了一格？我们的沉默，引起了B博士的注意，这回他也盯住棋盘，还越急越结巴地咕哝起来：

“这王可是在F_7位上的……站错位了，完全错了。你走错棋了！这棋盘上的子儿全都站错位了……这卒就该在G_5位上，不该在G_4位上……这根本是另一盘棋……这……这……”

他突然张口结舌了。我狠劲抓住他的胳膊，或者更不如说是拼命拧，那个手劲，使他尽管亢奋得迷迷糊糊，也硬是感觉到了。他回过身来，像梦游患者一样直盯着我。

“你……要干什么？”

我光是说了个“别忘了”，同时用手指摸了摸他手上的那个伤疤。他不自觉地也跟着我摸了一下，两眼呆滞地盯着那一道血红。看着看着，他突然哆嗦起来，浑身打了个冷噤。

“上帝呀，”他嘴唇苍白，嘟囔着说：“我没胡说，没胡闹吧……我终究又这么……”

“没有，”我悄声地跟他说，“不过，你得马上撂下这盘棋，就到此为止。别忘了医生叮嘱你的话！”

B博士一下站了起来。“请原谅我令人不快的错误，”他向岑托维奇鞠了一躬，用原先斯斯文文的声调说，“我说的那些话，自然是纯属胡闹。不用说，这盘棋你赢定了。”说罢转向我们：“也得请诸位包涵。不过。我先就提醒过，诸位不要对我抱奢望。请原谅我有失检点——下象棋，这是我最后一试了。”

他一鞠躬，走了，神态又谦虚又诡秘，跟最初露面的时候一样。只有我知道，这个人为什么要永远不再接触棋盘，而这时，其他的人则有点昏头昏脑地待着，影影绰绰地感到，真是万分紧迫，避开了某种不愉快的严重事态。“Damned fool①！”麦克柯诺尔失望了，嘟囔着抱怨了一声。岑托维奇最后一个从沙发椅上站起来，还向这半局残棋扫了一眼。

“可惜，”他宽宏地说，“进攻安排得实在不坏呀。对一个业余爱好者来说，这位先生实在是有两下子，不同一般。”

（樊修章 译）

①英文，原意是“该死的笨蛋”，这里是“活见鬼”的意思。

青云无路

奥地利遥远山村蒂罗尔① 邮局，与其他农村邮局没什么两样，看到一个就知道其他。它们都是在弗兰茨·约瑟夫时代② 建立的。各邮局都是用同样国库拨款，用同样的简陋的设备装饰起来的，处处顽固地保持着官府财政的衙门官气。就是到了这个极偏僻，吸到冰川气息的蒂罗尔山村，也有一股令人不解的老奥地利的官气，即冰冷的烟草味的卷宗的尘土味。按一条详细的条文规定，房间的布置都一个样。房间用装有玻璃的木板墙隔成两部分，一边是随便出入的顾客区，另一边是公务间。国家很少重视顾客区，不设座位，更没有舒适的设施，由此可见国家不欢迎人在自由出

①蒂罗尔，奥地利西南州名，位于阿尔卑斯山。

②弗兰茨·约瑟夫时代，指奥匈帝国国王弗兰茨·约瑟夫一世（1830—1916）统治年代。

入区久呆。顾客区唯一的家具是一张摇摇晃晃可怜巴巴的只能依墙而立的斜面桌，上面铺一块破烂不堪的涂蜡的亚麻布，上面满是洒落的斑斑墨迹，使之成了一块黑布，谁也不可能记起那个嵌在桌上的墨水瓶有多久，已满是灰尘，里面的墨水干得成了浆糊，无法使用。除此之外，没有其他物品。桌上笔槽里偶尔有一支笔，不是断了尖，就是根本不能用。至于美观，吝啬的国库支出也像对摆设一样不重视。自从共和国① 以来，把弗兰茨·约瑟夫的画像从墙上扯下来，以广告代之。在乌黑的石灰墙上贴着刺眼的广告，花花绿绿成了房子里的装饰。那些大红大绿的招揽广告，为早已过时的展览会招徕观众；或是为彩票招揽生意。在一些边远的邮局，甚至还有认购战时公债②的宣传品。墙上许多广告中，还加上一条“禁止吸烟”的无人理睬的标语，便是在公共场合里表现出国家的大度。

受到别人尊敬的是那些为顾客服务的栅栏里的那些人。在这里，国家在这块小小的栅栏里集中地清楚地表明是象征着国家的权力和范围。房子角落里放着一只金柜。窗上装着栏杆，可以想到，肯定里面经常放着大量的钱。一架有活动底座，擦得锃亮的黄铜外壳的莫尔斯电报机，是屋内惟一的一件珍品。在黑色镍盘里的那部电话，比电报机逊色多了，不引人注意。毕竟这两件东西给这间屋子增添了欢乐和尊敬，因为接上铜线，这个偏僻的山村就同全国广大地区联系上了。相比之下，邮政的其他方面就显得相形见绌。计量邮包的磅秤、信袋、书籍、文

①奥地利共和国，1918年11月成立。

②战时公债，系为第一次世界大战发行的，距此书已是大战结束后8年。

件夹、账簿和登记册，还有哗哗作响的存放邮资的圆筒、天平、砝码、黑的蓝的红的和紫的铅笔、回形针、夹子、捆绳、印泥、吸水海绵、吸墨器、橡皮、小刀、剪子和裁纸刀。这么多杂七杂八的用具和用品杂乱地放在两尺见方的狭小的写字台上。在许多抽屉和柜子里放着多如牛毛的、不断更新的一叠一摞的文件和表格。显然这是巨大的浪费，事实上仅是眼睛的幻觉而已。原来，国家对于这些不值钱的用品，每一件都由国家暗中记录在案，毫不马虎。从用完的铅笔头到撕破的邮票，从磨损的吸水纸到白铁皮洗涤盆被水漂走的肥皂片，从公务室内的灯泡到锁门的钥匙，不论是还在使用着或已经报废，国库要求它的雇员一一登记造册，不准有半点马虎。铁炉子旁边挂着一张打字机打印的财物详细清单，上面盖有公章，附有一张字迹潦草不易卒读的签名册，它具有权威性，铁的数目将邮局里的哪怕是最小最不值钱的公务用品一一列出。公用的东西一上账，就永远存在，不准拿出去。这是邮局的公务、规章和法规的要求。

严格地说，这张打字机打的物品清单必须有一个人签字。这个人每天早上八点推开窗口玻璃板，使那些本来没有生命的用具动起来。他打开邮袋，将信件盖上邮戳，付清汇票，开收据，称包裹，再用蓝红黑色在纸上做些特殊和为外人所不知的标记，他拿下电话耳机，再把电报机的导线接好。也许是某种考虑，这个人多半公认他为邮政助理或邮务官，他的名字并没列在主要人物的名册上，而列入服务人员的名单上，放在邮政管理局一个科室的抽屉里，然而，同样受到严格审查和监督，有案可查。

这间邮政总局雄鹰卵翼下的神圣的办公室，一直保持着旧貌。自然界永恒的生与灭规律冲破了国库的界限。屋外的树从花开到花落，孩子长大又成人，老人故去，旧屋倒塌，又建起

新楼。而邮政部门确有一种超凡的力量，保持着永世不变的气概。在这块圣地上，每样东西不论用坏或是丢失了，还是损坏变形而报废了，只要向上司呈报批准，就补发给一件同样的东西。以展示自己的变化超过了变化多端的世界，表现出国家的优越性。内容变了而形式不变，墙上的日历，一张接一张撕下来，一星期七张，一个月三十张，到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撕光了，剩下个皮，那么再领个新的，还是同样的纸型，同样的尺寸，同样的规格，连印刷都一样。样子一样，只是年份是下一年的。桌上那本分栏目结算账册，一页的左边写满了，就在右边写，写满了下边就写上累计数，一页一页写下去，到账本写完用光，再领本新的，又是同样类型，同样的形式，同样大小，同前一本完全一样，今天用光了，明天用新的，周而复始，就像每天上班一样。所以，还是在同一桌子上，总是摆着那些与以前完全相同的东西，毫无变化。如：纸张、铅笔、曲别针、直尺和表格等，无休止的更换，却始终是同样的东西。在国库属下的这间屋子里，没有消亡的东西，也不会产生新东西，没有凋零也没有繁盛，一成不变主宰着这里。如果说这里一成不变，倒不如说，这里不断的死亡更为确切。这些形形色色的物品中，唯一不同的是它们的更新速度，而不是它们的命运。一支铅笔可用一个星期，然后换一支新的，完全相同的一支。一本记事本可用一个月，一只灯泡用三个月，一本日历用一年。稻草填充的椅子规定用三年。某君坐在这把椅子上服务了三十年至三十五年，到时他让位于某个新人，周而复始。

离维也纳约有两小时火车路程，距克雷姆斯① 市不远的一

①克雷姆斯，奥地利东北部城市，位于多瑙河与克雷姆斯河交汇处。

个小小村镇克莱恩莱弗灵的邮务所里的“公务员”这个可更换的设备零件，一九二六年改换成一位女性。由于本所在邮政系统是一个低的等级，所以官方称这个邮所的所长为邮政助理。从玻璃窗向内窥视，她是一个讨人喜欢的文静的年轻女性。她的嘴唇稍有点薄，脸色苍白，眼圈暗淡。晚上，当她打开灯驱除黑暗时，如果细看，会发现她的前额和鬓角爬上了细微的皱纹。然而，无论怎么说，同窗台上的锦葵和今天她放在白铁皮洗涤盆中一大把接骨木比起来，她毕竟是克莱恩莱弗灵村邮所诸多人和物中最富有生机的一个。看来她至少可以让公家使用二十五年。她那手指苍白的手，抬起拉下吱吱作响的玻璃板，不知有成千上万次。她还用同样的机械动作把几十万甚至上百万封信扔到邮戳台上；接着用黄铜邮戳蘸上黑色印油咔哧咔哧在每个信封的邮票上盖章，又是几十万、几百万次。她越干越熟练，她的关节像机器一样运转，逐渐变成下意识的动作，越来越不受大脑的支配。几十万信封都是不同的信，可是终究是信；邮票也不是同一张，但都是邮票。日子不断过去，今天不是昨天，明天不是今天，但同样是一天：上午从八点到十二点，下午从二点到六点，一天又一天。在宇宙万物不断新陈代谢、新旧更迭的年月里，公务始终不变，兴趣和枯燥一年到头始终不变。

在一个静悄悄的夏日上午，浅黄色头发的女邮政助理坐在玻璃窗后面，也许沉浸在对未来的遐想中，也许是梦幻发呆。总之，她那无所事事的双手从工作台落到怀里，两手交叠在一起，一动也不动，显得瘦削、苍白、疲惫。在这样晴空无云、骄阳似火的七月天的中午，克莱恩莱弗灵邮所不必担心会有多少事要做，早班邮件已经处理完毕，信件已由嗜好嚼烟草的驼背邮差辛特费尔纳分发到各家各户。天黑以前工厂不会再送包裹和

货物样品邮件。就说写信，农民这会儿既无兴趣又无时间。这当儿他们戴着宽檐的草帽，遮蔽烈日，在镇外老远的葡萄园里耙地。放了学的孩子们光着脚在小溪里追逐嬉戏。邮所前的那条中间鼓起的石子路在似火的骄阳下静静地躺着，无人走动。这个时候能在家里休息，做个好梦该有多好。放下来的百叶窗提供了人工的荫凉，纸张、表格都各在各的抽屉里和书架上睡觉。电话机和电报机在朦胧的金色阳光中懒洋洋地和无神地发出了弱光。寂静宛如一团致密的金色尘埃笼罩着所有的东西。只有在窗户间的蚊子发出的像小提琴般的细微的嘤嘤声和大土蜂发出的像大提琴般的嗡嗡声，它们演奏着小人国的夏日乐曲。在这间凉快的房间里，惟一不停止运动的是挂在两窗之间的木框挂钟。它每秒钟就嘀嗒一声，像滴了一滴水。这单调的微弱的声音与其说是在唤醒人，不如说催人入睡。邮所女助理在似睡非睡的状态中，舒适的身体像瘫了一般。她在这个沉睡的小世界中木然地坐着。已准备好缝衣针和剪刀，可以看出她本来想做点活，可还没有动手就把针和线团掉在地上，她不想拾起来，也懒得费这个劲儿。她浑身发软，悠然自得心平气和地仰身靠在椅背上。她闭上眼睛，一种不可多得的奇妙感受缓缓流遍她的全身。

这时突然响起嘀嗒声，她突然惊醒了。接着便是更响亮、更清脆、更急切的嘀嘀嗒嗒声。莫尔斯电报机不驯服地工作起来，哒哒作响，闹钟也叮当响了起来。一封电报——克莱恩莱弗灵村的稀客——受到人们的恭敬接待。邮所女助理猛的一下摆脱了懒洋洋软绵绵的精神状态，一个箭步来到电报机旁，装上了纸带。但她刚看到电码前面几个字，顿时心潮澎湃，热血一下子涌到头上。因为她在此工作至今，自己的真名实姓还是第一

次出现在电报纸上。她一遍、两遍、三遍翻来覆去看着这份打好的电文，不知所云。这是怎么回事？什么事？是谁从蓬特雷西纳①给她打来的电报?“奥地利,克莱恩莱弗灵,克丽丝蒂娜·霍夫莱纳：竭诚欢迎，随时等着你，日期听便，行前电告到达时间即可。最衷心的祝愿！克莱尔及安东尼。”她在猜想：等待她的这个安东尼是个什么人？是男还是女？是哪位好友跟我开这种天真的玩笑？她突然想起来，数周前妈妈就告诉自己，说有个姨妈今年夏天要到欧洲来，对了，她叫克拉拉②。安东尼，这准是她丈夫的名字，母亲总喊他安东。是啊，现在她回想得更清楚了：她前天亲自把一封从瑟堡③ 的来信带给妈妈，而妈妈总是做出神秘的姿态，信的内容只字不讲。而电报是打给自己的，这又是怎么回事？难道是要她到蓬特雷西纳姨妈那里去吗？这从来没听说过！她再一次凝视着还没有贴在信上的电报纸，这是她在这里接的第一份个人电报。她读了一遍又一遍，茫然地、好奇地、半信半疑地、心情慌乱地读着这张奇特的纸条。不，不能等到中午下班，她得立刻去问问妈妈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她一狠心抓起钥匙，锁上邮所的大门，向对面自己的住处跑去。由于激动她忘记了关上电报机的掣动手柄。在这个空无一人的房间里，电报机的黄铜键依然不停止地打着空白电报带，嘀嘀嗒嗒打着，仿佛对人的忽略表示愤怒。

再一次证明电报的速度快得不可想象，因为它的速度比我

---

①蓬特雷西纳，瑞士旅游和疗养胜地，属恩加丁。

②克拉拉，系克莱尔的德语称谓。

③瑟堡，法国科唐坦半岛著名港口。

们的想象还要快。这几行字像一道白色的无声的闪电传进奥地利死气沉沉如矿坑的邮所里。几分钟之前这几行字还在三国之遥的恩加丁①，在淡蓝色的冰川的阴影中，在龙胆般纯洁的恩加丁的天空下写的电文，现在发报人填写的表格上的墨迹还没干，电报的内容和呼唤已经打入对方震惊的心房。

那里又发生了如下的事情：安东尼·凡·博伦，荷兰人，多年定居美国，在南方诸州作棉花经纪人。那么，安东尼·凡·博伦是一个心肠好的、不好动感情的，严格地说他是一个迟钝的人。他刚刚在皇宫旅馆内充满阳光的、有着玻璃落地窗的平台上吃完了早饭，此刻，他给早餐加上了尼古丁的贯冠，悠然自得地抽起装在特别密封烟盒里从产地带来的粗大的黑褐色的哈瓦那雪茄。作为一个抽烟的行家，为了品味饭后第一口烟所带来的愉快，这位微胖的先生把腿高高提起，放到对面一张安乐椅上。接着打开"纽约先驱报"——像巨帆般的大张——在行情、汇率、经纪新闻的浩瀚的铅字海洋中遨游。他的妻子克莱尔坐在他的斜对面。以前大家都称呼她克拉拉。此时她百无聊赖地把食用的柚子切成小块。集多年的经验她知道，要用交谈打破丈夫早晨竖立的纸墙是毫无希望的。所以，当头戴褐色小帽、苹果红的脸蛋，举止有点滑稽的旅馆侍者拿着晨报突然径直朝她走来，她一点也没生气。托盘上只有一封信。尽管如此，信的内容显然使她十分激动。使她不顾多次的教训，竟然打断她丈夫的早读习惯："安东尼，给我点时间。"她请求道。丈夫的报纸纹丝不动。"我不想打扰你，安东尼，只一小会儿，这事很紧急。""玛丽，"她着急无意间用英语说出这个名字。"玛

①恩加丁，瑞士著名疗养地。

丽刚刚写信说，她不能来了。她说她真想来，可就是心脏不好甚至很糟糕。医生说，两千米高原她会坚持不住的，所以根本来不了。但是，如果我们同意的话，她就让克丽丝蒂娜到我们这里住两个星期。你一定记得，最小的、头发金黄的那个女孩儿。战前你曾收到过她的照片。她在一家邮局工作，还从来没有休过假。如果她提出申请，会立刻得到满足。信中还说，又过了许多年，她要向‘你亲爱的克拉拉和敬爱的姨父问安’，她自然会感到幸福的。等等，等等。”

报纸依然不动，克莱尔不耐烦了：“喂，你到底什么意见，让不让她来？……到这里来呼吸几天新鲜空气对这个可怜的孩子不会有什么害处。说到底，这也是应该做的。既然我已经到了这里，说实在的，我应该认识认识我姐姐的孩子，我们早就同姐姐家没有联系了。我让她来，你不会反对吧！”

报纸微微一动，发出沙沙声响。这时一个圆圆的、蓝莹莹的哈瓦那雪茄的烟圈从报纸白边缝中冉冉升起，然后才听到那沉重的、不在意的声音：“Not at all. Why should I?（英语：一点也不反对，我怎么会反对呢？）

这句言简意赅的话结束了这场谈话，同时也决定一个人的命运。中断了几十年的联系就这样又重新恢复了。他们的名字中有个“凡”字，与德语的“冯”字相近，似乎是一个贵族的称谓，但在荷兰语中则是一个普通名称。虽然他们夫妇之间用英语交谈，但这位叫克莱尔·凡·博伦的太太不是别人，正是玛丽·霍夫莱纳的妹妹，是克莱恩莱弗灵邮所女助理的姨妈。在四分之一世纪多的时间以前她就离开了奥地利。这段经历是不光彩的黑故事中的一段插曲。这段往事，如今只留给她的是不完整的回忆——记忆总是对人有益的——她的姐姐始终没有把

她的事情细节告诉她女儿克丽丝蒂娜。这一事件在当时闹得满城风雨，如果不是几个聪明的妙手及时扭转了局势，从而使这件骇人听闻的事情调查者无法获得新资料，还不知道会出现什么后果。在那时，那个克莱尔·凡·博伦太太就是菜场街一家华贵时装店的一个极普通的时装模特儿克拉拉小姐。然而，这位顾盼多情，体态轻盈的时装小姐竟使一位陪太太前来试衣而又年近半百的木材厂老板神魂颠倒。短短几天，这位养尊处优的大富商，以惟恐在关城门之前赶不到而拼命飞奔的劲头，迷恋上了丰满的迷人的金发女郎。为了加快他获得成功的速度，在他们那些富人圈子里，他是算得上一个异乎寻常的慷慨大方的人。不久，这位十九岁的时装小姐，穿上了原先她只有资格穿上在镜子前给那些好挑剔、多半要求过高的顾客展示的服装，最好的衣服和皮大衣成了她的私有财产；如今坐着旅馆讲究的马车在街上兜风，引起了正直的亲友们的反感，她打扮得越时髦，这位半百的大富商就越喜欢她。这位阔老迷恋的越神魂颠倒，愈加不惜金钱去打扮她。仅几个星期，他就被她弄得魂飞魄散，使得他不得不秘密请律师办离婚手续。现在她再走几步就成为维也纳最富有的女人之一——就在这时，老板太太由于匿名信的告诫，采取了一种坚决的鲁莽行动，打乱了一切。三十年平静的婚姻突然遭到破坏，她像一匹跛马被人甩到一旁，她的愤慨变为发狂，她买了一枝左轮手枪，突然袭击了这对在一家新开张的旅馆里幽会的、年龄相差悬殊的情侣。她气极败坏，二话不说，就对女的连开两枪，一枪没打中，一枪打在她的上臂。事后得知伤势并不重，可是随着枪声引起的结果却是非常难堪：慌忙跑出来的邻居，从打破的窗子传出的呼救声，砸开门就有人晕过去，抢救的忙乱，请医生，喊警察，作案情记录，往后就

是要经过法院审理，由于这种丑事易传播，所有与此有关的人士忧心忡忡。有钱人不仅仅在维也纳到处都有他们的律师，他们耍阴谋诡计，是掩饰令人恼火的桃色案件的能手。司法顾问卡尔普卢斯立刻阻止了这起事件的扩大，客气地请克拉拉来到他的办公室，她非常时髦，臂上缠着花俏的绷带，好奇地读着一份由他拟定的协议书。他说，她对这件事是有责任的。协议书要求她出庭前应该去美国，在那里她除了得一笔一次性的补偿金外，如果她对此事不声扬出去，还可以连续五年每月初从一个律师那里得到一笔钱。这件丑事发生后，克拉拉再也不想留在维也纳继续当时装小姐，加之她已被家赶出门，所以她平心静气读完写满四大张纸的协议书，迅速计算总的钱数，她对这个数目感到惊奇，可她想碰碰运气，又提出再加一千盾的要求，这笔钱得到认可，于是她莞然一笑，在协议书上签了字。以后她漂洋过海，充满信心对自己的决定毫不后悔。在旅途中她遇到几次可以结为良缘的机会，但都错过了。不久一个决定命运的机会到了：在纽约一家旅馆里她认识了她的凡·博伦，他当时只不过是荷兰某出口公司的小小代理人。他当机立断，用她带来的这一小笔他万万没料到竟是罗曼蒂克式来源的资金，在美国南方开始独立经营。三年后他们有了两个孩子，五年后有了一所房子，十年后他们有了一笔可观的财产。第一次世界大战是在欧洲打的，辛辛苦苦挣来的产业在欧洲会被战争毁灭殆尽，当时其他大陆上都是蒸蒸日上。现在两个儿子都已长大成人，他们显示出做生意的才能，成为父亲商号里的得力助手，这样二老才决定辛苦多年之后放心无虑地进行一次舒适的欧洲旅行。说来也奇怪，此时此刻，当瑟堡的平坦的河岸从浓雾中逐渐显露出来，在闪电的一瞬间，克莱尔骤然感到自己的思乡

之情来了一个大转变。在内心处她早就成了美国人，当她眼前出现的是欧洲的土地，这活生生的事实就使她感到一股强烈的对青年时代的怀念。夜里她梦见那个带栏杆的小床，她与姐姐肩挨肩地睡在上面，成百上千件小事又浮现在她的脑海里；她为多年来没有给这个贫穷的、寡居的姐姐写过只言片语而感到羞愧。这种情感使她坐卧不宁，所以船一到岸，她就发了一封信，附上一百美元钞票，请姐姐到她这里来。

既然这一邀请改为向外甥女发出，凡·博伦太太轻轻一招手，一个穿深褐色号衣的侍者大步流星走过来，略微示意后，就取来了电报单，接着把帽子向耳旁扎紧一下，拿着填好的电报单向邮电局飞奔而去。不几分钟，电码信号便从嘀嘀嗒嗒的莫尔斯电报机飞上屋顶，沿着微微飘动的铜线，比飞奔的火车还要快，扬起滚滚黄土的汽车更不能比，仅仅电火一闪，这信息就驰过千里导线，瞬息间，越过国界，越过福拉尔贝格的崇山峻岭、蕞尔小国列支敦士登、千谷万峦的蒂罗尔。这种神奇的无穷变化的电波载着词语从冰川之巅嗞嗞地直奔多瑙河谷，在林茨传入放大器，只有几秒钟用比说“快”字还要快的速度，这条信息就通过克莱恩莱弗灵邮所屋顶上的导线的接线柱冲入刚惊醒的接收机，又从这里闯入一颗惊讶、惶恐的心，淹没在巨大心脏翻腾的好奇的热流中。

横过街口，再拐个弯，登上昏暗嘎嘎作响的木楼梯，克丽丝蒂娜就到了家，这是在一座狭窄的农家房子上盖的仅有一个矮小窗户的合用阁楼。紧邻着一道向前凸出的人字墙，是冬天挡雪用的，可是挡住了顶层的光线，白天见不到太阳，只有傍晚时分窗台上才有微弱的阳光。所以这间阴暗的阁楼小屋里总

有一股霉味：屋脊的腐朽味，床单的潮气味；陈年怪味如同木头上生了霉菌。在正常的年月，这种房子只能作仓库用。可是战争刚结束，严重房荒，人们的要求不高，只要能放下两张床、一张桌子、一个旧柜子放在四堵墙中间，就谢天谢地了。甚至那张祖传的皮沙发椅太占地方，不得不送到旧物店廉价卖掉。后来很后悔，以后霍夫莱纳太太双腿患水肿，因没有椅子，只能在床上休息。

这双患病的、肿胀成疙瘩的双腿，用法兰绒绷带裹着，绷带下面露出危险的静脉青色，病因是劳累过度导致未老先衰。过去她在一家战地医院里当了两年管理员（不赚钱不行），整天在一个潮湿的房间里干活，天长日久，给她的腿留下了病根。从此以后，她一走路就气喘，每当干点力气活或是心情激动时，这位胖胖的女人突然激烈心跳，阵阵作痛。她知道自己活不长了，但她并不老。帝国被推翻① 后她有个在政府供职、当枢密官的小叔子在当时混乱的局势下及时地为克丽丝蒂娜谋到一个邮政助理的位置。这真算得是幸运事啦！虽说薪金微薄，又在一个很偏僻的小山村里，但生活总算有了保障。不管怎样，上有片瓦，下有喘息之地。大小刚够栖身，或者可以说，是让人习惯于将来钻进那口更狭窄的棺材。

在这间狭窄的小屋里，总有一股酸溜溜的潮湿味，还有一股病人长期卧床的怪味。小屋旁边有一个很小的厨房，从关不严的门缝中传出阵阵热饭的香味和水蒸气，好像还有一块棉纱在燃烧。克丽丝蒂娜进屋后第一个下意识的动作就是一把推开窗户。窗子猛的咔嚓声惊醒了床上的老太太，她就呻吟。这有

①指 1918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奥匈帝国解体。

什么办法，只有一点动静她就呻吟，就像一个快散架的柜子，人刚走近它，还没有碰它就会咯吱咯吱响一样。一个患风湿病的人每动一动都会引起疼痛，所以就怕身子动弹。老太太先哼了几声，在这必不可少的呻吟后，才慢慢清醒过来，问道：“什么事?”虽然她昏昏沉沉，半醒半睡，可还知道现在不是中午，还不到吃饭时间，一定发生了什么特别的事。这时，女儿将电报递给了她。

老太太那只饱经风霜的手吃力地伸向床头柜摸眼镜，因为每动一动就引起疼痛，所以，摸了很久才在药品堆里找到那副钢架眼镜，慢慢地戴上。她才看清了这封电报的内容，她那沉重的身体像触了电似地猛然一震，随后张大口喘息，浑身上下起伏不停。她上气不接下气地踉跄几步，身体不稳，整个躯体重重地摔在克丽丝蒂娜身上。她冲动地紧紧抓住受惊的女儿，浑身颤抖，又是笑，又是喘息，想说话又讲不出来，最后她精疲力竭手捂着胸口，一头倒在软椅上，大口吸气，有一分钟她喘得上气不接下气。可是，从她那瑟缩的，无牙的嘴里接着迸发出一连串混乱的、模糊不清的话语，这些期期艾艾、结结巴巴吐出来的只言片语，一再被她自己发出的嘈杂的、得意者的笑声所淹没，她完全表达不清自己的意思，而只是一个劲儿地哽咽着、比画着，同时泪水顺着面颊流进干瘪的不断哆嗦的嘴里。她神志不清，说出一连串杂乱无章的话，向被这种可笑的尴尬场面弄得不知所措的女儿粗暴地、无理智地一股脑掷了过去。谢天谢地！这下子可有好结果啦，她这个不中用的、病入膏肓的老太太可以安心归天了。为此她上个月，也就是六月间，她外出朝拜，在那里她只求了一件事，就是希望自己的妹妹克拉拉从美国回来一趟，在她死以前，托她照料这个可怜的孩子。眼

下她可以心满意足了。瞧，瞧，她不只写信来，还舍得花不少钱打来电报，让小克丽丝特① 到她住的旅馆去，还有，两周前她还寄来一百美元呢，是的，她，克拉拉，从来就有一颗金子般的心，一直是一个好心肠的人。这一百美元，不只作旅费，不光这样，克丽丝特用这些钱在去那个高级的疗养地看姨妈之前，添置一些漂亮衣服，把自己打扮得像贵族小姐一样。是啊，在那儿可以大开眼界，她可以第一次看那些体面的人和有钱的人是怎样舒舒服服地生活的。感谢上帝，她就要头一回同别人一样过上好日子。这个嘛，我敢对着圣徒说，她完全应当享受这种生活。可是到今天她得到些什么呢——什么也没有！有的只是干活、上班、受苦受累，还要伺候她这个不中用的、痛苦的、浑身是病的老太婆，我已经是上帝的人了，最好早点归天。小克丽丝特为母亲操劳，还有那个该死的战争，使她的豆蔻年华全毁掉了。一想到耽误了女儿的青春年华，这老太婆的心几乎碎了。可是现在好了，有了盼头。她应该恭恭敬敬地对待姨妈和姨父，要有礼貌，为人要谦虚，不要怕克拉拉姨妈，她有颗金子般的心，人好。等她入土以后，她姨妈肯定会帮忙，把小克丽丝特从这个令人窒息的小地方，从这个穷乡僻壤中弄出去。噢，弄得好，说不准姨妈会提出来同她一起去美国。只要离开这个荒芜的国家，离开那些对自己冷淡的人，不要考虑她这个老婆子。她总有一天在救济院替自己找到一个位置，可是最后还能有几天呢……啊，最好她现在就安心死去，现在什么都好了，可放心了。

老太太全身浮肿，从头到脚用头巾和裙子裹得严严实实。她

①小克丽丝特是克丽丝蒂娜的爱称。

摇摇晃晃吃力地站起来，拖着笨重的双腿在屋里来回蹒跚，踏得地板咯吱作响。由于意外的喜讯使她热泪纵横，她不得不用一块红色的大手帕擦泪。她欣喜若狂越来越用劲地比画着，不得不坐下，哼一阵，擤擤鼻涕，喘够了气，再从头唠唠叨叨说下去。她能想起多少新奇事，她就喋喋不休地说下去。一会儿嚷一会儿叫，一会呻吟一会儿哭，都是喜事临门激动万分造成的。在她精疲力竭的刹那间，她猛然注意到，静听她那滔滔不绝的欢欣话语的克丽丝蒂娜，此时面色苍白，腼腆地茫然地站在那里，双眼显出惊奇和迷惑的神情，她完全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母亲。老太太生气了，她又一次费力地猛然站起来，奔向克丽丝蒂娜，尽情地抓住惶惑不安的女儿，深深吻她，又哭起来，她紧紧抱着女儿，不住地摇晃她的身子，好像要把她从梦中摇醒似的："哎，你怎么不说话呢？这都是你的事，难道是别人的事？你怎么啦，小傻瓜？瞧，你愣得像块木头似的，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讲，这是一件意外的大喜事！你倒是高兴起来呀！哎，你为什么不高兴呢？"

在办公期间，按规定，严禁邮局所有职员擅离职守，就是去做最要紧的私事，也是违反法规的。这叫做：职重于人，公大于私。所以克莱恩莱弗灵的女邮政助理在耽误了几分钟之后又规规矩矩坐在玻璃板后面办公了。这期间，没有人来找过她。一张张散乱的公文纸和先前一样懒洋洋地躺在无人光顾的桌子上，使她激动不已的那架电报机已经关上，在昏暗的房间里静静地闪着黄光。谢天谢地，什么人也没来，什么事也没耽误。这时她的心平静下来，倒是可以仔细回想一下使她迷惑的消息了。突如其来的好消息引起一片忙乱，她还弄不明白这条沿着电线

进入室内又突然降临到自己头上的消息是福是祸。这时混乱的思想逐渐理出个头绪：她要离开这里了，第一次离开母亲，出去两个星期或许还更长一点时间，到不认识的人那里去，不，是到克拉拉姨妈那里去，到一个高级旅馆去找她母亲的妹妹。她要去度假了，这是真正地、名副其实地度假。她工作多年，该有一次假了，出去见见世面，看看新事物和其他什么事物。她翻来覆去地想了想，想了又想。这确实是件好事，母亲是对的，的确，母亲为此高兴是对的。老实说，这是许多许多年来到她们家的最好的消息。这一回她可以摆脱公务的羁绊，自由自在去看一看新面孔，见见世面，这难道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喜事吗？突然间，她的耳边响起了母亲惊异的、可怕的、近乎于发怒的提问："喂，你究竟为什么不感到高兴呢？"

母亲是对的，确实问得很对：为什么我不感到高兴？为什么我无动于衷？为什么喜讯竟不能打动我，也不能震撼我的心？她一再倾听，她的内心深处是否对突然从天外飞来的喜讯会有一点点感情上的反应，实际上没有。她感到心里只有迷惑，只有半信半疑，只有担心害怕。她想，真是怪事，我为什么高兴不起来？当我上百次从信袋里取出风景明信片来分装，看到灰蒙蒙的挪威海湾、巴黎的林荫大道、索伦特的港湾、纽约的石头角锥塔时，不是也曾感慨一番吗？我总在想，什么时候轮到我也去看看这些地方？难道我不正是在许多个漫长、冷清的上午，梦想过有朝一日能够摆脱这些毫无意义的手工活计，脱离这个消磨时光、慢性自杀的工作吗？我总在想，有一天能好好休息休息，要休息就多休些日子，不能三天两天支离破碎，也不能等手被割破了才休息。我总在想，哪天才能改变一下千篇一律的规矩：催命的闹钟逼着起床，然后是穿衣、生火、取牛

奶、买面包、做饭、盖邮戳、写收据、打电话，到点回家、马上熨衣服、做饭、洗涮、烧水、补衣服、伺候病人，最后累得要死，倒头便睡。这样的梦我做过一千次，正是在这一张桌子旁，这个四处剥蚀的鸟笼里，这样的梦做了能有几十万次了。现在，梦终于要实现了。我应当去旅行，离开这里要得到自由了——还是母亲说得对——为什么我怎么不感到高兴呢？为什么我怎么不立即表示准备去呢？

她两眼发呆，双肩松垂，坐在那里，面对着似乎变得陌生了的冰冷冷的墙壁出神。她在等待着，等待着，期望在强烈的召唤下，心里是否会有一点来迟了的喜悦，来激励自己。她不知不觉屏住呼吸，像孕妇倾听自己腹中胎儿最初躁动那样俯身细听。但是，什么动静都没有。寂静无声，空空荡荡，像一座没有鸟鸣的树林。她，这个二十八岁的姑娘，这时正在挖空心思地想象人高兴的时候到底是个什么滋味，她吃惊地发现，她自己什么都没感觉到。就像儿时学外语，长大都忘了，只记得学的是那种外语。她追忆自己最后一次高兴是在什么时候。她苦苦思索，低垂的前额有两条深深的皱纹交合着。渐渐地想起来了，就像起了毛的镜面上出现的模糊画面：一个双腿修长、头发金黄的小姑娘穿着薄棉布花短裙，调皮地摇摆着肩上的书包。另外，还有十几个小姑娘在她周围又蹦又跳，她们是在维也纳市郊一个公园里玩棒球。打羽毛球时，打出高球和好球时就引起一阵阵喝彩，一串串欢声笑语。现在她记起来了，这种笑声是那么轻脆，那么自然地从喉咙里发出，它一直陪伴着自己，它简直是在你的皮下骚动，它在你的血液里荡漾、翻腾。这种笑声在喉咙里颤颤不已，只要一震动，就会哗啦啦从嘴里滑出来。在学校里，双手必须紧抓住凳子，紧咬嘴唇，以免在上法语课

时听到一句可笑的话，看到一个滑稽的动作而忍不住大笑起来。这是因为，当时随便一件芝麻小事，都会激起这些天真无邪、欢天喜地、充满青春活力的小姑娘的哄笑。一位老师说话结巴了一句，照镜子做了个鬼脸，一只猫滑稽地甩了甩尾巴，一位军官在大街上瞅了你一眼，诸如此类的芝麻小事，毫无意义的滑稽小事，都会引起这样的笑声，甚至可以说，她们浑身装满了欢笑的火药，只要一个火星就会爆炸出来一阵笑声。这种轻松的调皮的笑犹如箭在弦上，在睡梦中，在那张稚气未尽的嘴边仍显示出欢乐的神情。

她的回忆突然中断，眼前一片漆黑，好像一下子把灯芯掐灭了。一九一四年八月一日，下午她去游泳，在更衣室里脱衣时，她刚满十六岁少女矫健的胴体，像一股明亮的闪电映入自己的眼帘，它是那么丰腴、白皙、朝气蓬勃，轻盈柔软，又是那么健康！然后她纵身入池，池水凉爽宜人，她拍打着水花，不停地游着，接着又同六个少女乘着小木船追逐游玩——她们当时的嬉笑声至今还回荡在她耳旁。然后是跑着回家，快，快，她迈着轻快的步伐，显然是贪玩误了时间，她不是还要帮助妈妈收拾行装吗？后天她们就要到坎普山谷去避暑。于是，她三步并作两步，噔噔上了楼，气喘吁吁地冲进房里，可是也怪，刚才还听到父母大声讲话，可一进屋，他们的谈话戛然而止，而且两人扭头尽力地不去看她。父亲反常地大声讲话，急急忙忙装模作样看报纸；母亲显然哭过，因为她慌忙地把手帕握成一团，赶紧走到窗户前。出了什么事？他们吵架了？不，不可能，绝对不可能，因为她看到，父亲突然转过身，把手放到母亲瑟瑟颤动的双肩上，她从来没看到过父亲这样的温存。但母亲并没回过头来，在父亲默默无言的抚摸下，母亲的身躯抖得更厉

害了，到底出了什么事？父母两人谁都不理她，谁都不看她一眼。事隔十二年的今天，她还记得自己当时的疑虑。她们是在生自己的气吗？难道是自己捅了娄子？她战战兢兢——小孩子在严父面前总是这样，总觉得自己没有对的地方——蹑手蹑脚溜出去了，来到厨房。女厨师博采娜告诉她：住隔壁的勤务兵盖察——当兵的知道实情——说，仗已打起来了，要把这帮该死的塞尔维亚人剁成肉泥！奥托是后备少尉，得上前线，还有她姐夫，他们两个都得去，所以父母亲心神不宁、惊慌失措，果然，第二天清早她哥哥奥托穿着步兵狙击手的灰蓝色军装，肩上斜挎着军官背带，上挂着军刀，军刀柄上系着金缨，笔直地站在屋子中央。过去他是个中学助理教员，平时多半穿一件皱巴巴的礼服式的黑色外套，这种黑色表示威严和庄重，可是他面黄肌瘦，脸上一层蛋黄色绒毛、留着平头，细高挑儿身材的小伙子穿这种颜色简直可笑得很。可现在，他身着紧身的笔挺的军装，嘴角故意做出严峻的神情，在妹妹的眼里他几乎变成了另一个人。她傻乎乎地带着稚气的少女的矜持注视着她的哥哥，拍手叫起来："好家伙，你好帅呀！"话刚说出，平时温顺的母亲使劲推了她一下，她的胳膊肘撞在箱子上。"真不害羞，你这个没心肝的东西！"母亲的勃然大怒无非是发泄出心头上的痛苦。闸门已打开，她便抽搐地痛哭起来，凄惨的哭声使人心胆俱碎，她绝望地扑向儿子，死死抱住不放。儿子使劲把头扭开，力图摆出一副男子汉的气魄，同时讲些为祖国尽义务之类的话。父亲不忍看下去，转身走开了，面色苍白的年轻人只好咬咬牙一跺脚挣脱了母亲疯狂的拥抱。突然，他急急忙忙吻了吻母亲的面额，回头握了握父亲的手，父亲心情沉重地僵直地站在那里。对他妹妹克丽丝蒂娜只说了声再见，就快步轻松地

从她身边走过去。不一会儿，他佩戴的军刀发出的叮当声从楼梯上传来。下午，姐夫来告别，他在市政府当职员，现在是辎重队的中士。这次告别比上午的别离轻松多了。因为他知道自己不会有生命危险，所以谈吐间颇有得意之感，把事情说得像开玩笑那么轻松，又讲了些逗笑的话安慰大家，以后就走了。可是这两位军人走后留下两个阴影：怀孕四个月的嫂子和拖着孩子的姐姐。从此以后，她们每天晚上同家里人坐在饭桌边，而每晚大家都感到灯光似乎比原来暗淡了。每当克丽丝蒂娜说点什么好笑的事情，大家都对她怒目而视，使她晚上躺在床上时还觉得脸部发烧。她想，自己多不好，多不严肃，多么幼稚，不知不觉地使她变得沉默寡言了。这个家从此笑声绝迹，房里难眠。只有在夜里，当她偶尔醒来时，会听到隔壁屋里一连串像滴水似的响声，那是母亲（她睡不着）跪在灯下圣母像前连续几小时为哥哥祈祷。

到了一九一五年：她十七岁了。父亲和母亲一下子老了十岁。好像有一种强碱液在腐蚀他们的肌体，父亲萎缩了，变得瘦小干瘪，脸色蜡黄，腰弓背驼，从这间屋走到那间屋都很费力，大家都知道，他是在为生意忧虑。六十年来，从祖父算起，整个帝国再也找不出第二家像博尼法采乌斯·霍夫莱纳父子这样精致、灵巧地加工羚羊角和制作猎饰的工匠了。他甚至为埃斯特哈西① 家、施瓦尔岑贝格② 家，及其他大公官邸府第制作猎物装饰品，他带着四五个助手，勤勤恳恳干净利落、一丝不

①埃斯特哈西，匈牙利贵族，在哈布斯堡王朝中高官爵显。

②施瓦尔岑贝格，19世纪以来的奥地利望族。

苟从清晨一直工作到深夜。现在这个弱肉强食年代，人们的枪口对准的是人而不是野兽，一连几个星期都无人来买货或订货。而正坐月子的儿媳，外孙生病都需要钱啊！这个逐渐变得沉默寡言的老人越来越佝偻了。到那一天，家人收到从伊松措河①的来信，第一次不是儿子奥托的笔迹，而是他那个部队上尉写的，看罢老人倒下了。大家都明白了：英雄死在连队的前列，英雄捐躯，永垂不朽。从此后，家中越来越寂静，母亲不再祈祷，圣像前的灯熄灭了，母亲常常忘记给灯添油。

一九一六年，她十八岁。家中口头上又填了一个新词汇：物价高。母亲、父亲、姐姐、嫂子愁肠百结，每天躲进纸票堆的小天地里，一起筹划怎么度穷日子。肉太贵，黄油也贵、鞋子也贵。克丽丝蒂娜甚至连大气也不敢吸，害怕空气也贵了。那些最基本的生活必需品跑到哪里去了：躲进了囤积者的私窝，藏到哄抬物价者的巢穴里去了。要想买点东西，必须四处打听八方寻觅才行。买面包必须求爷爷告奶奶，买一把青菜要到小商贩那里通融，买鸡蛋要下乡，买煤得用手推车到车站去推。成千上万饥寒交迫的妇女为了争购一点生活必需品，每天疲于奔命，东西越来越少，父亲有胃病，需要吃些软的、对身体有益的食品。自从他把店门上的“博尼法采乌斯·霍夫莱纳”这块招牌取下，把店铺卖了出去之后，他再也不同别人说话了。当他认为只有他一人时，常常用手紧紧按着肚子哼哼。本来早就该请医生，但太贵了，父亲总这么说，悄悄地把痛苦咬牙咽进肚子里。

一九一七年——十九岁了。除夕后的第二天，他们把父亲

①伊松措河，流经南斯拉夫和意大利，流入亚德里亚海。

安葬了，存折上的钱刚够把衣服染成孝服色——黑色。生活费越来越昂贵，他们已把两间房子租给了从布罗迪① 逃难出来的一对夫妻，但是这样依然入不敷出，生活越来越艰难，为这张嘴人好像一个机器人一样从早到晚忙个不停。在政府某部供职的叔叔为她们在科尔诺伊堡②医院找到了工作，母亲当管理员，她做办事员。医院离得近些就好了，省得天蒙蒙亮就要出去，坐进没有暖气的冰冷的火车车厢里，天黑才回来。到家就是家务事：打扫房间、擦洗、补衣服、补袜子，直到累得什么也不想什么也不要，浑身疼痛，像一条翻倒的口袋，躺下一动也不动，最好再也不要叫醒她。

一九一八年——二十岁了。战争还在继续，还是没有轻松愉快、无忧无虑的日子，还是没有时间照镜子打扮、上街溜溜。母亲开始抱怨，她长时间在医院那间潮湿的房间工作，她的腿浮肿起来。而克丽丝蒂娜几乎没有力量去同情和照顾自己的母亲，因为她也被病魔缠身，在同样潮湿的房里住得太久了。自从她每天用打字机登记七八十名惨不忍睹的重残伤号以来，她的内心逐渐变得麻木了。有时，那个出生在巴纳特③ 地方的矮个子少尉架着拐杖——他的左腿炸飞了——一步一步走进她的办公室。他金黄色的头发像她家乡熟了的麦子，他那稚气十足的脸上已经有了饱经惊吓的皱纹。他满怀思乡之情，操着一口“老施瓦本”的土话向她讲述他的村庄、他的狗、他的马群。这

①布罗迪，今属独联体。

②科尔诺伊堡，奥地利多瑙河畔城市。

③巴纳特，当时属奥匈帝国，今一部分属南斯拉夫，一部分属罗马尼亚。

个可怜的金黄发的迷惘的孩子：有一天晚上他们在花园里的长凳上亲吻了，两个三个苦涩的吻，同情多于爱情。随后他说，一旦战争结束，他就同她结婚。她心灰意懒地苦笑一下，对他的话似听非听。她根本不敢想，战争还能结束。

一九一九年——二十一岁了。战争真正结束了，可苦难并没有尽头。所以这样，是因为战后众多法令出台都是敲老百姓的骨髓，大量印刷钞票和公债券，掩盖着物价飞涨，全是吸吮老百姓的血。看起来，苦难好像藏匿起来了，实际很快它又钻出来了，它瞪开凹陷的眼睛，张开血盆大嘴，饿狼般地、贪婪地饕餮战争阴沟里劫余的一点点残渣。整整一个冬天，数字后跟着几个"零"的钞票像雪片一样漫天飞舞，几十万、几百万降落下来，然而到了急需用钱的人手里，每一片、每一张千元钞立刻变为废纸。甚至过了一夜，第二天钱就不顶用了。当你换上破旧的、加钉木底鞋又一次向售货摊跑去时，上一次这钱还能买点东西，而这次就分文不值了。人总是疲于奔命，又总是晚了一步。生活变成了算术，不断地加呀乘呀，算来算去，掉进了数字和数目荒诞的大漩涡。这个大漩涡把人的最后一点家当也卷进去了，是个永远填不满的无底深渊：它夺走了母亲脖子上的金项链，夺走了母亲手上的结婚戒指，甚至连桌上的台布也夺走了。不管你扔进多少东西都无济于事。这个黑黝黝无底洞是个填不满、堵不死的地狱。每天织毛衣到深夜，把所有的房子都租出去，家里两人住在厨房也白费——填不满的洞。能享用的惟一的东西，惟一不花钱的东西，是睡觉。忙碌了一天，奔波了又一天，克丽丝蒂娜的童身消瘦、苍白，倒在床垫上睡六七个小时，暂时忘掉这个暗无天日的年代。

再向下数就是一九二〇年和一九二一年。二十二、二十三

岁，正是风华正茂之年，也叫花季。这点没有人告诉她，她自己也不知道这点。从早到晚只有一个念头：怎样用这点越来越少的钱度日子？转眼变好了一些：那位当枢密官的叔叔再一次帮忙，亲自到邮政管理局他的牌友那里去了一趟，求得一个临时性的邮政助理工作。虽然地点在克莱恩莱弗灵，这是个穷乡僻壤，当地人主要是种葡萄的农民。不管怎么说，也是个候补职员的位置，一个保险的差使。微薄的薪金刚够她个人用，姐夫家没地方住，她得把母亲带来，一起过。不论什么东西都要一分为二。这样一来，哪天都要省吃俭用，精打细算过日子。每根火柴，每颗咖啡豆，每块面包渣都要算计着用。无论如何，总算能喘口气，总算能活下去。

一九二二年、一九二三年、一九二四年——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岁，还算得上年轻吗？是否已经衰老了？几条皱纹已慢慢爬上她的鬓角，有时她双腿发软，春天她莫名其妙地头疼。总的说来，日子比以前好，逐渐地好起来。手里的余钱也多起来了，她有了固定工作，有个邮政助理的头衔，姐夫也在每月初给妈妈寄两三张票子。现在似乎有条件，像年轻人那样的生活。母亲甚至催促她上街玩玩，去娱乐享受一番。后来在母亲的坚持下，她在邻村举办的舞蹈训练班报了名。按节拍跳舞，她学起来并不容易，因为疲劳已经深深地渗入自己的血液。有时她似乎觉得关节怎么僵硬了，就是热烈的舞曲也无法融化她的关节，无法使她的四肢重新灵活起来。她吃力地练习那些规定的舞步，不管怎么练，总是打不起精神，情绪总上不来。她第一次体会到：太晚了，青春被战争毁了，毁得干干净净。身体内的某一根弹簧绷断了，这一点男人似乎感觉得更明显，因为没有人追求她。尽管她的面孔细腻，加上一头金发，在那些

粗手大脚、脸长得像苹果一样又圆又红的乡下姑娘中算得上超群出众，颇具贵族小姐风度，就是没人亲近她。这批战后的十七八岁的女孩虽然长相不好，但并不安分，并不耐心等待男人去看中她们。她们追求欢乐，认为这是她们的权利，而且追求得这样激烈，好像她们不只享受自己的青春，而且还代替那几十万死去的青年人补享着青春的欢乐。二十六岁的克丽丝蒂娜怀着惊恐的心情发现，这伙后起的年轻人举止是那么自信，行为是那么粗鲁，眼神是那么狂妄。她们走起路来扭动腰肢卖弄风情，对小伙子轻狂地动手动脚得意忘形。在回家路上，她们每个人都不知羞耻地依偎着一个男人，一个接一个拐进树林里。这一切使她感到恶心。同这伙贪婪又粗野的年轻人在一起，她觉得自己已经苍老了，疲惫了，无用了，无心也无力同他们竞争。重要的是，可不要再有争斗，可不要再有奔波，只要过点舒坦日子，安安静静地做个甜梦，做分内的工作，浇浇窗前的花，不想别的，也不要别的。可不要再有什么事了，什么新鲜玩艺儿，或者追求什么激动人心的经历了，战争毁掉了整整十年青春，二十六岁的她连展示自己的欢乐都没有力量和勇气了。

她想到这里不由得叹息。每逢她想起自己的青年时代出现的可怕事，就感到浑身疲劳不堪。母亲这回折腾什么，全没意思！为什么要离开这里，去找一个不认识的姨妈，同那些不相识的人相处呢？我的天！她转眼一想，究竟该怎么办才好呢？母亲希望她去，能去的话母亲当然高兴，她也不好硬顶。她为什么要硬顶呢，已经顶不动了，太累啦，太累啦！女邮政助理慢吞吞地听天由命地从写字台最上格抽出一张业务用纸，小心地对折起来，又垫上一张带格的纸，然后规规整整用优美的工笔给维也纳邮政管理局打报告，申请批准她的法定休假，因为家

有急事需从现在开始休假，并恳请下周派人接替她的工作。然后她给姐姐写信，请她在维也纳替自己办个去瑞士的签证，向她借一只箱子，务必来一趟商量商量照看母亲的事。以后的几天，她慢条斯理、耐心细致准备这次旅行，既没有欢欣，也没有期待、没有热情，似乎这些不属于她的生活范围，而真正属于她的是她现在每天都在做的惟一的事情：上班、尽职。

准备工作已经进行了整整一个星期。每天晚上缝缝补补、浆浆洗洗家中的旧衣物，非常紧张。此外，她姐姐——一个瘦小懦弱的小市民——觉得用美元买东西太可惜，最好存起来，于是她从自己的衣服里挑了几件借给妹妹：一件橘黄色旅行大衣、一件绿色的衬衫，一枚母亲当年在威尼斯度蜜月时买的精巧的别针和一只小藤箱。姐姐说，这些就足够了，山里人不讲究穿戴，克丽丝蒂娜如果真缺点什么，到了那个地方去买岂不更好。动身的日子终于来到了。邻村小学教师弗兰茨·富克斯塔勒帮她扛着扁平的藤箱去车站，他说无论如何也要帮这个忙，以尽朋友之谊。一听说她要走，这个瘦弱的、矮小的男人立刻来到霍夫莱纳家，主动提出要帮忙。他那一双蓝眼睛，总是胆怯地藏在眼镜后面，不敢正视看人。霍夫莱纳家的人是他在这个种葡萄的偏僻小村里的惟一的朋友。他的妻子一年多以前就病倒住进国立阿兰德结核病院，如今已病入膏肓，所有医生都摇头。两个孩子分别由外地亲戚抚养；这样以来，他几乎每个晚上独自坐在两间冷冷清清的屋子里。他有手工制作的爱好，不声不响做些小玩意儿。把花草制成标本，在干透的花瓣下面用红笔以圆形美术体标上拉丁文，用黑笔工整地标上德语名称。还把他心爱的雷克拉姆出版社出版的一套橘红色封面平装书用绘有

彩色图案的硬纸装订起来，用一支修得非常细的画笔在书脊背上模仿印刷字母描出书名，逼真得真伪难辨。夜深人静，当他得知邻居都已入睡，便对着自己复制的乐谱拉一阵小提琴，虽然指法显得生硬，却很认真，拉的多半是舒伯特和门德尔松的曲子。有的时候，他从借来的书中摘录最优美的诗句和最精辟的名言，写在白色质地极细密的四开纸上，每抄足一百张，就用光纸装订成册，再贴上彩色标签。他像一个抄写古兰经的阿拉伯人一样，喜欢纤细灵巧，时而刚劲朴实、时而龙飞凤舞的字体，他从静寂中体验到内心的喜悦，这喜悦又能生动地体现出他的激情，他巧夺天工的临摹和抄录，反映出是他的心血。这个谦卑、沉默、清心寡欲的人，自己简陋的房前没有花园，书就是他的鲜花，他喜欢把自己的藏书列在书架上排成斑斓的林荫路，他像花农爱花一样爱惜每一本书，他拿书就像拿瓷器一样加倍小心。他从不跨进村里酒店的门，像虔诚的教徒害怕邪恶那样讨厌啤酒和香烟。每逢听到吵架声和醉汉的喧闹声，他立即愤愤地疾步走开。自从他的妻子病倒以后，他只同霍夫莱纳家有来往。他经常晚饭后到她们家坐坐，聊聊天，说些她母女俩喜欢的事。他喉咙发声并不圆润，却富有激情和音乐性，朗诵文学作品倒也生动。他最喜欢读的是本国作家阿达贝尔特·斯蒂夫特① 的《田野之花》中的段落。在朗读中斜视正低头细听的少女的金色头发时，他的羞怯和拘谨顿时化作乌有；看到她聚精会神的神态时，他感到有了知音，母亲觉察到他对女儿的爱慕之情与日俱增，一旦他妻子不可避免的命运结束时，他

①斯蒂夫特（1805—1868），奥地利著名小说家，以描写自然风光见长。

一定会对女儿投来新的更大胆地追求的目光，然而女儿已经变得心灰意冷，对此毫无反应，她早已不再考虑自己的事了。

这位小学老师在稍低的右肩上扛着箱子，根本不理会那群学生的哄笑。箱子并不很重，他还是一路上使足劲才能跟上心烦意乱匆匆赶路的克丽丝蒂娜。她没料到，同母亲告别使她这么揪心。老太太不顾医生的绝对命令，连续三次跟在女儿身后跌跌撞撞跑下楼，一直送到前厅。老太太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紧紧抓住女儿，女儿不得不三次把声泪俱下的老母亲扶上楼去。最近几周发生的事今天又发生了：老太太由于过于激动，又是哭泣又是诉说，突然一口气接不上来，女儿不得不用力把她抱到床上。克丽丝蒂娜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离开母亲的。在路上，焦虑、负疚的感情猛烈地刺痛她的心。"天哪，要是母亲有个三长两短可怎么办？"她极痛苦地自言自语，"另外，夜里她需要什么？姐姐要到星期天才能从维也纳赶来。面包房那个姑娘，虽满口答应每晚都来陪伴母亲，可她靠不住；碰上舞会，她会连自己的妈都扔下跑掉的。唉，我真不该走，不能听妈一说就动心。旅游，是那些家里没有病人的人家的事，同我们这些人无缘。何况又那么远，无法随时回来。每时每刻都想着患病的老母，哪有心思旅游玩乐？夜里没人在她身旁，她按铃楼下听不见，或者听见了装作没听见，这怎么能行呢？房东夫妇本来就不高兴我们住在那里，按他们意思，老早就赶我们搬出去。从林茨来的那个女职员，我求过她，请她中午、晚上来看一眼，她只'嗯'了一声，也不知是同意还是不同意。我是不是给姨妈回个电报，说我去不了。我去与不去，对姨妈有什么要紧？说姨妈对我好，不过是妈妈安慰我的话，如果真的对我们好，早就会从美国寄信来，像成百上千人所做的那样，在我们最困难

的时候寄一包食品来。经我手的邮包何止千万，但这位姨妈从来没给她姐姐寄过一件东西。我真后悔，不该听妈的话，要是我作主，我现在还可以回绝。这是怎么回事？我心里很害怕，我真不该走，真不该离开家！”

走在她旁边的那矮个男老师，一边匆匆赶路，一边鼓起勇气安慰她，他说，她不用担心，他一定每天来看望她母亲。听他这么说，她完全放心了，她可以安心休假了，多少年来，她从来没有这样轻松过。如果现在度假是玩忽职守，他一定会劝阻她。完全放心吧！他会每天告知她母亲的情况。每天给她一个信儿，他急匆匆，想到哪里说到哪里，他一个劲地安慰她，这种苦口婆心也真使得她心里高兴。其实她根本没有仔细听他讲些什么，只是感到世上还有一个她是可以信赖的人。

在火车站上，列车信号已经发出，这个谦和的送客人很不自然地、非常窘迫地清清喉咙，想说什么。看到他把左脚放到右脚处，右脚又放到左脚处，那种局促不安的样子，想说什么又没有勇气。终于，他抓住一个时机，不好意思地从衣袋里抽出一件叠好的白色的东西，请她包涵，这点东西算不上礼物，不过是点小意思，也许对她有用吧！她展开这张长条手工纸，原来竟是一张从林茨到蓬特雷西纳的狭长地图，这正是她今天要旅行的路线。这幅地图可以像手风琴音箱那样展开和叠起来。铁路沿线的河流、山峦和城市用黑墨精心绘制出来，山脉按高度深浅不同，海拔米数用极为纤细的数字绘出，河流用蓝色、城镇用红色彩笔画在图上，各城市之间距离在地图右下方单独列表注明。这一切与地图绘制部门印刷的教学地图几乎完全相同，却出自一个小小代课老师之手。他花了那么多工夫，倾注了那么多心血，是他一笔一画精心临摹出来的啊！惊喜中，克丽丝

蒂娜不由得满脸通红。看到她的脸上有笑容，羞怯的矮个子信心倍增，又取出另一张精致的地图，这是一张长方形的、印着烫金花边的恩加丁城市图，是他从瑞士联邦大地图上临摹绘制的。图上街道纵横交错，小径曲曲折折，描画得井井有条；图的正中，有一座楼房周围用红墨水画了一个小圆圈，以强调它的特殊重要性。他解释说，这就是她要下榻的旅馆。是他从一本旧的游览手册中查到的，有了这张图，她外出能认得路，不必担心迷路了。她深为感动，对他充满感激之情，看来多日来这个热心肠的人不声不响费了不少心血，从林茨或维也纳图书馆弄来许多资料，整夜整夜十分耐心地用特意买来的画笔和削尖了的铅笔精心描绘，然后着色，这样做，无非是以自己的微薄力量使她能得到真正的愉快和实惠。她尚未成行，他就预先在心里替她把路上的每公里路程盘算了一遍，伴随着她走了一遭；她将踏上的旅程和她的命运，肯定在他的脑海里不知萦绕了多少日日夜夜。此时她激动不已，不由自主地将手伸给那位初次大胆的而余悸未消的矮男子，仿佛第一次看到藏在镜片后面的眼睛。这双眼睛充满柔和、善良、天真无邪的蓝色。当他们眼睛对视，他的感情更浓，眼神更深邃。她立刻感觉到一种从他身上发出的、自己从未体验过的温暖，她从来没有对一个男人产生过这样的情感和信任。此刻，她心中一直是朦朦胧胧的感情突然变成了决心，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热烈地、充满感激地紧紧握着他的手。他也感觉到了她的变化，因此脸上发烧、心里直跳、呼吸短促、嘴唇抽搐说不出话。正在这时，火车像一头怪兽呼着粗气来到他们身边，带起的巨大气流差点把她手中的两张不同寻常的纸片吹跑。火车已进站，还有一分钟，克丽丝蒂娜匆匆上了车。车开了，她从窗口只能看一块随风飘

荡的白色手帕，迅速消逝在雾霭茫茫的远方。从这以后就剩下她一个人。长这么大以来她第一次独自一人了。

她疲惫不堪地蜷缩在车厢的一角，随着列车驶入一个乌云密布的夜晚。挂满雨珠的车窗外面是一片灰蒙蒙的田野，开车不久还依稀可见一处处小村落，像受惊的野兽在晚霞中飞快掠过，不多久，除了感觉到列车在一片茫茫雾海中奔驰外，什么也看不见了。在这个三等车厢的隔间里只有她一个人，所以能够在这长凳上躺下，这一躺，她可真正感觉到累了。她想，想点什么，单调的车轮铿锵声总是一再打断她的思路，而睡魔像一顶紧箍咒帽紧紧地卡在隐隐作痛的前额上，越勒越紧。乘火车的旅客往往有这种沉重的、使人麻木的睡意，一旦被它缠住，好像把你紧紧捆在一个黑乎乎的、装满煤块的口袋里，摇晃不停，叮当乱响，使你昏昏沉沉，直到睡着。这时的克丽丝蒂娜已经麻木了，身体由列车拖着，下面车轮铿锵飞转，像追赶逃亡的奴隶，在她向后仰靠头部的上方，时间飞快流逝，无声无息，不可捉摸，无法度量。这正是她精疲力竭、昏昏沉沉、迷迷糊糊、沉入一股黑色的漩涡急流中的写照。第二天早晨车厢门哐啷一声打开，一个留小胡子宽肩膀的男人表情严肃地突然出现在她面前时，她一下子从睡梦中惊醒，差不多有两三秒钟才使她的麻木感觉恢复正常。她明白这个穿制服的男子并无恶意，不是来逮捕她或是把她带走，仅仅是来查护照的。她那冻僵的手从皮包里拿出护照。这位海关职员看了看护照上的照片，又看看她本人忐忑不安的面孔，将两者很快作了对比，这时，她浑身发抖。从第一次世界大战起，那种莫名其妙的、却又十分顽固的恐惧深深扎进人的心理，一直扩散到每根神经末梢。人

们时时害怕，不知什么时候会违反多如牛毛的法则中的某一条，碰到事就惊恐不已：每个人不是触犯了这条法，就是触犯了那条法。可是那个官员却和颜色悦色地把护照还给她，顺手行了个举手礼，然后退出去，不像来时猛然开门，而是轻轻带上门走了。克丽丝蒂娜想再睡一会儿，不料冷不防的一阵惊吓，把睡意全赶跑了。她带着好奇心，走近车窗向外张望。这一看，顿觉精神爽快。原来冰凉的车窗外面，刚才（睡觉的人没有时间概念）还是一马平川，远处的地平线溶合在一片灰蒙蒙的云雾中；而这会儿（她不明白为什么变了，怎么变的）看到的是气势磅礴的绵延群山，这些巨齿獠牙的庞然大物，她从来没见过。她被突如其来的壮丽景色弄得头昏目眩。她瞪着惊诧的双眼，第一次看到阿尔卑斯山雄伟壮观的景色。这时，恰好一道破晓的霞光穿过东方一个山口，照射到覆盖白雪的山头，折射成万道彩光。照在冰山上的光，没有云雾，显得特别纯净，特别强烈，耀眼夺目。她不得不闭一会儿眼睛。正是这刺眼的光亮使她的睡意全消。她猛然推开车窗，以便直接欣赏外面的美景。车窗一开，一股清香凛冽、冰凉彻骨、夹杂着雪星的气流扑面而来，穿过由于吃惊张大的嘴，直达肺部。她从来没有这样大口大口地呼吸这么纯净的空气了！沉入在幸福中的克丽丝蒂娜，不由得舒展双臂，让清晨的冰液雪浆渗入全身所有的毛孔，她高高挺起胸膛，就已经感到畅饮入怀的冰雪的液汁，能够驱使一股浸入心肺的暖流沿血管慢慢上升，这是多么美好，多么奇妙的感受啊！惟有此刻，当她全身充满朝气时，才心明眼亮，真正看清窗外的美景了。她左顾右盼，一一欣赏；她越看越受鼓舞，越看心里越亮堂；她的目光好奇地顺着每一道花岗岩山坡自下而上缓缓巡视，一直看到耸入云霄的冰山雪峰，新奇景观比比

皆是，尽收眼底：这边是翻花的白色流水、魔术般地直冲山谷的瀑布，那边是宛如鸟巢镶嵌在岩石裂缝中的、精巧别致的石头房屋；另一处，一只雄鹰傲然地在高耸入云的群峰间翱翔、盘旋。在这一切之上的是神圣的、纯净的、令人陶醉的碧蓝天空。她做梦也没想到过蓝天会有如此巨大、令人神往的魅力。第一次从狭小天地里逃脱出来的克丽丝蒂娜，一再瞪大眼睛凝视这些她想也想不到的景象，凝视一夜之间，奇异地出现在眼前的山峰。上帝创造的这些硕大无比的巨型花岗岩城堡已有几万年了；看起来它们在这里还要住几百万、几万万年，每个城堡都岿然不动。要不是有这次偶然的旅行，就会丝毫不知道世上竟有如此美妙绝伦的东西存在。如果像过去那样生活，某一天悄然死去，尸体腐烂分解，最后化为尘土，能看到这些仙境吗？在那个一伸手就碰壁的小天地里，就看不到这些，也想不到这些，浑浑噩噩度过了多少岁月啊！现在呢，只走出一箭之地，眼前就出现一个五彩缤纷的大千世界，她想到这里，猛然间蹉跎岁月的感觉第一次钻进了她迄今为止万念俱灰的心胸。在气象万千的大自然面前，她第一次体验到旅行所具有的陶冶性情、塑造灵魂的力量。这种力量能一举荡涤人身上积满的污垢，将那干净的、生气勃勃的体魄重新投入变幻无穷的造化的洪流中，与大自然融为一体。

多年的禁锢第一次被打破了，一个完全从自我中超脱的新人激动地、万分好奇地把绯红的面颊紧贴在窗框中，对着面前的一派自然美景久久凝视，此时，她不再有任何回顾往事的意念。她忘记了母亲、邮所、村庄，也忘记了小皮包里的那张精心绘制的、上面标明了每座山峰、绘出了每条湍急流向谷底奔泻的山泉的地图，忘记了昨天的那个‘我’。此时她只有一个心

思：尽情痛饮大自然造化的琼浆，尽情领略大自然瞬息万变的美景，把每一幅宏伟壮观的全景图都刻印在心上，同时开怀畅饮清凉的空气，山间的空气像杜松一样辛辣又甘美，使人心旷神怡，意气风发！从这时起以后的四小时旅程，她没有离开窗子一步，一直如醉如痴地向外凝视，完全忘了时间，以致火车停下，乘务员用陌生的但却异常清晰的地方口音呼叫她要去的目的地站名时，她不由得心脏猛跳起来，大吃一惊。

"圣母玛利亚！"她一个猛劲把自己从纵情的遐想中拉回到现实来，她已经到达目的地了，可是还没有想到怎样向姨妈请安，见面时同姨妈说些什么呢？于是紧忙地拿下箱子和雨伞——千万别掉下东西——紧紧跟着别的旅客一起下了车。车站上，早就有像军人一般整整齐齐排成两行、头戴五颜六色小帽的搬运夫们，列车一到哄的一声散开，冲向新来的客人，抢着寻找主顾。整个站台上熙熙攘攘，为旅馆招揽顾客的呼叫声和迎接客人的寒暄声响成一片。惟有她孑然一身，无人来接。她心急如焚，偷偷四下张望，心快要蹦到喉咙了。没有人，连个影子也没有。别人都有人来接，都知道自己的去处，只有她是独自一人。看哪，旅客们已经向旅馆派来的像炮队一般排列成行、五颜六色、锃光耀眼的汽车簇拥过去。站台上的人群已渐稀落。还是没有人问她一声，她完全被人忘了。姨妈没来，也许他们已离开了，要么就是病了。唔，也许他们已电告她不必再来，而电报迟了。我的上帝，要是返回的路费不够那可糟了！不过要想办法，她只好鼓起勇气，朝一个头戴印有金色"皇宫旅馆"字样圆帽侍者走去，细声细气地问，是否有位姓凡·博伦的住在他们旅馆里。"有的，有的，"这个宽肩膀红脑门的瑞士人操着较重的喉音答道。接下去他又说，他可不是奉命来接一位小姐

的，并请她快上车，行李票交给他，他在站口去领就行了。克丽丝蒂娜脸红了。老瑞士人的话刺痛了她，现在她才觉察到她提的那只藤箱多么惹人注意，多么像乞丐用的那么寒酸！相比之下，在别的汽车旁，一只只刚从商店买来的像橱窗内的一样簇新、锃亮的大衣箱，中间夹着大大小小、五颜六色、有昂贵的俄罗斯皮革、鳄鱼皮、蟒皮和光滑的羔羊皮制成的箱子，十分耀眼夺目。她顿时感觉自己同那些人之间的差距赤裸裸暴露在大庭广众面前了。一阵羞惭揪住了她的心，那，那就撒个谎吧！于是她说，别的行李随后才到。哦，那就上车吧！穿着讲究号衣的侍者一边说，一边打开了车门，谢天谢地，他并没有任何惊讶或轻蔑的表情。

一个人的羞耻心在某个点上被刺痛，那么它的影响会在不知不觉中迅速转到最远的神经末梢，只要轻轻一碰，偶尔想起，都能使一度感到羞愧的人重新感到数倍于前的痛楚。受到了第一次打击之后，克丽丝蒂娜再也不那么兴致勃勃、无拘无束了。她步幅不稳，走进接客人用的豪华大轿车。在昏暗的车里，她发现还有别人不禁一惊，不自觉地倒退一步，但已经没有退路了，只好硬着头皮向里走，迎着刺鼻的香水味和俄罗斯皮革的微膻味，从缩着腿的人面前走过。她缩着肩，眼皮也不敢抬，战战兢兢在最后一排一个空位上坐下来。经过每个人面前，她都与他们寒暄一句，由于上车晚了一点而细声细气地说句客套话以表歉意，可是谁也不理她。也许这十六个人对她已经有了不好的看法，要不就是坐在车里的罗马尼亚贵族，他们用十分刺耳十分粗鲁的法语兴高采烈地谈笑风生，根本没注意蜷曲在车子犄角里的这个可怜虫。她把藤箱紧贴在膝盖前横放着，不敢放到空位子上。由于怕这些人用讥笑的眼光瞧她，就低低地弯

着腰坐着，到旅馆的整个路上，一次也不敢抬头张望，只是一个劲盯着地面，看看座位底下。可是，太太们华丽高贵的皮鞋又迫使她联想到自己那双粗笨的鞋子。她看见太太们丰润的腿，在敞开的貂皮大衣下摆里面交叉着，对比自己，便痛楚不堪；她还看到绅士老爷们穿着图案新颖的毛袜，就是阔绰世界的底下部分，也已经使她羞愧满面。她没料到会处在珠光宝气之中，恨不能有条地缝钻进去。每次偷看都带来痛苦。在她斜对面，一个十七岁左右的少女，抱着一只中国种的细毛小哈巴狗，它闲散地伸着懒腰，身上裹着一条华丽的垫子，用毛皮镶着边，上面绣着姓名的第一个字母的图案。姑娘的手小巧玲珑，玫瑰红指甲，轻轻地抚摸着小狗的细毛，手指上闪烁着钻戒的光彩。甚至那些靠在角落的高尔夫球棒，也装在贵重的米黄色皮套里。再说那些随便乱放的伞也不一般，形状不一，伞柄特精致，看看自己那把陈旧的、极普通的角质伞把。她想，要是谁也不看她，谁也没发现她现在的心态该有多好啊！她噤若寒蝉缩成一团，每当身旁爆发一阵哄笑，就感到脊背发凉。她不敢抬头看，不敢找一找这笑声是否是冲着自己来的。

她可获救了。熬过这几分钟痛苦的时间，车子终于停在旅馆砂石铺的前院。像车站铃声一样清脆的一阵铃声过后，一大群身着各色号衣的侍者随着铃声蜂拥到汽车旁。随后出现的是接待部主任，他身着黑色礼服，头缝儿笔直。为了突出自己侍者身份不同，他迈着方步，昂着头走过来。头一个跳下车的是那条摇头摆尾叮当响的哈巴狗；接着出来的是叽叽喳喳说个不停的太太们，下车时将皮大衣提起，露出肌肉健壮的小腿；她们过后，留下一股浓香味，像麻醉剂。按礼节，女士优先，本应先让她下，然而，也许他们看出了她的出身，或者根本没看

到她，先生们头也不回，眼也不看，若无其事地从她身边走过，向接待部经理走去了。现在只剩下克丽丝蒂娜一个人了。她提着小提箱一时进退两难。她想，让别人走得远一点，这样别人就不太会注意她了，但也不能迟疑太久。当她小心翼翼走下汽车踏板时，那位先生陪着罗马尼亚客人已经走远，侍者提着箱子尾随其后，也没有任何侍者向她走来。侍从们已经开始在车顶上十分熟练地卸行李，谁也不理睬她。她满腹委屈深感屈辱地想，显然他们把她看成了女佣人，至少当成阔太太的贴身使女。肯定是这样，你看，那些侍从扛着行李若无其事地从她身旁走过，已把她看成他们中的一员了，她实在受不了这种难堪的处境，鼓起最后一把力气，硬着头皮一步一步走进旅馆门，来到登记接待处。

谁敢在旅游旺季时和大旅馆的接待部经理搭话呢，他俨然是一艘豪华巨轮的船长，威严站在指挥台上，顶着询问的狂风，坚持自己的航向。十几个客人在他前面静立等候，等着这位大权人物的答话。他一面用右手作记录，一面一个眼神和手势将侍从箭一般地派出去。同时电话不离开，时而顾左时而顾右回答两边客人的询问。这真是一个经常保持中枢神经高度紧张的万能机器人！在他面前，就是老爷太太们也要等一等，何况一个没有见过世面的羞羞答答的第一次在这种场合的新手呢。这位左右逢源的先生，在克丽丝蒂娜眼里，实在让人望尘莫及，所以她怯生生退到后面壁龛处静候，等这场喧闹场面过去。她环顾四周找地方时，却似乎隐约感到——也许只是幻觉和神经过敏吧——大厅那边的安乐椅上有人向她投来讥笑的目光，他们窃窃私语，分明在取笑她。突然觉得她的手软弱无力，那个讨厌的藤箱落在地上，就在这当儿，一位头发染成金黄色、化妆

得很年轻，穿着非常入时的太太健步朝她走来。她端详了克丽丝蒂娜一阵，大胆地问道："你是克丽丝蒂娜吗？"克丽丝蒂娜几乎是下意识地"嗯"了一声，姨妈轻轻吻了她的脸，身上一股淡淡清香。可是她呢，在饱尝了孤苦伶仃的滋味后，终于感到一点温暖和亲切。她满怀激情扑到——原本并不想这么做——姨妈的怀里，使得姨妈对这一行为视为亲人久别重逢的儿女深情，而深深被打动了。她慈爱地抚摸着外甥女不住耸动的肩膀："啊，你来了，我太高兴啦，安东尼和我，我们俩高兴极啦。"随后拉起她的手，说道："走，你一定想稍微梳洗梳洗吧。听说你们在奥地利乘火车条件很差。得好好洗洗，不过时间不要长。午饭铃已打过，而安东尼不喜欢等人，这是他的毛病。——呀，我什么都为你准备齐全了，门房马上就来带你去看房间。好了，动作快一点，不必过分讲究，这里吃午饭时穿着随便。"

姨妈一招手，一个穿号衣的小厮飞跑过来接箱子和雨伞，然后去取钥匙。电梯没有一点声音，飞快到了三楼。小断在走廊中间停下，开了一间房门，然后脱帽退立在一旁。这一定是她的房间了，克丽丝蒂娜走了进去。刚一进门口，她便愣住了，是否走错了地方。本来她生活在一个贫困寒酸的地方，已经习惯了；在克莱恩莱弗灵当邮政助理已有多年了。突然来到这里，她的思想转不过弯来，不敢相信这个房间竟是给她准备的。这是个既宽又大、光线充足、装饰艳丽、摆设豪华的房间，灿烂的阳光像冲过一道水晶闸门那样，从敞开的两扇阳台门瀑布般地洒落进来。金色阳光肆意地冲刷着屋子的每一个角落，室内的每件东西都沐浴在洋溢满堂的金灿灿的万道光芒之中。磨光了的家俱像水晶一般明亮，黄铜的和玻璃的器皿耀眼夺目、晶莹

剔透，就是绣花地毯也葱绿滴翠，饱含生机，宛如天然的苔藓。整个房间光芒四射像天堂的早晨，她惊呆了，她被面前耀眼炫目的情景弄得头晕眼花，不得不停一会儿，稳一稳，直到心脏恢复正常跳动，这才有点不好意思地跨进屋里，关上了门。第一件令人诧异不已的事情是：世界上竟还有这么好的东西！竟然是这样光明美好！惊叹之余，接下去的便是第二个念头，多年来她总有一个渴望得到的东西的念头，这一定很贵很贵，要许多许多钱啊！在这里一天的花销，肯定比她在家一个星期，不，一个月挣的钱还要多！她不好意思地——什么人才有资格像住自己家一样在这里住呵——环视四周，蹑手蹑脚地一步一步在华贵的地毯上轻轻移步。此刻，她才开始怀着敬畏的心情，同时怀着急切的好奇心理，走近这里的一件件贵重物品。首先她小心翼翼地摸一摸床铺，真的可以在这样凉爽、雪白的床单上睡觉吗？还有印花绸面鸭绒被，既轻又软。手指一按，灯刷地亮了，室内每个角落都洒上一层春满人间的粉红色调。新的发现接踵而来，洗脸池和梳妆台洁白、锃亮，上面摆着一套镍制洗漱用具；安乐椅又深又软，坐下去由于弹性起来时要费点力气；磨光的上等木料制作的家具，同春意浓浓的油绿色的壁纸相映成趣、形影相随。瞧，这张桌上，为了欢迎她而在一只高脚花瓶里插着一束盛开的四色石竹花，这仿佛是一支水晶小号向她吹奏出一首欢快的迎宾曲！这富贵荣华的景象好像是在梦中出现的。这里的一切归自己观赏、使用和享受，能在这里住一天、八天、十四天，她预感到巨大的喜悦，犹如在天堂上，便轻手轻脚地，战战兢兢满怀好奇走近这些她从来未见过的用具，摸摸这个摸摸那个，一件接一件，一次一次入迷，失去自我，直到像踩着蛇那样猛然退后一步，差点摔倒。原来，她糊里糊涂

将壁橱门碰开了，从虚掩的二道柜门的镜子里映出一个同常人一般大的人像，活像玩具盒上画的吐红舌头的魔鬼！她大吃一惊，原来是她自己！真是太残酷了，是这间陈设极为高雅房间惟一刺眼的东西！这给她当头一棒，使她双腿发软。她毫无思想准备，猛然看见她穿的那件黄得俗气的、毛糙的旅行大衣，那顶压扁了的草帽，还有草帽下面惊慌的面孔。“哪里溜进来的女贼呀，快滚出去！弄脏了这间房子！到你该呆的地方去！”她仿佛听见镜子里的人在厉声斥责她。真的，她惊讶地想，我怎么不知深浅，厚着脸皮想住这样的房间，在这样的世界里生活！这多丢姨妈的脸呀！她刚说什么来的，叫我不要过分讲究了！好像我有不少漂亮衣服似的！我可不能下去，还是呆在这儿好。还是回家去好。可我怎么躲起来，趁别人还没看见我，还不认为我讨厌就及时地离开这里，岂不更好？由于躲避镜子，她不由自主地向后退，一直退到阳台上。她双手死死抓住栏杆，眼睛直盯着下面，只要一狠心，人就解脱了。

这时下面的午饭锣声又急急响起来。我的天哪！她想起来了——姨父姨妈还在下面大厅里等着她呢，而她还在这里瞎磨蹭，脸也没洗，甚至那件令人作呕的大衣还没脱掉，她急忙打开藤箱，拿出她的洗漱用具。她打开用橡皮片卷起的用具，放在光滑的水晶板上，看到质地粗糙的肥皂，粗笨的小木刷和其他几样一看就知道不值几文钱的盥洗用具时，她似乎感到又一次把自己那副小市民的寒酸相暴露在充满优越感的人、讥讽别人的人和看热闹的人的眼前。女仆在收拾房间时会怎么想呢？当然会在服务员中嘲笑她，谈论这个乞丐样的客人。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全旅馆都会知道，而她每天都从他们身边走过，别人肯定会背后指指点点，窃窃私语。姨妈对此也毫无办法，这

是掩盖不住的，是一定会暴露的。无论走到哪里，每走一步她都会露出来，任何人都会看到。她的衣服和鞋袜是掩盖不了她的寒碜和卑微的。现在只能进不能退。姨妈在等着，姨父是个急性子。穿什么好呢？天哪，怎么办？还是穿姐姐借给她的那件绿色的人造丝女衬衫，这件是姐姐衣服中最好的一件，此时在她眼里，却变得又粗糙又俗气。还不如穿件白衬衫，它不大引人注意，另外把花瓶里的花拿出来，举在胸前，也许花的艳丽色彩可以转移人们的注意力。她就按此做了。她低着头，急匆匆从楼梯间的客人身旁走过，飞快地跑下楼。这样快步走，仅仅是她怕别人看出自己这一畏惧心理所造成的。这时她面色煞白，上气不接下气；头重脚轻、太阳穴怦怦直跳，有点疼痛，恍惚间觉得自己眼睁睁地堕入万丈深渊。

姨妈在大厅里看到她来了，怎么啦，这孩子。她三步并两步飞跑下楼，又像作了亏心事似的那么狼狈地从别人面前跑过去！看来是个毛手毛脚、慌里慌张的孩子，咳，真应该早了解了解，哎哟，老天，她怎么这样傻乎乎地站在门口不动呢？兴许她近视，要不有什么毛病？“哎，孩子，你这是怎么啦？脸色这么难看，你哪里不舒服？”“不，不，”直到现在克丽丝蒂娜仍心神不定，结结巴巴地回答。——都这时候了，大厅里还这么多人。瞧，那边那个持单柄眼镜的、穿一身黑的老太婆那副表情，兴许她看到了自己那双又粗笨又可笑的鞋子吧！

“那么就走吧，孩子，”姨妈一边说，一边把手臂伸到她的胳膊底上去挽住她，她万万没想到，这个姿势帮了神魂未定的克丽丝蒂娜一个天大的忙！姨妈像棵大树护着她，使她有了半个藏身所了。至少姨妈用她的身子、她的服装、她的仪表，为

她的侧面作了屏障。幸亏姨妈相随，慌了神的她才能较从容地穿过饭厅来到桌边，在那里，那位神情冷漠的姨父百无聊赖地等着，待她们来到面前，他那宽大的肌肉松弛的脸上显出和善的笑意，站起来，一双眼圈发红却异常明亮（荷兰人常有的亮眼睛）的眼睛亲切地望着外甥女，把他那粗大的、饱经风霜的手伸给她。他这样高兴，主要是不用再等下去了。姨父原籍荷兰，很讲究吃，尤其喜欢吃得多，吃得舒服。他讨厌别人打扰他进餐。从昨天起他私下担心，来的外甥女是一个难对付的、爱虚荣、好打扮、说话不分场合、轻佻鲁莽的女孩子。她会唠唠叨叨，问长问短，弄得吃不上一顿安生饭。现在他看到外甥女这样腼腆、俊俏、苍白娇嫩而行为拘谨，他提着的心落下了。他一眼就看出，同她容易相处。他和蔼地看着她，兴高采烈地为她鼓劲："唔，这会儿你的第一件事就是必须吃饭，饭后再谈话。"他对这个瘦削的、怯生生的女孩子印象不错，可她连头也不敢抬，同那些疯丫头可不一样。他讨厌透了那帮小姑娘，不论她们到哪里，吵得人烦，像唱机一样总是叫个不停。她们行为放肆，走起路来旁若无人，这在荷兰老家可没有这样的女人。他体胖，弯腰有点喘粗气，他还是为外甥女亲手斟酒，并招呼侍者可以上菜了。

穿着袖口上了浆的衬衫，脸上带着同克丽丝蒂娜一样的僵硬又冷漠表情的侍者，哎呀，怎么一下子摆上这么多山珍海味呀？这是她从未见过的餐前小吃、冰冻橄榄、五颜六色的凉拌菜、银色的鱼、大盘大盘堆得高高的蓟菜、奶油甜食、细嫩的鹅肝泥和粉红的鲑鱼片——这些都是珍馐佳肴，吃起来鲜嫩可口，又易消化。可是放在面前的十几样刀、叉、匙、盘、碟怎么用，什么时候用。究竟该先用哪一件来夹取这些从未尝过的

东西呢？是用小勺还是用圆勺？是用小刀还是用宽刀？怎样下刀切东西才不至于在化钱雇来的检查员面前和这批老练的邻座面前暴露自己生平以来第一次到高级饭店来进餐呢？怎样避免笨手笨脚出丑？为了赢得时间，克丽丝蒂娜故意磨磨蹭蹭缓慢地打开餐巾，一面低头偷看姨妈手的动作，依样画葫芦学着做。在这同时她还要回答姨父的一次一次询问，尤其是他操一口艰涩难懂的荷兰式德语，中间夹杂不少英语词汇，她必须仔细听才行。在这场两面进攻的战斗中，她必须鼓足最大力量，奋力作战。同时她的自卑心理出现了。仿佛听到背后有窃窃私语声，又感到人们的讥笑或怜悯。她提心吊胆，深怕在姨父、姨妈、侍者和四座面前显露出自己的寒碜和土气。在战战兢兢极度紧张的心情中竭力装作若无其事，甚至还谈笑风生。这种恐惧和紧张使她这半小时如坐针毡、度日如年。就这样一直坚持到吃水果。这时姨妈已经发现她的窘态，感到疑惑不解："孩子，你太累了，我看得出。不过也不奇怪，坐欧洲这样糟糕的车整整走了一夜！不要不好意思，到你屋里好好睡上一小时。然后我们出去走走。别担心，误不了的。安东尼饭后总是要休息一阵的。"于是她站起来，挽着她的胳膊。"走吧，现在就上楼去睡吧。睡一觉你就有精神了，我们可以好好散步啦。"克丽丝蒂娜感激地深深喘了一口气。现在关上门，可以在屋里呆一个小时，躲一个小时，这意味着赢得了一小时啊！

"噢，你喜欢她吗？"刚走进房间，夫人就问她的安东尼。这时他已经解开上衣和背心的扣子，准备午睡了。

"很可爱，"胖子打着呵欠回答道，"一张可爱的维也纳的脸……嗯，把枕头给我。……确实非常可爱、非常文静。只是——

I think so at least（英语：至少我是这么想）——我觉得她穿得薄了点……唔……我说不出来……我们这里根本不穿这种衣服了……我觉得，你如果想在这里介绍给金斯莱家和别人，说她是我们的外甥女，那她总得穿得体面些吧……你是不是可以从你的衣服里找出几件帮帮她呢？”

“你看这是什么？我早把钥匙拿出来了。”

凡·博伦太太微笑了。“刚才我见她穿着那身难看的衣服费劲地走进旅馆大门，简直吓了一跳……真叫人难为情。你还没看见那件大衣呢，黄得像散黄的蛋似的，真是难得一见的宝贝，可以送到出售印第安人奇装异服的店里去陈列了……可怜的孩子，她自己一点也不知道，自己的打扮跟巴西印第安人差不多。呀，我的上帝，她怎么会知道这个呢……他们在奥地利都被那场该死的战争糟蹋透了。你不也听她说过吗，她们老守田园，从不外出，从来没有见过世面。Poor thing（英语：可怜的孩子），看得出她在这里感到很不自在，连走路也不敢迈大步。……不过你放心，交给我好了，我会把她打扮得像个样子。我带的东西够多了，缺什么还可以到这里的英国商店去买，不会有人看出破绽的，可怜的孩子，为什么不能让她甜甜美美地、痛痛快快地过上几天舒服日子呢？”

当疲倦的丈夫在睡榻上休息时，凡·博伦太太打开了放在他们住的这套房子的前厅里的两个大衣箱，它们像雅典神殿中的女神一样高高耸立，开始对里面的衣服一一过目。路过巴黎的十四天里，她把时间没有完全用在博物馆上，而花了不少时间去时装店。从衣箱里那么多衣服中，拿出中国绉纱、丝绸、高级亚麻布的衣服又重放回去，发出窸窣的颤音，她取出十多件衬衣和一套套西服，又一次放回去，掂掇着，考虑着，盘算着。

这是一次绞脑汁、却又是一次挺有味道的翻寻。她的手指在闪闪发光的黑色衣服、在细软的轻盈和华贵又庄重的高级衣裙、料子之间翻来覆去挑选了好久，才决定应给外甥女些什么衣服。一会儿，安乐椅上堆起了很多色彩斑斓，花团锦簇的各式衣裙，以及各种各样丝袜和内衣。她一只手就把这些东西提了起来，跑到外甥女的房间去了。当姨妈抱着这些礼物来，一定会使外甥女喜出望外，轻轻拧开门把时，她的第一个印象是：屋内没人。窗子大开着、窗外景色展现眼前，几把安乐椅空着，书桌旁也不见人，最后才发现，克丽丝蒂娜在沙发上睡着了。她本不会喝酒，席间为了掩饰窘态急急地干了几杯，姨父好心地逗她，一再给她斟满，于是饭后使她感到头重脚轻、昏昏沉沉。本来她只在沙发上坐一会儿，理一理自己的思绪，理出个头绪来，但刚一坐下，睡神在不知不觉地轻轻地温存地把她头放在沙发垫上。

睡觉的人那种自己全然不知、可怜巴巴、只能由人摆布的神态，在醒着的人看来，不是惹人喜爱，就是令人讥笑。姨妈踮着脚走到克丽丝蒂娜身边，怜爱之心不禁油然而起。这受惊吓的孩子，在睡梦中还把双臂搭在胸上，好像在保护自己。就是这个平常的姿态也令姨妈感动不已，就连半张半闭童稚的嘴，眉毛由于惊吓微微上扬，这些同样令人疼爱。看到这些，姨妈突然领悟到些什么，心想，可怜的孩子，连睡觉她还在担惊受怕呢！再细看，她的嘴唇多苍白啊，牙龈毫无血色，实际上她还年轻，满脸稚气，确像个长年不见阳光卧病在床的病人一样苍白。这可能是营养不良。为挣钱糊口过早地工作，疲于奔命，她太累了，简直到了精疲力竭的地步。可她还不到二十八岁呢！Poor chap（英：可怜的小家伙！），外甥女在睡眠中泄露的真情，

不仅使姨妈心里升起一股类似羞耻的情感。他们俩做得太不光彩了。她这样劳苦，这样贫穷，被生活折磨成这个样子，我们早就应该帮他们一把。看看吧，在海外做了上千件善事，施舍捐助，圣诞节赈济等等，东西不知给了谁，而自己的亲姐姐、亲骨肉，这些年反而给忘了。实在地说，不是一二百美元就能收到起死回生作用的吗。反过来说，她们也该写封信提一下才是——这种死不认穷的骨气，至死不求人的心理是多么愚蠢！幸亏还能补救一下，至少现在自己还能出一臂之力，给这个瘦弱的、文静的孩子一点点生活兴趣。她不知道，她为什么一再激动地、心不由己地观察这张奇异的梦幻神态的脸。——是自己的画像吗？是有点像，她想起了童年时代。她突然想到那张镶在金边相框里的母亲的相片，她们把它挂在床头，这神态不是更像克丽丝蒂娜吗？她的回忆连续出现她以前在国外寄宿学校学习时孤苦伶仃的情景——不管怎样，这个已经不年轻的女人这时心中充满了柔情。她轻轻地、温柔地抚摸着酣睡中女孩金黄的头发。

这一下克丽丝蒂娜惊醒了。长时间伺候母亲养成的习惯，哪怕最轻微的响动也能把她惊醒。“唉啊，是不是已经很晚了？”她内疚，结结巴巴地说。不论哪个雇员都有一种无法驱散的、唯恐迟到的惧怕心理，她也是一样，总是闹钟刚响，她便一惊而起。每天早上睁开眼睛先看闹钟：“我会不会迟到？”每天第一个感觉是害怕，总是怕睡过头，造成失职。

“哎呀，孩子，瞧你吓得这个样子，快别这样！”姨妈安慰她。“到了这里，就有双倍时间，时间多得不知应该怎样打发呢。要是还感到乏，就再躺一会儿，——我可不是来打扰你的，上帝作证。我只是拿几件衣服让你看看，你可能高兴，也许这里

衣服有在楼上穿的。我从巴黎带的东西太多了，却压在箱子底下，用不着，所以我想，最好你还是帮我穿一两件吧。"

克丽丝蒂娜感动了，脸红得一直红到前胸。姨妈他们果然真看出来了，真的第一眼就觉察到了她的寒酸相，给他们丢了脸——肯定是他们俩，姨妈和姨父，为她感到寒碜了。也不像，姨妈多么亲切、温存，实心帮她。她不是也尽量表明这不是施舍，尽量不伤害她的自尊心吗？

"我怎么可以穿你的衣服呢，姨妈？"她结结巴巴说。"这些衣服我穿起来怕是太华贵了吧？"

"胡说！你穿比我穿更合适。安东尼早就嘟囔，说我穿的衣服跟年龄太不相称了，恨不得我穿他的在赞丹①的姑奶奶那样的衣服，又厚又重的黑绸礼服把人裹得严严实实一直到皱领②以上，按新的规矩把衣领扣得紧紧的，头上还有一顶上浆发硬的白色女式小帽。这些衣服你穿上，他会觉得比我穿要好上一千倍，好了，来看看，说说今晚你穿哪件好？"

她信手拿起——她突然回到早已忘掉的做时装女郎时灵活优美的手腕动作——一件轻如薄纱的连衣裙，敏捷地放在自己身上比试。这件象牙色的衣服色调柔和，镶着日本花边，看上去春意盎然；拿出第二件来看，黑油油的绸子上面红彤彤火焰般的花朵；第三件是墨绿色的，镶了银白色的花边。三条连衣裙克丽丝蒂娜都觉得穿上赛仙女，所以她不敢冀望，也不敢享用。穿这样华贵轻薄的用手指一捅就破的衣服怎不心跳脸红？穿色彩艳丽、薄如轻纱的衣服怎样走路、举止将如何？穿这类衣

①赞丹，荷兰西部城市，是铁路枢纽。

②皱领，16、17世纪欧洲人常戴的一种宽而硬的领状皱领。

服难道不要经过训练吗？

可是，克丽丝蒂娜毕竟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女人，虽然她不敢冀望，但是爱美的天性促使她以渴求的目光盯着这些华贵衣服。她的鼻翼颤动着，手不自觉地抖起来，她很想轻轻摸一摸这些衣服。她好不容易控制住自己，姨妈早年做女模特儿，她体验到，这种贪念的目光是，凡是女人看到奢侈品时无法摆脱的强烈冲动。看到文静的金发姑娘、外甥女眼里迸出的强光，她不禁微微一笑。十分老练的姨妈知道，外甥女的眼光由这件衣服扫视到那件，不管她选哪一件，她都后悔没选这件。姨妈明白了，乘机给这个着迷的孩子加一把劲，添一把火，这倒很有意思。“呵，我说你不要着急，我把这三件都留给你了。你从中挑一件最中意的，今天穿，另外两件明天穿。丝袜和内衣我也一起拿来了——现在只缺点化妆品，好把你那没血色的脸蛋涂得红润一点。如果你方便，我们就去百货商店，把你在恩加丁所需要的东西全部买齐。”

“哎呀，姨妈，”又吃了一惊的女孩子慌忙说，“我怎么可以……我怎么能让你破费那么多钱！这间房子让我住也太贵了。真的，只要一间普普通通房间就足够了。”可是姨妈只微笑不语地打量她。“现在，”她以命令的口吻说，“我领你到美容师那里去，让她给你化化妆，打扮打扮，像你这样的长发，在这儿只有印第安人才有。我告诉你，等会儿，你的头发不再耷拉到脖子上，你马上会感到头上轻松。别犟了，这些事我比你懂，听我安排，甭操心了。现在你准备一下，我们的时间足够用的。安东尼这会儿在打扑克，他每天下午都玩这个玩意儿。到晚上，你得焕然一新去见姨父。走吧，孩子。”

在一个大型高级用品商店里，各种装衣服的纸盒飞似的从

架子上落到她们面前。她们选中了一件棋盘格图案的卫生衫，又挑选了一条鹿皮腰带，系上它腰肢曲线分明，一双浅褐色、还散发着新皮香气的结实的皮鞋，一顶运动帽，几双不同颜色的紧腿长袜，以及各种各样的小件物品——这样，克丽丝蒂娜就可以进试衣室，像蜕皮似地脱掉自己那件讨厌的衬衫，连穷酸相一起塞进纸盒里，消失了。她立刻感到浑身轻松自在，好像她全部的惧怕心理完全藏匿在纸盒里了。在另一家商店，又买了几双便鞋，一条真丝头巾，以及另外一些她非常喜欢的东西。初见世面的克丽丝蒂娜对这种购物感到稀奇：买什么都不问价钱，买什么都不嫌贵，你只管挑、只管要，毫不费神，不假思索，转眼大包小包都捆好，由商店派人直接送到你家中。你还没开口，你的愿望就实现了，简直使人莫名其妙，然而却令人陶醉，令人心旷神怡。现在克丽丝蒂娜甘愿投到这种漩涡中，听任姨妈摆布，每当姨妈从钱包里拿钱，她就把头扭过去，去听别人讲话，避免听到价钱的数目，姨妈花的钱够多了，多得难以想象！她多年来花销的钱加在一起也没有这半小时花得多。不等她们走出商店，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万分感激地、瑟瑟发抖地拉着恩人的手臂，热烈地吻着那只善良的手。姨妈见她那副受宠的惹人喜爱的模样，微笑着说："现在轮到给你理发了，我带你去一位女理发师那里，趁你理发时我去看两个朋友。我不在，把名片留下。过一个钟头你焕然一新，我再来接你。你可要好好注意理发师是怎样打扮你的。哪，现在你已大大变样了。理完发我们去散步，今晚我们要痛痛快快地玩一玩。"克丽丝蒂娜的心怦怦直跳，顺从地跟着姨妈来到一间地铺瓷砖、四周镜闪的理发室。屋里充满甜意和温暖，弥漫着香皂和各种香精宜人的清香。旁边还有一个像刮山风的电吹风呼呼地响。女

理发师是一位敏捷的翘鼻子的法国女人。她仔细地听姨妈向她发出的各种各样的指示，这个克丽丝蒂娜听不懂多少，也不想弄懂它们的含义。这时她体会到一种新的乐趣，听人摆布、排除杂念、顺利到来的意外喜悦。理发师让她坐在舒适的转椅上，姨妈便走了。她轻轻靠在椅背上，合上眼睛，尽情领略使人异常舒服的昏昏欲睡的味道。耳边响起理发推子的嗡嗡声，接着好像有一种铁块在脖后运动着，一股冰凉的感觉，听着这个活跃的女人低声说的一些她听不懂的话。她呼吸着柔和、浓郁的香气，听任别人灵巧的手指蘸着发油和香水在头发和脖子上轻轻地、麻酥酥地擦抹。她想，千万别睁开眼睛，一睁眼舒适感就化为乌有；千万别发问，这样才能尽情品尝星期天不工作的惬意感。这次总算得到休息了，不是伺候别人，而被人伺候。好好把两手舒舒服服放在怀里，任凭别人为自己服务，在自己身上服务，美美地享受这种少有的、懒洋洋地躺在转椅上让人服侍的感觉，充分品尝浑身酥软、飘飘欲仙的滋味。这是一种感官上的享受，几年、二十几年不曾体验过的。她仍闭着眼睛，置身于一片和煦的香气包围中。这时她回想到往事：她，还是小孩子的时候，躺在床上，已经发烧几天，后来退了烧，妈妈给自己端来了雪白香甜的杏仁酪，父亲、哥哥都坐在床边，每个人都为她担心，为她操劳，他们都是那么温存善良。邻居的金丝雀喳喳直叫，似乎在唱调皮的小曲。床铺温暖柔软，用不着上学了，人人对自己体贴入微。玩具放在被子上，可她躺得舒舒服服，不想摆开它们。最好还是闭上眼睛好好体验一下这种无所事事、一切全由别人代劳的滋味，二十几年来对孩提时代的这段经历不曾回忆起，现在，这种感受又重新出现了。人的皮肉是有记忆力的，那感受过温暖的前额是有记忆力的，今日

的感觉就是证明。手脚麻利的女理发师问了几次“您想再短些吗”这类的话，她每次都回答“请随便”！有意避开举在身边的镜子。这样为的是，千万千万别打扰了自己神仙般的无事一身轻、一切听任别人安排、一切欲念和行为升华而成的美好感觉。支配别人，生平第一次支配别人，像老爷太太们那样发号施令，按自己的意愿做这做那，也有它迷人的地方。现在，从一个小磨光瓶里发出的香水洒在她的头发上，刮脸刀轻轻走过皮肤有点痒酥酥之感，她顿时感到头上出乎意外地轻松，颈后露在空气中，感到一阵清爽。其实她何尝不想照镜子，她还是抑制住了，因为闭着眼睛能延长梦幻般的陶醉和销魂之感呀！她正沉浸在这样的心情中，又有一位理发女郎像家神① 轻盈地坐在她身边，为她修指甲，与此同时，原先那位理发师把她的头发烫成水波浪。这两件事，她都听任她们摆弄，然后，勤快的女美容师说了声“Vous etes un pen pale，Made moisell（法语：小姐，您的脸色有点苍白）之后，就用各类口红、眉笔胭脂为她涂嘴唇、画眉毛、抹双颊，她依然一声不响任其摆布。她完全排除了各种杂念，才达到十分舒服的昏昏然、飘飘然的心界，在香气中沉醉。弄不清这一切是发生在自己身上呢，还是发生在全新的“我”身上，如同在梦中，紊乱而虚幻地经历了一次奇遇，同时有点怕会突然从这美梦中惊醒。

终于，姨妈回来了。“太好了。”她以行家的口吻对理发师说。遵照姨妈的吩咐，理发师从脂粉、眉笔、口红、香水中包出一部分让克丽丝蒂娜带走。随后姨妈决定两人一起散步。克丽丝蒂娜站起来，但仍不敢照镜子。只觉得脖子后面异常轻松。

①家神，传说中悄悄帮人做家务的小神仙。

当她迈开步子向外走，不时偷偷低头看一眼平整、笔挺的裙子、花俏的长袜和锃亮、雅气、合脚的鞋子时，她觉得自己步履矫健多了。她娇滴滴依偎在姨妈身上，听姨妈东扯西拉，讲述看到的一切。是啊，这一切多美好呀！面前是一片悦目的绿色；群山突兀，错落有致，眼界开阔；半山坡上，傲然耸立着座座豪华城堡——旅馆；一路上的华贵的高级商店在显示其橱窗里高档商品：皮大衣、首饰、钟表、古玩，这一切同冰天雪地、寒风凛冽的高山的那种孤独凄凉的景象并存，这是多么使人感到奇怪和陌生啊！套着漂亮笼头的马，多奇特啊，狗也很可爱，还有人，他们打扮得像阿尔卑斯山的山花一样美丽！到处春光明媚；全都笼罩在无忧无虑的气氛中，一个没有工作的世界，一个没有贫穷的世界，她做梦都没出现过。姨妈告诉她这些山峰的名字，旅馆的名称，同她们擦肩而过的那些名流和要人的称谓。她一面引颈聆听，一面敬畏地抬头仰望这些名人，心中越来越感到自己居然有幸也挤进这个圈子——是个奇迹。她一边听着，一边惊奇自己居然有资格在这里散步，这样散步也要够格，她心中越来越捉摸不定，刚才经历的一切是不是她自己所经历的？正当她不知所以，耽于遐想的时候，姨妈看了看表，"我们得回去了，离晚餐只有一个小时啦，安东尼最讨厌不守时的人。"

她回到旅馆，打开自己的房门，晚霞已给房内涂上一层柔和的光彩。过早降临的夜幕，一切都显得那么朦胧和寂静。惟有开着的阳台门后，那一块四方形的天空仍然是强烈的、饱满的。刺目的蓝天，而房内，所有阳光变得暗淡恍惚，色和影融合一起了。这时克丽丝蒂娜走到阳台上，面对着一派大好风光，

凝视着气象万千的色彩变幻。首先是西边的浮云失去了耀眼的白色，逐渐变成粉红的晕辉，又较快地变成浓郁的红色，仿佛是天上的白云俯视着急速下落的地球，受以感染而动了情，变成红色的。接下去，大片大片的阴影便从山坡后骤然升起，白天阴影缩在树林后面，单薄、零散；此刻，却集聚在一起，稠密、凶猛、洪水般黑压压从谷底升上山巅。面对这一景象，克丽丝蒂娜的心被震撼了，她担心，这片黑暗会不会连山顶也立时淹没，而使这一壮观的全景突然变得暗淡无光、空荡虚无呢？——的确，一阵轻微寒风，一股看不见的气浪，已从谷底迅速向山上袭来。但是，群山突然泛起一层灰白的寒光。瞧，那一直依稀可见的蓝天上，一轮明月已经露出了脸，它像一盏弧光灯从山巅之间冉冉升起，越高越圆。刚才那种气象万千的画面，逐渐变成剪影，成为黑白两色影影绰绰的轮廓，夹杂着不断眨眼的点点繁星。

克丽丝蒂娜完全忘记了自我，完全任其自然地陶醉在十分新奇的情景中，愣愣地凝视着面前硕大的调色板上出神入化的、戏剧多变的幻景。犹如听惯柔和的小提琴和长笛的人初次听管弦交响乐时感到两耳轰鸣，这大自然在她面前显示的是宏伟壮观、五彩缤纷的画卷，震撼她全身的感官。她一手抓住栏杆，两眼紧盯着眼前的景象，目不转睛地看，她生平第一次这样全神贯注地看风景，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心驰神往，从来没像今天这样全心投入。她的全部生命力，此时全部凝聚在两只惊异的眼睛里，她观看，她赞叹，心灵好像脱离身躯飞向远方，同大自然融为一体。忘记了自我，忘记了时间。幸亏房子里有位报时的警卫——那个毫不徇情的铜铃，每到就餐时间它就提醒客人准备去就餐。当第一串铃声响起，就把克丽丝蒂娜惊醒了。姨

妈再三嘱咐，叫她千万准时，赶快，快收拾一下去吃晚餐！

可是，这三件如花似锦的连衣裙，穿哪件好呢？这些衣服一件件地放在床上，像蜻蜓翅膀一样闪烁发光，那件深色的在黑影中闪亮，发出诱人的光彩。最后，她选中那件象牙色今晚穿，这件最素雅。她满怀激情轻轻将它拿起来，没想到，这件衣服竟像手帕或一只手套那样轻。她迅速脱下绒线衫和沉重的俄国皮鞋，脱去厚运动袜，把一切厚的、重的衣物都脱掉，急不可待地要亲身穿上这件衣服会有何感觉呢。没有一处不柔软、纤细，处处像风一样轻。仅仅把这件衣服拿在手，也会使手指由于惊奇而发抖，仅仅用手摸摸，就感到心旷神怡。她很快脱掉自己带来的硬布内衣，穿上那件轻如纱的衣服，贴身的织物柔软得像泡沫轻柔而暖和，麻酥酥地在自己的肉体上滑动。她情不自禁地想开灯看看自己，但手刚触到开关就缩回来了，以延长心灵上的享受。也许只有在黑暗中才能感受到它的绒毛般的柔软细腻，说不定衣服的魔力会被强烈光线驱散呢。哪，穿上内衣，长袜，还要再穿上连衣裙。她小心翼翼地——这可是姨妈的东西——钻进这件光滑的丝织品中，真是妙不可言；它像一股清凉的涓涓细流顺肩膀簌簌流下，然后就服服帖帖地紧贴着自己的肉体，根本感不到穿上它，仿佛是披着轻风，空气像小嘴轻吻着微微震颤的肉体。唔，快点吧，不要继续沉醉在享受中，还是快一些，穿好了看看自己的模样吧！于是，她急忙穿上鞋，动几下，走两步：一切就绪，谢天谢地！好了，现在就——她紧张的心都要蹦出来了——穿这样的衣服第一次照照镜子。

手一按开关，电流刷地冲进灯泡。一道雪亮耀眼的光使黑暗的房间又豁然出现在眼前；那繁花似锦的墙壁，擦得锃亮的

桌椅，这个新的高贵的房间。我们女主人翁瞪大眼睛，胆怯地暂时还不敢照镜子,只是从侧面偷偷瞅一眼那块会说话的玻璃。从斜角度看镜子，它只照出阳台后一小条屋外景色和屋里一小部分。真要试身，还缺乏最后的勇气。她会不会比刚才穿的那件从姐姐那里借来的衣服更显得可笑呢？会不会每个人包括她自己在内都能一下子识破这场借衣演戏的骗局呢?她这么想,又有精神负担，所以慢腾腾向侧面移步，逐渐接近镜面，似乎通过温良恭让的表现来软化、愚弄这位铁面无私的法官——镜子。现在她已面对镜子，离它更近了。可她仍然双目低垂，害怕抬头看这决定命运的一眼。这时，吃饭的铃声又响起来。再也不能迟疑了！她决然鼓起勇气，像跳水运动员起跳前深深吸一口气，然后坚决地抬起头来面对这块无情的玻璃。这一看，她立刻惊呆了！这猝不及防的一惊使她倒退了一步。这是谁呀？这位窈窕的女郎是从哪里来的？她上身微微后仰，半张着嘴，瞪大眼睛盯住自己，目光里显出发自内心的震惊神情。难道这就是自己吗？不可能！她并未说出这几个字，是有意不说出来，但想一想，嘴唇不由得动了几下。真奇怪，对面镜子里的小姐的嘴也颤动了几下。

在镜前她惊得目瞪口呆。就是在梦中也想象不到她会这么美，这样年轻，这样花枝招展；她从没见过这红红的线条分明的嘴唇，这弯弯秀美的眉毛，这金色秀发之下的光亮的颈项，从未见过这闪闪发光的衣服相映下的裸露肌肤。她步步逼近，想在这幅活动的画面中进一步认识一下自己。虽然明知镜子中的就是自己，可是她却不敢承认这个她是真实的、长久的。恐惧使她的太阳穴怦怦直跳，她害怕再向前半步，由于动作不当会把眼前美好绝伦的图像化为乌有。不，这不可能是真的。她想，

人怎么可能摇身一变而面目全非呢？假如这是真的，那我岂不就是很……她止住了，不敢想这个字。但镜中人猜出她的心意，开始会心地微笑了，从一丝笑意渐渐增强，直到笑得满面春风。接着，一双欢笑的眼睛直率地、骄傲地从镜内端详着自己，那轻松自然的红红的嘴唇似乎高兴地承认："是的，我是很美的啊！"

克丽丝蒂娜通过观察自己，惊叹自己，赞赏、发现自己，带着一种从未有过的自我陶醉感审视自己的身影，初步觉察到自己获得自由的胸脯在丝绸下面诱人地高高隆起，看到自己在丝绸内苗条身材及柔和的线条，看到自己的双肩洒脱地裸露在连衣裙外面，像怒放的鲜花一样，这一切是多么让人心慌意乱啊！一种好奇心升起，她很想看看，这个意外新奇而苗条的身躯在运动中会有什么样的姿态。她慢慢地把身体转向一侧，同时向后扭头，观察这个动作的效果，镜子里的姐妹以满意的目光看着她，这使她壮起胆来。她飞速退后三步，原来快动作也是美的。这时，她大胆踮起脚尖，做了一个高级的旋转动作，裙子飞舞起来，镜中人又微笑了："妙极了，你身材多么苗条，体态多么轻盈！"她此时感到关节一阵阵发痒，翩翩起舞的欲望有那么大的诱惑力，筋骨里压抑不住的阵阵躁动，使她舞性大发。她疾步跑回屋子中央，然而又健步朝镜子走去，镜子在笑，在用她自己的眼睛笑。她从四面八方，从各种角度观察自己，研究自己，向自己的影像献媚。这样从一个旧的她蜕变成一个新的她，这个新发出迷人的魅力，提供新的、无穷无尽的自我陶醉的乐趣，这人穿着美丽、青春焕发，一次又一次地从镜子深处朝自己走来。她恨不得热烈拥护这个新人，这个正是她自己的新人。于是她步步前移，离镜面越来越近，近到两人眼珠快碰

到一起，两对眼珠，一对是她的自己活生生的眼珠，一对是镜内影像的。她灼热的嘴唇已经轻轻吻到镜中姐妹的嘴唇，太近了，产生的呵气，一刹那使她感到自己似乎已消失了。这场自我发现的精彩表演：她不断变换动作，从而使她看到自己各个新的侧面。这时楼下第三次铃声响了，她突然惊悟过来。我的上帝，可不能让姨妈、姨父再等了，他们一定生气了。于是她赶紧披上大衣，这是一件轻便、颜色鲜艳的用珍贵皮毛滚边的晚大衣。然后，在按灭电灯前，又朝令人心醉的镜子投去告别的一瞥，是的，再看一眼，看最后一眼！还是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又一次看到那张陌生的可是自己的嘴，沉浸在无比激动的狂喜之中。“太美啦，太美啦。”镜子对她微笑说。她羞羞答答、欢欢喜喜地逃走了。出门后顺着走廊一直跑到姨妈房间，清凉、柔软地随风飞舞的连衣裙，使她感到猛跑是一种快乐。她觉得自己好像被波浪托着，又像驾着春风疾速前进，从孩提时起她还不曾这样轻捷、飞快地走路呢！现在，一种变态的陶醉在一个人的身上开始了。

“这件衣服你穿上太合身了，好像是给你做的一般。”姨妈见了她说。“是啊，只要人年轻，就不用在衣服上搞什么花样！一个裁缝就怕做衣服给人遮丑，如果给人显美他是不会感到困难的。不过说正经的，这件衣服你穿太合体了，我差点认不出你了。现在我发现你的身材很好。不过你的神态应放松点，你走起路来总是——我直说你可别见怪——那么心虚胆怯，老猫着腰，战战兢兢缩成一团，像只被雨淋的小猫。你要好好学学美国人走路的样子，轻松、自然、像顶风船那样高高昂起头。我的上帝，要是让我能再年轻一回有多好呀！”克丽丝蒂娜脸红了。

看起来，她的确一点没露馅，她现在的样子并不可笑，也不土气。她这样想时，姨妈继续对她评头评足，用赞许的目光把克丽丝蒂娜从头至脚打量了一遍。“真是无可挑剔！唔，只是脖子上缺了点首饰。”于是姨妈在自己的首饰盒翻找起来。“嗯，这串珍珠项链你拿去带上！哦，别担心，别害怕，傻丫头，这不是真的珍珠，真的那串放在大西洋彼岸一个保险柜里，我不想带到欧洲来，成了小偷的猎物。”这串珍珠凉丝丝的，初戴不习惯。项链滚到克丽丝蒂娜微微打战的脖子上。戴好后，姨妈退后几步，来一个全面的评价。“无可挑剔，你穿什么都好看，我要是个男人，一定很乐意好好打扮你。哎哟，走吧！我们可不能再让安东尼等下去了。他见了你一定会惊呆的！”

她们一起走下楼去。这件连衣裙充分显露出她的美丽线条，穿着它缓步走下楼梯，克丽丝蒂娜有一种奇特的感觉：全身轻飘飘的，好像什么也没穿，简直不是在走路，而像是在飘，她感到似乎楼梯一级一级的都是平地，向她迎来。在二楼楼梯平台上，她们遇到一位穿晚礼服的老先生，他在抽烟，雪白头发，头缝笔直。他彬彬有礼向姨妈打招呼，站住让两位女士先走。在从他身旁经过的短促时刻，克丽丝蒂娜感到他在注意地看着自己，这是一个男子对女人赞赏和几乎是敬畏的目光。这目光使她顿时两颊发热：在她的生活里，还从来没有过有地位的男人或是真正的绅士这样恭恭敬敬站在一旁，同时他明明是向她致意呢。“这是埃尔金斯将军，也许你在战时听到过这个名字。他现在是伦敦地理学会会长。”姨妈介绍说，“带兵的那些年里，他休假时去过西藏，在那里有些大发现呢。他可是个大人物，我郑重地介绍你和他认识，认识这佼佼者中的佼佼者，经常出入宫廷的人。”克丽丝蒂娜惊喜万分。一个多么高贵，多么见识广：

初次见面就不蔑视自己，就不把自己看作是跻身上等社会的旁观者，也不看作是个乔装打扮混进来的女人。不，他向她鞠了一躬，像一个贵族对一个与自己身份相同的人。这个时候，她才感到，自己取得了合法地位了。

这一次，她的自信又得到一次鼓励，信心更增强了。她们刚靠近饭桌，姨父大吃一惊："啊，哪里来的这位漂亮小姐，唔，半天不见，你就变得这么标致了，真是好得没法再好了。噢，对不起，我是想说，你真是美极了。"克丽丝蒂娜再次感到一股暖流传遍全身，脸上泛起红润，暖洋洋，麻酥酥的感觉一直沁入肺腑。"哟，姨父，难道你也恭维我不成？"她试图说句打趣话，"哪里，哪里！"老先生哈哈笑起来，他也没想到他说的有点过于恭维。他俯身时前胸处起皱的衬衣一下子绷得平平的，长辈的架子不见了，两眼圈发红，夹在腮帮子两块肥肉中间的小眼睛闪着好奇的、甚至贪婪的光。少女出乎意料的容颜，勾起了他的兴趣，使他异常兴奋，乐不可支，不知为何他变得伶牙俐齿了。他一边细细打量她，一边像行家一样对少女的外貌滔滔不绝地发表评论，弄得姨妈只好笑着挥手制止，叫他快别再唠叨个没完，也不要对她讲那些花言巧语，献殷勤。你老了，年轻人这样还可以。这时侍者已恭立在旁，他们像圣坛旁的侍童，毕恭毕敬地站桌旁候话。克丽丝蒂娜心里纳闷：怪不怪，中午饭时我怎么那么害怕他们，害怕这位文质彬彬、少言寡语、说话低声低气的男人？难道他们这样做引不起别人的注意吗？她这么想，吃起饭来就壮胆了，恐惧消失了，长时间的旅行带来的饥肠辘辘在声称：我要吃饭。她觉得饭菜从来没有这么香，津津有味地吃易消化的调料丰富的馅饼，吃着一圈布置的精美青菜当中的烤肉，还有又软又酥的，侍者周到地用银刀叉将甜食

放在她面前的碟里。她什么也不要操心，什么也不用想。至于惊奇嘛，现在可以说一点也没有了。这里的一切是异常美好的，而美妙绝伦的是她能坐在这里，在灯火辉煌，高朋满座却又鸦雀无声的大厅里，置身于衣着考究、大多数是非常显赫的人物之中。她自问，她自己是什么人，她……可不，不想这些，人家准你在这里呆几天，你就在这几天里不想别的。最使她觉得美味无比的要算葡萄酒了。这种酒一定是用得天独厚、饱尝南国阳光的葡萄酿造的，一定来自遥远、幸福、美好的国度。盛在水晶般的杯子里，像琥珀一样透明，到嘴里清冽爽口，像油一样的滑润，咽下时舒畅无比。起初克丽丝蒂娜只敢慢慢地腼腆地微微喝两小口，但后来，姨父看她很喜欢喝，就兴致勃勃地不断灌她，她也抵挡不住诱惑，他一次次斟满杯子，她也不阻止。几杯入肚，她的嘴闸门打开了，不由自主说了起来。笑声像开了瓶的香槟酒一样突突从喉咙发出来。连她自己也感到奇怪，酒的泡沫竟与人的言语如此紧密地联在一起。原先好像有个恐惧的箍子，紧紧地箍着她的心胸，而现在突然绷断了。真也是，为什么到这里就害怕呢？姨父姨妈都这么好，周围的人温文尔雅、文采飞扬，多漂亮，多讲究，世界多么美好，人生多么美好啊！

姨父叉开双腿，愉快地心满意足地坐在对面，外甥女突然变得欢快，使他非常开心。他想，要是能够恢复到青年时代，能紧紧抱着这个欢快活泼、迸发青春朝气的女孩子，该有多好哪！他十分开心，精神焕发，暮气全消，甚至有点忘乎所以。过去他一向冷漠迟钝、爱发牢骚，现在却变了，把他过去记忆中的各种各类笑话，甚至一些不能登大雅之堂的笑料全部倒了出来。他下意识地想点把火，暖一暖这把老骨头。他像一只公猫那样

舒舒服服地发出呼噜呼噜声，穿着的上衣感到热了，双腮上出现了不该有的红晕。看，他突然像约丹斯画的豆王① 那样，两颊因愉快和美酒而涨得通红。他不停地向她祝酒，开怀畅饮。而当他正想再要一瓶香槟酒时，对他今晚的表现忍不住发笑的女监督姨妈，把手放在他的胳膊上，提醒他不要忘了医生的忠告。

这时从隔壁大厅里传来了有节奏的喧闹声。铙钹的嚓嚓声、军鼓的咚咚声、笛子的嘟嘟声和小号的哒哒声，响成一片，好像有人用力拉风：这是舞曲。老先生把雪茄放在烟缸上，向克丽丝蒂娜挤挤眼："怎么样？瞧你的眼神，你是想去跳舞啦？"

"我只同你跳，姨父。"她笑嘻嘻地献殷勤（我的上帝，我该不是喝醉了吧？），她的喉咙里总有一种可笑的发痒的感觉，不得不笑出声来，每说一句话总伴随着一阵银铃般的笑声。"别说过了头！"姨父嘟囔着笑道。"这里有很帅的小伙子，三个人的岁数加起来也没我大，哪一个都比我这头老笨牛的手脚灵便得多。不过，好坏你说了算，要是你不怕老头子出你的丑，咱们这就去跳吧。"

他像毕德麦耶尔时期② 的绅士那样温情脉脉、风度翩翩地把手伸给她，她拉起他的手，嘴里不停地说着、笑着，笑弯了腰，直起腰来又笑。姨妈也乐呵呵地紧跟在后面，走向舞厅。厅内音乐大作，灯火辉煌，色彩缤纷，座无虚席，贵宾们向她们

---

①约丹斯（1593—1678），尼德兰画家，曾作名画《豆王节》。荷兰民俗每年1月6日庆祝豆王节，谁能把点心里的豆子找出来，谁就是"豆王"。

②毕德麦耶尔时期，德国文学史上1814—1848年的时期，该派表现的资产阶级脱离政治、自鸣得意的庸俗生活。

投来好奇的、和气的目光；侍者立刻为她们摆好桌椅，每个人都和蔼可亲，都兴高采烈，都殷勤好客，不需要多大力气，你就可以跳入这珠光宝气、光怪陆离的花花世界中去。安东尼姨父确不是一位舞蹈行家，他胸前皮下脂肪堆积成厚大的肉块在背心下面随着舞步上下颤动，这位头发灰白、举止迟缓的先生领舞不灵便，笨手笨脚。可是，有音乐节拍可循，用不着他领舞。这种音乐切分音很多，狂热急速，震耳欲聋，令人眩晕，节奏却非常显明准确，是一种摄人心魂的魔鬼舞曲。每一下铙钹都敲在点子上，震耳声浪直捣人的膝腘——但接下去，柔和小提琴声悠然而起，使你浑身的关节轻松舒坦——使你只觉得向前猛冲的节奏把自己剧烈的摇晃着，翻滚着，逼得自己不得不猛跳。这伙人像发了疯似的，演奏得极好，他们的外表也像群魔鬼，像一群穿囚号衣系锁链的魔鬼；这伙人皮肤黝黑，穿着带金黄钮扣的咖啡色上衣，是阿根廷人，没有一个不在发疯地演奏。那边那个瘦子戴着一副因狂动而不住闪光的眼镜，一摇三摆吹奏萨克管，好像烂醉如泥地开怀畅饮；他旁边那个胖子，满头鬈发，比上个更狂，他训练有素，激烈地弹琴，那样子好像在胡乱弹琴；他旁边的那人，使劲咧开大嘴，连最后的槽牙都露出来了，莫名其妙地疯狂地击鼓敲锣。他们都像被蝎子蜇了似的，像触了电似的在椅子上来回挪动、折腾，像猴子一样摇头摆尾，使出全力拼命吹打。非常刺激人的噪声有一种制人的作用，它同样节奏明确，像缝纫机的哒哒声一样。所有这些黑人舞蹈似的夸张动作，如咧嘴大笑、尖声尖气、手舞足蹈，还有那些震耳欲聋的呼叫和打趣，都是对着镜子、照着乐谱一丝不苟地排练出来的，这种夸大的狂热，演技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舞厅里腿长腰细、厚施香粉而脸色煞白的太太们，对这

种演奏似乎是清楚的，她们对今天晚上的狂热不是无动于衷吗？她们化妆的脸挂着微笑，染了红指甲的双手微微颤动，懒懒依附在男舞伴的臂上，她们的直视眼神表明她们在想什么，也许什么也没想。惟独这个外来者，舞场新手、没见过世面的乡下佬，不得不竭力掩饰自己的激动，不让别人看到自己狂喜的目光。因为，只有她一个人被挑逗的、鲁莽冲撞的、玩世不恭的音乐搅得她全身血液滚滚翻腾。等到这一阵吹打，鼓噪的音乐戛然而止，周围一片寂静时，她如释重负，深深吸了一口气，仿佛好不容易才脱离险境。

姨父呢，他也得意地喘着粗气，现在他终于有时间擦擦额头上的汗水，好好歇口气了。他拉着克丽丝蒂娜的手回到桌旁，步履间流露出洋洋得意的神态。这当儿，他们惊喜地发现姨妈已经为他们两人准备好了清凉可口的冰镇橘汁。克丽丝蒂娜只是在思想感觉到，还来不及形成思想和愿望；要在这时能喝上一杯祛暑润喉的清凉饮料该有多痛快呀！而现在呢，根本不用她动口，一只漂着冰块的银杯已经摆在面前了。这简直是童话般的世界，在这里，人的愿望还没说出口，就实现了。在这样的地方生活能不幸福痛快吗？

她兴致勃勃地吸吮清冽、略微杀口的冰橘汁，好像她想用这根细麦秆吸世上一切甘美的龙涎玉液。她快活地心直跳，手发痒，最好再加上点温存。她情不自禁地四面观看，寻找爱抚的对像，以便把她的满腔幸福匀一些出来给别人分享，感激的热流烧灼着她的心，她也想分出些去感染别人。这时，她看到姨父，这个好心肠的老人，坐在一把很深的安乐椅上，不断喘着粗气，擦着额头上的汗，显得有点狼狈，为了使她高兴，他使出了全力，也许劳累过度了，所以她自然地由衷地感激他。她

轻轻抚摸着安乐椅扶手上的满是皱纹又硬又重的手，老人顿时笑逐颜开，重又振作起来。他明白这个刚从休眠状态苏醒过来的年轻的、羞怯的生命做出这个不能自控的动作意味着什么。他以慈父般的欣慰心情，领略着她眼色里的感激之情。但是仅仅感谢姨父而不感谢姨妈，公平吗？这一切都是姨妈给的呀！能到这里全依仗姨妈。姨妈给了她慈爱的保护，给了她一身花枝招展的衣服，使她这个农家女安全地进入这个富有的、梦幻世界。想到这里，她伸出左手去拉姨妈的手。这样，她同姨父、姨妈两人更加心贴心，笑盈盈地坐在灯火辉煌的大厅中，像依偎在圣诞树下的孩子。

这时音乐声又响起来，这一曲比前一曲低沉、柔和、缓慢一些，音乐的旋律正适合于庄重的、闪光的黑绸长裙在地上飞飘；这是一支探戈舞曲。姨父摆出一副无可奈何的神情说，这回她可得原谅他了。这位六十七岁的老人腿脚对付不了这种灵活多变的交际舞。“不，姨父，我也不想跳了，在这儿和你们坐会儿比跳舞好一千倍呢。”她说的是真心话，一边说，一边双手一左一右拉着姨妈和姨父的手。同亲人的脉搏一起跳，置身于他们的庇护之下，她感到万分舒适，万无一失。可是就在这个时候，有人在她面前鞠了一躬。这是一个高个儿、宽肩膀的男子，一张英俊的脸被山区太阳晒成黝黑色，胡须刮得干干净净，身穿一件有雪白衬胸的晚礼服。十分得体地操着一口地道的北德口音请求姨妈允许他同小姐跳舞。“那请吧。”姨妈微笑答道。她心里挺高兴，被她保护的人今晚一鸣惊人。克丽丝蒂娜吃了一惊，膝盖微微摇晃站起来。在这么多漂亮的、服饰华美的女士中竟被一位不相识的高雅男子选中，使她感到好像有一把小锤敲打她的心，既震惊又欣喜。她惶恐的胸膛长长舒了一口气，

然后将微微发抖的手搭在高贵舞伴的肩上。从第一步起她觉得这位舞伴的技巧极为娴熟，舞起来既轻松又果断。她只要随着他那几乎觉察不到的推动，身子便随着他的旋转动作及各种舞步浑然一体在运动。她只要顺服地依随着动人的柔和节奏，脚步像着了魔似的完全合拍。她从来没有这样跳过舞，今天竟然跳得如此轻松自如，连自己都感到惊奇。仿佛她穿上时髦衣服就摇身一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她觉得好像在一个遗忘的梦中学过、练习过这种紧随和依偎的舞蹈动作，要不，她怎么能这样不费任何力气就同另一个人意志完全合拍呢？她的舞步和舞姿稳健优美，觉得如同在一个甜蜜的梦中。她的头微微后仰，就像靠在一个软如锦云的枕头上，半闭双眼，绸衣下胸脯微微起伏着，似乎身不由己，飘飘欲仙，像羽毛般轻飘飘在大厅里浮游。有几次，当她暂时从这种仿佛是波涛翻滚的海洋随波逐流的感觉中摆脱出来，抬起头来看看自己近旁的陌生人的面孔时，她似乎觉得他的眼神里露出满意的、会心的微笑，每当如此她都要紧紧握住陌生的、领舞人的手。这时，她心中闪现出一种朦胧的恐惧感，心中出现悸动，掺和着麻酥酥、几乎是情欲的感觉。哎呀，如果这双男人的强壮的手更紧的握住你的手腕，要是这位高傲的、饱经世故的人突然紧抓住你，猛然把你紧紧搂在怀里怎么办？你还有力量反抗吗？难道不会自己解除武装，如同现在与他服服帖帖一起跳舞一样？恐怕到那时会百依百顺扑到他怀里。不知不觉中，包括欲念在内的下意识思想缓缓流入她的越来越放松、越来越驯服的四肢里，跳起来更加富有感情。这时，人群中有少数人开始注意这对配合默契的舞伴，而她在移动舞步时再一次强烈感到被人钦佩、受人围观的飘飘然滋味。她越来越自信，越来越温顺地同领舞者紧密合作，同他的动作、

同他的呼吸融为一体。今晚，她有一种特殊感觉，就是自己肉体的爱，这种爱似乎通过无数张开的毛孔不断涌进她的心房，使她的心灵充满激情，准备迎接新的、从未体验过的感受。

舞毕，这位高个金发男子——据他介绍，他是格拉德巴赫①来的工程师——彬彬有礼地伴她回到姨父桌旁。他的手臂从她身上拿开，那小小接触面的温度突然消失，这一瞬间，她立刻感到全身变得细弱、渺小，似乎与舞伴脱离接触，获得的激情也随之逐渐消失。坐下时，她有点神思恍惚。她心里充满幸福，向姨父微微一笑，姨父亲切地让她坐下，一时的激动使她竟没发现桌旁的第三个人：埃尔金斯将军。现在他站起彬彬有礼地鞠了一躬。他是特来请姨妈介绍他同这位可爱的姑娘认识的。此刻他挺直身板，毕恭毕敬地站在她面前，威严的脸向下低，就像面对一位尊贵的夫人似的。我的上帝，同这位出身高贵、名声显赫的人物说什么好呢？姨妈说，所有的报纸上都有他的照片，甚至还上过电影哪！可她根本想不到，反而是埃尔金斯将军先向她表示歉意，请她原谅。他德语说得不好。他说，虽在海德堡②上过大学，可那是四十年以前的事了，唉，光阴似箭，不服老不行。要是他斗胆请她跳舞，那么这位跳得如此出色的小姐一定会海涵他这个老朽吧。他的左腿里还有在伊普尔③作战时留下的弹片呢。在当今世界上想办成点事，只有宽大为怀才行。她羞得一句话也说不出。过了一阵子，当她缓缓地、小

①格拉德巴赫，德国城市。

②海德堡，德国著名大学城。

③伊普尔，比利时西部城市。第一次世界大战在这里发生过几次激战。

心翼翼地同他跳舞时，她才吃惊地发现社交应酬她也得心应手。我是什么人？她不寒而栗地想，我究竟怎么啦？为什么跳舞、应酬我全会了？我本来笨手笨脚，动作生硬，连那个农村的舞蹈老师都说我像块木头。可是现在，我的舞姿多么美好，动作又多么轻盈。现在呢，倒是我带他跳，而不是他带我跳。还有，我的谈吐又是那么流畅，根本没有傻气！这个大人物不是静静地和颜悦色地在听我讲话吗？究竟是这件衣服，这里的环境使我变得判若两人呢？还是这一切的能力原来就在我身上，仅仅因我胆小、拘谨而无法显露出来呢？母亲经常数落我，说这是我的毛病。也许这一切根本就不困难，也许人生比我想的要容易万倍，关键是要有勇气，要自爱，要自信，那么你自己会感觉到，就会有神力从天而降。

舞罢，埃尔金斯将军又带她缓缓绕场一周，她骄傲地挽着他的胳臂，昂然直视前方，颈项挺拔有力，自己由于昂首挺胸，显得更年轻，更美丽了。谈话中，她直率地说自己是初次来这里，脍炙人口属奥加丁的马洛亚和锡尔斯玛丽亚①还没去过。埃尔金斯对她表白显然挺高兴，而不是瞧不起。“既然如此，如果你能赏光的话，明早同我一起坐我的车子去马洛亚看看！”“那我太高兴了。”她受宠若惊地说，同时满怀感激——她从哪里突然来的勇气——紧握这位高贵的老者的手，像老伙伴一样亲热。在这里，众人几乎是争先恐后献殷勤。在这里，一次匆匆的会晤也会完全变成热情坦率的交谈，而在那边，在她所生活过的那个小圈子，人与人都互相嫉妒，看到别人面包上的黄油和手

①马洛亚和锡尔斯玛丽亚，马洛亚和锡尔斯皆为上奥加丁疗养地，锡尔斯玛丽亚是锡尔斯一风景地。

指上的戒指就眼红，由此她感到今天早上这个大厅对自己充满敌意，而现在却成了自己温暖的家，愈加对自己充满信心。她喜出望外地向姨妈姨父转达了将军对自己的盛情邀请，可是别人并不给她留多少说话时间，那位德国工程师再次请她跳舞，他毫不忌讳地横穿大厅，大步朝她走来。通过工程师，她认识了一位法国医生，通过姨父认识了他的一个美国朋友，此外还认识了许多人，他们的名字在极度欢乐中差不多完全没听清楚，这也难记啊！她十年以来还没有这两小时结识的人多，他们和蔼可亲、彬彬有礼并情趣高雅。他们请她跳舞，敬她香烟，甜酒，邀她出游，约她爬山，谁都急切地想认识她，谁都以殷勤好客的热情宠爱着她。这种殷勤和热情，看来这里所有的人都认为她当之无愧。“你简直成了大明星了，孩子。”姨妈悄悄在耳边说。她为自己所保护的人今晚轰动全场颇为得意。直到看到姨父憋不住地直打呵欠，两位女士这才觉察到，老头已经感到累了。虽然他硬充好汉，不肯承认自己明显地累了，终于顶不住认输了。“对，恐怕我们三人都需要好好休息一下了。别想一口吃个胖子。明天还有一整天，We will make a good job of it（英语：我们要好好过一过）。克丽丝蒂娜又看了一眼这间充满魔力的大厅，各种枝形吊灯、烛形电灯把大厅照得一片通明，音乐声熙攘声震得空气微微颤动，此时她觉得自己是刚刚浴罢归岸，浑身清新凉爽，每根神经欣喜得发抖。她感激地拉过老人的胳膊，微微托起，迅速俯下身去，怀着无比激动的心情亲吻那只满是皱纹的手。

然而又是她独自一人在房里。她惊奇、迷惘，对自己，对突然围绕着的寂静感到吃惊：现在她才觉得在宽松裙子下的肌肉烧得滚烫滚烫。猛然间她觉得这房间像笼子一般狭窄，由于

过分兴奋使得她热血沸腾、心潮澎湃，身子绷得紧紧的，她猛一下推开阳台门，立刻，一股雪后的新空气像决堤的洪流，猛烈冲刷她裸露的双肩，刚才憋得慌，现在呼吸恢复正常，变得自然、均匀了。她信步走到阳台上，轻轻打了一个寒噤，一时又浸沉在幸福之中。这个炽热的、激情满腔的身躯面对空旷的夜景，让一颗弱小的凡人之心在浩瀚的苍穹中自由自在地跳动。这里是一片寂静，同人工厚墙造成的寂静相比，自然的寂静具有压倒一切的宏伟气魄。这里的万籁无声不会使人窒息，反而使人心胸开阔、轻松舒畅。先前映着火红晚霞的群山，此时静卧在自身的黑影里，像一只只硕大的黑猫，人看到的点点积雪，不正像黑猫闪着眼睛吗！差不多快到圆月了，在一轮明月的乳白色光辉中，空气几乎纹丝不动。月亮像一颗表面粗糙的黄色大珍珠，在高处闪着钻石光芒的群星间浮荡，凭借月亮淡淡的清凉光，人们依稀可辨雾蒙蒙的山谷的轮廓。过去她从未感受过这种超凡的寂静，这是神仙一般肃穆的夜景，它具有无坚不摧的强大力量，极易征服人的心灵。此时此刻，她的全部的激情悄悄流入万籁俱寂的夜色中。她屏气凝神，静听着，静听着，静听着这无边的夜的宁静，让自己的情感与宁静融为一体。正听得出神，突然从天外飞来青铜撞击的隆隆声，它打乱了凝固不动的空气。原来下面山谷里响起教堂钟声，左右两侧石壁，慌忙地将钟声不断地推来挡去，形成巨大回声。克丽丝蒂娜猛然一惊，好像被钟锤击中了心窝，接着又凝神细听，铜钟的响声再次隆隆滚入雾海，紧接着又一下，又是一下，她屏着呼吸一下一下的数着：九、十、十一、十二，半夜了，这可能吗？这么久才到半夜吗？这就是说，她来到这里不过才十二个钟头！来时她是那么害羞、胆怯、惶然不知所措，内心何等枯干、渺小、

卑微、孤独啊！从那时到现在真的才有一天？不，才仅仅半天。在这一瞬间，感情的震撼一直到内心深处，幸福的洪流在胸膛中奔腾激荡，这样的人初次体会到：人的心灵是用一种神奇又清纯的柔韧的纤维造就的啊！一桩经历在人的心灵中能扩大到无限，在人的心灵中可容纳下整整一个世界。

在这个新世界里，就是睡眠也于过去的不同，它更加深沉，更致密，更加使人昏昏沉沉、迷迷糊糊，是种沉甸甸的酣睡。所以克丽丝蒂娜醒来时，感官并没醒，知觉也没醒，她不得从最深处，以前从没达到的深度，把完全被酣梦淹没的感官打捞上来，把知感从深水中，好像从看不到底的水井里缓慢地吃力地打捞上来。而醒来后她第一个的心理活动是：不知是什么时间了？没睁开眼皮就感觉到：亮亮的，屋内一定很亮，一定是天亮了。随着朦胧感觉而来的是恐惧的心理（这恐惧一直伴她进入深沉的梦乡），糟了，要耽误上班了。绝不能迟到。接下去的是，十年来深深嵌入脑中的思想链条自动地、下意识地一串扣一串转动起来：闹钟马上就响，现在不能再睡了……职责、职责，还是职责……快起床，八点就上班了，上班前还得生火、煮咖啡、取牛奶、烤面包、收拾房间，给妈换绷带，为午饭作准备，还有什么呢？……今天不是还有件事要做吗？……哦，对了，给杂货店老板娘把钱送去，昨天她来催过了……千万别打盹睡着了，闹钟快响了……可是今天怎么回事？……闹钟怎么不响？……是坏了，还是忘了上弦……为什么总不响？屋里不是早亮了吗？……哎呀，我的上帝，我也许睡过了头，现在已经七点了，八点了，甚至已经九点了。有人在窗口骂开了，有一次我身体很不舒服去晚了，他们马上要去局里告我……现在

正是大裁员的时候啊……圣母玛丽亚，千万不能迟到，不能睡过头啊……害怕误了时间这种恐惧心理，多年来一直咬蚀她，它像鼹鼠一样一直钻进她梦乡的最深处，这是一片黑乎乎的土地。这种恐惧此刻使她在昏昏沉沉、神智模糊中感到揪心的疼痛，以致她身上最后一层薄薄的睡意骤然消逝，眼皮猛地张开。

哟，我在——她惊骇地、怯怯地抬头看天花板——什么地方？——我——发生了什么事？她眼前不再是每天习以为常的被煤烟熏得漆黑、满是尘埃的蜘蛛网、架在黑油油木梁上歪歪斜斜的阁楼屋顶，而是一块方方正正、光洁耀眼的天花板，十分精致地嵌在四周镀金壁架中间。屋子里怎么这么明亮？唔，一定是屋内又开了一扇窗子吧？我在哪儿？究竟我在哪儿？她迷离恍惚地盯着双手，今天不是放在又旧又破、打了补丁的褐色驼毛单子上，而是被子突然变成新的，又轻巧又柔软的，碧蓝底上绣着淡红的花。不！看到这情景后的第一个念头，这不是我的床！不！第二个念头，她忽地坐起来——这不是我的房间！第三个念头使她的心灵悸动得更激烈，促使她仔仔细细看了一遍房间，一切都清楚了：原来是度假、假期、自由、瑞士、姨妈、姨父、富丽堂皇的旅馆，这里，没有恐惧，没有职责，没有工作，没有时间，没有闹钟！也没有炉灶，没人等着，也没人催逼。十几年来不停止转动的，消磨她生命的沉重不堪的石磨，现在第一次停下了。你可以——这床暖和、柔软、舒适，使人浑身酥软欲睡——躺着不动，安详地、泰然地体会血管里的血液缓缓流动，感受由于精巧的窗帘过滤后异常柔和的阳光，它在等候你享用，领略清凉爽快的皮肤上得到的适意的温暖。你可以毫无顾忌、心安理得、懒洋洋地再闭上眼睛睡一觉，可以自由自在地伸展筋骨，你是自己的主人。你甚至可以——现在

她想起姨妈告诉她——按一下床头上的按纽，按纽下有一张邮票大小的服务员相片，你什么事也不要做，只要把胳膊伸过去一按，——太稀奇了——两分钟后门就开了，服务员先敲门，后推着装有橡皮轮玲珑别致的小车到床前（她在姨妈处看过，惊奇不已），上面放着咖啡、茶、巧克力，你想吃什么她送什么，放在精制的盘子里，旁边摆着几块雪白的锦缎餐巾。早饭就这样放到你面前，你不用磨咖啡豆，不用生火，不用光脚穿拖鞋，不用拖着冷得发抖的腿围着锅台转。不，一切需要的都送入房间来：乳白点心，金黄的蜂蜜，还有许多昨天那样的美味佳肴，这辆魔车一直开到又软又暖的床前，用不着劳神，用不着动一个小拇指。你还可以按另一个按纽，旁边铜牌子上是个戴白帽的少女头像。你手指刚按下去，她就轻轻敲门，接着迅速走进来。她一身黑连衣裙，腰间系着干净的围裙，进来就问小姐有什么吩咐，要不要打开百叶窗，要不要拉开窗帘，拉开多少，要不要这会儿就准备洗澡水。在这个神奇的世界里，不论你提多少个愿望，每一个愿望都会很快实现。这里想要什么，都能得到满足，想做什么都行，又不是非想不可，非做不可。你可以按铃也可以不按铃，可以起床也可以不起床，可以再睡一会儿或者躺着不动，一切听便，可以睁着眼睛，也可以闭上，让各种美好的、悠然自得的遐想像清凉甜美的泉水流遍全身。或者，你什么也不去想，只去领略舒适的、朦胧的情趣。时间是你的仆人，你不是时间的奴隶；你不是被疯狂转动的时间风车，每小时每秒地驱赶着，而是坐在一只收起桨的小船里，闭着眼睛在时间的长河里荡漾。克丽丝蒂娜就这样躺在床上，沉浸在遐想中，纵情享受着、体察着这种新的感受、聆听自己激动的热血汩汩流动，像星期日的早晨从远处传来的连续不断的钟声。

但是，不——她猛地从枕头上抬起头来——不能再做那么多的美梦了！这么好的时光不能浪费，这个能给人带来赏心乐事的时光不能浪费！要想做梦，回家以后，长年累月每天夜里躺在那张嘎吱作响、又糟又朽的破垫子木床上，有很多时间去做梦。白天，农民下地干活，你在墨迹斑斑的办公桌旁坐着，听着墙上那架不懂人意的挂钟嘀嘀嗒嗒的单调声响，像一个在屋内踱来踱去、吹毛求疵的监工——在这个时候可以尽情梦想。因为在那个地方，醒着不如做梦，而在这个神圣的世界里，睡觉是种浪费！所以她又一个猛劲，刷地从床上跳下来。一阵凉风吹到前额和颈项上，顿觉神清气爽，现在赶快穿上新衣服——啊，这些内衣是多么柔软，多么轻飘！从昨天，她的身体忘记了这种新感觉，可是这次，她的皮肉再次享受这些高级衣料给予她的温存和爱抚，快别在这些小事上耽误时间了，莫再迟疑了，出去，出去，出去，快离开房间到外边去，管它到哪里呀！更强烈地体味这欢欣，这自由。痛痛快快活动手脚，美美地一饱眼福。振作起来，加倍地打起精神，瞪大眼睛，竖起耳朵，张开毛孔，尽情地吮吸大自然的精华！她急忙套上运动衫，扣上帽子，一阵风似地跑下楼去。

旅馆的走廊灰暗空荡，还蒙在寒冷的晨曦里，只有几个穿号衣的侍者挽着袖子在楼下大厅里用吸尘器清扫地毯。值夜班的门房肿胀着双眼打量这位一大早就起来的客人，他愣了一会，才睡眼朦胧地向她行了个脱帽礼。可怜的人哪，原来这儿也有沉重的公务，也有外人看不到的工作，也有工资微薄的劳差役，也有人不得不早起床，不得不准时上班！可是我想这些干什么？跟我有什么关系？现在我只想体验自己的生活，不考虑别人，现在只有我，只有我一个人向前进，莫回头，走出去，到寒冷的

空气中去，寒风像一块冰凉毛巾，把眼皮、嘴唇和面颊上的倦意擦得一干二净，使人精神焕发。哎呀，这山里的空气真够冷的，真是刺骨寒啊！只有跑步才能抵风寒，跑得血液沸腾，顺着这条路一直跑下去，总会通到别处。不论到哪里，在这山地区，什么都是新鲜而奇妙的。

她急急向前跑，这才发现，这里的早晨出人意料，空旷而冷清。昨天中午这里人马如潮，而现在刚刚是早晨六点钟，人们还在石板箱子似的旅馆里睡懒觉；就是大自然紧闭着眼睛，静静地躺在一片灰蒙蒙的睡梦中。太空静悄悄，昨晚金色明月已遁去，繁星已隐去，彩云已消失，岩石浸没在雾霭中，像一块块黑铁坨毫无生气。只有在最高的山巅之间有一股浓浓的云雾在急速地运动，好像有一股看不见的力量在挥动云雾似的。其间还有一片浮云从浓云里分离出去，像一团扁平的雪白的棉花，越升越高，向着明亮那部分天空飞去。雪白色浮云变化不定的轮廓上神秘地出现了浓郁饱满的色彩，形成了一圈金黄色的边缘。看来，肯定太阳在此处升起。太阳还没露面，气浪已经在运动了，四周的大气已感到它送来的暖流。对，朝着太阳升起的地方，上，上！再往上点，就走这条像花园小径般的铺满细砂、不太陡峭的盘山道吧！这条路不会太难走，真的，这条路挺好走，很轻松。她从来没有登过高山，这会儿可惊奇地发现，自己的关节非常灵活，十分具有弹力，攀登这条曲曲弯弯的路，好像有股奇妙的浮力将她的身体托起，急速向上推去！太妙了，在这股劲风吹拂下，全身的血液很快热起来。她把手套、运动衫和帽子都脱了下来，让嘴唇和胸肺及躁动的皮肉充分吮吸这振奋精神的新鲜空气。她跑得越快，脚的步履愈敏捷。这时，她应该停下休息一会儿，因为，心脏在胸膛剧烈地跳动，脉搏在

耳中嗵嗵直响，太阳穴突突跳个不停。现在休息几秒钟，从这里第一个大转弯处可以俯瞰山下的奇美景色，片片树林从绺绺的枝条上有一股白色蒸气在不停变动，条条公路像一道道两旁加深绿边的白带子；那条河，宛如一柄土耳其的长剑一样明亮，弯弯曲曲，寒光闪闪。而另一边，此刻一轮旭日的金色霞光从山峰的一个缺口像拉开的水闸门一般突然奔泻出来。在向上猛跑的过程中，她感到一切都美极了。她感到浑身是劲，健步如飞，停也停不住，向前，向前！心里的鼓声在催着她，肌肉和筋腱的急速节奏在推动她，于是，火热激情的身躯陶醉在自身迸发出的青春朝气里，她不停地跑，连续不断攀登，不知跑了多久，不知爬到了多高的山上，也不知道向哪里跑。约一个小时，她终于到达一个视野开阔的地方，这是一块突出的岩石，前沿呈半圆形，像一个舞台。跑到这里，她几乎扑倒在草地上，够了，今天够尽兴了。她这时略有点头晕，但浑身出奇的舒服，眼皮血脉在突突躁动，皮肤给山风吹得火辣辣的，像要炸开。所有这些肉体上的感觉虽说近乎疼痛，但是这个自我陶醉的少女，从未体验过这种新的乐趣。在这场暴风骤雨剧烈的全身运动中，她感到从来没有过的年轻和活力；她做梦也没想到，自己身上的血液竟能如此急速地在血管里奔流，从而使每根血管都富有弹性，猛烈膨胀和收缩，这真是美不可言。她也从来没有像此时，在这美好的、令人陶醉的劳累中，清楚地感到自己年轻的身躯竟这样轻巧敏捷，健壮美丽。阳光洒遍全身，沐浴着清新山风，舒展地张开双臂，手指抚摸着冰凉透骨、香气袭人的阿尔卑斯山的青苔，头上是片片白云在梦想不到的碧蓝的天空中遨游，下面是一幅徐徐展开的壮丽全景。她就这么躺着，舒服地、飘飘忽忽地沉浸在自己陶醉中，既意识清醒，又朦胧，尽

情地聆听自己汹涌澎湃、起伏奔腾的心潮，领略自然界目不暇接的万千气象。就这样躺了一个小时或两个小时，直到太阳照得嘴唇热烘烘。这时她一跃而起，迅速采集了几朵散发着朝露凉气的山花，花瓣里还藏着窸窣作响的细小冰晶呢。又信手采了些杜松、龙胆和紫苏，就匆匆下山了。刚下山时，她还像旅游者那样迈着稳健的步伐，谨慎的步子，有节奏的快步疾行。由于下山的动力作用，走路变成了连跑带跳，她也乐于凭身体十分危险地随着这股动力向下冲去。她越跑越快，越跑越猛，越跑越勇，从一块岩石跳到另一块岩石，像驾着清风，快活、自信、心情无比舒畅、嗓子痒痒巴不得高声歌唱。她沿着曲折的山路向山下飞奔而去，裙子在空中摆动，头发在空中飞舞。

旅馆的大门前，年轻的德国工程师穿好了运动服站在那里，等待教练来和他一起打网球，约定的时间是早上九点钟。现在要坐在潮湿的长凳上还嫌太凉，晨风吹得手指冰凉，他一次又一次将手伸进胸前暖和，他跺着脚来回走动，同时用力挥动球拍，这样可以暖和些。真糟糕，难道他睡过了头？工程师东张西望，偶然向上张望，他发现高处有个奇怪的东西，一个小小的亮点，距离太远，看上去又像只小虫子，奇特地蹦蹦跳跳，忽闪忽闪地顺着小路滚下来。那是个什么东西？可惜没带望远镜来。那个东西越来越近，那个亮点，那个花俏的、蹦蹦跳跳的东西马上可以看清了，他把手放在眼前遮阳光，才看清这个飞速向下冲来的八成是个十七八岁的女人或者是个姑娘。她的胳膊前后摆动，头发飞舞，真是乘东风而来！好家伙！沿着曲曲弯弯的小径这样全速无顾忌地向下冲，太危险了。真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愣头青。不过，这种飞速而下的急跑也是很好看的，

这位运动员情不自禁地跨前一大步，以便更清楚地看看从山顶上冲下来的女郎。他看到这姑娘宛如清晨的仙女，头发在身后飘浮，手臂激烈地挥动着，像狂欢节上的狂舞，集勇敢和朝气于一身。他还看不清姑娘的脸，她跑得太快，加上初升太阳的反射，她的面孔忽隐忽现无法辨认。如果她要到旅馆的话，必定经过网球场，山路一直通到这里。现在她越来越近，已经有小石子顺山路滚下来了，也听到她在前面转弯的脚步声。突然，她一阵风地来到他的面前，全身一震，猛的一惊，站住了。她不得不来个急刹车，以免将有意挡住她去路的男子撞倒。猛停住自然向后倾，头发全甩到身后，汗湿的裙子冰冷地扫着双腿。她惊愕地、气喘吁吁站在他面前，与他相距一臂之遥。此刻突如其来的惊恐溶化在爽朗的笑声里。原来她认出了昨晚的舞伴：“啊，是您呀。”她如释重负地舒了口气。“对不起，我差一点撞倒您。”他没有立刻答话，而是笑容可掬地、甚至可以说是兴高采烈地打量她。只见她神采飞扬站在自己面前，双颊被寒风吹得通红，胸脯喘吁吁地起伏，激昂慷慨的情绪充满全身。这种体现青春和力量的风韵，使这个健壮的男子看得入了迷。只是一个劲儿地瞅着她。过了一会儿，他才恢复常态，说道：“您真了不起！这才叫速度呢。我敢说，哪一个登山的导游也比不上您，不过……”他又一次打量、赞许地看着她，微笑着说：“要是我有像您这样年轻、健美的身体，我会更小心些，不拿生命去冒险。您对自己的安全太不在意了。幸好是我一个人看见，您姨妈没看见。另外，您最好别一个人早上去爬山。如果你哪一天需要一个对登山略知一二的人陪同，我会立即自荐。”他边说边看着她，而她觉得自己被这突如其来的、一见倾心的热烈追求的目光弄得难为情起来。从来没有一个男子像现在这样热烈

地、倾慕地注视着她，她感到一种新的麻酥酥美滋滋的情趣直入肺腑。为了摆脱这个男人对自己的尊敬所带来的窘境，她把采的野花给他看，“您瞧，这是我的战利品！刚从山上摘来的，您说，这些花难道不美吗？”“唔，是很美。”他回答的有些生硬，而双眼越过野花看着她，面对他的强烈、急切，几乎是缠住不肯罢手的倾慕，她更感到发窘了。“对不起，现在我得去吃早点了，”她表示歉意，“恐怕现在去就已经晚了。”说完打算从他身边走开。他稍动了动身体，让出路来，她走开了。凭着女人的特殊本能，她觉得这个男子仍然目送着她。这使她在举步和转弯时暗暗挺直胸膛，野花的浓郁香气，山间空气的凛冽清爽直渗她的胸脯，而这突如其来的惊喜也渗入了她的血液。这个男人为她的美丽而倾倒，说不定正在热恋着她呢！

她走进大厅时，那种自我陶醉的心情仍在胸中激荡。她突然觉得室内的空气一下子变得闷热，身上的衣服突然又紧又重。在更衣间她摘掉帽子，脱下运动衫，解下腰带。她恨不得把所有束缚人、压抑人的东西全部从激动的麻酥酥的皮肉上扒下来才痛快。她猛然出现在大厅门口，坐在餐桌边的二位老人大吃一惊：她步履矫健，两颊红润，容光焕发，喘息未定，看上去她似乎比昨天高了一些，身体更健康，体态更轻盈了。她把采来的还带着露水珠儿、闪烁着晶莹冰凌的阿尔卑斯山上的兰花放到姨妈面前。“这是我为你采的，在很高很高的……我不知道叫什么山，我是信步跑上去的。”——她深深吸了一口气——那山太美了。姨妈用赞赏的眼光瞧着她。“你这调皮鬼！爬起来，早饭也不吃就去上山了。你给我们这些老家伙做出了榜样，爬山这个活动比做多少次按摩都有效。But look（英语：你瞧）安东尼，你仔细看看她，简直认不出来了。那脸蛋让山风吹得变

了样！你真的一身朝气，满面春风。啊！孩子，好了，给我们讲讲从哪里采来的这些花吧！”克丽丝蒂娜讲起来了。她自己不觉得，她是一边狼吞虎咽，一边滔滔不绝地讲着。她吃得又快又多，而且津津有味、黄油、蜂蜜、果酱几下就光了，老先生乐呵呵地挤挤眼，向面带微笑的服务员示意重新添满装面包的篮子，添上可口的、两头尖的小面包。她，讲得眉飞色舞，忘乎所以，一点也没觉得二老对她饿狼般的食欲先是颔首微笑，继而越来越感到奇怪。而她只感到满脸寒气消失，面颊热乎乎的，异常舒服，全身轻松，一边大口吃饭，一边谈笑风生。不时旁若无人地靠在安乐椅上爽朗大笑，二老和蔼可亲的表情给她不断打气，于是她多年蓄积在心的热情，像决堤的洪水一样哗哗不停地奔流直下。说着，说着，她突然将双臂向两边张开，完全不顾四邻惊奇的目光在注视着她，叫道：“哎呀！姨妈，今天早上我觉得好像第一次才明白，什么叫呼吸啦！”

这天的第一件事成功了。这一整天，自己的心情像充满激情的河水沿着新的河道奔腾下去。十点整，她登山后的饥肠瘪肚填饱了，篮子里的面包一扫而光。还没离开餐桌，这时，身着笔挺的运动服的埃尔金斯将军出现了。他如约邀她出游，他十分尊重地跟在她身后，伴随她走到汽车旁——是英国最名牌的汽车，锃亮的车身像镜子一样。司机眼睛明亮，胡须刮得净光，活像一名英国绅士。埃尔金斯将军为她平整了一下座位，铺上毛毯，然后才在她身旁坐下，坐下前还微微脱帽向她致意。这番举动使克丽丝蒂娜有些惶恐不安。将军对她异乎寻常地彬彬有礼，几乎到了恭顺的地步。这使她感到自己是个骗子。我是什么人？她想，值得他如此尊重吗？上帝啊！他哪会知道我原来呆的地方呀！我被人紧紧钉在邮所写字台后面的破旧椅子上，

就像拧在机器上的螺丝钉，干的都是腻烦的，低三下四的小工活，永远做不完，永远无法脱身。但是方向盘一动，汽车像箭一般驶出，然后猛然加速，把她所有的回忆都打断了。汽车驶过这个疗养地小镇的几条狭窄街道，在这里汽车的引擎的巨大潜力无法发挥出来。于是她怀着孩子般的得意心情，看到车两边不相识的人在啧啧称赞这辆高级轿车。就是它的车牌号也高贵得令人刮目相看，同时她得意洋洋地注意到，许多人的目光冲着自己，误认为自己是车子的女主人，目光中明显地充满着羡慕和敬畏。埃尔金斯将军熟悉地理，给她讲车外的风景、名胜，像行家们谈起他们在行的事那样，讲得既详细又具体。姑娘听他的话时身子稍稍向前倾，聚精会神侧耳聆听的神态，显然使将军谈兴倍增。他的头略秃，面色冷漠严峻，是英国人特有的表情。这时他的表情渐渐变了。每当听到她说"哦"或是"太美了"，看到她扭头兴高采烈地观看新景色时，一丝和蔼的微笑浮上他的脸庞，使得他略微干瘪的嘴唇显得比较柔和了。他带着一丝近乎伤感的笑意，不时从旁边窥视她的侧面，渐渐地她那奔放的热情感染了将军，使他不再严肃、不再矜持了。司机开得越来越快，豪华舒适的汽车像在地毯上平稳无声地飞速滑行，即使上坡也没有任何刺耳的声音，毫不费力，不论多险要的急转弯它都能灵巧地驶过去。迎面扑来的气流越来越猛，这是汽车在加速。舒适和万无一失的安全同驱车兜风的乐趣融在一起，使人心醉。汽车向一山谷驶去，光线越来越暗，峥嵘的岩山扑面而来。到了一个山口，司机停了车。"这是马洛亚。"将军一边说一边同先前一样彬彬有礼地伴她下车。由此处向山下远眺，风景真是美极了。公路像一条急流，巧妙地拐了几个弯就向下直泻而去。看到这景象，你会觉得，群山已经疲乏，没

有力气继续升高，真是一览众山小。高山和冰川到此为止，下面就是一望无垠的平川。“从这下面开始，就是平原，就是意大利了。”将军指着山下对她说。“哦，意大利！”克丽丝蒂娜惊叫起来，“多近呀！意大利真的离我们这么近吗？”一声感叹表露出许多急切的愿望。因此，埃尔金斯顺口说：“你没有到过意大利？”“没有，从来没有。”这“从来没有”四个字说得很重，充满激情和渴望。使人不难听出其中的焦虑：我这辈子恐怕永远、永远没有希望去了。话刚出口，她就感到话中的弦外之音太明显了，从而感到羞惭。她很窘，怕他看到自己的灵魂深处，看出她由于贫困而产生的难言之隐：恐惧。于是找话题从自己身上引开，确实相当笨拙地问道：“您自然去过意大利吧，将军？”对方苦笑一下，用几乎痛苦的语调说：“我东跑西颠，哪儿都去过啊！我已经绕地球转了三圈，您不要忘记，我现在是个老头子了啊！”“不，不。”她慌忙否认道。“您怎么能这样说呢？”少女的惊叫非常自然，否认得情真意切，以致这个六十八岁的老人不觉忽然心动，脸上发热。他暗想：这么热烈、这么深情的话语，恐怕以后再也不会从她口中听到了。他的声音不禁变得柔和起来：“您有一双年轻的眼睛，凡·博伦① 小姐，所以你看谁都要比他实际年龄要小些。但愿你说得对，也许我真的虽有一头灰白头发，却给人的印象并不那么老吧。可是，要想这一生再有一回去意大利，只能是梦想了。”他又一次看她，眼里骤然出现了上年纪的男人在少女面前经常出现的惶恐、局促、自惭的目光。似乎请求对方宽恕自己已不是年轻人啦。克丽丝蒂

①德语中外甥女和侄女是一个词，姨父、叔叔；姨妈、婶婶也可分别是一个词。所以一直把克丽丝蒂娜误认为是凡·博伦先生的侄女。

娜被这一目光深深打动，不知怎的，她一下子想起了父亲，想起她有时喜欢轻轻地、怀着虔诚的心情摸摸老态龙钟的父亲的满头白发。埃尔金斯勋爵很少说话，似乎陷入沉思，心潮暗暗起伏。当汽车开到旅馆门口时，他以惹人注目的敏捷动作抢先下车，走在司机的前面亲自为她打开车门。"这次郊游十分尽兴，我非常感谢您。"她还没来得及向他道谢，他抢先开口了，"这是我很久以来最愉快的一次郊游了。"

午饭时，克丽丝蒂娜兴高采烈地向姨妈叙说，埃尔金斯将军一路多么和气、多么亲切，姨妈关切地说："你使他的心情稍微快乐一点，那就太好了！他遭受过不少的不幸。当他在西藏探险的时候，妻子年纪轻轻就死了。可他还每天都写信给她，一直写了四个月，他没得到任何回音，回到家才发现，一大堆信原封没动堆在那里。他的独生子驾驶飞机在苏瓦松① 附近被德军击落，在同一天他自己也负了伤。现在他独自一人在诺丁汉②郊区一座偌大的公馆里生活。我理解他，为什么常常出去旅游，他是想躲避那些痛心的回忆。你不能让他觉察到你知道他的往事，不要提起这些事，不然他会马上落泪的。"克丽丝蒂娜听着，心中万分激动，她压根没想到，在这里，在这个具有魔力幸福平静的世界里，居然也有不幸。她自己亲眼所见，她以为这里人都是幸福的。此刻，她恨不得马上握住这位老人的手。他是那么有涵养，把自己的痛苦深埋在心底。她情不自禁地向餐厅的另一头看去。在那里，埃尔金斯保持军人风度，挺直胸膛，孤孤单单坐着。这时他也抬头望着，当他遇到她的目光时，他微

①苏瓦松，法国城市，位于埃纳河畔。

②诺丁汉，苏格兰中部诺丁汉郡首府。

微欠身致意。看着他在这间宽敞高大、灯火辉煌、豪华阔绰的大厅里是这么孤单寂寞，她非常感动，怜爱之心油然产生。的确，这样一个好人，真应该好好安慰他啊。

可是，在这里哪有什么时间来考虑某个个人呢？时间飞逝而过，一件件意外的喜事像急速翻腾的波浪，她自己就处于这种急流中，这真的使她应接不暇，甚至可以这么说，每一分钟，在时间的浪花中都会映出一件新的赏心乐事。午饭后，姨妈和姨父回房休息去了。克丽丝蒂娜想在这儿凉台上的一把柔软舒适的安乐椅上静坐片刻，以便好好想想，回味一下，再仔细品味自己身上发生的变化。她刚在椅子上坐定，正准备悠闲地、从容地把到这里的第一天所发生的一件件、一桩桩回想一遍时，那个德国年轻的工程师来到她面前，一边叫道："起来！起来！"一边把大手伸过去。他说，他来邀请她到他桌子那去，他的朋友希望介绍他们与她认识。克丽丝蒂娜有点迟疑，心中仍然在新鲜事面前有恐惧感。不去，怕别人说她不礼貌，于是答应去了。她跟着他来到异常活跃的一桌。在这里十来个青年高声谈笑，使她惶惶不安的是，工程师向每个伙伴介绍她时总是喊她冯·博伦小姐，将姨父的荷兰姓氏"凡"喊成了德国贵族"冯"，于是使他们联想到德国最富有的家族克虏伯·博伦来，人人对她肃然起敬。她脸刷地一下红了，我的上帝，他这是说些什么呀！可是她没有力排众议的勇气，也没有冷静的头脑来纠正这个错误。在许多温文尔雅的生人面前，怎能揭露他们中间某人的短处，说他胡说八道，宣称自己不姓冯·博伦而姓霍夫莱纳呢？就这样，她带着良心的不安，手指在发抖，容忍着这场出于无意的骗局。这些年轻人中，有一个来自曼海姆的年轻活泼的姑娘；一个维也纳的医生；一个法国银行经理的儿子；一个说话粗声粗气的

美国人，还有几个人的名字她听不懂。他们都想讨好她，都愿同她说话，实际上她成了谈话的中心，谁都对她一人讲话，都只讲给她听。头几分钟，克丽丝蒂娜感到不自在，每当称她冯·博伦小姐时，她心里总是一震，就像有根针扎了她一下似的，她逐渐卷入了这伙年轻人欢快的谈笑中，她为自己很快与他们打成一片而高兴，最后完全无拘无束地同他们说东道西了。每个人对她都很热情，她还有什么可怕的呢？过一阵，姨妈来了，看到自己保护的人这样得宠，她十分高兴。听到别人给她冠以冯·博伦这一美称时，微笑着向她挤挤眼，最后她提议她们应去散步了，而姨父整个下午打扑克。到外边一看，这还是昨天走的那条街，由于自己的心胸变得开阔了，所以看什么都是明亮、喜气洋洋。她觉得眼前这条街完全是条新路。昨天走过时似乎是两眼蒙着纱；现在则觉得景色更加宜人多姿多采，更具有节日气氛，仿佛群山又高了许多，草地更加绿意葱葱，空气更加洁净清爽，所有的人都变美丽了，眼睛更明亮，对她和颜悦色，更加亲密无间了。昨天以来，一切都不再陌生了。自从她得知她住的旅馆比哪一家都好时，每当看到旅馆建筑群就有一股自豪感；看到商店的橱窗时，开始带着行家的眼光了。当她坐上高级豪华的轿车后，就感到坐轿车的那些身体修长、满身香水味的太太们不再那么高不可攀了，自己完全属于一个更高的等级。她不再觉得在她们中间矮一截，情不自禁地模仿身材健美的少女们的轻盈、洒脱、矫健的走路姿势。在一家甜食店里稍事休息时，姨妈再次对克丽丝蒂娜的好胃口感到奇怪。她这样能吃，是因为山区的空气特别消耗体力呢，还是因为人的过分激动是一种化学上的燃烧反映，燃尽了力量需要重新补充呢？——不管怎么说，她轻松地把抹满蜂蜜的三四个面包就着

巧克力一扫而光，接着又把一大堆巧克力糖果和白色的奶油点心吃得一点不剩。她觉得，似乎可以不停地吃下去，说下去，看下去，享受下去，好像她好多年，好多年极端饥饿，不得不狼吞虎咽，来补足肉体上亏空。她不时看到邻桌有些男人用善意的眼光偷偷看她，使她下意识挺起胸膛、昂起头，对这些好奇的眼光，报以嘴边一丝微笑。那神态像是询问：这些对我有好感的人是些什么人？我自己又是什么人？

她们又买了一些姨妈日常缺的零碎东西，六点钟回到旅馆。姨妈，这位和蔼可亲的女施主，看到她从拘谨到落落大方的巨大转变，非常高兴，接着她拍拍外甥女的手说道："现在我请你帮我解决一件难事！你有勇气吗？"克丽丝蒂娜笑了笑。这个地方会有什么难事呢！在这个人间乐园里，什么难事都会容易解决的。"唔，你可不要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你要闯虎穴、下龙潭、小心翼翼地替我把他从巴卡拉牌局弄出来。你可得记住，要小心谨慎，千万别惹恼他，不然他会嘟囔个没完没了。不过，我不能惯他，医生嘱咐过，饭前一小时他必须服药丸。闷在屋里每天下午四点到六点，玩两个小时扑克牌足够了。他们在二楼一一二号房间里玩牌。那是沃内曼先生的套房，他是一家大石油公司的股东。你到那里敲门，进去后，只对安东尼说是我派你来的，他就明白了。也许他会顶你一句，——啊，不会，他不会对你发作，还是给你留面子的。"

克丽丝蒂娜接受这个任务并不感兴趣。姨父玩扑克玩得着迷，为什么偏偏去打扰他呢？她又不敢违抗姨妈，她走到了那间房门，轻轻敲了几下就推门进去了。埋头打牌的先生无一例外地抬起头看她，看来年轻姑娘闯进这种屋里是件奇事。她看到拉出折板呈方形的牌桌上，铺着绿色台布，上面有些奇怪的

方块和数字。姨父见她进来先是一愣，随后哈哈大笑起来。“Oh，I see（英语：呵，我明白了），准是克莱尔唆使你来这里的，她拿你当枪使呢！先生们——这是我的外甥女！我太太叫她来是让我们收摊子，我建议，（拿出表看了一下）再玩十分钟，一分也不超过，这你批准吗？”克丽丝蒂娜微微笑笑，不知说什么好。“唔，好吧，一切后果由我承担好了。”安东尼为了在这些绅士面前显示自己的权威而洋洋得意地说：“现在你什么话也别讲，快坐在我后面，给我增加点牌运。今天，我的牌运有点不顺呢。”克丽丝蒂娜不自在地在他侧后面坐了下来，他们玩的这一套她一窍不通。她看到有一个人拿着一件像铲子又有点像雪橇的细长玩艺儿，从这里抽出牌来，嘟囔了一句，于是白的、红的、绿的、黄的赛璐珞圆筹码从这里又到了那里，又从那里到了这里，一个小耙子拨它们成堆。这有什么意思！克丽丝蒂娜想，这么有钱，这么高贵的人，为了赢这些小圆片而赌博，真是可笑；可是同时她又感到自豪：她能坐在姨父身后，在宽大的躯体下观战；能坐在这些世上举足轻重的人物身旁！说他们是世界上的大人物，只要看看他们手指的大钻戒指，看看他们用的金灿灿的铅笔，看看他们威风凛凛的面容，最后看看他们的拳头。你可以想象出，在某个重要会议上，这些拳头击桌子的情景！克丽丝蒂娜满怀敬意，一个一个地细看他们，一点也不看她不懂的牌局，所以当姨父回头问她“我该不该对他下赌”时，她一时惊得瞠目结舌没法回答，她看了一阵，终于看出点门道，一个人坐庄，其他人与他对赌，这样输赢很大。她该不该给姨父一个肯定的回答呢？从内心里说，她真想轻轻说：别，千万别下！这样不担风险。这样说，岂不表明她胆小怕事，于是吞吞吐吐挺费劲儿地说了声“就下吧！”“好，”姨父乐呵呵地说，

"成败全由你负责，赢了咱们对半分。"她不懂得的那些出牌吃牌又开始了。虽然她一点不懂，但却感到姨父快赢钱了。他的动作非常顺手，喉咙里发出低沉的咕噜声，玩牌的劲头上来了，眉飞色舞，乐不思蜀。当他把那个像雪橇样的东西传给下一位，转过身来对她说，"你给我出的主意太好了。我们说话算数，对半分，这是你的一份。"说着就从面前一堆筹码中拨弄出一些来，两个黄的，三个红的和一个白的。克丽丝蒂娜笑着接过来，没再想什么，"还有五分钟，"手表放在桌上，老先生又说，"快打，快打，别找借口磨磨蹭蹭!"五分钟很快过去了。大家站起来，忙着计算自己的筹码。克丽丝蒂娜把筹码放在桌上，一声不响地来到门口等着。这时姨父喊道："喂，你的筹码怎么放在那里呀?"她听不懂他的话，向姨父走去。"你应该去兑换出来。"克丽丝蒂娜还是不懂。于是姨父把她领到牌友中一位先生那里，这位先生匆匆看了一下筹码，说了声"二百五十五，"，就把两张一百法郎、一张五十法郎和一块沉甸甸的银币递给她。克丽丝蒂娜惊呆了，望着绿台布上的这笔本不属于自己的钱愣了一阵，然后不解地望着姨父，"你倒是拿着呀!"他简直有点生气了，"这不是你的一份吗！快收起来，我们得准时回去。"

克丽丝蒂娜心惊胆战地把钞票和银币攥在手里，她手指痉挛抽缩地紧紧握着。她对此还不相信。她回自己的房间里，惊愕地盯着两张自天而降的彩虹色的长方形纸片，看了又看，瞧了又瞧。二百五十五瑞士法郎，她飞快地换算出来，约合三百五十先令——在家里她必须工作四个月，也就是一年的三分之一才能挣到这些钱。还必须每天从八点到十二点，下午从二点到六点，坐在办公室，不得迟到早退。而这里毫不费吹灰之力，闲坐十分钟就到了自己手上。这件事完全是真的，这能说是合

理的吗？真是不可思议！可是钞票明明在自己手上，货真价实，确实为她所有。姨父说，是她的，是属于新的克丽丝蒂娜的，属于这个新人，这个不可思议的新人。她还是第一次占有这么多的一笔钱，当她担惊受怕又爱不释手地把几张钞票锁进箱子时，一种一半是惊恐，一半是快乐的混合感觉从后脊梁飕飕传遍全身，传到骨髓里，好像这些钱是她偷来的。她心里总无法理解，也无法平衡；在家里要兢兢业业省衣节食，一分一分地积攒起来，这钱的分量有多重；而在这里，却哗啦啦一下子轻飘飘飞到你手里，这钱的分量呢？心里不平衡产生一种像罪犯作案时的心情，另一种是蠢蠢欲动的心情。这使她方寸大乱，惴惴不安。这种心情一直渗透到情感的最深处。她内心产生一种愿望，想探索一下原因。但是没有时间考虑这些了，现在必须穿衣服，从三件连衣裙中挑一件，然后到楼下大厅，纵身跳入灯红酒绿、觥筹交错、挥金如土的花花世界中，去享受、去体验、去陶醉。

人的名字有一种神秘莫测的转变的力量，就像一枚金戒指那样，最初随意戴上它，人并没有变化，也不会给人带来什么，但是，当金戒指成了某种象征，就产生了神奇的力量，向人的内心发展，最后同人的精神生命休戚与共地紧紧联结在一起，成了人的地位的象征。在称克丽丝蒂娜是“冯·博伦”小姐最初几天，她只是暗暗好笑（哈，你们怎能认识我呢！你们怎能知道我的底细呢！），她戴着这顶桂冠，就像在化妆舞会上戴假面具那样轻松愉快。过了不久，她就忘记了这场原本无意的骗局，自己开始欺骗自己，居然心安理得地当起那个“冯·博伦”阔小姐的角色。最初听到别人用贵族姓氏称呼她，把她当成一位从外地来的阔小姐，她听了很不舒服；过了一天，再听到这个

称呼，她觉得甜蜜蜜、美滋滋的；又过了两天，她听起来完全习以为常，没有一点不好的感觉。有一次，一位男宾问起她的名字，她觉得克丽丝蒂娜（母亲称她克丽丝特）太俗气，同现在的贵族头衔颇不相称，就大着胆子回答了一个“克丽丝蒂安娜”。这样一来，在每张餐桌上，在整个旅馆里“克丽丝蒂安娜·冯·博伦”就闻名了。人们这样介绍她，人们这样问候她，她逐渐习惯了这个名字，像她逐渐习惯了新房间，习惯了房里柔和的色调和明亮如镜的桌椅，习惯了旅馆中花钱不用问的轻松的日子，习惯了这具有诱人魔力、令人陶醉的迷梦。她被诱入到由上百种元素合成的醉梦中。如果某个知情者突然喊她霍夫莱纳小姐，她会大吃一惊，像一个梦游者从梦的屋脊上摔下来。这个新的姓名完全与她血肉相连，她自己也确信自己是另外一个人，成了她曾经冒充的那个人了。

但是，她在这短短几天里不是确实变了样吗？阿尔卑斯山的空气不是实实在在的向她血管里输入了新的压力？比往常更丰富的，更加充裕的养料不是更好地滋润了她血液中的细胞吗？不可否认，克丽丝蒂安娜·冯·博伦同她那时当邮政助理的霍夫莱纳相比，确实不同了。现在她更年轻，更富有朝气，再也找不到她过去的影子。高山的阳光，把她原来久久不见阳光、苍白毫无血色的皮肤，晒成了印第安人的棕色；她脖颈挺直，穿上新衣服自然而然步履也变了，体态也变了；身上关节变得灵活自如，腰肢变得柔软，富有青春魅力；每走一步都充满了自信。大量的户外活动使她的身体健康，精神饱满；跳舞使她身体灵活柔软。这样，就会爆发出新的活力，就会出现第二次青春年华。她必须会对什么都想跃跃欲试，处处显身手。因为在起伏的胸脯里藏着一颗激荡不安的心，她时时都感到心潮澎湃，

无时不觉得筋骨在伸展，肌肉在绷紧，每根神经像触了电似地处于极度兴奋之中，直到手指尖发痒。这是一种生疏的、新的、更强烈的乐趣。安安静静地坐着，慢条斯理地做事，对她来说很困难了。她总想乘车出游，需要乱蹦乱跳，总是像一阵风似地从这个房间串到那个房间，老忙个不停；总被好奇心驱使着，一会儿跑到这里，一会儿跑到那里，出出进进，上楼下楼，不是一步一台阶，而是一步跨三阶。她似乎感到不快些会耽误事。内心深处总有一股强烈的风暴驱使她东奔西跑。她的双手和手指总想抓住一个人或一件物的欲望，这是一种极为强烈的活动欲，一种对别人爱抚和感激的内心表现。有时她不得不使出全力紧握拳头对空中打呵欠，免得纵情大笑和大声叫喊。青春活力像巨大的电压转向四面八方。谁走近她，谁就立刻被卷入激荡的旋涡。她坐在哪里，哪里就是一片欢快爽朗的笑声，不论谁来都立即被感染而一起欢笑；任何一场谈话，只要有她加入，沉闷的空气立刻活跃起来，因为她总是兴高采烈、欢天喜地的。不仅她的姨父和姨妈，还是不相识的客人，每次与她分手后，总是目送她那热情奔放的身影。她冲进旅馆大门就像一块石头击穿窗子那样快，身后猛力推开的旋转门飞快转动着。她总是用手套拍打前来禀报事情的小厮的肩头；一进大厅，她就扯下帽子，再脱掉运动衫，把限制她的、压制她内心躁动的一切都脱掉。接着轻快地走到穿衣镜前收拾一番：整整衣裙，将耷拉下的一绺头发甩到脑后，就这样，满头蓬松的头发披散着，山风吹打得脸红红的，就这样到餐厅去了。无论到哪张餐桌都一样，因为她已经认识所有的人了。一坐下，她就滔滔不绝说起来。她总有话讲，她总能遇到新鲜事，每件事都是那么精彩、奇妙和难以形容，就是对她自己来说也是生疏的。受她影响的人，除

了必须表示深刻的感激外，不能作别的，好像他只能给予她这些。她看到狗非得摸摸它不可；看到小孩，她就抢在怀里，吻吻他的脸蛋；看见女佣和男侍者，总冒出一句中听的话；谁要是愁眉苦脸地坐在那里，她马上用一句善意的玩笑话打动他。每件衣服她都欣赏，每只戒指、每架照相机、每个香烟盒，无论什么东西她都拿来观赏一番。每句玩笑话都引起她哈哈大笑。每餐饭她都认为美味可口，每个人心眼儿都好；每次谈话她都觉得趣味横生，在这个无与伦比的上层世界里，一切的一切都是美好的。她善良的心地，奔放的热情，感染了许多人。就是坐在安乐椅里的，总是一脸不高兴的枢密顾问夫人，举着单臂眼镜望着克丽丝蒂娜的背影，眼里也显出快乐的色彩。门房向她请安特别殷勤；穿着笔挺的侍者，小心翼翼地为她摆正座椅。甚至那些年长的较刻板的人们看到她那样喜气洋洋，亲切随和，心里都感到高兴。虽然有人对她过于天真放纵的言谈举止表示摇头，不以为然，但总的来说，克丽丝蒂娜受到四面八方热烈的欢迎。只有三四天时间，从埃尔金斯勋爵到最低的旅馆听差和电梯侍者，所有的人都有一致的评语：这位冯·博伦小姐是位迷人的可爱的姑娘，“a charming girl”。她感受到这些善意的目光；她享受着超出她的地位，比她应得到的还要高得多的欢迎之情，使她愈加感到自己是幸福中的幸运儿了。

在整个旅馆所有对她表示关切、力图博得她青睐的客人中，表露最明显的恰恰是她不敢奢望而又倾慕的男子：埃尔金斯将军。他带着老年人的特有心理，他已是过了危险期五十岁大关的人，抱着特有的温柔又动人的拘谨态度，专找别人都不注意的机会，来接近她。连姨妈都注意到了，他穿上浅色服装，系

上花领带，打扮得更像年轻人了。她甚至确定（也许看错了吧？）他两鬓的白发变深了，看来是染过。他总找借口到姨妈坐的桌子这边来，很有礼貌——为了不太明显——他每天给两位女士送花到房间，另外还给克丽丝蒂娜送些书，其中有德文书，有的是特意给她买的，如关于攀登马特峰① 的书仅仅是因为有次谈话涉及到谁第一个登上此峰而买的；另外还有关于斯文·黑丁② 西藏之行的书。一天上午，突然下起大雨，不能散步了，他就同克丽丝蒂娜坐在大厅的一角，拿出相片给她看。这是他的房子，他家的花园和他的几条狗。这是一座异常高大的古代地堡式建筑，也许是诺曼时代的遗物吧。一个个威严的圆形塔楼赫然耸立，城墙上塔尖上爬满长青藤；还有室内的照片，几间宽敞的厅堂，老式壁炉，加框的全家福照片，摆着各种船舶模型和厚厚的几本地图集。他独身一人在这样一所房子里生活，够凄凉了，她这么想。他似乎猜到她的心思，指着几张有猎犬的照片说道："要是没有它们，我在这里就完全是孤孤单单的了。"这是他第一次向她透露他的妻子和儿子已经死了。当她看到他偷偷地向自己看（一遇到她的目光，他立刻就扭头看照片），她不觉全身微微一震。他为什么对我说这些呢？为什么让我看这些东西呢？为什么他有点胆怯地问我喜不喜欢这些房子呢？他，这个富有的英国贵族，难道是在暗示……啊，不，她不敢再想下去了。她年轻太缺乏经验，不能理解这位勋爵，将军是在等她一星半点的暗示，一句半句鼓励的话语。在她心目中，他是

①马特峰，又名切尔维诺峰（Cervino）。位于瑞士——意大利边境，海拔 4478 米。

②斯文·黑丁（1865—1952），瑞典探险家。

属于云天之外另一个世界的人物，是她可望而不可及的。日益衰老的男人，常有胆怯的心理，羞于启齿，生怕自己的追求成为笑柄，所以他暗暗等待着她的反应。这时，失去了信心的克丽丝蒂娜，又怎么能理解他此时的心情呢？她觉得他的暗示表明他对自己的特殊好感，这使她又高兴又害怕，不敢相信这是真的；而他呢，对她那种怕羞的不表态，苦苦思索，想找出个头绪来。每次同他谈话之后，她总是恍恍惚惚地站起来。有时她从他畏惧的眼神里窥视出他确实在追求她。可是不久他就恢复军人的常态（其实将军竭力控制自己，只是她不懂而已），唉，需要好好想一想了：他究竟是何用意，可能吗？呀，需要认真地把这个问题想透，耐着性子把它想个明白。

但是，她在这里怎么去想，什么时候去想，如何去考虑这件事，这些都难以做到。因为环境不让她去想，她在大厅里刚一露面，那群快活的年轻人中间就有一位跑过来一把拉起她就走，同车出去游玩，照相，打球，聊天，跳舞。每次都是一声招呼，然后就是一连串繁忙的交际活动。每天从早到晚，这种无所事事的活动像鞭炮噼噼啪啪响个不停，总归有东西玩；有好烟抽，有零食吃，有趣闻好笑。每当这些小伙子随 便喊一声冯·博伦小姐，她马上就来，跟他们一块去热闹。因为，怎么可以拒绝他们呢？为什么拒绝他们呢？他们这些生气勃勃的青年多热情，她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青年人。这些小伙子和姑娘们总是无忧无虑，生龙活虎。他们不断地更换新装，笑语不绝，手上钞票源源不断，脑子里的新点子层出不穷；他们刚坐在一起，唱机就叫起来，催人跳舞；要不就是汽车停在门口，他们一拥而上硬塞进去，一辆小轿车挤上五六个人，挤得比拥抱还紧。然后风驰电掣，一小时六十、七十、一百公里呼啸而去，

速度之快，使人的头皮都发麻。在酒吧里，跷起二郎腿，喝着冷饮，叼着烟卷，浑身懒散，听着各种各样的轶事趣闻，这些使人轻松愉快的事，人人不学自通。克丽丝蒂娜更是如此，她的全部心胸尽情呼吸着提神健身、促进生机的空气。有时，她感到暖气融融，但同时也会突然心惊。特别是晚上跳舞或在暗处，有些滑头的青年人，趁机凑到她身边，表示亲热还有一种追求，还有更大胆、更外露、更向往肉体，这种追求使她这个情场新手有些害怕。在黑洞洞的汽车里感到一只硬邦邦的手在摸她的膝盖，散步时，对方越来越贴紧，越来越亲昵，这时她心惊肉跳。看别的姑娘，那个美国姑娘和曼海姆的姑娘，她们若无其事，听任这一切发生，到男方太放肆时就回敬他一巴掌，像是一对相好的之间常有的那样。为什么这么忸忸怩怩，洁身自好呢？不论怎样说，她清楚地感到德国工程师越来越紧迫，那个小个儿美国人一直想引诱她到树林里，她没有顺从他们，她确实有一种新的自豪感，觉得有男人在热烈地追逐她。她有一种新的自信，衣服里面的热烘烘的、裸露的、没有接触到异性的肉体，是男人追求的对象，他们想紧挨着它，抚摸它，享用它。她这种自豪和自信的感觉深入皮下，深入肌肉和骨髓。她感到自己是用些无人知晓的、迷人的香料制成的，才受到许多男人和陌生人的围攻，热烈追逐，弄得她神魂颠倒。在这种情况下，内心总有一点清醒，大吃一惊地问自己："我是谁？我到底是谁？"

"我究竟是谁呢？他们都喜欢我什么呢？"日复一日，她对新出现的奇迹应接不暇。每天都有表示关怀的标志接连不断。早上刚醒，侍女便把埃尔金斯勋爵送的花拿到屋里。昨天，姨妈送给她一个手提小皮包和一块精致小巧的金手表。新认识的西

里西亚地主特伦克维茨一家，请她方便时到他们的庄园做客，那个小个子美国人，把被她看中的一个镀金小型打火机悄悄塞进她的皮包里。从曼海姆来的那位矮小的姑娘，待她比自己的亲姐妹还亲，晚上给她送巧克力糖果，同她一直聊到半夜。工程师差不多只同她一人跳舞。每天都有一些新的追求者，他们对她热情、尊重、亲切，只要她来到大厅，或在旅馆的任何地方一露面，立刻有人邀她上汽车，去喝冷饮，去跳舞，去游玩，去寻开心，不让她有一分钟孑身，不让她有一小时的孤单、空虚。她一而再、再而三惊异地问自己："我究竟是什么人啊？多少年来，人们从我身边走过去，谁也没有注意我的长相；多少年来，我呆在这个小镇上，谁也没送给我东西，没关心过我。是不是那里的人太穷了，是不是贫穷使人无精打采，使人怀疑一切呢？还是由于我身上突然多了点什么东西，一种一直潜藏在内心深处未能发现的东西，或者是没有机遇而显露不出的东西？其实我本来就漂亮、聪明、有些迷人。只是当时没有勇气相信自己，不敢如此希望罢了。我是什么人？我到底是什么人？"每当她得到片刻安宁，她总一遍又一遍问自己，于是出现她自己也搞不清楚的怪事，她的自信变成了不自信。头几天，这些素不相识、出身富贵、衣着入时、风度翩翩的人把她当成他们中的一员，她仅仅感到惊异和奇怪。现在，当她觉得自己特别惹人喜爱，比那位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橙色头发的美国少女，比曼海姆来的机灵、活泼、调皮、风趣的矮点个儿的少女，比其他别的姑娘更能吸引那些男人。更能得到他们的爱慕，激起他们的好奇，唤起他们的追求。想到这些，她反而不安起来。"他们想从我身上得到什么呢？"她不断反问自己。同他们在一起她越发惶恐了。同这些年轻人相处真是奇怪。在家时，她可从来不管男人不男

人的，同男人在一起从没感到不安。那些大老粗，乡下佬，粗手笨脚，只有端啤酒杯时稍灵巧些。他们言语粗俗，低级趣味，谈笑不堪入耳，动不动就伸拳头，同这些人在一起，她旁若无人，从没有暗自动情，如果谁醉醺醺从酒吧出来对她动手动脚，或者有人讨好她，对她说些肉麻和恭维话，她只觉得这些人像牲口一样，让人恶心。可是这里的年轻人，脸刮得干干净净，指甲修得整整齐齐。他们机灵、洒脱，无论什么惊险的故事，他们讲起来总是那么轻松。他们的手指只要轻轻碰你一下，使她觉得充满柔 情，同他们在一起，事事都激起她的好奇，使她内心不平静。这是一种新的好奇和不安。她常觉得自己的笑声中有种不安的成分，会使她突然清醒。不知何因，这种仅仅是表面上的友好亲热，实际上却暗礁四伏。她有些忐忑不安了。特别是那个十分明显地纠缠她、追求她的工程师在她面前的作为，她有时会觉得轻微的性欲上来时的眩晕。

幸亏她不单独与他在一起，多半是两三个女人作伴。有曼海姆的女人在旁边，她心平静许多。有时她被缠得太紧，就偷偷看别人有没有更好的办法来对付。无意中学到不少妙招，如遇到某些过于放肆的挑逗时故意装作生气，或嘻嘻哈哈混过去，特别学到一种艺术：在亲昵达到危险的程度时善于紧急刹车。即使不同男人在一起，也会有这种感觉，特别是同曼海姆小姑娘在一起时，这种感觉最明显。谈那些棘手的话题时，她讲得最直率。她是学化学的大学生，天生聪明、机灵、活泼、体态丰满，但在关键时刻又能约束自己。她有一双锐利的眼睛，周围发生的一切全都看在眼里。克丽丝蒂娜从她口中得知旅馆里所有的桃色新闻。那位染成金发、浓妆艳抹的矮个女人，根本不是法国银行家的女儿，实际上是他的情妇，虽然住在两个房间，

但夜里就……她就住在隔壁，什么都听见了。……再就是那个美国女人，曾在船上同那个德国电影明星有暧昧关系，当时三个美国女人打赌，看谁能征服他。还有，德国少校在那里搞同性恋，电梯服务员讲了一些细节给女招待们听。这个十九岁的姑娘把这里的不光彩的情场逸事看成是十分自然毫不为奇的事情，对此丝毫不觉得气愤，反而以轻松的口气把这些丑事私下讲给二十八岁的克丽丝蒂娜听。当她听了这些又害羞又惊奇，可是不便表现出来，否则会暴露自己这方面的无知，于是就听下去，不时地瞧这个活泼姑娘一眼。这眼神既有对所讲内容的震惊，又有对这个姑娘无所不知的羡慕。这个脑袋瓜装那么多我所不知的事情，她想，要不她怎能讲得这么自然，这么随便呢！她想到这些事，心里很不平静，像是所有的毛孔都张开了，一下子吸收了大量的热进入体内，所以身上有时热乎乎的，跳舞中间，她也有这种感觉，甚至有点眩晕。“我怎么啦？”她反问自己。她心里逐渐明白，她的好奇心想知道，自己究竟是谁，在发现这个新世界之后，她也发现了自己。

又过了三四天，整整一个星期在疯狂中飞快过去了。饭厅里，安东尼抽着雪茄同夫人坐在餐桌旁，侍者立在一边。安东尼抱怨地嘟囔：“这种不准时的毛病我真受不了。头一会，Well（英：也罢），谁都可能初见。她一天到晚东跑西颠还让别人来等，太没有礼貌了。真见鬼了，她到底怎么想的？”克莱尔安慰他：“唉，我的上帝，你要干什么，如今的年轻人就是这样子，没办法！这是战后教育出的一代，一天到晚他们只知道正逢青春年少，只有吃喝玩乐。”

但，安东尼气呼呼地把叉子往桌上一扔，说道：“让这种没

完没了地吃喝玩乐见鬼去吧！我也是从年轻时候走过来的，也喜欢无拘无束的日子，可我没有做过不懂礼貌的事，也不准自己做这样的事。别的我不管，每天请外甥小姐大驾光临这里，同我们会面两小时一起用餐，她必须准时来。还有件事我要求她一定做到，你也该说说她，该好好说说她，决不能含糊从事！叫他千万不要把那群姑娘小伙拉到我们桌上来；那个留着两头翘的威廉皇帝小胡子，像个罪犯一样剃了个光头，脖子梗硬的德国人，那个满嘴尖刻俏皮话多的见习律师，还有那个从曼海姆来的黄毛丫头，看起来好像是从酒吧刚出来的。这伙人我怎么能跟他们建立关系呢？弄得我连报纸都看不成，总是蹦呀、跳呀、瞎胡闹，唉，这是怎么搞的，我竟同这帮无赖混在一起！不管怎么说，今天晚上我要清静清静，这帮家伙谁要是敢到我这桌边来坐，我就把桌子给掀了。”克莱尔没直接反驳他，她知道，老头子前额上的青筋一旦嘣嘣跳起来，就说明他真的生气了。使她恼火的不是不得不承认安东尼说的话有理，而是她把外甥女推入这个漩涡的。她看她的这位新来的时装小姐穿起这些漂亮衣服很合身，走起路来轻盈自如，她感到欣慰，她看到了自己年轻时的影子。她依稀记得，第一次在众人面前穿上雍容华贵的衣服，同她的施主到萨黑尔饭店吃饭时那种无比幸福的心情。可是最近两天，克丽丝蒂娜也确实太过分了。她像每一个喝醉的人那样，只知道自己，只想到纵情欢乐。比方说，她看不见姨父耷拉着脑袋想睡觉了，甚至姨妈提醒她：“走吧，已经很晚了。”她也听不见，她玩意正浓，对姨妈郑重提醒的话，在心里稍稍动了一下。“好吧，还有一场舞，我答应人家了，只跳这一场。”她虽这么说，话音刚落地就全忘了。她毫无觉察姨父已经不耐烦了，站起来，连“晚安”也没说，就走开了。她根本没

想到姨父会生气，不只他生气，在这个地方换成别人也会生气。她一点也不明白，这里并非所有的人都激动地不能自控，并非每一个人都感到快乐，只有像她那样在欢乐中感到心醉似的眩晕。二十八年岁月，她第一次发现真正的自我，这个新发现令她陶醉，以致除她自己外，把所有的人都忘了。

这次也像上回一样，她在体内的狂热推动下，像飞转的陀螺一阵风似地冲开餐厅。边跑边摘手套（有谁会见怪呢?）路过那两个美国年轻人时，她欢乐地打招呼：哈喽！（她学到的东西可不少）然后径直穿过大厅来到姨妈那里。姨妈回过身来拉着她，吻吻她的面颊。这时，克丽丝蒂娜才发现："唉呀，你们快吃完了，真对不起……我早就跟他们说了，是珀西和埃德温两个，我说，坐你们那辆破福特车四十分钟赶不到旅馆的，就是拼上命也不行。可他们就是不听我的……喂，服务员，你可以上菜了，两道菜一起上，我好快吃可以赶上你们……刚才是工程师开车，他技术好极了，我早知道这辆破车最快速度一小时八十公里，人家埃尔金斯勋爵的名牌罗尔斯罗伊斯车就是不一样，跑起来呼呼的，弹簧座位颠起来真带劲儿。……说老实话，恐怕我试着开车才误了时间。当然，埃德温坐在旁边指导，……开车、兜风，这玩艺儿倒不难。……姨父，下次我开车带你去玩，你做我的第一位乘客，好吗？你不会害怕吧，哎，姨父，你怎么啦？你不是因我回来晚了生气吧？不是吧？……我向你发誓，这不是我的过错，一开始我就向他们说四十分钟赶不到，……是啊，有事还是自己拿主意好……这馅饼太好吃了，唔，真渴死我了！……哎呀，在你们这里日子过得真痛快啊！明天下

午他们又约我出去，在兰代克①，可是我说了我不去，总得陪陪你们出去散散步啊。唉，在这里真找不到半点空闲时间。……”

这一席连珠炮的话，像点燃的干木柴，劈劈叭叭响起来。克丽丝蒂娜不停的长篇大论，累得她喘不上气，这时她才发现，她兴高采烈地说的一番话恰恰撞在冰冷冷的、坚硬的沉默无语上。姨父盯着水果篮子，好像他对里面的水果更有兴趣，而不想听连篇的废话；姨妈则心烦意乱地摆弄着刀叉，两人一言不发。“姨父，你不是生气吧，不是真生我的气吧？”克丽丝蒂娜不安地问道。姨父嘟囔：“可你还是快点吃完好不好！”这句脱口而出的气话，使克莱尔颇为难堪，克丽丝蒂娜听了像孩子挨了打乖乖坐在那里，大声都不敢出。她也不敢抬头，羞愧满面，把刚切成两半的苹果放在盘子里，嘴角神经质地抽搐着。姨妈看到这个情景，便出面干预。为了岔开话题，她转向克丽丝蒂娜，并问道：“玛丽姐姐怎么样？你听到家里有什么消息吗？我一直想问问你。”这一打岔克丽丝蒂娜的脸色更难看了，全身发抖，牙齿格格响。天哪，她从来没想过这些。她在这里已有一个星期了，就是一点也没注意到，自己连一封信甚至几行字都没收到。当然，她对此也闪过几个念头，觉得事情有点奇怪，本来她下了几次决心写信给妈妈，而每次都被穷折腾给搅了。这时，误了大事的感觉重重打在她心上。“我不知什么原因没收到家里一封信。会不会信被弄丢了。”听了这话姨妈脸沉下来，她的话尖刻而严厉：“奇怪，真是怪事！不过……会不会这里只知道你是凡·博伦小姐，所以寄给霍夫莱纳的信件原封不动放在门房里呢！你到门房打听过吗？”“没有，”克丽丝蒂娜很不好意思地

①兰代克，奥地利因河上游，旅游胜地。

低声说。她现在想起来了，有那么三四回，实际上她差不多每天都想去问，可偏偏每次都碰上别的事，过后什么都忘了。“姨妈，对不起，我出去一会儿。”她跳起来，“我得去看看。”

安东尼这才放下手中的报纸，他全都听到了。他气呼呼地看着她的背影。“你看见了吧！亲妈重病在身，是她亲口说的。这些天问也不问，反而一天到晚疯疯癫癫的。现在你明白我先前说的话是对的吧。”“真是不可思议。”姨妈叹气说，“一个星期了，连问都不去问，并且她完全知道玛丽目前的病情。乍来时，她多么关心她的母亲，她曾流着泪告诉我，留下妈妈一人在家她太不放心了。简直难以置信，她现在变成这个样子。”

克丽丝蒂娜回来了。她步子零散、心烦意乱、羞愧满面，与刚来时判若两人。她浑身发抖地在安乐椅上坐下，显得瘦小而单薄，好像要接受一顿罪有应得的痛打而缩成一团。确实，门房里有三封信和两张明信片。没人取走，弗兰茨·富克斯塔勒遵守诺言每天十分细心地把家中的详情写明寄来。而她呢——想到这里觉得像有块大石头压在她的心上——只有一回从瑞士的塞莱里纳，用铅笔草草地写了几个字寄回去。她一次也没有再看一眼可靠又老实的朋友为她绘制的精密地图，甚至根本就没从箱子里拿出来。因为她想不知不觉地把过去的一切、过去那个叫霍夫莱纳的她、她的母亲、姐姐和她过去的朋友统统忘掉。“嗯，我说，”姨妈看到克丽丝蒂娜拿信的手在瑟瑟发抖，姨妈催她，“现在你还不打算看信吗？”“哦，我，我看，我看。”她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清。她撕开信封，也不看日期，急急忙忙将富克斯塔勒用清晰、工整的字体写的几封短信，迅速扫了一遍：“上帝保佑，今天稍见好转。”这是一封，另一封：“尊敬的小姐，因我许诺过您，将令堂大人的病情具实详告，故不得不

报知：昨天我们并非安然度过。您启程时老人家过分激动，导致了一系列不能说不危险的而令人担忧的情绪波动……”她赶忙翻下页：“注射后情绪有所稳定，但愿迅速痊愈。复发的危险尚未排除。”“喂，”姨妈见她读信时心情紧张，便问道：“你妈的病怎样了？”“还好，还好。”她想说又不敢说，显得尴尬。“我的意思是，妈妈得过病，不过已经好了，她让我问候你们，我姐姐请我代她吻你们的手。感谢你们对我的照料。”她自己也不敢相信自己说的话，她心烦意乱地想，为什么母亲不亲笔写信，一行字也不写，是不是打个电报，要不要打个长途，代理我的那个同事肯定知道我母亲的状况。无论如何，应该马上写封信，到现在一封信也没写，实在太不像话了。她不敢抬头，怕看到姨妈的目光。“对，我看你还是写封详细的信好些。”姨妈说道，好像猜到了她的心思。“代我们俩向家里人衷心问好。另外，我和安东尼也不想到舞厅去了。我们现在就上楼去，每天这么熬着过，安东尼太乏了，昨天他一点睡不着，无论怎么说，他是来这里休养的。”克丽丝蒂娜觉得话里有话，暗含着责备，她猛然一惊，觉得揪心、发凉。她羞愧地走到老人面前，“姨父，不要生我的气，我真一点不知道你感到这么累。”老人虽有一点委屈，但已被她的求饶话语感动了。他喃喃地解释：“我哪里会生你的气，我们上了年纪的人总是睡不着觉。偶尔一两次同你一起热闹热闹我也是高兴的，但不能天天这样，再说，你现在也不需要我们陪着了。陪你玩的人已经够多了。”

“不，你怎么这样说呢，我跟你们一起走。”她小心翼翼扶老人上了电梯，对姨父温柔、体贴，使姨妈的不快逐渐消失了。“你要明白，克丽丝特，我们可不是想扫你的兴。”当电梯飞快向三楼飞去，她接着说，“我们只是认为，好好睡上一觉对你的

身体大有裨益。否则弄得过度疲劳，你这次休假就完全报费了。跑一阵玩一阵后，就休息休息，不会有坏处的。今天你就安心在屋里写信吧！我说句心里话，你一天到晚与那些人东游西逛是不合适的，我倒愿意看到你同埃尔金斯将军在一起，而不愿你同那些不知天高地厚的纨绔子弟混在一起，听我的，今天呆在楼上别出去了。”

“好，我一定照你说的做，姨妈，”克丽丝蒂娜屈从地说。“你说得对，我自己明白，事情就是这样…… 我不知为什么……怎么把我弄得混乱不堪、头昏脑涨，也许是这里的空气不同，还有别的原因。现在我挺高兴能够静下来，好好想一想，再写几封信。我这就回房间去，请相信我，晚安！”

克丽丝蒂娜心里想，姨妈说得对，顺便把房门推开，她对我是一片好心。真的，我万万不该这样放纵自己。而且搞得这么紧张。我还有很多时间，八天、九天，况且有病还可以请假，拍个电报续假也是可以的，何况我从来没有享受过假期，工作这么多年，我从来没缺勤。邮政管理局一定会相信我的，那个代替我职位的人，巴不得我不回去呢。太好了，这里多么安静，房间这么漂亮，听不到楼下任何声音，现在总算可以好好想一想，思索一番过去发生的事。对了，还有那些书，埃尔金斯勋爵借给我的，我要坐下来好好看看——不，第一要写信。不正是为写信才上楼的吗？太丢脸了，一个星期没给母亲写一行字，也没给姐姐写，也没给诚实的富克斯塔勒写一行字。给那个代理的邮政助理应寄张明信片吧，不这样做既失礼又不合适。我还答应姐姐的两个孩子，不是也要给他们寄风景明信片吗？我还答应什么来的？上帝啊，我怎么糊涂起来了，答应工程师明

天早晨一起出去玩。不，绝不能单独跟他在一起，再说——明天我不是要陪伴姨父姨妈吗，对，我绝不跟他一起去……要是那样我得先通知人家，应赶快下楼回绝，别让人家明早白白等着……不行，我答应过姨妈呆在屋里……倒是可以给楼下门房打个电话，让门房转告……打个电话，对，这样最好。不，还是不打为好……这会给人一种印象，以为我病了，或者是我受罚不准出去，这样那伙人要取笑我的。写几句话叫人送下去岂不更好，另外几封信也一起带走。明天一早门房就邮出去了，……见鬼了，信纸在哪里？竟会有这种事，皮夹空空的，一个高级旅馆可不应出现这种事……干脆全收走了！……可以按铃，女招待马上就会送来一叠……现在还能不能按铃，已九点多了，天晓得服务员睡没睡呢。这么晚了为几张信纸按铃，岂不叫人笑话……最好我快跑下去，到书房去取……哎，可别碰上埃德温……姨妈说得对，不能让他太接近我……像今天下午在汽车里那些行为，对别的女人他也这么放肆吗？……顺着膝盖摸，我也不明白，当时怎么允许他这么干……我应该躲着他，厉色制止他，我认识他才几天。可是当时我完全麻木不仁了……太可怕了，怎么男人摸一下就突然全身瘫痪不能自持……从前我根本想不到一个人怎么一下子变得这么软弱无力呢……不，别的女人是否也是这样，不管她说话有多放肆，不论她讲多少下流荒唐的故事，这种事谁也不会对别人讲。当时我什么表示也没有，他就会想，谁都可以对你动手动脚……甚至以为你喜欢这样……唔，这种麻酥酥的感觉，顺着皮肤传遍全身，一直传到脚趾尖，给人一种飘飘然的感觉……要是她对一个年轻姑娘这么做，我肯定，姑娘会跳起来的……几次汽车拐弯时他使劲挤我的胳膊，他……真怕人……他的手指那么细长，我从来没有

见过男人长着像女人那样修长的手指。可是他抓你时，像铁钳一样……他是否对每个女人都是这样呢……大概是的……下一次跳舞时我要留心观察他的动作……我什么也不懂，这太可怕了。别的女人像我这年龄什么都明白，完全知道怎样让人尊重自己。……啊呀，不好，卡尔拉说的什么，这里整夜门响……我得把门闩上……要是他们对人一片真心，始终如一就好了……要是知道别的女人遇到这种情况怎么办就好了。他们是不是也会这么吃惊，这么心慌意乱呢……我可从来不知道这种事。唔，真有那么一回，那是两年前的事了。在韦林格街，一位穿着讲究的先生主动同我谈起来，他长得很像现在这个人，也是高高的个子，笔挺的身材……当时他请我吃晚餐，其实我完全可以答应他，这有什么，要是这样做，不会出什么问题，也不会有……谁不都是这样认识的。我当时心慌，怕回家晚了……我这辈子始终没摆脱这该死的恐惧心理。对任何人，对所有的人都小心翼翼的，……可是时光就这么过去了，眼角出现了皱纹……别的女人就比我聪明，人家比你通人情……真的，还能找出像我这样的第二个姑娘来吗？明摆着，楼下灯火通明，欢声笑语和舞曲声，她居然坐得住，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仅仅因为姨父累了……没有一个女人在这个时候会干坐着……究竟几点了……才九点，九点……肯定睡不着，绝对不可能……怎么会变得这么热啊……开开窗户……哟，真舒服，凉风吹在光光的双肩上……我得当心点，别着凉……嗨，去你的，前怕狼后怕虎……老是小心翼翼、谨小慎微……这到底有什么好处……凉风吹透了薄如轻纱的衣裙，穿着它像没穿衣服一样……我为什么穿上这件连衣裙，我穿给谁看，这么漂亮的衣服……在这房间里自我展览，谁能看得见呢？……要么赶快跑下去玩

一会儿。我不是还要取信纸吗？要么干脆在楼下写，到书房去写好了……这总不会有什么问题吧……唉呀，好冷啊，把窗子关上。屋里太冷了……这么冷，还让人坐冷板凳吗？……真荒唐，我要跑下去，跳一会儿马上就暖和了……可是，如果埃尔金斯看到我，明天把这事告诉姨妈怎么办？或者被别人看见……哪，这也没什么……我就说到门房交信去了……这样还有何话可说。我并不总在下面，不过是写信，写完两封信就立刻回来吗……我的大衣呢？不，不穿它了，不是马上就回来吗。只是这花，不能戴，这是埃尔金斯送给我的……啊，戴上花很配我这套衣服，怕什么，没事儿……也许顺便到姨妈门前看看，看看她是否睡了……荒唐，何必，根本没必要……我又不是小学生……老是傻乎乎的害怕，跑下楼去只几分钟，难道还要许可证不成。好了，走吧………

她慌慌张张、提心吊胆跑下楼来，好像要冲破自己身上优柔寡断这道防线。

她从人声喧闹、舞曲悠扬的舞厅旁经过，神不知鬼不觉地溜进了书房，这一步她成功了。第一封信写完了。第二封刚要写完，她突然感到肩上有只手。“啊，可逮住了！真够鬼的，躲到这里，为了找到冯·博伦小姐，我用了一个小时把旯旮胡同都找遍了，就没寻到小姐的芳踪。我问遍了所有的人，他们反而笑我，不料小姐躲在这里，像只小白兔藏在田野里。这回叫我抓住了，没说的，走！”瘦高个子在她身后，铁钳般的手抓住她双肩，这滋味忽地传遍全身，直达每根神经末梢。她脸上出现一丝笑容，她对这突然袭击感到又惊又喜。才半个小时没在一起他就神魂颠倒了。但是，无论怎么动心，她还有足够的力量保护自己。“不，我今晚不能去跳舞，不可以再跳舞了。我得

写几封信，赶明天早班火车发出去。而且，我已经答应姨妈留在房里。要是她知道我又下楼来，就这点她也会生气的。”

向人交心是危险的。一个人向一个陌生人披露心中的秘密，这无疑是自己把自己的防线打破了，把心里的东西交了出来，就使对方有了主动权。他听这话以后，他那充满欲火的眼神立刻亲昵起来。“哈哈，想溜走！不准擅自行动。哪，别害怕，我不会吃掉您的，决不会……但是，我找您找了一个多小时，脚都跑酸了，我怎能轻易放走您呢，不，我决不放，您也别想走，一不做，二不休，既然您已经下了楼，那么干脆和我们在一起吧。”

“您想到哪里去了！绝对不行。姨妈终究会下来的。不行，绝对不行！”

“那么，我们就去看一看，看您姨妈是否已经睡了。您知道她的房间是哪几扇窗户吗？”“您问这个干什么？”“很简单，要是窗户黑着，您姨妈肯定睡了。她不可能从热被窝里爬出来，看着孩子乖不乖。我在技术学校那阵，和同学们一起夜里偷偷溜出去是常事，把房间钥匙和大门钥匙抹足油，穿着袜子溜，一点动静都没有，这种夜晚比正式的晚会要愉快的不知多少倍。好了，走，去看看情况。”克丽丝蒂娜不禁微笑了；这里不论何事都会轻松甚至随便就解决了。多复杂的问题，在这里总能解开。她身上忽然萌发出一个小姑娘的调皮想法，想捉弄一下她的这位过于严厉的监护人。

她想，不能让他很容易得手。所以她嘴上仍然很硬：“绝对不行，我怎么能去外面挨冻，我连大衣都没穿。”

“等等，总有办法。”他话声未落，就三步并作两步跑进衣帽间，把挂在那里的长毛绒大衣取来。“这不就行了，快穿上！”

“可是我本来应该……”她刚开头，就不再说下去。究竟自

己该怎么做，其实，这时候她的一只胳膊已穿入了柔软的大衣，现在任何反对都是幼稚的。她微笑着向他使了一个调皮的眼色，就把自己包在一个陌生人的大衣里。“不要走正门，”他微笑着对裹得紧紧的身后说，“走这边的旁门。很快就漫步到您姨妈的窗下。”“但是，只呆一会儿。”她说。刚到外面黑处，她感到他的手已伸到自己腋下。“哪，窗子是哪个？”“左边三楼，拐角处有阳台的那间。”“灯灭了，黑乎乎的。太好了！一丝光线都没有，他们俩睡得正香呢。现在你要听我的了，先回大厅去。”“不，绝不能去，要是埃尔金斯勋爵和别人看见我在大厅，明天准会告诉姨父姨妈的，而他们本来就在生我的气……不，我一会儿就要回去。”

“那就到别处去。去圣·莫里茨酒店。汽车十分钟就到。那里谁也不认识你，更谈不上对你说三道四了。”

“您想去哪里！真是异想天开！如果有人看到我和你一起上车——那么，整个旅馆这半个月就不会有别的话题了。”“这不用担心，让我来解决，当然你不能在旅馆前门大摇大摆地上车，尊敬的旅馆经理在这前门安装了十四盏弧光灯！你先顺着这条小道走上大约四十步，一直走到浓荫处，我过一分钟随后开车而来。这样，一刻钟就能到酒店了。就这么决定了，准备好。”

在这里，什么事情都会迅速迎刃而解，使克丽丝蒂娜一再感到惊奇。她的自卫反抗有一半变成同意了：“您把事想得太简单了。”“简单或者不简单，反正是那么回事，这样做错不了。我这就去叫司机把车发动起来，您利用这段时间先过去。”这时她疑惑地插问，但语气已软下来：“可是我们什么时候回来？”

“最晚十二点。”

“您说话算数。”

“我以人格担保。”

担保，往往成为女人掉进深渊之前紧紧抓住的栏杆。“那么好吧，我全依你了。”

“您靠左边走，一直走到大路上去，别经过弧光灯的前面，一分钟后我就跟上来。”

当她按着他指的方向向前走时，（为什么我这么听他的话呢?）她又想起，其实本来应该……我应该……她想下去，想不起来，自己究竟应该做什么。因为她现在已被卷入这场新的游戏中，她全身裹在一个陌生人的大衣里，像个印第安人似的神秘地在黑暗中漫步。这又是一次，她再一次从自己的现实生活中蜕变出来，变成一个新的克丽丝蒂娜，与刚才自己所认识的那个完全不同。她只在阴影下等了片刻，便看见两条宽阔的光带像长长的手指在探索前面的道路，银白色的光柱在横扫路边的枞树。刹时，耀眼的车灯猝然熄灭，显然开车人看到了她，接着一个黑乎乎的东西压着路边的枯枝叶驶到她身边，停了下来，这时车内的灯也灭了，只有车上的仪表闪着荧光，成了这黑夜里唯一的色彩。由于强光刺激，克丽丝蒂娜什么也看不见，然而车门开了，一只手伸出来，将她扶入车里。接着身后嘭的一声，车门关上了。这一切快得像雷鸣闪电，就像惊险片使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她还来不及喘口气或说句话，汽车霍然起动了，她的身体猛地向后一仰，感到自己被人抱住了，她想反抗，向司机方向努努嘴，司机像座小山一动不动坐在那里。第三者近在咫尺，她害羞极了；可有这个第三者在场她不致于失身，稍微心安。这个男子对她的多次示意全然不顾，她只觉得自己的身体被热烈地拥抱着，摸她的手，摸她胳膊，顺着又摸她的乳房，接着觉得有一张嘴在寻找她的嘴，这张热乎乎、湿

漉漉的嘴终于打开了她那紧闭的、在他的压力下逐渐软化的双唇。对这一切，她只下意识地热烈期望着。这紧紧的拥抱，狂热的接吻，脖子、肩膀、面颊全吻过，一会儿这里，一会儿那里，在躁动不安的皮肉上打上灼热的印记，特别是第三者在场，这样必须偷偷摸摸，不能出声地进行，这恰恰给狂热冲动的行为增添某种更加迷人、更加陶醉的情趣。她双眼紧闭，默不作声听任摆布、任凭他从自己的唇上尽情吮吸爱的情意，整个僵直的、颤抖的身躯同他一起纵情享受这狂吻的欢乐。这种快感不知道持续了多久，好像超越了时空。直到司机一声笛声，汽车驶进明亮的街道，接着在一家大旅馆的酒吧间前停住，他们俩才猛然清醒过来。

她下了车，心绪繁乱，满面羞色，步履不稳，边走边拉平压皱了的衣服，整理了一下被狂吻弄乱了的头发。别人是不是一眼就看出来，不会的，在灯光朦胧、宾客满座的酒吧里，没有人注意看她。彬彬有礼的侍者领他们来到一张桌旁。这时，她有了一个新的体会，一个女人的生活可以说是一个巨大的秘密，是别人看不透的秘密。社交应酬的雍容，端庄只是一副假面具，能把最放纵狂热的情欲遮掩得天衣无缝。以前她绝不相信，一个女人刚与男人亲吻过，皮肤还在发热的情况，像她刚才发生的那样，居然镇静自若同那个人坐在一起，愉快地说东扯西，同那个穿着平整的配燕尾服的衬衫，道貌岸然的人侃侃而谈。而仅仅两分钟前她还同他嘴对嘴，还在他的热烈拥抱之中，他的嘴及坚强而咬紧的牙齿密密压在她的嘴上。这些事，这里没有人敢透露一丝一毫。有不少女人经历过此事，可竭力隐避。她惊恐地想，在家乡、在镇上，我认识不少的女人都是这样，谁都有两副面孔，甚至几副面孔，有秘密的、有公开的，而我这

个人不懂事，竟把她们的自夸自耀当成自己学习的榜样。正想着，觉得桌下他的膝盖在顶她的腿，这是一种无声的试探。她的眼里立刻显露出幸福的神采，她好像第一次看到他严峻的、有力的、深褐色脸庞和使人陶醉的薄唇的嘴，感到他那双眼睛还在亲切地注视着自己。这一切不禁在她心底点燃了一把骄傲之火。这个健壮的男子汉在追求我，不追求别的女人，只是猛追我，这事谁也不知道，只有我知道。"我们跳舞好吗？"他问道。"好"答道。这个好的含义意味深长。她第一次体会到，光跳舞是不够的，这种接触是很有限的，这不过是纵情拥抱的焦虑的前奏曲。她现在不得不克制自己，以免被他看出她的这种心情。

她匆匆喝了两杯鸡尾酒，她的嘴唇感到火辣辣的，这是因为男人给了她热烈的亲吻，这也是她自己所渴望的。她坐了一会儿，终于感到在这些人中间干坐着的滋味实在难以容忍。"我们还是回去吧！"她说，"全依你。"这是她听的第一个"你"。他说出这个"你"，像一把情意绵绵的剑，直刺她的心窝，于是上车后她就非常自然地倒在他怀里。这会儿，在不断的亲吻中穿插着大量表示急切要求的话语。他要求她到他房间呆一个小时，他说他们的房间在一层楼上。这时候服务员都睡了，她听着他充满欲火的要求，就像喝了一杯烈酒。啊！我现在还有时间，她心里乱作一团地想，要保护自己还来得及，虽然她的全身已被情感的热浪淹没了。她不说话，也不回答他。只是敞开自己的心胸，接受她平生第一次听到的男人拜倒在女人裙下的那些甜言蜜语。

汽车在原上车的地方停下来。他下车时，司机的后背一点没动。她一个人向旅馆走去，大门口的弧光灯已经熄灭，她匆匆穿过大厅，她知道他会跟上来的，也听到他追赶的脚步声，一

步跨三阶的上楼声。他马上就抓住她了，她的感觉告诉她，于是忙乱起来，剧烈的恐惧向她袭来，她跑起来了，不让他追上自己，最后紧抢一步，纵身进入门内，赶紧闩上门，接着一头栽进安乐椅里，深深地喘着粗气，全身沉浸在庆幸的情绪之中，得救了！

得救了，得救了！她全身关节都在颤栗，只有一分钟之差，不然后悔晚矣。真可怕啊！我成了一个多么动摇、犹豫、软弱的人！在这样的瞬间谁都可能占有我。从前，我可一点儿不懂这回事。我以前是很稳重的——太可怕了，这种事会把你一下子弄得方寸大乱、精神分崩离析！真幸运，我还有点力量，及时跑回屋内，把他关在门外。不然，天晓得会出什么事哟！

她摸着黑把衣服快速脱下来，心里还怦怦地跳。当她闭眼躺在床上，手脚藏在柔软而温和的鸭绒被里时，她的激情尚未平静，使得她浑身颤抖。真荒唐，她想，我究竟怕什么呀。二十八岁了。还这么缩手缩脚、谨小慎微，老是期待呀，迟疑呀，害怕呀。究竟为什么我要缩手缩脚，这对谁有好处呢？父亲节约了一辈子，母亲和我也一样。在那些艰难可怕的岁月里，别人过着豪华的生活，而我们却在节衣缩食。我一直胆小怕事，什么都不敢做，谁能使我们过上好日子呢？总有一天，人老珠黄，青春的花凋谢了，以后悄悄死去。糊里糊涂什么也没见过，一天好日子也没过着。很快，家乡那样谨小慎微的日子又要开始了，那个狭小天地。而这里呢，这里什么都有，多得你不享受也不行。可我反而害怕，我像一个不懂事的女孩子把自己关在屋里，不敢见人，真是懦夫、胆小鬼、傻瓜、荒唐！真荒唐吗？既然如此，要不要打开门闩，说不定……不，不，就算了。我

还不是在这里吗，一个星期，两个星期，这是多么美好的时光。这段时间也挺长！我决不再当傻瓜了，再不作胆小鬼了，我要享受一切，占有一切！所有的一切，一件也不拉下……

于是，唇边挂着微笑，胳膊向两侧分开，嘴唇微微张开，好像在期待接吻，克丽丝蒂娜就这样入了梦乡。她怎能知道，这是她在这个上流社会的最后一天，最后一夜。

人在感情激动中往往不善于观察，所有沉浸在幸福中的人都无法成为心理学家。只有内心不安的人才会使自己的全部感官处于最大限度的紧张状态，意识到有危险使他更聪明，超过自然赋于他的智力。克丽丝蒂娜哪里想得到，她的出现，造成了另一个人的危险和不安。那个善于动脑筋的从曼海姆来的姑娘，克丽丝蒂娜把她当作好朋友，经常亲切地同她聊天。实际上呢，她被克丽丝蒂娜社交上的胜利大大地激怒了。在美国经商的安东尼的外甥女来这里以前，工程师早已同她眉来眼去，并作过多次暗示，他完全真心真意，甚至已经考虑到结婚的问题了。当然，两人之间的最后决定还没作出，也许只差那么两三天，就差在一个合适的时机作一次定情的倾心交谈，婚事就定下来了。恰恰这个时候，克丽丝蒂娜来了，从此工程师的情趣愈来愈明显地转移到克丽丝蒂娜身上，这真是夺人所爱。这或许是由于家业殷富发出了耀眼的圣光，由于那响亮的贵族姓氏影响这个善于算计的人，或许由于克丽丝蒂娜身上那熊熊的欢乐之火，汹涌的幸福之浪感染了他，征服了他。不论是哪种情况，这位小个子女人怀着嫉妒又恼恨的心情，其一半是女大学生带有孩子气的嫉妒心，一半是成年女子那种势不两立的气恼和嫉恨。发现自己被冷落了，被甩掉了。工程师现在几乎只同克丽丝蒂娜跳舞，每晚都坐在凡·博伦家的桌旁。克丽丝蒂娜

的情敌意识到：如果不想失去他，现在就要采取果断行动扭转这种局面。凭着她那高度警觉的本领，这个诡计多端的矮个女人，经过仔细观察，发现克丽丝蒂娜的热烈情绪同其他人不一样，特别在某些场合下显得颇不寻常，别人对洒脱纵情欢乐持赞美神往的态度，而这个小个子女人努力探求情敌身后的秘密。

她的观察先从一步一步接近克丽丝蒂娜开始。散步时，她总是温柔的挽着克丽丝蒂娜的胳膊，向她叙述一些半真半假的自己的私人秘密，旨在引诱克丽丝蒂娜说出自己的羞于启齿的隐私。晚上，她常到屋内找真正有诚意相信人的克丽丝蒂娜，坐在她的床边，抚摸着她的手臂，而克丽丝蒂娜这时正想向别人说说自己的幸福心情，所以她感激这个友好来访的矮女人。她的问题，她毫不保留地说给她听，因为她一直把这位女大学生看作是亲密的朋友，对她一点也不怀疑。只有她问到克丽丝蒂娜一些最隐避的心事时，她本能地躲躲闪闪。矮个女人卡尔拉问她，家里有多少婢女，有多少房子，她真真假假对答说，母亲现在生病，住在乡下，深居简出，当然以前是另一个样子。可是她不慎稍一说走嘴，不能自圆其说，那个心怀鬼胎的来客就追问到底。渐渐摸到她的底细。这个新来的，身穿华丽服装，佩带珍珠项链，全身珠光宝气的人原来出身寒微。那些官僚地主特别注重门第。克丽丝蒂娜在社交中无意暴露了自己的无知，比如她丝毫不知马球① 是骑马打球，不知道“科蒂”和“胡北冈”是最有名的香水牌子，分不清高、中、低档的汽车，从来没看过赛马。诸如此类上层社会的一二十个行当。她对时髦的

①马球（polo）不是马与球合写而成，所以克丽丝蒂娜不知马球是何物。

共济会一无所知。从文化上比，她无法与那个化学系的矮个子女大学生相比，没有上九年级中学，不会外语，她直率地承认她已把学校里学的那点英语忘光了。看来这个叫冯·博伦的摩登小姐是有点问题了！只要抓住不放，步步紧逼，就能看清她的真面目。于是，这个小阴谋家满怀孩子般的嫉妒，施出全力，对着克丽丝蒂娜打来。

她花了足足两天时间，同人家扯家常、察言观色、窥探动静，终于找到了突破口。女理发师都喜欢闲聊，不管两只手如何忙，两扇嘴皮子总闲不着。机灵的迪韦努瓦太太开的理发馆也是各种新闻的总交换站。那个从曼海姆来的女人来洗头时，问起克丽丝蒂娜的情况，她银铃般的尖声笑着说："Ah，la niece de madame von Boolen（法语：啊，凡·博伦太太的外甥女吗?）"——笑声像流水那样喷流出来——"ah，elle etait bien drole ă vois quand elle arrivait ici（法语：啊，她刚到这儿时那样子可笑极了!），"她说，克丽丝蒂娜刚来时的发式同乡下姑娘的一样，一对又粗又长的辫子盘起来，上面别着粗糙的铁发针。女理发师又说，她以前完全不知道欧洲还在生产这种粗笨的玩艺儿，她记不清哪个抽屉还放着两副发针，这是特意当古董保留下来的。自不必说，女理发师的话是条重要线索。这个心狠手辣的小个子女人像运动员那样的拼搏劲头跟踪追击下去。她巧妙地引诱负责克丽丝蒂娜住的那层楼的女服务员开口说话，说出了真相：原来她只提着一个小的可怜的藤箱来到旅馆的，她现在的全部衣物，包括换洗的，全都是凡·博伦太太给买的或是借给她的。这个可恶的女人，东奔西走，四处查访，小费花了不少，总算把角质柄雨伞包括在内的每项细节都一一搞清楚。恶人总交好运，无巧不成书，克丽丝蒂娜到门房取几封寄给霍

夫莱纳的信件时，她正在场。她狡猾地顺便问一声。从克丽丝蒂娜吃惊的反应中，她断定：克丽丝蒂娜根本不姓冯·博伦！

有这条就足够了，绰绰有余了。炸药已齐备，卡尔拉现在只需要安好引线就行了。在大厅里，白天黑夜总坐着一个老太太，像检查站的官员，长柄单片眼镜就是她的武器。这就是枢密顾问斯特罗德罗夫人，是一名外科医生的遗孀。这位老太太半身瘫痪，乘坐轮椅，这里公认她是一切社交上新闻逸事的最后集中地，她操纵决定新闻是否正确的审查大权。这里所有的人都卷入了勾心斗角秘密的战争中，大家都日以继夜地活动着。这时曼海姆来的女人就坐在老太太身边，急不可待又十分巧妙地一吐为快，把这份珍贵的情况说出来。当然她表面上摆出一副极友好的态度。这位冯·博伦小姐真是可爱极了。冯·博伦小姐，这个旅馆的人都这么称呼 她。其实呢，谁也没看出原来她是下层人出身。凡·博伦太太心肠真好，把一个商店服务员或者谁也不知道她是干什么的女孩子，说成是她自己的侄女，一手把她装扮成贵族小姐，让她更名改姓出入社交场所。是的，美国人在门第方面比我们落后的欧洲开通些，民主些，我们这个社会很看重门第，听到这里枢密顾问夫人像好斗的公鸡那样晃着脑袋。说到底，我们不但要看穿戴，看财富，也要看文化和出身。很明显，曼海姆来的女人绝不会放过那把土里土气的雨伞并作一番加油加醋的描绘，对其余的能刺伤对方的一切笑料一股脑儿向老太婆倾泄出来。就在当天早晨，这件新奇事就传遍了全旅馆，像任何一条小道消息一样，传得快，越传越玄。有人说，美国人就愿干这比如将一个打字员假扮成一个百万富翁，专门来气一气有钱的贵族。这件事甚至编织一出戏呢！有的人还说，大概这女人是老先生的情妇，要不就是他夫人的同性恋

人，等等。总之，卡尔拉的计划进展得顺利。到了晚上，克丽丝蒂娜还蒙在鼓里，继续与工程师说说笑笑，可是她已经成了全旅馆的议论对象。当然，嚼舌头的都争着说，是他第一个发现她的破绽的，她从来骗不了我。以此表示自己不是傻瓜，而是聪明人。由于人的记忆往往很愿意为自己的意愿服务，昨天还认为克丽丝蒂娜的一件事是无与伦比的，而今天他们把它变成了笑料。克丽丝蒂娜一点也没发现，热乎乎的、青春焕发的身躯仍沉浸在幸福之中，嘴唇半开半闭，人似乎处于半梦半醒的陶醉状态。她还在自己骗自己，这场非她本意的，无罪的骗局，已是尽人皆知了。

谣言总是最后才传到当事人耳朵里的。克丽丝蒂娜并没有感到，今天上午她无论到哪儿，背后就有讥笑和窥视的目光。在她背后交织成吐着火舌的火圈，紧紧把她包围住。她依然不觉，抱着与人为善的态度，坐在最危险的座位上，正坐在枢密顾问夫人旁边。克丽丝蒂娜并没觉察到，这个老太婆在用一种居心不良的问题迁怒于她；她也没觉察到四面聚集的人竖起耳朵在听她们的谈话。坐了一会儿，她热情地吻了白发苍苍的仇敌的手，然后陪伴姨父姨妈去散步。她在回答个别客人的问候时，有些人吃吃地笑起来，她并没感觉到什么。笑是人家高兴，难道不让人笑出声来吗？她那无忧无虑的眼睛，看着表面光明、背后恶毒的人走过去。她像一团火，如风一般轻捷地走过大厅，她笃信这个世界是善良的。

姨妈起初也毫无察觉。当然，这天上午她发现气氛有点不对劲，但并没想到这与克丽丝蒂娜有什么关系。在旅馆住的西里西亚地主冯·特伦克维茨先生和夫人，他们严格恪守封建等

级界限，对所有资产阶级人士无任何怜悯心。对凡·博伦夫妇倒是另眼相看，因为他们是美国人，又不是犹太人，仅仅这一点已经意味着他们具有贵族的身份了；另外也许因为他们的次子哈罗明天就要到这儿，他们的儿子的房产在抵押贷款的沉重利息下岌岌可危，他们让儿子结识一个美籍女遗产继承人是很有好处的。冯·特伦克维茨夫妇原先同凡·博伦太太约定上午十点一起出去散步，可是突然（从枢密顾问夫人那里得到消息）在九点半时派门房转致歉意说不能奉陪了，但没说出任何理由。令人奇怪的是，中午凡·博伦太太遇见过他们，而他们仍然没有对突然取消约定作出任何解释和亲自表示歉意，而是生硬地打了个招呼，就从她旁边走过了。“真是怪事。”在一切社交活动中极其敏感，甚至达到病态程度的凡·博伦太太立刻猜疑起来。“难道我们什么时候得罪了他们？究竟出了什么事？”接着又出了件怪事，午饭后她一个人坐在餐厅，安东尼照例午睡，克丽丝蒂娜在书房写信，竟没一个人到她桌旁来。平时总有些人到桌旁聊聊，不是金斯莱夫妇，就是别的熟人；而今天呢，好像都约好了，每个人都在自己桌旁不动。她独自坐在柔软的安乐椅里等待着，十分奇怪为什么一个人也不来，高傲的冯·特伦克维茨连句道歉的话都不说。

到底来了一个人，可跟过去不一样，步履僵硬挺直，表情异常做作，态度一本正经，这是埃尔金斯勋爵。这时他显得疲乏，眼皮发红，眯着双眼。——而一反往常他总是坦率自然、目光炯炯。他怎么啦？他像在典礼上一样深深鞠躬说：“我可以同您一起坐吗？”

“当然可以，亲爱的勋爵，您今天怎么这样客气？”

她再一次感到奇怪，埃尔金斯的举止极不自然，一会儿直

盯自己的脚尖，一会儿解开上衣的扣子，接着用手拉一拉裤缝。真奇怪，真奇怪，他这是怎么啦？这模样真像马上登台发表节日演说似的。

终于，老人下了决心，他使劲抬起沉重的眼皮，睁开明亮的眼睛，他的目光像一束强光，像一把闪着寒光的利剑。

“Dear Mistrees Boolen（英语：亲爱的博伦太太），我想同您私人谈谈。这里没有人能听到我们之间的谈话。可是您得允许我自由自在地谈，让我说几句心里话。我考虑了好久，我应该怎样向您暗示这件事，可是这个问题极其严肃重大，暗示是不可能解决问题的。而关系到个人的、令人难堪的事，必须公开谈，毫不掩饰。因此，我觉得，我直截了当地同您谈，是在履行一个朋友的义务，您允许我这么做吗？”

“当然，您尽量说吧。”

看来老人还是不那么轻松，他又踌躇了一阵，这时他从衣袋里拿出烟斗，慢吞吞添烟丝，他的手指——不知是因为年老还是激动——奇特的发抖。最后他终于抬起头，直截了当地说了出来：“我要同您谈的事与克丽丝蒂娜小姐有关。”

他又犹豫起来。

凡·博伦太太感到微微一惊。难道这个快七十岁的老头子真要郑重提出……她已经注意到，克丽丝蒂娜使他动了心。难道这件事真的发展到了这一步，以致他……可这时候埃尔金斯勋爵尖锐地、审问式地注视着她问道：“她真是您的侄女吗？”

凡·博伦太太听到这话像受到侮辱一样，脸色十分难看。“当然是啊。”

“那么她的确姓凡·博伦？”

这一下把凡·博伦太太搞糊涂了。

"不，不。……她是我的外甥女，不是我丈夫的侄女，她是在维也纳我姐姐的女儿……不过，埃尔金斯勋爵，我知道我们之间是友好的，请问，您问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

勋爵使劲向烟斗里面看，好像他对自己的烟斗发生很大的兴趣，是否烟丝烧得均匀，用手指慢慢添加烟丝。过了片刻，才轻声轻气，几乎没张开他的嘴唇，好像他对烟斗说话似的："因为……是啊，因为现在出现了非常奇怪的流言。所以……作为您的朋友，我有义务把事情了解清楚。现在既然您说她是您的外甥女，这些流言对我说来是不攻自破了，其实我听到这些怪话时就坚信，克丽丝蒂娜小姐是不会说谎的。只不过……唉，这儿的人嚼舌头净出怪事。"

凡·博伦太太觉得自己脸色发白，膝盖瑟瑟发抖。

"他们在讲些什么……请您直言!"

烟丝慢慢地着了，呈现出一个圆圆的红红的球。

"唔，您知道，一个并非真是上流社会的人士，都硬冒充上层社会的人，总是有一副比真正上流社会的人还要严肃的架势。那个虚荣心强烈的特伦克维茨，他认为于一位非上层出身的又不富有的人坐在一起是种耻辱。我看就是他和他老婆嚼舌嚼得最凶，说什么您与他们开个玩笑：把小户人家的姑娘乔装打扮一番，更名改姓，把她充作尊贵的女士介绍给他们——好像这个草包真懂什么叫高贵似的。我想我大概完全不必向您特意说，如果克丽丝蒂娜小姐真正出身于……经济上不太富裕的家庭，我对小姐十分尊重和十分……万分……非常直诚的好感，绝不会因此减弱分毫的……要是她像那些纨绔子弟那样，在豪华奢侈的生活中惯坏了，反而不会得到人们对她的赞叹，认为她有一颗纯真美好的心。所以，我个人对您以慈母的心给她衣服，认

为丝毫没有什么不妥，恰恰相反，我之所以向您问个明白，只是为了给那些卑鄙的乱嚼舌头的家伙当头一棒，用拳头堵住他们的嘴。”

凡·博伦太太吓得两腿发软，半天说不出话来，好像嗓子给堵住了，连续喘息了三次才聚起精神平静下来回答对方的话。

“亲爱的勋爵，我没理由隐瞒克丽丝蒂娜的出身。我姐夫原来是个大商人，是维也纳最负盛名的富商之一（这一点她大大扩大了），他和其他最真正的人一样，在战争时期失去了他的产业，他们家历尽艰难才熬过来的。他们宁愿自食其力，也不要我的支援，他们觉得这样更体面些，所以，克丽丝蒂娜当国家公务员，在邮局工作。在我看来，这些都不是不体面的事吧！”

埃尔金斯勋爵微笑着抬起头来，刚才弯腰驼背的姿态全部消失了，显然他轻松多了。

“你这话对我说，我也在国家机关供职四十多年，如果这也不光彩，我也和她一样不光彩。既然我们已把事情讲清楚了，那么就该有个清醒的头脑。我听到这些恶语中伤，立刻就猜到是那些专门造谣生事的人干出来的。年长的人也有些优点，就是经验丰富认识一个人全面些，现在我们目前的情况，我担心，从现在起，克丽丝蒂娜小姐的处境非常不容易。有些小市民最记仇，最阴险，一心想挤进上流社会。像特伦克维茨这种气壮如牛的家伙，只因于女邮务员说了几句话，他就十年不原谅别人。遇到这事比一颗坏牙使这个草包还感到疼痛。就是别人，恐怕也会对您的外甥女讲些不得体的话，这点我看不是不可能，至少会遇到冷漠和不礼貌。如果我能阻止这些事情的发生那就好了，因为——您已经看到了——我非常尊重您的外甥女……非常尊重她。所以，我要是能够帮助您的这位善良的外甥女避免

不愉快，我会很高兴的。”

埃尔金斯勋爵停住了，他沉思的脸恢复了原来苍老和幽暗的模样。

“我是否能够长期保护她……这个我不敢保证，这要看……要看情况如何。然而，无论如何我要让这里的先生们和女士们明白：我尊敬她胜过所有的利欲熏心的小人，谁如果胆敢对她无礼，我会亲自出面干预，有些玩笑我也不能容忍。只要我在这里，那些先生们还是小心为妙。”

他突然站起来，神情坚定，昂首挺胸，他这种神态凡·博伦太太从来没见过。

“请您允许我邀请尊小姐一同乘车出游吗？”他彬彬有礼地问道。

“当然可以啦。”

他鞠了一躬，就径直向——凡·博伦太太惊异地注视着他——书房走去。他的双颊像被风吹了一样通红，双手紧握成拳头，他想干什么，凡·博伦太太感到十分奇怪，愣愣地看着他的背影。克丽丝蒂娜正在写信，没有听见他的到来。他从背后看到她聚精会神地写东西，美丽的、闪光的头发散落在脖子上。许多许多年以来，这是重新唤醒他情感的第一个女孩子，他在想，可怜的孩子，她还是那样无忧无虑，她一点也不知道，他们要对她下手，但却没人保护她。他轻轻拍拍她的肩头，她愕然抬起头，一见是埃尔金斯勋爵，马上有礼貌地站起来。从他们第一次见面起，她一再感到非常必要，向这位非同一般的人物表示自己真诚的敬意。埃尔金斯打起精神，紧闭的嘴角上显出一丝微笑，说道：“亲爱的克丽丝蒂娜小姐，我今天来这里对您有所求，我今天不大舒服，从早上就头痛，看不下书，也睡

不着觉。我想，也许新鲜空气对我有好处，乘车出去走一走，如果您能陪我去，那再好不过了。我已经得到您姨妈的许可，才来邀请您的。要是您同意的话……”

“当然同意啦……这对我完全是……一种愉快，也是一种荣誉啊……”

“那我们就走吧！”他严肃地、礼貌地把胳膊伸给她，她感到惊奇又有点害羞，但她怎么能够拒绝这种荣誉呢！埃尔金斯勋爵迈着坚定有力的步伐，缓慢地挽着克丽丝蒂娜走过大厅的每一个地方。他一反常态，用他那犀利的眼睛，对每一个人都看上一眼，这副神态是坚定的严肃的示威：你们休想动她一根毫毛！平常他走起路来和颜悦色，客客气气，他的灰色身影从众人面前走过，几乎没有人注意他，而此时此地，他以挑战的姿态，瞪大眼睛望着周围。众人立刻明白了，这挽手而行体现尊重女方，并具有示威的含义。枢密顾问夫人似乎意识到自己的过错，呆呆望着他们。金斯莱夫妇惊诧不已，同他们打了个招呼，看到这位白发苍苍、威风凛凛的老骑士，目光炯炯地手挽着少女踱过宽广的大厅，少女一身自豪，满面喜悦，无忧无虑，骑士面部一身军人严峻的神态，似乎他正立于全团之首，正指挥全体将士向工事坚固的敌军发起进攻。

当两人步出旅馆大门时，正碰上特伦克维茨站在门口，他不得不向勋爵他们打招呼致意。埃尔金斯勋爵故意不正面看他，只是把手向帽子方向移动了一下，接着冰冷冷地垂下来，像是回答一个侍者一样。这个动作充满极度的轻蔑，给了特伦克维茨一个当面的羞辱。然后，他放开克丽丝蒂娜的手臂，亲自拉开车门，脱帽，帮助他的女士上车。这毕恭毕敬的举止，像一

次访问德兰士瓦[1]时，他帮助国王的儿媳上车的情形完全一样。

凡·博伦太太对埃尔金斯勋爵提供的秘密情报感到震惊，要远比她表面流露出来的大得多，因为勋爵无意间捅到她最敏感的部位。朦胧的记忆和不堪回首的往事埋藏在她心灵的深处，她一直不敢接触这个深处，一旦触接就心惊胆战，无法解决，这是个极度难堪的区域。这位早已资产阶级化的、平庸的克莱尔·凡·博伦，多年来心中有一种不可解决的恐惧感，平常，这恐惧偶然在睡梦中从心底升起，使她不能眠。她非常害怕自己的过去被人发现。三十年前，别人施诡计将她驱出欧洲，在美国结识了凡·博伦先生，直到同他结婚时，她没有勇气把自己的隐私向这个虽正直可靠，却沾染了某些小市民气的男人全说清楚。她不敢告诉他，她的陪嫁的来源是不光彩的，而说二千美元是祖父的遗产。凡·博伦先生在婚后生活中，对此毫无怀疑。他性情温和，不爱动感情，她在这方面没有可担心的。但是，克莱尔愈是资产阶级化，她心底近乎于病态的意念就愈强烈，愈加使她害怕：怕将来有一天，一个意想不到的偶然事件，一次出人意料的重逢，一封不期而至的匿名信，就能突然把她过去的一切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因此，她多年来一直坚持，回避和同乡见面；她丈夫想介绍维也纳的商界同行与她见面，她总托词回绝。虽然她英语讲的不好，可她硬去说英语，装作不懂德语。同老家的人断然中断通讯联系，即便在重大的节日和欢喜的日子也只拍一封简短的电报。就是这样，她的惧怕心情并没减弱，恰恰相反，随着他们的财产日益增加，她的地位越

[1]德兰士瓦，南非地名。现在是南非联邦的一个省。

来越高，她的顾虑越来越重。她越适应美国对任何事物都严格要求的习惯，就越加战战兢兢地害怕不注意时暴露了内心深处的秘密，它像火一样，稍不注意，就会酿成熊熊大火。只要饭桌上有位客人说是在维也纳久居的，就足以使她心惊胆战，彻夜不眠了。世界大战开始，战争把过去的往事一下子推到一个遥远的时代。过去的报纸都发霉了。大洋彼岸人们的忧虑和话题都于过去完全不一样，事情过去了，一切都被人忘了，就像进入人体的子弹逐渐被软组织给包上了。起初，遇到天气突变还阵阵作痛，日子久了，就失去感觉，子弹在人体内的任何感觉都没有了。克莱尔就生活在无忧无虑的幸福中，同时她参加了多项有利健康的活动，她完全忘记了以前那段令人难堪的往事。她现在已是两个壮小伙子的母亲，时而也作丈夫的帮手，她参加了“慈善协会”，她也是“关怀释放犯协会”的副会长，蜚声全城备受尊重。她身上那种奢望虚荣心，因为她家已成为新的富户，接待了不少名门富豪，所以她的奢侈和虚荣心都得到了满足。她心境安宁的最主要原因，是她逐渐忘记了自己过去的那段插曲。我们的记忆很容易被收买，它也很容易被各种愿望所左右，那种尽量不去回想痛苦往事的意愿，也能起到对记忆的缓慢然而最终能荡涤一切的作用。所以时装模特儿克拉拉终于死去，让位给棉花商凡·博伦的清白无瑕的夫人了。她开始把那种往事忘得一干二净，所以一到欧洲，她立刻写信给姐姐，约她见面。可是现在，当她得知有人出于恶意暗中追查外甥女的出身时，她必然想到这一追查一定能查到她自己的身世。会不会把注意力集中在自己身上？恐惧是一面哈哈镜，能把细小的变成粗大可怕的漫画般的图像——恐惧出是非。而人的想象力像脱僵的马在狂奔，去搜寻最离奇、最难以置信的各种材

料。现在她觉得最荒诞的事也可能突然发生。她十分吃惊地想起，在这个旅馆住着一位从维也纳来的老先生，在餐厅与凡·博伦是邻桌，商业银行经理，七八十岁，名叫勒维。她忽然想起那位死去的恩主，他妻子的娘家也姓勒维，如果她就是这位老先生的妹妹，那如何是好呢！这老先生随便说几句内情话（人越老越喜欢扯自己青年时代听到的伤风败俗的事！）加入这台闲言恶语的大合唱，这种事随时可能发生，克莱尔额头上出现冷汗，恐惧心在不停地跳动，又使她突然想起，这位老勒维先生和她恩主的妻子长得惊人的相像。都是厚嘴唇，都是鹰勾鼻。她越想越害怕，产生一种幻觉：老头子就是恩主的亲兄弟，而他肯定会认出她来，会把过去那桩事全盘托出来。这无疑是金斯莱一家和古根海姆一家的美味珍馐。到了明天，说不定安东尼会收到一封匿名信，这将会使她三十年的幸福婚姻猛遭袭击毁于一旦。

想到这里，霎时间她觉得好像晕了，不得不用手把着扶手。接着她使尽全力，猛地一撑椅扶手就站了起来。从金斯莱面前走过，同他们打招呼，她感到很吃力。金斯莱夫妇用在美国养成的见面微笑的礼节，十分友好地回答她的问候。克莱尔神经质地认为他们不是真实的微笑而是讥笑，狞笑，是他们知道她的底细后的嘲笑。连电梯服务员的微笑她看了也不踏实，收拾房间的女服务员匆匆从她身边走过，偶然是因为忙没向她打招呼，她感到不对劲儿。她筋疲力尽，像踏着厚雪走路一样，总算逃到自己房间。

她的丈夫安东尼刚刚睡醒午觉起来，他的背带交叉着搭在肩上，衣领张着，面颊上有压皱的纹理，站在穿衣镜前梳理头顶上的稀疏头发。

“安东尼，我要同你谈件事。”她气喘吁吁地说。

“唔，出了什么事？”他边说边在梳子上抹头油，使长条的头缝儿更平坦一些。

“请快点吧。”她忍耐不住了。“我们得冷静地，全面地考虑一下。是令人不愉快的事。”

这位冷漠的、对自己妻子开朗的性格早就习以为常的丈夫，很少对这种警告表示过早的关切，他依然在镜子前没转过身来。“我不希望会出现坏事。不会是迪基和阿尔温来电报了吧？”

“不是的。还是快一点吧！上衣等会儿再穿。”

“好了，”安东尼终于放下梳子，顺从地在安乐椅上坐下。“唔，到底是什么事？”

“非常可怕的事发生了，克丽丝蒂娜准是不注意，或者是做了错事，现在一切都完了，整个旅馆都在谈论这件事。”

“究竟什么事全完了？”

“唔，这个同衣服有关……人们说她穿着我的衣服，说她刚来时像个站柜台的服务员，土里土气，是我把她从头到脚打扮起来冒充贵族小姐——说什么的都有，现在你该明白了，为什么特伦克维茨夫妇有意怠慢我们了吧……当然他们会生气的，他们本来是为自己儿子的事来找我们，现在觉得我们欺骗了他们。——现在，我们在旅馆里的面子都丢净了。这个傻丫头准是干了蠢事！我的上帝，这是怎样一件耻辱事！”

“什么耻辱事？所有美国人都有穷亲戚。我可不想打听古根海姆家或者罗斯基家的侄儿们，也不想细问从考诺① 来的龙森斯托克家的侄子们都是些什么人。我敢打赌，绝不会像他们叔

①考诺，立陶宛城市。

父辈那样体面。我就不懂把克丽丝蒂娜打扮得好一些，会给别人造成耻辱。”

“因为……因为……”克莱尔心绪不宁，说话不连贯。“因为他们有理，这样人是不该到这里来，因为这里 是上层社会……我的意思说是那样一种人……那种举止行为不合乎上层社会的规矩，也看不出他来历的人……都是她自己不好。……如果她不那么突出自己，别人就不会看出破绽，要是她像刚来时那么文雅就好了……可是她偏东奔西跑，处处出头，样样抢先，同谁都能扯上几句，什么事都有她的分，什么活动她都参加，往往走到前头，任何人都是朋友，……这样一来，难怪人们打听她的一切，问她是什么人，从哪里来的，现在是……坏事传千里，人人都在议论她，笑话我们，……风言风语，说得太可怕了。”

安东尼坦然地张口大笑：“让他们说去吧！我无所谓。克丽丝蒂娜是个好孩子，不管谁说什么我都喜欢她。她穷与不穷跟这伙人有屁相干。我又不欠这里任何人一文钱，他们觉得我们是高贵还是低贱，这我管不着，谁要是看我们不顺眼，就叫他们别看。”

“我对这些事可受不了，受不了。”

克莱尔的声调都变了，可她自己没发觉，音调越来越尖，“我不愿意任何人在背后说我的坏话，不愿意任何人乱说我不知从哪里弄来个穷姑娘，将她打扮成公爵夫人。我们邀请的是特伦克维茨，而这个恶棍自己不来道歉，反而派门房来，这个气我受不了。我也不想坐在这里，别人从我面前侧目而过。这些事没必要发生。我到这里是散心的，不是来呕气的，我是到这里休养的，不是来受罪的。这个气我受不了啦！”

“怎么，”他用手捂着嘴，打了个小小的呵欠，“你打算怎么办呢？”

“离开这里！”

“什么？”这个平日相当迟钝的人这时不禁叫了起来，好像有人踩了他的脚趾。

“对，离开这里，明天一早就走！如果以为我会向他们陪笑脸，向他们解释是为什么，又是什么原因，甚至向他们道歉，那他们就是大错而特错了。要我这样做，这里的这些人办不到，特伦克维茨这个家伙更不够格。这帮人我根本不喜欢，除了埃尔金斯勋爵外，全是一群乌七八糟、穷极无聊、吵闹不休的平庸之辈，我可不愿意让这伙人说三道四。反正这个地方也不适合我住，海拔两千米高度我适应不了，由于气压低，心里常发慌，夜里睡不着，当然你不知道，你躺下就睡着了。只要让我一周时间不犯神经衰弱毛病，像你一样，我就心满意足了！我们已经在这里住三个星期了——够了，足够了！至于这姑娘，我们已尽到责任，对得起玛丽了。我们把她请来，玩得很好，甚至玩得过头了，现在该结束了。在这件事上我是问心无愧的。”

“对，可……可你这样急急忙忙地究竟想到哪里去呢？”

“到因特拉肯[1]去！那里空气不那么稀薄，在那里我们还能碰见林赛夫妇，在轮船上我们谈得很投机，他们的确是好人，绝不像这里那些乌七八糟的家伙。他们前两天给我们来过一封信，叫我们去。要是我们明天一早动身，那么中午就可以同他们一起吃午饭了。”

安东尼还有点不愿意，“为什么老是这么着忙着慌呢！为什

---

①因特拉肯，瑞士伯尔尼州的疗养地，这里气候宜人。

么我们一定要明天走呢？我们还有很多时间呢。”

不久，他就让步了。每次他总是让步，因为老经验告诉他，克莱尔决心做什么，非要做到底不可，一切反对都是无补于事。另外，他这个人什么都行，独善其身，对外部反应不灵敏。不论是与林赛夫妇在一起，还是与古根海姆夫妇打扑克；窗前的山峰是施瓦茨峰还是韦秦尔峰；住的旅馆名叫皇宫还是叫星座；对于这个冷漠的老年人来说都一样，他不希望有争执。所以他坚持了一会儿就让步了。这时他安静地听克莱尔打电话发出了各种吩咐，笑嘻嘻地看着她急急忙忙拿出箱子，心神不定地把一件一件衣服匆匆地放进去。看了一会儿，他点燃烟斗，到对面房间打扑克去了。一洗牌，一出牌，他再也不想走不走的问题了，再也不想他的妻子，更不想克丽丝蒂娜了。

正当旅馆里的客人们，不论是亲朋好友，还是非亲非故都为克丽丝蒂娜的到来和即将离去而激动和唠叨时，埃尔金斯勋爵的灰色小轿车迎着呼呼的山风驶向蔚蓝色的深山狭谷，它大胆而又冷静的拐过许多白色的急弯，向下恩加丁驰去，离舒尔斯——塔拉斯普①已经不远了。埃尔金斯勋爵所以邀她出游，就是想当众宣布把她置于他的保护之下。他本想兜一下风便回去，只见她兴高采烈，娓娓而谈，在她那无忧无虑的眼睛中映出整个蓝天，他反而觉得，这时，若打断她愉快的时光，也像打断自己的一样，那实在太扫兴了。于是他向司机发话，让他继续向前行驶，千万别回去太早了，老人在想，一边情不自禁地慈爱地轻轻抚摸她的手，那件事，她什么时候知道都可以，不过，应该及时提醒她注意，应该用婉转的方式让她先有个思想准备，

①舒尔斯——塔拉斯普，下恩加丁的疗养地，以矿泉闻名。

知道那伙人怎么要对付她，以便在他们突然翻脸不认人时不致于太痛苦。于是，他在谈话中不时抓住机会暗示她要注意枢密顾问夫人如何居心叵测，又婉转地告诫她要提防她那个小个子女友。但是，天真善良的克丽丝蒂娜体现了年轻的热情和轻信，竟还在为她最凶狠的对手辩护，说什么枢密顾问夫人是位大好人哪，她对人关怀备至，令人感动；说到曼海姆来的小个子姑娘，埃尔金斯哪里知道，她是聪明、活泼、又富有情趣呀。总而言之，这里所有的人对她亲切友好，心地善良。说真的，她有时觉得害羞，深感自己对众人的关心爱戴不够，别人给自己的则受之有愧。

老人低下头，注视着手杖的顶尖。自战争爆发以来，对人和对一些国家他深感失望，因为他看透了，他们是欺负别人和别的国家，看清了他们自私自利毫无同情心和多行不义之道的嘴脸。在伊普尔的沼地里，在苏瓦松郊外的石灰窑旁（他儿子阵亡的地方）。他青年时代听过的约翰、施图阿斯、西尔的讲课，信奉他及其子弟们的理想主义——信仰人类的道德使命和推崇白种人灵魂的优越——现在被他全部埋葬。他厌恶政治，对俱乐部里毫无生气的社交活动，对正式宴会上的矫揉造作非常反感；自从儿子死了以后，他一直避免结识新朋友。在他们那一代人的身上，那种顽固的、不想认识现实的态度，那种保守的，不重新学习以适应新时代的需要，这是他们的缺点，他感到十分痛心；青年一代那种轻浮的好高骛远的态度，使他生气。他在这个姑娘身上第一次发现了希望，看到整个青年一代深沉的、神圣的、成熟感。在她身边他懂了，上一代人从痛苦的经历中得出的对人生的全部不信任的看法，幸而对下一代没起作用。青年一代的任何人要沾染这种思想，必须从头重新开始。他欣喜

的感到，她对别人给的点滴好处总是报以真情的感谢，这是多么美好的情感啊！这时，他激动起来，比任何时候都强烈，几乎达到痛苦的程度。但愿这种美好的，暖人心胸的情感能够暖一暖自己的生活，最好于自己的生活永远联结在一起。他想，他能保护她几年，在他保护下她永远不会或很晚才能知晓人世间的龌龊，那种在某种人面前卑躬屈膝，而又把穷人踩在脚下的卑鄙行径。啊——他从侧面看她，她像孩子般的张开大嘴，大口大口地吸着新鲜空气，同时她闭上了眼睛——只要让我过上几年年轻人的生活就心满意足了！这时克丽丝蒂娜怀着感激的心情转向他，又开始了娓娓谈话。老人并没有全神贯注地听，因为老人突然勇气倍增，正在思索，他怎样用最委婉的方式，利用这也许是最后的时机，试探一下我对她追求的反应。

在舒尔斯——塔拉斯普他们喝茶小憩。然后在林荫大道旁的一条长椅上坐着闲谈，他小心翼翼，转弯抹角地开始表露。他有两个侄女住在牛津，年纪同她差不多，如果她能去英国的话，可以住在她们家里。有幸邀请她与侄女们住在一起，他感到欣慰。如果她不讨厌他的陪伴，当然这是一个老人的陪伴，他会非常愉快地带她去游览伦敦。只有一件他不知道，她是否下决心离开奥地利到英国去，不知道是否她家乡有事——唔，他的意思是说，是否她有难以割爱和难舍难分的事。话说得够清楚了。但是克丽丝蒂娜此刻正沉浸在欢乐之中，竟一点没听懂老人的用意。啊，不，没什么事，她是多想看看这个世界啊！听说英国非常美，说到牛津，牛津有名的赛艇，都说哪个国家都不如美国体育运动那么普及，没有几处能玩得这么痛快。

老人的脸色阴沉下来，她没有回答他的任何问题，她只想到她自己，只想到自己是年轻人。鼓起的勇气瘪了。他想，把

一个朝气蓬勃的年轻人关在古城堡里，陪伴一个老头子，这简直是犯罪。别再碰钉子了，别再出丑了，同她告别吧，老头子！自己的好日子已经过去了，太晚了。

“我们该回去了吧？”他问道，显然音调全变了。“我担心晚了，凡·博伦太太会着急的。”

“好的。”她回答，兴奋地说：“我们玩得可真痛快啊！这里的一切都美，独一无二的美！”

在车里，老人坐在她旁边，很少说话，他为她悲伤，也为自己悲伤。而她不知老人的心，也不知自己出了事。她瞪着眼睛，眺望窗外景色，晨风扑打着脸面，热血在心中奔流。

他们的车到达旅馆门前时，午饭铃声正响，她充满感激之情与老人握手告别，连蹦带跳地跑上楼换衣服，现在行动敏捷自如。刚来的那几天，每次更衣、梳妆都害怕，每次都发愁，当然每次都使她激动万分，她常在镜中看到自己，宛如从天上降下的仙女，实际上是她自己变成了花枝招展的美女。如今她已经习以为常，她自己认为，自己每个晚上都是美丽的、时髦的、装扮华丽的。现在的几个动作——鲜艳的连衣裙就从挺拔的胸脯上飘下来，只有几笔就把嘴唇画得红红的，一摆头把头发甩正，再刷地一下围上一条围巾——就完成了。她在姨妈身边过着豪华奢侈的生活，竟觉得像在自己家里一样。再回头看一下镜子里半露肩头的自己，太美啦，太满意了。这样想着，她像飞一样跑到姨妈房间，约她一起去吃饭。

当她刚进门口就惊呆了，屋里乱七八糟，各种东西都翻腾出来，箱子刚装了一半，鞋、帽及其他衣物散乱地堆在安乐椅上，床上和桌子上。过去这里有条不紊，现在乱得一塌糊涂。姨

妈穿着睡衣，正用膝盖顶着箱盖在关箱子。“这……这是怎么回事？”克丽丝蒂娜惊叫起来。姨妈故意不抬头，涨红着脸，气呼呼地继续关箱子，一边哼哼地说：“我们要走……这该死的箱子……怎么老是关不上……我们要走了。”

“哦，多会儿走？……为什么要走？”克丽丝蒂娜的嘴张得大大的，她的身体僵直了。

姨妈用拳头使劲砸了一下箱锁，只听得吧嗒一声锁上了。她喘吁吁地站起来。

“是啊，实在有点可惜，我也觉得遗憾啊，克丽丝特，一来我就说过，安东尼不适于高山的空气，对老年人说，这里气压低，已经不适合了。今天下午他的哮喘病又发作了一次。”

“我的上帝啊！”克丽丝蒂娜迎向姨父，正巧他带着一脸疑惑的神情从里间走出来。她全身颤抖，震惊地、柔情地拉着他的手。“你身体好吗？姨父，但愿很快好起来。我是一点也不知道，要是我知道，绝不会出去玩，不过说实在话，你的气色挺好，是不是啊，你一定感觉好些了吧？”

她紧张地看着他。这惊慌是真实的，她完全失去了控制力，她也明白，应该走了。现在她只想到是善良的老人病了，她是为了他而不是为自己而惊慌。

安东尼没有病，完全和平常一样健康，一向不动感情的安东尼在这副真心真意、充满亲切感情的、又是为自己担惊受怕的动人模样面前，深深地被打动了。心里很不是滋味。现在他才发现自己将要卷入这场尴尬的闹剧里。

“唉，不，亲爱的孩子。”他喃喃地说（该死，克莱尔为什么把我推出做挡箭牌呢？），“克莱尔这个人你是知道的，喜欢夸大其词。我哪个部位都舒服，要是依我的办，我们还可以住下

去。”妻子莫名其妙地编出来的谎话使他恼火，为发泄怒气，他几乎是粗暴地说下去：“克莱尔，你折腾来折腾去干什么，能不能先放一下，时间还很多呢，难道我们不同这个好孩子痛痛快快过最后一个晚上吗？”克莱尔仍不停地忙碌着，一句话也不说。看来她害怕无可回避的事，向克丽丝蒂娜说明真情，安东尼则使劲向窗外看，那神态像说，她自作自受，我爱莫能助。立于他们之间的克丽丝蒂娜，像是一个无用的人，讨厌的人，沉默不语，惊魂未定地站在杂乱无章的房间里。是出事了，这点她心里清楚，但不知是怎么一回事。闪电已经过去，但雷声总不来，它一定要来的。她不敢问，也不敢想，但每根神经都感觉到出了大事。是他们两位老人吵嘴了？还是纽约来了坏消息？也许是交易所出了问题，或者是姨父的商号出了事？要么是银行倒闭了，每天的报纸不是都登载吗？要么姨父的病复发了怕惊吓她？为什么让我总站在这里，究竟在这里干什么？不管她怎么想，他们仍然没有动静，有的就是沉默，有的就是姨妈不停地忙活，姨父焦躁地来回踱步，她自己也是七上八下突突乱跳的心。

终于——救星来了！——听见敲门声。收拾房间的服务员走进来，跟着又进来一个，手里拿着洁白的台布，使克丽丝蒂娜吃惊的是，她们开始收拾桌上的烟灰缸和烟盒等物，然后慢慢地铺上台布。

“你明白吗？”姨妈终于开了金口：“安东尼觉得今晚在这里吃饭更好些。我反对那些没完没了的告别，俗套。讨厌别人问这问那，上哪呀，去多久呀，等等。再者，我们的礼服都放到箱子里了。在这里，反而更清静更舒服一些。”

几个服务人员推着车子将饭菜送来，从镍制托盘里将菜肴

端下来放好。克丽丝蒂娜在想等服务人员出去，该把事情原委说明白吧！她边想边观察二位老人的反应，姨父弯着腰，脸贴近盘子，没好气地喝汤；姨妈脸色苍白，局促不安。最后还是她先开口："你一定觉得奇怪吧，克丽丝蒂娜，我们这么快决定要走？在那边工作讲究的是效率和速度，我们在美国学到好的东西，说干就干，干就干好，决不拖泥带水。比如这份生意不好做，就转到别的地方另谋出路。我们俩在这里早已感到有些不舒服了，看到你玩得挺高兴，就多住了几天，只是没对你讲罢了。这段时间我一直睡眠不好，安东尼也不舒服，他不适应这里的稀薄空气，恰好今天又收到了因特拉肯几个朋友拍来的电报。所以我们立刻决定走，到那里只是呆三五天，然后再去艾克斯勒班①。是的，在我们这里——我理解这会使你惊奇——办事就是迅速。"

克丽丝蒂娜低下头看盘子，现在不能看姨妈，在这一大段娓娓动听的言词中，在姨妈说话的腔调中，有点什么东西在刺痛她，她觉得姨妈的每句话都有明显的虚伪成分，故意做作装出来的。她感到一定有事情在隐瞒，肯定有事，肯定有事要出来。果然，姨妈又说话了："当然，如果你同我们一起走，那是再好不过了。"她边说边撕下鸡翅膀，"可是因特拉肯这地方我估计你可能不喜欢，不是年轻人去的地方，而且你的假期也快到了，没有几天了。所以你要考虑，再这么来回折腾有什么意思呢。再说也累得要命，几天的休息又毁于一旦。看，你在这里休息得非常好，这里的新鲜空气对你的健康大有好处——是的，我早就说过，高山对青年人是最好的，我们的两个儿子迪

①艾克斯勒班，法国疗养圣地，位里昂以东。

基和阿尔温也应该到这里来。只是对我们这些老人，恩加丁恰恰不符合我们这些老骨头。好吧，我刚才说过，我们当然愿意你同我们一道走，安东尼已经与你很熟悉了。另一方面，你要花去七个小时，说来，太浪费你的时间，反正明年我们还要回来的。不过话已说出来，如果你还是想同我们一起去因特拉肯的话……”

“不，不，”克丽丝蒂娜说。确切地说，她是嘴唇动而心未动，好像一个打了麻醉药的人，身体已失去知觉，但嘴还在下意识地说话一样。

“我看你还是从这里直接回家，这里有趟非常方便的火车——我问过门房，早上七点钟左右开车，这样，要是明天一早走的话，夜里你就能到萨尔茨堡，很快就到家了。我一定想象出你妈妈会很高兴的。你皮肤现在已晒成健康的褐色，满身青春朝气，真的，你的气色好极了，把你休假的成果原封不动的带回家，是再好不过了。”

“是的，是的。”这几个字像水珠一样轻轻地从克丽丝蒂娜的口里滴落下来。还坐在这里干什么？人家不是已下逐客令了吗，可这究竟是什么缘故呢？不是出了事怎么会这样呢？肯定出了事。她机械地嚼着，仿佛尝到了黄连的苦味，同时她又有一种感觉，现在必须说点什么，说点轻松愉快的事，不要叫他们看出我的眼睛火辣辣的疼，喉咙气得瑟瑟发抖，只讲点实在的，冷冰冰无关痛痒的事！

终于她想到该说些什么了，“我这就去把你的衣服拿来，好马上装箱。”她一边说一边已经站起来了，可姨妈又把她按下去了。

“别忙，孩子，这个不用着急。第三只箱子我明天才装，衣

服先放你那里，收拾房间的女招待会给我送来。”她突然觉得不好而面有愧色补充道：“哦，你听我说，把那件连衣裙，红色的那件你留下好了。我穿不上了，你穿正合适，当然，还有些小东西，比如卫生衣、内衣，你也留下吧，这是肯定的。只是那两件晚礼服，我到艾克斯勒班还用得着。你知道，那里社交活动挺多。唔，听人说，那是一家非常好的旅馆呢，但愿安东尼在那里感到满意舒适，那里有温泉，空气比这里温和多了，还有……”姨妈又长篇大论起来。难关已过，她又婉转地让克丽丝蒂娜明早就离开这里。现在一切她都安排好了，按她的指挥开始运转起来。这时，她讲呀，讲呀，越来越兴奋地讲述大大小小的旅馆，旅行中各种笑语和趣事，讲她在美国的所见所闻，而克丽丝蒂娜木然地、低声下气地坐在那儿，内心强压着一股怒气，听着这一大堆刺耳的，同自己不相干的唠唠叨叨的话，可是，她要讲到什么时候才完呢！终于她抓住一个机会，忙说：“我不想耽误你的时间了，姨父该休息了，姨妈收拾了半天也累了。还有我能帮你做点什么事呢？”

“不，不用了，”姨妈也同时站起来。“还有几样东西，我一个人很容易收拾好的。你今天也该早睡，明早六点你就得起床。我们就不到车站送你了，你不会生气吧？”

“不会，不会，你们完全不用送我，姨妈。”克丽丝蒂娜看着地面，有气无力地说。

“还有，你要写信告诉我，玛丽身体怎么样了，到家就写信来，好吗？明年我们再见面。”

“好，好，”克丽丝蒂娜说。感谢上帝，她终于可以离开了，她吻了姨父，他一直显得很窘，半天不说话；又吻了姨妈，然后她就走开——快离开，快离开这间屋子！——向门口走去。到

了最后一刻，当她的手触到门把时，姨妈又突然追上来。恐惧再一次（可这是最后一击）猛烈袭击她的胸膛。“不过，克丽丝蒂娜，”她焦急恐慌地说：“现在你必须回房间，睡觉，千万别到楼下去，听到了吗？听清楚了吗？否则……否则……明天大家都和我们道别……我们不喜欢这样……还是干脆利落地走掉，然后写几张明信片给他们岂不更好……，临别时送鲜花……还有这个送一程，那个送一程，这俗套事我不喜欢。好了，你不要再下去了，马上去睡觉，行吗？……好吧，你能答应我吗？”

“好的，好的，当然可以。”克丽丝蒂娜用尽全力说出这几个字。然后走出去，带上门，几个星期以后她才想起，告别时怎么没说一句感激的话呢！

关上房门，支持克丽丝蒂娜身体的那一点点力量顿时也消失了，就像一头被猎人打中的野兽在颓然跌倒之前还要踉跄几步。她用手扶着墙一步步艰难地向房间走去，她一进屋便一头栽到安乐椅里，身体僵硬、冰冷，一动也不动。她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只觉得猝不及防地被人在后脑上猛击一棒。这一棒打得她前额麻木，后脑疼痛难当。但是还不知道是谁给了她一闷棒。这件事与她有关，是对她来的，人家要把她赶走，可是她不知道为什么。

她用尽全力，试图理出个头绪来。但是太阳穴之间的脑部又麻木又涨痛，像一团死气沉沉、干涸的东西，激不起一点反应。同样一件僵死的东西包围着她，这就是一口玻璃棺材，它比漆黑的潮湿的真棺材还要残忍，因为透过玻璃棺材，光线在嘲弄她，花天酒地在迷惑她，安逸的寂静在戏弄她，还有可怕的死一样的寂寞。她心中在大声发问并要求回答，“我做错了什

么事？为什么他们要赶我走?”她难以忍受这种尖锐的矛盾。同时她也感到胸口被压得喘不过气来，好像整个大房子连同里面的四百余人，所有砖瓦石块、梁柱，还有硕大的屋顶，一股脑儿压在她的心口上。同时寒光闪烁下，绣花鸭绒被在邀她就寝，舒软的安乐椅在请她休息，明亮的穿衣镜在引诱她目睹自己的风采。她有一种感觉，如果她坐在这把痛苦的椅子上，她一定会冻死在上面的；她又觉得，她身上有股不可名状的狂怒，要把窗子打个粉碎，要大嚷、大叫、大哭，把睡着的人全吵醒。只有走，只有走出去！只有……她不知道还想做什么，只有离开，以免在这个可怕的，没空气的，哑然无声的地方窒息而死。

突然，她猛然从椅子上跳起来，自己不知道干什么，发狂地冲出房间；她身后的门在来回晃动；在灯光下，黄铜和玻璃器皿死气沉沉地面面相觑。

她像个梦游者跑下楼去。墙纸、壁画、器具、楼梯、电灯、旅客、侍者、侍女、各种各样的物品和各种各样的面孔，像幽灵在她面前飞过。有几个人吃惊地看着她，有人同她打招呼，奇怪的是，她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她的目光被挡住了，她不知道，也看不见，她跑到哪里去，又想做什么，只是她的两条腿敏捷地不可思议，催她急促地下了楼。

合理调节她行动的某个器官失灵了。她不是奔一个目标跑，只是向前跑，被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驱使着向前跑。跑到大厅门口她戛然停住。这时她有点清醒，看到这是供人闲坐、跳舞、欢笑、尽兴欢乐的地方，她立刻反问自己：“我来这里做什么？我到这里是为什么?”她开始恢复常态，那种反常的推动力就消失了。她一下子失去前进的力量，脚跟不稳，周围的墙壁摇晃

起来，地毯也转起来，大吊灯剧烈地旋转晃动。她感到要跌倒了，她觉得两腿像踩空了似的，她本能地用右手抓住门帘，保持身体平衡。可是她的关节一点力气都没有了，她欲进不能欲退不得。她睁大眼睛直视前方，重重的身躯靠在墙上，接着闭上眼睛，站在那里，呼呼喘气，不知如何是好！

这当儿，德国工程师撞见了她。他正想到房间去取照片来给一位女士看，突然发现一个人影奇怪地贴在墙上，一动不动，艰难地喘息着，瞪着一双失神的眼睛。开始，他没有认出来是谁；紧接着他亲切的、快活的话语传了出来："唉呀！原来是您呀！您怎么到大厅来，您是否在追踪什么秘密吧？为什么……可是……怎么回事……您这是怎么啦？……"他惊异地盯着她。原来，当他说出第一句话时，她猛地吃了一惊，全身发抖，恰似梦游者听到一声意外的呼唤，也像被人击中了一枪弹似的。

由于惧怕，她的眉毛都立起来了，使她的眼神显出内心撕裂，抽搐的样子。她举起一只手，像是抵御外来的袭击。

"您这是怎么了？您不舒服吗？"他说着便伸手去架扶她。这是关键时期，不架着她，她会东摇西晃地倒下去的。她突然觉得眼前发黑。当她触到他的手臂，触及到人身的温暖时，她立刻强烈地抽搐起来。

"我必须跟您谈谈……立刻就谈……但不在这里……不在这里当着众人的面……我要单独跟你谈谈。"其实她也不知跟他谈些什么。她只是想找个人谈谈，吐出自己心里的委屈罢了。

往常工程师对她总是和蔼可亲，此刻语调竟变得尖锐刺耳，使他大为震惊。他自己也感到惭愧。心想："她可能是病了。已被安顿在床上，所以她没下来；一会儿她又悄悄下了床——她准是在发烧，从她闪闪发光的眼睛里就能看出。要么就是歇斯

底里病发作，他什么样的女人没见过！——不管怎么说，要先安慰她，好好的安慰她，不要让她看出把她当病人看待，尽量在表面上随和她。

“哦，非常乐意，非常乐意，小姐，”——他像哄孩子似的对她说——“不过，也许……”（最好不让别人看见我们！）也许我们到旅馆外面走一走好些……呼吸点新鲜空气……这肯定对您有好处……这间大厅总是过分供暖，让人热得难受……他想，现在只有安慰，不断地安慰。他想检验一下她是否发烧，他假装无意摸了摸她的手腕，不，手是冰凉的。真怪啊，他无可奈何地想道，真是一桩大怪事。

旅馆门前，探照灯摇晃着发出了强烈的光线，左边就是一片黝黑的树林。昨天她就是在这里等着他的，但这事似乎已是一千年以前的事了。在她身上，任何一根神经都没记得这件事。他轻手轻脚牵着她走过去（赶快到黑暗处再说，谁知道她到底出了什么事），而她像木头人任凭人拉着走。是啊，先讲点别的——他考虑着——讲些无关紧要的话，不同她商量正事，信口随便问问聊聊，就是安慰她的最好方法。

“您瞧，这不就舒服多了吗……只管披上我的大衣好了……啊，多美的夜晚……你看天上的星星……我们每天晚上呆在房间里太没意思了。”他尽说些没用的话，瑟瑟发抖的克丽丝蒂娜根本没听进去。什么星星，什么夜晚，此时只感觉到她自己，只感觉到多年来遭压迫、被排挤、遭欺凌的那个自我。在痛苦中她突然进行有力的反抗。胸膛快炸开了。霎时间，她完全失去自控能力，拼命抓住他的臂膀。

“我们离开这里吧……明天就走……永远不回来了……我永世不到这里来，永远不再来……您听见了没有，永远不回来

……永远不回来……不，我受不了……永远不再来，永远不再来。”她在发烧，工程师很担心，想道，看她浑身抖得厉害，肯定是病了，我得马上去请医生，但她好像发疯一样狠狠抓着他的胳膊死死不放。“这究竟是为什么哪，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们要我马上离开这里……一定出了什么事了……可我不知内情啊。中午他们俩对我还是好好的，只字没提什么事。可到了晚上……晚上就对我说，我明天非离开这里不可……明天……明天早上马上动身……可我不知道为什么……我为什么要一定离开这里……就这么突然不见了……就这么消失了……就像把一件不要的东西扔到窗外。正是这样……我不明白是怎么回事，我不知道……我不懂……一定出了事了。”

原来如此，工程师想到。一下子他全明白了。正是刚才有人告诉他那些关于凡·博伦的闲话，使他大吃一惊。好险啊，他只差一点就向她求婚了。现在他明白了。两位老人急急忙忙把她打发走，免得她继续给他们添麻烦。炸弹已经爆炸了。

工程师飞速想到，现在可再也不能参与进去了。说话时岔开，岔开。于是他讲些不疼不痒的话。哎，也许这不是最后的决定，两位长辈还是会考虑的，而到明天……但是，克丽丝蒂娜根本没听进去，也不想什么，只想把内心的苦水吐出来，痛痛快快、淋漓尽致地倾吐出来，像一个孤苦伶仃的孩子只能大声哭叫或使劲跺脚来表示自己的感情那样。“可我不想走！我不想走……现在我不想回家……现在回去干什么，那种日子我再也受不了啦……受不了啦……我要完了……回家去，我会发疯的……我向您发誓，我不能，我也不愿……您帮帮我吧……您帮助帮助我吧！”

这是一个垂死的溺水者从水中发出来的呼救声，声音凄惨

吓人。克丽丝蒂娜的声音就像一个呛水人喉咙里发出的一样，她抽搐的哭泣猛烈震撼着全身，工程师自己的身体也觉得她在阵阵痉挛，似乎他也受到了感动。“别这样，”他求她，一时心不由己地被这种情景打动了。“别哭呀！别老这样哭呀！”为了安慰她，他的胳膊不由自主地把她搂紧了一些。她附在他身上，瘫软地靠在他的胸口上。但是，这种依偎并没有一点绵绵情意，只是因为她精力衰竭、疲倦至极，不得已的动作。惟一使她心慰的是，她挨在一个活人的身上。还觉得他在摸自己的头发，这些感觉只是表明她并没有陷入孤苦伶仃、孑然一身，无人照顾的可怕境地而已。她的哭声渐渐减弱，像触电那样的抽搐变成了低声呜咽。

此刻，这位男子的心情是非常奇特的，他在树林的暗影中，而离旅馆不过二十步远（随时可能被人看见，随时可能有人经过这里），怀里又抱着一个哭哭啼啼的年轻女子，他清楚地感到她的胸脯像热浪似地起伏波动。他情不自禁地产生怜悯之心，男人对受苦女人的怜悯，又总是禁不住油然而生的温存和爱抚。好好安慰她吧，他想，要好好安慰她！边想就边用左手抚摸她的头发，他右手在扶着她。为了进一步减少她的哭泣，他又俯下身吻她的头发，吻她的两鬓，最后吻到她那颤抖的嘴唇了。这时，语无伦次的呼喊从她嘴里迸发出来。

“您带我走吧，带我走吧……我们离开这里……您去哪里都行，您随便去哪里我都跟着您……只要离开这里永远不回来就行……不回家去……我受不了……到哪儿都可以，就是不要回去……干什么都行，就是不能回去……不管您去哪儿都行，去多久都行……走吧，快走吧！”在狂乱的呓语中，她拼命摇他的身子，就像摇撼一棵大树。“您带我走吧！”

工程师吓坏了，赶快刹车！这位讲究实际的男人现在必须迅速地果断地紧急刹车！总之，得想个办法让她平静下来，再送回旅馆，否则，事情就难堪了。

“对，亲爱的，”他说。“好的，亲爱的……干什么事都不能操之过急呀……我们再好好商量商量吧。您再考虑一下，明天再说……也许您的两位亲戚到时会改变了主意，他们也会感到遗憾……到明天，一切都会有个眉目。”但是，她浑身颤抖，坚持着：“不，不能等到明天，不能等到明天，明天我要离开了，早晨就走，一大早就走……他们一脚把我踢开了，就像是一个加急邮包，让人火速运走……可我不愿意这样给打发走，我不愿意……”说到这里她更紧地抓住他：“您就带我走吧……马上，马上走……您帮我一把吧……我……再也忍受不下去了。”

工程师在考虑，必须立刻结束这件事！我再也不能参与此事了，她已失去理智，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好，好，好，亲爱的，”他温柔地抚摸着她的头发，当然我是了解你的……咱们到里面好好商量，别在这里，这里你不能再呆下去了……你会受凉的……没有穿大衣，只有这么件薄薄的衣裳……来，咱们先回去，到大厅里坐下来谈……”他一边说话，一边把手臂从她身上抽回来。“走吧，亲爱的。”

克丽丝蒂娜一惊，呆呆望着他，她的哭声突然止住了。他的话她一句也没听进去，一句也不明白，在极度悲伤中，她感觉他的温暖、柔情的手臂怯怯地缩了回去，肉体上的感觉本能的告诉她，接着理智地吃惊地认识到：“这个男人正从她的身边退缩，他缩手缩脚，胆小如鼠，又怕牵连；她也看到，所有的人都要把她赶走，所有的人都不愿意她留在这里，认识到这一点，她才从迷惘的状态中清醒过来。她狠狠地鼓鼓劲，然后简

单明了地厉声说道:“谢谢,谢谢。我一个人走就行了。对不起,我刚刚只是一时激动。姨妈说得对,这里的高山空气对我的身体没有益处。”

他还想说点什么。但是她头也不回地挺直腰杆大步先走了。决不再看他的脸色,决不再看任何人。走,走,走,决不再向这些盛气凌人,胆小如鼠,饱食终日的家伙中的任何人低声下气;走,走,走,再不需要他们什么东西,再不要他们的任何施舍,再不上当受骗,再不和他们说真心话,再不把心交给任何人;走,走,走,宁愿冻死在路边,宁可饿死在茅屋,也不在这里呆下去!当她穿过大家所崇拜的房子,走过十分可爱的大厅,从人们身边走过——人就像彩绘的石头——时,心里只有一种感情,恨那个男人,恨这里的每一个人,恨所有的人。

整整一夜,克丽丝蒂娜一动不动地坐在桌前的安乐椅里。她思绪沉重,思想不断转圈子,转来转去围绕着一个感觉:一切都完了。她并不感到有明确实在的疼痛,而是处在麻木不仁的状态中。在这种状态下,她觉得还有一些不明不白的事在她身上隐隐作痛,就像一个人做手术,虽然打了麻醉药,但仍隐约觉得火辣辣的刀子剖开自己的肚皮时那种疼感一样。过去,她在这里默默地坐着,两眼像两个空洞呆呆地看着桌子。这时情况就有了变化,在她身上出来了自我陶醉和由此而产生的不明白的事;出现了一个另外的新的自我,即生活在梦幻中的虚伪又非真实的我,实实在在有血有肉的冯·博伦小姐,而忘掉了过去那个邮政助理的我。这个冯·博伦小姐在她心内逐渐死去,但现在仍然住在贵族小姐的房里,仍然戴着别人的项链,依然抹着口红,肩上还披着轻纱般的晚礼服,此刻这件艳丽的衣服

在她身上很不自在，像裹尸布裹着僵尸。这件衣服已不属于她了。那是另一个世界，一个上等人的世界，在这个乐园中没有任何东西属于自己了。这里的一切犹如第一天来时那么陌生、格格不入。洁白、平整的床铺就在她的身边，上面放着松软暖和的鸭绒被，还发出柔和的光彩，但她不想躺上去，这已不属于她了；房里面光亮的桌椅，无声无息的地毯、黄铜、丝绸、玻璃物品和用品，不再属于她了；手上的手套，脖子上的项链也不再属于她了，而这一切属于一个人，属于一个已经被迫害致死的孪生姐妹克丽丝蒂安娜·冯·博伦小姐。她曾扮演过双重身份的自我，现在她再不想那个人工的自我，而想起真正的自我。她强迫自己去想重病的母亲，也许现在她已经死了。无论她怎么激发自己的情感，也无法产生对老母的焦虑和痛苦，这是由于有一种情感掩盖了一切。这就是一种愤怒。是一种深沉、剧烈、绝望的愤怒，一种威力无比郁积在胸的愤怒，她不知道是冲着谁，是冲着姨妈，冲着母亲，还是冲着命运，这是一种受到不公平待遇的人的愤怒。她那备受折磨的心灵感觉只有一个，就是别人夺走了她的东西；她的感觉还有，她不得不从感情奔放的我，蜕变成在潮湿的地上爬行的幼虫；事情已经过去了，永远过去了。

她坐在安乐椅上整整一夜，满腔怒火。她听不见蒙有垫子的房门后面别人的活动声，听不见病人痛苦的呻吟，听不见失眠者在屋里焦急的脚步声，也听不见上锁的玻璃门外，晨风已在酣睡的房子周围瑟瑟吹起。她感觉到的只有她自己，在这间房子里，在这座建筑物里，在这个世界上只有她自己。而她自己是一块颤动的肉，像一根截断的手指，虽然热度尚存，但已经没有一点知觉，没有丝毫力气了。这是一种残酷的慢性自杀，

肌肉一块一块冻僵，器官一个个冻死。她木然地坐着，似乎在倾听冯·博伦小姐那颗心跳动，在她的胸中什么时候会停止。早晨来临了，她觉得好像过了一千年。走廊里清扫的声音清晰可闻。在楼下的庭园里，园丁在铲平地面。人世间的一天开始了，无法避免的一天又开始了，该上路了。现在必须做的是收拾行装。离开这里，做另外一个女人，即克莱恩莱弗灵镇的邮政助理霍夫莱纳。忘掉与这里的琼楼玉宇，山珍海味，绫罗绸缎共呼吸的那个贵族小姐。

站起身来，克丽丝蒂娜才觉得四肢僵硬，浑身绵软无力，头重脚轻，走到衣柜只有四步，好像是从这一大洲到那一大洲那么费力。她僵直的手一点力气也没有，费了好大劲才把柜门打开，一看里面，她吓了一跳，她穿到这里的那条克莱恩莱弗灵裙子和那件可恨的衬衣，像久病的人脸一样苍白。当她用手指把裙子轻轻从衣架上提起来时不禁一阵恶心，好像摸到什么腐烂的东西。她不得不重新钻进已经死去的霍夫莱纳的躯壳里去！可还有什么办法呢？她快速把晚礼服脱下来，它像绢纱般的从她腰间滑落下来，然后，又把衣服一件件和其他物品摆在一边，里面有换洗的内衣、卫生衫、珍珠项链等十几件、二十件新近得到的华美之物。只有姨妈讲的那一件留下了，连同自己的东西一共一小包，轻易地装进寒酸的小藤箱。行李很快整理完毕。

接着，她再一次环顾四周。床上放着晚礼服、舞鞋、腰带、粉红衬衫、卫生衫、手套、乱七八糟地放在那里，像火药将冯·博伦小姐活动的场地炸得七零八落似的。害怕得浑身发抖的克丽丝蒂娜盯着幻影留下的东西，这个幻影刚才还是她自己。然后她回头看了看是否还有属于她的东西。但是没什么是她的了。别人将在这张床上睡觉，别人将从这里眺望窗外景色，别人将

在这面穿衣镜前梳妆，这永远不会是她了，永远不会是了！这不是告别，这是生离死别。

当她提着陈旧的小箱子走出房门时，走廊里空无一人，她习惯走楼梯，但穿着寒酸，她，克丽丝蒂娜·霍夫莱纳感到似乎没有资格走这铺着地毯、阶梯镶着黄铜边，专供华贵人士走的楼梯。于是她怯生生地选择厕所旁专供仆人用的铁梯子下了楼，门厅像是灰色的半明半暗，但已打扫了一半。正在瞌睡的夜间门房，睡眼朦胧地看到。这是怎么回事呢？一个衣着平庸，或者，不如说衣衫褴褛的少女，提着一只破箱子，像做了亏心事一样蹑手蹑脚向大门走去。也不同他打个招呼。喂！他一个箭步窜到她的前头，用肩膀挡住旋转门。

“您上哪里去？”

“我乘七点钟的火车离开这里。”门房吃了一惊，他还是头一回看到一位旅客，特别是位小姐，打算自己亲手把箱子搬运到火车站。也引起了他的疑心，问道：“我可以……可以问问您的房号吗？”

这时克丽丝蒂娜才恍然大悟。哦，原来这门房把她当作夜里溜进来的小偷了——总之，他并没有错。她究竟是什么人呢？这怀疑却没有使她气愤，正相反，却使她感到一种幸灾乐祸似的自嘲。这叫做寒冷中偏遭霜打，越在低层越受虐待，凡是愿怎么地，就怎么地，越凶越痛快！她十分安详地说：“我住的是二八七号房间，费用由我姨父安东尼·凡·博伦支付，他住在二八一号。我的名字叫克丽丝蒂娜·霍夫莱纳。”

“请等一会儿，”夜班门房让开路，两眼仍盯着这个可疑的女人（她感觉到了），生怕在他检查时她偷偷溜掉。查过登记本以后，他的态度完全变了，忙着向她一鞠躬，毕恭毕敬地说：

"噢，尊敬的小姐，请您原谅，值白班的已经接收您动身的通知了……我刚才只觉得……只觉得……怎么时间这么早……再就是……小姐怎么会……您完全用不着自己提箱子呀，只要火车开前二十分钟让小汽车送去就行了，请小姐先到餐室用早点吧，尊贵的的小姐，您还有足够的时间进餐的。"

"不必了，我什么也不要了。再见！"她说着就走了出去，再也不看这个惊奇地瞪圆了眼睛，然而摇着头走回自己小桌旁的男人一眼。

我什么都不要了。这话她说得非常痛快。什么都不要，谁的也不要。她一手提箱，一手拿雨伞，眼睛直勾勾地看着路面，向火车站走去。此时群山已清晰可见，云团不安地翻动着，眼看着天空要变蓝色，恩加丁的仙境般的人人都喜爱的碧蓝天空马上就要破云而出。克丽丝蒂娜病态地弯着腰，直瞅着路面，她什么也不想看，什么施舍也不想要，谁给的都不要，就连上帝赐于的也不要。什么也不想再看看，免得又想起这些山峦从此永远属于他人，游戏场和那里的娱乐为别人而设，大旅馆及其明亮的房间为他人而开，隆隆的雪崩和呼啸的森林为他人而存在。其中没有哪种是属于她的，永远没有了，永远没有了！她扭过头去，把目光避开网球场，她知道，一些皮肤晒得黝黑，身穿雪白耀眼的运动服，嘴角叼着香烟的人将在这几个场地上得意地展示他们轻巧灵活的躯体。她的目光避开商店，有些关着门，里面装着千百件珍贵物品（这些东西都是别人的，都是他人的！）。目光也避开旅馆、商场和糖果点心店，缩在那件不值钱的雨衣里，打着她那把旧伞，一直向火车站走去。走吧，只有走，什么也不要再看了，把这里的一切全忘掉。

到了车站，她悄悄躲进三等车候车室；永远在这个第三等

人呆的地方，全世界都一样，在这些硬邦邦的板凳上，在这冷漠无情的气氛中，她觉得有一半是到家了。看到列车进站台，她才匆匆走出候车室。她不要任何人看到她，认出她。偏偏这时——大概是幻觉吧——忽然听到有人呼喊她，霍夫莱纳！霍夫莱纳！有人大喊大叫她的名字，（太离奇了！）呼叫这个可恶的名字，从车头到车尾。她全身发抖。难道临走了还有人要嘲笑她一番？然而喊声又响起来，清晰异常，她探头往窗外一看，原来是门房在那里喊，手中摇晃着一份电报。他说，实在请小姐多原谅，是夜班门房不知该送给谁，而他呢，是刚刚听说小姐已经走了。克丽丝蒂娜撕开电报“病情突然恶化，速归。富克斯塔勒。”列车徐徐开动……完了，一切都完了。

任何一种物质，其内部承受的外部压力都有一定限度，如果超过限度，再加热，再加压就不起作用了，像水的沸点，金属的熔点一样。人的心灵要素也逃脱不了这条颠扑不破的定律。

喜悦到了一定程度，再增加就感觉不出了。痛苦、绝望、沮丧、厌恶、恐惧莫不如此。心灵之杯一旦装满，外部再也不能装上一点一滴了。

因此，克丽丝蒂娜接到这封电报并不感到任何新添的痛苦。虽然她的理智在告诉她，她一定会大惊失色，会更害怕更担心，但清醒的大脑指挥不了感情，对“母亲病危”这个消息不接受也不回答，漠然处之。就好比医生把一条烧红的针扎进病人坏死的腿里。病人亲眼看到这根针，他知道这根针尖尖的，烧红了的，针一扎进肉里会马上引起剧痛，使人难以忍受，于是他紧张得全身肌肉绷紧，咬紧牙关，鼓足劲头去顶住这种痛苦，可是火红的针扎进去了，由于肌肉坏死，神经失去作用，一点疼

痛感也没有。这个瘫痪病人惊恐地发现自己的下半身有部分完全失去知觉，他活着的身躯上带着一块死亡的部位。在一遍又一遍读电报时，克丽丝蒂娜在自己麻木不仁的状态中所感到的是这种恐惧。母亲肯定病得很厉害，不是病入膏肓，哪能舍得花很多钱拍电报呢。也许她已死去，十有八九是死了。想到这里她的手指都不发抖（要是昨天的话，她肯定痛不欲生），主管流泪的那块肌肉不起作用了。全身僵化了，这种僵化传播到她的四周。火车在奔驰，车辆在她脚下有节奏的隆隆声，她毫无感觉；对面硬车椅上坐着几个脸色红润的男子，一边吃香肠一边说笑着，她也视而不见。车窗外掠过的岩石中间夹杂着满是野花的山丘，山角下白雾霭霭——所有这些美景，她上次路过时觉得生气盎然，激起所有感官活跃起来；而此时眼前的这一切变成一堆死物。直到车到边境，海关人员查看护照的盘问声惊醒了她，她的身体才有了一点感觉，想喝点热的，要很热很热的，以便稍稍溶解她可怕的僵死状态，滋润一下臃肿的不畅通的喉咙。以便舒舒服服吸点新鲜空气，把郁积在心里的闷气吐出来。

她下了车来到小卖部，喝了一杯糖酒热茶，立刻感到血液畅通，大脑中僵直的细胞又恢复了生机，她又能思考了，突然想起拍个电报给家说已动身。车站门卫告诉她，向右拐弯就是邮电局，对，对，她还有足够的时间，像旅馆门房说的一样。

她找到电报窗口，可玻璃板还没拉开，她敲了几下，里面响起懒洋洋的脚步声，玻璃板叮铃两下升起来了。“您需要什么?”问话的女人戴着眼镜，灰白脸色，一脸不高兴。克丽丝蒂娜见到她吓了一跳，一时不知回答什么好。她似乎想到过十年二十年后，我也要变成她这样架着钢边眼镜，耷拉着眼皮，满

脸皱纹，枯瘦干瘪的老太婆——她用蜡黄的手指拈了一张表格递出来。她看到了自己这个邮政助理的可怕的未来形象，她手抖得几乎不能写字。这就是我，我未来的这副样子，她感到一阵阵的毛骨悚然。她偷看这个骨瘦如柴的陌生女人，现在手里握着铅笔，弯着腰趴在桌子上等待。噢，她太熟悉这个姿势，这无所事事的几分钟她感到太亲切了。就是这样一分，一分地消耗下去，到头来，两鬓斑白，一事无成。灯油耗尽，最后变成这副鬼样子。克丽丝蒂娜双膝颤抖看，拖着沉重的身子回到车上，额头沁出大颗冷汗，自己像做梦一样躺在棺材里，大声惊呼外面的清醒人。

在圣珀尔滕车站。由于一夜旅行不曾合眼，她疲惫不堪。当她拖着疼痛的四肢走下火车时，有个人横穿下车人流，急忙向她走来。这是教员富克斯塔勒。看来他已经在这里等了一夜。她一看到他就全明白了。他穿着黑色上衣，系着黑领带，当她把手伸给他时，他满怀同情地握住它，眼镜后的双眼茫然地、无可奈何地看着她。她什么也不用问，他这副窘态已经全说明了。奇怪的是她并不感到震惊，既没有痛苦，也没有悲伤，也不感到意外，母亲死了。也许死了倒好。

在去克莱恩赖弗灵的慢车里，富克斯塔勒繁琐地讲述母亲临终前几天的情景，同时考虑到她的承受力。他因睡眠不足而疲惫，脸色灰蒙蒙，没刮过的脸满是胡茬子，脏兮兮的衣服皱巴巴的。他说，他每天去看母亲三四趟，夜里还守在母亲身旁，好心肠的人啊！她不禁暗想。唉，怎么他说起来没完没了呢？快别说了，让她安静一会儿，再别让她看见他补得不好的一嘴黄牙，别在用伤感的语调对她喋喋不休地说话了。她对这个人过

去有某些好感，现在她对他突然感到一阵肉体上的嫌恶，她对这种嫌恶感到羞耻，可无法把它压抑下去，这一反感使她嘴里发苦，像尝到苦胆一样。

她并不想作比较，而心里禁不住把富克斯塔勒与那边的男人作了对比，那边的男人身材修长、皮肤棕红、身体强壮、举止灵活，两只手保养得很好，是些穿着合身服装的绅士；而他呢，她怀着好奇的和讥讽的心理细心观察他的孝服上十分鲜明的细节，上衣是翻改过的，衬部已磨得净光，低劣的衬衫已穿得很脏，系着一条低档领带。这个穿黑衣的瘦小男人身上散发出令人不堪忍受的小市民气息。这个乡村小学教师，长着一对煞白向前突出的耳朵，头发稀稀落落，钢架眼镜里显出一双苍白发青的眼球和红红的眼圈。皱变形的黄色赛璐珞领子上晃着一个像羊皮一样黄白色的孩子般的面孔。就是这个人……他……他还想……绝不可能。她想，绝不可能。怎么能叫他挨着自己呢。今天穿着教师服，明天就成了神甫的人，怎能让他对自己表示温存爱抚呢；这种胆怯的，不体面的，恐惧的温柔谁敢接受呢。绝对不能接受！只要一想到这里，一阵恶心冲上喉头，好像马上要呕吐似的。

“您怎么啦?”富克斯塔勒顾虑地中断了叙述，他已注意到她突然全身一阵颤栗。

“没什么……没什么……我只觉得太累了。现在我不想说话，什么也没听进去!”

克丽丝蒂娜靠着椅背，闭上眼睛。如同看不到他，再也听不到他的软绵绵的安慰话，和她无法忍受的低三下四的声音，她觉得舒服多了，她想，他对我这么好，为我做出牺牲，可我不愿见他，容不了她，这是一种耻辱。我永远见不得这个人，永

远见不得像他这样的人！永远不能！永远，永远不能！

神父在敞开墓穴旁快速地念祷文，因为雨点直线落下，越来越密。掘墓的人拿着铁锹，不耐烦地在泥土里跺脚，以甩掉脚上沾的大块泥巴。雨越下越大，神父越读越快。终于，一切都结束了，给老太太送葬的十四个人，几乎都是一溜小跑回到镇上的。克丽丝蒂娜觉得自己十分可怕，因为在整个葬礼仪式中，她一点也不感到悲痛。她的脑海里老想着一些琐碎小事，她没有套鞋，去年想买双，母亲说不用了，把她自己的那双借给她穿，又想起富克斯塔勒翻立起的大衣领子，里面边缘已经起毛、磨破。一会儿又想到她的姐夫弗兰茨成了胖子，走快了像哮喘病人那样呼呼直喘。又想到嫂子的雨伞破了，需要重换伞布，转念又想到，杂货店老板根本没去送花圈，只在前院采了几朵花用铁丝随便捆了几下送来了。忽而又想起，面包房老板，当她不在时另做了一个新招牌，等等——全是些小天地里的一些丑陋、琐碎、讨厌的事。她又被推入这个小世界来，小世界的琐事像一根根铁丝刺入她的身体，引起的痛苦压倒一切，以致她感觉不到原本有的内心痛苦了。

送葬的来宾在她的住所前向主人告别，带着满身泥泞，打着大号雨伞各自回家去了。只有姐姐、姐夫、哥哥的遗孀和她改嫁的那个木匠，踏着吱吱作响的楼梯来到楼上，屋里有四个可坐的地方，他们五个人，克丽丝蒂娜只有站着。这间屋子狭小阴暗，令人心闷、窒息，挂着的湿大衣和滴水的雨伞，散发出潮湿的霉味，雨点不停地打着窗子，死者睡的床空荡荡、灰蒙蒙地放在墙角的阴影里。

没有人说话，克丽丝蒂娜打破僵局："你们要喝点咖啡吗？"

“好的，克丽丝特，”姐夫说，“现在喝点咖啡暖和暖和身体倒是挺好。不过要快一点，我们呆不久，赶五点钟的火车。”他叼起一支美国弗吉尼亚雪茄，舒了一口气。他的脾气温和、和蔼可亲，在政府当公务员，战争期间他是辎重队上士，不过在战前他就撑起了将军肚，战后和平环境中他的肚子越来越大。现在，他除了穿衬衫呆在家里外，到哪儿也不感到舒服。在葬礼过程中，他费了很大劲才作出哭丧脸，规规矩矩站了半天。现在他解开了黑色孝服的几个扣子，舒舒服服躺在沙发靠背上。他穿孝服好像乔装打扮起来的。他说：“我们没带孩子来太明智了，内莉原先主张把他们带来，亲自参加姥姥的丧礼，这是理所应当的，可是我立刻说，‘这种伤心事还是不让孩子们看为好，他们太小不懂事。再说，破费也太大，太贵了。来回车票就要一大堆钱，又在这个年月……”

克丽丝蒂娜费力地磨着咖啡豆。她回到家才五小时，却已经听到十次“太贵了”这该死的字眼了。富克斯塔勒说，到圣珀尔滕请主治医生“太贵了”，就是请来了也无济于事。嫂子说，墓碑十字架不能用石头订做，又是“太贵了”。姐姐谈到临终做弥撒，姐夫刚才提到车票太贵，都是“太贵了”。这三个字不停地从每个人的嘴里说出，就像外面的雨不断地从屋檐滴落下来，把一切欢乐都冲走了。从现在起，每天都这样嘀嘀嗒嗒下去：太贵了，太贵了，太贵了。克丽丝蒂娜颤抖着，她的手用劲磨咖啡，想把满腔怒气发泄到咔咔响的磨盘上：都走吧，都走吧，我什么都不愿意听，什么也不想看。当她咔哧咔哧磨咖啡时，那四个人静静坐在桌边等咖啡，过了一会儿，他们试图通过聊天打破沉默。哥哥死后嫂子改嫁的小个子男人，是个从法沃里腾来的木匠，坐在非直系亲戚中间，他根本不认识老太太，四个

人的谈话很不顺当，几乎是一问一答式，时时出现冷场，好像一块大石头横在路中间。最后还是咖啡打破了这尴尬的局面，克丽丝蒂娜端上四只碗——她只有这么多——然后又回到窗户前。这四个人难堪的沉默压得她透不过气来，他们四个人心中都有话，奇怪的是憋住不讲，可他们又都是一个意思。她知道马上要发生事了，她的神经末梢已经预感到了。在外面过道上，她刚看到每人都带了两只空口袋。她知道，他们要说话了，一阵恶心堵住她的喉咙。

还是姐夫慢声细气地开腔了："这雨下得糟透了，我们的内莉就爱忘事，连雨伞都没带，最简单的办法是，克丽丝特，你就干脆把妈妈的那把伞给她拿去打好了。要不就是你自己也用得着这把伞？""不，"克丽丝蒂娜在窗边颤抖地回答。现在已经开始，好戏马上就演了，还是快一些，越快越好。

"不光是这个，"姐姐开口了，好像计划好了。"我看最省事的办法，是不是我们现在干脆把妈留下的东西分了，你们说呢？谁知道我们四个哪天才能聚齐呢？弗兰茨上班公务忙，您呢？(她转向木匠)，肯定也很忙。为这事再来这里一趟恐怕没有这个必要。何况又要花钱，我想，最好我们就开始分吧！你同意吗，克丽丝特？"

"当然同意。"她的声音变粗了。"我只有一个要求，只你们几个把东西分了吧！你们两家都有孩子，妈的东西对你们有用，我什么都不要，一件也不要，你们就把所有的东西分了吧！"

她把柜子打开，拿出一些旧衣服和其他物品，把它们放在死者的床上——阁楼小，没有地方放（昨天这床铺还热呢），没有几样东西，两三件贴身衣服，一件旧狐皮大衣，一件有补丁的外衣，一件格子呢斗篷，一根象牙柄的手杖，一根威尼斯产

的玉石胸针，还有她的结婚戒指，一块带链的小的银怀表，祈祷念珠和玛丽亚采尔产的搪瓷胸章，还有几双长袜、皮鞋、毡拖鞋、内衣内裤、一把旧扇子、一顶有皱的宽檐帽和那本破损的祈祷书。老太太本来就没有多少东西，家里那点出入当铺的破烂，她全抖搂出来，一样也没漏下。拿完东西，她又回到窗户旁，呆呆望着窗外的倾盆大雨。在她身后，两个女人低声说话，争争讲讲，比较着掂量着每件物品，商量分配办法。姐姐分得的放在死者床上的右边，嫂子分得的在左边，中间有一堵看不见的墙，一条看不见的分界线。

克丽丝蒂娜站在窗旁，感到呼吸困难，不管她们说话声多低，她还是清清楚楚听到她们斤斤计较的争辩，虽然她背向死者的床，还是看到了她们贪婪的手，这时她心中怒火熊熊，另一方面她也觉得她们很可怜。"她们多穷啊，穷得多可怜。可她自己并无此感觉。一个分到一堆破烂儿，别人连用脚都不愿碰的东西。这些旧法兰绒布头，这几双穿破的鞋，这些令人讥笑的东西竟成了宝贝。他们哪里知道世界上还有许许多多好东西，他们连做梦都想不到，但是，完全不知道自己有多穷，可能更好些吧？穷得多讨厌，多恶心，多可怜啊！"

姐夫走到她面前："我说，克丽丝特，你什么也不拿，这怎么能说得过去呢，这怎么叫公平呢？就算是对母亲的怀念，你也应该拿点——比方说怀表，要不，至少拿表链。"

"不，不，"她坚决地说，"我什么也不想要，也不拿。你们有孩子，要东西才有意义。我什么也不需要，什么也不拿——不管什么我都不再需要了。"

当她转过身来，一切都结束了。姐姐和嫂子各将分到的东西包好，放入各自的口袋，现在死者的丧礼才算彻底结束，这

四个人闲站着，神情慌乱，又觉得难为情。可他们庆幸如此迅速如此顺利地完成这件棘手的大事，可他们心里总感到不舒服。现在距开车还有一段时间，总得说几句振奋精神的好话，以冲淡刚才斤斤计较留下的印象，至少应该像亲戚间唠唠家常吧。还是姐夫想起点什么，他问克丽丝蒂娜："哟，你还没对我说："你在瑞士那边过得怎样啊？"

"很好，"她竭力控制自己，像刀片穿过牙缝那样的困难。

"这我相信，"姐夫叹口气说，"我们这些人也想到那里去一次，不管到哪里，只要旅行就好！可是带着老婆和两个孩子，花费就太贵了，还是上高贵的地区。你们住的旅馆一天要多少钱？"

"我不知道，"克丽丝蒂娜深深吸了一口气，费了最大的力气回答道。她觉得全部神经一下子绷紧了。她们怎么还不走呢，呆着不动呢！幸好弗兰茨在看表。"喂，我们得上火车站了。克丽丝特，不必多余的客套，也不要陪我们去，天气不好，就留在家里。要走，干脆哪天到维也纳玩一玩！现在母亲不在了，我们之间应当互相帮助，同舟共济啊！"

"对，对，"克丽丝蒂娜冷冷地、不耐烦地说。并送他们到门口。木楼梯被踩得吱吱嘎嘎响，每个人不是肩扛着就是手提着东西走了。终于他们都走了。他们刚离开，克丽丝蒂娜哐当一声推开窗子。屋里的气味差点把她憋死，是些烟草的气味，坏饭的气味，湿衣服气味，以及老太太长期在这里惊恐，忧虑、叹息混合一起的怪味，总之是可怕的贫困造成的气味。又不得不住在这里生活下去，真是太可怕了，是为了什么目的，是为了谁在这里活遭罪？天天呼吸污浊的空气，同时她明明知道这斗室外还有一个世界，一个真正的世界，明明知道自己也可能成为另一种人，这个人还要在这污浊空气中像中毒一样闷死，这

样做究竟为什么？她全身神经强烈地颤抖。她猛地和衣倒在床上，咬紧牙关，把头埋入枕头里，她觉得孤立无援，满腔仇恨使她差一点嚎啕大哭起来。仇恨压过了悲愤。这时她突然心中充满了仇恨，她恨所有的人，所有的事，恨自己也恨别人，恨富也恨贫，恨这个如牛负重、无法忍受和无法理解的人生。

“这小娘儿们，太蛮横了。”小商贩米夏埃尔·波因特纳出去后把门狠狠带上，哐当一声，“这个混账娘们儿太可恶了，简直是个丧门星。”

“算了，算了，何必为她生这个气呢，你又犯老毛病了。”在邮局前等着的面包师黑尔德利奇卡微笑着劝他。“难道谁咬了你一口不成？”

“没咬也差不多，真是厚颜无耻，无礼之徒，天下少有。每次她都变着法治人，这个不行那个不对，一个劲地取笑你，蛮横不讲理，前天我寄一包蜡烛，包裹单用复写笔而不是用钢笔写的，她不高兴，今天还数落我，说什么她不能收包装不合格的包裹，说这是她的责任，对邮件负责。我要她负责有屁用，当她这只笨鹅在粪堆里找食吃那会儿，我就这样寄走过上千个包裹了！这个娘们儿说话那种口气，好像上边人说的，满口官腔，那样子像说：你们这号人连狗屎都不如。妈的，真不把人当人看待。现在我受够了，再不让她拿我玩了。”

胖子黑尔德利奇卡眼里露出舒适的、幸灾乐祸的神色，哈哈笑着说：“嗯，没准她恰恰看中了你这个帅小伙子，逗你玩的。邮局来的这些活泼任性的年轻姑娘，谁也看不透她们。说不定她看好了你，故意找碴儿跟你打趣呢。”

“别拿我开玩笑了，”小商贩嘟囔说。“她可不是只找我一个

人的麻烦。就在昨天，那个工厂的管理员告诉我，他只说了一句小小的笑话，就叫她训了一顿。‘你少给我来这一套，我在班上!’那口气把我当作给她擦皮鞋的人，我看那娘们儿像中了邪。你相信我，我有办法给她驱邪！过不多久，她就会变个腔调同我说话，要不我就给她点厉害尝尝，就是从这里步行到维也纳邮政管理局去，也要跟她较量到底。”

老实忠厚的波因特纳说得对，女邮政助理克丽丝蒂娜·霍夫莱纳确实变了。两周来，镇上的人都觉得她变了许多，但谁也不说什么——上帝啊！她的母亲刚去世，对她的刺激太大，有什么奇怪呢？总认为是母亲死去的悲痛造成的。神甫到她家两次安慰她；富克斯塔勒每天都问她是否需要帮助；隔壁女人表示愿意每晚过来坐坐，免得她孤独；开“金牛”客栈的女主人主动提出要她住在客栈里，供她吃住，省得她自己操持家务受累。但对于这些友好的表示，她没有一次像样的回答。人们清楚地感到，这是拒人于千里之外，克丽丝蒂娜确实变了。她不再像往常那样每周去一次歌咏队，她说嗓子哑了；她一连三个礼拜不去教堂，一次也没有请人为母亲祷告；富克斯塔勒想念几段书给她听，她说她头痛；当有人约她散步开开心，她说她很累。而她自己呢，谁也不找；到商店买东西时，总是慌慌张张像怕误了火车似的；同谁都说不上一句整话。过去，她上班时总是和蔼可亲乐于助人，而现在老是一脸怒气，对别人不耐烦，耍脾气。

她自己也觉得自己变了。好像有人在她熟睡时悄悄地把一种苦辣的药水点进她的眼睛里，所以她一睁眼就看到世界上充满痛苦和邪恶。自从她用敌视的目光看一切，一切都变得丑恶、狠毒和冷酷了。她每天都有一肚子气。早上醒来，睁眼就看到

顶楼上歪歪斜斜被烟熏黑的屋梁；这间房里的所有东西，旧床、粗糙的被子、藤条椅、梳妆台及上面的水罐、一捅就破的墙纸、嘎吱作响的地板，她对这一切都感到厌恶，恨不得再闭上眼睛，重新回到睡梦的黑暗中。可是闹钟在催促她，冲击她的耳膜，她气呼呼地起床穿上衣服——穿上陈旧的内衣和讨厌的黑色连衣裙。她发现袖子下面破了，可她不动气，也不补它，补它干什么，补上给谁看？对于这些乡巴佬我怎么穿都是最好的。快离开这个可恶的小阁楼，上班去吧。

可是上班也和以前大不相同了。在那间冷漠安静的邮政室内，时光像老牛拉破车般地缓慢消逝。当克丽丝蒂娜用钥匙打开门，进入寂静得要死的房间里，使她自然联想到一年前看过的一部影片，片名叫《无期徒刑》。在片中，两个冷酷无情的大胡子警察和一个狱卒把一个孱弱的、吓得全身发抖的男孩带进空荡荡的阴森可怖的铁窗牢房里。当看到这里，她与全体观众一样不寒而栗。她现在又感到这种恐惧，她自己岂不既是狱卒又是囚犯吗？邮政室窗上的铁栅栏好像她才突然发现，第一次感到粉刷得光溜溜的白墙与牢房没有区别。这里的一切物品都有了新的含义。她把自己坐的椅子看了上千次，把她堆放文书的墨迹斑斑的桌子也看了上千次，还有那块上班时掀起的玻璃板。抬头看墙上的挂钟，她第一次发现钟不是向前走的，而是转着圈走，从十二点到一点，从一点到两点，一直走下去，又回到十二点，然后从一点走到二点，继续走下去，再次回到十二点，永远走一条路，永远不会多迈出一步，上紧发条，为公务它永远没有自由，永远囚禁在四四方方的棕色木壳中。当早八点她在这里坐下时，她已感到很疲乏。她疲倦，并非做完了某些事，办了什么事，有什么辛劳造成的；而是对即将来临的

事预先感到疲劳。来的人总是同样的老面孔，同样的问题，同样的动作，同样的钞票，无休止的事情没做就会感到累了，上班后一刻钟，头发花白老是乐呵呵的信差安德列亚斯，欣泰尔费尔纳准时将信拿来交她分拣。以前她总是像机器一样完成这项工作；现在呢，她常盯着信件和名信片看一阵，特别是寄往居特斯海姆伯爵夫人官邸的。伯爵夫人有三个女儿，大女儿嫁给一位意大利男爵，另外两个尚未出嫁，经常在国外旅游。最新的明信片来自意大利的索伦托，碧蓝的海洋，深深的港湾插入陆地，明信片落款处写着通讯地址：罗马饭店。克丽丝蒂娜在想象这个饭店是个什么样子？接着在明信片上找。伯爵小姐所在的房间划了一个标志，旅馆座落在树林中，宽敞的阳台闪着白光，房子在绿色的橙子树包围中。她情不自禁地遐想，蔚蓝大海的风夹杂着太阳晒在岩石上产生的暖风，这时在海边散步，同一个人散步……

但信件必须及时分拣，她不断地分呀分。一封巴黎的来信，一看就知道某某的女儿写来的，她在群众中的名声不太好。她曾与一个做煤油生意的犹太人有暧昧关系，后来在什么地方当了舞女，也许干比舞女更糟的事。据说现在又跟另一个男人勾搭上了。信是从毛里斯饭店寄出来的，用的是高级信封。克丽丝蒂娜生气地把信扔在一旁。去分发印刷品了，给居特斯海姆伯爵夫人的几本杂志暂时留下来，这是《女士》《摩登世界》等几种图文并茂的时装杂志。下午送邮件时再送也不迟。等到办公室里静下来，她从中取出几本杂志翻看，她仔细看了各式服装，电影演员和贵族男女的照片，修缮一新的英国贵族民间别墅，以及著名艺术家的各式各样的小轿车。看着照片，她似乎闻到了一阵浓郁的香水味，似乎她又想起了那里的人，她兴冲

冲看着穿晚礼服的女人，又激动地看着那些男人。看他们线条细腻、雍容华贵、焕发智慧的脸庞。看着看着她的手指不禁颤动起来，把杂志放在一旁，过了一会儿又拿了起来；就这样放下又拿起，又放下又拿起。面对着这个遥远的又亲近的世界，好奇和仇恨，高兴与嫉妒的感情混杂在一起，时而这种感情占上风，时而那种感情居首位。

在她看到诱人的图片时，总有一些不协调插入中间。她正看得高兴，突然进来一个穿粗布鞋、叼着烟斗的农民来到跟前要买几张邮票，她的精力集中在图片上，故而吓了一跳，她不由自主地脱口而出："你没长眼睛，你没看见这里写着'不准吸烟'吗?"她劈头盖脸地训斥善良的，不知所措的老农民。或者说一句不客气的话。她这样并非有意识的，倒像是一种强迫感的反应，她对整个可恨的、卑鄙世界的怒火，在个别人身上发泄。事后，她往往感到羞愧，她想，他们是无辜的，是些可怜人！他们的模样丑，粗手粗脚，干的是脏活才会这么脏，陷入村子里泥沼里只能被淹死。对这些他们有什么办法来改变呢！我同他们一样，没什么不同，完全是一个样。她虽这么想，但她的怒气同绝望是那么密不可分地联在一起，往往一遇机会就无意间发起脾气来。能量不灭定律，她必须把自己身上的重压传到别的物体上去，而只能在这个小范围内，在可怜的小小办公桌上把压力施加于外界，于是怒火就发泄到无辜的普通人身上。在瑞士高山的那种地方，她是被人追逐、巴结的对象，使她感受到自己存在的价值，在这里呢，如果不发点脾气，就不能充分体现一个政府小公务员的哪怕是豆点大的权力，又怎能体现自己存在呢？她知道，对这些憨厚的没文化的人耍威风，是可悲的，可鄙的，自己想不出好的办法，只有发发脾气，总能减

轻她满腔的怒火而已。这种郁积在她胸中的怒气，如果不发作在别人身上，也会冲着不说话的东西发作的。线一下子穿不进针眼，她就把线扯断，抽屉一时关不上，她连锤带砸用力打进去；邮政管理局发来的指示有错，她不是客客气气致函询问，而是粗暴地写信质问。诸如此类都是可鄙的，她十分清楚，她惊恐地看到自己身上的变化，但她毫无其他办法。无论如何也得把胸中的闷气发泄出来，不然她会被这种闷气憋气的。

下班了，她立刻逃回自己的住处。从前，母亲睡下后，她常出去散步半小时，或者与杂货店老板娘聊聊天，要不就同邻居太太的孩子玩玩。现在呢，她把自己锁在屋里，把自己对外部世界的敌对情绪禁锢在四堵墙内，以免跑了出去像条疯狗见人就咬。她不愿意看到这条街，不愿意看到街上那些无任何变化的房子、门牌和面孔。在她眼里，穿着又宽又大的粗布裙子，盘着高高的油亮的头发，戴着俗气的又粗又蠢的戒指的女人们，显得十分可笑；膀大腰圆，喘着粗气的男人们，俗不可耐；最叫人恶心的是那伙小青年，油头粉面，处处模仿城里人的样子；小酒店里，啤酒味和低劣烟草的怪味混在一起，令人掩鼻；这里还有一个红脸蛋、胖乎乎、满脸稚气的姑娘听任助理林务官和宪兵队长的挑逗动作和下流言语。想到这些，克丽丝蒂娜宁愿把自己关在屋里，也不开灯，以免看到那些讨厌的可憎之事。她闷声不响地静坐沉思，天天如此。现在她记忆力达到惊人的程度，什么东西都能清清楚楚回想起来。原先在狂热中一点也没有注意到的和感觉到的数不清的繁枝末节，现在都清晰可见。每句话，每个眼神她历历在目。她吃的每道菜，鲜美的味道神奇地回到她的口中；葡萄酒和利口酒的芳香仍缭绕在嘴边。她清楚地回忆起，轻盈的丝绸衣裙飘落在她裸肩上的感觉，以及

雪白柔软的床铺在身下的感觉。她突然又想了一系列的事：那个小个子英国人在走廊上紧紧跟随自己，有好几个晚上他走到她门前便停住不动了；曼海姆的姑娘多次温柔地抚摸她胳膊，此时，她好像仍突然感觉到她抚摸的皮肉像触电似的麻酥酥的感觉，这才想起了有人说过女人也会爱上女人。她一件一件地追忆在那个地方度过的每一秒钟、每一小时和每一天，她这才发现，有好多意想不到的好机会没有利用上啊！所以她现在每天晚上静静坐着，回忆那段梦幻般的日子，回忆当时的一举一动，她清楚地知道，那个她一去不复返了。她不承认这点，却又非承认不可。如果这时有人敲门——富克斯塔勒多次想安慰她——她坐着不动，屏住气不出声，直到听见吱吱的下楼声，才舒了一口气。沉浸在美好的回忆中是她生活惟一的寄托，她不愿别人打扰了它。只有当她想象过去的事感到疲倦时，她才躺到床上，躺下去又凉又潮的床被刺激细嫩的皮肤时全身就惊颤起来，她冷得浑身哆嗦，不得不把大衣和衣服都盖在身上。很长时间才睡着，睡得又不踏实，常做稀奇古怪的噩梦，又从恶梦中惊醒。一次梦见她坐在小轿车里，风驰电掣般地冲上山去，又冲下山来，速度快得吓死人。她既害怕又开心，怕的是翻车，开心的是兜风。她身旁坐着一个男人，时而是那位德国工程师，时而又是别人，他们都紧紧地搂着她。突然她大吃一惊，自己竟一丝不挂地坐在男人身边，车子停了，在车周围一下子像是有好多人，他们哈哈大笑。于是她拼命叫喊，快把车发动起来，快啊，快啊，加大油门，再加大油门，费了半天劲，汽车才发动起来，猛地向前冲，接着便是纯净的不断地欢乐，这时候，车已越过田野驶入遮天蔽日的森林，此时她已不是裸体了。可是他越来越紧地抱着她，疼得她小声叫，简直快被压死了。这时

她被疼惊醒了，感到虚弱不堪，四肢酸痛，又看到了这间阁楼，看见了熏得黑黑的满是虫蛀瘢痕和蜘蛛网的房梁。就这样躺着一动不动，疲倦空虚，直到闹钟叮铃铃响起来，无情的传令官催促她。她只好从那张可憎的旧床上爬起来，穿上可憎的旧衣服，又开始了可憎的一天。

克丽丝蒂娜在这四个星期里，忍受严峻的、病态的、极度刺激的心境折磨，忍受着巨大的、险恶的、寂寞的熬煎。现在她实在受不了啦。梦想的泉源已经枯竭。她经历的每一秒钟，从往事中，再也汲取不到任何力量了。她精疲力竭地去上班，太阳穴之间疼痛不止，工作起来无精打采，迷迷糊糊。晚间开始了漫长的不眠之夜。躺在像棺材一样的四方阁楼里，寂静中她的每根神经都烦躁不安。躺在冰凉的床上，她的身体却是滚烫的。她再也忍不下去了。她心急如焚，渴望能从别的窗户向外看看，不是讨厌的“金牛”客栈的招牌，而是另外一幅画面，渴望在别的床上睡觉，渴望能有一番别的经历，哪怕只有几小时能变成另外一个人也行。突然，她想到一个好主意，从抽屉里取出姨父赌赢时给她的两张一百瑞士法郎的钞票，又找出最好的衣服，最好的鞋。星期六下班后，立刻跑到火车站，买了张去维也纳的火车票。

她不知道为什么要去维也纳，也不清楚自己去干什么。她只有一个念头，离开这里，离开这个小镇，离开工作岗位，离开她自己，离开那些命中注定呆在这里的人。她只想再次领略一次脚下车轮滚滚的滋味，只想再看看灯光，再看看打扮得溜光水滑的人。她多希望再一次体验新奇的突发事件，再也不能像一块铺路石任人踩踏。她又多希望再次活动活动，体验一下

大千世界和她自己。要变成另一个人，不能老是原样不变。

她到维也纳正是晚上七点钟，在玛丽亚希尔夫大街一家小旅馆迅速寄存了箱子，便急忙去理发，她正好在理发师要放下百叶窗之前赶到了。她在瑞士理发时的一种冲动，这一次又重演了。通过理发把下等人变成另一个上等人，这能不使她狂热冲动吗？理发师凭借一双手，少许胭脂口红就可以把她再度变成在瑞士的那个少女。现在，她又感到一股暖流麻酥酥地流遍全身，一双灵巧的手轻轻抚弄自己的头发；一支熟练的唇笔在她的苍白疲倦的脸上描绘出人见人爱的朱红的嘴唇，它具有谁见了都想吻一下的魔力；淡淡的红色增加了双颊的丰润；一点褐色的香粉神奇地唤起了对奥加丁阳光下健美的棕色皮肤的回忆。当她满身香气从椅子上站起来时，她立刻感到两腿又有了活力，像在瑞士那阵儿一样。沿着大街走下去时，她已是昂首挺胸，比以前自信多了。再加上一套合适的衣服，她觉得又变成了冯·博伦小姐了。这是一个九月之夜，此时天空上尚有一缕落日的余晖，在这个凉爽的傍晚漫步颇为宜人，不时有人亲切地瞧她一眼，使她无比激动。她微微喘息着，心想，我还活着，还好好地活在这个世界上啊！她偶尔在商店橱窗前停下，观看皮大衣、各色服装、各式皮鞋，在穿衣镜里又遇到自己的火热的目光。她心里想，也许真的还能再经历一次呢。并感到顿时增加了勇气。她沿着玛丽亚希尔夫大街，穿过环形路，看到一些无忧无虑地闲聊着漫步街头的人，其中一些人有真正的优雅动人的神态，她的眼睛越来越明亮了。她想，这些人与那边的那些人是一样的啊！现在，我同他们之间不过隔着一层薄薄的空气。当然，在这层空气中，不知在什么地方还立着一道看不见的楼梯，要完全同他们平起平坐，还必须走上这道楼梯，现

在只差一步，只差惟一的一步了。她在歌剧院门前站住了，看来演出就要开始，汽车络绎不绝，有蓝色的、绿色的、黑色的，车窗明亮如镜，喷漆光洁照人。一个穿工作服的侍者在门前迎候。克丽丝蒂娜走进前厅，想看看这些观众是些什么人。她想道，真奇怪，报上经常谈论维也纳的文化生活，谈论维也纳人如何有艺术修养，谈论他们建造的歌剧院等等；而我呢，已经二十八岁了，几乎年年都是在维也纳度过的，直到今天我还是第一次站在这里，还只是站在外面，只是在前厅站站而已。其他绝大多数人只能在报上看看和听别人讲，最多看看图片，永远没有机会真正进来看戏。这些其他人是谁呢？她看着坐汽车来看戏的女人们，不禁又激动又气愤。她们并不比我那时更美丽，她们的步履并不比我当时更轻快自如，她们只比我多了一件高级衣服，多了一点外部不显露的自信罢了。只要向前跨出一步，再同他们一起进入剧院，登上大理石楼梯，进入包厢，进入那金色的音乐殿堂，便进入了无忧无虑的生活和享受的仙境了。

开场铃响了，最后到达的观众，一边脱大衣，一边奔向更衣间，前厅又变得空荡荡的了。现在里面的演出已经开始，她心想，完了，在她同这些人之间的薄薄的隔层里，无形的墙又矗立起来。她走出剧院，继续沿街前行。路灯的灯泡像乳白色的月亮，在环形路上空随风摇曳，这条漂亮的大街现在依然非常热闹。克丽丝蒂娜随着人流，漫无目的地沿着歌剧院四周的环形路走着。来到一家大旅馆的门前，她突然像被磁石吸引住一样停止了脚步。一辆小轿车刚开来，穿制服的侍者一拥而上，把那位从车里下来的有点像东方女人的太太手中的箱子和皮包接过来，然后旋转门转动起来，淹没了她的身影。克丽斯蒂娜

再也走不了啦，因为旋转门像磁石一样吸住了她，她心中突然升起一股不可遏制的欲望，不管出现什么情况，我也要进去。借口问问门房从纽约来的凡・博伦太太是否已经到达这里。这样做，谁能把我怎么样呢？这完全可以试一试。这样我就可以看上一眼，哪怕只看一眼，可以重温一下，深深地重温一下往事，哪怕只有一秒钟我能变成另一个人也行。她边想着边走进去了。门房正同刚进来的那位太太谈话，她得以通行无阻地走进前厅，细看一切：舒服的安乐椅上坐着几个绅士，他们穿着式样美观、潇洒的旅游服或庄重的礼服，足蹬精致的漆皮拖鞋，抽着烟，聊着天。角落里坐着一帮人，三个年轻妇女说的是法语，在劝说另两个年轻人。他们不时发出阵阵笑声，这像是无忧无虑的音乐，使克丽丝蒂娜自己陶醉了。向后走，就是有大理石柱支撑的宽敞大厅，是餐厅。餐厅入口处，穿礼服的侍者伫立守候着。我怎么就不可以进去吃一餐饭呢，她在想，不自觉地摸摸皮钱袋，看看里面是不是有两张一百法郎的钞票和七十先令。我完全可以在这里吃饭，能花几个钱呢？主要是，我又坐到这种餐厅里，有人伺候，引人注目，受人宠爱，还可以听轻松的或低沉的音乐。她旧有的恐惧猛地向她袭来，她没有那种衣服，那是这里通行无阻的护身符。她心虚了，一堵无形的墙矗立在她的眼前，这堵墙就像上面有用笔画出的五角星驱鬼符似的，使她不敢越雷池一步。她双肩发抖，像逃跑似的飞快地出了旅馆，没有人看她一眼，也没有人阻拦她，遭此冷落，使得她比进来的时候更加虚弱无力了。

她沿着大街继续走下去。走向何处？我到这里来到底是做什么？街上行人逐渐少了，显得有些空旷，有几个人急忙走过去，是为了吃晚饭。克丽丝蒂娜想，我也该吃晚饭了，不去高

级饭店，那儿的人们会看我的笑话，到小的饭店去，只要饭厅亮堂有人吃饭就行。终于找到了这么一家，便走了进去。她看见几乎所有桌子都有人，她找到一张空桌坐下来，没有人理会她。侍者给她端来吃的，她神经质地胡乱吃下去。她想，我到了这里，在这里我做点什么？呆坐在这里太无聊了，不能只看着白色的台布。总不能不停地点菜不停地吃下去，要站起来走出去。但是到哪里去呢？现在才九点钟。这时来了一个卖报的——来得真及时——走到她的桌前，问她要不要晚报，她买了不同的两三份。她不是为了看报，仅仅是起到幌子的作用，摆出一副有事可做的样子，意思在等人。她心不在焉地浏览新闻，这些事与她有什么相关呢，政府组阁的困难，柏林的抢劫谋杀案，交易所的广告，还有关于歌剧某女歌星的连篇废话，议论她留下还是离开本市，她一年究竟是演二十次还是七十次。这些与我何干，反正我一辈子也不会去听的。她刚放下报纸，最后一版“娱乐”栏目中一行字映入她的眼帘：“今夜何处消遣？”标题下，列出一大串娱乐场、剧院、舞厅、酒吧间的名字。她心情烦躁地拿着报纸，细看上面的广告：“舞曲：牛津咖啡馆”，“弗蕾迪姊妹乐队，卡尔通酒吧”，“匈牙利吉卜赛乐队”，“著名黑人爵士乐队”，开放时间到深夜三点，维也纳风雅人士聚会的最佳场所！“那么，就再参加一次这样的活动吧，到别人娱乐的地方去，跳跳舞，轻松轻松，砸碎身上的枷锁，把自己的心胸彻底解放出来。她抄下两处酒吧舞厅的地址，向侍者打听，他说两处都不远。

她到了一家酒吧，在衣帽间寄存了大衣，揭掉了那层可恶的外罩，听到下面传来有节奏又急速的乐曲声，觉得身上轻松了许多。她顺着楼梯走进地下室，令人失望的是，那里的座位

有一半是空的。乐队中几个穿白衣服的小伙子起劲地敲鼓击钹，似乎想用这个办法硬把那些坐在桌旁发呆的人赶去跳舞。但不管怎么敲打，仍然没有人跳舞。舞池里只有一对男女起舞，男的显然是职业舞伴，眼皮下面抹了淡淡一层黑色，头发梳得过分讲究，舞姿多少有几分矫揉造作，他的舞伴是酒吧的女招待，两人毫无表情地在舞池里转圈。这里有二十张桌子，有十四五张是空的。一张桌旁有三个女人，看上去无疑是职业舞女，其中一个头发已花白，另一个纯粹男人打扮，黑色连衣裙外面穿着一件像男式样的紧身上衣，第三个是肥胖的胸部丰满的犹太女人。她们三个都用麦秆吸着威士忌；她们三人都用相同的目光打量着克丽丝蒂娜。然后她们低声讪笑，窃窃私语。凭着多年职业的经验，她们推测她不是舞场新手就是外省来的女人。分散在几张桌子上的几位男宾，看样子是出差到此地的，胡子刮的不太干净，满脸倦容，他们在等着，有什么能够把他们刺激起来，摆脱目前的迟钝不振的精神状态，其中两三个人懒洋洋地在喝咖啡和小杯的白酒。她刚走进这间地下舞池时，就有种下楼梯踩空了的感觉。当时她恨不得转回去，可侍者很快来到她面前，问尊敬的小姐在哪里落座，她只好随便在一张桌旁坐下来。她同别的客人一样，在这个毫无兴趣的娱乐场呆着，等待着应该来而不来的东西。一次一位先生（真是一位来自布拉格的手工业品代理商呢）慢悠悠地站起来，拉着她在舞池里转了几圈，就再不同她跳。显然他没有勇气也没有兴趣问她点什么，他也感到对方似笑非笑，似愿非愿，半阴半阳，过于复杂了，他明天早上六点钟还要乘快车到阿格拉姆① 市去，就不找

①阿格拉姆，即萨格勒布，今克罗地亚共和国首府。

这个麻烦了。不管怎样，克丽丝蒂娜在这里呆了一个小时。又来了两位男宾，他们坐在女宾桌前应酬一番，她孤单地坐着。突然她把侍者喊来，付了钱，起身走了。其他人带着好奇的眼光目视她的背影。而她气呼呼、怒冲冲，绝望地走了。

又一次回到大街上。夜深了。她走啊走啊，可不知走向哪里。多没意思啊。反正都是一样，如果有谁把她抱起扔那边，即多瑙河的运河里面，或者一辆汽车过十字路口时刹车失灵把她轧死——现在对她都一样。突然他发现一个警察特别注意她，又想跟踪她，似乎想问她什么话。她猛然惊醒，也许别人把自己当成路边拉客的妓女了。她一直走下去，还是回到家里好。我在这里干什么，究竟在这里能干什么？突然她发现后面有脚步声，接着一个影子来到她身边，紧接着，影子的主人也跟上来，盯着她的脸瞅了一眼。“喂，小姐，现在真的要回家了？”她没答话。但他并不离开而是同她谈起来，恳切劝她不要回家。他样子乐观，说话无意，所以她听起来很舒服。他问她要不要到一个地方散散心。“不，不去了。”“可是谁这么早就回家呢？”还是到咖啡馆里坐一坐吧。”她让步了，仅仅是为了自己不孤单，她才答应。这是个讨人喜欢的男人，他自己说是银行职员。她暗想，看来这个人一定结过婚。果真这样，他手上不是有个戒指吗，好了，管他呢，又不想跟他建立什么关系，不过想暂时摆脱孤立的处境，想让他给自己讲些开心的事。反正她半听半不听地跟他去了。有时她也看他两眼，他已经不年轻了，眼睛下面堆起皱纹，给人一种劳累过度的感觉，他本人就像他穿的衣服一样皱巴巴的，但他相当健谈。今晚，是她好久以来头一次同一个男人谈话这么久，或者说也是她第一次听别人讲话这么久。但是她心里明白，这并不是她自己所需要的。他兴致勃

勃说的那些话有点刺痛她。他讲的事有不少趣味横生的，但她感到自己的喉咙里充满苦涩，她的心里渐渐对这个陌生人有一股怨恨的情绪。可是这个人，在她满腔愤怒的时候，他却兴致勃勃，无忧无虑。当离开咖啡馆时，他挽起她的胳膊，身子紧靠着她。这同那边那个人在旅馆门前的举动相同，她心头突然升起一股激情，这激情并非来自身边的健谈的小个子男人，而是来自那个人，来自对往事的回忆。这时恐惧猝然向她袭来，说不定她会被这个人软化而投入她不喜欢的人的怀抱。她不知道是由于愤怒还是出于焦急难耐的心情——这时突然来了一辆出租车，她猛然挣脱了男人的手，急忙跳上汽车，把他甩在街上。

她回到旅馆，躺在生疏的房间里久久不能入睡，耳边不停地响着外面汽车驶过的隆隆声。完了，你越不过那堵无形的墙，你到不了那个世界了。她这么想着，激动地躺在床上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听着自己的叹息声，不知道活着有什么意思。

星期日上午同混乱的不眠之夜一样漫长。大多数商店都关了门，把那些精美的商品隐藏在窗板后面。她坐在咖啡馆里翻阅报纸消磨时间。她再也想不起是什么事吸引她到这里来，她也忘记了为什么要到维也纳来，这里也没有人等着她，这里也没有她认识的人。她突然想起，应该去看看她姐姐和姐夫，她答应过他们，这也是合情合理的事。最好吃完午饭再走，免得他们以为你专为吃午饭才来的。自从姐姐有了两个孩子，她变得特别小心眼，只想自己，花钱非常节省，连根骨头都不丢掉。到中午还有两三个小时，她无意间信步走过环形路，看到油画展览的入口处写着星期日免费参观。于是她走进去了，心不在焉地从一个展厅走到另一个展厅，在一条蒙着丝绒的长椅上坐

下，这里有不少这种长椅。观察一会儿从身旁走过的参观者，又站起来继续溜达，出了展览馆又走进一个公园，时间每过去一分钟，她的孤独感随之增长一分。两点时她到达姐夫家门口时，已经很疲倦了，好像是踏着深雪走过来的。说来也巧，在大门口碰见了他们全家，姐夫姐姐和两个孩子，每人都穿着节日新衣，他们实心实意地为她的到来感到高兴，她心中感到一阵舒心。“哈哈，太好了，真是意外之喜！上星期我刚跟内莉说，我们得给你写封信，干嘛总不来呢？真是，你怎么不早来跟我们一起吃午饭呢。唔，不过，现在你跟我们一起走吧。我们打算到舍恩布伦宫① 去，让孩子看看动物，还有，你瞧，今天天气多好啊！”“好吧，我去。”克丽丝蒂娜说，知道去的地方有多好，同多人在一起有多好！姐姐牵着孩子，姐夫挽着克丽丝蒂娜的胳膊，一路给她讲各种故事。他宽宽和善的脸上，一张滔滔不绝的嘴讲着，同时他轻轻地亲切地拍拍她的手臂。他日子过得不错，百步之外就可看到他红润的脸庞，他心满意足。心满意足必然外表显示出喜形于色。他们还没有走到前面的无轨电车站，他就向她透露了一件巨大的秘密：明天他就要被他们的党②选为区长了。他确实也有这个权利，刚从前线回来他就是党的代言人，如果顺利的话，他们可以击败穿黑袍的家伙。他可能进入下届市的议会呢。

克丽丝蒂娜在他身边走，微笑着听他讲话，他一直是和蔼可亲的。这个普通的小个男人，任何小事都会使他满足，他乐

①舍恩布伦宫，维也纳著名的皇家宫苑，游览胜地。

②从上下文看，弗兰茨属于社会民主党，“穿黑袍”的是当时执政的基督教社会党。

于助人，但也轻信于人，待人诚恳，他的同事们选他担任这个小小的职务，他是当之无愧的，她心里这么想。但是，她从侧面偷偷看他几眼，看到他矮小的个儿，红腮帮，行动缓慢，双下巴，走起路来肚皮颤悠悠地，她思忖着，真的为姐姐着实害怕，她怎么能与他……我可受不了让这个胖矮子挨着自己。可是白天，在大庭广众面前同他在一起倒是满好的。在铁笼子里的动物面前，他同孩子们在一起，也变成了孩子。克丽丝蒂娜暗暗羡慕，心想，如果我也能为这些小事高兴，不必一天到晚为那些不可能实现的事折磨自己，该有多好啊！到了下午五点钟，他们决定回家了，因为孩子们要早睡。星期天的公共交通特别拥挤，所以，先把孩子硬推入有轨电车里，然后大人再挤上去，你挤我，我挤你，挤得人喘不上气来。这时，克丽丝蒂娜不自觉地想到光亮照人的小轿车，在洁净的晨光中凉风夹杂着芳香扑面而来，富有弹性的座椅，窗外飞驰而过的自然风光。她在拥挤的车厢里，紧闭双眼，在领略过去的那个时光。这样恍恍惚惚不知过了多久，直到姐夫拍了拍她，她才如梦方醒。“我们得下车了。你乘的火车还有一段时间才开，到我家喝杯咖啡吧。你先别动，我来给你们开路！”

他使劲向外挤，他虽然矮小、敦实，倒也有把力气用胳膊肘在肚子、肩膀和后背中间开出一条狭窄的路。当他快挤到车门时，一阵吵嚷声爆发：“不要这么硬挤，把我肚子挤扁了，蠢货！”一个披斗篷的高个男人冲着他骂起来。“你说谁蠢货，大家都听见了吧，他开口骂人！”姐夫勃然大怒。“谁蠢货？”夹在人群里的披斗篷的瘦高个使劲向姐夫这里挤来，眼看一场吵闹就要发生。就在这关键时刻，姐夫气呼呼的口气突然变软了：“费迪南德！啊呀，真巧，真是意想不到的事。可我差点同你吵

起来!”此刻，对方也吃惊不小，笑了起来。马上两人紧紧拉住手，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两人难舍难分。以致售票员提醒他们:“两位先生要下车就请快一些。车不能等。”“走，你现在就同我们一起下车，我就住在附近，唉，真巧!走走走，跟我走!”披斗篷的瘦高个男子也喜笑颜开，他从高处把手放在姐夫肩上，说:“好，好，可爱的弗兰茨，我跟着你们走。”说着两人便下了车。在站牌前姐夫站了一会儿，意外相逢的喜悦促使他呼哧直喘粗气，他满面焕发出光彩，就像涂了一层油似的。“嘿，嘿，我这一辈子真的又见到你啦!我想过多少次了，你在什么地方呢?好几次我打算写信给旅馆，打听你的下落。可你知道，我这个人就爱忘事，拖拖拉拉成性。这下你终于露面了，真是巧遇，真把我高兴极了。”

陌生的男子站在姐夫对面，他同样也很高兴，他的嘴唇微微颤动，只不过他年纪轻一些，更有克制，不易外露罢了。“是的，是的，是这么回事，我相信你说的，亲爱的弗兰茨。”他一边说，一边从高处将手放在姐夫的肩上，“现在你该介绍介绍这两位女士啊!哪位可是你常说的内莉，你的太太?”“是的，是的，我会向你介绍的。等一下，我倒是高兴得糊涂了。真的，我真的高兴透了，费迪南德!”接着他回头对内莉和其他人说:“这就是费迪南德，就是我经常给你们提到的费迪南德·法尔纳呀!我们俩在西伯利亚的木板棚里住过两年呢，我们俩同那些鲁提尼人[1]和塞尔维亚人挤在一起住。所有的人当中，只有他一个，真的，费迪南德，你不会忘记吧，只有你一个人是好样的，是靠得住的人，可以跟他说说知心话。唔，真巧呀!现在

①鲁提尼人:即乌克兰人，指住在奥匈帝国境内的乌克兰人。

还是快上楼到我家去，你的事我什么都想听听。今天如果有人告诉我，说我会有件大喜事，我恐怕不会相信，这不，要是我刚上的是下一趟车，我们两个兴许这辈子也见不着了。”

克丽丝蒂娜从来没见过一向肥胖养尊处优的姐夫变得如此敏捷，如此活跃，看起来他是跑着上楼的。到了楼上，他首先把朋友推进屋里。他的这位朋友神情泰然，宽容地微笑着，顺从着他的战友不断爆发出来的热情。“来，脱掉你的外衣，好好地休息一下。来这儿，坐这把安乐椅——内莉！给我们拿咖啡来，还要一点烧酒和香烟——好了，现在让我好好看看你，你还看不出老来，你很瘦，要好好地、饱饱地喂喂你才行。”陌生男子任凭姐夫看他，姐夫那孩子般的快活劲使他很舒服。陌生人的严峻、紧张、前额和颧骨十分突出的脸逐渐露出了轻松的表情。就连克丽丝蒂娜也在看着她，同时竭力回想上午在艺术馆里看到的一幅画面，是一个西班牙人画的一幅修士肖像，她记不起名字了，只记得画上的那人同样是骨瘦如柴的苦行僧般的面孔，还有鼻梁两侧严峻的表情。陌生男人亲切地拍了拍姐夫的胳膊。“你说得对，我们真应该像以前那样一听罐头分着吃，你的一身膘应该分给我点儿，你掉几斤分量没多大关系，我想你太太不会反对吧。”

“费迪南德，你快说吧，我快急死了。那时候，红十字会把我们运回来，我是第一批，你和其他七十人本应第二天随后也回来。我们在奥地利边境等了两天，因为那里的火车用煤都用光了。那两天的等候像等了两年。我到站长那儿去了不下一二十次，打听你们什么时候能到达，请他用电报催了一下。当时天下大乱，过了两天我们重新向前行，从捷克边境到维也纳足足走了十七个小时！你说，你们到底是怎么回事？”

“其实，你在边境等上我们两年也白费！当时你们走运，我们可倒霉透了。你坐的火车开出半小时就来了电报，铁路线被捷克兵团给炸毁了，于是我们只好又返回西伯利亚。这可不是开玩笑，不过我们也没把事情看得太严重。我们原本想会耽搁一星期、两星期或一个月吧，可没想到一误就误了两年！谁能料到呢，我们这七十个人，只有十二个人熬过来了。红军、白军以及弗朗盖尔① 的军队，互相打个没完，一会儿前进，一会儿后退，一会儿这里，一会儿那里，我们像口袋里的粮食粒一样甩来甩去。直到一九二一年红十字会才接我们绕道芬兰回来。是啊，我的好伙计，你能理解，我什么滋味没尝过，凡是经过磨难的人，不会有几个胖子。”

“这真够倒霉的，内莉，你听见了吗？就差半小时的事，我压根儿不知道，我也没想到你们会困在那个鬼地方，特别想不到偏偏你碰到这事！偏偏是你！偏偏是你！你这两年是怎么过来的呢？”

“亲爱的老伙计，要我什么都讲给你听，恐怕一天时间也讲不完。我相信，凡是人干的活我都干过。我收割过庄稼，盖过厂房，卖过报纸，打过字，红军在我们城外作战时，我同他们一起打过两星期的仗，等他们进城，我又在农民那里挨家讨饭过日子。唉，——我们不谈这些了，如果今天回想起来，我自己也不能明白，怎么现在能坐在这里，抽上一支烟呢。”

听到这些，姐夫激动万分。“不，怎么会这样呢！不，怎么会这样呢！唉，你根本不知道，你这样还算运气好的呢！我想，如果你和那些小伙子呆在那里没人管，那就不知会落到个什么

①弗朗盖尔（1878—1928），沙俄将军，苏联红军将其击败。

地步了。像你这样一个好小伙子，简直是头顶上挨了一棒。不，怎么会这样呢！不，怎么会这样呢！谢天谢地，你现在总算熬过来了。本来吗，碰上那么些倒霉事，你还能平平安安活着，这才是幸运事呢！”

陌生人把还燃着的香烟从嘴上拿下来，狠狠地在烟灰缸里按灭。他的脸色沉了下来。“不错，我可以说交了好运，什么事情都没发生。确切地说，几乎完全平安无事，只是断了一个手指头。这是最后一天出的事。对，可以说我是交了好运了，只是命运稍微捉弄了我一下。这是最后一天的事。那时我们实在忍受不下去了，我们是最后一批人，硬让人家把我们塞在一间营房里。那天还在车站卸了一车皮粮食，卸空的车皮是装上我们向前走，按规定只能装四十人的车厢，硬塞进去七十人，一个紧挤一个，转身都转不了，要解手，哎哟，当着两位女士的面我不好讲。不管怎样，能上车走就是运气。到了下一个站，又挤进二十个人。他们抡起枪托斯打一阵，打胜了，才挤上车。所谓上车，就是后一个拼命把前一个人向车里顶，一个接一个，也不顾已经踩倒了五六个人了。我们就这样在火车上熬了七个小时，人挤人，人挨人，哭的，叫的什么都有，还有汗臭和别的气味。我是面向车厢壁站着的，用手使劲顶着车厢壁，要不，我的肋骨会被压断几根不可，我用手顶着，结果一个手指断了，筋腱撕裂了。以后又走了六个小时，胸口闷得喘不过气来，差点憋死在里面。下一站稍好些，因为从车上扔下了五个死人，两个是踩死的，三个是憋死的。扔完了，车又开了，一直到天黑。对，可以说我交了好运，只是筋腱撕裂，断了个手指——一件小事。”

他抬起手让大家看，第三个手指耷拉着，无法弯曲。“一件

小事，不是吗，参加了一次世界大战，又在西伯利亚苦熬四年，才断了个指头。但是说来你不相信，一个坏死的手指在一只好手上作用可大啦，不能绘图了，也就是说，不能当建筑师了，也不能坐办公室打字，重活一点干不了。这么一条细细的筋腱，跟线一样细，可是这根线连着我的前程。就像一座房子的设计图上出现了一毫米误差，虽然是一点点，这幢房屋以后就会倒塌的。”

弗兰茨吃惊地听着，不断重复那句无可奈何的话，“不，怎么会这样呢！不，怎么会这样呢！”弗兰茨最想抚摸一下费迪南德的手，两个女人表情严肃，关切地看着陌生人，最后，姐夫又一次抑制内心的激动，说道：“好，你接下去说吧——你回来以后又做些什么呢？”

“就是那些我常对你说的事呗！回来后，我继续念工科大学。在哪里断的线就在哪里接上吧。我已二十五岁，再次进入十九岁那年离开的学校大门。如果真正要学的话，我可以学会用左手绘图，这时又出了点事，这又是一件小事。”

“噢，又是什么事？”

“世界上的事就是这样安排的，上大学还要花钱，而我恰恰缺少这么一样东西——说来说去，都是些小事。”

“噢，这是怎么回事？你原来不是很有钱吗？梅兰① 那里，你不是有所房子，有地产，有酒店，还有个烟店和杂货店……还有……你曾告诉过我……你奶奶一辈子省吃俭用，连一个扣子都舍不得扔掉，因舍不得烧劈柴和纸，就住冰冷的屋子，她怎么样了？”

“不错，她现在还有一座美丽的花园和一幢漂亮的房子，简

①梅兰，即今意大利梅拉诺。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属奥地利。

直像座宫殿！我就是从那里乘无轨电车来的，从莱茨养老院来。我费了不少力气克服了不少困难，人家才收容了她。她反正有钱，有一大堆，整整一盒子，满满的，全是旧版的一千克朗①一张的崭新的票子，足足二十万。白天她把钱放在箱子里，晚上放在铺盖下面。养老院所有的医生都笑她，看护们看她发乐。二十万克朗！她真是奥地利的模范公民。她不愿做意大利公民，就把在梅兰的财产全部卖掉，葡萄园、小酒店和烟店全卖了，换成了崭新精美的一千克朗的大票子，这是战争年代弥补军费不足滥发的货币。她把钱盒藏在褥子底下，硬说它总有一天会值钱的。相当于二十顷或二十五顷地，再加上一所漂亮的砖石房子和其中的全部祖传老式家俱，这是四五十年辛苦换来的变成了票子，要她相信一文不值了，谈何容易。是呀，好心的老太太已七十五岁了，她只相信上帝，仁慈的上帝一定会伸张人间的正义的。”

他从口袋里拿出一个烟斗，急促地向里添烟，点着，吧嗒吧嗒抽起来。克丽丝蒂娜觉得，他这个动作是掩盖自己的愤怒。这种冷酷的、强烈的、带有嘲笑味道的盛怒她是经历过的，所以感到亲切和舒畅。姐姐心中不快地把头转向一边，显然她对这个不顾及别人又把屋子搞得乌烟瘴气，像哄孩子似的对待自己丈夫的人顿生一股反感。她不满意自己的丈夫，因为他对这个衣衫褴褛、抱有敌对情绪、甚至有一些——她从他谈话的气氛中觉察到——叛逆思想的人百依百顺。他的到来，在我们平静生活的池水里投入一块块石头。弗兰茨自己听得欲醉如痴，只是好心地、惊愕地、一个劲地看着自己的伙伴，总是说那句空

①克朗，欧洲货币名称，奥地利1892年至1924年起用。

话：“不，怎么会这样呢！不，怎么会这样呢。”以后，每次激动平息，他总是说，“哪，对——接着讲，后来又怎么样呢？”

“这里那里乱七八糟的事。起初我认为，我打工挣点钱就能够上大学了，而实际挣的钱远远不够，只刚够填饱肚子的。亲爱的弗兰茨，我想干活挣钱，可是银行、机关、商店绝对没有工作留给我们这些人去干的。在西伯利亚度过两个冬天，拖着半只手去找工作，总是碰上‘对不起，很遗憾’，那些地方坐着的是大腹便便的手脚完好的家伙。就因为我这点小事，就成了纸牌的末家了。”

“可是——像你这样的情况恐怕有权领取残废军人抚恤金吧。你不是已经失去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吗，肯定能拿到一笔补助，你是有这种权利的。”

“你这样看吗？我本来也这么想。我也觉得，要是一个人失去了房子，丢了葡萄园，失去一个手指，还失去了整整六年光阴，国家总有义务给他一点帮助吧。可是，亲爱的，在奥地利所有的道路都是曲曲弯弯的。我原先以为自己的情况够条件了，就去了伤残人员局，我对他们说我在哪里服役，并把伤手给他们看。但是不行，他们要我拿出证据，证明我在战争中致残，不是战后所致。这事不大好办，战争是一八一九年结束的，我的手致残是一九二一年。当时不可能有人记录下来以备后来查询。不过，要取证明也不是完全不可能。可是那些官员有个重大的发现——啊，弗兰茨，你会惊异的，就是说，我根本不是奥地利公民，我的洗礼证上写得明白，我出生在梅兰区，应是梅兰人。要想成为奥地利公民，原先就应该及时办理保留奥地利国籍的手续。哟，这么以来，什么都完了。”

“是的，但是为什么……为什么事先没提出申请呢？”

“哎呀，你现在提这个问题跟那些官员一样荒唐！好像他们一九一九年在西伯利亚的茅草房和木板棚子里已经张贴了奥地利政府公报似的。亲爱的老友，当时我们住在鞑靼人的村庄里，连维也纳是归波西米亚还是归意大利管我们都一无所知，它归谁与我们没啥关系。当时连肚子都填不饱，不知从哪里弄块面包，想办法治治满身的虱子，关心的是，怎么跑几里路弄一盒火柴或一撮烟叶。承蒙政府关照，我早就该要求保留奥地利国籍呀！最后，总算给了我一张表格，上面写着‘根据一九一九年九月十日圣日耳曼和约①第六十五条以及第七十一条和七十四条规定的精神’，我将可能‘成为奥地利公民’！但是，我宁愿用这张纸换一盒埃及香烟抽，因为我拿着哪个衙门口都不接待，一分钱也没得到。”

现在弗兰茨激动不已。他突然感到一阵高兴，因为他觉得这件事他能够帮上忙。“唔，这件事我来帮你办吧，你放心好了。这事我们一定能办得到。如果要证人，我就是证人，证明你服过役，我们党的那几个议员我都认识，他们一定会帮忙的，这样你就可以得到一封市政府当局的介绍信——哈，一定能办成，你只管放心。”

“我的好朋友，谢谢你的好意。但是我一步也不想跑了，我跑够了。我带着这些证明文件东奔西颠，军人证件，公民证件，市政府开的证明，意大利大使馆开的证明，还有什么无产业证明，我也不知道还有些什么破烂证明，这里盖个章，那里盖个戳，材料寄到西，证明寄到东，邮票和车费比我一年乞讨来的

①圣日耳曼和约，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在法国圣日耳曼签订的对奥和约。

钱还要多。脚跑破了，心伤透了。我去过联邦总理办公室，去过陆军部，去过警察局，去过市政府，走到哪个门都被轰出来。陡峭的楼梯我再也不敢上下了，我也没有力气向痰盂里啐过唾沫！算了吧，我的老朋友——我宁愿饿死，也不像蠢驴拉磨那样，从这个衙门转到那个衙门。”

弗兰茨惊愕地注视着他，他的样子好像做了什么亏心事让他的朋友抓住似的。大家都觉察到，他是为自己过着安逸的生活深感内疚。他凑近费迪南德，问道：“那么，现在你在做什么呢？”

“什么都干，碰到什么就干什么。现在我在弗洛里茨镇一个建筑工地上当技术检查员，一半是设计师，一半是监工。给的工资还可以，他们会雇佣我一直到工程结束或者是公司倒闭。那以后我再找个事干，这我倒不犯愁。可是，想到我们过去睡在木板床上说的那些话，想当个工程设计师，搞搞桥梁建筑，这些想法恐怕现在全部吹了。我在铁丝网后无所事事，麻木不仁地耽误的时光，现在再也补不回来了。大学的门对我已经关闭，我再也打不开这扇门了。我的开门钥匙在战争开始时被人用枪托从手里打到地上，埋在西伯利亚的烂泥塘里了。我们别说这些了，还是给我杯白兰地——酒和香烟是你我在战场上学会的唯一能耐。”

弗兰茨顺从地给他斟了一杯白兰地，斟酒时他的手微微颤抖。“不，怎么会这样呢！不，怎么会这样呢！一个像你这么勤劳，这么聪明，这么能干的小伙子，给逼得到处做苦工，这是一种社会的耻辱。我敢担保，你是个天才，你是个干大事赚大钱的人。情况一定会改变的，你的努力肯定会有结果的。”

“一定会吗？是这样的，在回来的整整五年中，我也这么想

过。但这个‘一定’是个咬不动的硬核桃，不管你怎么摇树，它不总是从树上掉下来。世界上的事，总与我们的教科书里的那套忠诚说教大不一样……我们不是蜥蜴，尾巴被人揪断了，它照样长出来。老朋友，要是有人用刀子在你背上活活剜上六年，从十八岁到二十四岁这人生中最宝贵的时光，那么肯定你成残废了，即使像你说的能平安无事回到家里，也算是交了好运。如果我找到一件工作，我知道我的能力并不比有点技术的学徒工或不大用功的高中生大。我照了照镜子，样子像四十多岁。不，我们生不逢时，白白失去了我们六年的好时光，有哪位妙手回春的医生能弥合这个伤口？谁来给你点补偿？国家吗？这个高级骗子、高级小偷，请你告诉我，在四十几个部当中，什么司法部、国民福利部、贸易部、交通部，平时，战时管事的那些部，有哪个是管公道的？人们演奏的拉德茨基进行曲①和‘上帝保佑’②都是骗人的玩艺，把我们赶上战场，今天他们又向我们吹嘘别的玩艺儿。老朋友，从烂泥塘里看世界，世界并不那么美妙。”

弗兰茨一直瞠目结舌地坐着，他也觉察到妻子不满意的眼光，他左右为难，开始为朋友辩护：“费迪尔③，你今天这样说话，我几乎认不出你来了。你们还不知道他那时候是怎么个样子呢，那时候他在众人中是最守规矩、最有耐心的，是那一大帮杂七杂八的人中惟一老实正派的人。我还记得他们把他领到

①拉德茨基进行曲，奥地利著名作曲家老约翰·施特劳斯献给奥地利元帅拉德茨基的著名进行曲。

②“上帝保佑”，奥地利当时国歌的开始句。

③费迪尔，弗迪南德的爱称。

战俘营时的情景，一个瘦高挑的小伙子，才十九岁。别人高兴得很，心想，不会再到战场上卖命了；而他脸色铁青，气得是他在后撤时遭到拦截还没走出车厢就当了俘虏，气得是他不能为祖国而战，不能为祖国捐躯。我记得很清楚，他来的第一天晚上，我们知道，他是直接从牧师和母亲那里参加部队的。那天晚上他跪在地上祈祷了很久。那时候，谁要对皇帝和军队不恭，他就恨不得跟谁拼命。当时他就是这样的人，是我们全部人员中最正派、最老实的。报上登的、团队命令上写的，他绝对服从，可是他现在竟说出这样的话来。”

费迪南德忧郁地看着他：“我知道，我曾经像小学生一样天真，什么都相信。可是你们改变了我的看法。难道你们不是从第一天起就告诉我，这一切都是欺骗，将军们都是草包，军需官都是惯盗，当官的谁要是两手空空就是蠢货。当时谁是大布尔什维克，是你还是我？你这小子，当时谁在大谈国际社会主义和世界革命？是谁最先拿起红旗，跑到军官那里扯下他们佩戴的花结？噢！这些都忘得一干二净了？是谁在总督府前，站在苏维埃特派员旁边发表演说，说被俘的奥地利士兵不再是皇帝的雇佣兵，而是世界革命的战士了。他们将反戈一击，去粉碎资本主义制度，建立了一个有秩序的、正义的国家。唔，当你吃上美味火腿，喝上凉爽的啤酒时，你那消灭旧制度的雄心壮志哪里去了？请允许我问一句，高级社会主义者先生，你们到底去什么地方进行你们的世界革命呢？”

内莉气呼呼地站起来，开始收拾餐具。现在她不再掩饰对自己丈夫的气愤，在自己的家里，他居然像孩子一样顺从地听陌生人的教训，真岂有此理。克丽丝蒂娜看出姐姐生气了，然而她却觉得一种奇特的舒畅感。当她看到姐夫，这位未来的区

长，如今龟缩一团坐在旁边，不得不局促不安地为自己辩护时，她真有点禁不住想大笑起来。

“能做的我们都做了。你知道，我们第一天就干起革命……”

“革命？请允许我再抽一支烟。对你们的那种革命闹剧，我只有嗤之以鼻。你们奥匈帝国的招牌翻过来重刷油漆，可是在它里面规规矩矩、恭恭敬敬的还是老一套。上头的还牢牢呆在上头，下头的还乖乖呆在下头。你们不愿用拳头把其内部彻底打碎，只演了一场内斯特罗伊① 的喜剧，并没有干什么革命。”

他站起来，急促地在室内走来走去。然后，突然在弗兰茨面前站住。“不要误会我，我不是红旗派的。我是身临其境，亲眼目睹内战的过程，我亲眼看到的，再也不会忘记。有一次，苏联军队占了一个村子——经过红军与白军三次拉锯战后，把我们这些人集合起来掩埋尸体，我亲自铲土掩埋了那些烧焦的、血肉模糊的尸体，有孩子、女人、马匹、乱七八糟堆着，发着恶臭，可怕极了。从此后我明白了，内战是怎么回事。要是我知道，我能把永恒的正义从天上带到人间，但惟一的条件是像那样把活生生的人整死，我是绝对不干的。什么都和我不相干，什么也引不起我的兴趣，我既不拥护布尔什维克，也不反对他们；我既不是共产党也不是资本家。对我来说什么都一样，我所关心的就是我这个人。我愿意服务的、我要炫耀的实际上是我的工作。至于下一代怎样能够幸福，要这样做还是那样做，是共产主义，是法西斯主义，还是社会主义，同我毫不相干。我所

①内斯特罗伊（1801—1862），奥地利喜剧作家和演员，其作品以幽默、风趣见长。

关心的是我的生活过得怎样，将来会怎样。我所关心的是最终结束我千疮百孔的生活，过上我该过的日子，从生下来就是要过人的生活。如果我到我想去的地方，如果我重新获得喘息的时间，也许当我的生活安排妥当了，那我可能吃完晚饭以后，考虑一下，怎么能把这个世界治理好。但是，我首先要知道我站在哪儿，是个什么人；你们有时间去关心别的事，我现在只关心我自己的事。”

弗兰茨做了个手势。

“不，弗兰茨，刚才这番话我并非是针对你的。我知道你是个好人，我对你了如指掌。我知道你为了我，要是你能办到，你会去抢国家中心银行的，也会让我当部长的。我知道你很善良，可这也是我们的过错，咱们的错误就是我们太善良、太轻信了，所以人家可以任意摆布我们。不，亲爱的朋友，我可不像从前那样了。再也骗不了我。哼，还说别人不如我。说我交了好运！因为我身体平安，我的骨头硬邦邦的，不用拐杖走路，还能喘气，还能吃饱肚子，所有一切都有条不紊地进行，这些话我可不相信了，我也不信什么上帝，不信什么国家，不信世界上还有公理。只要我一天得不到公正的待遇，只要我还没有获得生活的权利，我就什么也不会相信。只要是我还没得到我应得到的，我就会说：‘我是被人盗窃了，受人欺骗了。’只要我还没有感到自己过上真正的生活而是吃别人倒掉的残羹剩饭，我就不会改变这种看法。你能理解吗？”

“能。”

在座的人猛然一惊抬起头来，一个人清脆响亮地、满怀激情地应了一声，原来是克丽丝蒂娜说的。她觉察到人人都在看她，她刷地一下脸红了。她自己知道，内心里强烈地想这个

"能"字，不料竟在无意中脱口而出了。她狼狈地陷入众人的惊异目光的包围中。好一阵沉默。过了一会儿，内莉突然跳起来了，她终于找到发泄怒气的机会。

"你插什么嘴？你懂什么，好像你同战争有什么关系似的。"

这话使屋子里的气氛一下紧张起来，克丽丝蒂娜觉得高兴，因为她也有了发泄怒气的机会。"是没有关系！是没有关系！这仗打得我们快成叫花子了！我们还有一个哥哥在战争中牺牲了。你也忘记了，我们的父亲是怎么死的，这一些……这一些。"

"但，那可不是你呀，你可没受着罪。如今的工作也不错了，你该知足了。"

"是的，我应该高兴，我也应该感激，我有幸呆在那边的脏窝里。看来你是不会喜欢那个窝，不然你就不会是母亲盼望的稀客了。费迪南德·法尔纳先生的每句话都说得对，我的时间是被别人抢走了，而什么也没得到。人家没给我们一分钟的安宁，一分钟的欢乐，没有一天假期，没有一点休息。"

"什么，没有一天假期！你们看，她刚从瑞士回来不久。在那里住的是最高级的旅馆，反倒发起牢骚来了！"

"我可没向任何人发过牢骚，我倒是听到你在战争期间不停地发牢骚。说到瑞士……正因为在瑞士我亲眼看到的，我才有发言权。现在我才明白，什么……我们的所有东西都被抢走了。……人家是怎么整治我们的……我自己原来是……"

说到这里，她猛然觉得有点不对劲。她看到那个陌生男子目不转睛地、激动地看着她。她有点窘，觉得自己也许暴露了不少自己的隐私。于是低声地又说下去："当然我不想跟别人比，别人的遭遇自然比我多，但是，我们每个人都受了他自己的那份罪。我从来没说过什么怪话，从来没有成为别人的累赘，从

来没有诉苦。如果你说我……”

“静下来，孩子们！别吵了。”费兰茨插进来劝解。“你们吵来吵去有什么用，我们四个人又不能在这里扫除人间不平！别谈政治了。一谈政治人总是要对立的。谈点别的好不好！首先让我好好高兴高兴。你们不理解，今天我能看见他，跟他坐在一起，甭提我多高兴啦！不管他怎么骂骂咧咧的，不管他怎么训我，我都高兴。”

这几个人之间恢复了和平，就像一阵雷雨后，空气变得清新凉爽了。

大家享受了一会儿紧张过后的宁静，这时费迪南德从安乐椅站起来说：“现在我得走了，叫你们的孩子进来一会儿吧，我想看看他们。”

孩子们被领进来，他们惊异地、好奇地望着这位陌生人。

“这个是罗德里希，战前出生的。这孩子的名字我早就知道。那边那个俊小子，可以说是战争时的产儿吧！他叫什么名字？”

“约阿希姆。”

“约阿希姆！噢，他本来应该叫另一个名字，弗兰茨？”弗兰茨猛地一惊。“我的上帝，费迪尔。这个我忘得一干二净。内莉，你看，我压根儿没想起来。我们俩当时约定，如果都能活着回来，有了孩子，就结为干亲，孩子取干爹的名字，这件事我忘得干干净净，你不会生我气吧？”

“我的老朋友，我相信，咱俩谁也不会再生谁的气了。如果我们两人要吵架，过去我们有的是时间吵。可是你看，问题就出在这儿，大家都忘了时间，就是这样，也许这样会更好一些。”——他抚摸着一个孩子的头发，他眼睛里冒出一股慈祥的光芒。“也许他取了我的名字就得不到幸福了。”

费迪南德这时完全恢复了平静。他在抚摸孩子的头时，他的脸上出现孩子般的稚气。他完全心平气和，完全真诚地走到女主人面前："对刚才的事你不要见怪，夫人……我清楚，我不是一个和善的客人，我发现我与弗兰茨呆在一起有两年之久，我们彼此在对方头上抓虱子，互相刮脸，在一个饭桶打饭吃，在一个烂泥塘里打闹。让我们之间彬彬有礼的说些客套话，那才是一种自欺欺人的做法呢！人要遇见了老战友，当年的老话就会冒出来，因为当时我稍有点火气，所以刚才稍微顶了他两句。我和他一样，我们俩谁见不到谁，心里就很别扭。现在我请你多多原谅，我明白，我快点下楼您会高兴的。说老实话，您的心情我理解。"

他把她的心思一丝不差地说了出来。内莉竭力掩饰："不，不，不论你何时来，我都是高兴的，而且有个人同他说话，对他也有好处。不论哪个星期天，你来吃午饭吧，我们全家都会高兴的。"

可是"高兴"这词说得软弱无力，显然并非真话，在握手时他感到她的手冷冰冰地应酬一下。然后他默默无语地与克丽丝蒂娜告别，只有一瞬间她看到他好奇地、亲切地看了她一眼。接着向屋门走去，接着弗兰茨也跟上来。

"我送你到大门口。"

他们刚走到外面，内莉便用力把全部的窗户推开了。"他们把屋子弄得乌烟瘴气，都快把人给憋死了。"她略带几分歉意对克丽丝蒂娜一边说着，一边将满满的烟灰缸向窗户外的铁皮上一磕，当啷一声，跟她自己的声音一样清脆刺耳。克丽丝蒂娜理解姐姐的激动心情，她猛然地推开窗子，是把陌生男人带进

屋里的一切统统消除出去。她面前的姐姐已经变成了一个陌生人，变得冷酷无情，变得瘦小虚弱；而以前，她是那样轻巧敏捷！这是贪欲的结果。现在她把丈夫当做摇钱树，不肯把他分一点给他的朋友。必须全部占有他，老老实实、勤勤恳恳地工作，并省衣节食，以便她很快就成为区长夫人。克丽丝蒂娜头一次用轻蔑的、憎恨的眼光看着姐姐；而以前她非常敬重姐姐，因为她有些事不懂得，也不想弄懂，所以她十分听从姐姐的话。

幸亏这时弗兰茨回来了。他回到楼上时，姐妹俩一声不吭，屋内充满着火药味。他不安地走近两个女人，他轻踏着脚步，像走在松软的沼泽地上。

“你在楼下又同他扯了半天吧！哪，这可对我的劲了，也许像今天这样的愉快会多起来。如果有人来到楼下，他必定喜欢到楼上来要求别人什么的。”弗兰茨惊愕地站着，一动也不动。“可是，内莉……你是怎么样想的，你根本不知道他是什么人。如果他是来要什么东西的，他早就来了。我的地址，他会从机关人员录上查出来的。难道你不明白，他越有困难，越不来找我；而他确实知道，他需要的东西我都会给他。”

“是啊，碰上这种人，你可是个大施主了。我觉得你同他见面，我管不着；可是要到家里来，我可不让。你看看，他烟卷烧的窟窿，再看看地上，他连靴子上的泥都不蹭蹭就进来了，你的好朋友，我还要跟着他打扫。如果你见了他是一种享受，我不阻拦你。”

克丽丝蒂娜紧紧地攥着拳头，她为姐姐感到羞耻，也为姐夫感到羞愧。他低声下气地站在那里，背对着妻子想解释点什么。这种气氛叫人无法忍受。克丽丝蒂娜站起来，“我现在一定要走了，否则赶不上火车了。打扰你们这么长时间，不要生我的气。”

“这说哪里的话，”姐姐说，“不久欢迎你再来！”

她这样说，这纯是向对生人说早安或晚安一样的客套话。姐妹二人之间已经有了隔阂，一人恨叛逆犯上，另一人恨贪图安逸。

克丽丝蒂娜走下楼梯时，她的心里突然有一种隐隐约约的感觉，好像那个陌生人在楼下等着她呢。她力图排除这种杂念，可是白费。那个男人不过好奇地看了她一眼，连一句话也没对她说过——她也搞不清自己是愿意再见他一面，还是不愿意。但是这种想法确牢牢抓住她的心。她每下一阶楼梯，就感到自己想法更现实一分。最后变成确信无疑的信念，几乎全部占据了她的心灵。

她刚走出大门，就看到那件灰色斗篷在街上飘动，看到陌生男人腼腆地、局促不安地站在她面前，因有思想准备，所以她一点也不感到吃惊。

“小姐，请原谅，我冒昧在此等您。”他的声音全变了，仿佛他有第二种声音，这种是腼腆的、窘迫的、含蓄中带有几分惊讶的声音，不像在屋内讲话时激昂慷慨、咄咄逼人。“可是我一直担心您……担心您姐姐会生您的气……因为我与弗兰茨说话不顾及，而您……而您同意我的看法……现在我也过意不去，刚才把他数落得够厉害够惨了……我也觉得，在别人家，当着生人的面，那么说是不应该的。不过我的话绝无恶意，恰恰相反……他是个大好人，善良的人，够朋友的人，是个很好很好的人，世界上很难找到这样的……当我看到他时，一种感情突然升起，恨不得把他抱住，在他脸上吻个够，或者以别的方式，对他表达我的喜悦，正像他对我表示的一样……可是，您要明

白当时我不好意思……实在不好意思，在您面前，在您姐姐面前，两个人抱在一起那么动情，别人看起来显然是可笑的……正因为我不好意思，所以我才对他那么凶。……这不是我的本意，的确不是我的本意。当我看到他坐在那里，圆圆的身子，为他那个澡盆，为他那杯咖啡和那台留声机沾沾自喜、洋洋得意的样子，不知怎的违反了我的本意，我就忍不住要戳他两下。……您还没看到以前他在外面的样子，他的态度是最激烈的一个，从早到晚讲的都是革命，推翻旧世界，建立新制度；而现在呢，他悠然自得地坐着，圆头圆脑，疲疲沓沓，对一切都心满意足，对老婆孩子，对他那个党，对政府分给他的公寓住房，对阳台上的花卉，满意得达到无以复加的地步，满身小市民气。……看到这些，我压不住火气，非要捅他几下。您姐姐当然会认为我是嫉妒他的生活过得好……但我向您发誓，他们生活过得好，我打心眼里高兴。我训他几句……那不过是……那不过是我想和他玩一玩开开心。我不过是拍拍他的肩膀，拉拉他的胳膊，拍拍他的圆肚子，拍打拍打亲爱的弗兰茨罢了。只是当着您的面有些不好意思……”

克丽丝蒂娜忍不住微笑起来。她什么都明白，他对姐夫的敲打、训斥，和善意的讥讽她也理解：“哪里话，”她安慰他说，“我当时就明白了您的意思。他高兴得不得了，使人有点难堪，他恨不得把您包在棉花里保护起来才好呢。在这种情况下，他会感到不好意思，这点我理解。”

“这……您这些话我听了高兴。您姐姐并没看出这一点，或者说她也许刚看出来：弗兰茨一见到我马上就变了样……变成他妻子都不认识的人。原先她根本不知道，我们俩像囚犯一样关在一间牢房里，白天黑夜地圈在一起，所以我们之间非常了

解，他妻子未必有我这么了解他；他也根本不知道，我想让他做什么他就做什么，他让我干什么我也是同样。这一点他的妻子是感觉到了，尽管我想掩饰，装出似乎我生他的气或者嫉妒他，但她仍然觉察出了……我想把全部的愤怒藏起来，还是好一些……但我不嫉妒任何人，我指的是一种嫉妒心。这是一种只要自己过得好，别人不应该过好的心理。……我祝愿人人都愉快，当然，有一点……有一点不能责怪我，换了别人也是一样，就是说，当他看到别人有一个安乐窝，他会想到，为什么我就不能有一个安乐窝呢？您不会误会我吧！我不认为，为什么不是我而是他，为什么我不能像他一样也有个安乐窝呢。”

克丽丝蒂娜不自主地站住了。她旁边的这个男人把自己的心思完完全全说出来了，这种心思整个下午以来，一直闷在她心中。她心里模糊的感觉，被他十分明确地说了出来，任何人都不能把它掠走，这是人应有的权利，应该得到一份生活，不能总在荒郊野外，也不能总在底层，别人在温暖的房子里坐着，而我的双脚站在冰雪里受冻。

她站着不动，使他误会了，他只能陪着她走到这里，她要向他告别。他迟疑地站在她面前，开始举手去摘帽子。这时她的目光随着手的动作，从头看到脚，一眼看出质量低劣破旧不堪的鞋和没有熨过裤角又穿飞了的裤子。她十分清楚，这个性格刚强的汉子在自己面前腼腆不安，纯是因为穷。因为他衣衫褴褛。猛然间她想起自己站在旅馆门前的尊容，又感到提着藤箱的手微微颤抖。想到这里，她完全理解他的局促不安，好像她同他换了一个位置似的，她立刻感到需要帮助他，在这种人际关系中，帮助了他也就是帮了自己。

“我现在要去火车站了。”她说着，也注意到他大吃一惊。

“如果您愿意的话，陪我走一走……”

“噢，当然，非常愉快效劳，”他喜出望外，声音都变得爽亮了，这使她心中感到舒适。

他可以和她并肩而行。但是，他仍不断地向她道歉。“我刚才在他家也太荒唐了，太气人啦，我不该这么做。我不能只同弗兰茨讲话，把您姐姐放到了一边，一点也没想到她，她终究是他的妻子，我还是初次同她见面。我应该做的是先问问孩子们的情况，读几年级了，成绩可好，或者再问他们的其他事。但是，当时一看到他那样子就激动起来，把别的都抛在脑后了。他终究是我的知己，是最了解我的人，所以我心里觉得踏实，心里热乎乎的。这倒不是说我们的性格也完全相同，我们俩完全不同，他比我善良得多，老实得多，还有，他的出身与我完全不同，我所追求的，希望得到的东西，他一无所知，不管怎么说，命运把我们联在一起，整整两年我们天天在一起，夜夜在一起，与世隔绝，好像在一个孤岛上……与我有关的事，恐怕哪件对他也说不清楚，可是他总能体会我的意思。我们彼此之间不需要说话，面对面坐着就行了。我走进他的房间，就知道了他一切——也许比他自己知道的还要多，而他马上就想起我的为人……所以他才窘态毕露，好像他干了坏事让我抓住了似的，感到羞愧……我不知为何羞愧，也许他那肚子，也许是因为他成了规矩的顺民……在我们想到共同经历的那段时光的瞬间，他又变成了在西伯利亚的他，他的妻子不见了，您也不见了，我们希望您们两位都不在场，让我们无顾及地说它个通宵达旦，把心里的话全倒出来。这一点您姐姐当然感觉出来了。可是，自从他知道我还在，我也知道他还在，我们彼此的心里都觉得热乎乎的。如果谁有苦处难处，就可找他，痛痛快快地苦

诉一番，找别人是不行的——唔，这一点恐怕您不能理解，恐怕我也难以解释清楚。自从我从另一个世界六年后回来了，一直有一种从月球回来的感觉，发现与我一起生活过的人身上有一股陌生的东西。我同亲友或者祖母坐在桌边，不知说什么好，也不明白他们有啥高兴的，他们做的事我无法理解，觉得没有意义，这就像……就像在大街上隔着玻璃看咖啡馆里的人在跳舞，却听不到音乐。同时不知道，他们跳舞是根据哪个节拍，他们为什么脸上显出兴高采烈的表情。你不理解他们，他们也不理解你。他们认为你在嫉妒，没安好心，实际上呢，这仅仅是你不了解他们，他们也不了解你……好像你说另一种语言，好像你同他们完全想不到一起去……哦，小姐，请您原谅，我唠唠叨叨说个没完，全是废话，我不要求您能理解这些。”

克丽丝蒂娜又一次停步注视他。“你错了，”她说。“您说的这一切我全理解，我懂得您的每句话。可以说……要是一年前，就是几个月前听您讲这一番话，恐怕还不能理解，但是自从我回来以后……”

她说到这里，心里一转念就把要说的话拉了回去。

她差一点把自己的全部遭遇对陌生人讲了。她马上改变了口气：“另外——我还有点事情要告诉您，我不是直接去车站，我还必须从旅馆里把箱子取出来。我是在旅馆过的夜，昨天晚上我就到了，他们家以为我是今天早上……我不愿把实情告诉他们，怕姐姐因我不到她家过夜而多心，而我又不想麻烦别人。我只想求您……如果见到我姐夫，不要告诉他这件事。”

“那当然啦。”

她立刻感到他的话语里的喜悦和对他信任的感激之情。他们一起从旅馆取出箱子，他想帮她提，她拒绝了他，“不，还是

我来吧，您刚才不是讲过……”她不说了，因为她看到他难为情的样子，她马上想到，不该说这样的话，如果让他想到不让他提是有别的原因，就不好了，她索性把箱子给了他。到了火车站，离开车时间还有三刻钟，他们就坐在候车室里闲聊起来。他们谈了一些非常实际的事情，谈到她的姐夫，邮局以及奥地利的政治状况，还有一些琐碎的小事和见闻。他们没有任何亲昵的表示，只有冷 静和投机。她发现他头脑清醒，思想敏锐，谈锋犀利，不觉产生了敬佩之心。谈着谈着时间快到了，她站起来说道："我想，现在我可要走了。”

他也站起来，脸上充满惊愕的神色，看来他很不愿意中断这次谈话，这使她又感动又欣慰。她想到，今天晚上他又是孤独一人了。同时她怀着一种自豪感想到，终于又有一个人在追求她，真是意想不到。我一个邮政助理，平庸之辈，被人雇用，卖邮票、盖戳、拍电报，还做电话接线员，我算个什么人，算个什么东西，竟然在他的心中占有一定的位置。他满脸的惊愕之情引起她的怜悯之心，她突然想到："不过，我可以改乘下一趟车，十点二十分还有一趟，这样我们还可以再散散步，在附近什么地方吃顿晚饭……不过，不知您还有什么安排……”

她说这些话时，看出他喜出望外眼睛闪烁着光芒，觉得从他身上享受到一种意外的喜悦。他沉浸在喜气洋洋的境界里，他清脆的回答简直是在欢呼："噢，我什么安排都没有！”

他们把箱子寄存在火车站，然后就漫无目地的穿小巷、走大街溜达起来。夜雾渐渐降临，九月之夜特别凉爽，一盏盏路灯像白色小月亮在幢幢楼房之间摇荡。他们慢悠悠地、肩并肩地闲逛，漫无边际地谈些无关紧要的事。在郊外的某处他们发现了一个经济实惠的小饭馆，它有一个后院，里面搭起了一座

座小凉棚。可在此就座，桌子之间都有一道枝蔓错落有序的常青藤隔墙。在这里坐着，既不感到孤单，也受不到干扰，邻座隐约可见，可听不清那边的讲话。他们找了一个没人光顾的角落，十分高兴。院子周围是一栋高楼，有个窗户开着，唱机从中发出隐隐约约的华尔兹舞曲声，邻桌传来欢笑声，透过藤蔓可以看到一些酒客悠然自得，安静地自斟自饮，自得其乐。每张桌子放着一盏防风灯，像玻璃花一样，一些小黑虫围着灯亮飞舞。空气凉爽宜人。他放下帽子，他正坐在她的对面，所以她在烛光下能看清他的脸：面部骨骼像木刻一样轮廓分明，带有蒂罗尔人的棱角，眼角和嘴角已爬上了鱼尾纹；这是一张清晰、严峻、饱经沧桑的苍老的脸。在这张脸的后面好像还有第二张脸；像他怒冲冲地声音后面还有第二种声音一样。当他微笑时，脸上的皱纹舒展开，倔犟的眼神变成柔软圣洁的月光，这时出现的是孩子般的温柔，简直是张童稚的脸，温顺柔和。这时，她不禁想起，姐夫以前认识他时，肯定是童稚般的脸。这两张脸在他们谈话时奇异地频繁交替出现。只要他脸一变色，眼和嘴立刻抽紧，脸上布满阴云，仿佛一片乌云掠过绿色草坪，使一片翠绿黯然失色。她想，这可真怪，这怎么可能呢，好像这个人身上同时存在着两个人样。这时她联想到自己身上的变化，想起那面已被忘却的镜子，如今还在一间距此地十分遥远的房间里立着，供别人使用。

侍者送来他们点的几样小菜和两杯古波教堂酿的青葡萄酒。他端起杯子，火热的目光注视着她，准备同她碰杯时，他刚站起来，就听到啪的一声，声音不大，却清脆。一粒松动的扣子从他的上衣上掉下来，像小淘气一样叮铃铃在桌上转了一圈，才落到地上。这件小小的意外，使得他的脸顿时阴沉下来。

他本来想抓住这个扣子藏起来了事，可是当他发现这件小事并没有逃脱她的眼睛时，自己顿时感到尴尬、窘迫和心慌意乱了。克丽丝蒂娜竭力避开他，这件微乎其微的事使她心潮起伏，异常激动。没有人关心他，照顾他！她本能地感觉到，没有女人照料他。她早就注意到，他的帽子没有刷洗过，帽带上一层灰，还有那条没有熨过的、满是褶皱的裤子逃不过她的眼睛。从自己的经历中，她完全理解他的混乱的心情。

“您把扣子捡起来就行，我皮包里有针线，像我们这样的人，什么事都要自己动手！一会儿就钉上的。”

“啊，不用，”他惊恐地说，他还是听她的话，俯身将扣子从碎石地上捡了起来，像抓住一个泄密者一样。他虽然捡起来，却握在手里，迟迟不肯拿出来。

“您不要费心了。”他抱歉地说，“我回家让别人帮忙钉上。”当她再次坚持替他钉扣时，他突然发起火来。“不，我不愿意！我不要这样！”他边说，边用发抖的手把上衣的另外两个扣子扣上。克丽丝蒂娜不再坚持，她发觉他感到羞愧。这段插曲，把这次本来很好的聚会搅乱了。这时她从他的紧闭的嘴唇上猛然觉得，他马上就要说气话了。由于羞愧，他会变得更粗鲁。

这种事果然出现了。他的身躯好像蜷缩起来，气势汹汹地看着她。“我知道，我的衣着不像样子，可是我不知道，有人正眼看着我。我这身衣服去救济院正合适。如果我知道是会客，我会穿着好一些。不过——这样说也不对。说句真话，我是没有钱买好衣服。我这会儿没有钱，甚至我不会一下子有那么多钱。买了新鞋，帽子没法戴了，刚买的帽子，上衣又破了。一会儿缺这个，一会儿缺那个，我无法应付。这是不是我的过错，这无关紧要，只好让您接受这个事实：我就是这样衣冠不整的样

子。”

克丽丝蒂娜动动嘴唇，她刚要开始说话，他又滔滔不绝地讲下去。“请不要说安慰我的话，我早知道你要说什么了。您想对我说，贫穷不是耻辱。可是这话不对。无法掩饰的贫穷，不管怎么说，也是一种耻辱。这是没法子的事，人总是害羞的，因为人本身就有羞耻心，就像有人把别人的桌子上弄上一块油污会感到羞愧一样。贫穷，不论是命中注定或是命运不公造成的，不论是正直人的还是卑鄙小人的，它有股恶臭味，别人不敢接近或掩鼻而过。这就像楼房底层门窗不通风的房间，也像不常换洗的衣服发出污浊的臭味。自己穿不觉臭，实际他满身都臭。这臭味洗也洗不净，擦也擦不掉，戴上一顶新帽子，也无济于事。这好比有胃病而口臭的人，怎么刷牙漱口也解决不了。臭味附在身上，跟着你走，谁要轻轻碰你一下或者看你一眼，立刻就能闻到。你姐姐不是一下子就嗅出来了吗？有些女人们常盯着一个人的破袖口看时两眼发出的鄙视目光，我是深有体会的。我知道，别人看到衣衫褴褛的人会不舒服，可是，他自己不是更不舒服吗？你甩不开它，也摆脱不了它，至少靠酗酒解愁，这就是，”他抓起酒杯，示威般地猛喝几口——“这就是为什么社会下层各阶层酗酒的比较多的原因。这是个巨大的社会问题。问题明明白白地摆在这里，那些伯爵夫人、慈善机关的女施主们，在品茶之余绞尽脑汁苦思冥想也没找出酗酒的原因。其实，人喝醉了，几分钟几小时人麻木了，感觉不到自己多么让人讨厌，对自己也感觉不到了。我知道，同一个衣着寒酸的在一起，让别人看见是件不太光彩的事，可我自己也不舒服啊！如果您觉得不自在，请只管说好了，千万别客套，也别怜悯。”

他把椅子向后推了推，手微微颤抖，好像马上站起来要走。

克丽丝蒂娜赶紧用手捺住他的胳膊："别这么大声说话！让别人听见了有什么好处？您把椅子靠近我一点。"

他服从了，刚才那种挑战的架势立刻变成怯生生的样子。克丽丝蒂娜竭力掩饰她对他的同情："您何必这样折磨自己？为什么您又来折磨我呢？您的这些话不都是毫无意义吗？您真把我当成一位人们所谓的小姐了？如果我真是那种人，对您讲的这些我一点也不能理解，我只能把你看成是神经发作、偏激横行、不怀好意的人了，可是我完全理解你的话。而且我可以告诉您，我为什么理解你的话。请您凑近一点，我们的话何必让邻座的听见？"

她向他叙述了自己的旅行，讲得很详细：她的愤懑、羞愧、激情和她的巨变。她第一次向另一个人讲述她突然阔绰起来时的陶醉，她感到是种乐趣，一种自讽自嘲、自残的乐趣。他坐在旁边默默无言地听她讲述，只见他的鼻孔微微扇动，身体微微抖动。她觉得，他把她所说的一切深深的吸进自己的肺腑。他理解她，正如她理解他。共同的感情把他们联系在一起，两人都感到愤怒，两人都感到被冷落。闸门已经打开，就再也关不上了。她滔滔不绝地讲述自己的往事，讲的比原来想的还要多，讲她对小镇的憎恶，对年华虚度的懊恼，压抑在心底的话语，如同滔滔江水，一泻千里。她还从来没对任何一个人这样敞开自己的心扉。

他默默坐着，两眼不看她，越来越陷入沉思。"请您原谅，"他终于开口了，那声音仿佛是从内心深处发出的，"我刚才对你发了一通怨气，是很荒唐的。我恨不得揍自己一顿，我老是发昏，一触就跳，同别人过不去。好像我碰到谁，谁就是天下一切坏事的罪魁祸首。又好像世界上只有我一个人受罪。其实我

心里明白，我不过是千千万万人当中的一员而已。每天早上我去上班都看到许多人，看到他们从住处的大门里出来，满脸睡意，闷闷不乐，神色恍惚，他们去上班，去做他们不想做，不爱做，同他们毫不相干的工作；到傍晚，我又在电车上看见他们下班回家，个个目光呆滞，步履维艰，腿上像灌了铅一般，每个人都把精力白白浪费了或者花在他根本不明白的事情上了。和我不同的，他们浑浑噩噩地过日子，不像我对这种可怕的空虚和毫无意义的奔忙认识得这样明确、体会的这么深刻罢了。他们觉得每月多得十先令或者一个头衔——一个狗招牌，就算是长进了。还有的人晚上参加集会，听人大谈资本主义世界已经面临灭亡，社会主义思想将占领全世界，只要十年二十年资本主义社会就一定被打败。可是我没有这个耐心，我等不了十年或二十年，我已经三十岁了，其中十一年是白白浪费掉的。我三十岁了，还不知道自己是什么人，还不知道世界的价值，除了烂泥、血污和臭汗之外，什么也没见到。我除等待以外，什么也没做。我再也不能忍受压在底层和摒弃在门外的生活了。这种日子使我发疯，使我生病，我感觉到时间在我的那双破鞋下飞快流失。可是总给别人当小工，心里明知，自己绝不比建筑师差，懂的知识也不比那些领导人少，最低限度你懂的同那些人一样多。你跟他们一样用肺呼吸，血管流着一样的血，不同的只是你来迟了，你被人从车里挤下来，不管怎么跑怎么追总赶不上车子。你知道，你什么活计都会干——我学习过，也许我不笨，在高中和教会学校都是第一名。音乐我也学得不错，演奏上乘。除此以外，我还跟一个从法国中部奥弗涅山区来的神甫学过法语。我买不起钢琴，无法进行练习，手生疏了，忘记怎么弹了；没有人同我说法语，法语也忘光了。别的学生在大

学生社团瞎胡混的时候，我老老实实在工科学校里学习了两年，后来在西伯利亚战俘营里的狗窝里坚持自学，到头来仍没有出路。我需要一年，让我独立支配一年，像跳远需要助跑后再向前飞跃一步一样——我只需要一年，我就可能达到目的，我不知道目的的大小，也不知道目的的细节。但是我知道，现在我就能咬紧牙关，紧握拳头，每天学十个钟头，十四个钟头——这样坚持几年，我就同别人同起同坐了，我会感到很累，可心里很满足，我会满意地高喊：成功了！没有白费力气！可是今天我还做不到这一点，今天我恨那些知足不前进的人，我见到这种人就来火，气得我自己不得不在口袋里紧攥拳头，压住武火，以免一拳头把那个安乐窝打碎。您看看邻桌坐着的这三个人吧，在我给你说话的过程中，他们那副样子实在引我生气，我不知道为什么，也许是由于嫉妒他们；也许是看到他们在那儿傻笑；看到他们小市民的沾沾自喜那股劲。您看看，他们就是这样的人，其中一个是店员，也许是杂货店的掌柜的，他一天到晚干的是从货架上拿下布匹，对顾客点头哈腰，喋喋不休地说'最新式的，一块八一米，纯英国货，结实、耐用'，接着又把布匹再放到货架上，再取匹新的下来，过了一会儿又换一匹，然后又拿出花边带子和流苏。晚上回了家，他自认为，就这样过了一天。您再看看那两位，其中一个也许在海关或邮政储蓄所工作，他整天与数字打交道，在打字机上打数字，打了十万个数字，一百万个数字，利息，利滚利，借方、贷方，打来打去，也不知钱是谁的，谁付的款，付给谁款，谁欠债，为什么欠债，谁有钱，为什么他有钱，他什么也不知道，晚上回了家，他自己觉得就这样过了一天。再看看第三个人吧，他在哪里工作，我不知道。他是在某个政府机关还是别的单位，不好断定，

从他穿的衬衫我敢说，他是同纸张打交道的，他坐在一张木桌旁用一只有生气的手，写一张纸，又一张纸，写了一整天；但是，今天是星期天，他们头发上抹上油，脸涂上霜，可能去看过一场足球或者赛马，或者同一位姑娘玩了一天，现在他们正在大讲而特讲这些事吧；一个人在另一个人面前吹嘘自己多么能干，多么聪明，又多么灵巧——您听听吧，这些星期天不开动的机器，这些雇佣来干活的家伙，在那里狂笑，舒适的伸展四肢，自由自在；只要您听听，这些可怜的狗，嘻嘻哈哈，又蹦又跳，由于把狗的链条解开了，他们得意忘形，似乎这栋房子和整个世界都属于他们的了；要是我能揍他们个鼻青脸肿，才出这口恶气呢！”

他激动得呼呼直喘。“我知道，这些话都是废话，总是不该挨打的人挨打，吃亏的总是那些无权的人。我知道，他们都是些可怜虫，他们一点也不笨，做起事来最聪明，他们最知足最顺从，他们最易麻木不仁，然后就什么感觉也没有了。我是个笨蛋，老忍不住，一见到这些自满自足的人总想敲他一下，把他从自我陶醉的小天地里拉出来——也许像我这样的狂人还有很多，我不是孤军作战。我知道，这样的做法是愚蠢的，我也知道，这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可是我没有别的办法，这充满仇恨的十一年，我的每个毛孔充满着仇恨，怒火烧得我嘴唇发干，扼住了喉咙，使我不得不张口骂人，不论我在哪里，一上来火，我就跑回家或跑到大众图书馆去，可我没有任何读书的乐趣。当今的小说我一点也不感兴趣，这些浅薄故事都是写些汉斯怎样得到格蕾特，格蕾特又怎样得到汉斯；保拉怎样欺骗了约翰，约翰又怎样欺骗了保拉，诸如此类，令人恶心——那些描写战争的书——我经历过，不用别人讲。至于学习，自

从我知道学习无用论之后，再也没有多大劲头了；如果你得不到大学毕业的招牌，别看这块狗牌子——文凭决定一切——它是进入生活的敲门砖。我由于没有钱，火气会越来越大，我像头猛兽一样只好把自己锁起来。面对着抓不着的敌对势力，感到无能为力，没有比这更使人恼火的事了。这股势力是人为的，并不是某个个别人所为，如果指一个人，把他揪住，掐死他就得了。亲爱的弗兰茨知道我的这些心情，我一提起来，他准能回想到，那时候，我们俩夜间睡在木棚的地面上嚎啕大哭，我们气得手抠到地里去，有时把瓶子摔了，纯粹是为了撒气。我们两人一起合计过，用锄头把可怜的尼克拉打倒。他是我们营房守卫，他老实、善良，本来是我们的朋友，只因为他是那些把我们圈起来的家伙中惟一可以抓得到的人，仅此而已，我们就想把他干掉。现在你明白了吧，我为什么见到弗兰茨就坐不住了。过去我想过，还有哪个人能理解我，我一见到他就知道他能理解我——现在又加了您。”

她向上看，感觉到她自己被他的目光淹没了。他顿时难为情起来。

“请您原谅，”现在他用另一种声音，即柔和的、怯生生的、细弱的声音来说话了，与他发怒时粗暴的、挑逗的、愤怒的声调形成了强烈地对比。“请你原谅，我不应该没完没了的尽谈自己的事。我知道这是不礼貌的表现。可能我今晚对您讲的话，比我一个月说的还要多。”

克丽丝蒂娜凝视着面前的防风灯，灯火闪耀，被冷风一吹忽明忽暗，灯火中心的蓝光突然拉成一条细线，火舌向上蹿起。她回答说：“我不这么认为。”

他们好一阵没说话。这场意外的、痛苦的和紧张的谈话，弄

得两人精疲力竭。邻桌上的灯光一个接一个熄灭了。周围楼房的窗户已经暗下来，唱机早已不响了。侍者故意匆匆地在他们面前走过，开始收拾邻边的那些桌子。这时她才想到了时间。

“我想，我现在一定要走了，”她提醒他，“我坐的最后一班车是十点二十分钟开，现在几点了？”

他气呼呼地看了她一眼，这只是一瞬间，接着他就微笑起来。

“您看，我已经改好了，”他几乎是兴高采烈地说，“如果您在一小时前问我这句话，我身上的那条恶狗准会向您猛扑过去，然而现在我把您当作伙伴，像弗兰茨一样，对您说：‘我把怀表当了，倒不仅仅是缺钱，那是一块很漂亮的表，一块钻石金表。这是我父亲从前随大公出猎时，由于他精心准备亲自监制的膳食令大公十分满意而得到的奖品。您一定明白——这一切您都会理解的——要是在工地掏出这块金表，就像黑人穿燕尾服一样特别引人注目。再者，在我住的地方放着它也不安全；卖掉吧，我舍不得，这块表可以说是我的最后一点家当了。我只好把它放在当铺里了。”

他微笑着看着她，他好像刚刚完成了一件重要的工作。“您看——这件事我完全是心平气和地告诉您的，我的确有所进步。”

他们之间的气氛又归于平静，好比雨过天晴，空气清凉。那揪心的紧张气氛已经过去，随之而来的是舒心的倦意。现在他们不是像先前那样小心翼翼地、怯生生地观察对方，而是互相信任了。一个类似友谊和抚慰的情感来到他们中间。他们沿着大街向火车站走去，现在大街上走路是很适意的，因为黑夜使两边的房子闭上了好奇的黑眼睛，白天晒得热烘烘的石头路面，

现在散发出宜人的凉爽。他们越接近车站，脚下的步伐越加焦急，离别的剑悬在他们头上，随时就有落下的可能，会将他们精心编织的这块柔软的、细密的连心布一刀斩断。

她去买车票，当她转回来看他的脸，这张脸突然变了，前额紧锁，两眼罩着一层阴影。刚才那种使她感到温暖的目光变得冰凉袭人。他用斗篷将身子紧紧裹着，他还没觉察到她在看他。她心里突然升起一股同情心："不久我还会再来的，"她说，"也许下个星期天就来，到那时如果你有时间……"

"我总是有时间的。这恐怕是我惟一的财产了，而且时间多的是。但是我不想……我不想。"他说不下去了。

"您不想干什么？"

"我不想……我只想说……您不要专门为我劳神……您对我太好了……我知道，同我在一起不是一件愉快的事……也许到了火车上或者到了明天，您就会对自己说，何必叫人挡住去听别人诉苦呢。我知道，我也有些体会——我听别人叙说他的苦事，我会仔细听，也受感动，等他走后，我会对自己说：'让他见鬼去吧，他的忧愁怎么能摞致在我的身上。我们自己的愁事足够我们受的了……'所以说，您不要勉为其难，或者您总想帮助别人。我完全可以照顾自己……"

克丽丝蒂娜扭头看别处。当他对自己发脾气时，她不忍心去看他。这种情况使她很痛苦，可是他误会了她的表情，认为他的话伤害了她的自尊，于是粗暴的愤怒的语调代替了细弱的、羞怯的童稚声音。"我认为这是很自然的……您来这儿我很高兴……但是我想到我刚才说的话……我的意思是说……"

他一边吞吞吐吐地说着话，一边带着满脸稚气的惊愕表情试图注视着她，显然是求她原谅。她完全理解他结结巴巴的话。

她明白，这个坚强的、热情的人被羞愧之心折磨着，他想请她再来这里，就是没有开口的勇气。

一股强烈的感情从她心里迸发而出，既是一种母性的慈爱也是一种怜悯之心，又是一种需要，对这个充满自卑的人需要一番安慰；做一种什么姿态，说句什么话，给他打打气，使他挺起腰板来。她真想抚摸他的头，说声“您这个傻孩子”，但她不敢说，怕他太敏感，太多心。她不知说什么好，“很遗憾——现在恐怕我非走不可了。”

“您真地……您真的觉得遗憾吗？”他倔强地问她，两眼期待地望着她。他茫然不知所措地站着，充满着孤独悲观失望。他虽然还站在这里，她已经感觉到他孤零零地站在月台上，绝望地目送着载她而去的火车。在这座城市里他是孤人，在这个世界上他孤零零的一个。她感到，他的全部深沉的情感完全倾注在自己身上。作为一个女人，她感激万分。一个男人第一次这样的追求她，从来没有一个男人像他这样真心实意地爱着她，她惊喜地感到自己存在的价值和意义。我这样被他爱着太绝妙了。她心中蓦然升起一股对他这种爱慕之情的回报。

现在她做出了一个重大决定，瞬间这个决定就完成了。这是爱情的冲动，这是爱情的裂变。她转过身，向他走去，看起来这是经过深思熟虑地（其实这事是无意中决定的）对他说：“本来……我还是能同你在一起，明天早上五点半的火车回去还能及时赶到，上那个倒霉的班。”

他惊呆了，两眼呆愣地看着她。她从来没有见过人的眼睛突然放射出这样的光芒，好像在一个漆黑的房子里突然划着一根火柴似的，现在他全身发着光亮，充满活力。他完全理解了，凭着他感情上敏锐的直觉。突然他的勇气倍增，拉着她的手臂，

“对，”他喜不自禁地说，“对，您留下，您留下……”

她没反抗，让他拉着自己的手臂，离开了车站。他的手臂那么热，那么有力。喜悦使他手臂微微发抖，这种震颤不知不觉地传到她的身上。她不问现在他们去哪里，也不问现在他们在哪里，问这干吗，现在什么都无所谓了。反正她已作出了决定。她把自己的意志全部交出去了，自觉自愿地交出去了。她要尽情享受这种委身于人，情感有所寄托的幸福。现在她全身上下全部放松了，意志和思想的闸门关闭了，她丝毫不去考虑，爱上这个认识不久的男人，他是否能承担起男人的责任；她不考虑欲望解脱的后果。她自己只是追求异性的爱，听其自然，享受不考虑后果的快感，品味无拘无束的快乐。

她完全不担心接下去会发生什么事，只觉得有只手臂牵着自己走。她完全听凭摆布，完全没有意志，像一块木头，随波逐流。她在品味，自己在湍急的波涛中翻滚的那种令人迷离眩晕的乐趣。有时她索性闭上眼睛，以便充分感受和领略这种被追求的幸福感。

过了一阵，出现了一次小小的短暂的紧张气氛。他站住了，有点畏惧的心情，“我原来想……请您到我那里去……可是……这不行……我们几个人住在一起……还要穿过另一间屋子……我们可以到别的地方去……到一家旅馆……不是您昨天住的那一家……我们可以到……”

“好的，”她说，“好的。”嘴里虽这么说，却不知为什么这样说。这时，旅馆这个字眼已经引不起她的憎恨，相反给她的想象增加了新的光采。她仿佛穿过云雾又看到在奥加丁她住过的旅馆里那光彩照人的房间，明亮的家具，迷人的夜晚，缭绕心弦的生活节拍。

“好的，”她说，“好的。”这两个字是从温柔的爱情梦幻中发出的。

他们继续向前走，越走街道越窄。他露出不太把握的神情，怯怯地审视着两边的楼房。终于，他瞥见一座灯光暗淡似睡非睡的房子，门前有一块被灯光照亮的招牌。他悄悄领她进去，她顺从地跟着他。然后，他们穿过大门，像走了一条阴暗的巷道。

门后紧接着一条走廊，这里挂着一只度数很小的灯泡，显然这是有意识的安排。一个仅穿一件汗衫，蓬头垢面，满身油污的门房从玻璃门后走出来。于是两个男人窃窃私语一阵，像是在做黑市交易，他们手上传递着叮当作响的东西，可能是钱，也可能是钥匙吧。这段时间克丽丝蒂娜独自一人站在昏暗的走廊上，目光呆滞地盯着龌龊的墙壁，对这座肮脏的末流旅馆有种说不出的失望。她不愿多想，却不由自主地想起另一家旅馆的大门（两处都叫旅馆这同一术语，促使她陷入回忆），回想起明亮如镜的玻璃窗，柔和宜人的光线，豪华舒适的陈设。

“九号房间，”门房大声喊叫，又用同样刺耳的声音说：“二楼，”似乎让上楼的人都听得见。费迪南德走到她跟前，抓住她的手臂。她用乞求的目光看着他：“难道我们就不能到……”她不知道自己究竟要说什么。但他从她的眼里看到了恐惧，看见了要逃走的愿望。“没办法，全是一个样……我不知道还有哪家……不知道这里会是这个样子。”然后他挽着她的手臂，扶她上了楼。不扶不行。因为她感到膝窝好像用刀子割断一样，腿上的肌肉瘫痪了。

二楼有一间房门敞开着。一个女侍者从里面出来，同样是一身肮脏，外加熬夜的脸面，“请等一会儿，我去拿两条干净的毛巾来。”说完就走了。他们走进屋子，立刻关上门。这个房间

只有一扇窗户，狭长形窄得可怕，只有一张软椅，一个挂衣钩，一个洗脸架，再就是一张双人床了，这是室内惟一的重要家具，打开这张床，低级下流的用意昭然若揭。这张床恬不知耻告诉人们它的用途。一打开这张床，几乎把狭长的空间占满了。您根本躲不开它，不可能无视它的存在，无论你怎样漫不经心也不会看不到它。室内的空气龌龊，滞留不散的烟味，质量低劣的肥皂味，还有一股说不出的酸溜溜的气味，混杂成一股刺鼻的怪味，充斥着整个房间。她不得不紧闭嘴唇，生怕自己吸进过多的浊气。她忽然害怕起来，怕自己由于反感和恶心而晕倒。于是她忙向前一步来到窗前，突然推开窗户，大口大口吸着涌入的新鲜空气，就像一个从充满瓦斯的矿井里营救出来的人一样。

有人轻轻敲门，她吓了一跳，结果是女侍者送干净的毛巾来了。这个女人将毛巾搭在洗脸架上。当她发现女客开着灯撩开窗子时，脸上出现作贼心虚的神情，轻声说："到时候请把窗帘放下来。"说完就很有礼貌地退出去了。

克丽丝蒂娜站在在窗前一动不动。"到时候"这个字眼戳痛她的心，是呀，人们正是为了那个"时候"才到这个偏僻的街巷来，才到臭气熏天的地方来，来此只有这个目的。也许——她想到这里感到不寒而栗——他会不会以为她也是为这个目的而来的呢？

虽然他看不见她的脸，她一直咬紧牙关，脸冲着街心没转过身来。但他能看清她斜依窗户嗦嗦抖动的身影，看到她的肩头剧烈起伏地颤动，他完全理解这是她在害怕。于是他轻轻走近她，他怕说话不慎伤害了她的心，就用手从她的肩膀沿手臂向下抚摸，直到摸到她冰凉、战栗的手指。她觉得是他在安慰

自己。“请您原谅，”她开始说话，但没有回头。“我刚才猛然觉得头晕得厉害，这不要紧，过一会就会好。多一点新鲜空气就行了……这只是因为……”

她不由自主地接着说下去:因为她是第一次到这个地方来，第一次看到这种房子，第一次看到这样的房间。可是话到嘴边，她立即紧闭嘴唇不说了。让他知道这些有什么用呢。突然她转过身来，关上窗户，用命令口气说：“请您把灯关上。”

他一拉开关，屋里一片黑暗，一下子屋里的东西看不见了。最可怕的东西也消失了：那张床不再等待人来使用，在黑暗中闪着白光。但恐怖感却没有消失。她在寂静中突然听到各种低低的声响，听到了嘎吱声、呻吟声、欢笑声、磨牙声、赤脚的走路声，还有什么地方的流水声。这座房子里生人猥亵淫乱的地方，惟一的目的就是交媾。她感到如同有一股寒气一层层渗透到肌肤，直到骨髓。起初她只是皮肤发冷，继而关节感到寒意而冻僵了，现在寒气已接近大脑和心脏部位，因而使她觉得什么也不能想，什么感觉都没有了。对她来说现在什么都一样，所有的都无意义；任何东西都是新的，连她身边的这个男人的呼吸也是陌生的。幸亏他很温和，并不纠缠她，只是拉她坐下，两人和衣并坐在床沿上，一句话也不说，只是他抚摸着她的手和衣袖。他耐心地等待着，看看憎恶感会不会离开她，看看恐怖感将她这块封住的坚冰，会不会逐渐消融。这个温顺、随和的态度深深打动了她，所以后来他拥抱她时，她一点没反抗。

就是热烈的拥抱也不能完全驱除她的恐怖感。那股寒气已深入骨髓，是他的温暖也达不到的地方。她身上有一个不能消融的团块，还有一股保持清醒的力量，在顽强地保护着她，当

他脱去她的衣服，她接触到他的肉体，接触到他那健壮的、温暖甚至炽热的肉体时，她同时也感到潮乎乎的床单贴着自己的身体，好不难受。她一面沉浸在他的柔情和温存中，一面觉得人间最神圣的东西被周围的卑鄙下流的环境给玷污了。她的神经在颤抖，当他把她拉到身边时，她觉得很想离开这里，她不是想离开他，不是想离开这个热得像一团火一样的男人，而是离开这所房子。在这里用金钱做交易，人像牲口那样进行交配——快，快，下一个，下一个——这里，穷苦人卖身给随便一位客人，就像买张邮票和一张报纸那样简单，像扔一张报纸那样交给下一个客人。这种浑浊的空气紧压她肺部。这种浓厚的、油腻的、不流动的空气，来自别人的热汗、别人的皮肤、别人肉欲的气味。这片乌烟瘴气压得她喘不过气来。使她感到羞耻。这并不是因为她委身于一个男人，而是因为她一生中这件大事竟然在处处散发着污浊和耻辱气味的地方进行。这种抗拒的心理使她的神经绷得越来越紧，到一定限度，会突然绷断。这时她一阵阵呻吟，接着是一阵压抑不住的哭泣，含着失望的愤怒，强烈地震撼着她的裸露的身躯。费迪南德躺在她身边，感觉到她哭泣的身体在抖动，他体会这种哭泣是对他的一种责备。为了安慰她，他不断地用手轻轻抚摸她的肩头和手臂，不敢说一句话。她也觉察到他的沮丧、绝望的心情，"您别为我担心，"她说，"这是一种神经质的颤抖，别担扰，一会儿就过去，这只是因为……"她说到这里又一次停住了，只是喘着粗气，"别说这个了，你又有什么法子呢。"

他默不作声。他完全明白这一切。他理解她的失望，理解她切肤、揪心的绝望之苦。但他羞于讲出真情，羞于告诉她，他身上的财产只有八先令，没有办法找个好旅馆。他还羞于告诉

她，如果房间再贵他宁愿把戒指押给门房，因为他不能谈也不愿谈钱的问题，所以宁可沉默不语，宁可等待，宁可等待，耐心地、顺服地、沮丧地慢慢等待，看看恐怖的战栗最终能不能从她身上离去。

一个感官受过刺激的人，总有极敏锐的听觉，她不断听到从隔壁、楼上、楼下和走廊传来的各种声音：脚步声、哄笑声、咳嗽声和呻吟声。隔壁肯定是一个女人与一个醉汉厮混，醉汉不停地哼着小调，一会又传来拍打皮肉的啪啪声，还有女人被胳肢的淫荡的嬉笑声。真让人受不了，她身旁的知心者越沉默，外面的嘈杂声就越厉害。她害怕起来，突然对他呵斥："你快说话呀！快给我讲点什么，我不要听隔壁的声音，哎，这里恶心死人了。这是多么可怕的旅馆，我不知道，这里是做什么的，可是这里的一切叫我不安，我求求你，给我讲个故事，只要叫我听不到那些声音就行……哎呀！这里太可怕了。"

"是的。"他深深吸了一口气，"太可怕了，我很抱歉，领你到这地方来……这样做太不应该……我自己也不知会是这个样子。"

他柔情地爱抚地摸着她的身体，使她感到舒服和温暖，但这并不能驱除她的恐惧，这恐惧又一次袭入她的全身，她不知道为什么抖得这么厉害，抵触情绪会这么大。她竭力压抑全身关节的抖动，力图把潮湿的床铺和隔壁的淫荡下流话以及这所房子给她带来的阵阵恶心强压下去，但这一切努力徒劳无功。由于惧怕，她的身躯一次又一次地颤栗。

他俯身对她说："请相信我——我完全理解你对这一切感到恐惧和厌恶。我自己也曾经历过这么一次……也是我第一次与一个女人在一起……这件事永远忘不了。那时我刚来到部队，接

着就被俘了，就是在俘虏营的那阵儿。当时我什么也不懂，其他人，包括你姐夫取笑我太傻……他们戏称我是‘处女’。他们这样做，不知是想发泄闷气，还是生活绝望寻点刺激。他们没完没了地向我讲些故事……他们白天黑夜没什么好讲的，老是讲一些娘们的事，一会儿讲这个女的，一会儿又讲那个女的，每人都讲了一百遍，讲得都能背下来了。他们还有她们的照片，没照片就画，画得不堪入目。关在劳动监牢的战俘们，就在墙上画这些东西。听他们讲时我总恶心，可我还是听着……我已经十九岁、二十岁了，这些东西激起我的好奇，让人胡思乱想。此后，革命爆发了，我们这些人被押往西伯利亚，那时你姐夫先行一步——我们就像一群羊被人赶来赶去。有天晚上，一个俄国士兵来到我们中间，同我们坐在一起……他本来是监视我们的，可是我们能逃到哪里去呢？……他照顾我们，喜欢我们……现在我还能记清，他那张像被锤子砸扁了的宽脸，大鼻头就像个土豆按在脸上，他经常咧着大嘴笑嘻嘻的……噢，我想讲什么呢……是的，有一天晚上他像大哥一样走到我身边坐下，问我多久没和女人玩了。我自然不会说：‘我从来没和女人玩过’……在这种场合哪个男人会这样说呢。”（女人也是这样，她想）“于是我就这么说：‘有两年了。’‘Bozemoi’（俄语：我的天）……他大吃一惊，张口结舌，他那副吃惊的样子至今还历历在目……接着，他靠近我，他像抚摩羔羊似地抚摩着我：‘噢，你真可怜，你真可怜呀……你怎么会受得了……’他边说还是边抚摩我，我看得出，他在拚命想什么，想出一个主意又一个主意，这对宽前额大个头的谢尔盖可不是个简单事，这比他抬一根粗木头要难得多。他的脸色都变深了。接着他的双眼暗自发笑，他终于想出了主意：‘小兄弟，你等着吧，我有办法，给

你找一个。村子里女人多得是，不是军人的老婆就是寡妇，我带你去找一个，晚上去。我知道你不会乘机逃跑。’我没说是，也没说不，我没有这个兴致，也没有这种欲望……这怎么可能呢……一个粗手大脚的农村女人。但是又一想，总能感到一点温暖吧，同一个女人结合在一起……摆脱一下可怕的孤独，摆脱一次……我不知道，你是否明白我的意思？……”

“是的，”她舒了一口气，“我完全明白。”

“晚上他确实又到我们住的木板棚里来了。他按照约定的信号，轻轻地吹了口哨。外面已经黑了，在他旁边站着一个又矮又胖的女人，她戴着一个花头巾，头巾下露出满是油的头发。‘就是他，’谢尔盖说，‘你想要他吗？’那个女人的小细眼睛，严厉地盯了我好一阵。然后她说：‘行。’接着我们三人一起走了一段路，他是在送我们。‘看他们把他拖累成什么样子，可怜的小伙子。’她怜悯地对谢尔盖说，‘他从来没接近过女人，净和些男人在一起，可怜啊……唉，唉，唉。’她的声音低而柔和，使人听了温暖又舒服。我明白了，她是由于可怜我才叫我到她那里去，并非出于爱情。‘我男人被子弹打死了。’她叙述下去，‘我男人长得像白蜡树一样高大，壮得像只熊，他从不喝酒，一回也没打过我，他是村里最好的男人。我现在带着孩子们和婆婆一起过。上帝让我们过的日子可紧了。’我跟着她到了她家……这是间茅草房，房顶铺着麦草，几个小窗户都关着。她拉我进了屋，一进去，一股浓烟扑到我脸上，这里的空气既污浊又闷热，就像进了有毒气的坑道。她继续拉着我，指给我看，炉子上面是床，叫我爬上去；突然什么东西动了一下，我吓坏了，她安慰我说，‘是孩子们。’这时我才看到这屋尽是别人呼出的热气。不一会儿又听见咳嗽声，她又一次安慰我：‘这是奶奶，

她病得快不行了。'几个人呼出的气，加上屋里的臭气，还不知是同五个或六个人挤在床上，挤得我心脏都快停止了。我怎么能在孩子们跟前，奶奶，不知道是她的母亲还是丈夫的母亲，在她旁边跟一个女人做那种事呢！她不明白我的犹豫，上床后就爬到我身边来。她替我脱衣服，疼爱地脱掉鞋子，温柔体贴地脱去上衣，像疼孩子一样抚摸着我，对我非常非常好，我深受感动，她对我动了情，她把我慢慢地搂过去。她的乳房很大，软绵绵的，热乎乎的，像刚出炉的面包，她的嘴温柔地轻轻地吸吮着我的嘴，她感人的动作是那么随和，百依百顺，使人油然而生爱怜之情，真的，她使我动心了，我对她产生了好感，我非常感激她。但是那种恶心的感觉始终扼住我的喉咙。孩子在睡梦中动了一下，老奶奶呻吟了一声，我都受不了。所以没等到天亮，我就逃出去了……我怕孩子们看到我，我怕老奶奶瞅见我，怕得我直打颤……她可能认为，一个年轻的汉子同一个女人睡觉，是很自然的事，可是……我做不到，就跑了。她送我到门口，像只温顺的小狗跟着我，她深情地对我说，从现在起她就是我的人啦。她领我到牛棚，挤奶给我喝，又热又新鲜，又拿面包叫我路上吃，还送给我一只烟斗，这大概是她男人留下的。然后她问我，不，是求我……她顺从地恭敬地乞求我：'你今天夜里还来不?'……可是我再也没有去，每逢想起那间草房，满屋的烟雾，还有孩子们和老太太，加上那些满地乱爬的虫子，我就非常害怕……同时我也非常感激她，就是今天我想到她时，我对她还怀着某种……对，是怀着一种爱……她挤牛奶给我喝，给我面包路上吃，她把自己的身子都给了我……我知道，我再也没去，伤了她的心……而别人呢，并不理解我的心……他们每一个人都羡慕我呢，他们多么可怜，多么孤独，

连我都羡慕！当时我每天都下决心：今天我非要去看看她不可，可是每一回都……”

“上帝啊，”克丽丝蒂娜叫起来，“出什么事了？”她腾地坐起来，侧目细听。

他本想说，“没有事”，但他也吓了一跳。外面突然有动静。粗嗓门的说话声，嘈杂声，叫喊声，乱哄哄的一片，有人在尖叫，有人在笑，有人在下命令，是出事了，“你等等，”他说着，纵身跳下床，一分钟他就披好了衣服，走到门口细听，“我出去看看，发生了什么事。”

确实发生了事，好像一个睡熟的人突然从噩梦中惊醒后发生的叹气、呼喊、呻吟的声音。本来这个糟糕的小旅馆一直是窃窃私语、嘀嘀咕咕的声音，这时突然喧嚷起来，敲门声，上下楼的声音，电话铃声，噔噔的脚步声，窗户玻璃叮铃声，一片混乱。有人呼喊，有人说话，有人一次次发问，杂乱无章，还有陌生人的声音，这不是旅馆的人。陌生的拳头或手指在捶，在敲门，硬鞋底的噔噔声，代替了刚才赤脚或穿袜子在地上走的窸窣的声音。是出了事。一个女人狂叫着，许多男人大声争吵，什么东西倒了，像是把软椅子。外面一辆汽车隆隆驶来。不安和骚动把整个房子搞得翻天覆地，克丽丝蒂娜听到头顶的楼板上急促的脚步声，隔壁房间那个醉汉胆怯地同他的女友说些什么，左右邻居搬椅子的声音和钥匙的哗啦声。整个房子从地下室到最上层，变成了人的蜂房，每个房间是蜂巢，这个人造的蜂房，嗡嗡嘤嘤响个不停。

费迪南德回来了，他脸色苍白，情绪紧张，嘴角两边各出现一条深深皱纹。他紧张得全身发抖。

“是什么事?”克丽丝蒂娜问他，她仍蜷曲在床上。他打开灯，她看到自己光着上身吓了一跳，她下意识地把被子拉上来盖住全身。

“没什么了不起的事。”他气呼呼地从牙缝里挤出这几个字。“一队警察，来检查这家旅店。”

“谁?”

“警察!”

“他们也来查我们吗?”

“也许，很可能，但不要害怕。”

“他们会找我们的麻烦吗?……因为我同你在一起……”

“不会的，别怕。我有证件，我在下面已经登记了，不用害怕，一切有我。以前，我住在法沃里滕的难民收容所时也碰到过这样的事，不过是例行公事罢了……当然……”他的脸色又沉下来了，脸的棱角更分明了。“当然这些例行公事的事一直适合于对着我们，有时，他们会折断我们这些可怜虫的脖子。只有我们这号人他们才敢于深更半夜来翻寻搜索，他们像狗一样地追逐我们……可是你别怕，我会有好办法对付他们，只是……现在你穿上衣服……”

“把灯关上。”到现在她仍然害羞，她费了不少力，那几件薄薄的衣服才穿上。她的关节像灌了铅一样。他们俩又坐在床沿上，这时她身上一点力气也没有了。从到这个令人厌恶的旅馆第一秒开始，她就感觉到会有一场可怕的暴风雨，现在暴风雨终于来了。

敲门声从楼下不断传上来，听见他们到逐个房间检查，他们在楼下用力敲硬邦邦的门，每敲一下，她就觉得像敲在她惊魂未定的心上。他坐在她身边，抚摸着她的双手。“这是我的错，

请原谅我，我本来应该想到这一点，但是……我真不知道还有什么好一点的地方，我很想……我很想同你在一起，请原谅我。”

他不停地抚摸她的手，这双手还是那么冰凉，她全身不断地颤抖，震动从她的手传到他的手上。

“不要怕，”他又安慰她，“他们不会把你怎样，如果……如果这次该死的狗东西有谁敢狂妄无耻，有他的好看。我可不是好惹的，难道我在泥潭里滚爬了四年，还受这些穿警服的夜猫子的折磨吗，我会给他们一点颜色看看。”

“别这样！”她看见他在摆弄身后皮套里的手枪，害怕地求他。“我求求你，冷静点，如果你还有一点爱我的话，就应该冷静，我宁愿……”她再也说不下去了。

现在听到了上楼的脚步声，这声音好像就在跟前。他们住的是第三间，他们正在敲第一间的门，他们俩屏住呼吸。透过薄薄的门板，外面什么声音都能传进来。第一间检查得很快，现在到隔壁了。砰、砰、砰敲了三下，屋里的人突然打开门，接着，一个醉汉的声音叫起来：“你们除了深更半夜折腾我们这些老实人以外，你们还能做什么？看看你们，能不能抓到抢劫杀人犯呢！”一个深沉声音严厉地说：“您的证件！”说完这一句，接着提问的声音小得多了。“我的未婚妻，的确，是我的未婚妻！”醉醺醺的声音依然是挑战的态度。“我能证明，她同我已经两年了。”看起来好像通过了，接着哐的一声，隔壁的门关上了。

现在该轮到他们的房间了。两个门相距才四五步的距离，踏扑，踏扑，踏扑，他们走过来了……克丽丝蒂娜吓得心都快停止了。敲门声。门被轻轻推开，警官礼貌地站在门外并不进来，费迪南德镇定自若地向他走去。警官长着一副和气的脸庞，脸圆形，宽肩膀，留着俊俏的两撇胡子，只是由于制服领子太紧

把血液挤压在脸上，才使和蔼可亲的脸多少有点变形。人们可以想象到，他平日穿便衣和衬衫，在华尔兹舞曲伴随下情意绵绵摇着头，真是一番风采，而现在他横眉竖眼，厉声说："您带着证件吗？"费迪南德向他面前走一步，"这儿就是，如果您还要看，我这里还有军人证件呢，谁带上这玩艺儿，他就不会碰到种种倒霉的事了，他对这个已经习惯了。"警官已听出费迪南德话中有刺，将证件与登记卡核对了一遍，然后迅速瞥了克丽丝蒂娜一眼，这时她头扭向一边，坐在圈手椅上，缩作一团，好像坐在被告席上。警官低声地问："您认识这位女士……我的意思是……您认识她已相当久了吧……？"显然他在给费迪南德一个下台阶，"对。"费迪南德答道，警察说了声谢谢，行个礼，打算走了，但是，费迪南德看到克丽丝蒂娜蒙受耻辱蜷缩在那里，于是，他紧了一步跟上警官，说道："我只想问一下，是否……是否这种夜间巡查也适用于那些高级旅馆，像布里斯托尔旅馆和环行路上的旅馆，是否仅查一下这样的旅馆呢？"警官的脸顿时变得冷冰冰的，用公事公办的语气不屑一顾地说："我没有义务回答你的问题，我是在履行公务。我看您还是知趣些，我对您的查问不算太认真，说不定登记卡上填写的您太太"——他特别重读这个词——"的情况经不起追究吧。"费迪南德咬紧牙关，气憋在喉头，他的双手紧紧扣在背后，抑制住双手，以免忍不住向这个国家派出的人员脸上猛打过去。警察对这种事，早已习以为常，他不动声色，不看费迪南德一眼，带上门走了。费迪南德站在门后，盯着门发愣，怒火几乎把他吞没了。好一阵，他才想到屋里还有克丽丝蒂娜，她缩在椅子里，与其说是坐着，倒不如说是躺着，她好像吓得灵魂出窍，魂不附体。他轻轻抚摩着她的肩膀。

“你瞧，他甚至没有问问你的名字……这确实是在例行公事，只是……只是他们这套公事打乱了人的生活，要把人整死。一星期前我在报上看到的一件事，现在仍记忆犹新。一个女人从窗子跳楼自杀。人们把她带到警察局，她怕母亲知道此事，也许……怕人们检查她有没有性病……她觉得干脆从楼上跳下死了倒干净，从顶楼跳下的……我在报上看到这条消息，两行字，只两行字……这不过是小事一桩。我们不是娇生惯养的人……这个死法至少能得一个墓穴，过去战争中成百上千的死者埋葬在一起，我们已习以为常了……世上一天要死上万人，反正是一个人，算不了什么，如果他像我们这样受人任意摆布的话，死了个把人无所谓。可是在那些高级旅馆里，他们会毕恭毕敬地弯腰行礼，派侦探来保卫，免得太太们的首饰被偷。在那里绝对不会有人到一个公民家里去闻闻嗅嗅窥探什么——我不会拘束的。”克丽丝蒂娜弯曲得更深了，她不禁想起小个子曼海姆女人说的……半夜里有人从这个门走到那个门。她又想起，宽大的床铺发出雪白的光亮，明媚的晨光，开和关都灵便无声的门就像橡皮做的一样，松软的地毯和床头的花瓶。那里的一切都是美的、好的、轻便的，而这里呢……

她想到这里，心里一阵恶心，全身发抖。他悲观失望地站在她身旁，机械地重复着：“别怕，别怕，别怕，事情已经过去了。”他的手觉得她身体冰凉，颤抖一下，又一下，不断地抖动，她体内像有一条绷紧的绳子突然绷断了，她的神经不住地振荡。她没有听到他说什么，全神贯注地听着外面的敲门声，从这个门到那个门，问完这个再问那个，恐怖仍在这个旅馆里回荡。

现在他们已经到了第三层楼。突然，敲门声非常激烈，一阵比一阵猛烈，“快开门，以法律的名义命令你开门。”他们两

个在短暂的平静中，注意听外面的动静。紧接着是一阵重重的捶门声，现在不是用指关节叩门，而是用拳头砸门了。沉闷的咚咚砸门声，从楼上某一间传来，震得房门直响，震到每个人的心上。“开门！开门！”命令式的叫喊声，很显然里面的人拒绝开门。只听一声哨子响，便听到噔噔地上楼声，是四个、六个、八个拳头一起砸门。“开门！快开门！”然后听到砰的一声巨响，震得整个房子都动了一下——这一击过后，便是脚踩着木板的嘎吱声，紧接着一个女人吓得失魂落魄的叫喊声，这喊声像利刃把房子劈成两半似的。接着椅子乱响，又像是一个人同另一个人打了起来，两个人的身躯像两个装满石头的口袋一样，重重落到地上，顿声、尖声和嚎哭的叫喊声混成一片。

他们听到的这一切，好像都是发生在自己的身上，‘他’就是楼上那个与警察厮打的男人，‘她’就是那个光着上身发怒狂叫的、被警察以熟练的动作抓住手腕时嚎叫的女人！现在又响起了声嘶力竭的惨人的叫喊：“我不去，我不去！”满是泡沫的嘴在不住地嚎叫和咆哮。一个房间的玻璃窗被打碎，可能是她挣扎时打的，也可能是抓她的警察打的。这个女人像一头奇特的被追逐的野兽。现在她被他们（他们俩感觉到是这样）两个或三个人架着向外拖。她肯定是躺在地上，因为听到她的双腿乱踢的声音和气喘吁吁的声音，她的叫声穿透石灰、石头、墙壁。现在——现在她被人拖着穿过走廊，又拖下楼梯，她濒于窒息，诚惶诚恐，不时发出惧怕的尖声叫喊：“我不去！我不走！放开我！救命啊！”他们到了楼下，汽车发动起来了，她一定被拖上了车，像一只被抓获的野兽装进袋子里。

一切又恢复平静，比以前还要静。恐怖像一朵浓云压在旅馆的上空。他试图把她抱起来，吻了吻她冰凉的前额。他把她

托在手臂上，她全身瘫软，一身冷汗，像一个溺死的人一样。他吻她，她的嘴唇是干枯的，她惊魂出窍还没恢复。他轻轻把她放在床上躺下了。她精疲力竭，黯淡无神，精神恍惚。他俯身靠近她，抚摸着她的头发。终于她睁开了眼睛："走吧！"她像呵气一样地说出来，"带我离开这个地方，我再也受不了啦，一秒钟我也不呆了。"突然她像歇斯底里似的发作，跪在他面前："带我离开这里吧，我求求你，赶快离开这该死的房子。"

他竭力安慰她："别傻了，我们到哪儿去呢……现在还不到三点半，火车是五点半的，我们到哪里去，你不想在这里好好休息一下吗？""不，不，不。"她用深恶痛绝的目光向皱巴巴的床铺扫了一眼。"赶快离开，赶快离开这里，赶快离开！再也不来……永远不来……不管……到哪里去，再也不到这里来！"

他服从了。在门房的小屋里还有一个警察，他接过登记卡，在本子上记录点什么。他短促尖锐的目光像一把刀子横扫了他们一眼。克丽丝蒂娜步履不稳，踉跄一下，费迪南德赶快把她扶住。这时警官弯下腰又去看文件了。当他们来到街上，她接触到新鲜空气，又得到了自由，她深深吸了一口气，仿佛她出窍的灵魂此时又回来了，复活了。

离天亮还有很长一段时间，可是路灯好像疲倦了，一切都疲倦了，街道空荡荡的，楼房立在黑暗处，店铺窗门紧闭，有几个蜷曲着身体流落在街头的人；马匹拖着缓慢而沉重的步子，耷拉着头，拉着狭长的农民运菜的车到市场去。如果你从他们身边走过，会闻到一股潮气味和酸味。一会儿，奶车在石板路上叮当驶过，锡铁皮的奶桶互相撞击的声音。这一阵过后，又恢复平静，重又陷入恐惧不安。街上行人稀少，面包房里的小

伙计，下水道工人，还有一些不明工种的工人，他们的脸色全都阴沉，面色苍白，神情忧郁，睡眠不足，心情不好。他们两人不约而同地感觉到，沉睡的城市不满意这些忙忙碌碌的人，反过来忙忙碌碌的人也不满意沉睡的城市。他们什么也不说，而是默默地穿过黑暗，向火车站走去，那里可以找个空位坐坐歇歇，这也是无家可归者的栖身之所。

他们在候车室角落里坐下来，长椅上躺着男的，也有女的，都张着嘴巴睡觉，行李放在自己身边。费迪南德二人看起来自己的命运也像行李一样，挤揉得不成形了，随便扔到什么地方。外面不时传来呼呼的冒气声、吹火声和哧哧声！机器的推动和烧热锅炉发出的声音。除此之外，什么声响也没有。

“不要再想刚才的事了。”他对她说，“不会再发生什么事了。下一次我一定注意，绝不能再发生类似刚才的事啦。我觉得你有点埋怨我，这并不是你愿意的，可这也不是我的错。”

“是的，”她像是自言自语，“我知道，我确实知道……这不是你的错，可究竟是谁的错呢？为什么这些事总落到我们头上呢？我们没干过什么坏事，也没说过别人的坏话，可只要迈出一步，就有人向我们跳过来。在生活中我从来没有过多的要求，我只去度了一次假，我只想同其他人一样过得好一些，愉快地舒舒服服地过上八天、十四天的，可是接着母亲就……我只有一次……”她说不下去了。

他试图安慰她，“唉，傻孩子，现在不是什么事也没有了吗……你应该理智地想一想……他们只想搜出某一个人，所以把所有人的履历都记下来了，这不过是偶然发生的事。”

“我明白，我明白，只是偶然事件。但是刚才发生的事……你并不理解——是的，费迪南德，你并不懂得，如果你是个女

人，你就懂了。你不懂得这其中的含义。当一个女人，不论是个小姑娘，还是一个孩子，或者是不懂事的时候，她心里就编织成了一个美好的梦，梦想着将来有一天同一个男人，同一个她所爱的男人在一起……每个女人都做过这样的梦……她并不知道是怎样的一个梦，会发展成什么样子，不管女友们讲述得如何美妙，她们还是想不出一些具体的情景来。可是每个姑娘，每个女人，只要是女人，都把与男人在一起想象成是一件隆重的大事……一件美事……是女人一生中最美好的事……我不知道怎样才能向你说清楚。一个女人，就是把这件事当作生活的目地，也就是说她是为此而活着……从此而忘掉生活中的一切烦恼……女人就是这样年复一年地梦想着未来的幸福，描绘出未来的美景……可是我根本不是描绘未来美景的，也不想也不能清楚地描绘出来。我只是做了个梦，跟平常人的梦一样，完全是虚无飘渺的，好像是……到了后来……到后来……美好的梦想变成了那样……那么可怕，那么令人战栗，极其糟糕的事，谁能理解美梦破灭的痛苦呢？一旦美梦被毁、被玷污，那么无论是谁都无法补救了……”

他轻轻抚摸她的手，她没有理他，眼睛瞅着肮脏的地面。

“只要想一想便知，这仅仅是因为钱的缘故，只因为是肮脏的钱，卑鄙低下的钱哪。只要有一点钱，有两三张钞票，他就变成了幸运儿，可以到处游玩，不论到什么地方，都要坐小轿车了……去一个无人在你身后追随，清闲自在的地方……唉，要是我们刚才也是这样该有多好啊……那我们就不会紧张了，而你……而你……就会是另一个样子，就不会那么惊慌和忧郁了……但是我们这样的人不得不像一只丧家犬那样，悄悄躲在别人家的狗窝里，是人家用棍子轰进去的……我万万没预料到这

一切是这么可怕。”她抬头看他，看他的脸，很快地加上几句：“我知道，我知道，你也是无能为力，而我也是余悸未消……但你一定明白，是什么引起我恐惧的，给我一点时间吧，马上就会过去的……”

“可是，你还来……你还再来吗？”

他担心的发问使她感到舒服，多时以来这第一句暖人心的话。

“会来的，”她说“我会再来的，你放心，下个星期天，不过……你知道我的意思……只算我求你吧……”

“好的，”他舒了口气，“我懂得你的意思了，我完全懂。”

她乘车走后，他来到一家酒馆的柜台，连喝了几小杯烧酒，烧酒像火一样流进他的喉咙，他觉得嗓子快要裂开了。一会儿他的四肢又能活动了，他走完一条整街，越走越快，奋力地挥动双臂，像是打击迎面来的看不见的敌人。街上行人惊讶地看着他。在工地上，过去的与人为善现在一反常态，逢人便骂，逢问便顶撞。而她呢，像往常一样坐在邮所里，沉静、忧郁、等待。想到对方时，人都一样，并非充满激情和爱恋，而是内心的激动，与其说是情侣间的相思，倒不如说是担心伴侣会出什么事。

自从他们第一次会面后，克丽丝蒂娜每个星期天都来维也纳。这是一个她不当班的日子，夏天的假期她已用完。他们之间成了知音。但是他们两人之间并没有热情奔放、追求异性、狂热的充满希望的爱情，对这种爱情，他们已经疲倦了，已经失望了。他们相互之间找到了知己，把心交给了对方。他们整个星期都在为一个星期天而攒钱。他们攒钱是为了能在一起舒舒

服服过上这么一天，暂时解脱套在脖子上的笼头。他们这样永不休止的节约，就是为了进一次饭馆，到一次咖啡馆，看场电影，买点东西，就不用来回地计算和掂量了。他们攒了一个星期的钱，也攒了一个星期的话语和感情，他们也要考虑，见面时说些什么。在这周内不管谁碰到烦恼的事，都应做到从内心倾听对方的谈话，表示出高兴、理解和参与的诚恳态度。他们长年累月精神匮乏，能够见上一面已是不小的幸事了。所以他们迫不及待地等着星期日的到来，等到了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到了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就等不及了。他们之间保持着一定的克制。很多情人之间挂在嘴边上的话，他们是从来不说的：他们不谈结婚，也不谈住在一起——他们觉得这些事还不现实，还相当遥远，对这些不现实的事他们不予考虑。她通常快九点的时候到达（她不想星期六在这里过夜，一个人住旅馆太贵；两人一起住，她连想都不敢想，她那次的遭遇记忆犹新），他到车站接她。他们在大街上溜达，在大众公园的长椅上坐坐，乘市郊列车到某处去吃午饭，然后到森林里散步。这样他们过得舒舒服服，所以每当他们相对而坐，总是怀着感激的心情，久久相互对视。他们双双在草地上散步时，感到非常幸福，这幸福是属于所有人的，也属于最穷苦的人们，这是人生中最起码的东西。九月的金色阳光，秋高气爽的天空，草地上朵朵野花，充满节日喜气的白天，能享受这些，他们就很满足了。因此他们过了一个星期天，就耐心盼着下个星期天，这是个谦虚的受过磨练的人的那种特殊的耐心。十月份最后一个星期天，秋天觉得疲乏了，对人再也不是那么友好可亲啦！逆风怒吼云飞扬，秋雨连绵愁煞人。他们骤然觉得又成了世间多余的人，无用的人。他们不能打着雨伞或披着斗篷在街上溜达

了；要是去咖啡馆，由于人多，不得不坐在别人旁边，偶然桌下两个膝盖相碰有点亲切感，但在陌生人面前又不便说话，真不知去哪里才好，宝贵的时间像恶魔一样痛苦难熬。

两人清楚地觉得，他们缺少点什么东西，是件微不足道的小东西……一个小小的房间，一个属于自己的小房间，四堵墙围着三米宽四米长的独立使用的小天地。他们宝贵的一天中，就需要有这么个小东西属于他们自己。让两个火热的充满活力的相互爱慕相互追求的血肉之躯，穿着湿漉漉的衣服在大街上徘徊，或在挤满了人的咖啡馆里坐着，他们感觉到太荒唐了。可是，再去租那种房子过夜。他们却都不敢这样办。也许最简单的办法是，费迪南德租间房子，克丽丝蒂娜到此来会他，可是他每月只有一百七十先令的工资，现在租着一个老太太的小阁楼，到阁楼必须经过老太太的房间。这间房子他还不能退，因为她在他失业的几个月里，好心肠地让他欠着房租和伙食费，这是对他的信任。他一共欠她二百先令，每月还一部分，估计三个月内这笔债是还不清的。这一切他并没说过，更没有告诉过克丽丝蒂娜，尽管他们之间充分信任，可是他还是难以克服那点儿羞耻心，他不愿向她暴露自己的经济状况是一贫如洗，一身债务。克丽丝蒂娜隐约感到是经济的原因使他不能从老太太那里搬出去另租房住。她自己乐意资助他一些。但作为一个女人。她敏感地察觉到这样做会伤害他的自尊心。因为这样做他会误解为，她想用金钱来购买同他亲密无间、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聚会。想到这里，她不敢提这件事了。两人一筹莫展地坐在烟气腾腾的小店里，不断回头看看窗外，盼着雨早些停下来。他们俩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强烈地感到金钱的万能，它不论到哪里，都会发挥作用，如果缺了它，产生的负作用会更大。

这次他们体会得更深刻，金钱在手里，它给你带来天神般的自由；而它不属于你时，它会逼迫你放弃权利，又能对你进行魔鬼般的嘲弄。他们每当早上或傍晚看到楼房的窗户被灯光照亮，在窗户的后面，在柔和的金色灯光照耀的窗帘后面有几十万人，其中男人都有自己的爱妻，生活有保障，受到保护，自由自在。现在看看自己，无家可归，无所事事地徘徊在街头，在雨中漫步——这种残酷的事实，就像自然界的人在波涛汹涌的大洋里最终会渴死一样。明亮、温暖、恬静的独立成套的房间并不少，都有柔和的床铺，有几万间，几十万间，也许多得不计其数，甚至有的没人居住。而他们俩就是没有这样的小天地可以依偎一会儿，可以接吻。他们毫无办法，解决当前如焚的饥渴；也毫无办法，来平息由虚度年华产生的愤怒。只能欺骗自己说，这种事情是不会永远存在下去的。于是他们俩开始说假话了。他同她在咖啡馆里看到报上一条招聘启示，就写信应聘，过了几天，他就向她说，得一个好工作已大有希望了。他的一个朋友、一个战友，答应帮他进入一个大建筑公司的秘书处，这里工资优厚，使得他有钱在技术大学继续读书，以后能成为建筑师。她呢，也告诉他——她说的倒也不是假话——她已经给邮政管理局递交了申请，要求调到维也纳去。说她已经去找与管理局关系甚密的很有门路的叔父，一两星期准能得到好消息。但她并没有告诉他找这位叔父的实情，他并不知道那天晚上她去找叔父。她八点半按叔父家的门铃，在按门铃之前，她已从窗子里传出的声音判断他们都在家，在前厅，她听到盘碟等餐具叮当作响，也证实了她的判断。过了一阵儿，叔父总算出来了，显得有点慌张，说她来得不凑巧，婶子和堂姐妹到外地去了（她看到前厅挂的几件大衣，看出他在说谎），而他请了两个朋友来

家吃晚饭，要不就请她进来了，不知她来找他有什么事要帮忙。他听了她的要求，连说："好的，好的，好的，一定帮忙。"她清楚地感到，他是怕她来要钱，只想尽快把她打发走。这一经过她没有对费迪南德讲，不能使他气馁，怎么能叫他泄气呢。她买了一张彩票，这她也没告诉他，像所有的穷人一样，期望好运降临。她又骗他，说给姨妈写了信，求她帮忙给自己找个职业，或者带她到美国去，那么她就可以带他去美国，为他在那边找个工作，因为美国很需要人才。他耐心听着，但并不相信，正如她不相信他的话一样。他们就这样在这里干坐着，雨水冲走了他们的欢乐，眼睛黯淡失神，心里清楚他们正处在走投无路的境地。所以他们又谈到圣诞节和国庆节①，她说国庆节有两天假，于是他们打算到远的地方玩玩，但那已是十一月、十二月份的事了，离现在还远得很呢，还要熬过空虚无聊、无法忍受的这段时间。

他们都这样用话欺骗自己，但在内心深处他们并没受骗。但是他们两人都知道，现在这个局面是非常成问题的，现在坐在人多嘈杂的地方，他们多希望自己单独在一块儿，全身心地想求得真情，渴望进一步加深两人间的亲密，却偏偏在这里轻轻地说些骗人的假话。

"下个星期天肯定是好天气了，"她说，"雨不能总下个不停吧。"

该他了。"是的，"他说，"肯定是个好天气。"说完这话，他们俩仍没有情绪，高兴不起来，他们知道，冬天来了，它是无

①国庆节，1918 年 11 月 12 日奥地利共和国成立，11 月 11 日定为奥地利的国庆日。

家可归者的敌人，他们明白，他们的处境会越来越难。从一个星期日到另一个星期日，他们等着奇迹到来，但是什么奇迹也没有。他们仍然并肩压马路，一起吃饭，一块儿说话。这样的会面与其说是幸福，不如是说痛苦。有几次他们争吵起来，同时他们也知道，这不是谁生谁的气，是因陷入这种荒唐的处境而发火，所以事后，各自都为向对方发火感到害羞。整个一星期就是盼这个两人共同的日子，可是星期天晚上，他们觉得在他们的生活中存在着某种虚伪的荒谬的东西。贫穷几乎完全窒息了他们感情的热烈迸发，他们共同忍受着一起度过的时刻，又觉得这样无法再忍受下去了。

在十一月的一个郁郁不快的日子里，中午时分，暗淡的阳光从办公室的没擦干净的玻璃窗照进来，克丽丝蒂娜正坐在办公桌前算账。自从她每个星期天去维也纳以来，她挣的这点工资就相当紧张了。买车票，进咖啡馆，买电车票，吃饭，还有些零星花销，加在一起就是一笔可观数字。她的雨伞在上车时挤坏了，还丢了一只手套（女人总得像个女人），为同男朋友会面，她添置了一些小件物品，买了一件新衬衫，又买了一双精致的皮鞋，账算下来，有一笔小小的亏额，总共才十二先令，还不及她从瑞士带回来的法郎的零头，所以用这零头来弥补这点小小的亏额是绰绰有余的。但是，如此下去，她自问，每星期都进城，既不预支又不借债，能维持多久。由于她家三代相传的小市民的本性，让她去预支或者借债，那是根本不可能的。她坐在那里，在思索着：应该怎么办呢？两天前他们的约会——又是一个风雨交加的日子，他们整天躲在咖啡馆里，站在屋檐下，甚至逃到教堂里——她穿着湿漉漉皱巴巴的衣服回到家里，

也带回来无限的困倦和悲愤——费迪南德那天明显地心神不宁，他可能在工地上遇到了不愉快的事，或者碰到其他的事。他对她很冷淡，很不和善。有几次他半小时也不说一句话，默默地走着，两个人像仇人似的。她寻思他为什么情绪这么糟，他是不是在生气，因为她始终没有克服自己的惧怕和心神不宁的感觉，再去一个类似的可怕旅馆。也可能是由于坏天气，还有这令人绝望的无目的地从一个饭馆到另一个酒馆的来回乱窜，令人心烦，这种失魂落魄无家可归的四处游荡，他们的约会怎么能有意义和快乐呢？她感觉到了，他俩之间的关系在消失，不只是友谊，也不只是情谊。然而，的确有一股力量几乎同时在他们身上削弱。他们再也没有勇气用幻想去欺骗对方。开始时他们还有些幻想，彼此之间能够互相帮助，他们俩相信能从贫困这条死胡同中找出一条出路来。现在他们再也不相信了。冬天逐渐来临，它像裹着一件湿大衣，像一个凶恶的敌人，越来越临近了。

她不知道，从哪里还能得到好消息。在写字台的左抽屉里放着一封打印的短信，是维也纳邮政管理处的回复，是昨天收到的："一九二六年九月十七日呈文收悉，兹回复如下：局方深感遗憾，必须告知，关于申请调至维也纳局一事，目前尚无法解决。据一七九四号邮政部法令，维也纳局尚无增员计划，现时亦无空缺。此复。"

她预料的正是这个结果，叔父也许关心过此事，也许忘记了，可他是惟一能帮忙的人，除他以外，她再也找不到别人了。那就在这里呆着吧，一年、五年，甚至一生。整个世界没有一点意思了！

她坐在那里，手里拿着算账的笔，在思考着，是否把这件

事告诉费迪南德一声。奇怪，他从来没问过她调动的事，好像他相信根本不会成功似的。不，还是不告诉他为好。如果她不再提这事，他会做出自己的判断的。告诉他，他会痛苦的。这太没有意思了，现在太没有意思了，一点儿也没有，一点儿也没有。

开门声，克丽丝蒂娜本能地直立起身子，归弄好桌上的邮件和用品。每当人来，她总会猛然从遐想中回到工作上，这已经成了她的机械反射动作。但是，她立刻觉得，这次开门的动静不一样，轻手轻脚、小心翼翼，往常农民开门大手大脚，嘭的一声打开，随后又哐的一声关上。这一回，像一阵微风把门慢慢吹开，只是门轴有一点点吱呀声。她不禁好奇地向玻璃外面看了一眼，不禁吓了一跳，在玻璃板后面，站在她面前的，竟是她做梦也想不到他会来的：费迪南德。

克丽丝蒂娜惊得目瞪口呆，半晌没恢复过来。他的突然出现并未使她感到惊喜。以前费迪南德曾多次提出，不让她到维也纳受累去，他可以出城来看她。但她每次都拒绝了。原因是她不好意思让他看到她穿着自己缝制的工作服在这间简陋的办公室里工作，这是女人羞耻心和虚荣心，也害怕邻居说闲话，那个女老板和那个女邻居，如果让她们看到我和一个从维也纳来的男人在树林里散步，她们会说些什么呢？再就是富克斯塔勒，让他看见他会伤心的。现在他到底来了，这可不是件好事。

“哈，瞧你这副吃惊样子，想不到我会突然跑来吧！”他本想说句快乐的话，但他喉头发出的却类似敲镟木的梆梆声。

“出了什么事了？……什么事……？”她惊恐地问。

“没事，会有什么事呢？我正好休班，我想出来走一趟吧。难道你不高兴。”

“不，不，”她口吃地说，“当然高兴。”

他环顾四周。“那么，这就是你的天下？舍恩布鲁恩的迎宾大厅虽然比这里华贵美丽，但无论怎么说这里是你一个人的天下，天皇老子都管不着你，这就够不错了。”

她不搭腔，她总是在想，他是来干什么呢？

“你现在不是该午休了吗？我想过，我们可以中午出去走一走，聊一聊！”

克丽丝蒂娜看了看表，现在刚过十一点三刻，“还不到时间呢，不过快了。可是……我觉得……最好是……最好是我们不要同时出去，你不了解这里的情况。如果他们看到我同谁在一起，他们立刻会问我。那个卖杂货的，还有那些女人，不管是谁，都会问我那是谁，小地方，芝麻小事都是新鲜事，我不是说瞎话。最好你先走，沿着右边那条通向神甫住宅的道向前走，不会认错路的，一直走到小山脚下，那里有条耶稣蒙难路[①] 直通山上，你绝不会搞错的，这条路一直通向山顶上的米夏埃尔教堂。在树林边缘有一尊很大的耶稣蒙难像，你走出镇子就能看得到，蒙难像前有些长凳，是给朝圣人准备的，你就在那里等我，中午那里不会有人，都吃午饭去了，如果有个陌生人在那里，他不会注意你的。你在那里等我好了。我过五分钟就来，那我们就可以在那里呆上两个小时。

“好，”他说，“我能找到那个地方的，一会儿见！”

他跨出门，接着砰地把门带上了。短促的、刺耳的关门声像穿透她的身躯一样。一定出事了，他不会无缘无故来这里，他必须上班哪，再说——到这里要花车费……六先令，还要回去

---

①耶稣蒙难路，耶稣蒙难日教民走的那条通到蒙难像的路。

呢，他一定出了事才来的。

她放下玻璃板，手索索发抖，锁门时几乎无法转动钥匙。双腿像灌了铅那样。

“唉呀，上哪儿去啊？”一个从地里回来的农妇，看见女邮务员一反常态，中午不回家，反而去树林里，就动问了。

“去散散步。”她回答着这个好奇的女人。在这个地方，每走一步必须说声对不起，每秒钟都有人监视你。她生怕再碰上人，越走越快，走上蒙难路，她几乎是小跑到蒙难像的地方。费迪南德坐在十字架前的一条石凳上。蒙难人高悬空中，钉子钉的手臂痛苦地弯曲着，戴着荆冠的头悲伤地顺从地向一侧低垂着。费迪南德坐在比真人还大的耶稣蒙难像下的石凳上，忧郁地低垂着头，他的体态像雕像一样一动不动，沉浸在痛苦的思索中，这一切与蒙难像浑然一体。他拿一根木棒深深戳进泥土里，起先他没听到她来，知道她来了，他急促地抬起头，把木棒放在一边，转过身看着她，那表情里既没有惊奇，又没有喜悦，也没有柔情。

“你来了，”他只简短地说，“坐到我身旁来，这里没有人。”

这时她心中升起一种恐惧，她的嘴唇哆嗦，她再也压制不住了。

“你倒是说呀，究竟是，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没事，”他回答，眼睛直视前方。“会出什么事呢？”

“别折磨我了。我看得出你有事，一定有事，要不今天你怎么有空儿？”

“有空儿——还是你说得对，我现在真的彻底有空儿了。”

“怎么回事……不会是被解雇了吧？”

他苦笑一声。“解雇？不，根本不是，这怎么能叫解雇呢？工

地的事完了。”

“怎么叫完了？快告诉我，这是什么意思，怎么说是‘完了’……？”

“完了就是完了。我们的公司破了产，承包商先生不知去向。现在大家都说他是个骗子，昨天他还是一位堂堂正正的先生。星期六我就发现情况有点不正常，发现他来回打了不少电话，工人的工资算是有了着落，而我们呢，只发一半工资，——说是计算中出了差错，代理经理是这么说的，因为出差错，从银行提取的就少了，不足的那一半星期一就补发。等到星期一没补发，星期二也没补发，星期三照样，今天彻底完了，雇主出去旅游了，工程提前停工。我们这些人就可以享清福，有散步的福分了。”

她死盯着他。最使她害怕的是他的这番话，充满冷嘲热讽，毫不在乎。

“要这样，按法律你不是可以得到一笔补偿费吗？”

他哈哈一笑。“是的，是的，我相信，法律上有那么一条，现在就等着吧。目前公司连一张邮票都没有，房产抵押贷款已经花光了，连打字机都抵押进去了。我们可以等，反正我们有的是时间。”

“那么……那么现在你有什么打算呢？……”

他两眼直视前方，没有回答，而是一个劲儿用木棒在地上戳来戳去，他巧妙地将一个个小石子撬出来，堆成一堆。克丽丝蒂娜感到不寒而栗。

“你倒说话呀……你现在……你现在有何打算……你想怎么办呢？”

“我想怎么办吗？”他笑起来，他笑声戛然而止。“在这种情

况下，能做什么呢，我只有去依靠我的存折，我要靠‘储蓄’生活了。当然到目前为止我还不知道以后怎么活呢。以后吗，六个星期以后，我就有资格享受我们这个共和国大慈大悲的施舍了，这叫作失业救济金吧。我将靠这一笔钱生活。在我们这个幸福的多瑙河国家里，有三十万人领救济金生活。如果我这一光荣的试验失败的话，我只有死亡这一条路了。”

“别胡说了。”他冰冷的若无其事的态度使她愤怒了。“你别胡说八道了，不要把这件事看得那么严重，像你这样的人……找到一个雇员职务是不成问题的，一百个也不成问题。”

他霍然站起来，用木棍敲着地面。

“可是我不想再当雇员了！我当够了！这个词使我发狂，十一年来，我一而再、再而三受雇，忽而这，忽而那，只在旁边永远深入不下去，永远是仆人而不是主人。我在杀人工厂受雇四年，以后又到别的企业当雇员，永远按别人的意志行事，从来没有按自己的意志干过活。干一阵，就被轰走，滚蛋！不要了！上别处去！于是又重开始，总是从头开始。现在我再也不能这样了，我干够了，不想再干了。”

克丽丝蒂娜做了个手势，想打断他，然而他不让她开口。

“我实在忍不下去，克丽丝蒂娜，理解我，我受够了，实在忍无可忍，我向你发誓，我实在忍不下去。我宁可饿死，也不去就业局，像叫花子一样在两行人中间排队等候，等到人家给你一张单子，又给了一张，然后就跑起来，跑上跑下，写信，一封接一封，哪一封都石沉大海；写自我情况，一份又一份，哪份都是只有在清道夫那里早上从垃圾堆里扒出来看一眼。不，我再也忍受不下去了，那种狗过的日子，在屋外站着坐着等呀，等呀，终于被叫进屋里，来到一个小官员前面，这个人神气十足，

一副冷冰冰、皮笑肉不笑的神态看着你，目的是让你知道，找他的人成百上千，其中他叫你来说话，就是对你的仁慈了。接下去是你感到心跳的事，那个管事的人漫不经心地翻着你的证件，看看你的文凭，那不屑一顾的样子好像他要往证件上吐唾沫，这时你会心跳起来，一次比一次厉害。管事的人看了一阵他会说，'我先把你的申请登记上，您明天来看看吧！'到了明天，当然是白跑一趟，后天也是白跑，一直跑到你总算被安置在什么地方，总算被录用了，但过了不久，你又被辞退了。够了，我再也忍受不下去了。我受的罪够多了：我穿着破破烂烂的鞋，在俄国公路上连续行军七小时，脚板上磨得全是泡；我喝过泥浆水；背上一次就扛着三挺机枪；当战俘时讨过饭；用铁锹埋过死人；挨过一个醉鬼监工的毒打；为全连人擦过靴子；卖过淫猥照片。干这些不过是为了有三天的饭伙钱。我什么都干过，什么都忍了，因为我相信，苦难总有一天会结束，总能得到一个职位，攀登上第一个台阶，再攀第二阶就容易些了。总是刚上去就被人挤下来。现在我是狠下心来，我宁可宰了他，毙了他，也不向他乞讨。今天我已忍无可忍，我再也不能站在就业局的外屋傻等，在劳动局瞎站着捱时间了。我已经三十岁了，我再也不能这么干了。"

她轻轻触动了他。她心中对他充满了无限的同情，却不让他觉察出这一点。费迪南德根本没有觉察到她的想法，她碰他一下，就像小孩子想撼动大树一样，他直挺挺地站着不动，像一根粗木桩子。

"那么，你现在明白了吧，但你不要害怕。我来这里，不是向你诉苦的，我不需要怜悯。你的怜悯心用到别人身上吧，也许对别人有所帮助，对我却毫无用处了。我来是向您道别的。我

们两人这样处下去毫无意义。不能弄到我靠你养活的地步，这点自尊心我还是有的。我宁愿饿死也不拖累你。最好我们好聚好散，不要成为对方背上的重担。这就是我想对你说的话，而且感谢你对我的许多………”

“可是啊，费迪南德。”她紧紧抓住他，然后使劲一靠，把身子完全靠在了他身上，她浑身不断地颤抖。“费迪南德，费迪南德，费迪南德，”她只喊他可又说不出别的话，在失去理智的，不知所措的恐惧下，她只知道他的名字，其他的全忘了。

“说句良心话，这样下去有什么意义呢？如果我们穿着又脏又旧的衣服在大街上走动，在咖啡馆里坐着，谁也帮不了谁，你骗我，我骗你，难道你不觉得痛苦吗？这种情形还要延续多久，我们还有什么可等待的呢？我已经三十岁了，还从来没有做一件自己喜欢做的事情。我总是被雇用，又被解雇。现在弄得我每过一个月就老了一岁。在这个世界上我没有看到过任何东西，人生的乐趣我一点也没有尝过，除了这些之外，我总以为，现在好事终于来了。

“现在终于有个好的开始，可现在我知道，什么也不会有了，什么好事也不会来了。我已经完了，不会再有所作为了，这样的人还离他远点好……我知道，同我在一起对谁都没有好处，你姐姐一开始就看清了，所以她立即向前挡住费兰茨，不让我抓住他，拉他下水。我也同样会把你拉下水的。这样下去还有什么意义呢。现在最好是来个像样的结束，像两个好伙伴一样分手，不好吗？”

“好是好，不过……你想做些什么？”

他不回答，呆若木鸡，沉默无语，在等待着。

她看了他一眼，不禁大吃一惊。只见他把木棒紧紧攥住，用

棒尖在自己面前的土地上钻了一个小小的洞。然后他的双眼紧紧盯着这个洞，那神态，好像要向洞里猛冲，又好像有一股力量使劲把他往洞里拉。克丽丝蒂娜的心中豁然一亮，一瞬间她全明白了。

“你不会是想去寻……”

“是的，”他冷静地说道。“是的，这是惟一明智的做法。我受够了，我没有兴致重整旗鼓，然而要了结一切，劲头还是够用的。我的四个同事已经到外面去这样做了。进行得干净利落，事后我看到他们的脸，表情很好、满意、爽快。比继续活下去容易得多，并不难。”

刚才她抓住他的手臂，一直依偎在他身上，但是现在她的双臂突然瘫软了，不由自主地两手从他身上滑落下来，她一句话也没说。

“你不明白我的意思吗？”他问，他的目光静静地望着她。“你可是一直对我说心里话的啊！”

她深思了一会儿，然后干脆地说：“这三天我每天都思考这个问题，只是我没有这个胆量把事情考虑得周到些。你说得对，这样下去，的确没什么意思。”

他看着她，神色有点迟疑，接着他的语气好像一个绝望的人在找自己的同伴似地问道：“那么你也要……？”

“对，同你在一起。”

她说这话时，态度镇定而坚决，仿佛他们在商量要不要去散步似的。“单独行动我没有这个勇气，我不知道……我还没想过，应该怎么去做，否则，我早就这样做了。”

“你也要……”他喜出望外，口吃地说，拉起了她的手。

“是的，”她十分平静地说，“你愿什么时候都可以，不过要

一起行动，继续用谎话欺骗你，已毫无意义了。调维也纳的事没得到批准，继续呆在这个镇里我会毁灭的。快一点了结比长期遭罪好。到美国去的事，我根本没写信。我知道他们不会帮我忙的，最多寄十美元二十美元的——这有什么用？还是快点好，免得再受罪，真还是你说得对！”

他久久注视着她，他从来没有这样深情地凝视过她，他的严峻表情冰消雪融，他那冷冰冰的双眼逐渐出现一丝笑容。他抚摩着她的双手，“我根本没想到你……你会陪我一直走到终点。我作这个决定时，只是挂念着你，这回我的心情完全放松了。”

他们手挽着手坐在那里。如果此时有人经过这儿，准会认为，这是一对情人，刚刚订情的，刚刚订婚的情侣，二人双双顺着耶稣蒙难路徜徉上来，对着耶稣蒙难像再次海誓山盟一番。他们从来没有像这样无忧无虑，信念十足地坐在一起。他们现在也是第一次感到对方给了自己信心，第一次感到对未来的信心。他们就这样久久坐着，相对无言，手拉着手，脸上的表情很平静，很满意，很清醒。这样过了一阵，她平静地问：“你……你打算怎样做呢？”

他从后裤兜里，掏出一把军用手枪。十一月的阳光照在光滑的枪管上，闪闪发光。现在她对这个武器一点也不害怕。

“对准你的太阳穴，”他说。“你不用害怕，我的枪法很好，开枪时手不会抖……然后我再对准自己的心脏。这是枝大口径的军用手枪，绝对没问题。村里人还没听到两声枪响，所有事都解决了。你用不着害怕。”

她注视着这枝手枪，没有丝毫激动不安，而是出于好奇。接着她抬起头来，在她面前，离他们坐的石凳三米远，竖立着巨

大的深色铁木的蒙难十字架，上面钉着蒙难者的惨像。

“别在这里，”她急忙说道，“别在这里，也不要现在。因为……”她看着他，她的手比他的还要热，她紧紧地握着他的手，“我想我们在做那件事之前再聚会一次……好好聚会一次，没有恐慌，没有惧怕……全身心地过一整夜……也许我们还有许多话要说……最后的话，人在平时绝对不会说的……还有……我很想跟你在一起过一夜，全身心地同你过一夜……明早再叫他们发现我们吧！”

“好，”他答道，“你说得对，离开尘世之前，是应该享受一次人生中最美好的东西。原谅我，我就没想到这一点。”

他们坐在那里，又沉默了，一阵微风吹拂着他们全身。他们感到太阳柔和、温暖、舒适，在这里坐着，那是美好啊！总算有这么一次心情舒畅、无忧无虑的约会了。这时从教堂钟楼上传来当当的报时声，一下，两下，三下。她猛然一惊站起来，“一点三刻了。”

他爽朗地笑起来，露出欣喜的神情，“你看，我们就是这号人，你很勇敢，连死都不怕，可是就怕上班迟到。我们被奴役到什么地步，奴性已渗入到我们的骨髓。现在是时候了，从那些荒谬的东西束缚下解放出来。你真的想去上班？”

“是的，”她说，“上班更好些。我还想在这以前整理好东西，这本来是荒唐的。不过我不知道为什么……如果我一切都整理好，再写几封信，我会感到更轻松一些。再就是……今天下午我在办公室里呆到傍晚六点钟，就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也不会有人来找我。晚上我们就可放心乘车到克雷姆斯或者到圣珀尔滕再到维也纳。我的钱还足够租一个好房间，还可以吃顿像样的晚餐，过一次称心如意的生活……总之，要过得痛快，过

得美，玩个痛快。明天早上，别人怎样发现我们，那样的事我们就管不着了。六点钟你来约我，那时有人看到我，我会毫不在意，爱说什么，爱想什么，都由他们去吧……你来叫我，我把门一锁，就永远不回去了……那时我就自由了……然后我们俩都自由了。”

他不断地看着她，她这种出乎意料的决心，使他喜出望外。

“好的，”他说，“我六点钟来，六点以前这段时间我去散步，再观赏一下这个世界。就这样——再见！”

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兴奋和轻松，从蒙难路快速跑下。跑了一段路她回头看，他站在那里，目送着她，接着他拿出手帕向她挥舞，再见！再见！

克丽丝蒂娜走进办公室，看到一切都觉得轻松多了。所有的物品，写字台、椅子、斜面桌、天平、电话、堆厚的纸张，不再像过去那样满怀敌意。这些东西不再恶狠狠地私下嘲笑她：“千篇一律，千篇一律，千篇一律”的单调工作。她知道，门已经打开，只要迈一步，她就自由了。

一种美妙的寂静猛然闯进她的心间。这是一种心情喜悦的平静，多么像傍晚时分夜幕初降时草地上的宁静啊！今天她做什么都得心应手，如同游戏。她写了几封信，一封给姐姐，一封给邮局，一封给富克斯塔勒，向他们告别。她自己感到奇怪，她写的字是那么清晰，行行对齐，字间距离恰如书法要求。写出来的竟那么工整，就像自己小学时抄写作业那样。这期间也来了一些人，寄信的，挂电话的，送邮包的，汇款的。她对每项业务处理得细致周到，礼貌待人。她不知不觉产生了一种愿望，就是给这些她很陌生的，认为一直与自己无关的人，如叫

托马斯的人，还有几个农妇，助理林务官，杂货店学徒，肉店女老板等，留下一个好印象，这是女人最后一点小小的虚荣心。别人对她说“再见”，她轻松一笑，加倍地热情回礼：“再见！”因为在她的心里荡漾着另一种情绪，即得到解脱的情绪。人都走了，她便开始处理日常的事，数着，算着，整理着，斜面桌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整洁，连上面的墨水点她都擦得一干二净，墙上的挂历重新摆正——让接替她的人无话可说，感到满意，即然她自己已找到了人生的归宿，那么就让这里的一切有秩序吧。

她干得非常愉快，手脚利落，热心地把一切都整理好，干得忘了时间，所以门被推开时她委实吃了一惊。

“已经是六点了吗？我的上帝，我怎么没注意到时间呢？再有十分二十分钟我就全部整理完了。你是理解我的，我是想把事情做得使别人无可挑剔，这样交出去我才心安。现在我还有点扫尾工作，做完就结账，结完账我就属于你了。”

他想到外面去等她。“不，进来坐吧。我去把外面的百叶窗放下来，完事以后我们一块出去，即使别人看见，都到这地步了，还有什么怕的呢？明天反正他们就知道了，够他们评论的了。”

“明天，”他微笑着说，“我高兴的是没有明天了，至少我们两个是没有明天了。这次散步太美妙了，天空，花草，树林，唔，他才是个伟大的设计师，这就是仁慈的上帝，他的造化无现代气息，但我这个建筑师同他相比，是望尘莫及的！”

她带他走进玻璃窗后面的神圣的房间，此地不准生人入内。“我这里没有沙发给你坐，我们的国家可不那么大方，不过你可以坐在窗台上，抽支烟，再有十分钟我就做完了。”说到这里她好像已经解脱了，舒了一口气——“什么事都做完了。”

她把一个栏目一个栏目的数字加起来，她做得轻松自如。然后她从钱柜里取出一个样子像风笛的黑钱袋，开始核对。她把钞票按五先令、十先令、一百先令、一千先令卷分别放在写字台上，然后，她将手指放在海绵上蘸湿，就开始以熟练地动作迅速清点起蓝色的钞票来。她点钱的动作像机器一样快，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点完一摞，就用铅笔把这类钞票的总额记下来，然后迅速地把账本上的数字同现金数额进行核对，核完就在数字下面画一道线，画完最后一条铅笔线，她就彻底被解放了。

突然，她听到旁边有急速喘粗气的声音，于是她抬起头来看。原来是费迪南德不知什么时候站起来，穿过屋里走到这边来了。现在他站在她身后，越过她的肩头看着桌子。

"怎么啦？"她吓了一跳。

"我可不可以，"——他的声音低沉地发涩——"可不可以拿一张给我看看？我很久没见到一千先令的钞票了。那么多的钞票堆在一起，我生来还是第一次看到。"

他用手指小心翼翼地拈起一张，就像拿一件易碎的东西。她注意到他的手在抖。他怎么啦？他两眼直勾勾地盯着这张蓝色的钞票，他细长的鼻翼在翕动，眼里放出奇特的光。

"这么多钱……你这里经常有这么多钱吗？"

"那当然啦，今天还是少的，才一万一千五百七十先令。如果到季末，种葡萄的农民把税款交上来，或者工厂把工人工资汇来，那时经常是四万、五万、六万——有一次甚至达到八万呢。"

他吃惊地盯着写字台，同时双手背到身后，好像望着这一大堆钱害怕似的。

“你不觉得……这么多钱放在桌子里，你不觉得不安吗？你一点也不害怕吗？”

“害怕？怕什么？这个地方是加了栏杆的，你瞧那里，一根根粗铁栏杆。另外，旁边是杂货店，楼上住着一个牧场的农民，要是有盗贼，他们会听见的。每天晚上总把钱放到袋子里，放心吧，不会出什么事的。”

“我可是会害怕的。”他压低声音说。

“别瞎说了，你怕什么呀？”

“怕我自己。”

她抬起头，目光正碰上一张半张开的嘴和一双避而不看她的眼睛。接着他在屋里来回踱起步来。

“我会受不了的，一小时也受不了。在这么多钱的旁边我几乎没法喘气。我一直会计算，一千先令的票子，一张四方纸片，一张不会说话的纸，要是我把它拿走，装进自己的钱包，我就自由了，就获得三个月，半年，甚至一年的自由。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过一段顺心的日子；要用这里放着的钱——你说是多少？——一万一千五百七十先令，我们可以过上两年三年好日子，可以去游览世界，每一分钟都是真正的生活，不像现在过的这种日子，而是真正的、顺心的日子。这本是人应有的生活，我们生下来，原本是人哪。用这些钱，可以使自己活得真正像个人样，自由自在地活动，而不是被捆着手脚动弹不得。只需要一个小小的动作，五个手指的肌肉一动作，一走了之，就自由了——不，一想到这点，我就受不了，要我整天看着这些东西，守着这些玩艺儿，整天嗅着，整天摸着它们，却又知道它们是属于那个荒唐、吓人的怪物——国家的，我简直要发疯。国家，这个没有呼吸、没有生命、没有思想、没有知识的东西，是

人类用来毁灭自己的一种工具，是人类最愚蠢的发明。假若我是你，我会发疯的。……我会在夜里把自己锁在屋里，以免去开钱柜。而你竟同这些东西生活在一起！你还没想到这一点吗？”

“没有，”她胆战心惊地说，“我还从来没有想过。”

“那么国家倒是走运了。恶棍总是交好运的。可是，你现在做了没有？”他说到这里差不多生气了，“快点核算完，把钱拿开，我见不得这个。”

她迅速地锁上钱柜。这时他的手突然抖起来。随后他们走出邮局，朝火车站方向走去。天已经黑了，家家户户亮起了灯火，他们透过窗子看到屋里，人们围在桌旁吃晚饭，当他们走过最后一家窗户时，里面传出轻微的、节奏分明的嗡嗡声，是在做晚祷告。他不说话，她也不说话。好像他们不是在一起。费迪南德表露的思想像影子一样伴随着他们。他们感到它一会儿在前，一会儿在后，始终在他们心中萦绕。当他们拐弯走出村子，离开了街道，下意识加快了脚步，它仍然尾随着他们。

他们转过最后几栋房子，突然感到完全处于黑暗之中。天空比地面上亮一些，朦胧中依稀可见一条林荫路似乎伸向远方。树叶全都落光，秃枝如枯骨，枝桠像烧焦的手指，伸向寂静的天空。有些农民赶着大车在大道上有来有往。看不见他们的影像，只听到他们的声音，听到笨重车子的咕隆声和脚步声。——路上并不是只他们俩。

“这里是否有去火车站的小路？不管什么样的小路，只要碰不到人的小路就行。”

“有的，”克丽丝蒂娜回答，“从这里向右。”他可说话了，她感到一阵轻松。这样暂时不去想那件一直忘不掉的事。从邮局

一直带到这里的那个想法，时时伴随着她，寸步不离，像一个危险的影子跟随着她。

他默默无言地走了一阵，好像他已把她忘了，甚至他的手都没挨着她的手。突然——像一块石头腾空而起打破了他的沉默——他问道："你月底能不能凑成三万先令现款?"

她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但她不想让他看出自己的心事,所以她以若无其事、镇定自如的声调回答他:"可以,我想没问题。"

"你能不能拖延一下上交这些现款……就是说,那些税款或者其他款项的现款多保留几天先不交上去——这方面我很了解我们的奥地利，这样做上头不会太严格检查的——那么你能凑齐多少钱?"

她思索一会儿,"四万保准,甚至可以凑成五万……不过为什么这样？……"

他回答得有点严厉："你知道我为什么要问。"

她不敢反驳，他说得不错，她知道他为什么要问。他们又沉默无语静静地向前走。近处一个池塘里，青蛙呱呱叫个不停，这叫声像是嘲笑她，弄得她浑身难受。他突然停下了。

"克丽丝蒂娜，我们没有理由欺骗自己。现在我们俩的处境相当严峻，需要我们互相抱有极其真诚的态度。让我们一起冷静地、细致地思考一番吧！"

他点了一支香烟。火光一闪，她看到他的脸色，严峻紧张。"让我们考虑一下吧。是的，我们今天已经做过了断。用报纸上的动听的德语说法叫做'逃遁离开人世'，然而这话并不对。我们并不想'逃遁离开人世'，我不想，你也不想。我们只想最终摆脱被人践踏的生活，而又没有别的出路，才决定这样做的，如此而已。我们并不想离开人世，而是想脱离贫穷，摆脱乏味的、

讨厌的、无法忍受又无法避开的贫困，如此而已，岂有他哉，过去我们认为，手枪是最后的、唯一的出路。这一点是看错了。现在我们两个人都知道，可能还有另一条出路，是最后这条路之前的一条路。现在有一个问题，我们有没有胆量走这条路，以及怎样走这条路？”

她不作声；他猛吸口烟。

“这个问题必须十分冷静、十分具体加以斟酌和考虑，就像解一道数学难题……让我们开诚布公地谈一下，我明确、坦率地告诉你，走这条路比走那条路更需要勇气。那条路并不难走，只要一勾扳机，一道闪光，就结束一切。而这条路却难得多，长得多。紧张的时间不是一秒钟，而是几个星期，几个月，掩护自己，隐藏自己。心中无底的事比心中有数的事更难坚持；短暂的、巨大的恐惧比长期的不可捉摸的恐惧易于忍受些。因此，必须事先考虑好，有没有足够的力量忍受，能不能经得住紧张的折磨，值不值得冒这个险。究竟是干净利落结束自己的生命，还是重新开始一种新生活？这是我思虑的所在。”

他又向前走去，她机械地跟着，她的腿不受指挥地迈步，因为她的全部思想好像失灵了，只有等待他发话、等待他的指令的能力。她已完全失去思考的力量。她身上所有的细胞几乎吓个半死，陷入麻木状态。

他又站住了。“不要误会我。我没有丝毫道义上的顾虑。我觉得国家管不着我。国家对我们所有的人，对我们这一代人犯了罪，所以我们怎么做都不过分。我们无论怎么损害国家都不为过，我们这一代是处处挨打的一代，我们无论怎么干，都达不到国家应给予我们补偿的范围。如果我去偷，是谁教的我，迫使我干这种勾当的又是谁呢？国家通过战争教会了我，那时称

它为征用或者称为没收、和约里则称做赔偿战胜国。如果我们去行骗，国家是最大的骗子，我们把这门艺术学到手，完全是国家教的。两个星期就把一家三代积攒下来的钱变成一堆废纸，把一个大家庭一百多年的财产：草地、房屋和田地一下子就被国家骗走了。如果我去杀人，又是谁教唆的呢？兵营六个月，前线好几年！在仁慈的上帝面前，我们同国家打官司完全占优势，不论哪级法庭，都会判我们胜诉，国家永远还不清欠下的这笔债，它从我们身上掠夺去的东西永远无法如数归还我们。同国家讲良心，过去的时代是可以的，那时国家是个善良的监护人，它节俭、清廉。而现在，国家像流氓无赖一样对付我们，那我们就有权力对这些流氓无赖采取一致行动。是不是这回事？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如果现在为我们个人的事采取报复行动，我会毫无顾虑，而且我认为你也不必有任何顾虑。我的残废军人抚恤金，天经地义地应该属于我，可是被那些劳苦功高的财政部官员克扣不发，现在自己去取，又有什么不可以？除此以外，还有你父亲和我父亲被国家骗去的钱取回来，再把我们以及其他人被窃去的权利要回来，使我们能过上真正人的生活，难道这有什么不应该？不，我向你发誓，做这样的事，我完全心安理得。我们是活是死，是好死是赖活，国家都不痛不痒，毫不关心。当我们把这些蓝纸片偷走一百张还是一千张、一万张，这个国家不会多出一个穷人来，这点钱对国家来说少得几乎觉察不出，好似一头牛在草地上啃了几根草一样。所以说，我干这件事心里完全坦然，我想，我就是偷了国家一千万，也会同一个银行经理和一个吃了三十次败仗的将军一样，睡觉照样睡得又甜又香。我只是想我们，想到你和我，我们必须考虑周到，每一步都要考虑周到马虎不得，不能像一个十五岁的店

铺小伙计，从邮局偷了十先令邮票钱，一小时工夫胡乱花掉，糊里糊涂不知怎么花光了。我们的年龄比小伙计大多了，绝不能像他那样。我们手里只剩下两张牌，不是出这张，就是出那张，作这样的抉择必须深思熟虑。”

他又继续朝前走，走路能使他平静下来。她感觉到他是那样的深思熟虑，同时，听他的从容镇定、有条不紊的侃侃而谈，对他的敬佩之心油然而生。她以前从来没有强烈感觉到：他比自己高明，而自己对他的爱慕之心有增无减。

“那么，克丽丝蒂娜，让我们慢慢商量，一步一步地考虑。作这样的决断不能操之过急，也不能抱任何不切实际的希望和幻想，要仔细考虑。如果我们今天结果了自己，我们就一了百了啦。一扣扳机，万事大吉——老实说，这种想法绝妙无比。我一直忘不了一位中学老师给我们讲的那些话，他说人和动物相比，惟一的优越之处在他什么时候想死就可以去死，不只是到了非死不可的时候才死。这也许是人的一生偷不去的，抢不走的，一直可以享用的惟一的一点点自由吧，这就是毁掉生命的自由。但是我们两个人都还年轻，我们不知道，我们应该抛弃些什么，其实我们只想抛弃我们不愿意过的生活，我们否定这种生活，难道可以设想出另一种我们可以肯定的生活吗？有了钱生活会改变，至少我相信这一点，你也会相信的。只要我们还抱着某种信念——不是这样吗，明白我的意思吗？——这就是说，对生活的否定不是全是正确的，我们摧毁的东西，恰是我们无权摧毁的东西，也就是说，这东西不是我们生活中有的，是一种新的、说不定是壮丽的可能存在的事。也许我靠这一点点钱能有所作为，也许我身上有潜力，现在没发挥出来，而确实又存在着，不只是压制着发挥不出来，而且是走向毁灭，就

像我拔出了一根草，很快就枯萎了，正是因为我把它拔出来，它才枯萎的。所以说，这种能力在我身上不断增强，你也是这样吧？——将来你也许生儿育女，你能够……现在谁知道呢……正是因为不知道，才会觉得更特别……更激烈……不是吗？你明白我的意思吗？我认为……我们经历过的生活，确实没有继续存在的价值了。这种可怜的艰难的度日生活，吃了上顿没下顿，从这个星期熬到下个星期，从这次假期捱到下个假期。但是，也许，也许我们能够改变一下自己的生活，只要有勇气，有更大的勇气，我们的生活就会大大改观。退一步说，如果事情败露，买把手枪还是容易的。如果有人把钱送到你手里，难道你不认为应该痛痛快快收下吗？"

"是应该收下，但是……但是我们带这笔钱到哪里去呢？"

"到外国去。我会说法语，甚至说得很不错，我会俄语，很精通，英语也能说一点，不会的还可以再学。"

"好，不过……人家一定会追查的，你不认为他们会抓到我们吗？"

"这个我不知道，没有人会知道这个。也许可能抓到我们，也许抓不到。我认为，这要看自己，看有否坚持到底的决心，是否机智、谨慎，警惕性高，是否考虑得细致周到。但是干这事必定高度紧张，也许不会有平静安稳的生活，也许经常处在被追捕的惶惶不安之中，东躲西藏，颠沛流离。我无法具体回答你，你自己必须清楚，你有没有这个勇气。"

克丽丝蒂娜沉思起来。她觉得把全部事情想清楚太困难了。过了一会儿，她说："单独干，我根本不敢。我是个女人——只一个人我是什么也干不成的，若为另一个人，同另一个人一起我才能做点事。为了我们俩，为了你，我什么都可以干。如果

你也想干的话……”

他走得更快了。

“这正是问题的所在，我不知道，我是否想干。你说两人一起干容易些。我反而觉得一个去干更容易些。我知道，我要投入的不过是一条被摧残被扭曲的生命罢了——好了，不谈这个了。我害怕把你拖下水。你一点也没想过这件事，主意完全是我的，我不想拉你去干任何事，我也不想引诱你干坏事，如果你想干，必须发自你的内心，不要只听我的。”

树的后面出现微弱灯光，田间小路已到尽头，他们马上就要到车站了。

克丽丝蒂娜依然头脑眩晕地走着。“可是……你打算怎么办呢？”她心惊胆战地说，“这件事我不懂，我们拿着那么多钱该到哪里去呢？我常在报上读到这种人无一漏网。你是怎么考虑的呢？”

“我根本还没有开始仔细考虑。你把我估计得太高了。这个想法，只是一刹那间出现的，只有笨蛋才能这样匆忙做决定。所以他们很容易被抓获。有两类罪犯——我指的是传统意义上的罪犯——一种是在感情冲动下干的，一种是精心策划的。感情用事的犯罪也许罪行不那么严重，但大多数都不成功。那些小店员就是这么干的，他们伸手到零钱柜里抓了一把，一得手就到赛马场赌博，他认定自己会赢。以为经理不会发觉，他们都相信奇迹。但我可不相信奇迹。我明白，我们两人完全是孤立无援的，我们无依无靠地面对着一个庞大的机构，这个机构已成立几百年了，它集中了上千上万个密探的智慧和经验。我知道，孤零零一个侦探是个傻瓜，我比他聪明、狡猾百倍。可是他们成群，有经验，又有网络系统。假如我们——你看，我现

在还说‘假如’——真下决心冒这个危险，我不认为轻率的儿戏。快速的决定，必然出错。必须有一个深思熟虑的计划，对每个最小的细节和每一个可能出现的事，都必须充分估计到。这是数学上的概率计算。让我们集中精力仔细地把各种问题各个方面考虑透彻，你星期天到维也纳来，那时我们再作最后决定，不要急于今天定下来。”

他站住了。他说话的声音又变得那么爽朗，这是他的另一种声音，这是他不太显露的童声，是克丽丝蒂娜非常喜欢听的。

“你说怪不怪呢？今天下午你到邮政所上班，我去散步。我重新把世界又看了一遍，当时我想，这是最后一次了。世界就在我眼前，美丽又明亮，充满着温暖、明媚的生机。我就站在这个世界上，我相当年轻，朝气蓬勃。这时，我对自己的一切算了一笔总账，反问了自己：我在世上究竟做了些什么，回答是辛酸的。令人悲伤的是，我根本没有为自己做过什么，也没为自己想过。在学校里，老师让我想什么，我就想什么；让我做什么，我就做什么。在战争中，长官命令我做什么动作，我就做什么动作；让我走什么步伐，我就走什么步伐。在战俘营里，我作梦都想快快出去，每天干些毫无意义的活，疲劳不堪。以后我为别人卖命，净干些蠢活，为了有口饭吃，他们只能付给我一点点钱，这也算是人的真情。现在到星期日还有三天，我生平第一次为自己，为我和你，考虑策划一件事情了。你知道吗，我希望把这件事情好好规划一番，像架设一座桥梁一样，每个钉子，每个螺丝都有它固定的位置，不能有一毫米的误差，否则将破坏静力学的法则，使整个工程报废。我想精心设计我们这座‘桥’，让它使用多年不成问题。我知道，这是一件具有重大责任的事，是我和你第一次共同负担的大事，不像军队或工

厂那样，担负的是低微的责任，你在那里的位置不过是一个零，你自己也搞不清，分母是几，同几分之零。我们干还是不干，有待我们最后决定。先想出一个总方案，再仔细考虑每一个细节，估计到最容易忽视的难点，使每个步骤协调无误。要深思的这些事，也是一件我所没想到的乐事。看来，我今天来找你，找对了。”

火车站很近了，已经可以分辨出一盏盏灯光。他们停下来了。

“最好你不要再送我了。半小时前，别人看到我们在一起还无所谓，现在就不能让别人看见我与你在一起了，这已经属于”——他笑起来——“我们这个宏伟计划的一部分了。不能让任何人猜想到，你还有一个助手。如果有人提供出我的外貌特征，对我们的事是很不利的。是的，克丽丝蒂娜，从现在起我们就要想到所有的可能，这是很不容易的事，但是，我也要告诉你，走另一条路可能容易一些。但另一方面，我没有，我还没有体验过什么叫做真正的生活。我没见过大海，也没有真正去过外国。我也没有体验过自由自在的生活，这是一种不为物质所困不为思虑所扰的真正的生活。也许体验过这种生活后，你才知道它的价值。耐心等下去，不要折磨自己。我准备制定一个详细周密的计划，而且是书面写出来，然后我们一起从头至尾研究，逐节逐条地研究，看哪条是可行的，哪条是不可行的，反复考虑，反复斟酌。这些事情完成以后，我们就可以作最后的决定了。你同意吗？”

“完全同意。”她斩钉截铁地说。

从现在到星期日这几天，克丽丝蒂娜是很难熬的。她第一次感觉到自己怕自己，怕别人，也怕她面前的东西。每天早上

打开小钱柜，手摸着钞票也成了她的一件苦事。这些钱是她的，还是国家的？这些钱还全部放在这里吗？她一遍又一遍地数着这些蓝色钞票，数了又数，数个没完没了。她不只手抖，而且点数时竟忘了数字。她失去了所有自信心，同时也失去了落落大方的神态。无意识的恍惚感觉使得她头脑昏乱，她似乎觉得所有的人都已经发现了她的意图，看透了她的心思，都在观察她的动静，窥伺她的行动。虽然理智告诉她这纯属疑神疑鬼，可是总没有用。她心中自言自语，我什么也没做呀！我们也没做什么事！进行得非常正常，每张票子都在柜里放着，账面上的数和实际数完全相符，经得起任何人检查。但是，不管她怎样为自己开脱，只要谁看她一眼她就受不了；电话铃响，她也胆战心惊，需要鼓起一股劲才能拿起听筒来听。星期五的早上，一个带着叮当作响刺刀的宪兵，踏着重重的步伐突然走进来，她觉得眼前一片黑，双手不由自主地紧紧抓住桌边，似乎是不让他带走。可是，那个叼着弗吉尼亚雪茄的宪兵是给一位少女汇款的，他跟这位少女有个私生子，每月都付给一笔抚养费。他和气地苦笑说，为了一时的痛快，就背上了长年压身的包袱！可是她笑不起来，在汇款单上写金额时，因手抖写得歪斜不正。宪兵出去时猛地一下把门带上，这时她也猛地拉开抽屉，钱还在里面，一共三万二千七百一十二先令零四十格罗申①，与账面上数字分文不差，她才松了一口气。晚上她怎么也睡不着，就是睡着了也作噩梦。人的思想往往比行动更可怕，将要发生的事总比已经发生的事更令人激动。

星期天早上，费迪南德在火车站等她。他仔细打量她。“你

①格罗申，奥地利货币单位，等于百分之一先令。

好可怜！你脸色这么难看，憔悴极了。你感到害怕，是吗，我早就担心这一点。也许这是个错误，不该提前告诉你。不久就会过去的。是干还是不干，今天就可以最后定夺！”

她从侧面看他，只见他双眼明亮，举止明显地充满了朝气，一见他那样，她全部沉重的心情莫名其妙地消溶了。他发现她在看他。

“是的，我心情很好，我有好几个星期、好几个月都没有像这三天过得这么愉快。现在我真正体会到，能为自己一个人深思熟虑，只为自己，只为自己一个人，这是件多么美好的事啊！……不只为与自己不相干的房屋上加砖添瓦，现在是为自己，从打地基到盖屋顶，完整地盖一所房子！也许这是一座空中楼阁，也许一个小时就会垮掉，也许你一句话就把它全盘否定，也许我们两人一起把它砸掉。不管怎么说，这总归是我们做自己的事，我自己已经得到乐趣了。这是极其有趣的事，通盘考虑，全面规划，连一个细小的枝节问题也不放过。制订一个对军队、对国家、对警察、对报界、对地球上的所有强权者讨伐的作战计划，让自己的思想先来一次演习。现在我对这场实在的战争，确实充满无限的兴趣。要打仗的话，充其量是吃败仗而已，这样的败仗我们经历多了。一会儿，你就可以看到全部的计划了。”

他们离开车站，灰蒙蒙的寒雾笼罩着四周的楼房，搬运工和服务员无精打采地站着等待旅客。什么东西都是潮乎乎的，说话时从嘴里冒出一股类似青烟的热气。这个世界一点温暖也没有。他拉着她的胳膊，在汽车中间穿行，横过马路时，他感到她的手在发抖。

“你这是怎么了，你哪儿不舒服？”

“没什么，”她说。“这几天我总感觉到心惊肉跳的。不论谁

同我打招呼，我都觉得他在监视我。不论我看到谁，总觉得他知道我的心事。似乎镇上的人全知道了。什么都嗅出来了。来这里的火车上，我碰到助理林务官，他一问我‘你去维也纳办什么事?’我的脸刷地红了，引得他大笑起来。我这才暗暗庆幸他并没有看出什么，他只想到会男朋友之类的事，而不是别的。可是，费迪南德，告诉我”——这时她的身子突然紧贴在他的身上——“不会永远是这样吧，如果我们……如果我们真的做那件事，我不会老是这样吧?我现在体会到，想到那事我一点力气都没有了。这样胆战心惊地过日子，见人就害怕，睡不着觉，害怕半夜敲门，这种生活我无法忍受下去了。你说，不会永远这样吧?”

“不会的，”他回答。“我不相信永远会这样。只在这个地方，你还是原来的你时，才会这样。如果到了外面，改头换面，更名改姓，生活在另一个世界里，你就忘掉那个过去的你了。你亲自向我说过，不是你有一次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吗?危险的只有一点，就是你我共同做那件事时，你会觉得良心不安。我们要充当的是盗窃国家的高级盗窃犯，如果在行动中你老有一种干亏心事的感觉，那就糟了。要是我那么想，我就不干了。就我而言，我觉得我们的行为完全是正义的，有权做这件事。我知道，我们是无辜的受害者，我所以冒着危险去干是为了改变我自己，不是像战争为了一个僵死思想而战，为哈布斯堡王朝的江山，为一个米特罗巴① 那样的大企业，或者为一个同我毫不相干的政治制度去卖命。不过话又说回来，现在还没作决定，

①米特罗巴，1917 年建立的大公司，“中欧卧车和餐车股份公司”的简称。

我们不过刚有这个想法，既是如此，我们仍然可以说，这个想法依然充满着乐观。高高昂起头来，我相信，你一定能够勇敢起来。”

她深深舒了一口气。“我相信，我还是能坚持住的。还是你说得对。现在我已经知道了，我们也不会失去什么。我是经过一些磨难的，也挺过来了。但是这次更加困难，更加没把握。虽然如此，如果干了这件事，你放心，你完全可以信赖我。”

他们继续向前走。“我们去哪儿？”她问。

他微微一笑。“真奇怪，整个规划我倒没费多大气力，考虑到所有可能出现的事，包括我们怎么逃走，怎样藏身以保安全等，我感到秘密策划这些也是种乐趣。我深信不疑，我绞尽脑汁，把所有的细节都考虑到。我可以冷静地说，没有问题，一定成功。我连以后的事也认真地加以思考，有了钱怎样生活，怎样保护自己。这些安排得心应手，没费吹灰之力。当前只有一件事把我难住了——就是一间房子，一个四堵墙的所在。找间房子，好坐下来冷静地通盘研究我们的计划。现在我又一次看到，有钱活十年也容易，没钱一天都难活。克丽丝蒂娜，是这样吧。”说到这里他得意地微笑着看她。“找一处四壁不透风，外面看不到也听不到里面的动静，找这类房子似乎比我们的冒险计划还要难。我什么办法都想了，坐车到野外去，这太冷；到一家旅馆去吧，隔墙有耳。我也知道你会惶恐不安的。办这事确实需要清醒的头脑。到一家小客栈去吧，因为没有几个客人，会引起侍者的特别注意，大冷天，若坐在外面谈，又会引起别人的注意。是呀，克丽丝蒂娜——听起来不可相信，如果一个人没有钱，在一个几百万人的大城市里，找一间安定又宁静的房间真是太困难了。我挖空心思、异想天开地想了几个主意。是

的，我甚至想到，爬到著名的斯泰凡大教堂塔顶上去，在这样的大雾天没有人会上来的，可是，我又觉得这太荒唐了。最后，我终于想到了，我们那个半途而废的楼房工地上，值班门卫住的一间小木板房，里面有个铁炉子、一张桌子，好像只有一把椅子，是一间简陋的木棚屋。我同他关系不错，我跟他胡扯了一阵，我说，我认识一位波兰的出身高贵的太太，是战时认识的，她同丈夫住在萨黑尔饭店。由于她的门第太高，太出名，她不愿意同我在大街上露面。所以想借贵处一下。你可以想象到，这些胡诌八扯的话把他唬得目瞪口呆，他借给我小房，感到无比荣幸。我们认识很久了，在他困难时，我帮助他两回。我已向他讲好，把钥匙放在房梁下面一个约定的地方，他的证件也留下来，以防万一有事时使用。他答应一早就把炉子生起来，到了那个地方就只有我们两个人了。在这里虽然不舒服，为了将来的好生活，委屈一点又算啥。那里谁也看不到我们，谁也听不到我们，我们可以镇静地作决定。”

工地在离市中心很远的弗洛里茨村，四周围着木栅栏，空空荡荡无一人。刚砌起的大楼有数百个窗户没上窗扇，一个个黝黑的洞，有股冷落凄凉的感觉。沥青桶、手推车横七竖八乱放，水泥、砖头东一堆西一堆到处都是，木板、钢筋等乱糟糟散落在松软的泥地上。这幅景象，好像一场自然灾害突然降临到工地上，工作不得不突然停止。热火朝天的工地与现在凄凉景象形成鲜明对比。钥匙果然在木板下面，大雾迷漫挡住了所有视线，这是对他们的良好掩护。费迪南德取下钥匙把门打开，炉子烧得蛮好，屋内温暖又舒服，还有一股木头的香味。他们一进来，就把门反锁上了，又向炉内投了几块劈柴。“万一有人

来，我马上就把这些纸扔进炉膛里。不会出事的，你不要害怕。再说，谁也不会到这里来，谁也听不到我们的谈话，这里除我们两个以外，再没有别人了。”

克丽丝蒂娜站在屋里有股异样的感觉，好像是白日做梦，只有一点是真实的，费迪南德在这里。他从内衣袋掏出一叠对折的纸，展开它们，说道：

“克丽丝蒂娜，请你坐下来，仔细听我说。这是整个行动的计划，我写得很细，修改了三四遍，达五遍之多。我认为，这个计划很明确，很详尽很具体。请你仔仔细细通读一遍，一条一条地看，凡是你觉得有问题的地方，就把你的意见和看法写在右边，以备我们随后详细斟酌。此事关系重大，不能有任何草率的成分。我另外还要说，草案中没有写进去的东西，这只能我们两个人一起讨论。这只是我们两个人的事。是这样的，我们，也就是你和我，我们一起干这件事。虽然我们的罪是同等的，但从法律上看，你是真正的案犯。你是国家职员，对此有责任，被通缉的是你，警方追捕的是你，在你家庭成员面前，在任何人的面前，你是罪犯。而我呢，只要没抓到我，谁也不知我是同案犯、教唆犯。你冒的风险比我大。你有一个职位，就有生活开支的保障，退休后永远领取退休金，而我才是一无所有。那么，无论是从法律上来说，还是从——怎么说呢，还在上帝面前，我冒的风险比你小得多。我们各自承担的份额并不相同，你承担的风险比我大，我有责任明确地告诉你，让你充分意识到这种危险性。”他发现她的目光垂下了。

“这一点我明确地告诉你，今后我不向你隐瞒任何一点危险。另外还必须清楚，你做了，我们俩一起做了，这是无可挽回的，这一步跨出去，就永远退不回来了。即使我们用这笔钱

惨淡经营，赚了几百万先令，用五倍于盗窃的款子退赔，也无济于事。你一辈子休想能回来，任何人都不会宽恕你。我们干了这件事，就永远没有安稳日子过，永远被从安分守己的、可靠的国家公民的行列中驱逐出去，就要一辈子生活在险境中。这一点你必须清楚。不论我们怎样想方设法保全自己，总会出现意外，出现无法估计的、不可预料的偶然情况，把我们从称心如意的，无忧无虑的生活中拉出来，投入监牢，遭人羞辱。冒这么大的险，总是不安全的，我们越过边境到了那边，今天不安全，明天不安全，永远不安全。这一点你也要看清，就像两人决斗时看着对方的手枪一样，不论是打偏还是命中，你总是面对枪口，就有危险。”

他停下一会儿，尽力看她的目光。然后他瞅着地面，她注意到他放在桌上的手一动不动，沉着得很。“我再说一遍，我绝不愿意让你产生不切合实际的幻想。我也不能打保票，绝对不，也不给自己打保票。如果我们一起共同冒险，也不能说，我们两人一定一辈子都连在一起。我们干这件事，是为了自由，为了自由地生活，也许有一天我们会自由地分手，说不定很容易发生。我也不能保证自己，我不知道，我是个什么人，我很少想到，当我呼吸到自由的空气时，我会变成个什么人。这可能是一种不安，今天在我心中的这种不安，总没有发泄出来，甚至永久存在下去，还可能不断加强呢。我们之间的认识、了解还不够深，在一起才只有几个小时，要说我们永远生活在一起，那未免有点荒唐。我对你的许诺仅仅是，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会成为你的好伙伴，就是说，我不会出卖你，也不会强迫你去干你自己不愿干的事。如果你想离开我，我不会阻拦你的。但是，我不能许诺你，永远同你在一起。我什么也不能许诺。不

能许诺事情一定会成功，不能许诺事后你会得到永久的幸福的、无忧无虑的生活，甚至也不能许诺我们会生活在一起，我对你不能做任何许诺。因此，我现在并非鼓动你去干，恰恰相反，我还要告诫你，因为你的处境比我更为不利，你将被人认为是案犯，加上你是个女的，比我更加有不便之处。你冒的风险太大，着实太大，我不愿意引你入歧途。我不鼓动你。请你看看这个计划，好好考虑清楚，由你作决定。但是像刚才说的，你必须清楚，如果决定要干，就再也没有挽回的余地了。”

把他写的计划放在她面前。“请你用最大的怀疑态度，带着高度警惕性来看这份计划，就像有人给你出坏主意骗你，让你签署一份危险的合同那样。我现在出去走一走，去看看我曾经工作过的工地。我不愿意这个时候在你身边，不想使你感到我在场是对你的一种压力。”

他站起来，没有看她，就走了出去。克丽丝蒂娜面前放着一叠对折的纸，写得干净利落。她的心怦怦直跳，稳定了几分钟，她开始看起来。

这份手稿写得工整利落，像古时候留下的文件。按着折线折叠着，整个计划分成几章，每章加了小标题，小标题下面用红铅笔划了一条醒目的线：

Ⅰ. 行动

Ⅱ. 灭迹

Ⅲ. 在国外的安排及下步计划

Ⅳ. 不幸败露时的安排

Ⅴ. 结语

第一章“行动”又分若干小节，其余各章亦然。每一小节

都按1)，2)，3)编排，像一份条约那样一目了然。

克丽丝蒂娜拿起稿子，从头至尾看起来。

I. 行动

1）日期的确定：不言而喻，行动的日期只能定在星期日或节假日的前一天。这样做，可以使发现存款失窃的时间至少推迟二十四小时。从而赢得潜逃所绝对必须的时间，由于邮局是六点下班，就有可能走上开往瑞士或法国的晚班直达列车。此外，十一月份天黑得早，也是个有利条件。十一月份是旅游淡季，可以有把握地估计到，夜里在奥地利行车，我们的隔壁不会有别的旅客，这样一来，报上登出失窃的消息后，很难找到证人提供的外形描述。如果考虑得更细致一些，那么国庆节（邮局休息）的前一天，即十一月十日，是个特别有利的一天，因为选择这天到国外就多了一个工作日，其好处是可以不引人注目的购置第一批紧要物品，进行化妆和改妆。这样做，会尽可能隐蔽地拖延邮局各种收入款项的上交时间，以便采取行动时尽量获得更多的钱。

2）动身出走：毫无疑问，出走必须分头进行。我们两人都买短途票到林茨，从林茨只买到因斯布鲁克或者边境，再从边境买到苏黎世。看来你必须提前几天购买去林茨的车票，最好由我代买，使售票员（他肯定认识你）无法提供你真正的去向。其他掩人耳目、消灭痕迹的做法详见第二章。我在维也纳上车，你在圣珀尔滕上车，列车在奥地利行驶整整一夜，我们之间一句话也不要交谈。这样做非常重要，考虑到追查，可以避免有人知道或猜到本案的同案犯。这样一来，追查始终针对你一个人，你的姓名，你的特征，而不会怀疑我们在国外扮演夫妻关

系了。另外，列车进入外国境内，仍需要在列车员或其他官员面前避免露出我们是一起旅行的任何迹象。只有边境检查员例外，因为我们出示共同的护照。

3）证件：当然最好除了真护照以外，再弄到假护照，可是现在没有这个时间了，可以到外国再想办法，但是在任何边卡绝不能露出霍夫莱纳这个姓氏，我作为完全清白的公民，则可以在任何地方使用我的真名实姓。我要在我护照上作一点小小的改动，以便将你的名字和照片加进去。我过去学过木刻，所以橡皮公章我能自己做。此外，我还可以把我的姓氏法尔纳的第一个字母F稍加改动（我已查看过了，可行）改成K，变成卡尔纳，这样一来，即使出现我认为不可能出现的情况（见第Ⅱ章），用这个姓氏，他们不可能查到我头上。改动过的护照是以夫妻关系出现的我们两个人的共同证件，此证件使用到我们到了某个港口弄到假护照时为止。如果钱够，两三年内办到这一点并不困难。

4）钱的携带：行动前的最后几天，必须采取措施尽可能将钱换成大面额钞票，换成一千先令或一万先令的票子，以便携带。一千先令大约二百张，一万先令大约五十张，为旅行中方便。你分别装在皮箱里、皮包里，一部分可以缝在帽子里，用这个办法是应付边境海关的简单检查。沿途在苏黎世车站和巴塞尔①车站兑换一部分，这样我到法国时就有通用的外币了，以免在那里买东西时总是换大量的奥地利货币，引人注目。

5）逃亡的第一站：我建议在巴黎。优点是火车直通这里，在事发前十六小时就能到达这里，早于缉拿通报到达这里的时

①巴塞尔，瑞士第二大城市，位于西北边境。

间二十四小时。有足够的时间购置必要的物品来改装和完全改变面貌特征（这个只涉及你）。我能说一口漂亮的法语，所以我们可以避开专为外国人设的旅馆，就可以到一家郊区旅馆去住，这不会引起人的注意。巴黎的另一个优点是，过往旅客特别多，所以，对个别人的监视几乎是不可能的。有个朋友告诉我，巴黎对申请居留的手续比较随便，不像德国那么严格，德国的房东甚至整个德国民族，办事认真，一丝不苟，对房客刨根问底，就是德国报纸对奥地利邮局被盗案的报导也比法国报纸要详细得多。报上登出此事前，很可能我们已经离开巴黎（详见第三章）。

Ⅱ. 灭迹

最重要的是必须给官方的追查造成困难，尽可能把视线转移到其他方向，任何虚假的踪迹都可能延缓调查的进度。事过若干天以后，有关作案人外貌特征的描述在国内外，特别是在国外就会完全被遗忘了。因此，必须充分估计官方可能采取的措施，并以此作出相应的对策，是至关重要的了。

按常规，官方将从以下三方面展开追查，(1) 彻底搜查住宅，(2) 向所有的熟人进行询问，(3) 追查同谋者。因此，仅仅销毁家中的全部证据是不够的，必须采取措施打乱侦破工作的步骤，使之误入歧途。这些措施包括：

1) 护照签证：任何刑事犯罪发生后，警方会立即向各领事馆查询近期发放的签证，有没有与本案有关的人员出境。本案的在逃嫌疑犯为 H①。可我不是用 H 的护照，而是用我的名字

①H，是霍夫莱纳，原文第一个字母是 H。

申请的法国护照（我个人参看本章第五节），我们两人共用丈夫名字的护照，暂时不会引起人的怀疑。我用你的护照申请去罗马尼亚的签证，就把警方的追踪引向东方，其结果，自然是警方的追踪将首先集中在罗马尼亚方向，以至整个巴尔干半岛方面。

2）为增强警方这个线索的推测，你最好在国庆节的前一天向布加勒斯特发一封电报给布兰科·里克齐奇① ——布加勒斯特火车站邮局留局待领。电文是："明天下午同行李一起到达，车站接。"可以肯定的是，官方一定对你这几天从邮所发出的一切电报、电话，逐一进行核查，就会发现那张可疑的电报，这将使他们相信：第一，发现了一个同伙。第二，逃跑的方向已经确定。

3）为了加深官方对我们的错误判断深信不疑，我乔装笔迹给你写一封长信，你细心地把这封信撕成碎片，扔到纸篓里。刑警一定会检查纸篓，把撕碎的信拼起来。这样，更加深了这些错误踪迹的真实性。

4）动身的前一天，到车站去打听一下，是否出售去布加勒斯特的直通票，票价多少。无疑，车站售票员会作证：你去了罗马尼亚。这更有益于加强我们布下的迷阵。

5）我是同夫人你一起旅行的，并以这个身份呈报的，不惹人注意。只需做一件小事就够了，据我所知，没有人见过咱们两人在一起，除了你姐夫没有人认为我们相识。为了迷惑你姐夫，我想今天去看他，向他告别，说我在德国找了一份合适的工作，就要动身前往了。我也将和房东太太结账，付清所有的

①虚构的罗马尼亚人名。

欠款，并给她看一份电报：德国邀我去的电报。我从你动身前一星期起就不再露面，所以我们之间的联系暂时会全部中断。

Ⅲ. 在国外的安排及下一步计划

详细的规定只有在现场才能明确，此处只提出一般的原则：

1）外貌：我们必须在衣着、谈吐、举止上装成中产阶层小康人家的模样，因为这种人最不引人注意了。他们既不太讲究，又不太寒酸。我主要充当的那种人，是属于根本与犯罪无关的那个阶层的人士。我要扮演一个画家，到了巴黎就先买一个轻便的画架，一把折叠椅，一块油画布和调色板，这样一来，无论走到哪里，我的职业一目了然，无需多问。在法国，任何风景优美的地方一年始终有成千上万个画家在活动，我们很容易混入其间。人们看到我们会产生一种好感，有一定的同情，知道我们是好人，不会做坏事的人。

2）我们的衣着必须符合这一身份。丝绒或者亚麻布上衣，稍微突出一点艺术家的派头，此外不要穿任何引人注目的服装了。你作为我的助手出现，帮我拿画盒和柯达相机。不会有人打听我们这类人的行踪和意图的，我们出现在偏僻的小地方，也不会有人感到奇怪。说话有点外国口音，也不会引人注意。

3）语言：只许没有第三者在场的情况下，我们之间才能交谈，这点极为重要。无论如何不能让人知道我们是用德语交谈。在人前交谈时，最好用我们小时候学的那种儿童语言，这话别人听不懂，也听不出是哪国语言。住旅馆尽可能住拐角处的房间，或者邻室无法窃听的房间。

4）经常变更居留地：经常变更居留地是十分必要的，因为过了一定期限就要纳税或者当局进行例行调查，虽然这跟我们

那件事没有任何关系，很可能出现一点不愉快的事。居留期以十天至十四天为好，在较小的地方最多四周，居留期有个标准，避免同旅馆的人员过分熟悉。

5）现款：在我们尚未租到银行的保险箱之前，现款由我们两人分开携带。即便租到了保险箱，头几个月也是很危险的。很明确，钱不要放在钱夹子里或身上的口袋里，应缝在鞋子里、帽子里，或衣服里，如果意外的遇到搜身或者难以预料的不幸事件，在我们身上发现较多的奥地利货币时，也不会引起怀疑。兑换货币必须从缓，谨慎行事，只能在较大的城市如巴黎、蒙特卡洛、尼扎等地，决不能到小城市去兑换。

6）要尽量避免结识人，至少开头一段时间必须如此，直到我们弄到了新的证件（据说港口城市容易些），离开法国，到德国或其他国家去。

7）现在我们对将来的生活作出规划是多余的。到目前为止所作的计算，如果我们不讲排场，可以过中等生活，这笔钱可以维持四至五年。在这段时间里，对以后的生活得有个大致安排。必须尽快设法改变现款随身带的方式，不论怎么说，这是很危险的，最好把钱存放起来。只有在绝对安全、绝对隐避的条件下才能这样做，最初这段时间，要特别小心谨慎，绝对不能引人注目，经常自我检查，半年过后就能自由多了。那些通缉令也可能被人忘记了。在这段时间里要充分利用提高外语水平，逐渐改变自己的笔迹，克服心中对所扮演的角色产生的生疏感和无把握感。可能的话，学会一技之长，这样就可以采用另一种生活方式，从事另外一种活动了。

Ⅳ. 不幸败露时的安排

建立在松散基础上的行动计划，一开始就必须做好失败的准备。危险状况从何时发生，从何方而来，不可能预先测算出来，只能依照出现的种种情况全盘考虑。可以大致掌握几条基本原则：

1）在旅途中或变换居留地时，由于偶然的原因或者失误，两人走散了，那么就应当各自返回最后共同过夜的地方，返回后，到火车站去等候对方或写信给对方（到该市邮政总局领取）。

2）如果不幸我们的行踪被发现，即将被捕，我们早就做好了一切准备，采取最后一着。我整天手枪不离身，睡觉时也放在身边，不测时，我为你准备了毒药氰化钾，你可把它放在粉盒里，随身带着。心中有个底，随时都可以像以前决定的那样，了断自己。这么想，任何时候都觉得活得更有信心。就我来说，我已下定决心，绝不进入铁丝网内，绝不进入铁窗里。

如果我们俩中有一人被捕，而另一个人不在场，那么，后者要承担起同伴的义务，立刻逃走。若是由于儿女之情前去自首，以便与同伴同甘共苦，这种做法是极大的错误。因为一个人的负担比较轻些，被拘留时也比较容易为自己开脱。此外，尚未失去自由者，还可以帮助灭迹，给被捕者传递消息，甚至可能帮他越狱。随意放弃自由，放弃不惜冒最大风险争来的自由，是荒唐的。要自杀不愁没有时间。

Ⅴ. 结语

我们不惜以生命为代价采取这次冒险行动，其目的就是获

得自由，哪怕是获得一段时间的自由。这个自由的概念，包括我们之间互相的人身自由。如果两人中的一人由于内在或外在原因，感到同他生活在一起别扭、压抑或不堪忍受，完全可能痛快地说，同他解脱关系。我们冒此危险，完全是自觉自愿，没有强迫，没有向对方施加任何压力，每人只对自己负责，无论何时何地，谁也不许在口头上或内心里责备对方。从第一分钟起就平分所得钱财，以便我们双方都保持自由。同样地，我们也要平分责任，平分风险，各自承担自己行动造成的后果。

对整个未来的形象，我们是负有责任的。我们每时每刻都坚信，没有做过对不起国家的事，也没有做过对不起对方的事，在我们所处的情况下，仅仅做了正确的顺理成章的事。抱着坏的良心去冒险是毫无意义的。只有我们都不受对方的约束，经过深思熟虑，确信这条路是惟一可行的、正确的，才走上了这条路，才必须走上这条路。

她放下这叠纸，抬起头来。他已经回来了，在一旁抽烟。"再读一遍吧。"她听从了，她又一次看完稿子，他才问她："一切都清楚吗？明白吗？"

"是的。"

"你觉得里面还缺少什么？"

"没有，我觉得你都想到了。"

"什么都想到了？不。"他微微一笑——"有一点我忘了写进去。"

"是什么呀？"

"咳，我要是知道就好。任何计划都会有一点缺欠，任何犯罪行为都会留点破绽，只是事前不知在哪里而已。每个罪犯，不

论他多么狡猾，总会犯下一个小小的错误。他把所有证件都收走了，偏偏把护照掉下；他估计到一切阻力和障碍，偏偏忽略了最明显、最不成问题的事。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所以，大概我也忘了最重要的东西吧。”

她的声音充满惊讶。“那么你觉得……你觉得这事不能成功吗？……”

“我不知道。我只知道这事很难。走另一条路可能容易些。如果违反自身的规律，是注定要失败的，我这里说的不是法律条文，不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和警察，这些东西好对付。可是每个人身上都有自己的内在规律，有的人向上走，另外的人向下走，该上升的总会上升，该垮台的总要垮台。到目前为止，我从来没成功过，也许是命该如此，甚至我们的气数已尽。如果你真诚地问我，我会告诉你，我不相信我是一个有朝一日非常幸福的人，也许幸福根本不适于我，有一个月、一年或者两年的好日子我就心满意足了。如果我们去冒险，我也不会想，活到白发苍苍，在绿荫中的温暖家庭里颐养天年，我只想能过上几星期，几个月，几年的好日子。一了百了还是用手枪。”

她悄悄地看着他。“谢谢你，费迪南德，你对我这么忠诚。如果你是这样热情奔放讲一通，我怎么能信任你哪？我也不相信，我们会一定成功，不会失败。可是每当想到事情的一半，就被严峻的事实拉回来。也许做这件事是徒劳的，毫无意义的，可是目前过的这种生活更没有意义。我看不出有什么更好的出路。那么——你可以信赖我与你合作。”

他盯着她，目光明亮、透彻，但是很严肃。“永不反悔？”

“决不反悔。”

“那就星期三，十号，下午六点？”

她坚定地注视着他的目光，把手伸向他。

“好的，一定。”

（徐剑明　徐友敬 译）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茨威格文集　３　小说卷·下
作者＝高中甫主编
页数＝７０４
ＳＳ号＝１０４７０９４１
出版日期＝